印光法師文鈔三編下冊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目次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目次........1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三........14
復楊佩文居士書........14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一........15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二........16
復吳敬仁居士書........17
復振鶴居士書一........17
復振鶴居士書二........18
復念佛會諸居士書........18
復喬恂如居士書........18
復白靜修居士書........19
復節慧竹居士書........19
復駱季和居士書一........19
復駱季和居士書二........20
復駱季和居士書三........20
復駱季和居士書四........21
復龐契誠居士書........22
復柏齡居士書........22
復慧才居士書........23
復慧華居士書........23
復陳伯達居士書一........24
復陳伯達居士書二........25
復周文珊居士書一........25
復周文珊居士書二........26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26
復馬宗道居士書二........34
復馬宗道居士書三........36
復溫光熹居士書一........36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38
復溫光熹居士書三........41

復溫光熹居士書四……42
復溫光熹居士書五……43
復溫光熹居士書六……44
復溫光熹居士書七……45
復溫光熹居士書八……46
復溫光熹居士書九……47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48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一……49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二……50
復溫毬德正居士書……50
復江易園居士書一……51
復江易園居士書二……52
復江易園居士書三……53
復江易園居士書四……53
復江易園居士書五……53
復江易園居士書六……54
與江易園居士書七……54
復陳慧誠居士書……54
復王智卓居士書……55
復何慧昭居士書一……55
復何慧昭居士書二……56
復慧淑慧慶兩女居士書……58
復徐蔚如居士書……59
復李圓淨居士書一……60
復李圓淨居士書二……61
復李圓淨居士書三……61
復李圓淨居士書四……61
復李圓淨居士書五……62
復同影居士書……62
復觀心居士書……63
復李吉人居士書……64
復林贊華居士書一……65
復林贊華居士書二……65
復林贊華居士書三……66

復林贊華居士書四……66
復林贊華居士書五……66
復林贊華居士書六……67
復林贊華居士書七……67
復林贊華居士書八……68
復林贊華居士書九……69
復林贊華居士書十……69
復繆智修居士書……69
復王硯生居士書一……70
復王硯生居士書二……71
復傅法霖居士書……71
復黃德煒居士書……72
復程筱鵬居士書……73
復周陳慧淨居士書……73
復榮柏雲居士書……75
復某居士書……76
復念佛居士書……76
復智正居士書一……77
復智正居士書二……77
復智正居士書三……78
復智正居士之母書……78
復徐紫焜居士書……79
復唯佛居士書……80
復江有傳居士書……82
復福州佛學社書……83
復尤雪行居士書……85
復某某居士書……86
復鄭慧還居士書一……86
復鄭慧還居士書二……87
復鄭慧還居士書三……88
復鄭慧洪居士書一……88
復鄭慧洪居士書二……89
復鄭慧洪居士書三……90
復鄭慧洪居士書四……91

復鄭慧洪居士書五......92
復江德懋居士書......92
復章道生居士書一......93
復章道生居士書二......96
復章道生居士書三......97
復章道生居士書四......99
復施宗導居士書......100
復濟惠居士書......101
復宗義居士書......101
復湯錦中居士書......101
復慧海居士書一......102
復慧海居士書二......102
復慧海居士書三......103
復慧海居士書四......103
復慧海居士書五......104
復慧海居士書六......104
復慧海居士書七......105
復慧海居士書八......105
復李少垣居士書一......106
復李少垣居士書二......107
復淨善居士書一......109
復淨善居士書二......109
復淨善居士書三......110
復淨善居士書四......111
復典蘊居士書......114
復李慧基居士書......114
復鄧慧周居士書......115
復某居士書......115
復王尊蓮居士書......116
復鄭子平居士書......116
復朱石僧居士書一......117
復朱石僧居士書二......118
復費範九居士書......119
復陳薪儒居士書......119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120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121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121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122
復康寄遙居士書五......123
復徐平軒居士書......124
復唐大圓居士書一......124
復唐大圓居士書二......125
復唐大圓居士書三......125
復秦銘光居士書......126
復袁德常居士書一......127
復袁德常居士書二......127
復袁德常居士書三......127
復袁德常居士書四......128
復張仁本居士書......128
復王（雨，雪）夕居士書......129
致張增純律師書......130
復（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131
復某居士書......132
復郭漢儒居士書......133
復楊振仁居士書......134
復張汝釗居士書......134
名山游訪記序......135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136
廣長舌序......137
思歸集發刊序......137
敬書華嚴大經以盡孝思序......138
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流通序......139
憨山大師年譜疏序......141
勸戒殺放生文序......141
丹陽金台寺募結同生西方萬人緣序......143
佛教淨業社流通部序......145
無錫佛教淨業社第二期年刊序......146
宏化日記序......147

家庭寶鑑序……148
大乘百法明門論講義題辭并序……149
佛說四十二章經新疏序……150
淨土生無生論講義發刊序……151
李鳳岐先生夫婦壽序……152
文鈔摘要序……153
般若融心論重刻序……154
普勸學佛譚序……155
因果實證序……155
朝暮課誦白話解釋序……156
巢縣魚山圓覺禪院傳戒序……157
蘇州弘化社第六屆出納報告清冊弁言……159
杭州雲居山常寂光蘭若七七念佛緣起……160
福州海門蓮社緣起……160
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161
南通佛教居士林唐閘分林緣起……162
南京佛教淨業社緣起……162
滬西念佛社緣起……163
淮安觀音庵普濟蓮社緣起……164
靖江佛教居士林緣起……164
皋東佛學蓮社緣起……165
南通餘東袁家廟佛教淨業社緣起……166
宜興佛教淨業社緣起……167
慧濟居閱經室緣起……168
阿彌陀佛百頌小序……170
徹悟禪師念佛伽陀教義百偈小序……170
畫佛兩利小引……170
如皋募建薦孤弭災佛七道場小引……170
如皋佛學會小引……171
寧波寶慶寺念佛堂置田碑記（代益舟師作）……172
濟南淨居寺恭請大藏功德碑記（代作）……172
新昌石城寺重建智者大師衣鉢塔記……173
閩侯羅梓生居士生西記……175
江母汪太夫人往生記……176

善女人何王氏聖緣生西記.. 177
樂慧靜優婆夷生西記.. 178
楊佩文居士得舍利記.. 179
阿育王佛舍利塔紀實.. 180
南通金沙區佛教居士林成立宣言 181
題吳江費陂龍靈巖藏經圖偈.. 182
普為施資流通歷史感應統紀及展轉傳布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182
敬為施資流通觀世音菩薩本迹感應頌及展轉傳布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 183
普為助印及讀誦受持展轉流通各佛經者迴向偈.................................. 184
普為施資流通及見聞受持展轉傳布(學佛人可否吃肉的研究)諸善信迴向偈 184
蘇州報國寺關房題壁偈(民廿四年).. 184
禮念觀音菩薩迴向偈.. 184
題玉岩大師心迹頌.. 185
華嚴經感應頌.. 185
焦山吉堂上人往生頌.. 186
贈佛光社諸善人頌.. 186
贈佛光社社友大會頌詞.. 186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四.. 187
寶山居士林開幕頌.. 187
王母程太夫人懿德頌.. 188
先德比丘尼像贊.. 188
高鶴年居士像贊.. 188
飭終津梁提要.. 189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189
阿彌陀經白話解釋題辭.. 189
觀世音菩薩本迹感應頌題辭.. 190
敬告向未研究佛學諸君看讀方法.. 191
敬告閱者務須至誠恭敬自得實益.. 191
安士全書題辭.. 192
讀書須知 192
題後 193
學佛人可否吃肉的研究題辭.. 193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一......193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二......193
感應篇直講題辭......194
陰騭文圖證題辭......194
江慎修先生放生殺生現報錄蓮池大師戒殺放生文合編題辭......194
壽康寶鑑題辭一......195
壽康寶鑑題辭二......195
羅雨峰居士正信錄題辭......195
陽復齋詩偈續集題辭......196
甘肅定西縣郭公子固暨德配馮孺人事略題辭......196
塵空法師創辦蓮社紀念題詞......196
莫王智睿女居士哀挽錄題辭......197
題高杭生居士所藏無量壽佛扇面......197
念佛隨筆......197
淨土法門說要......197
江浙戰後開示法語......201
開示五則......202
淨業社開示法語......203
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207
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211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成道紀念日開示法語......214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聖誕日開示法語......217
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218
贖還西湖放生魚募緣疏......221
贛州壽量寺重興緣起疏......222
紹興偏門外婁江村興教禪寺（即小雲棲）募修大殿疏（代源湛師作）......223
湖州道場山萬壽寺募化長年齋米疏（代作）......224
杭州南天竺演福寺募修大殿并各堂寮疏......224
普陀山息來禪院募修大殿疏（代作）......225
香光莊嚴匾額跋語......225
淨土五經跋......226
摩利支天陀羅尼跋......226
淨土法會課儀跋......226

飭終津梁跋......227
三餘德堂名說跋......227
一切念佛人往生及不往生之證據......228
張慧炳往生西方決疑論......229
謝絕函件啟事......230
普勸全球同胞同念觀音聖號啟事......230
答善熏師問（問詞略）......231
答慕西和尚問......232
答念佛居士問（即周孟由）......233
答卓智立居士問......239
答崔樹萍居士問......242
答幻修學人問......243
答周文珊居士問......244
答俞大錫居士問......245
答王頌平居士問（問詞略）......248
答緣淨居士問......248
批念佛居士書......253
入關第一天......253
修持偈......255
復蔡吉堂居士書......255
致心淨和尚書......255
復葛啟文居士書......256
復李覲丹居士書......256
復葉福備居士書......256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257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258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259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259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259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260
復劉觀善居士書三......261
法幢和尚傳略......261
復方家範居士書......264
復圓拙大師書......265

與陳燮和居士書……265
與羅鏗端陳士牧二居士書……266
復智牧居士書……267
復丁福保居士書一……268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269
復丁福保居士書三……269
復丁福保居士書四……270
復丁福保居士書五……271
復丁福保居士書六……272
復丁福保居士書七……273
復丁福保居士書八……273
復丁福保居士書九……273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274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一……276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二……277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三……278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四……278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五……279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六……279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七……280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八……281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九……282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十……282
復丁福保居士書廿一……282
復周群錚居士書……283
復李覲丹居士書一……288
復李覲丹居士書二……288
復李覲丹居士書三……289
復李覲丹居士書四……289
復李覲丹居士書五……289
復李覲丹居士書六……290
復李覲丹居士書七……291
復李覲丹居士書八……291
復李覲丹居士書九……292

復李宗本居士書.. 292
與妙真和尚書... 293
復崔益榮居士書一.. 293
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294
復崔益榮居士書三.. 295
復崔益榮居士書四.. 296
復崔益榮居士書五.. 296
復崔益榮居士書六.. 296
復崔益榮居士書七.. 297
復崔益榮居士書八.. 298
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299
復卓智立居士書二.. 300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301
復卓智立居士書四.. 302
復卓智立居士書五.. 302
復卓智立居士書六.. 303
復卓智立居士書七.. 303
復蔡契誠居士書一..311
復蔡契誠居士書二..311
復康寄遙居士書.. 312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 313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315
復汝愚和尚書... 316
復李濟華居士書.. 316
復項子清居士書.. 317
復德元居士書... 317
致卓宏榮居士書.. 317
復白慧導女士書.. 318
復慧衷居士書... 319
致楊慧通居士書.. 319
復王守善居士書.. 320
復兆鏞居士書... 320
百丈清規序辨訛.. 321
印光法師文鈔續編發刊序.. 321

示靈巖打七規矩（為在家弟子說）......323
題佛舍利偈......323
靈巖新建彌勒殿奠基祝願讚......323
張母王太夫人西歸頌......324
敬恕堂匾跋......324
相醫要義......324
免難軼聞......324
名賢題詠冊小引......325
詩人張永夫後身......325
答丁福保居士代友人問一則......325
文疏......326
植福祈嗣佛七文疏......326
薦亡生西佛七文疏......326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327
懺悔發願佛七文疏......327
植福延齡普佛文疏......328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328
普利水陸請牒文疏......329
禮拜大方廣佛華嚴經文疏......330
楹聯......331
三門......331
彌勒閣......331
大雄寶殿......331
地藏殿......331
觀音......331
念佛堂......331
贈法空大師......332
贈郭介梅居士......332
贈戴滌塵居士......332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332
第一日說吃素念佛為護國息災根本......332
第二日說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334
第三日申述因果原理并以事實證明......337
第四日說成佛大因果并略釋四料簡要義......341

第五日略釋天台六即義兼說吃素放生 346
第六日以真俗二諦破諸執見及說近時靈感 349
第七日論大妄語罪及佛大孝與致知格物老實念佛等 354
第八日法會既圓為說三皈五戒十善及做人念佛各要義 359
由上海回至靈巖開示法語（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晚說） 363
德育啟蒙 369
跋一 373
跋二 374
跋三 374
中興淨宗印光大師行業記 377
附記 386

法語別錄

淨土法門乃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不斷惑業，得出輪迴、即此一生，定登佛國。末世眾生，根機陋劣，捨此法門，其何能淑。凡修淨業者，第一必須嚴持淨戒，第二必須發菩提心，第三必須具真信願。戒為諸法之基址，菩提心為修道之主帥，信願為往生之前導。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非信何由發願，非願何由起行，非持名妙行，何由證所信而滿所願。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信願行如鼎三足，缺一則蹶。若不注重信願，唯期持至一心，縱令深得一心，亦難了生脫死。何以故，以煩惑未盡，不能仗自力了生死，信願既無，不能仗佛力了生死。世有好高務勝者，每每侈談自力，藐視佛力。不知從生至死，無一事不仗人力，而不以為恥。何獨於了生死一大事，并佛力亦不願受，喪心病狂，一至於此。淨宗行者，所當切戒。至於修持法則，常當如子憶母，行住坐臥，語默周旋，一句佛號，緜緜密密，任何事緣，不令間斷。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能如是者，決定往生。又須心念仁恕，氣象渾穆。忍人所不能忍，行人所不能行。代人之勞，成人之美。常思己過，莫論人非。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三

復楊佩文居士書

舍利未至原處，更為神變無方矣。此殆佛菩薩欲令汝與一切見聞者，深植善根，特為示現耳。梵語舍利，亦云設利羅。(此名現絕不用)此云身骨。此約佛涅槃後，焚身化作八斛四斗舍利而說，乃約多分而言。亦有非身骨之舍利，如宋人刻龍舒淨土文板，得三顆舍利於木中，三顆係三處得。又善女人繡經，鍼下有礙，視之得舍利者。又有念佛口中，得舍利者。有高僧洗浴令其徒揩背，聽錚然有物落下，視之乃得舍利者。雪巖欽禪師剃頭，其髮變成一串舍利。宋長慶閑禪師圓寂，

焚化日大風旋吹，煙至四十里外。煙所到處，屋上樹上草上均有舍利，收之有四石多。外道不知舍利，乃戒定慧力所致，謂為精氣神之所煉成者。此係竊佛教之名，而絕不知佛教之義，便妄造謠言也。多分屬遷化而得，如刻板繡經，及念佛口中得者，并汝燈花上得者，乃因精誠之極，佛慈加被，為之示現者。又佛舍利，更為神變無方。如隋文帝未作皇帝時，一梵僧贈舍利數粒。及登極後視之，則有許多粒。（數百）因修五十多座寶塔。阿育王寺之舍利塔，可捧而觀。人各異見，或一人一時，有大小高下轉變，及顏色轉變，及不轉變之不同。是不可以凡情測度者。世人以凡情測佛法，故只得其損，不受其益也。汝欲皈依，今為汝取法名為慧潛。謂其心與佛智慧，潛相符契也。即古人所謂愚夫愚婦顓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之謂也。現在大劫將臨，無論家屬外人，同須勸彼志誠念佛，並念觀音，以為預防之計。否則禍患一至，了無所恃。且勿謂念佛必無喪身殞命之者。即喪身殞命，而靈魂所趨，各不相同。固不得以不能免劫，以為念之無益也。今為汝寄書一包，又有一函徧復一張，則若繁若簡，均可依行。不得又復來信，以自擾擾人也。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一

昨接汝書，知汝父病極沈重。不可作世間癡心妄想，當依佛法為之助念南無阿彌陀佛。祈其壽已盡，則速蒙佛慈接引往生西方。壽未盡，則速得痊愈。汝父年已七十多，當此危險世代，固宜全家一心念佛，求佛接引往生西方。若其世壽未盡，亦可以助念功德，令得速愈。但不可只求痊愈，不求往生，如其壽盡，便失大事。當為汝父一心助念。彼能念，即隨之念。不能念，則一心聽汝等念。凡要緊事，當先問問。不要緊事，概不可提。若有志誠懇切之居士，宜請幾位。同你們分班相續不斷的助念。一直念到斷氣之後，還是一樣的念去。如此接連再念三點鐘，方好停念。又切不可未死以前，及才斷氣，就揩身換衣哭泣。此等行為，皆是拉他下海。世間人以此為孝，其破壞正念，不能往生，反令墮落，罪同殺親，要緊之極。靈巖今日即請十僧打一

佛七，佛七資一百圓。又為立一木牌位，永遠供到念佛堂內，長年念佛，利益甚大，須五十圓。此一百五十圓，當由郵局直匯木瀆靈巖山寺妙真大師。佛七亦是求佛接引。若世壽未盡，亦必能速愈。汝等欲減己壽而增父壽，光不為然。何以故，當此高年，又經亂世，後來之事，不知如何。固宜祈親速生西方，以免後來或不如現在，則更難助念矣。今附大悲香灰少許，沖水澄清服之。縱死服之，亦能神識清明，正念往生。若不至死，則可速愈。至於死後，切勿瞎張羅，開弔會親友。即至親厚友來，必須用素，永斷酒肉。喪葬，敬神，待客，通通用素。萬不可用酒肉。喪中不用酒肉，儒家古禮如是，不獨佛教為然。皇太子居喪，偷著吃酒，史官必書其事，以傳後世。現在禮廢，居喪作樂殺生，當做體面，汝等切勿學此極惡之派。又將亡人行狀印出，請名人題讚，徧送親友，此事亦極無禮。將親之像，印於其上，人一收到，看過便丟於廢紙中，不知如何褻瀆。汝等必欲榮親，當念念省察自己，居心動念行事，不敢有一念對不住佛菩薩天地鬼神。果能終身如是，方為大孝尊親。否則所行不善，人必謂汝父損德，故有此不肖之子。所以人不可不自重也。

復開生寧生昆季書二

手書備悉。世間為兒女者，於親臨終，多是落井下石。汝兄弟肯聽我言，致汝父往生西方，是為真孝。汝須知無論老幼男女，臨終均宜如是助念。均宜氣斷以後，至少須三小時，不動彼體，不停佛聲，不行哭泣，愈久愈好。（恐不洞事的人，久則不能依，故止云三小時。）神識不清，吃大悲水後，神識便清。可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亦不可思議。（即汝等誠心）吳澤南之母臨終，舌硬不動。澤南以大悲水點於舌上，頃刻舌軟而能念佛。一向聲極小，此時連念三大聲佛而去。汝父臨終之象，果非虛飾，決定往生。平常人死，熱氣一無，身體便硬。念佛人數日不硬，乃是常事。回煞一事，乃世人俗見。凡寺廟中死人，均無回煞之事。吾鄉名為出殃。念佛人往生西方，不可依俗人瞎安頓而行。今為汝等立一儒釋兩兼之辦法。當回煞

時，全家至誠念佛，或一小時，或二三小時即已。切不可照俗人回煞之辦法，則於亡人及存者，均有大利益。至於開弔宴客，實在失禮之極。宜以此費作賑災費，以此功德，迴向西方，是為最善。即不能無一客來，決不可用酒肉，即敬神亦用素。光於汝前來信時，朝暮課誦，已為汝父迴向往生。今當再為迴向三七，以盡師生之誼。至於請名人作讚作誄，皆虛場面，并與亡人了無所益。當此國破民困之時，當以勿行此等虛華之事為是。汝等當知為人子，當以不辱其親，為終身之孝。若實行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事。人以汝等所作所為，通通皆好。雖口不說汝父母之德，心中已仰慕欽羡汝父母之德。此為榮親之大者。若吃喝嫖賭，無所不為，縱將父母之德，說得再多。人心中必謂汝父母必有損德之事，不然何得生此種不肖之子。其辱親也大矣。光以汝父之故，為汝等說此。汝肯依與否，我不能強。汝試深思而詳審之，此語為可依與否。

復吳敬仁居士書

手書備悉。欲國民富庶，當從提倡因果報應起。人能知因果，自不作越理犯分之事。亦不肯務求華美，以耗費有用之金錢，為玩物喪志之棄擲。數十年來，以人民之脂膏，買自殺之器械。一年不知輸於外國幾千萬萬，此吾國互相戕賊之本也。此權雖不操在無位之人，何妨與一切人說說，俾勿隨此流也。汝既求皈依，今為汝取法名敦本。敬為德本，敬則必能懲忿窒欲，諸惡莫作。仁為道本，仁則必能仁民愛物，眾善奉行。再加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勸一切人勿造殺因，免受殺報。往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由家而鄉而邑，不惜心力而為奉勸。則是藝也而進乎道矣。至於修持之要，文鈔具有。祈詳閱之，自可悉知。其要在於實行與至誠。否則不是敦本，乃是戕本。今寄一函徧復及藥方，以期普利同仁。

復振鶴居士書一

汝既發心皈依，今為汝取法名為慧邁。謂依佛智慧所說之淨土法

門而修，即可超出三界生死之外，故名慧邁。汝既有文鈔等書，但依之修持，即可得真實利益。光目力不給，不能詳書。既皈依三寶，必須要戒殺護生，吃淨素。即一時不能即吃淨素，亦須持十齋或六齋。尤須深知食肉之過，即非吃素之日，亦須極力減少食肉。更須一心念佛。如有佛像，朝暮在佛前燒香禮念。除此之外，行住坐臥都好念。即吃葷之日，亦要念。要日日時時常念。又要教家中一切人，及外面一切人都念。又要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方為真佛弟子，方有往生西方之資格了。餘詳文鈔及一函徧復。

復振鶴居士書二

去臘之信，未收到。今為汝妻書一法名，又寄書二包。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永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無目力工夫應酬也。即向弘化社請書，亦不庸信內附與光之信。附亦決定不復。此二包書係送汝，亦勿寄錢來，以免彼此煩神。女人以相夫教子為天職，文鈔嘉言錄中屢說之。一函徧復亦略說之。肯依之而行，一生受用不盡。

復念佛會諸居士書

白慧修來，持手書，令訂助念團章程。此有飭終津梁所訂章程，可斟酌用之。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已於去冬力拒一切信札差事。凡來信，均囑以後勿再來信，來決不復，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庶不至因過勞而喪明及殞命也。所有十一法名，悉開出。香敬六圓，并白慧修白福勁之二圓，共八圓，悉為貴會寄初機所看之書，并淨業日課。以後若再來信，則定規不復。祈各各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愧為佛弟子。現生便可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矣。祈與諸位說之為幸。一函徧復，關係甚大，一切人均當依之而行，則利益大矣。

復喬恂如居士書

去冬接手書，知在太平代真老著書，卓有成績，不勝欣慰。凡事

無論大小，既屬於我，當盡心力而為。所謂師子搏兔，亦用全力。人生世間，一瞬即過，幸在世間，當認真為。否則年時已過，欲為而不能。光已八十，一事無成，只會穿衣吃飯。所謂少壯不努力，老大徒傷悲。汝年志方強，當黽勉從事，庶無徒傷悲之遺憾也。

復白靜修居士書

手書備悉。天熱事冗，不暇多叙。今為汝取法名為慧修。謂依佛智慧而修淨土，自利利他。餘照一函徧復所說而行，則世出世法，兩皆具足無欠也。恐汝見聞未廣，今為汝寄淨土十要一部。末世之人，不依此修，則雖是修行，亦可憐也。以不知仗佛力，而偏欲仗自力，則恐永無出生死之日矣。佛學救劫編一部，安士全書一部，飭終津梁一本。有此諸書，為前途導師，自不至或隨聰明自負者所誤也。

復節慧竹居士書

世間愚人，每好自立門庭，竊取三教之語言，立一秘密不許為人說之道。由其秘也，人莫知其內容，故皆如蒼蠅之逐臭而投之。由其未授道前發咒也，故致愚人死也不敢違背。世間一切外道，仗此二法，徧佈天下，莫之能滅。使彼等無此二法，則無一外道能存立於世間也。汝等幸出邪途，歸於正道。當敦倫盡分，恪遵佛法。武左二人法名，另紙書之。為彼二人各寄書四包，以作開示。祈與彼等說之。年內當有二次書若干寄來。（八月十三日）

復駱季和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幼失問學，老無所知。人皆以訛傳訛，妄謂光為知識。迫不得已，只好以土語湊集塞責。不意閣下亦以萬人傳實者為實，而不察其實為一人傳虛也。心經序，不加罪，已為分外，況復過譽，愧何有極。貴刊改作月刊，甚為有益。至謂光之蕪稿，何堪佔此好地步。而況冗務多端，代勞無人。縱有一二差堪入目者，亦無暇鈔寄也。至謂出家專修之說，光絕不以為然。以閣下才智足以宏法，率其家人同修淨業，是為兩得其益。若一出家，家人困苦，必起

謗法之心。是未能自利，先害家人，忍為之乎。佛法無一人不堪修，亦無一人不能修。但能念念知不修淨業生西方，則長劫輪迴，莫之能出。以茲自愍愍他，自傷傷他，大聲疾呼。俾近而家人，遠而世人，同修此道。其利益，較之唯求自了者，何止天地懸隔也。當今之世，壞亂至極。欲挽世道人心，尤須以因果報應之事理，為第一著。知因果報應，自可勉為良善。倘唯說玄妙，不注重於因果，或致成口口說空，步步行有之派。其益亦不過作未來之種子耳。若注重因果，則便存改過遷善之心，此現在宏法之所宜急講也。

復駱季和居士書二

廿四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之文，殆同聚葉。而閣下與李契源踵訛襲謬，以為可以令人生信，光亦只好將錯就錯。奈近數日人事偏多，直無暇晷，以故延至於今，不勝歉仄。佛法要論，本欲看兩徧，以無工夫，只看一徧。以原標凡破體字皆標，光亦效之。其中有可以商酌者數字亦標之，祈為裁度。序文湊六百數十字，支離絡索，殊無可觀。不過借以塞責。若弁之書首，亦只是弁髦之設，於本書絕無發明處。廿六日方遠凡以閣下之始終心要鈔，寄二本來，祈為一校。隨即看兩徧，次日即寄去。以排時校者尚有遺漏，恐彼或印勘誤表，故不敢久延耳。廿八蓮航居士亦寄一本，想閣下已經閱過。其訛字亦已備知，故不寄來。唯十九頁十七行，及二十頁二行，似有脫文，祈詳察之。如果有脫訛，祈標示改法，寄於上海閘北青雲路恒裕裡七十四號交方遠凡居士。彼寓其姨丈家耳。李契源之函，隨函寄回。

復駱季和居士書三

接手書，及所改之文，甚好。此書文義俱好，唯此處似有欠缺。以故光乞閣下補之，以備再版時添入耳。此外悉無欠缺。所有錯字廿餘，皆抄者粗心所致。光擬為再版計，故於錯字并俗字，及圈之多者缺者，一一標之，以寄方遠凡。今將所標之本寄來，祈一覽。此係校對微事，何可謂鑑訂。有諦公序，足可發人景仰，何須光序。況光冗

事繁多，不久要往申料理觀音本迹頌事。又另排文鈔，擬每頁加二行，每行加二三字，添三萬言之文，尚可不加紙面，亦省費之一法。又以青年不知節欲，并房事忌諱。由茲死者無算，成殘疾者亦無算。因發心排印不可錄，增上萬言，改名壽康寶鑑。一居士出一千六百元印送，可印近三萬本。此次往申料理付排。秋後文鈔壽康寶鑑俱可出書。由是之故，頗形忙碌。大約五月半間，或可回山。心經淺說，未見寄來，此不須慮。縱有一二錯字，亦無大關係。通文義者，自能知之。

復駱季和居士書四

十一日一函，諒已收到。昨接手書，不勝感愧。彼此心交，何須格外謙虛。心經淺解，無甚錯訛。以見閣下凡破體字，時或標出。故光按例詳標。間有一二改者，祈詳察之。庶不致剜肉做瘡也。大士頌，以去年打仗，所訂之紙不敢發。(中華二千多件)至後水涸，不能出山。今正尚未來，因權用毛太，印一萬，以備眾覽。當於此月內可發送。閣下用可否惠賜幾部，何視光之小也。光擬募印數十萬，徧布中外。雖未能如願，然已有六萬部。雖全歸任者自送，而亦有萬餘部，祈光送者。閣下問已出版則可，言可否惠賜，則過為謙虛，反成小視印光也。光冗事實繁，無暇作文。於廿一二當往申料理觀音頌事，并將文鈔令中華另排。又以不可錄增訂付排，大約年內俱可出書。不可錄以一居士蒙三寶加被，不藥而愈數月之痼疾。(因其妾以終身吃素禱，即日病回機，不藥而愈。)以久病尚未復元，即犯房事，遂致殞命。光念世人未知忌諱，故致死亡者，不知幾何。遂發心印此，以拯青年於無形之中，致治於未亂，保邦於未危。使此居士知此，斷不至得此結果。其人尚誠實好義，非下流派。惜不知其忌諱，以致送命。而以至誠禱夫痊愈之賢妾，竟成殺夫之惡婦。皆其平日昧於夫婦房室之道，有以致之。閣下行醫，益宜以其忌諱為囑。俾一切人不至誤送性命，其功德比用藥治病之功，當更廣大。此後無要事，勿來信。以出門事繁，無暇答覆。大約五月半間，可以回山。以有去年三月，本寺退居所託鑑訂普陀山志。(係一儒生修)一年之久，尚未暇看。回山當先了

此事，俾其流通也。（三月十四日）

復龐契誠居士書

所附之戒煙方，好極。光於安士書文鈔木刻鉛印二板皆附之。又徧寄與各處知友，祈其流布。其依此戒好者，十居八九。其不好者，大半其人先有色癖，一戒即出別種毛病。此非藥之不靈，乃屬彼之底虛。是特別性質，非通途常法。恐或有一二不靈，謂其方不善，故為敘其所以。噫，吾國之人，一迷至此，以鴆毒作補養，安見其不家敗國窮人民頹廢也。嗚呼哀哉。

復柏齡居士書

今之學堂，直是一個陷人坑。不陷於邪說中，便陷於自由戀愛，任意冶遊。須知人只四五尺一動物耳。而與天地并稱三才，則人之名，尊無與等。名既尊貴，必有尊貴之實，方可名之為人。否則便是衣冠禽獸，以其無有人之氣分故也。才者，能也。天能生物。地能載物。人能繼往聖，開來學，補天地之化育不及。故與天地并稱之為三才也。若只知飲食男女，不知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則較禽獸為惡劣。是人也，空得一世人身，絕無一點人氣。則一氣不來，當墮地獄。經百千劫，了無出期。欲為禽獸，尚不可得，況又得為人乎哉。汝最初不知此義，聞惡友之誘即冶遊。及惡毒已受，疼痛不堪，好後又行又發又犯。亦太不知好歹，太無志節矣。須知男子冶遊，與女子偷人，了無高下。世人每以女子偷人為賤，而於男子冶遊，則不以為怪。此皆不知人之名義，所以有此惡劣知見也。幸汝以屢次受苦，始知回頭，亦是宿世善根所使。而光又詳說所以者，恐汝此心未死，後來或復蹈此覆轍。故欲使知人名尊貴，而不致自暴自棄。并以此勸諭一切青年男女，同凜人之尊貴名稱。實行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世善。又復發菩提心，普利自他，同皆生信發願，念佛聖號，求生西方，以修出世之善。是則可名為人。雖不能繼往開來，參贊天地之化育，如古聖賢。然亦有少分繼往開來參贊之功德，則人之名，

方有實際，不成空談。今為汝取法名為宗誠。宗，主也，本也。謂以真實至誠，自行化他。不使有一絲毫虛假，及惡劣念頭，以至孤負人之一字也。五戒且先自持，既能真持，久之則受，又有何難。倘心仍猶豫，是則名為兒戲。不但汝自罪過，光亦同得罪過。（六月八日）

復慧才居士書

嘉夢頻得，乃宿因現懇所感也。大寺院，即華嚴法會。但以未破煩惑，只見劣相，不見勝相。然亦頗不容易見此境界。至於長者取水賜飲，乃文殊菩薩以甘露賜汝也。宜常勉力，庶不負此一番加被之恩德也。良以博地凡夫，多隨境轉。故曾子於將死之時，始說詩云，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而今而後，吾知免夫。不到臨終，尚恐或有陷溺，不敢說此大話。今之好說大話者，皆是絕不在腳根下用功之狂夫也。令友舌根不利，乃其宿業。念法華固好，念佛念觀音，亦能消業增慧。不可固執，謂唯念法華方能也。念佛若真至誠，尚能超凡入聖，豈止令舌根利而已哉。（丁丑年元月二十五日）

復慧華居士書

數日前接汝書，不禁令人心痛。吾國各省天災人禍，重重降作，民不聊生，誠可痛息。推求其故，遠因程朱破因果輪迴。近因當權，棄古聖人之法，行西人之道。以致舉國若狂，人心愈壞，天災常臨也。汝家既近江岸，不但房屋已無，且恐田地亦壞。顧目前計，將老母家眷搬到省中。有汝之薪金，尚好維持。若心想過奢，欲恢復舊有之房屋田地，恐無此力。若強為之，或有不得不隨現在人之行為者。則是猶嫌災小，更造大災之因，實為癡人之計慮。果能通身放下，只顧現狀。大災之後，決不敢又造災因。則後來當有不期然而自然之好現象。君子素其位而行。（現在也）此乃素患難，行乎患難之良法也。至於設法救濟，光實無此大力。今年零碎賑濟及公益，用千多圓。又以他人所施印書款，令彼撥賑陝災有二千多圓。況光一向不肯向人募款，不過彼既發心，令其轉移而已。所當致力者，要極力提倡舊道德因果報

應。目下排印八德須知，待出當寄數包，以為提倡之根據。光現忙極，一切應酬通謝絕。以去春起，修正清涼峨眉九華三山志，請許止淨標其大致。修理安頓，悉歸於光。一年多來，未了一部。今清涼志已排，若不拒絕一切，則實難求如法。大約明年此時，或可俱了。若有所出，亦當為寄。祈勿來信，即書收到，只簡略說其收到而已。

復陳伯達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令嚴所有靈感甚多，不勝欽佩。若約受法時，大士與天龍八部皆現。尚有密宗禁戒，不許宣傳之妙境。此豈為素奉基督曲為示現乎。若依此義判，必定有所證。若無所證，聖決不率爾虛應。至謂起信之見應身，乃念佛人臨終之相。以未破無明，所見皆應身。報法之身，非彼善根所能見者。至於普陀梵音洞之見，乃曲令眾生增長信心。人人得而見之，不可引以為例。若引，則便致一切人，皆依此以造謠言矣。五臺之文殊，古人見者頗多。然皆有大因緣，或有深工夫。見則必有悟解證入。光，光緒十二年朝五臺。先在北京琉璃廠徧求清涼山志，只得一部，日常看之。以天冷，至三月初，方到山。住山四十餘日，見來朝山者，多說見文殊菩薩，實少真行持者。固知朝山者說見，皆附和古人之跡以自誇耳。使其果見，其人必與隨流打混者金鍮各別。否則文殊便不自重，而輕以現身，所為何事。理即佛，即一切眾生是，非指背塵合覺而言。若背塵合覺，則便屬名字矣。某君之入定則同毗盧遮那，出定仍是凡夫，乃不知慚愧，大言欺人耳。使果同毗盧遮那，斷不至仍是凡夫。彼蓋欲以密宗壓人。不知光縱不知密宗，豈不知是非，而即可籠絡乎哉。汝父一生靈感甚多，即在千百里外者聞之，亦當發生信心。況汝母去時，金台現瑞。又復回報汝兄弟及諸婦。尚不生信，亦可謂強項之極矣。汝父母現生歿後，皆有事迹超凡入聖。不於此大利益處生感激，而乃於家道貧富上計較。謂奉耶而富，奉佛而貧，因茲不生信心，是與見摩尼寶珠，隨人心意而為雨寶，仍復輕視此珠，而寶貴魚目，以為至寶者，了無有異。喪心病狂，一至於此。致勞汝母又為現身，始稍止謗語。真可謂婦有長舌，

唯厲之階，孤負佛恩，孤負母恩矣。逆境苦況雖惡，然欲成就道業，尚賴此以警覺。否則日奔馳於聲色貨利之場，何暇顧及自己本有佛性，而汲汲然欲得親證，以得其受用也。眾生之生死不了，皆因有我。使其無我，則貪瞋癡，殺盜淫，從何而起。由妄認此四大假合之我，遂將常樂我淨四德之真我，全體埋沒。此所以世道人心，日趨日下。殺人盈野盈城，而不生憫恤，皆由為我之故耳。光係直心腸人，不能不為汝實說。（乙丑十月二十六日）

復陳伯達居士書二

汝說自利須出家，利他須不出家。不知修戒定慧者，唯出家為易。若修淨土法門，則在家更為得力也。倘謂在家決難修行，則出家亦不能修行。何以故，以在家不著力，出家能認真乎。此可預決其不能之勢耳。汝家有妻子，無所依靠，何可作此妄想。此係因循推託之情。使汝真出家，汝仍是懶惰懈怠，無所成就。光見之多多矣。至於受戒一事，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乃三世諸佛之總戒。誰不許汝自己發心受。即五戒，誰不許汝向佛前自誓受，何須要到普陀，方能受乎。普陀千萬勿來，以來須用若干川費，經若干日，亦不過但授以五戒之名相而已。即必欲從師受，常熟亦有清修僧人，豈不能授。而必欲從光受乎。學佛之人，先以知因果慎獨上下手。既能慎獨，則邪念自清，何至有所不如法處。若有，則當力令斷滅，方為真實行履。否則學在一邊，行在一邊，知見愈高，行履愈下，此今學佛自稱通家者之貼骨大瘡。倘能以不貳過是期，則學得一分，便得一分之實益矣。現今之世，乃一患難世。光前請許止淨所著之觀音本迹感應頌，已令付排。今寄說明一紙，有欲利人者，不妨令其任印流布。現已任及五六萬部矣。光擬印萬十數徧布中外，恐不易到。上十萬部，當可做到。（乙丑十一月初七）

復周文珊居士書一

末世眾生，欲於現生了生脫死。若不念佛，求生西方，決定做不

到。何以故，以無力斷惑故。念佛求生西方，仗佛慈力。未斷惑者，亦可往生。既往生已，惑業苦三，悉皆消滅。喻如片雪當於大冶洪鑪之上，未至而化。以西方乃佛菩薩境界。凡夫到此，凡念不期斷而自斷。汝若欲了生死，當請印光法師文鈔，(上海佛學書局有)過細看，自然了知所以。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切勿來信。來亦不復。以文鈔即是一部開示，何得又要一篇乎。又況旦夕將死，不能應酬乎。（八月十二）

復周文珊居士書二

十四接手書，備悉。以冗繁未即復。五元當為文鈔續編排印之資。光本不欲再印，故從民十五年中華書局增廣文鈔排好，所有應酬文字，概不留稿。而報國當家明道師，令人私鈔。廿四年去世，彼所抄之稿，歸靈巖當家。彼又搜羅於半月刊等書中，只好隨他的意。現派人抄作真體，免得排時錯訛。汝決定要求生西方，當向本埠佛學書局，請印光法師增廣文鈔及嘉言錄看。如其有暇，則請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此二皆光所排印者。）淨土五經（此係書冊本，亦光所排印。）看。則淨土法門之大致，便可悉知矣。既欲生西方，必須三業清淨。當戒殺吃素，亦勸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均吃素念佛，求生西方。生西方，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何忍令生我之人，及同氣連枝之人，不得此殊勝之利益乎。旁人世人尚須勸其修持，何況自己父母眷屬乎。須知念佛求生西方，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多有參禪講經者，不以此法提倡，宜立定主宰，無論他如何說，汝總不依他的話，另修別法。何以故，以念佛是仗佛力了生死。有真信切願，志誠懇切念，個個人都好了。其餘法門，皆須斷盡煩惱，(即三界內見思二惑)方能了。其難易相去天淵。(八月十七)

復馬宗道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道念日純，不勝欣慰。今年之亂，千古未聞。此皆吾人往昔劫中惡業所感。故雖未實受害，而其驚慌慘淒，何可名言。閤

下既知氣憤為害，何不當發氣憤之時，作我已死想。死則任人所為，絕不相爭矣。若常時作將死想，則道念自切，情念自息矣。今人好發起新章程，彼廢倫免恥等，尚可公然提倡，欲推行全國。吾人遵佛教誡，戒殺吃素，又何懼同教中之異議。當仁不讓，見義勇為。尚祈以身作則，引彼拘於教者，入大乘法門。以期不孤佛恩，不負己靈，方為救世之道。

老年人固宜一心念佛。看大乘經論，不過明理性，種善根而已。若必欲現生了脫，請如到臨命終，如墮大水火以求救而念佛。則必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否則難保定矣。祈熟讀文鈔自知。

世人每以教界相拘，致畢世不聞大法，尚自以能遵守本教為功。若果本教之聖賢，只許人依本教之理教。他教之理，縱有勝於本教者，亦不許入，即入亦不讚許。如是直與市井小兒知見無異，是尚得謂之為聖賢乎。是知以教自拘者，皆悖本教聖賢之心也。汝本回教，能信奉佛法，皈依三寶，可謂豪傑之士。然須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自可決定即生出此五濁惡世，生彼清淨蓮邦。不致上負佛恩，下負己靈也已。今為汝取法名為宗道。汝妻為宗德。文慶為慧暢。文裕為慧豐。文智為慧純。文馨為慧馥。俾彼等同皆吃素念佛。如不能淨素，切勿恣意令食。一則保存慈心，一則衛護身體。汝教食牛，固宜切戒。以牛於人有功，食之更加罪過。湖南人吃飯，不吃盡，此風甚劣。食為民天，何敢暴殄。宜與兒女及婢僕等說其所以。雖一粒半粒，亦不宜棄。人若拋撒五穀，必定來生無飯吃。今生亦有即得饑餓之報者。人若蹧踐字紙，必定來生無目及愚癡無知。宜令兒女等同讀陰騭文，感應篇，為彼講說。俾知為人之道，及三世因果之理，則將來自不至流為暴惡。彼殺父殺母廢倫免恥者，皆由最初不知為人之道，及因果報應。一聞邪說，遂極力依此，以逞其肆無忌憚之心，為可哀也。今寄彌陀經白話及心經註，學佛淺說，感應篇彙編，共一包，以為汝教訓兒女等立身修德之據。

汝蓋未悉心詳閱文鈔。縱閱，亦只泛泛然過目而已。(一)所言先從十念進行，不知十念一法，乃為極忙之人所設。以終日無暇，但只晨朝十念。若有工夫人，豈可以十念了之乎。如先念十念，再按自己之身分，所立之功課做，則可。若但十念即已，則不可。況此患難世道，禍機四伏，若不專志念佛及念觀音，一旦禍患臨頭，又有何法可得安樂。況汝家道向有豐裕之名。現雖不比以前，然一班癡人，固常欲奪而有之。汝不知淨土法門即已。既已知之，何可泛泛然修持乎。即謂世緣或難無礙，但宜有事時從減。無事時，何亦可作有事時之預備，免間斷之咎而不修乎。(二)按理宜淨素。雖勢難即淨，但宜少食。即食，亦當存一憐憫度脫之心。非吃葷人念不得佛也。(三)念佛豈有定章，但取適宜。清醒時，金剛念，默念。昏沈時，小聲念，大聲念。(四)禮佛一拜，罪滅河沙。當量自己工夫，勿只取其安逸。(五)禮佛唯取志誠恭敬，固不在世儀出世儀也。(六)彌陀經，宜朝暮作功課。若有暇，清晨洗漱畢，或先用十念法，後再禮三拜佛，念彌陀經一徧，往生咒三徧，念讚佛偈，念佛五百或一千聲，再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眾各三聲，再念迴向文，三皈依。照文鈔及彌陀經白話註後附之修行法。餘金剛經等，當另一時念。隨自己工夫定。(七)佛號，彌陀經，均無甚別音字。飯食讀反寺，仍是世音，四書五經皆是如此。以人多忽略，認為特別音。汝試查查字典。然飯食讀本音，亦可。讀本音，飯即是飯，食即是吃。讀別音，飯(反)即是吃，食(寺)即是飯，固兩皆可通也。唯佛號上之南無二字，必須要作納莫之音讀。其義，白話註後詳說之，不可讀本音。(八)念佛宜量自己之房屋，地步寬窄。如其能繞，(繞行)固宜先繞。或於屋外繞，亦可。繞時亦可舒暢氣息。(繞佛乃表示隨順佛意。)不徒表示隨順而已。自己修持，但取誠敬。跪，立，坐，繞，各隨其便。若欲如法，誦彌陀經宜跪，立誦亦可。至念佛時，則先繞。繞念一半，則坐念。坐念將畢，則跪念十聲。再念觀音勢至清淨大海眾各十聲，或各三聲。庶身心調適，不過勞，不過逸，氣暢身適，有益無損。所言令慈在堂，固宜以此理奉勸，令其

生信念佛，以期出生死海，何可謂為過傲。父母愛子之心，無所不至。彼若知其有益，豈有不肯贊許之理。彼若不知其益，尤宜多方啟迪。俾生我者，得佛法之實益，是之謂孝。如彼固執己見，不肯生信，但當代為懺悔罪業。誠之所至，金石為開，況母子天性相關。汝果真誠為親懺悔，親必有蒙三寶加被，轉生信心之日。又當令宗德慧暢等，皆如是行。則一門骨肉之親，同作蓮邦諸上善人，何幸如之。

世事日非，宜勤念佛及念觀音。真達師朝九華去。光於七月廿五即到太平寺，以印書事，恐須十月間回山。楊棣棠之儒釋一貫，尚未出書。此書遲出，則所擇必精。然今日之要務，唯在認真念佛而已。凡事須按時節因緣，及己之能力而論。譬如遇難之人，欲遠逃避，雖金珠滿屋，皆不敢攜。所必不可不攜者，唯糗糧也。以一日無糧，則不可以生。金珠若攜，或至招殺生之禍。汝於此時世欲得利益，有淨土諸書，已可以無憾矣。若不專心致志，縱博極羣書，或致反等閑視淨土矣。

早晚宜誦彌陀經，不宜但十念。釋迦當於最初時，先禮三拜。願文隨意。必須按文發心，方為願。倪夫人若按所說之景象，則決定可往生。其先見白鬚老人，不見佛及蓮華者。蓋以功行尚淺，故所見校劣也。所言品位，當在中品中生下生之間。然西方九品，乃大概而論。實則一品，俱有無量百千萬億品。但得往生，即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雖在下品下生，已高超生天百千萬倍矣。近又印感應篇直講二萬，尚未釘出。出時當寄一包，令兒女等同皆讀誦受持。則長大決不至隨潮流，以行廢倫免恥等事也。欲兒女皆成賢善，非從此著手，則無由矣。閨範，去年由魏梅蓀提倡，印一千部。光亦任五十部，今年光自提倡印三千部。此係石印無板，別無賣者，今與汝寄一包來。又淺說一包，感應直講一包，此書當令兒女同念。則不至隨惡潮流轉矣。汝且詳閱淨土經典，及諸著述。及與法華楞嚴等大乘經。若一味研究，或將淨土法門，反忽略視之。則所研求者，非所倚仗。所倚仗者，以不專研求，或至反不能倚仗。則茫茫苦海，何由而出。豈非求昇反墜，

弄巧成拙乎。

娑婆世界，凡聖同居。聖若降臨，亦復示作凡夫。彼必於倫常躬行，加人一等，令人可欽可佩。後或示其從迷得悟，極力修持。或終身不示修持佛道之相，而於死後示現異迹，發人深省。儒道耶回四教，皆有聖賢。然其所發明之理性，但只佛教中人乘天乘而已。於自心本性，皆未能究竟發明。有不知此義者，以為皆是聖人，便謂悉皆平等，無有高下。或者以所說未臻道源，謂非聖人者。以在彼當教，堪為聖人故，皆為未徹之論。世之講道論德者多矣。求其將真妄源本，生死原由，與心性之極致，生佛之同異，發揮盡致，了無隱遺者，捨佛教則無有也。菩薩度脫眾生之誓願，無窮無盡。隨類逐形，種種方便而為感化。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所云說法，亦不專指口說。或以身說，或以歿後異迹說。馬玉高之媳，與昔之乞婦畢生之躬行，直可以鎮坤維而立閨範。此舉見聞之迹所言也。至其死後所現之相，非儒道耶回經中所有，乃佛教得於現生證果之相。惜世之知道者少，無能發明其事。但作一種奇異事迹以傳，為可惜也。菩薩欲化外道以入佛道，若不現外道之迹，則彼外道無由而生信仰，以起修持也。所示之迹，非言說所能窮其方便。普門品所說，不過舉其大概而已。現今世道壞至其極，而信奉佛教念佛念觀音之靈感，甚多甚多。光以冗忙，精神不給，以故皆不記錄。若錄，當成巨帙。

汝頗有家資，值此時世，當竭誠盡敬，與宗德慧暢等念佛及觀音聖號，以作恃怙。至於研究教義及密宗各義，亦不過開發智識而已。若欲資之以了生死，則斷斷不能。何以故，以彼各宗，皆須自力修到業盡情空，方有了生死分，否則縱令悟處深，功夫高，功德大，皆莫能了。唯淨土一法，不斷惑業，可以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之法門，非一切法門所能比擬。若無真善根，斷難徹底信。所言觀經，即觀無量壽佛經。文鈔中引，或節三二句，下即發揮義致耳。汝既未指頁數，亦不便查。佛告阿難及韋提希，係觀經之文。觀經二字，乃經之題，而約略書耳。

各教在不分門庭一語，亦不可儱侗。若混然不分，則大小邪正，何由而辨。若究竟歸本，則不歸佛教，將何所歸。譬如大江大河，已自寬廣淵深矣，然若不歸於海，則從來未有也。海則從有天地以來，日日如是，納了不見其增益。大江，秋雨發時，便浩瀚汪洋矣。汝所言死歸一轍，亦非至當。唯死是一，而生六道與證四聖，其苦樂蓋天淵相懸。何得云一轍乎。各教隨所修而得罪福，天堂地獄固無二。至以為一，各教不應皆有真義，此語汝尚未知各教之真，亦不能一一平等。在彼教則為真，若在佛教則皆真之少分，不能完全皆真，了無差殊。既完全皆真，又何必用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乎。張純一者，乃耶教之頭首。因其學問淵博，後方知佛。五六年前，與其妻同皈依光。彼法名證理，其妻名證慈。楊棣棠與純一書，蓋以純一先信基督，後入佛教。汝混以現身為實義，不體現身為俯垂接引，同登覺路。足見汝於道理，尚未認明。故其所說，混而無所揀別。若執以為是，則自誤誤人不淺矣。且祈認真改過遷善，念佛名號，久之當自發一笑。古人釋如來，不捨穿針之福，曰如八十翁翁作舞，為教兒孫故，現身說法，亦猶是也。汝即以現彼身為得究竟道，則與菩薩現身之義，完全相悖矣。若如汝說，各教皆有得道者，何須菩薩又俯現彼教之身，而弘揚彼教耶。不知菩薩之現，乃權巧方便，示與同事而引彼入於佛乘耳。汝并文皆不明白，況義乎。而自以為已知已悉，故有此種言論。若非光點破，恐別位知識礙於情面，含糊分疏，則汝之洞子，且難鑽出矣。光老矣，無能為也。上十年來，應酬極繁。今則應酬日多，精神日減。長此以往，勢必累死。則於人無益，於己有損矣。以故定於二月下旬下山，往上海陳家浜太平寺，料理印書事，至六月仍回山，以上海過熱。七月下山，則不歸矣。八九月印書事，則紙板存留處，隨人印刷，向書局交涉。各事安頓妥帖後，即長隱滅踪矣。以後永不與一切人，相往還交涉矣。汝但依文鈔嘉言錄以修，決不至不得了脫。如妄欲作大通家，將淨土法門，視作等閑，隨各宗善知識學宗教密等法門，大通家或可做到一二程，而欲靠此一知半解，

想了生死，則夢也夢不著。此光末後為汝之語，不知汝以為然與否耶。

念佛一事，所求皆得。為現在椿萱求福壽，為過去祖禰求超昇，均無不可。然須至誠之極，方有感應。若泛泛悠悠，則其利益，亦是泛泛悠悠。迴向之文，宜於正迴向後，自己依所求之意，作數句。但表其心，不必鋪排。汝既知淨土法門，尚宜與一切人說其利益，令彼修持，況生我之父母乎。為父母迴向，固為至理。而不勸父母，自己修持，便失真實孝親之義。若父母天性與佛相反，當至誠代父母持念迴向，消除宿業。久而久之，自會生信修持。誠之所至，金石為開。況父子天性相關，而有不能轉移之理乎。兒女等，當認真教以因果報應之理，及為人之道，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等，各各自盡其分。汝果能依我所說，則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乃決定無疑之事也。

現今之世，危險萬分。宜率家人長時念佛及念觀音聖號，當必有不思議之感應。至於吃素一事，實為至易。但以未深體察，故覺其甚難耳。吾人既懼兵災，當念一切生物自受屠割烹炮，以供吾人口腹之慾，彼豈願死而樂供人服食乎。聖人以忠恕為教，謂為違道不遠，以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為發揮其義。試思我與彼同賦此心，同知貪生怕死，同知趨吉避凶，同知感恩懷恨，何得猶日日食彼等之肉。既能忍心食彼之肉，則與土匪劫賊同一心行。何得於土匪等之劫掠殺傷，則不欲得。於水陸生命之殺戮烹炮服食，則心安而意樂也。其故皆由於不肯反省，故致違道懸遠也。淨土法門，但恐信不及。若信得及，一切人皆得往生。有佛大慈悲力，何須光為。近來之人，多多見異思遷。有信心者，每每不知淨土之所以，或學禪學教學密等法。若欲作大通家善知識則可。若欲即生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則或致因所學者多，藐視淨土。由是既不能斷惑證真，以自力了。又無信願念佛，以仗佛力了。則將來三途六道之苦，當比此時之苦，勝百千萬倍矣。

現在人民，無不在水深火熱之中。而一班有勢力者，各欲為己子孫得永久之富貴尊榮，不惜人民貧困死亡。此種禍根，皆程朱理學破斥因果報應，及生死輪迴之所釀成。使彼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

則後世儒者，皆不敢以為無有。彼縱欲行損人利己，傷天害理之事，以有惡報，恐後受苦難堪，因茲不敢耳。因程朱以為無有此事，則彼惡劣殘忍之人，敢於為惡，無所忌憚矣。又加歐風一吹，則廢經廢倫殺父姦母之事，通皆極力提倡，而期其實行也。其禍之原，殆由理學所基。可不哀哉。是宜認真生信發願，以求生西方也。

金剛經飯食讀反寺，亦非佛家之義，乃儒書之義，人自不察耳。其字句之不同者，如即與則，諸本互用，此無關緊要，經是即即讀即，是則即讀則，以則即義，無甚差異故也。有杜撰者，謂高麗國王諱稷，故改即為則，此不知事務之盲論也。又有忍辱波羅密等，有作兩句，有作三句者。須知作兩句，義亦完全是三句。非兩句，即無三句之義。但照本念兩句三句，均無所礙。經本作三句，即念三句。作兩句，即念兩句。願樂欲聞，是樂阿蘭那行者。樂字讀去聲，作要字音。行字經中凡是說所行之行者，儒家讀興去聲，皆讀限音，實行之變音耳。大悲咒等，彼此稍有不同，不妨照本讀之。以咒係梵語，人莫能知。但志心念，則有大益。不須在字體上講究也。湖南所流通之本，亦未見，不能指其是非。但志誠持誦，自獲不思議功德。萬不可以或有差錯而懷疑，則必能得其利益矣。經題理當念。淨土約事，則實有至極莊嚴之境象。約理，則唯心所現。良以心清淨故，致使此諸境界悉清淨。理與事固不能分張。不過約所重之義，分事分理耳。汝但詳看宗教不宜混濫論中，真俗二諦之文理，及約境所喻之義，自可了知矣。汝見地如此，只好學老實頭一心念佛。若以好高務勝之心，妄生臆見，恐未得其益，先受其損也。當此天災人禍瀰漫之際，固宜率其家人認真念佛與觀音聖號。其餘一切不能了明之義，且勿理會。待其業消智朗時，自可一目瞭然。否則縱令明白文理，亦只是口頭活計。災難臨頭，生死到來，決定用不著。事理二法，兩不相離。由有淨心，方有淨境。若無淨境，何顯淨心。心淨則佛土淨，是名心具。若非心具，則因不感果矣。汝意謂，事則但是事相莊嚴，理則但是心性理體，理在事外，事在理外，何名理事乎。譬如築室，棟樑椽柱牆壁，事也。

屋空，理也。唯其有棟樑椽柱之有，方能得其屋空。由其有此空，方可施其棟樑椽柱。理事互相為用，亦如空有互相為用耳。何得死執偏見，謂有則無空，空則無有耶。此種義理，若不明白，當勤持誦，勿妄猜度。久而久之，業消智朗，自可一笑而喻。古人最初，皆在認真用工上著力，不在卜度思量處用心。故古人一舉一動，皆非今人所能及也。

復馬宗道居士書二

前函收到，以無關緊要，故不復。所詢某某之為人，蓋宿有因緣，而因循不振者。彼係金壇馮夢華弟子，與魏梅蓀為同門。前數年曾見過光，去歲以某事頗感光，遂與梅蓀說，欲皈依。曾託梅蓀求光，為雷峰塔經，題數句作紀念。然以因循，故未即行。至云親族駭怪，乃借此以飾懶惰懈怠，不肯修持之迹耳。汝亦借此以為疑義。夫學佛法者，曷嘗棄捨本宗。但於本宗外，加以佛教之修持耳。世之人作種種惡事，不懼親族之駭怪。今也學如來之大法，反懼親族之駭怪。是尚得謂之為真心學道乎。舉世皆濁我獨清。眾人皆醉我獨醒。吾行吾志，誰能禦我，令不為聖賢之徒。況學出世之大道乎。光之滅踪，并非為他人所障礙。以年時已過，精神日衰。應酬日多，力不能支耳。若作他會，則成誤點。念佛一事，固貴純一無間。所以一切時，一切處，均宜念。誦經則不能如念佛之常不間斷，又何必於汙穢處誦也。持名若至其極，則不作觀，而淨境亦可具現。倘工夫不純，妄欲見聖境者，或有著魔之虞。所以古德多多皆主持名，以下手易而成功高故也。淨土法門，若果信得及，守得定，隨己所樂。諸大乘經論，皆當讀誦。倘此道尚未究明，一涉博覽，或恐捨此取彼。則欲了生死，難之難矣。有謂光禁人讀大乘經者，此乃不知利害，妄充通家之所說耳。彼有謂依彼法，修一百日或四十八日，即可成佛者。汝且讓人成。汝若欲同成，或成佛，或成魔，則非光所知。臨終一著，最為要緊。汝縱不能化及別人，當與妻子熟說所以。俾彼悉皆信得及，守得定。如汝母臨終，為之開示念佛，及為助念，必有大益。此法無論男女老幼，均宜

助念。即平素不念佛人，亦有巨益。當照嘉言錄生死事大之臨終切要所說而行。即不生西，亦種大善根，此實最要之義。至謂彼教所拘，乃汝自拘之，教豈拘汝哉。若曰世有超遠吾教之道，亦不許學，則是世間小人之心行，豈立教之人所宜有者。若有此意，尚得為教主哉。是奴投主兵投帥之法耳。汝於學佛上懷疑畏，是學佛之心，不如彼造業之心之剛勇決裂也。豈真信佛之人乎。宗德已生也未，今為取名為慧懿。懿，美德也。唯有智慧，所行均為嘉美。以此命名，并不須又為另取餘名也。凡念佛人，於一切時，一切處，俱宜將一句佛號，默持於心。若衣冠整齊，地方潔淨，則聲默均可。若未能如是，則只可心中默持。至於女人生兒子時，則須出聲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可以無有產難等苦。有謂此時裸露不淨，念則獲罪，此係不知經常達變之道。此時有性命相關之憂，不能不裸露汙穢，非有意褻瀆者比。而且菩薩以度苦為心。譬如兒女墮於水火，呼父母以求救援。斷不至父母以身體不潔淨，衣冠不整齊，而不肯垂救也。以後凡有生產者，皆令彼預念。及至產時，正須認真念。不但易生，且種大善根。當詳與宗德說，并與汝女等說。此係預救性命及免苦厄之無上妙法也。友人託光為彼排達生編，附有治慢驚風法，當印八萬本。二萬歸光，或結緣，或備別人請取。待出當寄一包，序中亦說念觀音話。光本擬九月底即滅踪，現因排歷史感應統紀，只好遲一月耳。此書於世道人心大有關係，乃許止淨於二十四史中採其感應事迹，加以評論，洵為勸善最有力之書。以其事皆屬正史中事，彼邪見人不敢謂為虛構故也。此次排成，即印二萬部。又排一四號字報紙本，其價便宜，庶青年子弟，亦可購閱耳。人生世間，須盡人道。孝弟忠信，禮義廉恥若存，方可謂人。否則形雖是人，心是禽獸。當極力教慧暢等，令知做人之道，及知因果報應。則汝之家風，當不至漸墜矣。慧豐之豐，何可作豊。此係禮音，亦屬禮意，非光所取，當為改正。慧豐者，智慧豐裕，無微不照之義。

復馬宗道居士書三

兩接手書，知生一嘉兒，而且了無他患。是知佛菩薩之慈悲加被，有不可得而思議者。所最宜注意者，當善為教訓。俾彼諸兒女，通皆為賢人善人。則於汝家庭於國家，均有莫大利益矣。光常謂教子為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教女為尤要者。以人之成器與否，多半在於其母鈞陶化育於初開知識，以至成人之時故也。道義德行，為為人之根本。自幼時即令彼步趨法效，則大時自無悖逆忤犯，及種種惡劣行為矣。宗德之夢，係菩薩默示，令知賊來之兆。否則所失大矣。所夢之菩薩要慈梅子，係他人要。此語頗有深意，殊難思索。今且以臆見測之，雖非菩薩之本意，亦不至與菩薩之本意相反。此殆菩薩憫念汝教中人，不識大道，欲汝與宗德隨機訓誨，令於佛法生信心種善根耳。梅字一半從木，一半從每。每為誨之一半，木為根之一半。汝等一家既沐佛化，尚有此種感應。以理以事，均可自信。何可默而不宣，不令有緣者，同沐此莫大之利益乎。凡事最初，均由一二人而為發起，以後漸至擴充。既多人集汝家，令求現相。足知幽顯感應，決難形容。汝夫婦果能發菩提心，為彼拘墟者指示無量無邊之天，彼自可出彼之墟，以得見天日，及與大海也。汝但一心念佛，何問光之生辰。知光之生辰，究有何益。當以此種利益，先婉勸於汝母。次婉勸於親朋之明理者。明理而知感應之事，則便可生信矣。又汝已兒女有五個，而宗德已生八胎，氣血兩虛，宜從此斷欲，專修淨業，庶不至累得宗德更加虛損。男女居室，原為上繼祖宗父母之香烟。已有幾個兒女，便可不致有後嗣之慮。若猶不肯息淫慾，則便為不自愛。并不愛其妻之忍人矣。況汝與宗德皆欲修淨業，生西方。若男女情欲不能斷，則淨念便被欲念夾雜，不易得益矣。汝且勿謂光為僧人，尚論人夫婦房室事。須知世間有作為人，皆須節欲，況學佛之人乎。況宗德生已損傷，不堪再生之人乎。

復溫光熹居士書一

妄想起時，只一個不理，便不會妄上生妄。譬如小人撒賴，若主

人不理，彼即無勢可乘。若用剛法抵制，彼亦以剛法從事。若以柔法安慰，彼必謂主人怕他，又必益加決烈。二者皆損多而益少。只置之不見不聞，彼既無勢可乘，只得逡巡而去。汝尚不能自利，何得便籌度利人之事乎。君子思不出乎其位。須知此心雖好，亦是學道之障。古人云，只怕不成佛，勿愁佛不會說法。汝但自行有得，如神龍一滴水，即可徧灑全國。若非神龍，縱得全江之水，亦無所濟矣。

作惡有因緣。自心，因也。外境，緣也。若深信因果，知小惡必受大苦。縱遇極大之緣，亦不能作惡。古今作惡者，皆是信因果心，微弱之所致也。否則外緣再剛烈，亦無如我何。

念佛知有妄，是念佛之好處。若不念佛，汝何由知如是之多妄乎。

密宗實為不可思議之法門，實有現身成佛之事。彼宏密宗者，皆非其人。有幾個真上根，皆自命為上根耳。妄借此事，以誘彼好高務勝，貢高我慢之流，便成自誤誤人，害豈有極也。餘不須提。□□及□□氣焰甚盛，自命固已超諸上根之上。其罵孔孟，更甚於市井小兒罵人。不知罵孔子，即是罵堯舜禹湯文武，即是滅世間倫常正理。吾不知彼所學之密宗，欲何所用，為盡傳於廢經廢倫廢孝免恥殺父殺母之人乎。為復傳於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人乎。若為傳於廢經殺父之人，彼說尚能強立。若傳於孝弟忠信之人，彼已欲打倒廢滅，剷除孔子所稟承之二帝三王之道，復取以為善而教之密，則彼亦莫能自解。若□□及□□者，真可謂敗壞佛法之魁首矣。此人現身亦好成佛，不妨到阿鼻地獄，受毗盧遮那之自受用三昧於刀山劍樹鑊湯爐炭中也。又□□之根性，約時人論之，亦可云上根矣。自己發心出家，未幾年台教要旨，亦頗悉知。往東洋學密宗，東洋人極佩服崇重。死後尚為修塔於高野山，謂得密宗之正傳。亦不能說彼不能現身成佛。及至臨死，佛也不能念，咒也不能念。比愚夫婦之念佛安坐而逝者，退半多多矣。此又上根人得密宗正傳之結果矣。其餘又何足論。現身成佛，與宗門明心見性，見性成佛之語大同。仍須斷惑，方能證真，方可了生脫死。若謂現生即已三惑淨盡，二死永亡，安住寂光，了無事事，則為邪說，

為魔話。彼嫌淨土偏小遲鈍，讓彼修圓大直捷之法，現身成佛去。吾人但依淨土言教以修，彼此各不相妨。何必引往生咒阿彌陀佛，以為即彼密宗乎。須知佛隨眾生之機，說各種教，其語言雖有不同，其精神悉皆融通。譬如大地分與一切人民，雖有此疆彼界，不能彼此截然斬斷，絕不許人到我界上來。以若斬斷，則彼亦無生路可走矣。彼以往生咒等即密，何得又謂念佛不如修密乎。今簡直說，文殊普賢馬鳴龍樹等，則名上根，則可現身真實成佛。若不及者，且勿以上根自誤誤人。以蹈□□之邪見，及□□之糊塗而死之結果，令愚夫愚婦見誚也。

汝繼祖母柴老太夫人事，已忘記。汝果真發孝心。即柴老太夫人墮於惡道，汝能以至誠心為彼念佛，亦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況未必墮惡道乎。是在汝之誠否。不宜以柴老太夫人之去時景相為斷也。起法名，亦是場面上事。世俗為亡人說幽冥戒，則起法名。然必以竭誠盡敬，為彼念佛，為最上之策。切勿只取世俗場面上事，以了結其孝思。則於汝有大利益。非為柴老太夫人念，汝便不得其益。當知汝以孝心報恩心，為柴老太夫人念，比專為己念功德更大。是以要人普為四恩三有法界眾生迴向。況受大恩之老太夫人乎。汝能隨類以推，則亦可隨機導引矣。

復溫光熹居士書二

汝稟備悉。汝之窮妄想，打得很光明宏大。而不知其皆是向下走，不是向上走也。當此時世，你有何神通道力，欲做驚天動地之事。即在政界中做事，孰不是齷齪運動而入。既以齷齪運動而得，能正立不媚上峰乎。文官不愛錢，若不剝民脂膏，則運動之本錢，尚不能得。況供獻上峰乎。供獻上峰還在次。上峰之用人，都要按時按節送禮。以企於上峰前說好話，不說壞話。若是真為百姓，不但無錢可得，或恐性命難保。你做這種大夢，真是志大言大，而不知自己是甚麼材料，及在甚麼時候。當與彼說節欲縱欲之利害。則於理於情，均可相顧矣。汝只會說大話，不知大話要從實行中出，方有益。學問須從實踐中出，

方能自利利人。否則學問愈大，愈易壞事。故曰，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若自己正見未開，妄學外道魔學，鮮不隨之而化。某某之壞，汝尚不知。某子之壞，非由無學問：由不知自諒，妄充大通家。汝正分事尚未得，何得發此種心。欲入虎穴，則身葬虎腹，斷可必矣。汝前於無錢財勢力時，慕彼有勢者之榮貴，擬以之誇耀於鄉里，謂為光宗耀祖。祖先若有靈，則眼當哭枯矣。恐汝一得意，則完全喪其先志，而或至比彼等更甚。何也，以熱中於不義之富貴，故一得富貴，便隨富貴所轉也。可不哀哉。汝完全是一無正知見之人。久事念佛，會疑念佛召鬼而生怖畏。具此知見，豈能不隨富貴官勢，而不造惡業乎。某生與某某，皆通唯識者。若以唯識賣錢，則何敢說追玄奘之後塵。（因汝前言玄奘三藏後塵。）汝欲見人就說因果，而令一切人悉信受奉行，而又可以賣錢，無論甚麼大老官，苦惱子，男男女女，都好與彼談論，使彼皆生歡喜者，唯有看相一法，最為有益。果真藝精，則隨便甚麼剛強難化之人，一經指示其前因後果，當必服從。此事為江湖中最易行之事。若再能看八字，則更為廣廓矣。清咸同間，一人學看相而不得，請達摩相亦莫名其妙。後遂竭誠禮拜，久則放光。遂並家中人之前生事，均可知之。一日早遇數兵，持符往火藥局取藥，因問取幾桶。曰六桶。曰六桶不夠，當取七桶。彼云軍令何敢違。但說我教汝取，明日當知，否則我受罰。遂取七桶。其夜適賊偷營，六桶藥用完，尚不去。及開七桶，則賊退矣。此看相者，乃一心求三寶加被之化。故能知前生後世之事也。汝宜留心相學，而又專志於禮拜大悲靈感觀世音菩薩摩訶薩。雖未能如此人之高明，當可超出現今之相者。兼因果罪福之理事，而為評論。則錢財名譽功德，皆可得之矣。此現今最穩妥之事。操此術以行，無往不通矣。列答如次。（一）陽明乃儒者，按儒者之義而發揮，與佛法道理相近。若如汝所說，則能令儒者通皆依行乎。古人發揮道妙，多借喻以赤子之心，渾然無分別。彷彿人欲淨盡，天理流行之無分別。汝便執赤子之心，與真如本性相較。豈可謂善教人以入道者乎。舉扇喻月，動樹訓風。汝便於扇上求

光明，於樹上求披拂。則完全不知教人之方便法。縱說得有理，卻非利初心之法。況儒者絕不知真如佛性。不於此提持之，則無由而入。(二)儒者說話，要顧本宗。若說佛心，則是闡揚佛法矣。彼固學佛有得，其所說仍依儒之範圍。不過意義與佛相近。汝知之乎。(三)陽明書，初未閱過。四年前，因請一部陽明全集，略一翻閱，豈有暇學彼。前年欲隱香港，遂寄郃陽圖書館矣。(四)汝於今日，念念以成名建祠，為顯親之事。其志之汙濁下劣，已辱汝繼祖母柴老太君於九原。況實能達柴老太夫人之目的。則恐令汝祖父母父母同到阿鼻最下一層去矣。哀哉。(五)袁子才乃狂士，初何嘗信佛。信佛何又闢佛。晚年閱歷深，知佛法不可思議。故於感應各事悉記之。然絕未親近知識，及多讀大乘經論。故所說者，多不如法。戒律之不傷一草，則不許吃菜。以吃菜為殺生，此種話，皆是阻人吃素，勸人吃肉之矯妄話。何不曰，我亦肉也，請先吃我。此話縱殺彼身，亦不肯說。則以吃菜為殺生，與吃肉相同之邪說，不攻自破矣。人生世間，誰能不呼吸。以呼吸傷微生蟲為食肉殺生，而勸人日殺大生而食肉。此種邪說，與愚人見人以糞肥地，則五穀顆粒飽滿，菜蔬嫩肥鮮香。謂糞為至美之物，當專食此物，更加美妙不異矣。此種不按道理之邪說，世人多據之以破人素食，獎人殺生。昔年有以此問者，我為一喻以復之。吾人生天地間，誰能不呼吸。因呼吸而傷微生蟲，謂吃素為不合理者，小人阻人為善之惡劣心也。譬如有人生長於圊廁之中，每念圊廁之飲食，實為最勝最美。而彼處有大富長者，恐其人未曾享過此之美味，因折柬相邀入彼廁中赴宴。長者罵曰，汝真不知羞恥之人。汝通身在糞坑裏，日以糞為衣食，何敢邀我入汝住處。糞坑中人聞之，生大瞋恚，而罵曰，汝這糞坑子，何敢罵我日食糞穢乎。汝肚子裡邊，屎尿充滿，背到這糞桶，還要講清淨。蚊蚋蚤虱在汝頭上身上屙屎屙尿，汝完全是一個糞坑子，何敢罵人。又汝所食之米及水，皆有蟲屙屎屙尿其中。汝不是吃屎吃尿的人，何敢罵我為吃屎吃尿乎。此長者雖潔淨。然糞坑中人所責備者，均皆不免，為且依做得到者，講乾淨，為便糞坑中人所

說，而往彼赴宴乎。此既只能按做得到者而做，何得又以做不到者而責人乎。必欲令人食肉，何不請食我肉乎。此說亦可為彼邪見之一明鏡耳。汝所著之勸修行戒殺吃素文一書，其書將來再版時，汝宜將此意引入，以示天下後世之無知見人。（六）汝作此說，頗有理。然汝破陽明，汝此處與陽明竟有何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空談則易，實行則難。汝溫光熹，且莫想發財做官。果溫光熹發財做官，決不能超出流輩，立大功業。以汝未在富貴，暫寓嵇家，先已失守。後來何能有守乎。（七）以佛之金口誠言，為寓言，則此即邪見，謗佛謗法，還說甚麼因果感化人。重慶富家女子願當娼，亦是以聖人所制夫婦之倫為虛設。彼意中亦為豈夫婦定有不可混雜之理哉。（八）科學家如此說，亦非無理由。其不知唯心所感，唯心所現之義。故成邪說誣民，毀謗佛法，阻人進修矣。（九）汝作此說，則汝之心肝，完全顯露出來。則所說學道，不是學道，乃學藝耳。（十）感應篇，其原出抱朴子。然以其言，於世有益。故尊之以為太上君子，不以人廢言。能知五千言者，可有幾人。知五千言之平人，則不如知感應篇之平人，為得其誠意正心修身齊家之益多多也。汝論甚入正史不入正史，但取其有益於吾身吾國而已耳。（十一）定慧二法，舉佛道而包括之。若只認一靜字，則其小焉者耳。陳白沙，朱晦庵，謂落入空渺，乃是認頑空為佛家之靜。若非巧謗，便是不識佛家真靜之義。敬之一事，乃入道之門。若違心論理，便是逆天，為大不敬。理學先生皆主於小敬，而通通犯大不敬。以所論心性至理，皆是逆天悖理。故曰犯大不敬，汝宜知之。（十二）朱子教人勿誦經，是謗佛法。我教人勿誦經，乃慎重其事。以父母恩深，宜認真請有道心之僧念佛。不宜請趕經懺之僧誦經拜懺做水陸，以徒張虛文也。汝何不看上下文，割中間一句，而妄說是非也。是知汝心粗氣浮，凡事草率也。汝以後再勿來信，來則不覆。若覆則無此精神，汝知也否。願汝夫婦兒女勤勤念佛，祈慧察。

復溫光熹居士書三

汝自發露在重慶電影院起淫念信，已收到。人情如水，禮法如堤。

男女授受不親，聖人預防人之因授受而或起染念也。欲握手，未握已有九分淫念。彼跳舞者女人，著如羅如紗之衣，男女相抱十餘分鐘。及第三次則暗其燈，若不見其人者。此種情事，完全是禽獸行為。而通都大邑，大張旗幟，立跳舞學校，跳舞場。政府及教育家，皆不過問。其世道人心，尚可想及良善耶。宜努力在斷此種不如法之情念。所謂去一分習染，得一分利益也。念佛所見之境，惡境不可怖畏，但攝心正念，其境即消。善境不可歡喜，但攝心正念，必有所得。謂業消智朗，然有淺有深，不可即生滿足想。攝心正念，善境或愈顯，或即泯，切勿以為念。但使念不離佛，佛不離念即已。見善境，心地清涼，了無躁妄取著之心，亦不必定是入定。此是了知唯心所現，不是對境無心。不假方便，自得心開，謂此如子憶母之念，即是最上方便，不假借其餘之方便。汝誤將不取著，認為掃蕩，故有此與建立相反。如子憶母，何可謂之掃蕩。聖境若現，知屬唯心，取著則非唯心矣。以初心一見聖境，多多不知唯心，故生取著。一生取著，則不是得少為足，便是著魔發狂。故經云，不作聖心，謂己已證，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著魔發狂。汝是一不洞事之癡漢，何可將平日用功，與臨終地獄相現之著力哀懇相比喻。如孝子平日思親，雖極懇切，斷不可如親已死之哀痛，不顧身命也。汝且按事相，志誠懇切修。若說理而心實不通，則無益而有損矣。境現而勘，汝謂是分別。汝既能見境，勘又何礙。勘者非特起別種法，乃攝心於佛，不令起二念耳。由汝不識勘之事，意謂另有勘之一法，反成分別。念佛人並不是一儱侗，無分曉。乃於一切境，如鏡照相。相來即現，相去即無。汝所說者，通是未著魔而欲著魔之話，非防著魔之話。以汝躁妄心，急欲得此境，故反成障礙也。當此大劫，好不志心念佛。而妄想紛飛，論說空話乎。密宗之危險，殊非筆墨所能宣。祈死守淨土修持，讓他人通通成佛去。祈慧察。

復溫光熹居士書四

初二寄重慶一函，諒已收到。凡修行人，只可息心淨念，不可起

越分之希望。即如閉目見白光，心不以為有所得，固是好消息。若以為得，則輕則退惰，重則發狂。病人一心念佛待死，壽若未盡，則當速愈。壽若已盡，則決定往生。倘於病時，急於求好，絕無求往生之念。即或壽未盡，以急於求好，不肯一心念佛。縱念佛，以求好之妄念過重，反致與佛不相應矣。決難速愈。若壽已盡，以求痊愈之心切，決無往生之事。則成求墮三途六道，永不出離耳。今之人多是越分打妄想，想得神通而學密宗。（真修密宗者，在例外。）如傅某之魔死北平，某諸弟子有欲發大財者，反致虧一二百萬。有欲得權利者，反致數十人關閉牢獄。有欲即成佛者，反致著魔發狂。某奉某喇嘛為師，其師有神通，能知過去未來。彼必問及獨立之事，則當日獨立，當日送命。某喇嘛及某之神通，致許多極崇奉之弟子倒楣。可知師與弟子，皆是不安本分。無神通，何可充有神通。學佛法，何可作瞎搗亂，謀發大財，得大權乎。因地不真，果招紆曲。汝且守分，一任人皆成佛。汝縱無大得，幸有此許多佛，必不能不相度也。

復溫光熹居士書五

接成都令內竹虛書，備悉利生深心，不勝感佩。至謂印光真能以佛知見為知見，光何人斯，敢當此過譽乎。不過直心直口，說我所見而已。若或當不當，一任閱者判斷，光決不計乎此也。從前諸祖宏法，均按時機，導利後學。不得謂為偏執。須諒當時苦心。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語本無病。病在學人不解圓義，死執一邊，便同徐六擔板耳。宗家未得之人，只執唯心淨土，自性彌陀。謂淨土彌陀，皆非實有。此種人本不知宗，何況淨土。淨土諸古德所說之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乃謂西方淨土，不出唯心。阿彌陀佛，不出自性。性相，理事，因果，悉於此中圓彰。閣下病其偏執，不能普攝。謂學者根鈍，難以領會則可。謂古德此語有病，則不可。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與生則實不生，去則決定去。均理事並明之法言，何必過為計慮。不過今人多是事理俱未了解，則寧可按事說，不宜按理說。免致誤會，以成豁達空耳。光慚愧之極，理性亦未大明。若學鸚鵡學人語，亦非全不會說。

唯自既不以通家自居，彼亦不以不通為嫌，即不妨以不通告之。故不主張說理性與玄妙也。閣下妙年入道，學識淵博，利生心切。但以未深體隨機施教，因時制宜之道。遂致謂古德為謬，此亦是涵養未到之徵兆。至於佛菩薩之行願，一攝一切。後人之發揮，各從所見，何得以此短古德。若執此義以行，即釋迦本師，彌陀世尊，亦各難免。光之先入關，實恐誤人，非欲自利。願平其心，和其氣，真實行去，則自可為當世導師。否則恐溫光熹之是非，與王耕心不同，而溫光熹之自負，與王耕心無異也。以閣下道人，光亦道人，故直言無隱。

復溫光熹居士書六

觀汝所說，足知汝雖看文鈔嘉言錄，依舊絕不注意於禪淨之區別處。汝若於禪淨界限之說，信得及。何必行經七省，以求人抉擇乎。趙州八十猶行腳，乃宗門中抉擇見地中事。念佛之人，但能依佛所說之淨土三經，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固用不著又復展轉求人開示也。古人立言，各有所為。對機不同，故所說亦不同。當自量自己是甚麼資格，則方可於古人對機之說，不致或失本意。今人絕無古人之辦道之緣。自己色力單薄，心量狹小，或復狂悖。而所有知識，欲得如古人之具眼者，實千萬中難得其一二。有此仗佛力了生死之法門，猶然視作等閒。尚欲向仗自力法門知識中，討了生死捷徑，已經是不知利害。況所見者，或有是大權所示之行於非道之人乎。汝若死得下癡心妄想，決定會現生往生西方。若未修而即欲見好相，則後來之著魔發狂，大有日在。譬如磨鏡，垢去明存。垢未去淨，何得有好相現。汝謂現今未能一心，臨終恐難得力。亦是只知檢取古人所說，不自量自己所行而為議論。汝纔發心，但期無一切無謂之雜念，已是很不容易。何得便於此時，即欲觀見好相。譬如初生女子，即欲生兒，有是理乎。汝若是宿根已熟之大根性人，固無甚難。否則必至因急發狂，永斷善根矣。欲報祖妣柴老太夫人及父母之恩，不於念佛一法注意，豈非捨大利益求小利益乎。念佛一法，重在佛慈加被。雖屬具足惑業之凡夫，亦可承佛慈力，帶業往生。餘一切法，則絕無此義。汝云五六年來，

自出校後，病骨支離，已同半死。得非燕朋相聚，共看小說。以致真精遺失，手淫相繼，因茲有此現相乎。此現在學生中十有八九之通病也。以父母師友均不肯道及，故病者日見其多，而莫之能止也。光以此事排印壽康寶鑑印八百本，凡後生見光，必明與彼說其利害，令其保身勿犯也。縱手淫邪淫，均能守正不犯。而夫婦居室，亦須有節，兼知忌諱。庶可不致誤送性命也。否則極好之人，或因此死。羣歸於命，而不知其自送性命也。汝年甚輕，且有病，當常看此書。亦令德正常看。彼此互相警策，庶所生兒女君巽等，通皆龐厚成立，性情賢善。汝夫婦齊眉偕老，同生西方也。所言大官大教授大資格，若其能移風易俗，躋斯民於仁壽聖賢之域，固為榮幸。若只能助廢經廢孝廢倫等，則其資格愈大，其罪業愈深，其辱為何如也。汝尚以此冷笑為苦，則汝便成一不識好歹之人矣。汝欲謀事，為求名乎，為行道乎。行道則當謀，求名則勿謀。以汝尚有飯吃，祖父與全公陰德不少，何得為此空名，屈居人下。雖欲不作業，有不可得者。汝且息此心，庶不至後來有噬臍不及之悔。德正幸賢惠，宜令彼熟閱嘉言錄，閨範，歷史統紀，俾成一女流師範。而所生兒女，當皆成賢人善人，則何幸如之。汝家計頗豐，宜將歷史統紀印若干部，分送川地。俾後起之俊秀，同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亦善民淑世之要務也。若欲印者，當與某接洽。光於四川，數年來所寄之各種書甚多。一以川地過遠，又以吾師乃峨眉出家者。惺惺，乃省悟明瞭之謂，汝作何用。而所說者，乃糊塗話，又自謂方寸惺惺極矣。用字當留心。總之汝既皈依佛法，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又須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是為真佛弟子，可謂無忝所生矣。願汝與德正共勉之，則幸甚。

復溫光熹居士書七

汝之性情，直同小孩子一樣。前與汝一長信，恐汝好名入軍政界，已極陳利害。何得不以此種言論，為前途導師。又恨閉關不通示，又

歎茫然無所從。汝若聽我說，何茫然無所從。汝不聽我說，則茫然無所從之日，尚在閉目之後。汝家計幸不缺，理宜於此時加力修持，以祈免禍。而且欲刺頭於禍窟中，得此不值一歎之虛名，而不計生生世世之永墮惡道之極禍。汝之狂，真可謂極狂矣。嘉言錄，文鈔，不是開示，前書及書箋等等，不是開示。若如汝之意，縱牛載之驢馱之，也不適汝意。汝真所謂可憐憫者。祈一心持大悲咒及觀音名號，庶可不至罹諸禍患矣。近蘇省有數善人，令人念摩利支天咒，以保身家，而祈太平。印十萬張，本地見家送一張。外埠於各機關善舉處，則寄若干，以祈分散，並為重印。其跋係光代為修飾，彼必欲光署名，而欲人見信，故隨彼意而署之。彼又請二十窮無所食之善人，令到彼辦善舉之會中，念此咒一百日。每日供其飲食，并給咒資，以為養家之據。可謂一舉而數善備矣。當此茫茫大劫，不發一番利人利物之心，則到玉石俱焚之時，豈不徒歎前失乎。今為寄三張，祈兼念之，當必有不可思議之感格矣。汝之信，屢言汝忙，忙得做麼，真忙得無謂。數千里遠來，以見光為名，及見一宿，並不肯住。光與汝極一生之大致，俱示之於汝。所求之外，即長信，汝如未見一字，亦不提及。又屢屢歎其欠緣，真是可笑之極。果能死心塌地，依我所說，則此去當有無窮之樂。不然，則如啞子吃黃連，有苦不能說矣。祈慧察。此光末後之付囑也。

復溫光熹居士書八

汝妄想紛飛，尚欲急得一心不亂，此心即是著魔之本。故光謂淨土法門，重在信願。信願若真切，雖未得一心，亦可往生。若無信願，縱得一心，亦不能仗自力以了生脫死。故不令汝汲汲於求一心也。以汝之妄想紛飛，一求一心，定規著魔。汝不察光意，遂謂一任隨便。眼前隨便者，決非信願真切之人。使信願真切，決不至泛泛然隨便，而均不得往生也。理本無障，因汝以無理為理，而自生障礙，又復尤誰。觀音大士，乃過去古佛。考證家以如豆之眼光，亂說道理。汝何不一讀法華第七卷普門品，楞嚴第六卷觀音圓通章乎。讀此二經，則

各家考證者，俱可付之一笑。本迹頌，非不詳言。特汝心粗氣浮，絕未將前後文意語氣理清，故茫無所從也。妙莊王三女，係訛傳，不可依從。高王經是偽經，誦之仍復功德不少，以佛名號甚多故。此經於六朝時已流布，真通佛法人不提倡。然欲俗人種善根，亦不力為阻止也。汝真可謂第一狂人，世榮心，如海波洶湧。而又欲立刻風平浪靜，澄湛不動。其急欲求不動之心，正是羣動之本。又如釜沸，極力加火，以求不沸，其可得乎。光與汝所說者，乃息風抽薪之事。汝不詳察，尚謂是揚波益沸。豈不大可哀哉。汝且詳閱文鈔嘉言錄，當不至有負於汝。否則勿以我為師，另拜高明，光亦不汝是問也。

復溫光熹居士書九

長信已接到，以汝有即行之言，擬寄重慶德正，故且遲復。昨日接汝書，知尚不回川，故略說之。今之殺劫，可謂亘古未有。當此世道人心，陷溺已到至極之時。作百姓固然是苦，作長官之苦，比百姓尚有深恒河沙倍者。汝父桓君翁，與汝之眼光近，均未照到。今之軍人，總以勝敵為事，其所以勝敵之法，則從朝至暮而思慕之。汝欲即得一心，即見好相，而尚有此種妄想。幸光與汝說破，否則決定著魔。約汝身分而論，且守定至誠恭敬禮念即已，勿汲汲於求相應，則有益無損。否則其險甚於臨深履薄矣。汝謂作軍官，則人不敢欺，試思鬼敢欺否。既作軍官，便不能不以殺敵為事。若殺得好，尚不至於顯受天罰。否則如貴省之鮑超，湖南之郭子美，不大可憐乎哉。宋初曹彬為帥，不妄殺一人，而數代尊榮。曹翰乃彬之副帥，以江州久不肯降，遂屠其城。不多年身死，子孫滅絕，而且屢屢變豬，(明萬曆間，託夢於劉玉綬)受人宰割。今之被人作食料者，多多皆是此等大人物所轉。何得以一時喧赫為慕哉。若主帥有曹彬之仁，自己既知佛法因果，從軍政便可除暴安良，庶可於己於民有功。若今之視人命如草芥，而且兵無紀律，到處擄掠姦淫。汝既受人所制，能不盡職乎。盡職又不能依己心想，則完全依人所命。如是雖能令鄉民敬畏，竊恐鬼神不敬畏，而將欲降之以禍，以至於己無益於親有損也。汝父雖是一善人，然好

體面心頗大，故當此亂世，尚急欲建祠堂。試思窮人家無祠堂，亦可做人。何必於亂世得一官職，即建祠堂乎。汝從與否光不阻汝，但不得不與汝說其利害耳。汝若知此，於軍政兩界，亦甚有益，非無用之閑言語也。汝太不洞事，光喝斥汝，乃是因汝不明而教導之。其言不切，則不能動汝之心。汝便以為怒而用兩個萬死，用三個萬望勿介意。汝直以我為瞋毒無狀，凶不可觸之粗惡鄙夫看。何其不知事務，一至於此。無事不得再來信。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

汝何不知事務，一至於此。光何人斯，何可以與蓮池大師並論乎。汝作此說，以為恭維光，不知其為毀謗光也。以後不得如此以凡濫聖的恭維吾。吾見此語，如打如嘲，愧不能支。（一）心清月現，何可死執以論。須知凡夫有凡夫之清現，聲聞有聲聞之清現，菩薩有菩薩之清現，唯成佛方為究竟清現也。若如法說，其餘一切皆非清現，唯佛方是清現。蓮池大師所說，便成錯謬。不知自己完全未開正眼，故有此種盲論也。何苦如此。凡夫之清現，乃觀行之清現。聲聞斷見思，乃相似之清現。菩薩在內凡位，從初信至七信，亦與聲聞同。八九十信破塵沙，證法空，何可云破法空乎。初住即破無明，證法身，此分證位之初位。至十住，十行，十迴向，等覺（等覺，乃分證位之後位。分證位，凡佛所證者，皆證之，但未圓滿究竟證耳。）四十一位，乃分證之清現。唯佛方為究竟清現。且即一位中，尚有無量無邊淺深之不同。譬如外國人到中國，一到中國界上，即可云已到中國。而從茲尚有數千里之途程，方可到中國京都。在汝意既云到，即無所謂途程。既未得道，說清現便成錯謬。且於仗佛力帶業往生之事相違。其咎在汝好充通家，非蓮池大師所說有不恰當也。以後認真念佛，少張羅所說。要是如此以凡濫聖的恭維光，即是教天下後世人唾罵光。何苦作此種有損無益之事。（二）蓮池大師乃圓融無礙之說。根機若深，依之修持，則有大益。根機若淺，或有執理廢事之弊。只宜按事相志誠持名，方為穩妥。理一心之說，做不到者，說之無益。但不提倡即已。

排斥二字，何下之無謂也。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若不作佛，說是心是佛，即可排斥。若念佛說是心是佛，正是勸人之根本，何可混言排斥。若排斥，則成邪見，其罪極重。凡作觀持名，通名為作佛。（三）蓮池大師此語，對專志作觀者說。汝將汝之散心所想者引例，則成不知身分之話。凡夫心如猿猴，刻不能定，何能想某相即見某相乎。若深心作觀，觀此見彼，即不相應。故名曰邪，言不相應也。汝又作魔，則過矣。然不相應不覺察，久則或有魔事。（四）汝真真是不知天高地厚的糊塗蟲，竟敢引善導大師捨身為例。善導念佛口出光明，乃大神通聖人。臨終登柳樹說偈，即跳下立化。汝認做從樹上跌死了，汝真罪過，瞎著眼專好瞎說。汝要捨身，則是枉死鬼。想生西方，夢也夢不著了。善導大師傳中，或有文筆未能顯此妙義，故致汝認做捨身而死。汝曾見金剛經感應朱進士事否。彼以聽金剛經四句偈，生歡喜心。不久夢隨五人，坐車至一家。五人皆飲湯，彼欲飲，其領彼之人不許飲即醒。心甚異之，訪至其家，云生六狗，有一死者，以此專持金剛經。至八十九歲登樹說偈，乃跳下立化。此人現生變狗，由數十年持金剛經，尚能由高至下而化。況善導大師之大聖人，神妙不測者。汝認做捨身，可憐可憐。此與愚人以佛涅槃為佛死，同一知見。（五）汝窮妄想，比海中波浪，還要沸騰得很些。但諒己身分而行，何怕人譏誚。若回成都家去，固當將彼心相，說與汝父桓君翁稍微放鬆些，庶可兩將就。汝果精誠念佛，眷屬亦會有轉機。汝祖父興全翁尚遺有家業，尚謂苦得不能忍受。倘汝本是一個窮漢，汝將不要做人乎。今極力的要撐空架子，而自己又完全起此種不按道理之妄想。汝這個妄想，是耀祖光宗，盡子職，報答繼祖妣柴老太夫人，盡佛教徒之責任否也。既知感人引進之恩，何得自己又作普負親恩佛恩之事乎。汝此後但看文鈔，切勿再來信。我實在沒有精神應酬汝這些魔話。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一

手書及匯票收到。觀汝此書，知汝境遇之窮，知汝不安本分。汝無餘錢，何得於光分上，尚硬撐架子。君子素其位而行，窮則不以錢

財為禮。況自己認以為如父如母之師乎。是知汝一向都是此種情見，因架子撐不起來，便要尋死。不知汝此種心行，死了更比此架子撐不起來，當難受無量無邊恒河沙恒河沙倍矣。汝前謂重慶佛學社頗尚密宗，汝欲另設一專修淨土之機關。此亦是不安本分之話。凡建立機關，第一要人皆信服。第二要有錢貼墊。雖募眾人，亦須自己先能調動。汝二者一皆無有，何得起此種分外之計慮乎。家中既有飯吃，不須又要發財巨萬。今之軍政兩界，汝若不顧來生頭面，則非不可入。若猶顧及來生頭面，則以莫入為最上上策。當詳告德正嵇氏，放下富貴驕奢之習氣，作鄉閭田婦之服飾。與彼回成都家庭，恪守祖父之業，乃為究竟妥當辦法。餘皆先以說過，用不著再說。

復溫光熹居士書十二

觀汝書，不勝歡喜。彼七日即可往生，即可成佛，則徧世間人均可成佛。我們業力凡夫，當有無量無邊之佛度脫，何幸如之。且守我們本分，讓彼成佛度我們，豈不更為穩妥。彼等若有危險，我此法門，絕無危險。若聞彼說得好聽，不禁心熱起來。成之則為幸，敗則便成魔眷，實令人寒心。某之神通，已完全失敗。某及某之言論，直是誣衊聖賢。彼等既已成佛，何得有此種現象。是知完全與市井小兒，了無有異。說甚有得佛心乎哉。餘不多及。

復溫嵇德正居士書

汝夫德中溫光熹言，汝發心供養我。我當以此印書利人。汝幸嫁富家，絕不知人世諸苦。若再無人勸導開示，則虛度一生。以後之輪迴六道，將何能免。幸汝夫光熹，稍知佛法。汝雖未能即信。然漸摩漸染，久則當有善根發現之一日。汝於夢中見怪像，即生恐怖，求我為汝說救護之法。不知此之苦相，比之輪迴三途六道之相，小得不可為喻。輪迴之苦如大地，此苦如微塵。眾生心量小，故見小而不見大。汝於小苦生恐怖，求說救苦之法。何於生死大苦，絕不介意乎。我今為汝說一統救大苦小苦之法。汝若能依我所說，汝必定現在無此小驚

怖，將來必定常安樂。其法維何，即是志誠懇切念佛及觀音菩薩名號耳。其念的法則，當問光熹。切不可止知安逸，虛度光陰。又須恪盡己分。所謂孝順父母翁姑，和睦兄弟姊妹妯娌，夫妻相敬如賓，勸善規過，善教兒女，寬待下人。能如是即是賢人。再能戒殺護生。念佛名號，求生西方。即生死大恐怖，當可全皆消滅。況夢寐中之小小恐怖，有不立止乎哉。我是凡夫，我此話能令一切人超凡入聖。汝當志心信受，則利益大矣。閨範已無。待有人到上海去，當令請女子二十四孝，女四書，烈女傳等寄來，送通文理知倫常之女人。又達生篇，亦當寄一二包。此書於未生，將生，生後各事，皆詳言之。而光之一序，發明臨產念觀世音菩薩名號，必定無產難。而且母子兩全，種大善根。汝能以念佛念觀世音化諸相識女輩，俾各展轉勸導。則於汝自己於相識者，均有大益。但不可長存驕傲懶惰，好作無益之事，如賭錢遊觀，則自不至不獲巨益矣。君巽君靜錦渝兩女之病，亦以念觀世音菩薩醫之。觀世音菩薩求無不應，但恐人不志心耳。祈汝夫婦二人善體我心，則幸甚。

復江易園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閣下提倡淨土之利益，屢屢而見，欣慰之至。當寄上海淨業社，令載月刊中，俾閱者同生信心。至所言氣體甚虧，似宜以哀慟心，移之於為親念佛。則存歿咸得利益矣。又何必拘拘以哀毀為孝也。三月二十五，光至上海太平寺，二十六南通即將二百元款匯來。初以事繁，致失通知書局。後令寄若干，不知曾寄到否。今且由普陀寄一包來，祈為一閱。待二次三次印出，當即寄來。一百元可得三百部。即閣下不寄錢，光亦須寄若干部，以祈大士慈恩，人各共曉耳。現已任及七萬部。以去年戰事，紙未出山。今年又旱，致稽遲至四月耳。佛光社，得閣下提倡，有何所欠，何須光再饒舌。但修淨業人，著不得一點巧。倘或好奇厭常，必致弄巧成拙。此所以通宗通教之人，每每不如愚夫愚婦老實念佛者，為有實益。若肯守此平淡樸實家風，則極樂之生，定可預斷。否則不生極樂，亦可預斷矣。祈切實令社友

如是信，如是行，則利益大矣。

復江易園居士書二

久未通信，歉甚。前接油印之佛光一周紀念特刊，見周孟由之印光讚，直令人慚愧欲死。孟由無知妄作，閣下何得錄此，以深印光之罪。祈以後凡帶此派者，皆為刪削，免致閱者議論。茲接手書，并吳君蝀卿之款，及佛光社刊，備悉。吳太夫人福壽兩全，所欠者不知淨土法門耳。今令嗣蝀卿誠心追薦，當必承佛慈力，得以往生。其洋二百，以一百打佛七，念佛僧十六位。現在炎熱非常，光擬每人格外奉一元，共十六元。餘八十四元，待新排文鈔，及壽康寶鑑，(即增廣校訂不可錄，擬印數萬，以拯青年於未得病之前。）明年印出，儘數寄吳宅，以期結緣。觀音頌，二次印十餘日。七月初二，工人全體罷工。此次以要求非理，中華書局勢難應許，恐一時不能了決。致若印若排，皆悉稽遲也。社刊甚好。但字過小，老眼頗難看。紙厚郵費須多若干。馮不疚書，光無有稿。今既登社刊，光令錄之附入文鈔。餘皆無大關係。唯慎修先生造天地日月不運行，得婢陰氣方運行一段，頗有關係。附入文鈔，亦可破除邪見，令知正法。但其中所錄多脫文，餘俱不要緊，唯第二段一陰一陽之謂道，上層六行，混入誠即明德，明即明明德之明誠明，十三字，其中亦有訛字，然無大關係。餘略一閱，尚無多訛。唯此一篇頗多耳。光目力心力俱欠，而冗務繁重，致於社中不能效筆墨之力，歉甚。閣下既極力提倡，故羣賢畢集，實為人生一大樂事。亦為貴地一大幸福也。吳宅念佛收據，隨函寄來，并祈以餘百元之用告之。真達師擬助百元經典於社中，令光開一普通多看者之經書，待月底到上海，當請以寄來，勿念。光於明年新印增廣文鈔及增廣之壽康寶鑑出，亦擬寄社若干，以結淨緣。閣下與友人書讚譽不慧，有以凡濫聖之愆。祈以後萬勿用此一派，則彼此各適其適矣。

復江易園居士書三

接手書，不勝感歎。令師啬庵，以實業為事，未能認真修持淨土法門。然閣下以志誠心為之追薦，當必蒙佛慈力，接引往生矣。光以大士頌延遲日久，因於本月初一下山。初三至申，與書局接洽。初四至寧，商酌法雲大殿事。（明年方建）初七至申，令姪知源之函，并匯款俱到。太平寺現有佛七，不能并行。因至淨業社，與關絅之商，彼頗歡喜，定於初十日起七。彼處念佛僧只數人，居士則甚多。光謂居士來者，須必供其飯食，恐人多或致貼補。彼云貼少許亦何妨，借此令大家種善根，何幸如之。施省之黃涵之等，日間或有事，夜有空，當亦去念。初十夜祈光為開示。此之佛七，較單請十餘僧念，其利益當多多矣。此亦閣下誠心所感，及令師宿因之所致也。真達師為佛光社請百另七元之經，候有順人回婺，當為帶來，勿念。閣下之書，初八由普陀轉來，備悉。光不久仍返普陀，待明年三四月，當復來申，以料理大士頌等之賬目耳。

復江易園居士書四

前復一函，諒已收到。昨晚五時至淨業社，問關絅之有幾僧人，言有九位。居士男女，則有百餘。昨晚由彼等通知，來者倍多。光略敘緣由，并念佛利益，為時一句五分鐘。今日將前所請經，請至太平寺，共二十五小包，外用蒲包捆作四大包，其發票共四張，隨函帶來，以便查收。真達師祈閣下令人將所請經書，一一寫其名於書根，若安士全書等，則不致錯亂難尋矣。內中有一二三四五部者。若以餘者提出，另行結緣，則不須分別。若同留社中，須每一部一樣寫法。庶不致彼此參差不齊，致不雅觀。其書待有回婺順人，當令帶來。今先將發票隨函寄來，書到即可按查。

復江易園居士書五

前接手書，知令慈念佛往生，不勝為令慈慶，為閣下悲。雖然，令慈既已超凡入聖，固不宜效世俗人徒作無益之悲傷也。閣下提倡淨

土，初則令夫人往生，今則令慈往生。足見一切眾生皆有佛性，道在人宏，倡必有和。但以光冗繁之極，不能即為撰述，殊覺歉仄之至。三字鏡，略為筆削。前日雪惺來持去，彼擬錄之，即代為寄。令慈之傳，殊多疏漏。今將原稿隨函寄回，祈為添補改削，俾歸完備。再令有朋抄幾份，分寄各佛報。以光近來冗務頗多，不能詳悉斟酌耳。前所寄之八捆書，收到，慰甚。光定於九月底滅踪長隱。以應酬日多，精神日減，若不長隱，則將窮年終日，為他人忙，了無止期。所有近印之書板，通交居士林。彼擬開佛學書局，以廣流通。不過彼帶有營業性質，比光之只算成本者，當貴近一半耳。

復江易園居士書六

七人法名，另紙書之。時局危險，須令各各吃素念佛，及念觀音，以期佛菩薩加被，令戰事早息。庶國家均得安樂矣。所最要者，要知因識果。吾國亂至如此之極，皆前人唱高調，闢因果，以有所為而為善即是惡之學說，以釀成之也。若尚不肯說破，則欲太平恐無日矣。

與江易園居士書七

久未通函，念念。前月令侄守先，以續詩寄來。光冗忙之極，歷半月之久，方得徹頭徹底一閱。覺續編比正編更為關係深大。因寄去，想彼已函告矣。閣下之著作，其益宏大。詩文足可引無信者生信矣。願宜葆養色力，修持淨業。

復陳慧誠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明年春秋間，尚有許多須料理事，一處皆無暇去。唯冬則欲往溫暖處避寒。此後則行蹤不定，到處是家。不三五月，又復他往，以免信札應酬，以致自誤。念佛偈內中，有上下文義不關切者，或韻有不協，或詞有未善，稍為改正。至末後一偈，及後之五言偈，語意過傲，故為改之。凡人不可自高自大，自大則人不重，不可不知。龍舒文未寄，蓋已送完無有矣。此文貴極，每本三角，故無力多印也。王朱氏等，既欲皈依，今為取法名，王朱氏法名慧淑。馬袁

氏法名慧懿。袁三姐法名慧貞。祈令彼等均依文鈔嘉言錄，以自行復以化他。則可不愧為佛弟子矣。冗事多端，不暇詳述。（十二月十日燈下）

復王智卓居士書

末世眾生，欲了生死，非仗佛力，決難如願。至於各宗法門，俱應研究。而智識淺鮮，世務紛繁之人，何能兼顧。欲學餘宗，必須淨土已得大通，了無疑惑，方可。若淨宗不通，一學餘宗，稍有所得，便將淨土置之度外。將來所得之益，只可作未來得度之因，決不能即生便出生死也。汝於淨土，尚未知門徑，何得便欲學唯識。今之學佛者，多半皆屬好高務勝，欲於大眾前作通家，並非為了生死以學佛也。汝欲學佛，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能如是者，乃真佛弟子。若所作所為，與佛相反。則縱能精修，亦難感格於佛。以心行與佛相背故也。今為汝取法名為智卓。謂以智慧卓然自立，則自可得其實益。教小兒常以陰騭文，感應篇，為入德之門。俾幼時即知為人之道，與因果之理。則後來決定不敢作越理犯分之事。否則被彼邪見所誘，則其行或至如今之廢孝廢倫免恥者，以現今此種邪說甚多故也。今為汝寄書一包，祈詳閱之。光極忙迫，切勿來函。

復何慧昭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慨歎。慧鏡志心弘法，忽爾殞命。恐於生西，尚難實得。生死之險，誠可畏懼而預防也。但彼雖由其母墳旁，他家又葬，以致沖犯。當知此之沖犯，亦是宿業所招。若有大德，或有不期然而為之補助者。此事只可歸之於命，不必歸咎於人。若歸咎於人，或致彼此更結怨業。祈與其家詳言之。人各有所主之地，不能主於人家之地。自家葬過自家地中，可不令他家葬。他家地，何能不令他葬乎。知此理者，雖實沖犯，亦不敢怨人。況未必是的確因沖犯而死者乎。此所以君子不怨天不尤人也。汝之清磬搖空，乃靜極所現。後知齒舌

相擊，並非外境所現。有此一知，方不至或生一種希奇玄妙之想。由茲起自矜心，則便非得益之處矣。所言耳根發音，諸淨典不甚提倡者。以淨土法門，其要在於信願行等。此等境界，乃用功人自得之各別境界。善知識何可預先發表。若發表則得益者少，受損者多。如自知錄然，專門表示境界。實則此之境界，尚是理想。彼蓋欲借此以張大門庭，故特做出此不思議境界。使光不阻止，則不知印幾多萬，以引人入魔乎。汝淨功雖好，於機於教，尚欠閱歷，故作此說。若有閱歷，即大有所得，亦不疑古人為斂默也。江公望之所示，乃反聞之法。善用之，固能得益。不善用之，或有歸禪家專仗自力一門。凡修行人宜存正念。除佛號外，所有諸念，皆不令生，是謂一心。故金剛經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汝但一心念佛即已，何得妄欲高攀大士耳根圓通。汝須知大士之反聞，并不聞音聲，乃聞聞性。故曰，反聞聞自性，性成無上道，有聲音無聲音皆聞。若如汝說，必有音方能聞。吾人念佛，隨聞此佛音聲，固亦反聞之氣分。切勿以圓通自居。專一以往生自期，則有益無損矣。否則必有從此反令其心，分張於分別法門勝劣一派。而無量無邊之真益，斷送於此多知多論中矣。所作四章，聲韻清暢。光向不作詩，故不為和。現今忙得了無有暇。以急欲滅蹤，又有關世道人心之歷史感應統紀，未得排成，或致日夜均須料理。現三號字書冊本已排完，印出一萬部，二十後當可出書，寄來幾包。第二萬已經刷印。又排四號字報紙本，只排一半。此若排完，印一萬部，或二萬，便可長往。大約在十二月半後，往香港去。以免終日應酬信札忙，致誤己大事也。

復何慧昭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宿根甚深，現行頗純，故有種種勝境相現。然今人多半是要體面，憑空造樓閣。有一分半分，便說有百千萬分。如某居士錄其境界，皆是手筆所做，不是心地所做。汝固不妄，誠恐或有此習氣，則其過不小。佛以妄語，列於根本五戒者，正為防此弊也。若或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乃妄語之流類。若憑空造樓閣，妄說勝境界，

即犯大妄語戒。乃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其罪甚於殺盜淫百千萬億倍。其人若不力懺，一氣不來，即墮阿鼻地獄。以其能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故也。汝切須慎重。所見之境有一分，不可說一分一，亦不可說九釐九。過說亦罪過，少說亦不可。何以故，以知識未得他心道眼，但能以所言為斷耳。此種境界，向知識說，為證明邪正是非，則無過。若不為證明，唯欲自衒，亦不可。若向一切人說，則有過。除求知識證明外，俱說不得。說之則以後便永不能得此勝境界。此修行人第一大關，而台教中屢言之。所以近來修行者，多多著魔，皆由以躁妄心，冀勝境界。勿道其境是魔，即其境的是勝境，一生貪著歡喜等心，則便受損不受益矣。況其境未必的確是勝境乎。倘其人有涵養，無躁妄心，無貪著心，見諸境界，直同未見。既不生歡喜貪著，又不生恐怖驚疑。勿道勝境現有益，即魔境現亦有益。何以故，以不被魔轉，即能上進故。此語不常對人說，因汝有此種事，固不得不說也。汝最初禮佛所見之大士像，不的確。以若果實，是不至因念與觀經不合而隱。然汝由此信心更切，是亦好因緣。但不宜常欲見像，但志誠禮拜而已，庶無他慮。臨睡目前白光，及禮佛見佛像懸立虛空，雖屬善境，不可貪著。以後不以為冀望，當可不現。竊汝根性，似是宿生曾習禪定者，故致屢有此相也。明虞淳熙，在天目山高峰死關，靜修久之，遂有先知。能預道天之陰晴，人之禍福。彼歸依蓮池大師，大師聞之，寄書力斥，謂彼入魔罥。後遂不知矣。須知學道人要識其大者。否則得小益，必受大損。勿道此種境界，即真得五通，尚須置之度外，方可得漏盡通。若一貪著，即難上進，或至退墮，不可不知。夢入佛殿所記之二句經文，固屬善境。然此二句，語甚明白。返虛依覺路，歸真悟常空者，謂人妄認世間諸法為實，故迷入生死。若能返觀諸法當體本空。則便依乎覺路，出迷入悟。歸真諦而悟真常之真空實相矣。魔境勝境之分別，在與經教合不合上分。果是聖境，令人一見，心地直下清淨，了無躁妄取著之心。若是魔境，則見之心便不清淨，便生取著躁妄等心。又佛光雖極明耀，而不耀眼。若光或耀眼，便非真佛。佛

現，以凡所有相，皆是虛妄之理勘，則愈顯。魔現，以此理勘，則便隱。勘此，驗真偽之大冶洪鑪也。夜見白光及虛空清白等境，乃心淨所現。何可以法界一相，寂照不二自擬。以此自擬，則成以凡濫聖矣。其過殊非淺淺。二句經文，未見所出。蓋亦宿生記憶之文，未必即經中文也。修淨業人，不以種種境界為事，故亦無甚境界發生。若心中專欲見境界，則境界便多。倘不善用心，或致受損，不可不知。彼頭陀之所說，乃屬禪家道理。彼尚不破淨土，是其長處。然彼絕不知淨土宗旨，故與禪對論。彼注重祥光勝境一語，大須斟酌。否則誤人不淺。又謂不可著，以佛法無量，著則成有量，即不能入佛智。何止不入佛智，亦復或入魔界耳。至所云之各佛，乃禪家約心理之論，與淨宗無涉。白光清空，既為如來一毛頭許功德。汝何得以法界一相，寂照不二妄認。實則宿世定境，由淨心而發，固不得當作奇特也。淨土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有信願，無論行之多少淺深，皆得往生。無信願，即到能所兩忘，根塵迥脫之地步，亦難往生。以真證到能所兩忘，根塵迥脫之實理，便可自力了生死，則不必論。若但有工夫見此理，尚未實證，若無信願，亦難往生。禪家說淨土，仍歸於禪宗，去信願說。果能依之而做，亦可開悟。而未斷惑業，欲了生死，則夢也夢不著。以凡夫往生，由信願感佛。故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今既不生信願，又將佛一一說歸自心，何由感佛。感應不符，則生自生，佛自佛。以橫超法，作豎出用，其得益淺而受損深，不可不知。得益者，依彼所說，亦能開悟。受損者，既去信願，則無由仗佛慈力。吾故曰，真修淨土人，用不得禪家開示。以法門宗旨不同故，祈為慧察。如不以為然，請求之大通家，庶可契汝心志矣。光固不執著也。

復慧淑慧慶兩女居士書

人生世間，必須各盡自己之職分。能盡自己之職分，方可不負天地覆載，日月照臨，父母生育，師長教誨之恩。否則名雖為人，實與禽獸不相違遠，便成虛生浪死之倫。則將來沈淪惡道，了無出期，可不哀哉。所言盡職分，在女人分上，實有最大之關係，而且了無形迹。

世之治亂，家之興衰，悉由女人能盡職分與否耳。言女人職分，即孝翁姑，和妯娌，相夫教子等。以能孝友溫恭，則宜家。能輔助丈夫，令其德業日進，過愆日減，則宜室。能宜家宜室，則兒女相觀而化，均成賢善。兒女既成賢善，則從此以往，世世子孫皆成賢善。故光常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又謂教子為治國平天下之本，而教女為尤要者，此也。否則不但不能相之教之以成善士。或反相之教之以成惡人。以致今日無法無天之世道也。汝等皆宿有善根，得與慧融為夫婦。雖生在佛法泯滅之時，幸而得聞如來普度眾生之淨土法門。但肯生真信，發切願，稱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決定可以現生消除惑業，增長善根。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實為千生萬劫所不易遇之無上大法也。汝等既是夫妻姊妹，必須互相愛敬，互相勉勵。不可同未聞道之無知女人，日以爭吵嫉妒交相謗讟為事。如是，則心地日暗，福壽日促，一氣不來，難免墮落於三惡道中。其為苦也，莫能名焉。汝等既同皈依，即是同門，同修淨業。將來同生淨土，同見彌陀，同聞佛法，同證無上道。皆於此時大家同心戮力修持中來。可不勉哉。以慧融欲令汝二人同沐佛化，祈為賜名及與開示，因為說此一上絡索。誠恐汝自顧藐小，不知眾生與佛，一念心性，了無二致。而迷悟不同，遂成天淵懸殊也。今為略示所以，餘詳文鈔嘉言錄，祈慧融與汝等說之，則可悉知矣。

復徐蔚如居士書

昨接手書，知令叔之來去，頗為奇異。閣下所言伽藍神者，殆屬實情。是小伽藍，非大伽藍也。其吃素誦經，皆其宿根所致。惜未遇淨土法門之知識，以致仍歸護法神通。此人殆與平常人知見相等，於大士境界皆未得見。使向能以智力知大士境界，斷不至糊裏糊塗過一生，而仍歸彼護法神通中去也。令弟不於此極力為彼培植歸西之事，猶欲令彼位次增進。其心固嘉。若按實理為令叔計，當令其子於淨土法門，極誠栽培，為之迴向，以祈謝神道之舊職，入極樂之佛國。所言培植功德，當以開人智識者為第一。現今增廣文鈔已經排完，尚未

結收。以候壽康寶鑑排畢，即止續入付印耳。現已有四百二十頁，尚未能定其實數。大字每部須八角上下，以前年大士頌尚三角四，只有二百十頁，此多一倍。而近來戰事紛紜，紙價愈漲。令弟若肯任若干自己施送。俾一切閱者，知往生淨土之所以然。以此功德，為其父作往生之券。加以至誠，必可如願。是為最有利益真實功德。雖與普陀似乎不涉，然亦非不涉。以人皆曰普陀印光法師文鈔故也。其次則普陀山志，將欲鑑訂。鑑訂過，即刻板。明年春夏間，即可出書。若肯任刻資，以之迴向。亦比別種功德為殊勝而悠久耳。

復李圓淨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所言大著編撰體裁，足見虛心不恃己見，欽佩欽佩。今之弘法者，每欲引人入佛法。自己先從人行事，則大體已失，何以令人重法。閣下初以仿新法，今尚欲令大眾皆不蹈輕法之弊。可謂真得宏法之體統矣。至於印光文鈔，文實樸陋不堪。然於初機非無小益。以故數年以來，排印五次，刻板一次板存揚州。徐蔚如在京排兩次，上海排一次，光先排一次，今又排一次。四月當可出書，印出者有數萬。此次所排，比先多一百二十頁，名增廣印光文鈔。常有寄函要者，知初機發心者，多分不以樸陋見棄也。閣下再為提其要者，分門類為之流布。則較彼全書用費少而利益多，實為不可思議功德。光初出家，見諸知識教人修持，了不提因果倫常等事。致有修持頗好者，或於倫常不能恪盡己分。因是或令不知佛法真理者，多起謗心。光久蓄矯此流弊之心，故於一切筆墨中屢言之。閣下倘不以所言者為贅，似宜即錄以作挽回世道人心之助。閣下年未三十，已現衰相。固當捨博守約，專修淨業。淨業大成，再宏餘法，庶得自利利他之實。否則雖能利人，亦非究竟現生獲出生死之道。而自己本分事，既不能斷盡煩惑，以了生死。又以素未專志淨業，或致因通途教義，疑特別法門。則又無從仗佛慈力帶業往生。雖種善根，倘以坯器未火，或被再生之雨為之消滅，則可惜耳。顯蔭具大慈悲，特恐青年聰明有慧根人失大利益，特為現一可作警策之相。未始非深勸閣下力修淨業之真

實開示也。

復李圓淨居士書二

接手書，不勝感愧。閣下此一編輯，則眉目清醒，利人多矣。竊謂此錄皆取材書中，即論疏序跋等中，亦可節取。非書中可節，餘皆不可節也。且此錄原屬節錄，固不宜恐涉斷章取義之嫌。而今之時勢，尤當以注重因果誠敬倫常，為救國救民弘法利生之要務。凡涉此義，似宜多采。所立十科，頗為通暢。略有字句不均，及不甚暢亮之處，因另開於旁。一讚淨土超勝。二誠信願真切。三示修持方法。四論生死事大。五勉居心誠敬。六勸注重因果。七分禪淨界限。八釋普通疑惑。九諭在家善信。十標應讀典籍。祈為裁度。

復李圓淨居士書三

光常謂家庭教育，為治安之本。因果報應，為制心之法。家庭母教為要。果有賢母，又於兒女幼時常為講談因果。其兒女長大，決定不至作傷天損德等事。惜在家出家之倡導者皆不致意於此，可歎也。昨信已封，郵差來又接手書，因勉作題詞四十韻。但以向不作詩，諸多牽強，祈為改正。臨終舟楫要語，傳之已久，多有錯訛。而且其中有意義不圓之處，遂僭為補足。後之論偈，光曾見者皆有，不知何意刪去，致語成無根。但原文亦未將本論之名標出，為一憾事。祈為裁度。又此偈恐是宗瑜伽論而作。臨終舟楫，只低一字。要語二字，似宜去之。仍用同樣字，以過小則老人看時，多有吃力。當於題上加附錄二字，則正附清楚矣。現因戰事，紙不能來。安士書，文鈔，皆一時不能即印。祈緩編，勿著急。則人既省力，事且從容。光所排書，皆打四付紙板。此書排成，亦宜多打紙板，庶可一勞永逸。

復李圓淨居士書四

嘉言錄，昨閱過一半，今日當可閱完。尚須詳看，並為設法以期醒目。其中錯字，當標一本寄來，以作再版改正之據。光校之本，則為詳標，以作排版稿本。將來校對之事，光當自任。陳太太既任排工，

紙板及千部之資，則便省力多矣。當令文鈔萬部印完時，先印此書。仍恐在十一二月間，方可出書。光在此候孫厚載居士，待其來後，方可返滬。

復李圓淨居士書五

昨接汝書，心甚欣慰。前聞上海開仗，想三寶加被，當不至有所危險。今知於無可逃時，而圓明竟敢以汽車來接。而日兵又不以兇惡相加。菩薩救苦救難，真有非思議所及者。祈勸一切人同念觀音。以祈菩薩加被日軍首領，息滅惡心毒心。則戰事自可止息。切不可以惡心咒詛，則與菩薩平等大悲不相符契矣。（壬申正月初九日）

復同影居士書

九月接汝兄書，言汝有病，心志不定。或急於求醫，若不暇待者，或醫來開方不肯服藥，或並請二醫等，直同小孩子性情一樣。如此求醫治病，適足添病，何可愈病。以心念煩燥，是自己添病。雜藥亂投，是令醫生添病。汝發心要出家修行，了生死大事。即此富貴驕態，一毫不能去，出家有病，當致急死。汝有此種驕性，尚能甘受澹薄，視此身若附贅乎。又學道之人，凡遇種種不如意事，只可向道上會。逆來順受，則縱遇危險等事，當時也不至嚇得喪志失措。已過，則事過情遷，便如昨夢，何得常存在心，致成怔忡之病。汝既欲修行，當知一切境緣，悉由宿業所感。又須知至誠念佛，則可轉業。吾人不做傷天損德事，怕甚麼東西。念佛之人，善神護佑，惡鬼遠離，怕甚麼東西。汝若常怕，則著怕魔，便有無量劫來之怨家，乘汝之怕心，來恐嚇汝。令汝喪心病狂，用報宿怨。且勿謂我尚念佛，恐彼不至如此。不知汝全體正念，歸於怕中。其氣分與佛相隔，與魔相通。非佛不靈，由汝已失正念，故致念佛不得全分利益耳。祈見光字，痛洗先心。當思我兄一夫一妻，有何可慮。即使宿業現前，怕之豈能消滅。惟其不怕，故正念存而舉措得當，真神定而邪鬼莫侵。否則以邪招邪，宿怨咸至。遇事無主，舉措全失。可不哀哉。今為汝計，宜放開懷抱，一

切事可以計慮，不可以擔憂。只怕躬行有玷，不怕禍患鬼神。汝若在家好修行，則與汝兄及汝妻等，互相輔助以修淨業。如其不然，則當往上海寄居於佛教淨業社。日常得聞講說，兼日常隨眾念佛。現在淨業社移於簡家南園，有十二三畝田地基，是一最大道場。明年諦法師在彼講涅槃經疏。彼處房屋多，不比愛文義路之促逼。汝若去，每月貼若干飯食錢，定可如願。過幾月回家看一回，與汝兄談家事，與汝妻敘契闊。不幾日又去，實為第一希有之辦道方法。光謂汝能如此，比出家利益，勝無量倍。但當把小孩子及市井之無知之見識丟開。則無邊利益，即可親得矣。

當此危險世道，宜放開心胸眼界，努力修持淨業。所有吉凶禍福，悉不計慮，隨緣應變。縱大禍臨頭，亦當想及同罹此禍之人，不知有幾千萬億。於無可如何中，尚有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可以恃怙，有何可畏。以念佛念觀世音，作為無畏之據，放開心量，勿預恐嚇。則病自痊愈，身自安樂矣。若不知此義，則是未遇危境，自己先陷於危中，雖佛菩薩亦莫能救。所以君子素患難行乎患難，故能無入而不自得焉。

復觀心居士書

數日前由山轉來手書，知慕道心切，修持唯謹，不勝欣羡。但以冗繁未能即復。昨因事來杭，略有暇晷，遂書大概。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為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汝能孝親，能儉樸，則必不至取非義之財。其行其心，頗與佛合。若再加以信願求生西方，必可如願。然既為人子人父，當思所以究竟令我親我兒女，得究竟安隱之道。可不力勸吾親與吾兒女，令其同修淨業乎。此且約親而論，而一切眾生皆是佛子，我既知之，忍不令我弟兄姊妹親戚鄉黨，一切相接之人，一一咸知乎。汝欲皈依以期往生，可不發弘誓以預行隨分隨力度人之道乎。今為汝取名為慧宏。謂以大智慧，行自利利人之道。即為一切人說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文鈔中屢說之，今復為說

者，恐或不注意以致錯過，以故不妨再說也。又今日世道之亂，為開闢所未有。究其根原，總由家庭失善教，及不講因果報應之所致也。天下不治，匹夫匹婦與有其責。能注重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則賢才自然蔚起，而天下漸可太平矣。祈與一切人皆以此說懇切告之。亦居塵學道，自未得度，即行度人之一大要事也。祈慧察是幸。餘詳文鈔，此不備書。

復李吉人居士書

十五日接手書，以冗事無暇，故遲至今。皈依若能親來面受，固為正理。如其不能親來，但以至誠懇切心如親受一樣，則固無所同異也。即面受而不以受皈依為事，仍然心行作為同舊，則是名為皈依三寶，實是魔王眷屬。佛法利益，豈能以虛名而即得乎哉。念佛必須攝心，使雜念無由而起。若欲攝心，則當諦聽。若能字字句句聽得清楚，自然心不至於大散。雖不作觀，亦同作觀。若心不能攝，觀境不清，理性不明。妄欲得生上品，任己意以作觀，則着魔發狂者多多矣。往生上品，豈作觀方能哉。念至一心，並有大菩提心，又復自行化他，廣行六度，誰不能登上品。而以作觀為上品之因，亦一往之說也。攝心念，為上中下共修之道。其得益則隨人而分大小。作觀，則不知所以然者，斷斷不可盲修，以其或致著魔也。汝果能一心念，豈不許汝生上品哉。大悲咒，但依現時所教之師念，即有無邊利益。固宜日日常念，何須十齋。又吃肉一法，其害無窮。汝夫婦既發心生上品，何不常時吃素，而只十齋耶。不獨自己吃素，尚宜令家人兒女通吃素。細看文鈔，自知（南潯放生池疏發揮頗詳）食肉之過，不食肉之利。此固宜努力，不得狃於習俗，且以十齋了之也。洋煙一事，其害甚深。文鈔後附有戒煙神方，靈極，許多人皆戒好。有戒不好者，皆彼身體另有痼疾。汝且依之，作雙倍日期緩戒，則可斷此禍根矣。至於往生，固不在戒與不戒也。即有此毛病，能生真信，發切願，一心念佛，無一不往生者。現在世道人心，壞至極點。欲令國家漸復元氣，非以家庭培植不可。壞亂世道之人，皆賦有異質。而家庭失教，遂將此輩異

人之姿質，作狂妄縱任邪闢之用。使此種人有善教，則窮則獨善，達則兼善矣。以故光極力提倡教子教女，以期天下太平，人民安樂也。其要在令其知生死輪迴，因果報應。常途教法，其益膚淺極矣。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此千佛萬佛普度眾生，令其近出生死，遠成佛道之一大法門。詳看文鈔，自可備知。

復林贊華居士書一

前接手書，以冗忙未能即復。古語云，卜以決疑，不疑何卜。汝所問：念佛為主，閱教為助。隨緣化人，迴向安養。何須更問可否。至於智靜讀誦楞嚴，何須用禁。念佛誦經，理無二致。但宜潛心持誦，不宜唯以研究文義為事。如是則尚可以得佛意，況文義乎。李卓吾雖有過人知見，然其行為，多所悖謬。即其過人知見，亦未免有偏僻。何得概指詆者為頑固耶。藕益所引之語，蓋不以人廢言。汝將謂藕益既引，則其言皆足為法乎。卓吾之書，絕未見過。見居士傳中卓吾之傳，并前人指摘卓吾之悖謬處，亦可知其為人。蓋其天姿高而涉於狂悖。未能從聖賢誠意正心克己復禮以力修，為可惜也。破科學哲學之迷執，固當以唯心唯識為主。然須提倡因果報應，則唯心唯識之義，方得完滿。為現今計，宜極力提倡敦倫盡分，明因識果，以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今之世亂日極，民不聊生，皆由不講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之所致也。知好歹者，當不以吾言為謬妄也。光相何如佛相。宜常禮佛瞻敬，勿以光相為念。

復林贊華居士書二

通俗教育演講，既不許說佛法。當以儒書中倫常道理為主。并引儒書中說因果報應事理，如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活。又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等。令彼等知因果之理，儒教固有此理此事。既知因果，則便不敢為非作奸矣。格致誠正修齊治平，須從忠恕做起。忠即不欺自心，恕則推己及人。能忠恕，則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悉皆能行矣。汝既為汝父母求法名，并名亦不書，可謂

粗心。今為取法名為德深，德淵。祈勸以決定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若來生得人天福報，則福報即成禍本。福報愈大，則造業愈大。造業愈大，則受苦愈大。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即可謂德深德淵矣。否則便是業深業淵，從劫至劫，莫能出離。可不哀哉。宣講大全，未知此書，當為詢之。今年九月，當滅蹤長隱。八月即不可來信，免致失誤。

復林贊華居士書三

三友欲皈依，今為各取法名。餘詳文鈔及長信，此不具書。祈大家各務實行，切勿徒取虛名，則無真利益可得矣。所存之函，隨汝安頓，光不過問。臨產念觀音一法若大行，則天下便無難產，及因產殞命，與產後血崩各危險，并兒女生後急慢驚風各危險。宜各恭抄一本，以為永遠傳家之備。此係佛說，而前人未加提倡。今人殺業情慾俱重，故產難甚多，不得不為表示也。

復林贊華居士書四

當今之世，舉國若狂。俗固可惡，僧亦堪悲。彼此違法，致成此象。各處佛教會，皆係虛演故事，暫禦外侮。久而久之，當必潰決，無法可設矣。普陀佛學院，名目而已。欲學教，不往寧波觀宗寺，而欲往普陀乎。某某近幾年頗受新潮之影响。今夏大病，始知慚愧。云欲十年用功，方始宏法也。現今之世，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縱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祈詳讀文鈔，當自知之。果能審察，自無疑不釋矣。

復林贊華居士書五

外道邪說，皆無可慮。所可慮者，僧多不知法。及一班狂僧之妄謂為宏法，而實為滅法。然彼勢力甚大，非神通聖人，無可如何。光乃粥飯庸僧，既無道德，兼無聲望。何能轉彼內外魔眷，令其心存正念，不受彼邪說所惑乎。勿道不作論，即作亦無所益。倘彼諸僧俗悉能依佛之言，行佛之行。即彼意欲滅佛之人，觀其道行，亦當欽敬不

已，加意護持。況其更深遠之行為者乎。現在欲護持佛法，莫急於躬行實踐。敦行倫常仁義之道，及信願念佛之法耳。恐汝妄冀光為作文，故特示及無可救藥之狀耳。惟洞察之。

復林贊華居士書六

此之大劫，係多年釀成，今始發現。如生瘡然，愚人不於平時攝養，其瘡發現，則便難即愈矣。縱不可不盡人事，然亦難必其定能挽回也。了此，則不至空生懊惱，怨天尤人。聶雲臺現因用心過度養病，與人不通往來。□□□聞往湖北去。此人已受某某之熏染，其知見唯以唯識為是。餘諸行門，悉皆藐視。今夏大病，方痛悔誤。不知近來究竟何如。祈勿與此等人相往還，免隨彼轉。現今所有之現象，正是催人專修淨業，以求往生。於此時猶泛泛然欲做大通家，則既不能自利，又不能利人，其失計也甚矣。

復林贊華居士書七

講經，豈必年講一經，不可重複乎。然則日日吃飯，何不厭其重複耶。心經義理淵深，初機何由得益。縱有所得，亦只解路。何如淨土法門之即聞即可實行乎。即行願品，亦不必定要講多日。佛以六百卷大般若之蘊奧，以二百六十字發揮無遺。豈必要鉤枝延蔓，只取廣多以逞口辯乎。道綽禪師乃出格高僧，專弘淨土。壽七十餘歲，一生講淨土三經近二百徧。即二十歲講，五十多年，年須二三次方可。徹悟語錄與一居士書云，一夏兩終楞嚴。何畏行願文長，而非七日所了乎。七日過促，或作十日。講經豈定規要任講者盡量東拉西扯，不在肯綮處指點乎。汝之知見，是知涉博而不知守約。欲以博益初機，則是門庭建設中事。共君一夜話，勝讀十年書，愈病不在驢駝藥，皆守約之古訓也。然現今戰事發生，後來之事，不可逆料。當令一切老幼男女，同念阿彌陀佛，并念觀世音菩薩。以祈生免災禍，死歸樂邦。講經尚非當務之急。所急宜布告一切老幼男女，同念觀世音菩薩。至於平定後講經，尤當以初機淨土之正信為先。倪商勤，施立謙，既知

皈依，各為各起法名。倪商勤法名宗勤。念佛求生西方，自行化他，須以勤為本。若懶惰懈怠，則難克有成矣。施立謙法名宗謙。謙則不自滿足，如海納百川，空含萬象。種種罪業，由謙而消。種種功德，由謙而成。今為汝與彼二人寄淨土十要一包，祈為分與。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以後不許常來信。但按十要所說而修，又何所欠，而欲常問乎。若不以淨土專修為事，欲徧通教義，亦非一函二函之所能得其目的也。祈慧察。十要一書，為淨宗至要之書。且勿作好高務勝之計畫，便可得至高至勝之利益。一函徧復，亦人人當務之急。

復林贊華居士書八

為人子者榮親之道，在於勵行修德。俾一切人均以敬己而追念於所生，方為最要之方法。每見世人親死之後，廣發訃文，謬述事實，到處求有名有位之人，為之題讚作傳作銘表。而不在己躬下黽勉修德行仁，以期貽親令名為事。吾常謂世人多好名而惡實，特欲以一時作場面，不思以躬身為紀念也。汝父母既信受佛法，汝亦已知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義。將來親死以後，凡喪葬祭祀待客等事，均當依佛制不用葷酒。戒殺行善，以為一鄉倡。吳智馨等，亦當早以此等道理吩咐其子孫。至要。淨業社緣起記，已為撰就，今寄去。豎碑不如懸榜之利益大。碑字不能大，以大石費錢故。又誰肯立以看之，肯看百之一二耳。榜用堅固木做，或刻或裱而貼之，掛於座隅，則看者必多。寫時必須用正體楷書。須勿過細，勿令錯訛遺贅。光忙極，已拒絕一切。此係格外，以後不得又以筆墨事見差。如再來，決不覆信。疏文前數行，頗有詞意不大順暢之處。後文雖順暢，而只期語句華美，於事實殊欠發揮。文人作文，多半是筆到意不到。說到華麗之極，事實上但能影響，已算確切矣。今寄淨土五經一包，祈自存外，餘用結緣。光以五臺峨眉九華靈巖四志，迫不及待，故拒絕一切，以祈早了此事耳。緣起記宜抄一分，以寄孟由。

復林贊華居士書九

學醫一事，大須詳慎。中醫未學好，何可又學針灸。（音久，時人每訛作炙。即時行之醫書亦然，何可不知其字。）蘇州針灸傳習所，未知其事，即有亦非寒家所能學。太乙神針，非秘傳，但須心細，按穴以灸。北京同仁堂有賣現成藥針。藥方亦可開，隨人可做。方中有麝有全蠍，此二亦可不用。若念佛人以大悲咒觀音聖號加持，當更有效。唯後所附之各法，（書名忘記）似乎不合時宜。其它書籍，光悉不知。陳竟非前云，欲住山修行，光已說其不可。汝欲光痛下棒喝，而以時時作非非之想說，何不說明其事，何其不知事務如此。光目已成盲，精神大減，不能應酬，以後來信，決定不復。

復林贊華居士書十

汝以教員兼弘佛法，宜隨分隨力。何可強求各界人士之信仰。以身率物，是為根本。若於其中或有侵蝕，人便不生信心矣。外學縱高，真行無有，汝欲兼通，亦徒然耳。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此自利利人己立立人之鐵章程也。莊嚴佛像，金當以色為定，豈崖板東西。誰家常好，誰家常壞，若自己親身買則可，若託人則或致作弊，此非光所能代詢者。凡事要依章程。畫像中有當機跪前，則可作摩頂式。無當機在前，則不可改舊章而妄更變。垂手接引，甚好。蓮社中人敢在佛前罵人，罪該萬死。夜夢神責罰，登報固可警人，但於社規，有令人藐視之失。社規嚴肅，自無此種鄙態耳。吃煙亦然。無志鄙夫，若不肯改，令其退職。今寄書一包，內係五臺山志二部，憨山年譜疏十本，治瘋狗咬方若干張。

復繆智修居士書

自皈依後，老實念佛，不稍懈惰，欣慰之至。朱蓉棠居士代父充軍，孝思可嘉。既知人生多苦，是以篤修淨業。如此之人，方為真佛弟子。彼已七十三歲，與光同庚生。今欲皈依，不必遠來。但依嘉言錄，飭終津梁所示，自己修持。并教家中兒孫，以期臨終能助念。不

至破壞淨業，仍在輪迴六道中受生死輪迴之苦也。今為彼取法名為德蔭。謂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必能承佛慈蔭，接引往生。然於平日以此自利，復以化他，則便可令一切人均蒙佛慈蔭，故名德蔭也。祈與彼說之。隨於何日，在佛前頂禮，自誓皈依，即可。

復王硯生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光一粥飯僧，何可如是過譽。乩壇一事，光向不闡揚。以其中所說，多皆冒名，非一一皆真仙降臨，況佛乎。此次觀音所說之文，亦屬冒名。憶此文當是舊文而錄示之，否則何以文詞每有詞不達意之處。至其所說，亦多散漫，不甚顯豁指其出要。光固不敢自作聰明，以諸位將以為觀音所說，或致貽人譏誚。因稍為筆削，比前較順暢點，切勿指明光為筆削也。邱公之生淨土，來此間固無可疑。以執經文不會經意，遂成大疑。娑婆一大劫，極樂一晝夜，此顯示極樂時間耳。至云一日一夜，七日一劫，十二大劫等，皆約此方之時期言之。何以知之，此方利根，或鈍根誠懇至極之人，即能數十日或數年，或大徹大悟及親證三昧。豈往生西方，住於佛菩薩不思議神通威德所常加被之勝妙境界中，其得益比此方更遲得日劫相倍乎。此事此理，豈待智者方知乎。以諸位不善會意，顛倒說話，故有此失。況時劫不定，佛菩薩神通道力，能促長劫為一念，能延一念為長劫乎。執定五年不當來此，是執經文而悖經義也。得光此一說，群疑自釋。況始往生即來報示者，皆承彌陀威神，欲藉此以開導迷濛，實非自力專擅者可比也。計公即時生西，不踰時回報，皆屬此義。所云須陀洹七生天上，七反人間，乃誤以此間之須陀洹，論極樂之須陀洹。其錯謬誤人，實非小可。以彼國雖有此種小乘名字，實皆已了生死入菩薩乘。不過暫以所證者立此名耳。諸位直以此之須陀洹而論，則是西方極樂世界，尚未了生死，仍舊輪迴矣。何不體兩土實理實事，而妄生此種謬論，不懼違經誤人之如是。現在人通通皆當恪修淨業，方有實益可得。若學口頭禪，則雖是善因，定招惡果。現今世道，壞至其極。若欲挽回，必須提倡因果報應，又須注重教女。以女若失教，則不唯不能相夫教

子以成德，反相夫教子以為惡。此吾國荒亂之根本也。捨此二法，欲天下太平，人民安樂，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皆無實益可得。況今人之狂悖主見乎。諸位既奉乩，則便與修淨業之宗旨不合。然諸位尚明理，校彼餘奉乩者尚高一籌，以故為諸位寄書，倘肯詳閱，或可備知其中所以。光冗煩之極，以後不得常如此絡索來問。但詳看文鈔等，則無疑不釋矣。餘詳文鈔，此不備書。

復王硯生居士書二

來函誦悉。佛菩薩為度眾生示生世間，在眾生見之，則同有生死。在佛菩薩分上，實無生死。譬如夢幻，雖有非實。有生死則有苦，無生死則無苦。何得以了生死苦了生死分之為二。死即是苦，由有生死。既了生死，自無有苦。須知佛菩薩之生死，乃為眾生示現其相耳。非實先未了而今始了也。魚子放生，載於編內，雖有佛言二字，亦未見出於何經。豈以此故，致人謗法。世有多少人放魚子乎。須知南方近海之處，與普通江海不同。海魚一見淡水即死，江河中魚，一見鹹水即死，未能知其所出。縱能生，亦不能生矣。放生是感發人戒殺吃素之慈心耳，豈專欲以多為事，而作此不急之講求乎。須知世間事，多有不能以理事論者。一友言，一年江北一處生蝗，地方人祈官去驗。有數里長，二三里寬。蝗子尚未生翅。蠕蠕動，有一尺多厚。人履其上，則陷下數寸。不禁驚煌之極，急令挖坑掩埋。而午後一場大雨，完全消滅矣。此蝗子究是何蝗所下之子，蓋其化生，現此災象耳。今年江北亦有數寸厚蝗子者，火車軌道都沒，先須驅去，方敢開。凡修行人當在大關緊要處著力。若泛泛然講求，恐無此精力以尅辦也。

復傅法霖居士書

野朮收到，尚未霉。江西一友言，不製而食，則脹氣。彼能製，當製而結緣。汝所開之書，有無有者，有則與汝寄來，無則無能為辦。然有文鈔，安士全書，嘉言錄，感應直講等，雖其餘無有，又復何憾。所可憾者，雖有其書不看，則與無同。看而不能依之修持，則與不看

同。善書貴於流通，然須其人稍有信心，通達文理，然後可以送彼。送時又須誠以恭敬，切勿褻瀆。若或褻瀆，必有罪咎。此種書，皆為入聖超凡之前導。不得與一切小說閑書一例看。則或稍有益彼處。今將所有之書各寄一包，書若收到，當寄一信與太平寺明道師。以後再勿來信，以光已滅迹，無人料理故也。汝年尚幼，當極努力做人。必須要孝順父母，親近有德之人，遠離荒唐之輩。必須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現今乃一大患難世道，災難之來，不能預料，避無可避，防不勝防。若能常念阿彌陀佛及觀世音菩薩，當必有冥冥中不可思議之轉移。庶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所言祥者，非有格外好事，遇難而不受難，即為莫大之祥。）今之世道人心，壞至極底。廢經，廢孝，廢倫，免恥，殺父，殺母，汲汲然以為提倡。直欲使人與禽獸了無有異，而後為快。推原其故，皆因一向不講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彼聰明者讀書，但學成一機械變詐之技而已。以故一聞此種邪說，遂如浮萍從風，悉聚於此種邪惡隊中矣。其罪雖由彼作，實則彼父母亦得其一半。何也，以從小無善教，而且教彼機械變詐之技所致也。汝既知好歹，當向正路上行。勿道向正路上行，則天相之，人敬之，家門可以興盛，子孫皆成賢善。即或宿業已熟，或有橫逆境界，斷不是因學好之故，方有此逆境而遂怨天尤人也。方可不愧讀書，不愧學佛矣。祈詳審而力行之。

復黃德煒居士書

　　手書備悉。哆哆菩薩所示，可謂真實之極。覺明妙行菩薩，與哆哆菩薩，如出一轍。足見扶乩之不可依據。菩薩行於非道，通達佛道，先以欲鉤牽，後令入佛智，即此可見一斑。哆哆菩薩既有大恩，實不可忘，然亦不宜加入念佛儀中。念佛儀，雖文殊普賢地藏彌勒尚不加入，況其它乎。然此等菩薩，同攝清淨大海眾菩薩中。若加入哆哆菩薩，在本社固無所礙，然他處不知，反招疑議。但宜另供一處，朝夕禮拜即已。

復程筱鵬居士書

光自問卑劣，一向不好為人師。前徐蔚如已體光意而止，何閣下竟仍然矜卑劣為高上乎。不得已只好曲順閣下之意。譬如取土為像，明知是土，而以像供養之，亦非不可。即曰此某地之土，俾還本位，亦非不可。取捨在人，土無擇焉。今為汝取法名為慧潤。謂以智慧雲雨，普潤枯槁眾生。俾得法芽發生，道果成就耳。然欲普潤一切，先須以智自潤。倘所言與所行各不相顧，則自己先已枯焦，何能普潤一切也。此無足人所望登雲路者之衷曲也。光冗繁已極，無暇應酬。上海名人多矣，何必光作，方為有益乎。

復周陳慧淨居士書

接手書，知修持精進，誓願廣大，欣慰之至。所謂教化人，要在自己能依法修持上致力，不專仗口說也。一切諸法，皆以身為本。如自己事父母公婆能盡孝。待兄弟姊妹妯娌悉皆友愛柔和，善相勸而過相規。與自己丈夫，必須互相恭敬，勸善規過，謹守禮法。切不可以夫妻至為親密，漫無禮法，以致家規廢弛，兒女無所取法也。兒女孫等，切不可任性慣。才有知識，即與彼說做人之道理，如孝弟忠信禮義廉恥等，并因果報應。小時知此道理，大了就不會越禮犯分，為非作奸。今之世道，壞至如此，總因世之為母者，只知愛兒女，不知教彼為賢為善之所致也。教兒女的功德大極了。不教兒女的罪過，亦大極了。女人家能相夫教子，即能令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女人相夫教子之責任大極了。汝果能如是真實行去，凡在相識之婦女，自然相觀而善。再肯與彼按佛所說的最簡捷之淨土法門相勸，彼自然會感動於心，聽汝所說。然欲令彼信佛法，必須先勸彼盡倫常道理。女人有一大苦事，即是生產。須勸彼戒殺吃素。如不能自由，當少吃。切不可以既不吃素，便盡量吃。每日朝暮，隨自己身分，在佛前禮拜，念若干佛號。若無佛堂，或向西禮拜，亦可。以年輕女人，無自由權，此外隨便均好念。并每日念觀世音菩薩若干聲。但能至誠念，便好，固不在乎外相也。能如此，則宿業現業均可消滅。生產之時，決不會受

苦。若有孕時，即常存善心，常念佛號，勿吃葷腥，自然所生兒女賢善。若到臨產，更要至誠念觀世音菩薩。凡房中照應產婦之人，通通為彼念，其產決定無苦。且自己及所生子，皆種大善根。有不明理者，謂臨產裸露不淨，念之獲罪者，此係執崖理，而不得理隨事變之道。佛菩薩視眾生，比父母視兒女，還要親切得多。譬如兒女墮於水火，求父母救援，父母即往救之，決不以衣冠不齊，身體不潔淨，而不救也。我已進關，外面信札，概不答覆。因汝有欲度人之心，若不知其機要，則或不肯聽。故將最有關係，最好感發女眾信心之事，與汝說之，以作勸人吃素念佛之助。又今之世道，乃患難之世道。倘肯至誠念佛，決定冥冥之中，蒙佛加被，令不受危險也。凡有疾病，或遇凶禍，或求兒女，均宜至誠念佛，決定可以如願。汝之功課，隨汝之工夫，我亦不能另有所示。但須以至誠恭敬為根本。須生真信發切願念佛。不須有若干心念，除念此六字外，了無一念當情。（即在心也）又須字字句句，念得清楚，聽得清楚。久而久之，則可心佛相應。汝所說自心作佛，是佛心度自心，我即佛，佛即心，心即佛。此種說話，上等人則得益，下等人則受病，不可注重於此。若注重於此，或致生大我慢。謂我即是佛，何用念佛。須知由其心即是佛，故佛教人念佛。若心完全與佛不相符合，如冰不可入爐烹煉。唯其心之本體，與佛無二，故佛令人念佛。以佛威德神力之智慧火，烹煉凡夫夾雜煩惱惑業之佛心。俾彼煩惱惑業，悉皆四散消落。唯留清淨純真之心，方可謂心即佛，佛即心。未到此地位說，不過示其體性而已。若論相（事相）與用，（力用）則完全不是矣。佛之心，如出鑛之金。吾人之心，如在鑛之金。雖有金之體性，了無金之功能。是以自心是佛，更須要認真念佛，求生西方。愚人不知此義，不是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便是執理廢事，妄謂證道。汝之學問：亦不甚通。且按嘉言錄修持，可以保無或墮魔外之事。此書若有，則好。若無，當向孟由討，彼必尚有存者。光已七十，來日無多，以故拒絕一切，特為閉關。此次答覆，屬格外方便。以後但照嘉言錄文鈔所說，真實修持即已，不必再來信。

嘉言錄中，凡所修持法則，均已說明。專修淨土，何必又屢請開示也。縱請，所說亦不出此書所說之外。

復榮柏雲居士書

人生世間，數十年即成古人。此數十年中，若不努力修持，則前途之險，不可言喻。既發心皈依三寶，受持五戒，實為多劫善根所致。然須堅定其心，只期愈入愈深，愈修愈切。萬不可一時高興遂發心，及乎久久，則置之腦後，不復顧也。汝名念橋，橋乃過度人之要物。若無橋，則彼此往來，頗形不便。淨土法門，乃從生死此岸，過涅槃彼岸之大法橋。汝能自行化他，自他皆可過度。故為汝取法名為慧度。以若有智慧，則由此岸登彼岸。若無智慧，則永劫在生死苦海中，莫之能出。既皈依受戒，當嚴持勿犯。否則成兒戲佛法，罪過之極。其居心必須主敬存誠，克己復禮。其行事必須孝慈友恭，真實無偽。又須以淨土利益，上而勸其父母，下而勸其妻子，中而勸其兄弟朋友鄉黨鄰里。若自若他，咸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愛惜物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若能如是，可謂真佛弟子。否則有名無實，但得空名，毫無實益。若皈依時，當於佛前，志誠頂禮若干拜。對佛自陳我弟子慧度，受吾師印光命，令於佛前自誓受三皈五戒。我弟子慧度，皈依（佛、法、僧）自今以後，以（佛、法、僧）為師，終不皈依（外道天魔、外道典籍、外道邪眾）第二，第三，照旁改者說。每條說畢，禮佛三拜。又復禮佛三拜。受五戒，則云我弟子慧度，誓受五戒。第一不殺生，如佛盡形壽不殺生。我弟子慧度，亦盡形壽不殺生。第二不偷盜，第三不邪淫，第四不妄語，第五不飲酒，此照樣說。唯第三不邪淫，則云如諸佛盡形壽不淫欲。我弟子亦盡形壽不邪淫。以在家人有夫妻之誼，冀生兒女，不能斷欲，故只戒外色。若自妻妾，或貪樂，或行之不以其道，則同邪淫，不可不知。解詳文鈔，熟讀自知，此不備書。

復某居士書

佛法乃一切人公共之法，一切人皆可修，皆可得益。若如汝說，則鈍根之人，不能深入教海者，皆無學佛之分。汝以汝智識能識得相宗名相，尚欲建立一淡薄淨土。汝作此說，乃未閱佛經，為自出心裁。汝固深通教理者，以光之啞羊僧，尚不以汝之所說為是，則深入教海之話，談何容易。某人豈念佛所誤乎，以彼心存速證，故得魔鬼附體。從茲妄造謠言，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彼之學者，皆以彼為活佛，故彼有百日成佛之說。凡去見者，有時預知其心，有時面受人欺。足知彼之神通，乃魔鬼作用。鬼來則有，鬼去則無。凡親近彼者，有得心地清淨者。有未得謂得，妄自稱尊者。亦有發狂不能令愈者。世之矜奇好異者多，故彼得售其技。使一切人皆能恪守本分，則彼之巧技無得而施。現已往北平去，聞其蟻聚烏合之勢，不亞滬地。光於彼亦不讚歎，亦不立說破斥。以光係啞羊僧，不足以啟人信而折人疑。只好彼行彼法，吾守吾道。汝宿根頗深，觀汝所說，並所教人，多不知佛法係一切人皆能修，皆能得益者。若令一切鈍根女子，文理尚不大通，即以唯識是務。然則唯識未到中國時，淨土知識，通通皆是壞亂佛法，疑誤眾生乎。光定於九月間滅蹤長隱，以後永不與一切人相交涉，以專修淨業。免得今生不了，又隨彼已成佛之知識，并打倒剷除廢棄孔教之知識所轉也，祈慧察。

復念佛居士書

接手書，所言決欲年內往生，此見不可執著。執則成病，或致魔事。念佛之人，當存即得往生之心。若未到報滿，亦只可任緣。倘刻期欲生，若工夫成熟，則固無礙。否則只此求心，便成魔根。倘此妄念結成莫解之團，則險不可言。盡報投誠，乃吾人所應遵之道。滅壽取證，實戒經所深呵之言。（梵網經後偈云，計我著相者，不能生是法。滅壽取證者，亦非下種處。）但當盡敬盡誠求速生。不當刻期定欲即生。學道之人，心不可偏執。偏執或致喪心病狂。則不唯無益，而又害之矣。淨業若熟，今日即生更好。若未熟，即欲往生，便成揠苗助

長。誠恐魔事一起，不但自己不能往生。且令無知咸退信心。謂念佛有損無益，某人即是殷鑑，則其害實非淺鮮。祈將決定刻期之心，改作唯願速生之心。即不生亦無所憾。但致誠致敬，以期盡報往生。則可無躁妄團結，致招魔事之禍。今之世道，只好各盡其心。至於未來之吉凶禍福，不能預斷。果能虔誠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冥冥中當有轉折，不至有大危險。若不在此事下著力，縱用盡機謀，亦難得好效果。以世局變幻，非可預料。彼榮貴赫奕者，旋即消滅烏有。況吾人乎。孔子曰，不知命，無以為君子也。然猶須極力修持，方可言命。倘懶惰懈怠，任性委靡，則所得所失，皆不是命矣。

復智正居士書一

接手書，備悉。佛法利益，唯親受者方知。汝家劫賊不入。令慈於不省人事時，心中尚能念佛，手指尚在掐珠，此實宿世善根，現生修持所感。當常與談淨土種種樂境，娑婆種種苦境。令生信發願，決定求生西方。不存一念得人天福報之心。日與眷屬，相拌助念。如文鈔與黃涵之道尹所說，則便可決定往生西方矣。人子報親恩，唯此為大，祈努力行之，俾妻室兒女兄弟姊妹皆如是行。所謂度眾生者在此，篤倫理者亦在此。餘詳閱文鈔。徐君之魔，由於邪正不分，以邪為正，以正作邪所致。倘能依光所說，自可速得消滅。祈為轉致，并詳示利害。庶可祛邪魔而得真益矣。

復智正居士書二

汝之所說，乃一切人之通病。欲治此病，非想念苦境不可。經云，思地獄苦，發菩提心。然地獄之苦，以未曾親見，無善根人，尚不能頓發出離逃避之心。最切要者，當想兩軍交戰，礮聲如雷，子彈如雨，飛艇在上，地雷在下，一時齊發，則兩軍之人同皆粉身碎骨，隨礮子以分散，化作烏有，我亦身預其中。當其將發未發之時，尚知念佛求生之事。此時惶恐萬分，而營官指揮，各執鎗礮，不敢稍懈，懈則即時見殺。此時斷不至事務所牽，恐怖所礙，不能念佛矣。此種境界，

不及地獄萬分之一，以凡夫心力所能想到，故想時便毛骨聳然，如親經歷也。汝之懈怠，由於不詳審未來之苦。倘能詳審以思，斷不至長時懈怠。至於事牽，亦屬浮泛之遮護語，非實情也。今為一喻，如孝子思親，雖與人百凡應酬，其心中常常有思親之念，不能暫忘。又如貪淫之人，常想美女，彼雖終日各有事業，而其心中想美女之心，不能一刻相忘。汝能若臨陣之欲脫苦，孝子之思親，淫士之戀女。則一切時一切處，均能念佛，不能間斷矣。其餘種種法則，文鈔悉具。但熟讀精思自得，故不多及。

復智正居士書三

一切凡夫，具有二病。一則狂妄，二則愚癡。狂妄者，謂我本是佛，何須念佛。心淨則土淨，何需求生淨土。此係執理而廢事。其弊至撥無因果，壞亂佛法，疑誤眾生。此人必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以善因而招惡果，誠可憐憫。愚癡者，謂我係凡夫，何敢妄想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不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無別。但以煩惱惑業障蔽，故令即心本具之佛性功德，不能顯現。譬如大寶銅鏡，經劫蒙塵。智者知是寶鏡，愚人認做廢物。佛憫眾生迷昧自心，教令念佛求生西方者，以最愛惜眾生之本有佛性，恐其永遠迷失，故令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庶可親證此本具佛性。倘不求生西方，但求消災，及不失人身。猶如以無價之摩尼寶珠，換取一根糖吃。其人之愚癡可憐，不識好歹為最第一矣。當以此意，與汝母說。彼自不生以前之下劣心想。（本是與汝說，因語意不便，即作光直與汝母說矣。）

復智正居士之母書

又汝既皈依佛法念佛，當依佛教而行。佛教你求生西方，你偏不肯求生西方，偏要求來生。你今活了幾十年，不知經過多少回刀兵水旱饑饉疾疫等災。若未遇佛法，不知出離之方。則莫有法子，只好任其死後輪迴。今既遇佛法，且復皈依為佛弟子。偏偏不信佛的話，任自己的愚見，胡思亂想，想來生還做人。你要曉得來生做人，比臨終

往生還難。何以故，人一生中所造罪業，不知多少。別的罪有無且勿論。從小吃肉殺生之罪，實在多的了不得。要發大慈悲心，求生西方。待見佛得道後，度脫此等眾生。則仗佛慈力，即可不償此債。若求來生，則無大道心。縱修行的工夫好，其功德有限。以係凡夫人我心做出來，故莫有大功德。況汝從無量劫來，不知造到多少罪業。宿業若現，三途惡道，定規難逃。想再做人，千難萬難。是故說求生西方，比求來生做人尚容易。以仗佛力加被故，宿世惡業容易消。縱未能消盡，以佛力故，不致償報。佛言世間有二罪人，一是破戒，二是破見。破戒之罪尚輕，破見之罪甚重。何謂破見，即如汝所說，求來生不求往生。乃是邪執謬見。乃是破壞佛法之邪見，及引一切人起邪執謬見。其罪極大極重。以其心與佛相反，復能誤一切人故也。我說這些話，汝且莫當造謠言騙汝。我要是騙汝，當有所為。我不為名利勢力。平白騙汝一素不相識，只見一面之老太婆，豈不成了癡子獃子了麼。因為汝相信我，以我為師。汝子對你說，你不信。教我對你說，要你現生就要了生脫死。永離世間一切苦，常享極樂一切樂。汝要知好歹。我如此與你說，你要不聽，還照自己愚癡心相，即為忘恩負義。不要說孤負了佛的度眾生恩，并孤負了我這一番不惜精神與汝說這許多話的苦心了。你要發起決定求生西方心。又要教兒女媳婦孫子及親戚朋友，同皆發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心。則教人之功德，輔助自己修心之功德。臨命終時，即蒙阿彌陀佛親垂接引你登九品蓮台之最上品矣。我若騙你，便是佛騙人。何以故，我乃依佛之意與汝說故。佛豈有騙人之理乎。汝宜盡捨從前之下劣知見心，則定規得生西方矣。

復徐紫焜居士書

觀閣下來書，知閣下固一盛德君子。所可惜者，邪正不分。初則誤以同善社所傳之法為佛法。而不知其為煉丹運氣養身體，以期其延年益壽，妄冀成仙之法耳。所言靜坐用功，皆是用運氣之功。絕無佛法氣分，妄謂此為佛法。譬如以魚目作真珠而寶貴之，謂為奇珍。及見光文鈔，雖能老實念佛，究竟不肯棄捨煉丹運氣之法，猶然謂此為

佛法。口雖念佛，心中仍然注重外道。而外道皆以種種境界神奇鬼怪惑人。若閣下既知佛法，盡情棄捨先所修之煉丹法。則心中正念昭彰，如杲日當空，何有魑魅魍魎興妖作怪之事。汝心地正大光明，彼妖魔鬼怪，自無存立之地。由閣下以邪作正，平常妄欲得神通，得先知，故惹起魔鬼，於汝身中妄現妖相。雖汝邪正不分，尚未全認作魔鬼之妖相為是，尚有可救。倘認做得道得通，則欲不魔死不可得也。險極險極。汝既問光，當依光說，從此以後，將從前所做之工夫，完全丟脫，不存一絲一毫之寶貴心。至誠懇切生信發願，念佛求生西方。必須身口意三業，專注於修持淨業上。汝心中既無邪見，再加以佛名號之威德神力，彼魔鬼將逃避不暇，何敢少留而為汝作障礙乎。其作障礙者，乃汝邪心所招。譬如主人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若言若行，悉合誠明之道。則放僻邪侈，肆無忌憚，所作所為，悉皆暗昧之小人，何敢登彼之堂，入彼之室乎。如大明之下，了無黑暗。大暑之中，了無冰霜。汝能全依淨土法門而修，不復以先所期望者為是。則如主人明悟，知彼是賊，則彼自當遠去。如其認做自己家中人，則彼便作主人，入汝之竅，令汝著魔發狂，以致喪身殞命也。無論彼是狐是鬼，是宿世怨家，但發菩提心，持佛名號，皆當消滅。如其不消，則天地當易位，日月當倒行者。所慮者，汝心不依正理，仍存以前之邪知邪見，勿道印光所說者不靈，即諸佛所說亦不靈矣。以根本既邪，正無由施故也。書此祈洞察，則幸甚幸甚。修持法則，文鈔備書，此不具說。凡靜坐時，但心中默念佛號。此外不加一點別的工夫，及別的念頭。久而久之，全心是佛，全佛是心，心佛不二，心佛一如。且問甚麼禪定有如此之深妙乎。甚麼工夫有如此之高尚乎。閣下能依此而修，管保業障消滅，福慧增長。現生優入聖賢之域，臨終直登極樂之邦矣。

復唯佛居士書

所發之願，甚真切。然須如曾子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不到將欲西歸，決不敢放心任意始得。某某五六年前，來往信札並發願文，甚真切。光以彼僻處山間，兼且貧寒，寄去經書甚多。當地因

彼勸導念佛者頗眾。彼則近一二年，直是下劣不堪，吃烏煙，犯邪淫。經光警誡，已經半年，尚不改悔，直是專待入地獄耳。汝言隨時隨地，得死便死之話。亦是求生之本，亦是招魔之根。死固人所皆有，但不得有求死之著心，求速往生。唯在一心念佛。若不一心念佛，唯求速死，必定招起無量劫來怨家，令汝橫死。不但不得往生，待至將死，魔力已去，則苦不勝言，當生邪見，必致墮落。此執著心不可有，有即是病，不可不知。所言寶一與無生居士者，蓋其心中皆有一分好名之心。否則決不肯以此等境界，筆以示人。況其批之推崇至極乎。其人蓋可想見。使此錄大行，則不明自心，不明教理之人，當必多多著魔發狂矣。丁桂樵寄來一看，即寄回，一本不留。切實言其禍害，故未再印。杭州王謀鳳亦欲求決於光。光亦以告桂樵者告之。此女人所說境界，當有幾分。而鋪張太過，竟致以凡濫聖。使真實到此，豈不知此語之誤人乎。彼既無此見地，則所說之相應處，定係以少分為多分耳。否則佛境已達，焉有不了凡情知見之事乎。我等但老實念佛，只求臨終往生即已。至於現生之如何若何，一任其水到渠成，春來花放。倘先設一想念，則反成障礙。如斷其水源而欲渠成，正在嚴冬而欲花放。若能得者，便屬怪事。四書一部，乃五經之註腳。凡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道，無不備足。惜昔人皆作書讀，不作道學。故致終身讀書，不知所為何事。在先只知做文章作根據，今則廢之而讀教科書。譬如棄摩尼寶珠而重魚目。以故天災人禍，日見頻仍，以道本已喪，立見亂亡故也。凡事當按時勢而論。佛世芳規，何能行之當世。今人流通經像，非全無益。但不能一一如佛所說之功德大耳。經像主，即發心造經像之人。若云雇，則輕視其人。經像之匠，亦不可自輕。故云莫云客作。作經像得物，即是所酬。但彼以誠心奉，此以不分別多少心取，則與賣佛像不同。若論價值，則與買與雇無異矣。此等事，若執著於現在，則欲經像不滅，不可得也。汝學佛不知因時適宜之道，而死執成規。是何異因孔孟之道不能行，而亦不許流布孔孟之書乎。末法眾生，於百千萬分中，得其一二，亦堪自利利他。必欲全依佛說，

即佛親現身於此時，定亦做不到。修淨土，唯論信願行。四威儀之如法不如法，何關禪堂之故。彼殆以禪堂之虛套子，當做禪門工夫。似此見地，何堪與談禪淨。而汝遽於此生疑。其平日讀誦古人言論，皆不深信，而唯以今人是效。豈非執德不弘，信道不篤之流類乎。學道之人，各隨其質而為修持。何可立一崖規，令一切人悉皆膠守乎。良冶之子，必學為裘，良弓之子，必學為箕，以相近也。冶金子作不淨觀，浣衣子作數息觀，皆不得益。易之則各獲利益，以機教相契相合也。當此時世，任是神通聖人，欲救國救民，捨因果報應，生死輪迴，及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皆無成效。漫說一二崇重他宗之知識所說者，不至搖惑吾心。即令盡虛空徧法界，如來現身說別種甚深妙法，亦不至搖惑吾心。何以故，以理事決定無疑故。汝之所問：尚可謂有決定信者乎。徹祖省祖之少著作，亦各人之願心耳。其道德之優劣，固不以著作之多少為定。古今有法身示現，但少數言句，無所著作者多多也。何得在此處生疑。須知吾人欲了生死，實不在多，只一真信切願，念佛求生西方足矣。縱饒讀盡大藏，亦不過為成就此事而已。是則多亦歸少，少亦歸多。多少同為成就此事而已。則多不為多，少不為少矣。放生一事，固為莫大功德。然須秉放生之心，勤勤懇懇勸有緣者，戒殺放生，吃素念佛。則所放者多，而且不費財力。二者并行，最為有益。牆上貼佛號，亦有利益，亦有罪過。即貼亦必相宜而貼，庶可久存。若於露地，再不用好漿糊，則三二日即墮於泥塗中，或被他人之招貼蓋矣。此事亦不可潦草為之。三師之苦行，令人欽佩。故得臨終各獲實益。所以修行人要在韜光晦迹也。

復江有傳居士書

接手書，知宿有淨土善根，故一聞即便信受也。修習淨土，隨分隨力。豈必屏除萬緣，方能修持乎。譬如孝子思慈親，淫人思美女，雖日用百忙中，此一念固無時或忘也。修淨土人，亦復如是。任憑日用紛繁，決不許忘其佛念，則得其要矣。所言某君，乃煉丹運氣之流。既云皈依三寶，固當置此種工夫於度外。念佛之人，非不靜坐。靜坐

仍是念佛。彼謂靜功有效，蓋是說運氣有效。汝不知彼所說之靜功為何事，故令續做。若依正理，既修淨業，當依佛教。若兼修之，則邪正夾雜，或致起諸魔事。以外道煉丹，冀其出神，倘存此念，其害不小。若論煉丹，亦非無益。然其宗旨，與佛法相反。佛令人將此幻妄身心看破。彼令人保守此幻妄身心。（出神，即妄心所結成之幻相）彼既信願念佛，當依淨土宗旨。如其以煉丹為事，又何必冒此淨土之名乎。所言書籍，現尚無有。待十一月或十二月，則有新印文鈔及壽康寶鑑寄來。明春正二月，當有嘉言錄彌陀白話註寄來。祈勿念。宜以光言說與某君，則幸甚。

復福州佛學社書

初六日接陳士牧來函，中有諸位求皈依函，外有大事記及綱目二本。知諸位皆具正信心，實行修持，不勝欣慰。然光乃一平常粥飯僧，只知學愚夫愚婦之老實念佛，求生西方。倘或意謂有甚麼高超玄妙，人莫企及之見地與行持，則便成誤會矣。觀諸位來書，並所立章程，似與光之程度心相相彷彿。然自揣涼薄，絕不願為人作師。而遠道函求，亦只可將錯就錯耳。現今時值末法，而欲挽回此極大極險之狂瀾，必須注重倫常，躬行實踐，方有效力。若不在家庭教育，因果報應，敦篤倫常，恪盡己分上著力。勿道不知佛法，無由得益。即知佛法者，或有說在一邊，行在一邊之弊。如是之人，雖曰學佛，實為佛怨。以其以身謗法故也。凡入社者，必須教彼行孝行悌，以及一切所應行之事。其心中必須要閑邪存誠，克己復禮，戒慎其所不睹，恐懼其所不聞。能如是者，方為世間善人，方可學出世法。譬如地基堅固，萬丈高樓，任意建造，必無傾覆倒塌之患。由茲發至誠心，修持淨業。必須決定求生西方，絕不求人天來生福報。佛法真利益，要以至誠得。無論念佛看經，皆須至誠恭敬，切不可學圓融不執著。否則便因之肆無忌憚，以成狂妄魔派矣。又貴地有提倡五部六冊者，此係邪見人依附佛法，傳煉丹家之法，諸位切勿陷於此中。縱昔有入者，今既學佛，當完全丟脫。倘猶兩含糊當做佛法，則其罪非小。現今無論何等根性，

皆須以淨土法門為主。蓋淨土法門，為三世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之成始成終法門。語其淺近，則三歲孩子皆能修。語其深遠，唯佛與佛方能究盡。淨土，為凡夫依之現生了生死者，置之不究，縱將一切法門通究得十分通徹，誰能現生將煩惱斷得淨盡無餘，而到自力了生死地位乎。仗自力者，既不能得。仗佛力者，又以不知而不注意。則所學之佛法，皆為現在撐場面，未來種善根而已。欲得真實了生死利益，則難之難矣。女人家，尤須注重因果倫常。凡安士全書，及感應篇彙編，印光文鈔，通文義者，皆須人奉一部。由此路上行，上焉者或可體會到此。否則只知圓融不執著，口口說空，步步行有，為家庭之禍患，亦佛法之蟊賊。若論教育之權，女人比男人為大。以相夫教子，冥冥中預為操持。今之世道，人心陷溺，總由女教不昌之所致。使為女子時，即知女人以相夫教子為天職。則後來為人妻為人母，必熏陶化育，令其夫其子女為良為善。女人各能如是，天下豈有不太平之理乎。即不能人各如是，即有一人如是，而其人之夫與子女，亦可如是。由是而傳之於後，亦復良善相襲，而日益加多矣。光說話多絡索，且置之。今為諸位寄四包觀音頌共二十部，人各一部，此書亦為現今無恃怙時世之大恃怙。光之文鈔，諸位曾看過，去年又另排，現將竣工，三四月當出書，名新印增廣印光文鈔，比前添百一二十頁。若欲利人，當任印若幹部。或施送，或照本發售。此刻若任，較比後來便宜。後來係中華書局自賣，此刻係光躉印之價。現以張數與紙皆未定，其價當不能決定，大約每部須七八角上下，以有四百多頁。前年所定之觀音頌，祇二百零十頁，須洋三角四分，此有四百一二十頁，紙則加倍。況一二年來戰事屢起，紙源不通，今則紙比前年又貴許多，故當在八角上下耳。安士全書，近亦要印。又有壽康寶鑑，已付排，待排完時，即與文鈔同時刷印矣。此係不可錄增訂本所改之名，現今少年每每不知保身之道，縱情色欲。由之而死者，當有四分，由之受病以別病而死者，亦有四分。舉世之人，十分之中，直接間接由女色而死者，有其八分，亦可慘也。且勿道縱情花柳，即夫婦之倫，以不知忌諱，因

之死亡者，不知有幾何萬數。前年十月事，光以一弟子久病，其妾以終身吃素禱佛，不藥而愈，其氣色淳淨光華，絕少同者，未月餘以犯房事死，故為發心印此書，以拯不知忌諱者之死亡也。光之性情，不喜張羅。光之教人，隨己職分而為修持，並不另起爐竈。諸位所立之章程甚好，但是要大家通講躬行，則何幸如之。否則便成空套子，則名大而實小矣。今之各外道，無不以秘傳引動無知者入彼教中。將願入時，必須發誓。以後若反其教，則得如何如何之惡報。實則多多都是騙人之法。而以發誓之故，縱有知其非者，亦不敢或有違背及與表章。甚矣，外道秘傳發誓之法之惑人深而羈人固也。吾佛無秘傳之法，一人如是說，萬人亦如是說。關門塞窗，外設巡邏，只許一人入內，而且小語不令外聞，此道焉有光明正大之事。願諸位悉知其弊，故略述之。所取法名，或因名立，或因字立，加之以智，則便非本名字之義。所謂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因一切人心中本具之理，由無智慧故，便不能克己復禮，格物致知。俾本有之良知，全體發現也。故今各按諸位之名字義致，而加之以智。譬如畫龍點睛，俾諸位一一各得受用本具之明德。則其所誘之人欲之物，自可消滅於無何有之鄉矣。儒釋道體，本無二致。而其發揮理體與修持工夫，則大相懸殊。不知者以為同，則或致等寸木於岑樓。以為異，則或致置瓶盤於金外。若是人者，皆儒釋二教之罪人也。光少時頗受程朱韓歐之毒，造諸口業。幸以宿世善根，得自惺悟。恐諸位於此同異處，未能分曉，故為略標。新印文鈔中有儒釋一貫序，為楊棣棠作，此書尚未出，及與湯宏昌書，論儒釋同異，看之則可悉知。光冗繁之極，願各努力修持。

復尤雪行居士書

久未晤會，忽接手書，慰甚。令親沈顧氏，既欲皈依，當告彼要決定求生西方。切不可求來生人天福報，致如現今之有權力者，則可哀也。今為彼取法名為冀西。謂以信願念佛，冀生西方也。其五元香金，請隨便作功德即已。聞馬契西亦住林中，春間見其所作印光傳，光撕而切誡，永勿流布。秋間又見與雪竇和尚者，光又撕而痛斥之。

倘再流布，當令出林，勿擾林眾。印光何罪，得此造謠言之皈依徒弟，以致令見聞者唾罵。閣下與光，心交有年。彼既欽仰閣下之道德，當切誡務實。勿只張羅虛名，致永貽羞辱與罪咎也。

復某某居士書

所言異疾，殆宿世之怨業。（怨，世每誤作冤。冤，屈也。怨，讎也。）怨業病，勿道（道，音到，言也。）世醫莫能施功，即神仙亦無從拯救。汝果能生大慚愧，改往修來。以志誠懇切心，稱念南無阿彌陀佛聖號。彼宿世怨業，初則由佛號而即速遠避。繼則仗佛力以脫苦超生。決定不至仍舊纏綿。然若心不至誠，及不生改往修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心。則自己之心，與鬼相隣，與佛相反。縱稍念佛，亦難感格。乃己心不誠不正，非佛法之不靈不驗也。汝既發四弘誓願，修學六度，須先在自身及家庭做起。自身則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懲忿窒欲，克己復禮。見賢思齊，見不賢而內自省。家庭則盡義盡分，如孝父母，敬兄友弟。凡內而家人，外而鄉黨，皆以真誠相交。斷不可懷欺詐陵侮之念。又須憫世人之愚癡，多方勸諭。令勿殺害生命，以免未來互殺之苦。又令常念佛號，求生西方。則不至又生此苦娑婆世界，輪迴六道，了無出頭之日也。今為汝寄文鈔一包三部。自存一部，餘送有信心，能恭敬，通文理之人。其修持法則，其內自詳。若欲易了，先看與徐女士書。次看與高邵麟書，陳錫周書。然後再看與永嘉某居士二十餘書，自可備知。文雖鄙拙，意實本佛祖經論。而以顯淺之語言發揮之，絕無杜撰之語。倘能依之修持，則當身心清淨，業障消除。待至臨終，往生淨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則此宿怨，實為汝出苦海之大導師。彼亦當承汝修持之力，離苦得樂。所謂即病為藥，以怨成恩也。若不發真實心，則怨報恐尚不止此也。

復鄭慧還居士書一

接手書，備悉。所言文鈔，今寄二包，每包三部。安士全書一包，

每包四部。又彌陀經白話註一包，（十三本）嘉言錄一包，（十一本）學佛淺說一包，（五十本）祈查收。文鈔在上海大中書局印六千部，每部七角。安士全書印七千部，每部五角九分。彌陀經白話註在漕河涇監獄印，每本一角五分六釐。嘉言錄印處同，每本一角七分五釐。（每包加包紮費二分）學佛淺說，在國光書局印，書後有價。彌陀經白話註，嘉言錄，各印二萬，現一萬已出，尚不足分派。若貴會欲請，須待第二萬印出，方可如數令寄耳。所請之書，按價若干，匯款到上海陳家浜太平寺交明道當家師。并其書彼必收存，先寄一收據，待書出時為寄耳。文鈔，安士書，壽康寶鑑，（每本八分郵費在外）現在即可寄。餘須待一二月方可。壽康寶鑑，為救青年人溺於色欲，隨之殞命之要書。去年在上海印五千。（每本一角一分）杭州印三萬，彼交一萬五，而舞弊火焚。今年賠所長支款，印二萬，數日即可寄上海。但由杭運至申，由申又運，比上海價廉，而運費較多耳。又有感應篇直講，現在方排，大約五十頁，其價亦在一角上下。所寄書共五包，若自己寄，每包一角五。若令書局寄，須掛號，每包二角。以書局每派人送，若不掛號，或致送者賣書舞弊。若有可靠之人帶，則不費郵費矣。祈詳審之。現今之世，若欲挽回世道人心，必須以敦倫盡分，知因識果，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主。至於談玄說妙，雖似高超，倘不重躬行，則成以身謗法。古語云，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匹夫何能令天下治乎。須知天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果能人各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則賢才蔚起，而一切搗亂及土匪強盜，不復再生。其已作此種壞人者，亦可相觀而化矣。光文鈔中屢言之，此不備書。光大約月半後回山，七八月又來申，以了書帳耳。

復鄭慧還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令友劉君志在利人，不勝欽佩。所請四種各五百部，惟壽康寶鑑，學佛淺說，不久即可寄來。嘉言錄，彌陀經白話註，尚須待一二月方有耳。至云每種加序，此事決做不到。以光所印者，

皆以一萬為準，何能為五百特加一序。如必欲加，當自己刻之。待送人時，夾於其中，則頗為兩便。今將序文隨函寄回。至云先匯定金二十元，此郵票已收到，此語未免以光作書賈看，可笑之至。如令友決定請者，光即照其數，待書出即寄來。若必令添序於首，則無此精神料理，請作罷論。但寄二十元之書，則便了結矣。祈慧察。令友高諒之欲皈依，今為取法名為慧卓。然欲皈依佛法，不得猶以外道煉丹運氣為事。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放生，屏棄酒肉。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內而家庭，外而鄉黨，悉皆按文鈔安士全書為之化導，則可謂真佛弟子。如是則生入聖賢之域，歿登極樂之邦，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其慧超卓，名實相應。否則空名而已，有何利益。祈與彼說之。

復鄭慧還居士書三

接手書，（光大約十月底回山，以後寄書，係明道師代理。）並銀一百八十元，並前之二十元，正二百元，無訛。嘉言錄尚未印，（大約十一二月即可寄來）彌陀經註，尚未釘出，待出隨時陸續以寄。茲寄學佛淺說五百本，壽康寶鑑五百本，其書價郵費，另開一紙，祈為察閱。文鈔現已不多，寄四包，共十二部。又寄感應篇直講一包，（又加寄學佛淺說五包，冀令貧人同得瞻視，此亦結緣，不計費。）此五包不計費。令友前所說，乃木刻辦法，非光不以為然，以排印每次一萬，若最初附名於中，即少數亦無不可。若以後加入，則無法可設。然做功德人，但取於世於人有益，固不計及有名無名。即有其名，人孰相悉。若有益於人，則天地鬼神咸知。閣下為貧民計，可謂大慈普覆。然須為彼說因果罪福，俾彼同皆得以不愧人道，則將來成立家業，必能與子孫同歸賢善，則其拯濟也大矣。（十月十一日燈下）

復鄭慧洪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末法眾生，可憐之極。不知香臭，不知邪正。既無正

法，致一一悉入於煉丹運氣之中。而復妄造謠言，以自雄詡也。汝未知佛法，一見文鈔，即生正信，可謂宿有善根。今為汝寄文鈔二包，汝所見者恐係以前所印，比此尚少。安士書二包，嘉言錄一包，念佛直指一包，彌陀經白話註一包，壽康寶鑑一包，觀音頌一包，共九包，掛號以寄。最初當詳看嘉言錄，則一切疑惑，可皆破除。所言作論以闢哲學及理學。但能真實修持，及能會通此各書之義。彼等邪說，自無所惑，若以攻彼，亦復有恃。光不唯無暇作論，即書札答覆，亦頗不暇。今年將此諸事了結以後，當離普陀，居無定處。以免信札應酬之勞，得以專修淨業耳。現尚有未出之書，不能即寄。待出後，當與汝各寄一二包，以為自利利人之據。汝欲來普陀，此心祈取消。但息心研究光所寄之書，則利益大矣。汝欲皈依，不妨為汝遙取法名，須禮佛虔誠領受。今為汝取名慧洪。謂以智慧大洪淨土法門，以期同登覺岸云。然學佛之人，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屏除酒肉。加以生信發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內而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外而親戚鄉黨相識，俱宜以上諸事告之。又須極力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又須注重因果報應。又須注重教女。欲挽回世道人心，捨此二途，雖佛菩薩聖賢同出於世，亦末如之何矣。汝但至誠懇切念佛，其利益有非凡情所能測度者。此九包書通收到後，祈來一信。此外不必來信，以免彼此煩神。

復鄭慧洪居士書二

昨書一封，并經書九包，諒已收到。光念貴處佛法不易流通，是以今日又為汝請十餘種經書，令掛號付郵。但願汝發真實心，自行化他。縱光出眾人所供養之香敬，亦所樂為。倘汝泛泛然置之，則不但有負光心，亦恐有負與光香敬者之心。汝勿發來普陀見光及將來欲出家之心。以光明年決定雲遊南北，居無定地。而且現今僧界危險萬狀，彼政學兩界，專欲驅僧奪產，以飽己囊。若出家，即是捨生路而尋死路走也。汝果能按文鈔所說修持，即在商場亦甚易修行。隨分隨力化

度一切，實為最有利益之事。若欲棄商專修，則便於倫常事親教子等事，大有虧欠也。

復鄭慧洪居士書三

去冬今春二函，均收到。去冬一函，所說之事均不錯。而整頓僧伽，恢復試僧，乃萬萬做不到。外道均假借佛法之名，然皆鄙劣不堪。若真遇佛法能了大意者，彼豈能引誘哉。所引誘者，皆無知無識之流也。汝父用心於經學多年，惜未遇佛法，仍被程朱所關閉。今既不以光言為謬，則已出關而可為儒釋二聖作使者矣。外道通通以煉丹運氣為道，其所立傳道之章程，已將其道之鄙劣，完全揭出。惜世人無知，反由此而爭先趨入。如蠅赴膻，如蛾撲火，誠可哀憫。（所言揭出鄙劣者，即彼各守秘傳，及六耳不傳道，并欲入彼道，先發反道遭種種惡報之願等。）此等邪教，徧滿世界。真法既明，彼徒自無大勢力，不能昌熾矣。念佛一法，至極穩當。小慧之流，每棄佛力而修仗自力之法，非愚即狂，莫由挽救。吾人但當深信佛言，固守淨宗之旨。當不至流入邪外，及以意見明瞭為親證也。近有高明真切用功，流入偏知謬見。貢高我慢，藐視念佛者，亦復不少。此等皆因不自量，而妄以己之能了知，為能證得也。豈知坯器未火，經雨即化為塵土耳。光於今年八九月印書事了，當即滅蹤長隱。此刻不說，後莫由說矣。汝父欲於一二年來浙見光，祈彼但依文鈔嘉言錄修持。又依之提倡。俾貴地之人同沾佛化，則為彌陀弟子，大士良朋矣。光之粥飯僧，不見又有何憾。縱不滅踪，當此時局不靖之時代，何必費許多川資，白吃辛苦，而只期一見於光乎。令表兄鼎才，既欲皈依，當為取法名，又為一書，祈為轉寄。今為汝寄文鈔，嘉言錄，彌陀經白話註，現報錄，觀音頌，陰騭文註證，普賢行願品，金剛經，（相片夾於此中）各一包，祈為分送。潛消劫運序，已見大意廣序，不須寄來。以光以印書事，日不暇給。況於此半年內，要了一切手續。否則九月尚不能了矣。楞嚴大義，當推楞嚴文句為第一。其釋文，則楞嚴指掌為第一。法華大意，則會義，釋文亦推指掌。此四部，當須十餘元。書之以作後來欲

請之備。現須專修淨業。以時局不靖，非仗念佛念觀音之力，決難得所恃怙。當以此告汝父，及汝表兄，及一切世人。

復鄭慧洪居士書四

七月之信，以無關緊要，故未即復。學道之人，以理自度。豈須一一問人，方才可行乎。光之長隱，以精神不給。所言開導，仍自有其方。近所排印各書之板，交於世界居士林，令彼流通，斯為久遠之計。慧和之信外道，惜宿業深重，以致邪正不分，金瑜莫辨。寶魚目為明珠，欲為萬世不易之寶，而不知其一文不值也。彼等所得者，偷竊儒釋道三教之語，妄造謠言，以為道之本源，吾道得之。可不哀哉。念佛最初之親切，如貧人乍食美味，不知有多少香美。及食之久久，亦平常無奇。但不以此平淡為非，久之必有進益。固不必以此為歉。喜怒哀樂未發，不思善，不思惡，似乎一樣。而六祖云正恁麼時，如何是上座本來面目。汝何不在此處注意。有此一語，則與中庸空說中意，大有分別。彼則只能令人識得道理，此則令人親見本有。汝切莫在念而不念，不念而念上著腳。此境乃做到極處之境界。若未到極處，必成懈怠。參念佛是誰，亦有利益，亦有弊病。所宜致力者，唯在於誠一純篤。若夾雜禪機，稍有見處，眾生根淺，便視此為最劣，視彼為最勝。十三年狄楚青之夫人，即得此弊病。直至今日，楚青尚守其說不肯稍改。江西一弟子龍松生，於禪頗有會悟，光極力破斥，尚不肯聽。觀面色或有着魔之相。聽其所說，則直欲上續諸祖慧命。汝於外道充斥之地，若不按實事修，則或致彼魔外亦復藉口。汝欲開悟，豈須用參究工夫，但能念到念極情忘時，自可開悟。即不悟亦無所礙。須知有信願，不悟亦可往生。得悟無信願，仍是六道輪迴中人。汝欲捨坦途而趨險道，是尚得謂之知淨土法門乎。光現排許止淨所輯之歷史感應統紀，待排畢即隱。其書若出，當令明道師代為寄一二包。此書於世道人心，大有關係。當排兩付板，一三號字書冊本，一四號字報紙本。現書冊排成，即印二萬部。以後有發心者，可源源而印施及售賣也。

復鄭慧洪居士書五

手書，并與明道師書俱已看過。與敘州僧書，頗好。玉峰法師偏執過甚。四大要訣，實為謬誤。許多人皆以為要妙，亦係心粗所致。夫不觀想，不貪靜境，不求一心，不參是誰，直下念去，實為要務。但不可謂彼皆是邪耳。彼以求一心為邪，彼畢生用晨朝十念工夫，十念法中，有藉氣束心，令心歸一之說。彼自行之而自斥之，誠為一大憾事。以故光絕不一提彼者，恐人受彼偏執之病也。至於纔舉話頭，便落話尾，亦是宗門家風。吾人修淨土，但抱定信願持名，求生西方。不須與彼較量，加以反問。但以至誠恭敬，俾此心無他係念，斯為要義。大藏經有無看否，皆無不可。以能修此省力法門，不至徒嘆欲了生死，莫得其法也。汝現上有父母，下有妻子，且有商業，為一家所倚託。何得妄企閉關。汝妻秀英，已發信心，欲求皈依，今為取法名為慧英。謂專志修持，為女中英俊也。祈與彼說孝親相夫，持家教子之道。俾所有兒女，皆受其鈞陶教誨，以為賢善，則實根本興家治國之道。且無論光在何處，均無須通信。以有文鈔嘉言錄等書，自可不用再問修持方法。若欲作大通家，則日日請問：尚有不及。既不欲作大通家，竊謂可以無所歉憾矣。陳榮光，近亦有信來，以忙不暇復。彼既發心，今為彼取法名為慧章。謂人若無智慧，如裸露然，鄙陋難堪。若有智慧，如衣袞服，則有威可畏，有儀可像。同是一人，直隔天淵。是以知佛法人，為可尊可貴。況淨土法門乎哉。汝父年高，當勸力修為幸。（十二月初十日）

復江德懋居士書

觀汝兄書，知彼之學佛，蓋欲作一通家，非欲為了生死計也。何以知之，以若為了生死，何以於其素有信心念佛之生母，年已將終，尚不以此為勸。及至臨終，尚唯求菩薩，不肯請人助念，以為駭俗。此念誠為可笑。請僧恐駭俗，何不自己并家屬同念乎。幸其孝心真切，得蒙菩薩加被，得以清惺欲起，得見菩薩。此時尚不知令諸眷屬助念。殆至告以念阿彌陀佛，遂得朗然念一阿字，自己方才念佛。其不知助

念之利益，一至於此。幸仗彼孝心純篤，猶能念百餘阿字，遂至氣絕。則其心中止有阿彌陀佛一念，其餘念悉不現前，故致得承佛力往生西方。以故額際獨熱，手臂復軟，有前後各現象，則可以往生。以如來誓願宏深，其母向有信心，兼得汝兄一念真純，故得有此效果也。所可憾者，平素不提倡，臨終尚不知助念，此之景象，乃徼倖而得也。萬一不得，則將來之輪迴六道，又不知作何景象也。為人子者，宜何如以此自行，以此勸親，并以此勸一切人。俾彼一切人，同得此利益。以此資吾親，未往生則即得往生，已往生則高增蓮品。然欲親與自己同生西方，必須所作所為，不背佛法。如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明因識果。能如是者，生為聖賢之徒，沒登如來封疆。雖曰駭世驚人，實為證我本有。宜以此語與汝兄說之。學佛之人，心直行直。心有畏人譏誚之念，則便非真信佛法之人矣。（勸修淨土文不記得見過否）歷史感應統紀，大約十月半方可排完，十一月底可出三幾千部，印一萬部，一時釘不出，初一萬印過，又印一萬，共印二萬部，又要排一四號小字報紙本者，以便各學堂學生之買看耳。此乃二十四史感應事迹，兼以許止淨之評論，足可挽回世道人心。以故光不惜精力，為之設法傳布也。汝若欲得，十二月初當往太平寺向明道師要。光此時已滅蹤矣。（廿七日燈下）

復章道生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發勇猛心，不勝欣慰。但只以終身吃素，一心念佛，為惟一無二，決不更改之行為事。不食油鹽，固不必也。佛制無此一說，外道則或有之。但隨緣即已，鹹淡了不分別。不以淡則生嫌，鹹則起憎，即為解脫法門。念佛當發志誠心，深信心，迴向發願心。（謂以己念佛功德，迴向法界一切眾生，悉皆往生西方。）若有此心，功德無量。若只為己一人念，則心量狹小，功德亦狹小矣。譬如一燈，只一燈之明。若肯轉燃，則百千萬億無量無數燈，其明蓋不可喻矣。而本燈固無所損也。世人不知此義，故止知自私自利，不願人得其益。牢獄為逼人出苦之道場。汝若不入此獄，恐日徵逐於聲色貨利，將自

己本具心性，置之不問。今幸由有十四年之長期，可以不干一切家事，社會事，專一辦道。待其期滿出獄，則猶昔人而非昔人，便可大施化導。俾自己眷屬及親戚朋友，咸沾法澤，實為莫大之幸。獄中亦不必求多看，有光去年兩次，今年一次所寄之書，詳細閱之。依之而行，即已大有餘裕。若多則心念分歧，致不得益。明因識果，吃素念佛，為自利利他之要義。猶須素位而行，不怨不尤，方可以真得佛法之實益。祈常以自勉，則幸甚。

世人病苦，多屬宿世殺業所感。無論何病，若能懇切至誠，念南無阿彌陀佛，及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決定可以消除宿業，增長善根，病自可痊。即令壽盡，則死後當生善道，不致墮落。若知淨土法門，有真信願，尚可往生西方，了生脫死。然世人不知深理，宜先以事告。鎮海柏墅方（地名）方文年之子，名子重，上前年，年十九，生腸癰。中醫沒法治，西醫云，非開剖，不能治。其父母不肯，遂不治。其母通文理，因看光文鈔，吃素念佛。一家大小並傭人，通常素。唯文年尚未全素，亦大為減節。其母與一老娘姨，（其人賢極，在方家數十年，其子亦好過，有孫請回家住，彼以同主母修行，不肯回去。主母亦不以娘姨待，作朋友看待。）拚命念佛，念觀世音，兼念金剛經。三日內自潰，膿血從大便出。五日全愈。至誠念佛誦經，消除宿業，有如此者。世人只知造業，不知消業之法，則可憐矣。又海鹽徐蔚如，（一向在京）以博學內虧，得一脫肛病，已二年餘。每大便後，須睡一刻，候自昇入，方敢動。民國八年正月，大便後，有要事，刻不容緩，即坐車出門，因受磨，遂永不昇入。七晝夜，痛如針砭，無一刻稍息。七晝夜未能合眼。先雖念佛，亦不減輕。遂發大菩提心，謂此病苦極，願我多受點，總願世間人勿得此病。遂至誠念佛，未久睡著，醒而痊愈，從此斷根。彼來信言及。光謂此病乃屬宿業，由閣下以此大菩提心，消此宿業，故病即斷根。汝表兄若知此義，則不但痔病可愈，生死病亦可愈。否則安居家中享福，醉生夢死，固不如汝之坐監為得大利益也。境無自性，損益在人。汝能信我所說，其益便難宣說矣。

世間禍福，相為倚伏。唯在人之善用心與否耳。汝由入獄得聞佛法，乃不幸中之大幸。當作良導想，則更能心得清淨矣。至於金剛經所云，汝未會通。經云，善男子，善女人，受持此經，（現善）被人輕賤，是人先世罪業，應墮惡道，以今世人輕賤故，（業隨善轉，亦在現世）先世罪業，即為消滅，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在未來，謂由此而得，切勿認在現在即得也。）善男女受持此經，乃現世之善。被人輕賤，係先世之業。然由人輕賤故，即能消滅地獄餓鬼畜生之惡業。又復能得無上正等正覺之佛果。此乃以善業轉惡業，俾後報為現報，重報為輕報也。汝謂監獄為惡道，則過矣。古之監獄，苦不堪言。今之監獄，直同閉關一樣，有何苦受。彼不在監，奔波勞碌，謀衣食不得者，不知多少人。要知足，獄乃福堂。若不知足，縱富有萬萬，貴極一品，真是日在地獄過活矣。

人生世間，縱獲高壽，亦瞬息即過。倘不自勉力，則多多皆屬墮落惡道。欲再得人身，實非易事。汝今既能知非改過，力修淨業。則尚可格物（即克己，不可作格外物會。）致知，生入聖賢之域。業盡情空，歿歸極樂之邦。即未能業盡情空，倘具真信切願，必能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是則不負所生，不負所學，亦不負此一番挫折。所謂因禍而得福者。宜發長遠不退之大菩提心，則前所說之大益，當決定可得。如其了無誠敬，惟飾外相。冀人謂己為真實修持，實則完全假做作。則便無實益可得矣。彌陀經白話解，在漕河涇監中排，尚未完工。（監犯所排，不讓書局工精。）文鈔此次在杭州印一萬部，須於十月方可出書。以此前印安士全書七千部，約於中秋交書。又壽康寶鑑印一萬本，當與文鈔并行出，當各寄一包。今寄觀音頌一包七部，前或寄過，亦不記得。有餘，當送監獄長官教誨師，及同志之有信心，通文理，能恭敬者。雖有各書，仍須以念佛念觀音聖號為主。不可只看不行，則如看佳餚，無益枵腹。今為汝取法名為慧誠。以誠為道本，道不能擴充生長者，皆因愚癡無智慧故。倘能因誠發明，（明即是慧）因明顯誠，則道自能生。誠即明德，慧即明也。慧誠具足，即明明德

也。明明德，即誠明也。誠屬性德，明屬修德。性德人各具有，修德則有逆順。逆則墮落，順則超昇。順之及極，則圓成佛道。吾人無此力量，但隨其心之廣狹，工夫之淺深，而得種種利益而已。

徐本茂既知修持，何以不能長齋。殆以肉食為美，而不忍棄之耳。試思一切生類受殺時，苦痛情形，忍以悅口之故而食之乎。設身自處，能安心願人殺我以充口腹乎。種種貪饞殘忍之心行，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使其詳思，斷不敢食。怨業要自己了，汝尚欲食彼之肉，則所有未至死地之苦，皆不名為苦。今生食彼之肉，將必有被彼食之一日，則誠可謂怨業難了。彼之所說，似有悟機。然尚欲食肉，則悟只空話。空話毫無所益，譬如說飯能救汝饑否。光非逼人吃素。以彼所冀望與所行，兩不相符，故為愷切言之。

汝姊妹皆已長齋念佛，想由觀文鈔而致。今當為彼各取法名。汝姊雲卿，法名慧雲。汝妹行枚，法名慧行。若能以智慧雲，普雨慧雨，潤澤自他菩提道芽，及依智慧以行世出世間本分事，(世間即孝弟等事，出世間即慈善淨業。)即慧行也。有慧無行，不名真慧。有行無慧，或反墮落。此命名之大義。至於敦倫盡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相夫教子等事，當按文鈔所說，為彼詳說，使彼二人，由此趣入如來勝妙覺道。則其生也，為女流之師範，作閨閫之母儀。其歿也，謝眾苦之娑婆，登清淨之佛域。則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祈與彼將此意而詳說之，則幸甚。待嘉言錄出，當各寄一冊，以便受持。

復章道生居士書二

徐本茂既能力懺宿愆，屏除葷腥。則是真實修持，改往修來，以期復本心源者。陳國甫發願終身念佛誦經，其志可嘉。但須發長遠不退心，切勿有始無終。今為徐本茂取法名為慧本。謂以智慧為本，則一切所念所說所行，自可上合佛心與天理，不致仍舊迷昧，造惡業，墮惡道也。國甫名慧甫。甫，美稱也。若能痛改前非，心存正念。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敦行孝弟忠信等事。

加以至誠念佛，求生西方，則是慧甫之實。否則虛名而已，有何益哉。其在佛前領受皈依之法，文鈔中已說，當按文與彼說之。世出世間事，皆以真誠為本。願常省察己過，庶可日進高明之域。文鈔從去年排後，所有一切文稿，概不存留，以期省紙省事耳。函件任汝存棄，光不再料理矣。

復章道生居士書三

久未通函，不知近來修持若何，念念。今為汝寄新印文鈔一部，此比前年所印者，多百餘頁。雖無有發揮理致之文，然於淨業初機之疑礙，當又可消除一二耳。又壽康寶鑑一本，當為少年人留心閱之。庶將來出圜歸家，對一切親戚鄉黨，得有所本，而施拯拔也。汝之性情頗聰敏。每有聰敏者，誤用心事，不惟無益，而又害之，最為研究修持之障。吾於七月至滬杭各地，盤桓二月餘日，有一後生頗聰明。而所問者，皆非所宜致意，殊為可笑且可憫耳。（一）問一切有情，皆具佛性，大小雖異，畏死是同，凡放生者，宜先注意於小生，則自悖佛性畏死是同之說。既知是同，固宜隨分隨力是救，何所論其先後。倘能暢演佛性是同，畏死不異之理事，則其利大矣。何得偏執先後之說。（二）謂水中空中，微生蟲無量無邊，人一呼吸，隨之吸入者，不計其數，將來之業報，何有了期。并謂既知人畜循環，則古今大儒通佛理者甚多，何不制以為律，斷除殺生之事。又謂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不可殺害，亦不婬佚，而正式婚姻，或亦宿世之親者。此三種問：皆屬逞小聰明，妄以充類至義至盡之事相擬。不惟無益，而又害之。何也，以其不能因其細微者，并欲將粗大者而盡廢之也。譬如好潔之人，欲其不沾塵垢，詳察身內之屎尿膿血，身外之垢汗髮毛，并及蚊蚋蚤虱日在己身便利。因思此身內外之穢惡，竟與圊廁無異，遂不復致潔，而終日在圊廁中行樂耳。至謂古今名臣，何不以殺物命為律。乃不知世出世法有權有實。縱彼知實，以人心未能完全皈依佛化，固不易以實理制律也。敬惜字而每言紙，以紙為書字之物，雖字有各處各物之用，終不如紙之多，故每言敬惜字紙。非在

紙上宜惜，不在紙上皆不足惜。且字固宜惜，字義尤宜惜。若人不依人道行事，則是棄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亡八字矣。人而亡八字，尚得謂之為人乎。當致力於此，則其大本已立。縱不能斷一切物上之或污，然其污者，蓋亦鮮矣。君子素其位而行，凡非力所能及者，皆不宜引力所能及者，而破壞之也。知力不能及者，而格外注意於力所能及者，則為大善。以力不能及者，破斥力所能及者令其勿行，則為大惡。聰明人多多具此邪見。此種言論，光不知接過多少。唯恐人不善用心，而致罪咎。因思汝或有此種邪見，或同儕中有此種邪見。若不預為剷除，將來或致自誤誤人，以故為汝略說大端。至於光之折伏此種邪見之言論，固非窮數日之功，不能備書也。敦篤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十六字，為生入聖域，歿歸樂邦之本。願吾徒謹守而力行之，則幸甚。

誠之所至，金石為開。又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黃涵之作寧紹台道時，發心吃長素，勸其母亦吃，為備素菜，則但吃白飯。涵之函詢作何法方可。光示代親至誠懺悔，業消則能吃矣。未一月而長素矣。戚則周之女，年十九，雙目失明，伸手於前，亦不見。來信以告，時彼在山三聖堂，得信即欲回家，送其女於杭州尼庵。光令寫信與其女，令至誠念觀音聖號，未一月親自寫信告愈矣。一女人於十六歲時，得氣疼病，每日必二三次發，發時輒疼得要命，今年五十六歲，來求皈依。光令至誠念觀音。並與一藥方，即文鈔中戒煙方，但不加煙。彼即熬一料，頭一次吃，氣便不疼。四十一年之羣醫莫能為力之痼疾，一經一次吃藥，即完全好矣。非至誠念菩薩名號故，得遇此方乎。此三者，皆用力少而得效大，乃誠也。汝為母之痼疾，歎無法設，光責以何不念佛求消母業。汝便寫出許多經佛禮拜，然亦不見功效。以是寫的所謂少實勝多虛。設汝果真實如此禮拜持誦。汝母之痼疾不愈，光當瞎眼，天地當易位，日月當倒行矣。有是理乎。光恐汝誠之一字，或未致意，故為汝取名慧誠。即知汝誠在筆上，不在心上。使在心上，斷不至如此修持，了無所益也。汝欲生為聖賢之徒，歿入極樂之邦，

須完全將所有之假心相，丟到大海外，認真作實事。說到就要做到。做不到就不肯說。能如此，則於汝祖宗父母大有輝光。光亦可借汝之實行功德，消除罪業。若以為光未親見，便好隨汝妄說。即使光認以為真，天地鬼神諸佛菩薩亦認以為真乎。汝具此心，即不孝以欺親欺師欺佛。親師豈真能欺乎，汝徒自欺耳。光以汝尚明理，故累下針錐。若以光為過，則請從此勿相往還可也。君子可欺以其方，難罔以非其道。非光過為刻論，以汝之所說，前後不相應。而且其事，頗非汝在監中所能辦到者。光雖無道德，閱世已六十八年，故不情之事，頗難瞞哄。祈痛改之。否則將終身為儒佛之罪人矣。

復章道生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彼等尚能實行，欣慰之至。汝母病三十餘年，何不以志誠念佛及念觀音為母迴向。并以此令妻及兒女亦如是念乎。人子為親修持，其心果誠，當有奇應。又應致書婉勸汝母，自己亦如是念。倘能從此生信實行，則久疾即為出世導師。今順汝意，亦為汝母起一法名，以期實於西方七寶池中添一朵蓮華也。今為取法名為德超。謂其一心念佛，超越世間塵累於現在。以不念佛時，完全置心於塵累中。能一心念佛，則不見塵累能動其心，則即塵累超塵累矣。臨終則超越三界，直登九蓮。不但不受病苦，且將以拯一切病苦眾生，同離眾苦，同受諸樂也。

人子奉親，以服勞奉養為初基，以立身行道為大本。倘或心起邪念，即為不孝。當立懺除清淨。俾此心無一時一念不可以對越天地鬼神，則其基已立。再加以信願念佛真切工夫，則其生入聖賢之域，歿歸極樂之邦，其誰能禦之。若或口說修持，心存不善。欲冒正人君子真實修持之名，適成其為機械變詐無廉無恥之真小人。本欲欺人，卒成自欺。如此之人，咸皆出於大聰明，大有作為者。豈不大可哀哉。譬如干將莫邪，切玉如泥，用以割泥，則泥無所成，徒損鋒鋩。願汝體光言，篤實做去，則聖賢佛菩薩，豈專在彼而不在我乎。

書云，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佛經云，世間有二健兒，一者自不作罪，二者作已能悔。改過不吝，為儒者希聖之方。發露罪愆，乃佛子復本之要。汝數年通函，未能一發己非。光以汝尚肯發心修行，故亦不究已往，而與汝通函送書，冀汝生入聖賢之域，歿登極樂之邦。那知汝乃假飾其詞，以為不欺人。今見汝謂先曾靜坐三年，於精神學頗有心得。令光痛心。汝既能如此，何得作彼種種行為。一之為甚，何況數年。十目十手，共見共聞。擬欲欺光，其可得乎。汝見此書，若能痛改前心，則尚不為遲。否則永遠絕交，一任汝道學高超蓋世，光不干預。人以七尺之軀，得與天地同名三才，以其能代天行化，參贊化育也。否則人之惡劣，比禽獸當加百千倍。故孟子謂其幾希，豈唯幾希而已哉。前者上海漕河涇監獄寄來柴也愚所印之經二千本，今寄十本，以為同住蓮友作前導。而光與彼之一書，願汝終身佩讀。則即此福堂，(古稱監獄為堂)便達樂邦矣。今寄安士全書一包，壽康寶鑑一包，二十五本。文鈔，已令浙江印刷公司與汝寄三包，以備與汝家叔伯及弟兄輩看耳。但須誡其恭敬勿褻。如或不能，祈轉送通文理有信心者，庶不致因福而獲禍也。餘不暇及，但詳閱文鈔，自足取法。柴也愚之一書，可與一切人作希聖希賢學佛學祖之切實訓誨。不獨是居福堂者之切實訓誨也。

復施宗導居士書

三日前接汝父遺稿，知汝家祖德甚深。為人子者欲榮親，當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為本。否則縱祖父功德一一彰顯，而身不行道，反為辱親矣。吾國之亂，從古未有。此之禍根，乃程朱闢因果，謂是佛騙愚夫婦耳。又錯解致知格物。闢因果，則無治國治民之本。錯認格物為窮盡天下事物之理，則有幾人能做得到。汝父續稿致知在格物，說得頗闊大，而實非正心誠意之根本。蓋此物字，指心之私欲而言。心之私欲一格除之，則是是非非，絕無錯亂。一有私欲，則所知不得其正。如愛妻愛子者，妻子再不好，彼總不知其不好。由愛之私欲，障蔽其真知故也。程朱錯認作外物，故止說正

心誠意，不題致知格物。此處一錯，人各不在去私欲上用功，此吾國學術之一大不幸也。汝曾祖父皆躬行君子。汝兄弟三人，當仰承先德，力行世出世間之善法，以自利利人。則上為曾祖父之光榮，下為子孫之懿範，亦一鄉一邑之懿範。其為榮也，何能名焉。汝姊青蓮甚賢，見於汝父之諭。由是知汝父母之家教，固無庸光又饒舌。然汝父子既以光為師，不妨以師之身分而為勉勖也。

復濟惠居士書

六十餘歲，非世久客。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如喪考妣，如救頭然。法名宗惠，謂以此法普濟一切也。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不能詳書開示。今寄經書二包，祈至誠恭敬讀之。則無疑不釋，有願皆得矣。以後切勿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復宗義居士書

受戒事，隨己所願。再受也好，不再受也好。汝欲搭衣，當依佛制用縵衣，不可用五衣。縵衣乃五長條，五衣乃一長一短。現在多亂用。在家人不必定要搭衣，與其違佛制，何若不搭之為愈乎。至於燃香於頂於臂，乃係發心供佛，非以燃香為受戒也。祈務真修，勿只圖虛名與形式也，則幸甚。

復湯錦中居士書

光於三月二十八日接海門二甲郵局王海泉信，云某名流依乩諭，聯絡南通，海門，啟東，如皋，四縣農工商學軍政各界，做祈禱世界和平道場，已經成立數十處。光與王說，從今以後，四縣無論已皈依未皈依者，皆不通信。縱掛號來信，亦原信退回。以免某某拉光於彼扶乩彀中。以四縣凡佛教機關，均受彼之號召，光不入彼彀中。後來之人，不能以扶乩，壞亂佛法罪光也。閣下皈依函外，未標縣名。若標名，當即退回，決不拆封。今已拆矣，察其挽三人為介紹，其誠可想見，因茲為取法名慧正。仍舊原函寄回，以免下次又有來信者。某某本厚德君子，向在學界教授生徒。以用心過度得病，中西醫均不能

治。有友人勸其念佛，遂漸痊愈。民十一年光由普陀到上海太平寺，彼常來。次年彼回鄉勸人吃素念佛，大有感應。十餘年來，尚未改變。近來迷於扶乩，光知之，極陳乩之利弊。彼受譽已經喪心病狂，不但不受光勸，且將光信燒之。光與彼信後云，如不以光言為然，即付丙丁。彼回光信，云遵諭閱畢付丙。且寄乩讚光之文幾篇，欲惑光。光謂得道聖人，決不如此過讚人。即此一事，可知是靈鬼假冒。原函寄回後，又寄幾篇。光謂彼雖讚光，適討光厭。人各有志，各是其是。從今以後，勿投隻字。光無力弘法，何敢以似是而非之乩法，以壞亂佛法乎。所言乩之利者，如賑災等善舉，勸募均無幾。乩壇所說者，誰也不敢違悖。實多半是扶乩之人偽為，未必儘是靈鬼假冒。況真仙乎。至佛菩薩更不待言矣。此雖有利，而實為弊之前導。故不願受其弊之害，併彼之益亦不敢受也。祈按淨土法門自行化他。併將此信令三介紹人看，庶彼等咸知所以。令勿來信，不至妄生怨尤也。

復慧海居士書一

手書備悉。但以香期冗繁，不能即復。文鈔前日已請上海太平寺帳房令寄百部。若書已垂罄，則可減半，悉掛號，彼當即寄矣。濱江若好讀者多，光到上海，當再寄百部，以期結緣。其款皆不須寄。但能任觀音菩薩頌，則無願不周矣。眷屬之向化，亦當以漸。久之自可不知不覺與之俱化。但看自己心之誠否。誠則無有不感格者。若自己尚是空套子，假場面，則便無感化力。而反招誹謗之辱矣。世出世法，皆以身為本。平常信札，但取認識即已，何需求工，以致引歉也。一切善事，皆願隨喜，實為大菩提心。待後暇時，詳陳法雲寺慈幼院之因緣，祈為隨心贊助也。文鈔中有此二事之疏，可以意知。此事非光所倡，而魏梅蓀（梅蓀前清翰林，民國隱居不出，可知其概。）等拉光於中，以助鬧熱耳。

復慧海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所言舊疾，想已悉愈。匯票一紙，收到勿念。空

三之往生，雖屬奇異，實則平常之極，毫無奇特。如人歸家，要去便去。若於心地上不先打掃乾淨，則便隨業所牽，自己一毫也作不得主耳。此事果實，諦公倓師自會記錄，以光大門庭，不須爾我代為操心也。今之兒女婚嫁，一本於自主，只可隨他去。否則彼等後來或有怨言。然雖云無怨言，一旦情愛稍歇，則離婚別配者，不知有若干數也。國家將興，必從倫紀上振興。國家將衰，必從倫紀上廢弛。倫紀不講，說什家教。家教既無，國豈能有賢人乎。此吾國之一大不幸也。兒女事若了，當令彼自作主張，以撐自己之新場面。吾人專心念佛，以修自己之舊法門。則彼此各適其適。庶不至因過慮兒女事，以誤自己生死大事也。

復慧海居士書三

念經念佛，皆可超度亡人。但念佛可無間斷。念經則不能如念佛不間斷。又念經比念佛吃力，是以光每勸人念佛。汝發願念地藏經，甚好。梅蓀近來頗真實念佛辦善舉。出家之說，乃謠言耳。至誠恭敬，實為希聖希賢學佛學祖之本。人能心主於敬，則一切放僻邪侈之心，自無由而生。汝既如此真實行持，亦當令夫人兒女隨分隨力修持。方為由親及疏自利利人之道，庶與佛心相合。

復慧海居士書四

前接手書，謂黃適園將來滬過訪。昨日曾來，泛論淨密之所以。學密宗者，病在欲得神通，欲現身成佛。問之，彼皆謂無此念，實則無一無此念。以其倡導之人，先以神通吸動人，何能令學之者無此念乎。昨頗有五六位，非黃君一人，彼見信與否所不計也。彼學密而迴向淨土，故是正理。但恐不屑生淨土，欲現身成佛，或致受病。使彼無此種知見，斷不至稱讚大愚。既稱讚大愚，則是以大愚所說為至當之論。然大愚之成佛之弟子，并無成佛之表示。足知其為妄稱許人，以期世人恭敬供養，尊己為已成佛之高僧。其犯大妄語，以凡濫聖之罪，實非小可。我等但守淨土修持，讓一切人皆得成佛，以度我等，

則何幸如之。二子同來平，當極力勸其學好。欲學好，必先以立志立品，知因識果始。不立志，則無所趣向。不立品，則所行卑汙。不知因果，則無以閑邪念而存誠心。必至流入小人之域而不自覺也。

復慧海居士書五

接手書，備悉。汝既吃素念佛，猶當以此無上利益，令眷屬同得，方為自利利人之道。今之世道，乃患難世道。若不預為修持，則後來究不知有何危險。倘能志誠念佛及念觀音，則可冥冥中得蒙呵護矣。前恐文鈔已送完，今真達師由太平寺回山，言尚有數百包。汝若欲結緣，當寄三四十包（每包三部）來。不須請商務館之有光紙印者。至於贄敬之說，地遠不便，不須效此俗套。即所寄文鈔，亦勿寄款來，以此書係備之以結緣者。若得哈地之人同生信心，其利大矣。待光秋間至申，將大士頌付排後，價估妥貼，當印一章程同書寄來。或汝自任，或勸友任，俾得廣布，則其利無窮。金剛等持誦，亦不必廢。但以持經咒之功德，通用於迴向往生，則六度萬行，皆為往生助緣，是為圓修。

復慧海居士書六

獻歲以來，起居納福，諸緣如意，賀賀。臘月二十九魏梅蓀由南京來信，并附汝書，知任印大士頌已逾三千，不勝欣幸。所言匯費郵費等，光當墊出。以哈地遼遠，即無任者，亦當寄若干部，以廣大士慈化。此不過一二百元，又何須斤斤計算乎哉。大士頌已排完，共二百零六頁，加兩頁功德名，成零八頁，每部當加一分，千部當加十元，然此不必令其補足。如後有欲任者問及，當以此告之，令知所以耳。至於匯款，此次若中華已付收據，即已。後若有寄，無論多人，只與匯款之人付一總收據，不必人人交收據，以此與捐款作善事不同。此有書交彼，何須又要收據。匯款人既得收據，知其款寄到不致誤即已。書出時，其書多數當由轉運公司寄於貴寓，祈按各捐戶為之分發，較為穩妥。梅蓀不在上海，故將汝書寄光，令通知中華云。功德名擬作

省紙辦法，十元以上則名。十元以下但總計零任共若幹部而已。以省一張紙，二萬部即省三十元，十萬部即省一百五十元。況此有書交彼，不致或有異議，謂錢沒落空等。其叙功德名井書數者，一以彰任者之善心，一以彰所流通有若干也。

復慧海居士書七

昨劍青居士來，持汝手書，不勝欣慰。世教陵遲，婚嫁之事，多皆以殺生張羅為事。不知男女居室，為人倫之始，乃最吉慶事。行此吉慶之禮，致無數物類，歸之死地，且供人食噉，其兇惡不祥甚矣。而世人猶以為榮者，蓋其惡習所致，不詳審以思也。使思之，當有惴惴不安之心，油然而生矣。風俗之轉，皆由一二人倡首而始。汝如此嫁女，（即用素筵）當有效之者。或者奢侈之風，因之漸減也。吾常謂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其責何在，在於家庭善教兒女，而教女更為切要。以女若果賢，則必能相成夫德，模範兒女。從茲子子孫孫，相繼為賢善之人。當令令愛詳知此義，文鈔中曾屢屢言之。使彼熟讀而力行焉，則其利益大矣。劍青居士道心真切，頗不易得。但以時促，只留一宿而去，悵何如之。大士頌，已於四月十八日寄五包去，想已收到，共三十五部。後又令再寄若干。餘待二次三次印出，方可全數盡交矣。文鈔已付排，約於年內可出書，比先加三四萬言。然但是聚葉堆沙而已。究於佛法心法，皆不相干耳。

復慧海居士書八

接手書，知去職家居，日與眷屬修持淨業。以期同出此苦世界，登彼樂邦。常得親炙阿彌陀佛與觀音勢至諸上善人也。不勝欣慰。去冬杭州浙江印刷公司掛號寄去新印增廣文鈔二十包，每包三部。壽康寶鑑四包，每包二十五本。寄於花園街住處，不知汝已收到與否。此係送汝結緣者。若未收到，當到郵局一問：此書畢竟送交何處。又哈埠宣講堂，已寄去安士全書五十包，每包四部。壽康寶鑑二十包。文鈔恐尚未寄。以去冬十二月二十間，開發送單子來。以後三四日所發，

則不得而知。至二十四夜走電，正房物屋一空。光之觀音頌，安士書，文鈔，寶鑑，四付紙板，悉皆灰滅。彼公司文鈔係令印一萬，寶鑑三萬。彼先印五千文鈔，二萬寶鑑。為光說通已印完，已發出大半，要支錢。光令開發送單子來，彼支吾不開。及至於上海太平寺將錢要來，方將單子寄來，方知印了一半。其錢已用過頭千多元。先日接到此單子，次日即接被焚之信。此係一向奸刁，致干神怒所致。光之書，約天良說，當不至燒多少。以釘成者，存於後邊小屋，小屋未燒。未釘成者，在釘作處。彼不昧天良，光之書完全交清，光尚吃虧上千元。(此係使過頭者)若昧天良，則光當損失二千三百上下。四付紙板不在內。此係光無道德，彼昧天良，一切淨業學人，少看此書之緣，故有此災也。閏月當到上海印。凡出錢者，通通按錢交書，一毫不欠。凡結緣者，則量力耳。不能如前矣。祈到宣講堂問問所說安士書寶鑑通寄到否。文鈔寄若干來。若全未來，則尚欠彼六十六元，夏間當寄來。若來全，則溢出二百元之外矣。哈地匯費太重，無論宣講堂與汝，皆勿匯錢來。光雖遭此災，尚不至緊迫無措。春夏間當有彌陀經白話註，及嘉言錄寄二三包來。此二書皆打四付紙板，擬以一付寄哈宣講堂，或極樂寺。庶以後不須在南方請矣。現今世道，無法挽回。若欲救世，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不為功。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而又以教女為至切要。以無賢女則無賢母，無賢母何能有賢子女，此係根本法輪。今人所說者，皆是枝末。以幼未知為人之道，及因果報應之事理，一被邪人所誘，則任意妄為。彼廢倫免恥殺父奸母者，皆由最初無賢母以鈞陶之所致也。

復李少垣居士書一

數日前，接李圓淨所轉之書，知居士近來修持頗切，而利人之心，又復甚為真切，不勝欣慰。念佛團章程頗好。唯助念開示，頗為失宜。略為改正，并說所以。已交圓淨持去，想已閱過。光近來冗忙之極，以校對歷史感應統紀故。此書光於十三年曾勸魏梅蓀編輯，彼亦極為歡喜，以精力不給，遂致中止。前年聶雲臺請許止淨編輯，於八月脫

稿。雲臺有病，不能料理。光以滿我宿願，故一肩擔荷其事。現已排板將完。又須排一部四號小字，作報紙本，大約於十一月底可以排畢，了事，則便長隱。此書乃採二十四史之感應事迹，又復加以評語。俾合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倘一闡提輩不肯寓目，則無如之何。若一寓目，當必有改邪歸正之一日。以故光不惜辛勤，為之料理也。現已募有二萬部之印資。（並非特募，有知者願出資相助耳）每圓可得書二部。作四本，三百五六十頁。現尚未排完，不能定其頁數。但大約如此，多少亦不過數頁耳。所言皈依，汝已決定，光亦只可隨緣。今為汝取法名為智圓。謂以圓融無礙之智，即俗修真，圓會諸法，專修淨業，以自利利人也。（雖圓會諸法，決不可不專修淨業，否則便非淨業行人，乃通途修自力法門之人耳。）今之大通家，多多要高大門庭，所說之法，多非合機之法。或只談玄說妙，而專恃自力。或則真俗兩歧，而為世所誚。（凡學佛者，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不依此以教人，便為失機。欲學佛法，必須要敦倫盡分，否則尚是世間罪人，何能得佛法之真益乎。）餘詳文鈔嘉言錄，此不具書。祈慧察是幸。汝所說往生者少，實由信願不真切之所致。信願若真切，即臨終始念，亦有得生之理。若悠悠泛泛，心中尚在做來生福報之夢，何能得生。此病根也，不可不知。（民十八　十月廿三）

復李少垣居士書二

接手書，及自知錄，知居士與諸公慕道之心，至真且切。惜乎未知脩行之懿範，遂將憑空妄造之胡說巴道，當作至寶，（指自知錄）而欲流通，以企人人皆得此境。而不知其為引人入魔，至極可惡之魔話也。去年初夏，上海羅濟同居士得此錄，石印一千本送人。丁桂樵居士欲為廣布，令濟同寄光一包。而桂樵自己作書與光，祈光視其不至誤人，則為詳批。又祈作序，以期廣傳。光閱之，不勝驚異。即將原寄之書，完全寄與桂樵，極陳此書之禍。以初心人率皆不在一心至誠憶念上用功，而常欲見好境界。倘一見此書，不去按胡女士之真實用功上學，專欲同胡女士見好境界。以急切之狂妄心，常作此念。必至

引起宿世怨家，為彼現彼所慕之境。及乎一見此境，生大歡喜，怨家隨即附體，其人即喪心病狂，佛亦不奈何彼矣。胡女士之所說，光亦不可直謂妄造，然亦不敢謂為實而無僞。何以故，彼果得到此種境界，豈有不知此說誤人之理。祈與羅濟同說，從今切勿再行送人。所餘之書，當付丙丁，以滅禍胎。未及一月，杭州王謀鳳又得之，不勝歡喜。亦石印千本，有令寄光證鑒者，因修函并書寄來。光即將與丁桂樵所說之大意復之，王謀鳳方始停印。而以光之信，登於佛學週刊中，諸位何未之見。去秋至滬，問及濟同，已散完否，云尚有二三百本，不敢散，擬燒之。光讚其燒之功德無量無邊。今夏至滬，濟同由京回，打聽胡女士之實底。方知其人頗聰明，而煩惱甚重。住於極樂庵，稍不如意，即行罵人。後得吐血病，不久即死。死時不知是因吐血與否，亦未知其境界如何。而其人之文字，亦無此通暢。此係四川一居士所造，其人光知，不欲說名耳。六月有湖南一居士，曾在極樂庵住過，所說與羅濟同無異。可見彼等唯欲欺世盜名，而不計及引人入魔之禍。嗚呼痛哉。諸位欲得實益，當按佛菩薩祖師所說而修，決得真實利益。古德教人，只為人說用功法。誰將自己所見境界，搬出來示人。遠公大師為蓮宗初祖，至臨終時見佛，方與門人言，我已三睹聖相，今得再見，吾其往生矣。若論遠公身分，高於胡女士，何止天淵之隔。豈惟三覩聖相，別無一點好境界乎。然若到心空境寂時，又何境界之有。所云心佛相應，心佛雙亡。四相不存，三心叵得。無念而常念，即念而了無能念之心，與所念之佛。此處有何境界。倘念至此，不妨西方淨境，徹底全彰。然由念寂情亡，故於此更能得益。決不至生大歡喜，誤認消息，以致著魔發狂。倘未到一心時，心中念念想境界。此境界現，決定受禍。楞嚴云，不作聖心，名善境界，若作聖解，即受羣邪。此尚非燥妄心所感之魔境，而一生歡喜，謂為證聖，便成魔子。況最初即以魔心所感之魔境為聖乎。祈熟讀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則取法有地，著魔無由矣。

復淨善居士書一

醫業最易勸化人。凡有病者，無有不願速好。為彼說其吃素念佛，消除宿業，增長善根，彼自肯信。信而能念，則病當速愈。且勿以學西醫，總教人吃肉，謂滋養料富。此種人來生皆要做人之食料矣。反說道理，害人自害。汝肯以此存心，醫道當必大行。二課合解已無，今寄文鈔一部。光老矣，但依文鈔修持，不得又復來信，以無力應酬故也。

復淨善居士書二

人之入道，各有時節因緣。勸戒類徧載，福建浦城令趙某長齋奉佛，其妻絕無信心。適值五十生辰，買許多生命，欲殺而宴客。趙謂汝欲祝壽，令此諸物皆死，於心安乎。妻云，汝之話均沒用的。依佛教，男女也不同宿。這些畜生也不殺，再過幾十年，滿世間通是畜生了。趙無法可設，遂任他去。至晚妻夢至廚房，見其殺豬，自己已變成豬。廚子捉其四腿，置砧上殺。用人從旁邊看，急叫彼救，皆不一應。殺了破肚抽腸。尚知其痛。豬殺已畢，又殺別物，己又變作別物，痛不可言。稍歇一刻，見一用人持一鯉魚，丫頭言，將此鯉魚交廚子，為太太作魚羹。候太太起來，好作點心。遂斬其頭尾，刮其鱗甲，斬作小丁。一丁一丁，都知其痛。痛極而醒，心驚膽顫。丫頭持魚羹來請吃點心，不忍吃矣。令將所買之生，通通放生。以親嘗其味，故依夫吃素念佛，求生西方矣。汝妻或承三寶威神加被，亦親嘗其味，而始回心也。鹿苑為吳王養鹿之說，未足為據。恐昔有鹿苑寺，年久淹沒，儒者遂取文王靈囿之義，以附會之。鹿苑蓮社，鹿苑乃佛初成道說法之地。蓮社乃修行人臨終往生西方之法。舉其始終，一代教義通包羅矣。現在兵聯禍結，何可大啟建築。建築即招匪搶劫，招機轟炸之基。建築愈好，災禍愈大。若真弘法利生，即以家庭露地，為演說利益處。其修持不妨分作幾處，則不費力費財廢事。如趕集然，上集買物，到家中受用。大啟法筵，須待世道和平後方可。現在各省大旱，將有人各相食之慘。一旦潰決，則以何法為禦乎。光之知見，與今人

絕不相同。依今人辦，或有小益，或招大禍。依光辦，雖無大振聲光，絕無小禍發生。緣起序，有龐德超所刻潮陽佛教居士林序，以為底。但換其地名人名，并特別地點之少分而已。此不必光親撰。通文理，候建築成功，斟酌用之。現尚不提建築，文亦不須預作。善導少康弘揚淨宗，閭巷道路，佛聲廣播。如唱秧歌，人人願聽。如傳聖詔，各各遵行。誰謂無寺宇不能弘法。須知有真心，自可勸化。以身作則，俾人人各盡己分。引古為範，庶家家即成道場。當此大亂之世，正好弘法於無形迹中。校彼大建築之吃力棘手，勞心擔憂者，相去大相懸遠也。

復淨善居士書三

手書備悉。古云，大亂之後民易治。當此亂極之時，若有德望之人提倡佛法，令其戒殺護生，吃素念佛。為彼說三世之因果，與六道之輪迴。有仁心者，孰不佩服乎。儒教講仁民而愛物。此話須從人生孩幼時做起。則其仁民也，方能究竟。若不在孩幼時做，則其仁民處，或致誤民，其愛直是空談。今為說其所以。小孩無知，見飛走等物，必直殺，或取而頑耍殺。若大人無論何物，均不許殺。以殺則折己福壽，致天地鬼神，都不保佑。幼小時養成此習慣，大了決不至以互相殘殺為樂。十餘年前有英人林某，住南京，來普陀見光。送光幾本書，云是他著。他中國話尚不甚好，何能作很好文字乎。有一本專提倡衛生，專門以殺生為事。餘書均送人，唯衛生之書，光撕碎付字簍。恐無知者持去，則害人害物，無有底極。周君蓋深中西人之毒，而不知衛生利人之道。人為萬物之靈，亦一種動物也。我與萬物同生於天地之間，彼未要我之命，我何得要他的命。打蠅之家，蠅更多。殺蜈蚣之人，常被蜈蚣咬。彼欲衛生於現生，而現生亦未必得益。由此一生常懷殺心，將來生生世世，常被人殺。但以未能親見，尚樂以忘疲而殺。古書中有惡蟻者，蟻盈其屍。惡蠅者，蠅集其體。無法可設，徒嘆奈何。光以此事即是大造殺劫之根本。若猶欲依己所見而為，竊恐有後悔不及時，為可憐可憫，無有可救援也。仁人君子，何得專以殺

物為事。令一切無知者，皆效法乎。十餘年前，一皈依弟子有一小兒，買一拍蠅板，以為玩具，遂常拍之。一日蠅多極，極力拍之，忽全屋皆黑。大人遂開門窗，念佛懺悔，未久蠅悉去。從此焚其拍物，亦無蠅來矣。此係佛弟子佛慈加被，令斷殺業者。若無信心之人，恐無此兆。其來生後世，何可設想也。大悲米，單寄頗費事。今為寄大悲香灰二包，比米更好檢拾。其利益亦與米同，而久不會壞。若遇醫不能治之病，取二分灰，放大盌中，用開水沖之。攪攪，候灰質沈下，將清水倒於一器中。作十次服。每日服三四次。好則不須再服。未好則再沖。其灰包，當供於佛龕下一邊。或掛於高潔之處，不可褻瀆。此係加持萬多徧大悲咒之香灰。凡危險病，即不好，亦當見輕而死。沖過之灰質，加水澆樹，或潑屋上。今用物猶如此，飭終津梁，壽康寶鑑，息災開示，了凡四訓，各二本，夾好。其填空之紙，不可棄。乃禮觀音求子疏，及求子三要，亦與一切青年人大有關係之文，無論老少，均不可不知。否則不知節欲而望生子，子尚未生，父已先死。或母因房事過多，而成癆瘵者，不知凡幾。屠友生頗聰明。今之聰明子弟，多犯手淫之病。令看壽康寶鑑，及了凡四訓，庶不至致成殘疾，及短命而死之苦禍。昔聖王設官布告。今則父母師友概不說及此事，亦大家惡業之所感也。更有愚人，兒子有病，即為娶妻。意欲病好，實則令其速死耳。可不哀哉。湖南一人兩個兒子，都由此死。第三子有病，尚欲如此，一友呵之遂止。此蓋前生誘人冶遊而死之果報。一個死尚不悟，兩個死了又不悟。若非友人呵，則絕門矣。愚人之心，何竟如此。非怨鬼使他，必不如是之愚也。祈慧察是幸。

復淨善居士書四

汝說二問題，（只一可談，二乃胡說巴道，就在第一中完全破斥了，不必再說。此語只可口傳，不可登報，以免某某人見之作禍。切要之至。）汝妻不肯吃素念佛，試問汝欲常受□□人打罵污辱否，彼必不說常欲。無錫殺縣長，關城三天，捱家搜檢，令全家通走出去，彼搜檢得好東西，都拿去，誰也不敢響。袁麗庭家中許多人念佛，□□兵

不來。其家有幾次搜檢者，則好東西通被他拿去。蘇州失守時，□□兵姦淫婦女，慘不忍聞。一女弟子以母死靈柩在家，不忍逃，關門念佛。□兵打門，見他念佛，不汙辱他。指其箱，令開翻翻，不拿一物而去。若不是念佛，六七十歲的老人，尚汙辱，況此三十餘歲之少婦乎。城門上檢察極嚴，（最初就是兵搜，後才令女人搜檢。）女人也要通身揣摸。持珠念佛者，多不過為嚴察，亦有不察令去者。念佛乃亂世之救難救命妙法。□□人信佛，但是持珠之男女，必不過為虐待。當令一切人皆念佛。凡出外皆持珠念，即要拉夫，也會放過。蕪湖一弟子吳滄洲，乃軍官。民廿四年在綏遠打仗，被□兵捉到，脫衣檢察，見項掛念珠，隨示敬不檢。領見司令，司令乃彼在□□學堂之教員，曰你也來了。吳云我來參觀參觀。司令令放他去。若不是這掛念佛珠，則性命便死於兵手，還有司令領他見乎。此現在逢凶化吉之無上妙法也。汝妻不肯念，若或檢察等事發現，則將何以處。此係人所作之禍。若宿世中怨家對頭來，不念佛只好任他所為，有甚麼法子可免。宋朝陳企殺過人，一日見其人來，知來索命，急念南無阿彌陀佛，怨鬼即站到不前來。愈念的很，怨鬼即去。陳企遂認真念佛。又活數十年往生西方。尚回來附其孫女身，說他往生事。家人謂汝在家，未畫像。肯現像，當畫以供養，便現西方之像。民十九年，蘇州一後生，年廿四，名郭振聲。在蘇州景德路，開合法紙店。陪其本家一老人，來報國寺皈依。光與彼說，現在是一個患難世道，當常念佛及念觀音聖號。彼廿四歲大胖子，那肯聽受。次年臘月往上海，戰事起，不能回蘇，過年還打，不知何時才結束。火車路已斷，坐小火輪遶嘉興回蘇。來去均有強盜搶，彼遂常念觀音聖號，但默念不出聲。夜間強盜來，彼在下艙。下艙有許多窮人，強盜上艙搜刮完，到下艙，窮人的錢通搜去。其人大胖子，穿的皮袍子，強盜并不問他。一船人通搶光，唯他一個不問。乃佛光加被，強盜不看見耳。湖南一女人生產，怨鬼附體，發狂大笑。咬自己手上肉幾口還笑。其公婆看見，沒辦法，遂大聲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其人遂若呆不笑，而兒子生矣。蓋志誠念觀音，怨

鬼遂去。汝妻不知，現在不定何時，就有天大的禍。倘曉得預先防禍的道理，打著令他勿念，他也要偷著默念，何用你勸。由其是糊塗無知識，故不知完全在禍患裡住著，反以為安樂。至大禍臨身，無法可免時，恐怕如一聲霹靂，掩耳也來不及了。此之謂癡人可憐憫，而不能救之懵懂蟲。冤枉做一輩子人，可不哀哉。可不哀哉。你將我字教他看。若不識字，替他講說，或即可發心。否則任他向阿鼻地獄裡，常享受閻羅大王的鐵牀，銅柱，劍樹，刀山，鑊湯，爐炭的上妙供養。其為樂也，樂無以加。試問他願享受此好供養，及願受此樂否。彼若願，也算是一個好漢子。恐怕他聽也不願聽了。不聽做這個好漢子，要做沒用的念佛老太婆了。汝行醫，切不可學今之頭痛醫頭，腳痛醫腳之庸醫。無論男女，均令彼斷房事。直至大復原後，尚須過月餘，方可一行。否則縱令不死，也成殘廢無用之人。除閨女寡婦不可說，餘俱為說，切勿以為礙口。求子者，須令斷房事半年，以培足先天。待婦天癸淨後，其夜天氣清明，日吉無凶，一行即可受孕。從此永斷房事，生子決定體格強健，心識聰敏，性情賢善。又令夫婦常念觀音聖號，決定可得福德智慧華國宜家之兒女。今之醫生，只知醫病，病之大忌，就是房事，概不肯說。不知由此死了多少青年男女，此雖不是醫生醫死，然不為說病忌而死，亦不能不負誤人性命之罪。若無論什麼病，均令斷房事，則是與人強健長壽安樂，其功德大矣。再勸人吃素念佛念觀音，尚能令人了生脫死超凡入聖，則是藝也而進乎道矣。校彼只醫病者，功德更大多多矣。女人臨產念觀音，決定不會難產。一函徧復中已說。女子從小當學慈善，不生氣，後來好處說不能盡。若愛生氣，後來苦處亦說不盡。若喂兒奶，生大氣，其子必死。小氣其子必病。此從古名醫神醫所未發明者。女人性情柔和，家道也會和。子孫相觀而善，其利無窮。藥方中治瘧疾方，雖數年十餘年不愈者，亦一治即愈。去年一弟子，為常州十四年之久瘧治好，十四年不知經多少醫生醫過。戒煙方治肝氣胃氣疼，雖數十年者，亦一治即愈。光目不敢在雪白紙上寫，故書於此。瘋狗咬方，多貴藥，藥店均以假藥

代。大錢買假藥，反致誤人性命。此方極便宜，但有地鱉蟲。要病家為此蟲念佛超度生西，則兩得其益矣。光老矣，以後切勿來信，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

復典蘊居士書

昨接汝父書，言去年光寄彼書二包，汝看之甚歡喜，亦欲與汝妻同皈依。去年所寄之書過細看，不但修持淨業，得知法則。即持身涉世，事親教子，均有法則。現在殺劫瀰漫，人民塗炭，究其根源，仍是自作自受。何以故，世人貪口腹，以水陸空行之物，殺而圖悅口腹。殺業結久且大，則成殺劫。已過之業，只可志誠念南無阿彌陀佛，超度多生多劫所殺食之生命。從今戒殺吃素，以止殺業，且大衛生。汝父不知吃淨素否。汝宜承順父志吃素。即汝父尚未長素，當勸長素。既不吃肉，則一日少殺若干生。何樂如之。即兒女亦當令吃素，此是真愛。看毒乳殺兒之廣告，知食肉之害，於現生衛生，有大妨礙。何況來生後世，仍以身命相還乎。現在之時局，不知又作何變。當於念佛之外，兼念南無觀世音菩薩，以為預防。果真志誠，定有感應。當以我話與一切人說，功德無量。去年所寄，書名忘之。今為汝寄童蒙須知一本，此書前有教兒女發隱人字發隱，後有勸念觀音文，毒乳殺兒之廣告。此吾國從古神醫名醫，均未發明者，當與一切人說之。有財力，則廣為印送，以期舉世咸知。今為汝夫妻各取法名。為汝取慧蘊。蘊者，心之所存也。心之所存者，皆與智慧相合，則是賢人善人也。汝妻法名慧存。存，即蘊也。念念與智慧合，則必能相夫教子，母儀閨閫，師範女流，何榮如之。光老矣，年已七十八，旦夕將死。人之將死，其言也善。願汝夫妻依我所說，則是真佛弟子。以後勿再來信，以無目力精神答覆故也。

復李慧基居士書

慧敏宿有慧根，故能一念即得相應。須知學佛之人，當盡己分。必須孝順父母公婆，勸其吃素念佛，求生西方。至於兄弟姊妹夫妻妯

娌兒女僕使，均宜以此相勸。能如是者，方為真佛弟子。法名乃是空名。如上所說，乃為實德。務須實行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念佛求生。及與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行如是，化他亦然。此即俗修真之一大規範也。祈與彼說之。光老矣，不得常來信，介紹人歸依，以無目力精神應酬也。

復鄧慧周居士書

現在人心叵測，事事均可作偽。光於皈依及說五戒，皆不登簿，無從查考。況年老神衰，隨過隨忘。金沙之二人，不知是否真假。雙墩十人，一時受戒，此從來未曾有過。若是同在一次，則恐不實。若非十人同時受戒，難定其真假。人心難測，當從此非知底細之人，及無熟識介紹人者，概不為彼說戒。至於通知各林長，亦頗費神。當求韋馱菩薩示警於作偽者，俾改過遷善，究為妥貼。所要之書，已令為寄。光老矣，凡有皈依受戒者，皆令就當地師僧處受，以無目力精神應酬故也。

復某居士書

人生世間，數十年光陰，瞬息即過。若或虛度，則欲再得此光陰，決無可得之時。人之成敗，全在幼時。幼時若已空過，若至二十歲時，已經失其機會。汝父母俱以余為師。余於汝，頗存希望成一真正淳善之器，以慰汝父母愛汝之心。汝宜立大志向，學做好人。切不可隨順惡少，胡作非為。凡行一事，說一話，必須要於己於人有益。汝現在已成人娶妻矣。不一二年即為人父矣。汝若無真正志向，則將來汝之兒女，便學汝之隨順庸流，無所成就矣。父母者，兒女之模範也。譬如鑄器，模範不好，決不能令所鑄之器好。人雖至愚，決無不願兒女好者。不知兒女之好否，當在自己心行中求。況汝生於富貴，了未受過艱苦。須知汝之安樂，過上二十年，乃汝父之力之所加被耳。倘汝不立志，汝父在則猶可依靠。然已六十多矣，斷不能照應汝一生。此時不立志，汝父若一去世，汝一事不能為。將有傾家破產，不免饑寒

之憂。到此縱能知悔，已經來不及了。汝宜每日將太上感應篇，文昌陰騭文，關帝覺世真經，日讀三五徧，至少須一徧。亦令汝妻日日讀之，自可知為人之道理。既知為人之道理，則便可繼汝父之家風。凡一切人皆欽仰汝，以為汝父素好善，故有此令郎。此其榮為何如也。光宗耀祖，成家立業，只在能立志學好而已。豈有甚麼難行難做處。祈詳審思之。（民十八　十一月十六日）

復王尊蓮居士書

接手書，知居士之學，是為己之學。非徒欲做一虛張聲勢之大通家而已。不勝欣慰。淨土經典甚多，鈔中多皆具錄。如觀經善導疏，（現南京觀音庵新刻，頗比前楊仁山刻者的確多。）無量壽經疏，普賢行願品疏抄擷，（此范古農所擷。）阿彌陀經，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普賢行願品，為淨土四經。往生論註，此須請北京新刻者。一則錯訛少，二則眉目清，此書好極。彌陀疏鈔，雖復廣大精微，但以文繁義廣，反令初機難以得益。而彌陀要解，實為千古第一妙解，乃古今絕無而僅有者。切勿以等閒視之，則幸甚。大冥之書，尚有千餘部，擬欲盡寄關中，以滿彼法施之願，了我報地恩之愚誠耳。學道之要，在於對治習氣。每有學問愈深，習氣愈盛者，此乃以學道作學藝耳。故其所學愈多，畔道愈甚。此吾國儒釋俱衰之本源也。居士果能不以時派是趨，則吾鄉之大幸也。

復鄭子平居士書

昨接十一月初一之信，不勝痛傷。現今各處皆有兵災，籌賑甚難。光已將一弟子印文鈔（二千）及法雲寺大殿之款（一千），共撥三千元。或有同志相助若干，亦未可料。已祈上海大慈善家王一亭居士打聽道路，若通即為匯寄於汝。又祈彼為設法，或多或少，當定有之。光亦不敢徧向人勸捐，以現今災區到處皆是。而且種種善舉，通皆求光。光若常為人勸，不但光不能做人，且人將光視為畏途，而不敢一見光面也。此三千元，已是剜肉補瘡，竭盡無餘之辦法。嗣後無論如何，

切勿再求光辦。如再辦，則只一空信了之。王一亭及真達和尚處，皆錄汝之信稿，彼等當有所助。楊叔吉在南京開一醫院，亦是慘淡經營。當與王幼農寄信去問：彼知叔吉住址。今人多不知因果，光緒二年，吾鄉凡出頭散賑之人家，無不滅絕及遭大禍者。以拿救命之錢糧，自己受用，坐視饑民餓死。縱令散施，皆作大弊，用遮面孔。此等人，天地間豈能容其生存乎。以故盡皆死亡滅絕也。聞上次陝西旱災，在上海籌去一二十萬，彼當權者悉自發財。以開汽車路，用遮面孔。此種心行，比虎豹豺狼尚惡萬倍。只知現利，不懼後禍，誠可憐憫。汝且莫作此負心事。若從中自取其利，則不但自己直下墜落惡道。且將累及令慈及先亡祖妣等，皆墜惡道。汝之妻子兄弟，皆當死亡墜落矣。歷觀古今放賑，凡有侵蝕，決無善報。凡能盡心盡力者，子孫決定發達。汝我不曾一面，因陝民之苦，光以萬不能移用之錢，移之於賑。汝宜由此以培德，切莫因此而作弊。若一作弊，人雖不知，天地鬼神豈能瞞哄。以自己心一動，天地鬼神通通了知。欲天地鬼神不知，除非自己不生此心。倘一生心，或善或惡，無有不明若觀火者。光愛護汝，故作此說。倘能實行，何幸如之。如或作弊，後悔無及。

復朱石僧居士書一

尹王氏素不吃素念佛，一聞淨土法門，便能認真修持。而且改所有田莊為慈雲蓮社，俾有志修持女眾，同得依止修持，實為難得。若非宿有善根，何能如此，誠所謂九品蓮華也。然彼恐未熟聞淨土法門，固宜令其生真信心，發切願心，決定求於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切不可帶外道煉丹運氣之工夫，以求長生。並冀為大羅神仙等。則便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今為彼取法名為慧導。謂以智慧導引同倫，同生西方。又須令念佛者，各各盡己之分。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則無知之人，不敢妄生譏毀。倘不能盡己之分，縱有修持，亦難與佛相應。而且招彼無知者，妄謂佛法無益於倫常世道也。歷觀古來大忠大孝，深仁厚德者，多皆由學佛

得力而來。是以觀經三種淨業正因，第一即是孝養父母，奉事師長，(師長即有德之人）慈心不殺，修十善業。能孝能弟能慈，能令身三，(身三業殺盜淫）口四，(口四業妄言綺語兩舌惡口）意三，(意三業貪瞋癡）通皆是善。如是之人，乃為國家社會之寶。令彼見者聞者相觀而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間事事，皆須以身為本。況且現在邪說異見，無奇不有。吾人學佛，若不認真從倫常居心動念處講究。則自己工夫亦難得益。他人見聞，或生閒議。是以須要從倫常上講究。從起心動念處體察。則本立而道生。世人見聞，不知不覺相隨而學。譬如風行草偃，水到渠成矣。其餘所宜與之說者，備在馬俊卿函中，均當與彼說之。然介紹人皈依，實為最好之事。若心無正信者，切勿濫為介紹。恐彼後來退墮造業，反為不美。人心不同有如是。凡遇有宿根者，固宜引導。無善心者，不可妄引。以免反為法門辱也。

復朱石僧居士書二

凡皈依佛法之人，無論男女，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愛惜物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切不可用外道煉丹運氣之工夫，以求長生，及生天為大羅神仙等。決定發願，求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若信願真切，人人皆可往生。若得往生，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矣。然欲往生，必須恪盡己分。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按自己之職分，盡自己之義務。又當以此法門，勸其家庭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并及朋友親戚鄉黨鄰里。俾一切人皆知此法，皆修此法。則勸人之功，自己所得利益，更為深大矣。女人家以相夫教子為天職。相，助也。助成夫德，善教兒女。令其皆為賢人善人，此女人家之職分也。今之女人，每每驕慣兒女，不以做人之道理，及因果報應相誨，故兒女多難成器。所以瞎搗亂之大聰明人，與胡作非為之匪類，徧滿世間。弄得國不成國，民不成民。其根本皆由其父母，不知盡父母教訓兒女之職分所致，故使亂無已時。若人人善教兒女，世道自然太平矣。餘看嘉言錄等，此為必備書。又念佛功德，能消一切惡業。凡遇刀兵水火瘟疫蟲蝗旱潦等

災，若能至誠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必能逢凶化吉。女人臨產生不下，肯至誠念觀世音菩薩，決定即刻安然而生。平常肯念，更為有大利益。切不可謂裸露不淨，念之恐得罪。須知菩薩以救苦為心，此時乃性命相關，出於無奈。非能恭敬潔淨，而不肯致其恭敬潔淨之事也。不但產婦要出聲朗念，在旁照應者，也幫他念。縱難產將要死，均可即時安然而生。此話當與一切人說之。即是預救人之患難，及預救人之性命，功德甚大。

復費範九居士書

手書備悉。序文湊起八百零六字。而語句拙樸，大通家不無訾議。如可用，祈請善書者恭楷寫之。圈點亦宜照用，以免文字淺者，念不成句。句既不明，義何能了。以故無論何種文字，均須點句。光一向與人書，即大通家也為點句，以不願人稍於我之蕪語用心也。序中通未抬頭。通抬則太繁，不抬亦可。若欲抬，當於名家所畫之觀世音聖像一抬即已。（民廿七　九月初四）

復陳薪儒居士書

手書備悉。四十八願中，十念稱名，即得往生，唯除五逆，誹謗正法。此約平時說。以五逆罪大，謗法不信，此種罪障，豈悠悠泛泛之修持所能滅乎。觀經五逆十惡，將欲命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此不論僧俗男女，但能教彼念佛者，即名善知識。）教以念佛，或止十聲，或不及十聲，直下命終，亦得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之十念，比平常之十念，其猛切有天淵相殊之勢，故得往生也。以地獄極苦所逼，其一聞佛名，乃以全副精神為之稱念。除此念外，絕無他念。雖非親證一心不亂，然其心畢竟了無異念。當此之時，絕無有三心二意，疑信相參之心相，故不言及謗法。即平素謗法之人，亦必如墮水火以求救援，何暇生疑起謗耶。往生論謂謗法者，決定不生。以既謗正法，自無正信，何能往生。此極勸人生正信耳。若先曾謗法，後知改悔，則得往生。譬如病愈，即是好人。歸降，即是順民也。若謂謗法之人，

後縱改悔，亦不得往生，便完全失卻修持準繩。與儒教尚不合，況佛以一切眾生同具佛性，皆當成佛乎。書云，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是知儒佛皆以改過遷善，以期希聖希賢，斷惑證真為事也。世人不善會其意。徒執其文，自生障礙。可不哀哉。光一介庸僧，了無長處。見之何益，不見何損。若欲見者，又有何難。大約七月半後，必到太平寺，有二三月之擔閣。待其印書事了，即滅蹤長隱，永與一切人不相往還矣。汝欲歸依，今為取一法名，名為慧新。謂本有智慧，原是自己故物。但由惑業障蔽，不得受用。今以念佛之力，消除惑業，令其復得彰顯。雖是舊物，不異新得。故名慧新。又祈以此念佛法門，化度一切。俾彼咸皆自新其德，則幸甚。其修持之要，在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餘詳文鈔嘉言錄，祈檢閱之，此不備書。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安抵滬寓，一切如常，欣慰之至。世局不靖，且勿啟行。須待太平，方可動身。倘一不慎，悔將何及。固勿以日月定，宜相時而動耳。今之世道，乃患難世道。雖曰念佛能滅宿業，然須生大慚愧，生大怖畏。轉眾生之損人利己心，行菩薩之普利眾生行。則若宿業若現業，皆被此大菩提心中之佛號光明，為之消滅淨盡也。若前生及昔日曾作大業。今雖止惡，未能力修眾善。及但泛泛然念佛。則功過不相敵，固難免或罹惡報耳。非念佛之功虛棄也。以未發菩提心，特以惡業廣大，不能相掩耳。倘能發大菩提心，則如杲日當空，霜露立消。世人多有作惡半生，後乃改悔。因未能全無惡報，遂謂佛法不靈，修持無益。居士既不以光為外人，光固不得不與居士略陳所以。以期出迷途而登覺岸耳。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以菩提心為根本。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為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之實義。以都攝六根，淨念相繼，為下手最切要之工夫。由是而行，再能以四弘誓願，常不離心。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現生即入聖流，臨終直登上品，庶可不負此生矣。志常須常與彼講說，令其狹劣女習，化作菩提

正智，則功德大矣。修淨業人，必須普勸世人同修淨業。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固與王化無二也。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

接手書，備悉。秦地苦寒，淨業居，只好作素飯鋪，稍考究點。若照南方功德林之辦法，則必至虧本。此中既名淨業居，當將淨業功德利益，修持法則，請善書者用時行正楷體書之，懸於各壁，以作觀感興起。此不可辦以講演，恐來人多，無地步可容，可勿依行。行則反成障礙，於生意亦有礙。寂園蓮社，必須清淨香潔。主人必須恭敬至誠。不可傲慢於人，亦不可有德色於人之氣象。凡來者，悉溫恭謙遜以待之。（按現各處佛會之規模稍大者，每犯傲慢於人惡習，讀此應痛戒。固宜不分貴賤，普令同沾些法味，植些善根也。）至於未念佛，及念佛畢，概不得談家常。有可談叙之要義，則談之。否則各歸原所。年紀太輕者，只可在自己家裡念。若常來，路近尚可，路遠或恐有意外之虞，不可不慎。此不過為地方作一提倡而已。仍須以專意在家念佛為事。汝既提倡蓮社，家中大小，當悉斷除葷酒。倘仍照時人一樣，則便失於提倡之體格矣。淨業居簡章，文理俱好。而葷字訛作暈（音運）字，實為失格。祈令改正。葷，正指葱韮薤蒜之物，故從草。梵網經明五辛大蒜葱，（即韮）慈葱，（即葱）蘭葱，（即小蒜，薤即是此。）葷物，此方只有四種。西域加興渠，故名五辛。亦名五葷。有外道以芫荽為葷者，又有以紅蘿蔔為葷者，皆屬妄作。此五葷，本是菜類，以其臭穢，故不許食。食之誦經念佛，皆無大利益。況肉乃眾生身分，活活殺死，以圖口頭滋味。世人習慣，不以為怪。想一想真無理之極，可畏哉。光之回期，不能預定，何須要人接。只一空人，接反成障。千萬勿來，來則不回去矣。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

接手書并經塔銘等，不勝欣慰。自述一篇，頗誠懇發露。但所說者，務必見之於行，方為實義。否則便是妄語，自瞞瞞人矣。令慈之

塔，不知作何儀式。按佛制，輪王方修塔，無級。出家證初二三四果，各以所證之果，分級多少。若是凡夫，不應修塔。近世僧各修塔，但作表式，不起層級，尚有可原。在家絕未聞修塔者。楊仁山諸弟子為其修塔，其儀式幾同佛塔，不足為法。但彼有流通弘揚佛法之益，故諸弟子尊之過甚耳。令慈雖一生清修，臨終正念往生，其所證未可知。在此方決不能以聖人冒擬之。擬則謂之以凡濫聖。若往生後所證，不能引於此方生前。故在此生彼，各按各處分位，方為不違佛制。然已修好，只可任之以傳。但不得以此為是，令凡有心者，皆襲而效之。此光之不容不說明也。八大人覺經，寫得甚好，令人看之生歡喜心。九月二十六，光下山，月盡到上海，意謂汝與家眷通回家去，以故絕未過問。至臘月初五，李級仁來，方知未曾全回。光回陝事，實為不易。以陝地撩亂，又兼寒冷。若將衣物通丟了，到秦則置不起。若帶上，則東西累堆，實屬兩難。以故光絕無回秦之心。況現在普陀修山志，雖非光自主，然光固不能置之度外。又大士本跡一門，光託江西友人已修有八九個月，此事萬萬不能假手於人。須彼修好，光閱過，然後或合於山志中，或別行，皆須光自料理耳。汝既知一切眾生，皆是過去父母，未來諸佛，家中悉是本支眷屬，固當永斷葷腥，方為實行。世之儒者，被習所錮，視吃肉為理之所宜，絕不念及彼被殺時之痛苦。況論過去與未來乎。哀哉。此身不向今生度，更向何生度此身。改度為修，頗不合宜。現在天開泰運，人慶豐年，緬想獻歲以來，諸緣如意，起居納福。志常與兒女輩，通皆吉祥安樂，不勝欣慰。書此順候禪安，兼賀新禧。并候闔潭均安。若無要事，不必來山。光恐三四月去杭州，順便可一會耳。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

遊藝一事，損多益少。永免此科，為最得體。前日安徽寄來教育季報，亦有此議。今寄來此書頗好。吾國人只知學外國法，不計利害，往往只得其弊。法豈可以己意立乎。必準之往聖，及與人情，兩不相違，方可無弊。近來人做大事者，多少年，率以立異學外為是。觀堯

舜周孔皆不足法。未得志則是狂妄梗化之民。已得志則成誤國害民之士。故致天災人禍，相繼而興。國運危岌，民不聊生也。所貴學佛者，要對治習氣，改過遷善。若無事儘管學佛，有事時便置學佛於度外。則便成空名，毫無實益矣。大冥四月間來信，言欲夏間奉母南遊，光力止之。彼云秋初當至上海，究未曾來。因果報應，儒家經史中多極。惜儒者不以生死為念，故見如未見。魏梅蓀避難上海，念民生之苦，由於將吏。因錄迪吉錄三十六條，將吏不好殺好殺之果報，急欲刊行以告光。光謂現禍已成，無從救藥。欲消來禍，宜廣編輯二十二史中因果報應事，以徧布全國，則其利大矣。因將二十二史感應錄寄彼。彼遂依光所說，極力搜輯。光令多倩書手，至少以一年為限。此錄一成，刊印數萬部，或可為未來作太平之基。文鈔當令先寄汝與王尊蓮，各數十包，當隨緣分送，以為大冥法施。往生咒句，龍舒依藏作句，前人謂藏本離破，其句固不可依，當照流通本念為是耳。阿彌陀佛，不可作信底用。前三年范古農以弘一師篆文鉤印，光知之，力言其褻瀆，古農因茲停印。宜將最警策人之言句印之，則有益無過矣。若印佛號在上亂寫，於理不當。六年應德閎與光書，箋上集晉帖字，至彌勒二字，便畫一彌勒，光立斥其非。今人好異，若不知檢點，將濫無範圍矣。尤惜陰之子化一，極信心，有行持，而以阿彌陀佛，畫作種種形式。惜陰已估價，將刊板。化三來山見光，光極斥其過，遂止。祈為詳察。

復康寄遙居士書五

接手書，備悉。楊叔吉來，知秦民之苦，將與地獄相去不遠。當此劫濁亂時，固宜提倡因果報應，及與淨土法門，方有實益。彼好高務勝者，恐一提倡，便隳其聲價。以故寧可令人不會，決不肯屈我門風。試問彼於調養身命之外物，能固執一法，不求變通否乎。夏葛而冬裘，渴飲而饑食。彼於一日之中，尚必取其合宜。其於弘法，則其智反不如養身之得計。謂其真欲利人可乎。文鈔送於有信心通文理者，即已。何必列一表，以寄來，豈非無事生事。鄭子平有信心，何不拜

現在弘法之大法師，而欲以光為師，亦其見地有未到處。光近來冗事多端，直是力不能支，當以少來信為是。彼果相信，但依文鈔行持即已，又何須專函請教。豈所說者，出於文鈔之外乎。彼肯皈依高人，則莫大之幸。如其固執不回，祈代為彼取一名即已。不必來信，令彼此俱勞也。

復徐平軒居士書

接手書，知令慈握珠一事的確，實為不可思議。其所以須詢問者，以今人多偽，皆是憑空妄造。光唯願以實傳實，不願說得好聽，以致以凡濫聖也。三日入殮，方沐浴換衣，極是。以一向皆以二三句鐘為說者，以不洞事者，不肯等待至久也。果如是，理宜改作三日，方舉哀沐浴更衣。四十九日方舉哀，於理則無礙，於事則似乎太疏闊矣。不足為訓。三日舉哀，實為至當之極。江浙大戰四十餘日，百姓流離載道，慘不忍聞。戰地之人民家舍，生口器具，一無所有。即令逃之外方，得以不死，亦不能成立家室。每一思及，為之痛心。上海倡辦善後，以故無從提及他處賑事。前紐元伯謂江西水淹三十餘縣，以捐冊寄光，冀光勸募。光只好自捐百元，以盡我心。貴會亦助百元。以光本無蓄積，此尚是支用大士頌之助印資耳。所願各帶兵之長官，知同室操戈，為自戕手足及與身命。從茲放下爭競之毒心，發起共和之慈念。則國家幸甚，人民幸甚。否則鷸蚌相持，漁人得利。欲不同充彼腹，其可得乎。哀哉。祈正課外，加念觀世音，以為預防之備。

復唐大圓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大願無量，而復能隨緣，頗為得時際之宜。今此國困民窮，凡欲建立法化，先須張羅建築，則吃力不小。俾彼小人效之以取利，富家畏之以遠避。若遇一切人，但教以各盡倫常，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放生，吃素念佛。則泯而無迹。彼此不妨職業，不耗錢財。似乎人之受化易，而己之擔負輕。而佛法之流行，又易普徧也。汝發露地學校，露地蓮社之願，固為省事。然又不如隨地隨緣之為方

便易行也。上而清廟明堂，下而水邊林下，得其可語之人，即以此事相勸。文潞公發十萬人念佛求生西方之願，以結蓮社。吾謂一人以至無量人，俱當以令生西方，何定限以十萬也。

復唐大圓居士書二

前接手書，謂欲歸湘，未知歸期定在何時。現今世道人心，陷溺已極。而郵傳之便，一日千里。每有無賴小人，若或有人與彼有隙，便妄造謠言，徧發傳單，及登報紙。只欲壞人名譽。不顧自己折福折壽，及將來墮落三塗，受諸極苦，為可憐愍耳。彼等既快所欲，其受此傳單閱此報紙之正人君子，固可備燭其肝肺。而流俗之人，則成一人傳虛，萬人傳實。不但世間正人之可為極庸劣人。即古之出格聖賢，亦可為極庸劣人。所以有法華楞嚴起信等，為偽造之說。若不究是非，唯以所聞者為是，則三教聖賢經典，皆當付之丙丁矣。光生而愚拙，概不預社會諸事。而以不附和，故妄受彼等誣謗，加以第一魔王之嘉號。而諦閑為第二。范古農為第三。以馬一浮為破壞佛法之罪魁。其傳單有三數千言，想亦早已見過矣。光一無門庭。二無眷屬。三不作一事。縱誣語翻天，固無所得失。而亦藉此消罪業而增善根。不但無所破壞，且令受其資益。若諦閑古農，當道弘法。不知道理之人，一見此種言論，謂為真實，便可退其信心，增諸口業，實為可憫之至。是以凡觀傳單報紙，不可一觀即以為是，而遽即筆之於書。以致展轉傳揚，有損自他也。

復唐大圓居士書三

前日至一友人處，見海潮音五年第四期，汝與大休之書，不禁令人驚歎不已。此小人挾讎誣謗之語。而世情澆薄，好暴人惡，遂成一犬吠空，萬犬吠聲。不意汝亦不察，相為唱和，竟錄於海潮音中。得不令具眼正人，謂汝之知見，不異流俗，不究是非，但據傳聞以為定據乎。此既如是，則光與諦公古農，與一浮之誣語，亦當以是為據。上而謂法華楞嚴起信之為偽者，亦當以是為據。否則韓退之所謂為史

者，述人善惡失實，不有人禍，必有天殃。汝發大菩提心，欲度盡眾生，而謬傳此誣人之語於海潮音。得毋汙海潮音與傷汝之菩提心乎。以汝謬以光為師，故不禁戒勖。若謂不然，請即絕交。

復秦銘光居士書

淨土法門，為佛法中最平常最高深之法門。若非宿具慧根，實難深生正信。勿道儒者不易生信，即通宗通教之知識，亦每每以宗教之義論判之，致於此令博地凡夫未斷煩惑，即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不思議法，不但不肯自修，而且不肯教人者，以不知此法乃佛法中之特別法門。彼以宗教之義為準，故致有此過咎也。使彼最初即知此義，則其利大矣。聰明人多以明理悟心為志事，而不知念佛乃明理悟心之捷徑。念念若能相應，自可明理悟心。即未做到，而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較彼明理悟心，未斷煩惑，仍復輪迴生死，了無出期者，已天地不足以喻其否泰。況既往生矣，親炙彌陀聖眾，當即親證無生法忍，豈止明理悟心而已哉。淨土法門，唯上上根人，與愚夫愚婦能得實益。而通宗通教之聰明人，多以志大言大，不肯仗佛慈力，而以仗己道力為志事，甘讓愚夫愚婦早預聖流也。貴邑或有此種見解之人，故為稍說其所以耳。既欲皈依，今為取法名為契光。梵語阿彌陀，此云無量壽，亦云無量光。果能一心念佛，即是以果地覺為因地心。若能心心相應，則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極平常，極玄妙。若能信受，可謂超格大丈夫。光以宿業，生即病目，幸猶見天七十多年。今則目極衰昏，拒絕一切筆墨應酬。恐汝或為他宗倡導所搖奪，故特略說特別通途二義。庶不至弄巧成拙，求昇反墮耳。當常看淨土五經，則知淨土法門，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之總持法門。其有所未喻者，當常看淨土十要，則羣疑冰釋，一心月朗矣。文鈔語雖拙樸，於禪淨之所以然，與日用倫常之互相益，稍有發明，亦可以作自利利他之一助。

復袁德常居士書一

欲表彰舍利靈瑞，當函致寧波鄞縣阿育王寺方丈和尚，求賜育王山志一部，閱之則有頭緒矣。光於光緒二十一年春，往育王拜舍利近三月，從去至後，日常隨看者即附之看。其色若天台菩提拿紅了的色，數十日不改。但其大小上下，隨看隨變。忽小忽大，其大若綠豆，小則或減三分之一之量。至光緒三十一年，因事往育王，又一睹。其大若黑豆，其色若黑豆上起白霉，緊靠鐘底不動。光以黑色又加白霉，意謂或是年必死，然亦無吉無凶。此種皆普通人常見之相，並無甚感應奇特之事。錄而刊之，亦無所益。切不可妄造謠言，以無感應為有感應，則罪過不淺矣。

復袁德常居士書二

前日接汝書，問三尊佛作何分別。釋迦佛作降魔印，即左手放懷中，手背在下，手面向上，右手搭膝上，手背向上。藥師佛作大三昧印，即右手掌，放左手掌上，放懷中。彌陀佛作彌陀印，即左手掌，放右手掌上，放懷中。今匯五十元，祈再買兩張六尺單宣，另畫觀音勢至二像，作結跏趺坐在蓮花上，（雙跏趺）白毫作〇相。光本欲自出錢，汝發心募結，今另畫之，則亦滿光願。所餘二元，作買紙及送像川資。祈慧察。

復袁德常居士書三

楊蔭鴻發心護國挽劫，只教人戒殺吃素，不提念佛菩薩一句，可知於佛法，尚未具足正信。倘真知佛力法力不可思議，當此大劫臨頭，欲唯以戒殺吃素之願消之，其所見如察秋毫之末，而不見泰山也。（決無此理）通告社員書菩薩示現四字，萬萬不可用。用之則罪過無量。且令具眼者，謂印光與汝均屬狂妄之徒。敢以博地凡夫，妄稱菩薩，此尚無引人造罪之咎，亦可與爾我消其罪業。無知之人見之，則引以為例，而一切僧俗，通以菩薩示現為稱。此種大罪過，由爾我而始，則其流弊何所底止。宜以墨塗此四字，旁書洞鑑時機。庶於事於理，

於自於他，均無妨礙矣。祈慧察。以後凡有提及光之文字，只直叙其事，不得妄戴高帽子。在汝意以為榮，不知既不是自己之帽子，妄為戴上，人便指為假冒，為瞎充，其辱大矣。民九年常州莊蘊寬到普陀法雨寺，作一首詩，光往彼房與光。光視之，笑笑，放在他桌子上，不拿去。何以故，以帽子太高，萬不敢戴故。然世之好名者，尚求人為己做高帽子。光與彼心相不同，彼以為榮，光以為辱。祈以此語備告同門，至囑至囑。

復袁德常居士書四

妙師昨交六元香敬，言汝寄。五人求皈依，法名另紙書之。祈為彼說，皈依佛法，不可又皈依邪魔外道。當各盡各人職分，要孝順父母公婆。要助夫成德。要教訓兒女，令其為賢人善人。要吃素。要念佛求生西方，不可求生天生富貴家。不可念血盆經，破血湖，還受生，寄庫，此是偽造的。不可學外道煉丹運氣。若仍照無知之人如是行，則西方便不能生。以一心要做富鬼，或要成仙生天，何能得往生西方之大利益乎。祈與彼等說之，則利益大矣。童蒙須知未閱過，或恐如小兒語，小學韻語，內中均有闢佛之語，故不敢作序。但作家庭教育，為天下太平之根本發隱，或亦有助於童蒙須知之義意也。祈細心排校，圈點亦照排。前寄書包內，所書人字發隱，後錄蓮池大師佛前對聯，妙無以加，何得又祈作乎。書此，主極樂六八大願之慈尊，絕限量壽命光明，不離當處。過娑婆萬兆佛邦之淨土，妙莊嚴樓臺池沼，原是吾鄉。恐書遺失，故為補書於此。

復張仁本居士書

手書并生西記，悉知。如此，決定可以往生。然人於臨終，所最要緊者，全家眷屬預為助念。若家道豐足，又當請僧俗蓮友助念。念至氣斷後，仍不一動。照常念至歷三小時後，方可料理揩身換衣等事。如此助念，決定可以往生。不可常以手探其暖涼。若神識未盡去，一經手觸，或致發生瞋念，則誤事不小。光說此者，以冀汝母臨終時，

不致有所遺誤也。死後遷化最好。唯所買之缸上，俱有彌勒菩薩像，實為褻瀆。宜買蓮華缸，勿買彌勒佛像缸。又當以此對一切信佛人說。汝父既得往生，當勸汝母亦持長齋。汝與妻子縱不能長齋，亦當少吃。須知多年來兵連禍結，皆是大家殺生食肉所感。家中永禁殺生，自然一切吉祥。喪中凡祭神待客，皆不用葷酒。今為汝寄喪祭須知一本，童蒙須知一本，觀音慈林集一本，祈過細看。以後一舉一動，自可蒙佛菩薩加被，逢凶化吉，遇難成祥矣。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只此來往之信，皆雙用手眼二鏡而看而寫。以後切勿來信，亦勿介紹人皈依，以目力不能應酬也。（民廿七　七月初八）

復王（雨，雪）夕居士書

佛法法門無量，無一不以戒為基址，淨土為歸宿者。汝二人既欲皈依三寶，當須認真持佛淨戒。在家人以五戒為根本。五戒前之殺盜淫妄四條，乃性戒，無論受戒不受戒，皆不可犯。但未受戒者犯之，則按事論罪過。受戒者犯之，則於事上論罪之外，又有犯戒一層罪過。酒戒乃名遮戒，以佛遮止，不許人喝。未受戒者喝，無罪過。若喝而妄為，則在所為之事上論罪。故雖未受戒，亦不宜喝。若受戒者喝，則止得犯戒之罪耳。然既發心皈依三寶，固當五戒全持。佛大慈悲，雖有一二三四隨人意受之例。然此係有勢不能持之事，不可以此自寬。言事不能持者，如屠兒不能持殺戒，酒保不能持酒戒等。皈依佛法修持淨業之人，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父母，兄弟，夫妻，兒女，姊妹，妯娌，男女僕使，外而鄉黨，鄰里，親戚，朋友，以及一切相識有緣之人，皆以此為勸。凡欲勸人，必須自己實行其事，則人自依從。世出世間事，無不以身為本者。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又須知念佛一法，乃佛一代所說一切諸法中之特別法門。其道理超出一切禪教律密之上。一切法門欲了生死，必須斷盡煩惑，方有了生死分。若煩惱惑業未斷，任憑你見地高，工夫深，智慧大，皆不濟事。此各法門，皆仗自力故難。淨土法門，全仗佛力故易。若有真

信切願志誠念佛者，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生西方，則煩惱不期斷而自斷。以西方所有境界，皆令人增長功德智慧，了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故龍樹菩薩稱為易行道。馬鳴菩薩稱為最勝方便。然此不但普度凡夫，實則普度一切凡聖。今為汝等寄各經書，閱之自知。光老矣，目力甚衰，不能詳為開示。此諸書則為普徧開示，以汝之二十元作書價郵費。除自存外，送通文理有信心能恭敬者。若漫無恭敬之人，切莫與彼。免得彼褻瀆造罪，反為有損無益也。機械廠，以製造殺具，如能謝事，或改制別種用器，則為上策。今為汝二人各取法名。雨夕法名智澤。雪夕法名智淨。以淨土法門，普澤一切，普淨一切，庶不負此生此遇也。近來念佛之人，多多不識淨土法門之宗旨，以故不是夾雜禪宗，便是崇尚密宗。舒次范處，祈為說之，不另。（六月廿六）

致張增純律師書

日前王宗一持閣下與彼三兄弟書，知於淨土早有修持。後遂廢弛，今重復發心，足見宿有善根。至於兢惕所業，謂易造罪。若約世俗知見，則誠然誠然。若不注重於錢，唯抱伸冤解紛，互相勸導之心，只知以理定論，不看孔方兄面，則其積功累德，當比他業為易耳。然而財能迷人，一見孔方兄，不惜喪祖德，折己福，滅子孫，並死後墮落惡道者，萬有十千。是不可以不時時防孔方兄之誘惑也。汝既發心皈依，今為汝取法名為慧純。果能純依佛慧，則孔方兄其奈我何。以伸冤解紛之功德，作念佛往生之助行。則如乘大船行於大海，大張風帆，又遇順風。千里之程，一朝即至，何幸如之。至於汝言，前念佛七七日，稍有所證，此即退道心之根本。乃稍有相應及感應，何可認之為證乎。得少為足，隨即懈廢，初心人每每如是。以後當純一其心，愈有感應，愈覺歉絀，則可免此病矣。光老矣，不能詳為開示，今為寄淨土十要一部。此書為淨土法門之最切要者，當息心讀誦。則法門之所以，修持之法則，舉凡自利利他，自行化他之道，均可悉知矣。淨土聖賢錄一部，佛學救劫編一部，嘉言錄一本，欲知此大意，嘉言錄最易探討。有此諸書，淨宗大意，炳然昭著。外附達生編，壽康寶鑑，

以防子子孫孫之生育與保身立品也。一函徧復，為一切人當務之急，依之而行，無往不吉也。光老矣，此後永不許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以精神目力工夫，均不給，已於去冬乃拒一切。凡來信均以此語拒其再來，以免過煩不支，或致喪明殞命也。（正月十九日）

復（薛英慧，劉一鶴）二居士書

手書備悉。光乃無知無識之粥飯僧，唯安己愚劣之分。只知修持淨業，以期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二位若不欲做大通家，則尚不至因光之庸劣，而致誤所期。若欲做大通家，則完全適得其反。雖然，大通家談何容易。即令做到，若不依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誠恐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六道輪迴中矣。良以仗自力了生死，與仗佛力了生死，有日劫相懸之象。知好歹者，切不可效已了生死行菩薩道者之志願。必須要決定現生即生西方。待往生後，然後效之，則為有益。未往生即效之，如坯器未燒，一經生死之雨，便成泥土。世每有好說大話者，以佛菩薩之身分自任，但成自誤誤人耳。願二位深思之。然學佛之人，必須各盡己分。所言分者，如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等。人若各盡其分，則天下自當太平。而其中關係最重者，唯父母之職分為然。使世之為父母者，各各善教其子女。則瞎搗亂與頑劣不法之徒，皆成賢人善人。何至有互相侵陵劫奪戕殺之事。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即指家庭教育，俾兒女皆為良善而言。此上所說，雖屬普通之話。然推類而明，固已包括淨盡矣。二位身任軍官，更當嚴以律己，為士卒之模範。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也。世間無一事，不以身為本者。至於對士卒，當以真誠待之，諄諄告誡。俾彼等各各守除暴安良，保綏百姓之志。視人猶己，視己同人，毋相欺陵侵奪。視人之婦女，若己之姊妹，不敢起非分之妄念。必期於不負衛國保民之職，則其軍可不謂之道德軍仁義軍乎。以道德仁義軍制敵，則所向無敵，必能得勝。故孔子曰，我戰則克者，此之謂也。近世年有戰事，稍有心存仁慈忠信，并念經念佛者，多皆在槍林彈雨中，絕不受傷，此其效也。二位既欲皈依，今且隨順來意，為取法名。如後

知其無知無識，不足為師，另拜高人，實所欣願。薛英慧，法名宗慧。宗者，主也。謂一舉一動，以智慧為主。則無所往而不善，無所往而不與世間聖人出世間佛菩薩心迹，相契相合也。劉一鶴，法名宗一。一者，純一無妄之謂。心中常能純乎道德仁義，而無別種與道德仁義相反之妄念，則可謂真儒真佛弟子。以此率物，固不難彼此咸有一德矣。然現今天災人禍，每相襲而來。必須常以信願念佛及念觀音，自行化他。以期生則消除業障，優入聖賢之域。歿則仗佛慈力，直登極樂之邦。庶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矣。餘詳文鈔等書，此不備書。如欲看各書，漢口泰安里八十六號田申甫處可請。去臘所印戒煙治瘧等三方甚靈。而瘧疾為夏秋最多之病，此方不費一文，治無不愈，爰附二張，當廣為人說，亦利人之一端。光已七十有二矣，朝不保夕。而且衰殘已現，精神不給。但祈按文鈔修持，切勿來信。以力難應酬，非不願為人說。縱令詳說，何如一部書之具備乎。(四月初五)

復某居士書

念佛之人，先要識得淨土法門之所以。然後徧閱經論，皆足以為發明淨土之義，與切修淨土之行。若不知淨土之所以然，則一經研窮經教，便以經教之義理為高深，以淨土之義理為淺近。而正助倒置，或將淨土置之腦後。則只可種未來得度之益，決難現生即了生死，預會於諸上善人也。念佛不昏即散，是以泛泛悠悠之心了事之現象。若能如墮水火，遇盜賊，以急求救援之心念，自無此種毛病。宜分做幾期，某時研究，某時持誦。研究不得逾限。否則研究覺得有滋味，便成天研究。不但有妨念佛，或恐用心過度，因茲受傷。所謂翻嫌易簡卻求難，弄巧成拙深可憐也。現今人心壞極，外面行走，縱無有禍，亦甚危險。汝若能知此意，則念佛之心自切，研教之心自淡。何以故，以在患難中，不暇攖心於知見之解路也。又宜常以此誡兒女媳婦，令彼各各每日念佛及觀音。果能全家悉生驚懼，志誠念佛及觀音名，當不至罹禍。否則，欲永無禍，誠難可必。教兒一事，關係極大。教女比教子更加要緊。以女若賢，在家則可令兄弟姊妹相觀而善。出嫁則

相夫教子有法，俾夫與兒女皆為賢善。若女子失教，其禍有不可盡言者。

復郭漢儒居士書

三尊佛，釋迦施無畏印，右手仰掌在懷，左手俯按左膝。藥師佛，彌陀佛，手印相似。藥師是大三昧印，右掌在左掌上。彌陀是彌陀印，左掌在右掌上。佛像折縐，當用熨斗下鋪桌氈，將佛像放桌上。一人兩手令伸平，一人執熨斗熨之。牀上氈萬不可用。或用長紙鋪幾層亦可。熨斗用淨火加香。底柄須揩乾淨。不可太熱，太熱則佛像受傷，但熨伸即已。現在西洋戰事劇烈，若不即結束，則將延於吾國。凡中外各國強弱不一，其受害固皆同等。非敗者受害，而勝者得利。按實而論，被人殺者固可憐，專殺人者更可憐。彼止知目前，則勝者似乎得益。若並來生後世看之，殺人者比被人殺者苦深萬倍。惜世人皆不知也。清涼山志，載隋代州趙良相，家資巨萬，生二子，長曰盈，次曰孟，盈強孟弱。其父將終，分家資為二，孟得其上。父死，盈盡霸孟之家業，但與孟園房一所，孟傭力自活。未久盈死，生孟家為子，名環。又未久孟死，生盈家為盈孫，名先。環為盈家之僕，先欲朝五臺，命環隨行。環知其伯霸產事，思欲殺先，幸得其便。行至五臺僻處，持所匿刀謂先曰，汝祖霸我家業，令我世窮，我今殺汝以洩憤。先疾走，環追之，入一茅篷。一老僧止之曰，此處不可行兇。環曰吾殺怨耳。老僧令坐，各與一杯茶飲之，遂知前世事。各哭起來，遂在山出家。倘各國皆見前後世事，還肯專以殺人為強國之要政乎。山門，按義當作三門，乃三解脫門也。一門而具三義，一空解脫門，二無相解脫門，三無願解脫門。由三解脫門，直入涅槃寶殿故。由空故無相，由無相故無願也。了知一切諸法，當體即空。則空有均不可名，故無相。無相則無執空執有之心願也。提倡佛學，當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為本。能如是，則於世出世法均不悖。否則尚是名教罪人，何堪學佛，以望了生脫死乎。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佛戒經中之略戒。文昌陰騭文引用之。惟知陰騭文有此語，不知其

來也遠。末世學佛，所宜注重者，在知因果，與修淨土。以知因果，則不敢自欺欺人，作傷天害理，損人利己之事。修淨土，則雖是具縛凡夫，便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諸餘法門，皆須煩惱斷盡，方可了生脫死。否則縱令大徹大悟，有大智慧，大辯才，曉得過去未來，要去就去，要來就來，尚不能了。況具足煩惱者乎。昨接貴地佛教會航空信，知甘地亢旱，與陝無二，不勝感傷。貴會三七日已滿，尚未得透雨。魏慧滋以靈巖山僧，皆真實修行者。然災相甚大，只好盡心力而為之。其得普雨與否，不能逆料。慧滋航空信，亦於午後收到。即函令靈巖，於十六日請二十僧，念觀音聖號七日，求為各旱區通下普雨。二十人按例須二百元，由光代貴會出，不須寄款來。貴會宜普告當地人民，同念南無觀世音菩薩聖號。不必多作儀式，但以念菩薩功德，為嶽瀆靈聰迴向增長威福。為諸孤魂迴向往生西方，較為有益。即祭神祇，亦勿用葷腥。事事以誠敬為本，不在儀式之好看也。

復楊振仁居士書

古云，處世當如將軍對敵，作人當如處子守身。將軍一失敵，三軍俱傾覆。處子一失身，萬事皆瓦裂。宜如何戰兢惕厲，以全吾父母之遺骸，以保我本具之佛性也。五戒不言吸煙者，以佛世尚未行也。此係明末時始興起。僧既不修行，則是地獄種子。故下流行為，無不備具。況大家同吃，彼更有何忌諱乎。汝既知彼為敗類，何又問無此戒乎。彼豈一切行為，皆不違戒，唯此違戒乎。香煙之害，甚於洋煙。吾國之窮，此居大半。光已深悉其毒，每勸人勿吸。其中有嗎啡海綠印等毒質。若少年婦女吸之，則便斷絕生產。此係一皈依弟子名趙月修字恒光，親見外國女教員戒女學生者。祈廣為人說。則與保全人家嗣續同功。

復張汝釗居士書

竺瑞蓮，人極忠厚，有志弘法利人，當受其聘。此之學法，不宜按學堂章程，當按修持而為教授。最初須令讀四十二章經，佛遺教經，

八大人覺經正文。兼以蕅益大師之註，為之講演。次令讀淨土五經。俾於淨土一門，備知其所以然。則敢於一切人前勸修淨業，而不被他宗玄妙高深之教理所搖惑。次則讀梵網經。次則研究淨土十要，兼閱淨土聖賢錄。聰明者不妨多看淨宗諸書。亦不必特開一國學之名而學文字。佛經古人註解及與著述，皆文也。當令詳審其語意，賓主問答與其意致。則終日看經書，即終日習文字也。前月霞法師講華嚴，又請一老儒教國文，又請一講說文者講字義，光聞之頗不謂然。經非文乎。註非文乎。終日看經閱註，不足為行文之方法乎。後未及一年，以用度太多而散，遂移至杭州海潮寺。彼有信令曾學者來學，光因以此意為彼說。汝謂白衣為比丘尼師，及講解戒律，或有與佛制衝突處。但不自居師位，以作同學，互相研究，則絕無妨礙。然須敦實行，勿徒以學文字為事。文字是附身之用，德行是為人之本。況彼等皆非幼年，倘以竺居士所設國學國文為主旨，則是普通學堂之章程，非修持學堂之根本。彼於此事不甚明了，當以光言為彼說之，彼必不至不以為然也。以後凡有求作傳記者，當以誓不為人作傳辭。否則好名而惡實者，日求作傳，以期一死即作高僧。便成以假為真，令人謂真者亦是假造。則佛法之一敗塗地，皆此種聰明人之所致也。

名山游訪記序

人之智識，非學問閱歷莫由開通。而天下名山聖道場地，最足以感發人希聖希賢之志。其有關於立身修業成德達才也大矣。故古今負己立立人自利利他之熱心者，每不以跋涉為勞。以期凡所見境，凡所悟入，皆資益於吾身心，開發乎智識也。古之周徧遊歷者，有千歲寶掌和尚，中天竺人，在天竺約五百年，於漢末來此方。歷三國兩晉宋齊梁陳隋，至唐高宗顯慶二年，一千七十二歲，方始入滅。以故凡南北名山聖道場地，無不親歷其地而住止焉。至明末時，紫柏尊者，亦復徧歷名山。以日行三百餘里，雖無寶掌之壽，其所遊歷，可與寶掌相齊。近世緇素中，唯高鶴年居士，遊歷最為廣遠。凡四大名山，五嶽終南，天台雁蕩，羅浮雞足，武當雲居，廬岳黃山。或一至者，或

二三至者。凡所經過之土地人情，與夫古跡勝境及道場寺宇，并高僧名士所有事迹，根據語言問答：各皆備載。一可以慰不能行脚者，無由得知聖道場地之勝迹。一可以作初機學人尋師訪友之一大方針。以故民國元年佛學叢報，曾錄之以餉同志。今者王一亭，許止淨，聶雲臺，狄楚青，簡玉階諸居士，又欲特作一冊。俾閱者備觀其全。亦未始非入佛海之前導也。

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

佛與眾生之心體，至以期共知所以耳。(與增廣文鈔卷三，藥師如來本願功德經重刻序，完全相同。）此前文，民國十一年壬戌仲夏，為揚州張瑞曾重刻所作者。經之大義，流通之源委，已略說之。茲有陝西弟子馬昆山，與蘭州弟子無名，發心流通此經。昆山自捐并友人所助共七百圓。無名自捐并友人所助共三百圓。以此千圓匯蘇，祈光代辦。昆山業西煙於蘭州多年，人極誠篤，不知佛法。四年前由陝西同業李仙濤之勸導，遂歸依三寶，吃素念佛。前年秋蘭州火藥局爆炸，其日煙業同行，於明水樓敬神唱戲。仙濤廠中百餘人通去，唯副經理之子一人在廠。昆山廠中百餘人去盡，此亦不自知其所以然者。去後不久，靠城之火藥局爆炸。城外幾道街房屋，通皆震塌，傷人無數。仙濤廠中，唯副經理之子所住房未倒。昆山廠中，唯供佛一座房，巍然獨存，玻璃亦未破裂。餘皆倒盡。由此因緣，蘭州人士漸生信心。昆山信心益加增長。去年變兵，迭相騷擾。人民困苦，莫可言宣。因茲發心流通此經。所願讀此經者，必須主敬存誠，淨手潔案。正身端坐，毋稍怠忽。如對聖容，親聆圓音。又須敦倫盡分，懲忿窒欲。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則其利益，莫能名焉。設不至誠，及不盡分，則感應微小。非佛慈不普，由自心與佛不相應故。感應之道，如撞鐘然。叩之大者則大鳴，叩之小者則小鳴。世每有小感而大應者，乃宿生修持之功德所致也。贊曰

藥師如來琉璃光，誓願洪深不可量。顯令生善集福慶，密使滅惡消禍殃。拔苦必期二死盡，與樂直教萬德彰。法界聖凡同歸命，蒙恩

速得證真常。（民國廿六年丁丑季春）

廣長舌序

法無定相，合機則妙。如來以一味法，作種種說。譬如大士珍膳，若遇成人，則和盤托出，令其飽餐。若遇嬰兒，不能咬嚼，必須代為嚼碎，含而哺之。庶可資益身心，而速得成立也。苦行居士，以如來普度眾生之淨土法門，為未發心者，以淺顯之語言，約略說之，冀其頓生信心。然後研究淨土諸經論著述，實益自得。又復如此淺顯之語，實如來廣長舌所宣揚。十方諸佛普度眾生，九界眾生圓成佛道之成始成終無上圓頓大法門也。故以廣長舌為目，祈未發心者閱之，隨即發心。已入門者，固無須乎此。然嚼食餧嬰之法，固育嬰者之所宜講究者。在己雖無所用，亦不得不為初機備也。（民國十二年癸亥十月）

思歸集發刊序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如天普覆，似地均擎。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逆惡罪人，亦可預入其中。誠可謂三世諸佛之總持法門，一代時教之特別妙道也。但以法門大而攝機溥。用力少而得效速。致稍通宗教者，皆藐視之。謂為愚夫愚婦之修持法門。而不知佛力自力之大小難易，不可以語言文字形容也。以一切法門，依戒定慧力，修到業盡情空地位，方有了生死分。業盡情空，豈易言哉。斷見惑如斷四十里流，況思惑乎。縱令見地高深，以煩惑未斷，仍舊輪迴。再一受生，退者萬有十千，進者億少三四。自力之不足恃，敢矜己智，而不隨順如來誓願攝受之道乎。修淨土法門者，但具真信切願，志誠懇切，如子憶母而念。其平素所作所為，不與佛法世誼相悖。則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縱絲毫惑業未斷，帶業往生者。其所得，尚超過業盡情空之阿羅漢上，以種性不同故。況已斷者又何待言。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合此佛法二不可思議之力，俾自心之力，得以圓顯。（此自力，與不仗佛法力之自力迥別。）固與專仗自力者，奚啻恒河沙數之天淵懸殊也。是知此

之法門，不可以一切普通法門之道理論。以是特別法門故也。餘嘗有聯云，法門廣大，普被三根，因茲九界同歸，十方共讚。佛願洪深，不遺一物，故得千經併闡，萬論均宣。華嚴普賢行願品，盡華嚴世界海法身大士，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均一致進行。依普賢菩薩教，以十大願王功德，求生西方，以期圓滿佛果。彼矜己智而藐淨土者，為超過此諸菩薩之上，為是喪心病狂，求昇反墜，弄巧成拙也。宏揚淨土經書，多難勝數。如岑大師錄其佛菩薩祖師及近世各學人言論，（近世知識稱為學人者，以前有佛菩薩祖師故，切勿疑訝）名思歸集。祈光作序。光少不努力，老無所能，但將五十九年所信之義書之，以塞其責。聊表普願同倫，同生西方之愚誠。至於大智慧人之譏誚唾罵，所不計也。奚為之歌曰，應當發願願往生，客路溪山任彼戀。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思歸諸君，祈各注意。（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冬至前三日）

敬書華嚴大經以盡孝思序

大方廣佛華嚴經者，乃如來初成正覺，稱法界性，與一切破無明證法性之四十一位法身大士，說如來自己所證，及一切眾生性本自具之菩提覺道也。以故華嚴一經，王於三藏。而一切諸經，皆從此經流出。彼凡夫二乘，雖同在菩提場中，畢竟不見不聞，以非彼境界故也。雖則凡夫二乘不見不聞，實為普度人天六道眾生之根本法輪。何以故，一切法門，皆仗自力斷惑證真，方了生死。念佛法門，但具信願，持佛名號，即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斷惑證真，末世眾生，頗不易到。捨此念佛一門，則芸芸眾生，出苦無期矣。此經於入法界品，善財以十信滿心，受文殊教，徧參知識。最初於德雲座下，即聞念佛法門。及至末後至普賢所，普賢以威神加被，俾善財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名等覺菩薩。普賢乃為稱讚如來勝妙功德，令生欣樂。隨即令其發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并勸華嚴海眾一切法身大士。夫華藏海眾，皆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等諸大菩薩，尚須迴向往生西方，方可以親證即心本具之菩提覺道。

況其下焉者乎。而觀經下品下生五逆十惡，臨終地獄相現，有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止數聲，亦可往生西方，得預末品。若非華嚴所說一生成佛之法，末後歸宗，歸於往生西方。彼世之禪教諸知識，能不以念佛法門為權小方便非究竟道乎。而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但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若離妄想，則一切智，無師智，即得現前。由聞此義故，一切凡夫，當不至高推聖境，自處凡愚也。是知此經，乃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究竟法門。無論何種根性，皆當依之修習。而其最切要者，唯在念佛一門。良由全性成修，故上上根不能踰其閫。全事即理，故下下根亦可臻其域。此經乃一大藏教之本源，一切法門之歸宿也。蘇州尤養和居士，雖出富貴之家，絕無紈褲習氣。而且篤信佛法，恪盡孝道。其母唯恐或為習俗所移，故於彌留之際，囑其敬書華嚴，以期熏染成種，永為道本。兼以上報四恩，下資三有，其母可謂善用其慈者。彼遂於喪期中，日為繕寫，以冀增高慈母之蓮品，消除自己之惡業。設非宿有善根，何能如是也耶。今則經已告竣，爰託方外友文濤大師，祈光發揮經義。以冀後之覽者，咸生正信。竊以華嚴經義，雖用大海為墨，盡未來際，宣揚一句一字之義，尚不能盡。況光之膚淺無知，何能讚揚一二乎哉。然亦不宜孤彼來意。且就其綱要，與其利益，略書大意以遺之。倘能依之而修，則究竟成佛，尚可必得。況其他文義乎。(民國十七年戊辰六月朔旦)

大方廣佛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流通序

如來一代所說諸法，舉其大宗，其名有五。曰律，曰教，曰禪，曰密，曰淨。此五宗者，悉皆顯示佛之身口意三業，戒定慧三學，與夫一切三昧萬德。固無可軒輊抑揚，揀擇取捨者。然在學者修習，當詳審與自己根性相契之法而修。一門深入，較為省力。而此五宗，無不以律為根本，淨為歸宿。此在佛世已然，況今末法時代乎。以淨土法門，徹上徹下，三根普被，凡聖同歸。上之則等覺菩薩，不能超出其外。下之則五逆罪人，亦可預入其中。良由一切法門，皆仗自力。

非到業盡情空，不能了生脫死。淨土法門，兼仗佛力。若具真信切願，即可帶業往生。二法相校，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溯此法之緣起，實在華嚴一經。以未詳示彌陀因行果德，淨土殊勝莊嚴，行人修因證果，故致人多忽之，不肯提倡。昔如來初成正覺，與華藏世界海諸大菩薩，互相酬倡，說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諸因果法。其預會者，乃已破無明，證法性之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法門雖說十信，然以信位未破無明，未證法性，不能預會。況凡夫二乘乎哉。及至末會入法界品，善財以十信後心，受文殊教，徧參知識。最初於德雲比丘處，聞念佛法門，即證初住，是為法身大士。自此徧參諸知識，各有所證。末至普賢菩薩處，蒙普賢開示，及威神加被之力。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是為等覺菩薩。普賢乃為說偈，稱讚如來勝妙功德，勸進善財，及與華藏海眾。同以十大願王功德，一致進行。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并不一說彌陀誓願，淨土莊嚴，往生因果。以此諸大士咸皆備知，無庸復說。又華嚴一經，初譯於晉，只六十卷。次譯於唐則天朝，八十卷。二譯皆文來未盡，於普賢說偈讚佛後未結而終。(從前無紙，西域之經，皆寫於貝多樹葉。以寫之不易，或有節略。又葉用繩穿，或有散失。文未來盡，由此之故。若今經書釘作一本，則無此弊。）至德宗貞元十一年，南天竺烏荼國王，進呈大方廣佛華嚴經入不思議解脫境界普賢行願品四十卷之全文。前三十九卷，即八十卷華嚴之入法界品，而文義加詳。第四十卷，為晉唐二譯所無者，乃普賢稱讚佛功德後，勸進往生西方之文。當時清涼國師亦預譯場，八十卷經，早已親制疏鈔流通矣。特為此一卷經，製別行疏。圭峰造鈔，為之弘闡。又為此四十卷全經制疏。以屢經滄桑，致久佚失。近由東瀛復回中國，故知此一卷經，為華嚴一經之歸宿。華藏世界海，淨土無量無邊。而必以求生西方，為圓滿佛果之行。可知念佛求生西方一法，原自肇起華嚴。但以凡夫二乘，不預此會，莫由稟承。故於方等會上，普為一切凡夫二乘，及諸菩薩，宣說無量壽經，觀無量壽佛經，阿彌陀經。

令其悉知彌陀因行果德，淨土殊勝莊嚴，行人修因證果。俾一切具縛凡夫，與斷見思惑之二乘，及破無明惑之法身大士，同於現生出此五濁，登彼九蓮。以漸進修，直至圓滿菩提而後已。大矣哉，念佛求生淨土之法也。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咸資乎此。雖欲讚揚，窮劫莫盡。吾友逸人常誦此經，欲為廣印，光勸一併同印淨土五經。使人悉知此經迴向往生之所以，則若事若理，若因若果，一一明了，絕無遺憾。彼以發願在先，故印萬冊。以後則專印淨土五經。故為敘及此經與淨土五經之緣起云。（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堯歷仲春望日）

憨山大師年譜疏序

孟子曰，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此約世間法論也。若約佛法論，達固可以兼善，窮亦可以兼善。嚴持戒律，敦篤倫常，以身率物，俾一切人相觀而善。待其欣欣向往之心發，則示之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心本是佛，念佛往生，方可親證之因緣。凡有心者，誰不樂從。故古高僧，隨所到處，每多歸依。較之王政教化，其益為深。當明季時，王綱不振，大臣無權。其掌大權者，皆是無知無識之太監。奸惡者倚權以作弊。願謹者無智以設法。故致民困國危，無可救藥。憨山，紫柏，蓮池，妙峰，同於此時出興於世。其陰翼治道，冥庇民生也，大矣。憨山以弘法遭誣，謫戍廣州。其救粵人而延社稷也，深且遠矣。使憨山不戍廣州，廣州之民，早已鋌而走險，為國家憂。其撤採船，定民變，和欽州等大事，均以一席話而了之。非乘願示生，救民於水火者，其孰能之。葉玉甫等居士，於青島立一湛山寺。其地乃憨山弘法被誣之所。念憨山之盛德，特為排印年譜疏。俾後之閱者，有所興起云。

勸戒殺放生文序

甚矣，殺生食肉之情事慘，而貽禍深且遠也。夫人與諸物，同稟天地之化育以生。同賦血肉之軀。同具靈知之性。同知貪生怕死，趨

吉避凶。眷屬團聚則歡，離散則悲。受惠則感恩，貽苦則懷怨。一一悉同。無奈諸物以宿惡業力，致墮畜類。形體不同，口不能言耳。人當憫其墮落，俾彼各得其所。何忍以形異智劣，視作食料。以己之智力財力羅而致之，令彼受刀砧燒煮之極苦，以作我一時悅口充腹之樂乎。經云，一切有生類，無不愛壽命，恕己可為喻，勿殺勿行杖。黃山谷云，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本是一種性，只為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為我需，莫教閻君斷，自揣應何如。人唯不知設身反觀，故以極慘極苦之事加諸物。中心歡悅，謂為有福。而不知其宿世所培之福壽，因茲漸漸消滅。未來所受之苦毒，生生了無已時。倘於殺生食肉時，一思及此。縱有以殺身見逼，令其殺生食肉者，亦有所不敢也。清同光間，福州梁敬叔先生，所著勸戒錄，載眼前殺報云。浦城令某公，久戒殺生。而夫人性暴戾，復貪口腹，日以屠戮眾生為快。時值誕辰，命庖人先期治具。廚下豬羊作隊，雞鶩成羣，延頸哀鳴，盡將就死。公觸目憐之，謂夫人曰，爾值生辰，彼居死地，理宜放生，以祈福壽。夫人曰，若遵教，禁男女而戒殺生。則數十年後，人類滅絕，天下皆禽獸矣。汝勿作此老頭巾語，我不受人欺也。公知不可勸戒，歎息而出。夫人其夜熟寐，不覺身入廚下。見庖人磨刀霍霍，眾婢僕環立而視。忽魂與豬，合為一體，庖人直前縶其四足，提置大木凳，扼其首，持利刃刺入喉際，痛徹肺腑。又投入百沸湯，撏毛刮身，痛徧皮膚。既又自頸剖至腹下，痛極難忍，魂逐肝腸，一時併裂，覺飄泊無依。久之又與羊合，懼極狂號。而婢僕輩嗤嗤憨笑，若無所見聞者。其屠戮之慘，又倍於豬。已而割雞宰鴨，無不以身受之。屠戮已徧，驚魂稍安。老僕攜一金色鯉來，魂又附之。聞一婢喜呼曰，夫人酷嗜此，正在熟睡，速交廚中剁作魚圓，以備早饌。有人遂除鱗剔膽，斷頭去尾。其除鱗則如碎剮，其剔膽則如破腹。及置砧上，錚錚細剁，此時一刀一痛，幾若化百千萬億身受寸磔矣。極力狂呼始醒，小婢進曰，魚圓已備，夫人可早膳矣。遂立命卻去。回思怖境，汗如雨下，因囑罷宴。公細詰之，具述如夢。公笑曰，汝素不信佛，若非

受諸苦惱，安能放下屠刀也。夫人但搖首不語，自此斷葷茹素，同守殺生之戒云。此嘉慶中年事。夫人物之形體，由罪福而致異。既幸而人矣，固當憫彼物類，同此血肉之軀，同此靈知之性。設法救護，俾彼免離殺戮。則其人自可生生為人。倘再能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仗此慈心不殺之力，當必長揖娑婆，速出輪迴之苦。高登安養，永享真常之樂。倘視諸物為食料，而任意殘殺。則一氣不來，其神識墮彼類中，則雖悔無益矣。且此夫人其殘忍悍惡之性，殆不可以情理喻。而以一夕之夢，遂斷葷茹素，戒殺放生。以知人之與物，本無二致。生之與夢，事理相同。倘不頓改先心，難免受此後報。一生異類之中，將生生世世常受殺戮。欲復人身，了無有日矣。是故一夢之後，隨即覺悟。以其苦慘酷，惟恐後世復受也。然此夫人宿世，固有大善根，故得配一慈善之夫。以迷之深故，雖經數十年之熏陶，尚不能化。倘不做此夢，則將來之苦，殆不堪言矣。奉勸世人，各作此想。則視一切肉，直同己肉。縱威逼刑制，有不敢食者。況無驅使者乎。會稽道尹黃公涵之，賦性仁慈，長齋奉佛，以近世天災人禍，相繼而作，其原多由殺生食肉而起。因作普勸戒殺放生白話文，鑄板流傳，以期閱者同發忠恕惻隱之心。固已無義不顯，無疑不釋矣。又得觀宗寺諦閑法師約同體緣生之義，及梵網楞嚴楞伽等經之旨，以為之序。光乃約情理及近世事實以相輔弼。庶知自愛者，咸皆愛物矣。(民十三年春)

丹陽金台寺募結同生西方萬人緣序

大覺世尊，愍諸眾生迷背自心，輪迴六道。久經長劫，無救無歸。受諸苦荼，莫之能出。由是興無緣慈，運同體悲。示生世間，成等正覺。說法四十九年，談經三百餘會。其間教隨機異，法以緣殊。大小偏圓權實頓漸，各就機緣令得利益。於中求其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下手易而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不斷惑業，得預海會。即此一生，定出輪迴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殊勝超絕也。以故華嚴法華等諸大乘經。文殊普賢等諸大菩薩。馬鳴龍樹等諸大祖師。悉皆極力讚歎，普勸修持。迨至大教東流，遠公大師隱居廬山，創開蓮社，宏

通此法。最初結社之時，高僧巨儒之預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若終公之世，三十餘年之內，其入蓮社而念佛名，蒙接引而得往生者，則多難勝數也。自茲厥後，代有高人，宏揚蓮宗，導利含識。至宋太真二宗之世，省常法師住持浙之西湖昭慶寺，慕廬山之遺風，結淨行之蓮社。而王文正公旦，首先皈依，為之倡導。凡宰輔伯牧，學士大夫，稱弟子而入社者，亦百二十餘人。其沙門則有數千，而士庶則難計焉。後有潞公文彥博者，歷仕仁英神哲四朝，出入將相五十餘年，官至太師，封潞國公。平生篤信佛法，晚年向道益力。專心念佛，未嘗少懈。與淨嚴法師於京師結十萬人求生淨土會，一時士大夫多從其化。壽至九十二，念佛而逝。有頌之者曰，知君膽氣大如天，願結西方十萬緣，不為自身求活計，大家齊上渡頭船。金台寺者，丹陽之勝地，淨土之道場也。初為道觀，乃晉諶母修煉飛昇之地。宋改仙台觀，自宋至清，興替不一。至咸豐間，一經兵燹，悉成焦土。逮同治中，寶林大師與同志四人雲遊至此，遂結茅以居。漸建蓮社，接待往來。至光緒二十三年起建大殿。由是殿堂寮舍，稍稍完備，堪以安眾行道矣。其宗旨係專修淨業，冀登上品，故以金台為寺名焉。民國五年特立規約，永作十方常住。令法徒慧門，心安，學栽，培根等，相繼住持。其徒普道，於出家後，徧謁名山，遠至印度。凡釋迦顯著聖跡，皆往巡禮。所見高人甚多。歸時請來玉佛一尊，如來真身舍利數粒。可謂慕道重法，不憚艱辛者。現住持培根，欲起念佛堂數楹，以為長年精進淨業之所。又慮寺無恒產，後難永繼。兼欲普令有緣，同沾法利。愧無廬山昭慶之道，兼乏潞公嚴師之力。因斟酌其間，立一萬人緣會。凡預會者，人各出洋一元，以此萬人功德，盡數買田。以歲所收租，供念佛諸師衣單食用之費。庶得修持有資，行道無阻。畢生歸命，盡報投誠。其出娑婆而生極樂，超凡流而入聖會者，皆由萬人之所成就也。出資之人，製一蓮榜，書名其上，掛於念佛堂之兩壁。俾得永蒙佛光，常聞佛號。由佛力法力，眾僧修持懇禱之力，現時則災障潛消，諸緣順適，膺箕疇之五福，備華封之三多。臨終則蒙佛接引，往生西方，

謝人間之八苦，離天上之五衰。從茲常侍彌陀，恒參海眾。聞圓音而頓明自性，睹妙境而徹證唯心。其為樂也，莫能喻焉。其成就人者，旋自食其成就之報。盡未來際，了無已時。其有欲超薦先亡及自求往生者，請各書芳名，同登蓮榜。

佛教淨業社流通部序

佛法者，無明長夜之燈燭，生死苦海之舟航。持身涉世，希聖希賢。窮理盡性，了生脫死。莫不資之以成始成終。良以如來說法，隨眾生機。機淺者，示之以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漸入漸深，必可至於三業清淨，一心圓明之地位。機深者，雖即與彼說心性妙理，令其直下悟入。而其修持工夫，仍不離敦倫盡分等事。所謂法無淺深，淺深在人。圓人受法，無法不圓。彼惟以談玄說妙為事，而藐視因果事相，及與念佛法門者。蓋由未詳如來徹證心性，成菩提道，皆從歷劫徧修眾善，積功纍德之所致也。欲證心性而成覺道，若不從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下手。何異鳥無翼而欲飛，木無根而欲茂乎哉。光濫廁僧倫，已五十年，於世出世俱無所益。每念世道人心，愈趨愈下。擬流通善書，及淺近佛書，以期挽回。民國七年遂有安士全書之刻。以此書即世間因果，顯儒釋真理。智者觀之，直登覺岸。愚夫觀之，亦出迷途。至十年友人勸縮小排印，徧布全國。但以人微德薄，只募印五六萬部。自後陸續印者，亦達五六萬部。印光文鈔，亦印數萬。此外單本者，有十餘種，隨緣印施。黃涵之彌陀白話註，已印數萬。心經及朝暮功課白話註，當更為學佛者所樂觀。許止淨觀音本迹頌，已印八萬。歷史感應統紀，已印六萬。此書後來，當有數十百萬印行之事，實為挽回世道人心之一大根據。此各種書，均留紙板，或二三四付不等，以期後來續印耳。光老矣，欲滅踪長隱，以待臨終。而王一亭，施省之，聶雲臺，沈惺叔，關絅之，黃涵之等，與明道師商定，在淨業社內，設立流通部，安一二真心實行，自利利人之士，以料理印施等事。則源源相續，流通無已。除此板外，若有合機益世之書，亦當排印流通。但不得濫收邪正參雜

等書，以致壞亂佛法，疑誤眾生。庶可現在未來一切同倫，同開正見，同沐佛恩。從茲知因果而慎罪福，息競爭而崇禮讓。移風易俗，何難世追唐虞，物阜民康，自可同享太平矣。

無錫佛教淨業社第二期年刊序

世出世間一切法，均不出因果之外。有不信者，謂為渺茫無稽。則成捨善因善果，取惡因惡果矣。以信因果，則戰兢惕厲，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懼乎其所不聞，而聿修厥德。不信因果，則放僻邪侈，天命絕無畏懼，聖言敢於輕侮，而肆無忌憚。故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家之興衰，國之治亂，莫不因此而致。故孔子欲人明明德，而以格物為本。物者何，即自心不合理之私慾也。格者何，如勇夫與賊戰，必期私欲相率遠遁也。自心之私欲既去，則本具之正知自顯。是是非非，悉皆明瞭。意誠心正而身修矣。然則格物一事，乃明明德之根本。既能格私欲之物，斷無不合理之邪知謬見。由是而進修不已，欲不到聖賢地位，不可得也。惜世多不察，率以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為致知格物。是以枝末為根本，以根本為枝末，其失大矣。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最初一步，只在能格物與否耳。能格物則高登聖賢之域。不格物則或入禽獸之倫。學佛之人，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亦致知格物之意。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篤修世善。又以阿彌陀佛萬德洪名，日常稱念。久而久之，與佛氣分相合。自可生為聖賢之儔，沒入如來封疆矣。無錫袁麗庭，從前是一狂徒，由聞佛法，知因果報應，皆由自心之所感召。欲捨惡果，力修善因。幸已已知，愍他未悟。遂糾集同志，立一淨業社。凡入社者，隨己資格，敦行世善，以期不負為人之道。戒殺護生，吃素念佛，以期同生極樂之邦。今已三年多矣。以最近二年，社中所提倡之要義，社眾所修持之行迹，及所得之利益，并所作之事業，所用之經費，一一備載，以為啟建以來第二期之年刊。將欲排印，索序於余，因略敘因果格致之大意以示之。至於修持淨業之所以，自有淨土

經論著述在，此不暇及。

宏化日記序

天下事，最初皆由一二人為之發起。卒至一唱百和，草偃風行。況如來大法，乃眾生即心本具之道。但以迷而未悟，各自背馳。一旦有先覺者告之，如臨寶鏡，親見自己本來面目，方知從前皆不自識之人。由是悲喜交集，情不自已。以己所知，普告同人。普願同證本具之佛性，以出幻妄之輪迴。庶不負作與天地為三之人，具與如來平等無二之心矣。自大法東來，歷代聖君賢相，多皆護持流通。間有一二暴虐之君，偏執之士。或妄行毀滅，或妄為闢駁。如仰面唾天，舉手遮日，初無損於天日。徒使無知之人效之造業。有智之士深生憐憫耳。後世儒者，未讀佛經，每蹈襲韓歐程朱之說，羣相闢駁。不知韓歐絕不知佛，妄以不與世合之迹而闢之。程朱乃門庭見重，陰奉陽違。欲天下後世謂己為親得聖人心法，故每作掩耳盜鈴之說。以關閉後學，令其莫入佛法。若碌碌庸人，則畢生不能沐佛法澤，識自本心。若特達之士，始或惑於其說，終必信奉佛教。如近世張季直，沙健安等，皆能詳閱佛經，深明其理。證之以經，印之以心。故不被彼特設之關所阻，而直趨乎如來是法平等，無有高下之菩提大道也。安徽婺源江易園居士，品學兼優，志行高尚。久膺教職，悉心講授。以過勞故，民國十年遂成篤疾。上海諸醫，皆莫能治。其於佛法，概無信向。一友憫其病苦，勸其吃素念佛，并念金剛經。略述念佛念經利益。易園信受奉行，則不藥而愈。感激之極，息心研究。方知佛為大聖人，其教有不可思議之事。從茲方知儒教聖人之心法，多被先儒門庭知見之文字所埋沒。遂取下手易而成功高之淨土法門，極力提倡於其鄉。以此法普被三根，令一切人各敦倫常，各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故為一切人所信向。三四年來，生信念佛者甚眾。有瞽目重明者，有篤疾即愈者。有預知時至，念佛坐脫者。前年婺源亢旱，祈禱無靈。率眾念佛，甘霖即降。因茲起佛光社，喧傳遠近。邑人程筱鵬者，明敏篤實之士也。身膺教職，景仰易園之學行。頗疑其近所修持，不知

其為墮入迷信耶，為真見至道耶。因造其門，以決所疑。蒙易園近取諸身，遠取諸物。證之以經，印之以心。不遺餘力，委曲訓誨。彼遂如沐時雨，如坐春風。隨即悉心研究，極力勸化。由婺源而休寧，而歙縣黟縣，而祁門，徧訪各處高明特達信望所歸之士，令其展轉化導。閱時大半年，共介紹四百餘人入社。凡所過之地，所遇之人，所經歷兵戈有無之境，所發起真信修持之事。并彼此之問答：主賓之倡和，擇其要者，約略記之。名曰，宏化日記。此不過隨地隨緣，錄其見聞宣說信向之事，以期報告於易園。以示其心悅誠服，力宏此道。及人同此心，心同此理。一經提倡，悉生正信而修持之一番情景而已。初非有意傳布，以期遐邇咸知也。易園見之，喜其初聞佛法，即具此熱心毅力。而安徽各地，風氣未開，筱鵬半年倡導，便能令多數人生正信心，修持淨業。若非各具佛性，宿受佛恩，其能如是也耶。因為作序，令付手民，刊布四方。冀於世道人心，作一挽救之據。不慧與易園素稱莫逆，兼且廁名佛光社中，亦勉作一序，以攄我愚誠。冀見聞者同生正信，同修淨業，同生淨土，同成佛道云爾。

家庭寶鑑序

曠觀古今，若家若國，其興衰治亂，未有不以當權個人之身，以為之本者。故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然欲家國崛興，又須知立身之本。所謂立身之本者，即閑邪存誠，克己復禮，敦篤倫常，深信因果，戰兢惕厲，唯恐隕越。能如是，庶可以明其明德，而止於至善之域矣。此理此事，凡有知識者，皆能行之。初非有奇特奧妙，欲求而不得者。以堯舜之道，孝弟而已。唯聖罔念作狂，唯狂克念作聖。匹夫匹婦，果能實行，則近而兒女以及兄弟姊妹妯娌，悉皆相觀而善。久之則風於一鄉一邑矣。故詩讚文王，謂刑於寡妻，至於兄弟，以御於家邦者，即此義也。而天下不治，匹夫有責。以家庭者，天下賢才所從出之地。父母者，天下賢才所稟法之人。家庭之教育嚴正，則兒女之有天姿者，便可以明明德，止至善。窮則獨善其身，亦可以儀型鄉邑。達則兼善天下，立大功，建大業，恩周寰宇，

澤被無疆矣。女子則相夫教子，以鎮坤維。作閨閫之母儀，為女流之師範。如是則麗澤互益，懿德愈彰。能不俗美風淳，天下太平乎哉。如上所說，且就上等天姿者論。即中下天姿，亦復尊禮奉法，守分安命，決不至流為頑鄙梗道之類。世之欲家國崛興者，固宜專注意於家庭教育一道也。一友具憂世之心，痛念天災人禍，常常降作。人民困苦，莫可控告。乃取石君成金傳家寶之敦倫十篇，并朱君鳳鳴之朱子家訓解，合而編之，名之曰家庭寶鑑，擬為排印廣傳。俾世之欲興家國者，咸有所取資焉。謀既成，乃令光述其大致，遂援筆而序之。語雖不甚貼合，意實的確無妄。願世之愛國愛民愛兒女者，咸皆各手一編，以為化導。其成績，當有出乎希望之外者。譬如因渴得甘露，不但止渴，且能頓蠲熱惱，身心清涼。此書文雖淺俗，實為希聖希賢之門。待其既入，則直登閫奧，誰其拒之乎。舜乃大聖人，尚復好察邇言。況此貼切身心，精深純粹之至言乎。願各寶而存之，以鑑前途。則家庭幸甚，天下幸甚。

大乘百法明門論講義題辭并序

世出世間法，唯是一心作。心生則法生，心滅則法滅。欲得滅心法，須知法根源。法根源既得，法滅心亦泯。五蘊既空寂，一真亦不立。圓滿菩提道，度一切苦厄。

大乘百法明門論者，天親菩薩欲令世人咸知心之本體不生不滅，常住不變，故造此論，以明世出世間所有諸法，舉其大數，厥目有百。此百法中，唯有真如一法，為其主體。其餘諸法，皆依此立。若能了知一切諸法，本自不生。則一切諸法，皆是真如。則法法圓通，頭頭是道。寂照雙融，左右逢源。若隨機以利生，則萬德圓彰。若冥心以契理，則一法不立。觀世音菩薩以深般若照見五蘊皆空，五蘊即百法之略稱耳。既見其空，則五蘊悉成深般若矣。如佛光一照，羣暗皆消，更無少暗之或留者。學道之士，識此關要，則性相顯密，悉是一如。否則隨語生執，了無指歸。入海算沙，徒勞辛苦。季聖一居士宿根深厚，刻志勤學。久親觀宗諦公，得其台宗心要。又復博覽性相各經論，

圓會真俗各諦理。前註心經，今註此論。俾性相二宗，如融水乳。單複修持，各隨所好。措辭顯而易知，闡理深而可解。蓋欲閱者同開真正知見。同悟唯心法門。同於百法中證本具真如。同於五蘊中見諸法空相。學者果能於博中得約，眾中識主。則不但諸法不可得，即真如空相亦不可得。方可慶快平生，無所事事。其或根機陋劣，不克臻此。固當生信發願，念佛名號，求生西方。永明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此也。光思歸未得，每念羈旅之人，故為此說。且勿以節外生枝見責，則幸甚幸甚。（民國二十二年癸酉臘八日）

佛說四十二章經新疏序

真如佛性，生佛了無二致。逆順修持，聖凡天淵懸殊。蓋眾生雖具性德，絕無修德。縱有修為，皆與性德相悖，故謂之為逆修。以故性德莫由顯現而得受用。佛則本性德之理體，起修德之事功。三惑由茲淨盡，二嚴由茲圓滿。修德功極，性德全彰。常住寂光，享受法樂。但以悲心無盡，又復示生世間，示成正覺。隨順機宜，說種種法。俾彼各各識取衣珠，就路還家。又以末法眾生，障深慧淺。若仗自力，斷難即生了脫生死。於是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令博地凡夫，與信解修證之諸菩薩，同仗彌陀弘誓願力，往生西方。以期徹證性德，了無遺憾。此如來出世度生之一大軌範也。然佛於周昭王二十六年示生印度。歷一千年至漢明帝永平十年，方請梵僧迦葉摩騰，竺法蘭二尊者，賫佛經像至洛陽。二尊者以華人初聞佛法，若即以圓頓深經見示，則機教不契，難以得益。四十二章經文義明顯，人易領會，故先譯之。而佛智圓妙，即淺即深。圓頓教理，仍復具足。見仁見智，是在當人之智識耳。此經註解，唯蕅益大師為得其宗。其它亦各利一時之機。季聖一居士宿具慧根，皈依台宗知識諦閑法師。親承講演，頗有心得。由是隨緣講說，而必以導歸極樂為事。此係依華嚴末後結頂之一著，與天台大師之十疑論而為提倡。以淨土法門，為一切諸法之歸宿處。華嚴尚且如是，後學敢不依承。近有請講此經者，順時之宜，特製新疏。其立法頗易引新學之士，由茲入勝。以此輩人能生信

心，則展轉勸化必廣。故詞不厭詳，必期於義無所隱而已。一日以其稿見示，又祈作序。光以生甫六月即病目，凡六閱月，未一開目，故目力遠不及人。今已七十有五，而目力益衰，不能詳視意義，姑舉大致以塞其責。所願閱此經此疏者，務須識心達本，解無為法。及遠離財色，堅勇修持。庶可親證無念無作，非修非證之無上覺道耳。

淨土生無生論講義發刊序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一切法門，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行門，無不還歸此法界。實諸佛圓滿菩提成始成終之道。亦眾生仗佛慈力即生了脫之法。其理甚深，其事甚易。故致人多未能識其底蘊。或求人天福報，不敢直下承當。或捨信願求生，專看念佛是誰。遂將如來普為一切上聖下凡特立仗佛慈力即生高預蓮池海會之法，仍成自力。以既無信願，縱令親見是誰，亦只是大徹大悟而已。倘煩惑未盡，則依舊輪迴，濁惡境緣，迷失者多。欲了生死，當在驢年。可不哀哉。幽溪大師乘願示生。教開圓解，宗悟自心。篤修淨業，普利人天。愍世之昧者，不知西方極樂世界，原是唯心淨土。導師阿彌陀佛，原是自性彌陀。遂捨實事執空理，令人念自性彌陀，生唯心淨土。竟將如來普利聖凡之道，認作表法寓言。只期一悟，餘皆不計。致高明者反不如愚夫愚婦顓蒙念佛者，為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即得往生也。其病由於好高務勝，實未深明高勝之所以然。竟致弄巧成拙，求升反墜，甚可悲傷。大師悲愍不已，特著生無生論。直顯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心性。此之心性，具無量德。不變隨緣，隨緣不變。在凡不減，在聖不增。由迷悟之不同，致十界之差別。即此十界，一一無非心具心造，心作心是。求生西方，即真無生。以生乎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西方，非彼執理廢事空有其名，實無其境之西方也。乃決定生而無有生相。決定無生而無有無生之相之生無生也。以信願念佛，求生於自己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西方。故雖生而無有生相，雖無生而不住無生之相。此生無生論之大旨也。了此，則誰肯背性而作三途六道之因果。即出世三乘之因果，亦復不以為極則，而直

趣無上菩提之因果也。論凡十章，一一皆以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三諦三觀之旨而為發揮。俾循乞窮子，親見衣裡之明珠。旅泊孤客，還歸本有之家鄉。上契佛心，下契時機。故得論成講演，天樂盈空，以為明證也。自明至今三百餘年，流通傳布，代有其人。近來世道人心，愈趨愈下。有心人思欲挽回，知非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不能改變人心。非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門，不能即了生死。故皆研究佛學，而復獨致力於淨土法門也。海門季新益居士，宿有慧根，篤信佛乘。曾於諦公會下親承講授。於天台三諦三觀之旨，諦了無餘。因蘇垣諸居士之請，為之講解此論。以其所講，錄之成書，顏曰講義，命光作序。因閱其文，可謂顯理深符實相。語妙比於天華。願我讀者同秉心具心造心作心是之義，以真信切願，至誠念佛，求生西方。方不負幽溪造論，季君講義之一番苦心也。

李鳳岐先生夫婦壽序

人生世間，壽夭窮通，皆有一定，皆無一定。其一定者，儒者謂之命，謂之天所賦者。夫天，乃大公無私，何以所賦者高下懸殊，萬有不齊乎。豈天亦有厚薄輕重之偏私乎。儒家不言三世，故以前因為天所命。而不知所謂天命者，即佛所謂果報也。佛以此身為報身。報前生所作善惡之因，故感今生所得壽夭窮通之果也。此其有定者。其不定者，或勵志修持，積德累功，希聖希賢。與任意放縱，蕩檢踰閑，自暴自棄者。乃由今生所作善惡力強，轉前生之業報，或增勝與增劣耳。即所謂天定者勝人，而人定亦能勝天也。詩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禮曰，故大德必得其祿，必得其位，必得其名，必得其壽，皆約現生修持所感而言也。以是知命自我主，福自我求。壽富康寧之權，操之在我。天不過因我之修持，而鑑臨嘉許之，初非有厚薄輕重於其間也。鳳岐先生有志於此，故以篤志為學之時，以家道貧寒，人丁繁盛，恐高堂或有憂思，乃業商於申，冀遂養志之念。豈知司理失人，未三年折閱過半。乃奮志時敏，專司其事。

甫及一年，即獲厚利。由是商業發達，日見興盛。乃得以奉父母，睦兄弟，濟貧困，開學校。大立承先啟後之本，宏擴民胞物與之懷。而其德配黃夫人，賦性賢淑，溫恭莊慎。故得翁姑妯娌側庶等之歡心。家庭雍睦，人無間言。至於撫育兒女，則嚴慈並用，寬猛相濟。雖非己出，有踰親生。其懿德洵足為閨閫母儀，女流師範。故感令嗣咸有樹立。逵祥則誠信無偽，丕承商業。榮祥則安居樂道，宏揚佛法。孫男女輩，悉皆性質淳厚。將來之成德達才，固可預知。凡此皆由先生與夫人厚德深仁之所培植而得來者。噫，洪範五福，無一不備。當此古稀雙壽，若不進而祝之，則自屈屈人矣。烏乎可。光佛弟子也。佛以欲令一切眾生，皆得成佛為心。以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故也。佛壽無量，等彼十虛。眾生既具佛性，則其壽何以各異。但以眾生迷而未悟，背覺合塵，情生智隔，想變體殊。致有三界六道，種種苦樂現象。而人間壽命，高者不過百年。縱非非想天，壽八萬四千大劫，及至於盡，仍復下墮。究與蜉蝣朝生暮死者，有何可異。而阿彌陀佛普度眾生，但具信願，持佛名號。決定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則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親炙彌陀，參隨海眾。忍證無生，位登不退。即此一生，圓成佛道。其為利益，窮劫難宣。較彼自命通家，買櫝還珠，棄金擔麻之拘墟漢，豈不天淵懸殊乎哉。此為佛法中最易修持，最易成就之法。其利益又超出一切諸法之上。以其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也。先生夫人果能不以人而廢言，則西方七寶池中，立見又生兩朵紫金蓮花矣。願深思之，願深思之。

文鈔摘要序

藥無貴賤，愈病者良。法無精粗，合機則妙。修持法門，無量無邊。末世鈍根，實難徧通。況非證入，莫能獲益乎。光宿業深重，現行微弱。濫廁僧倫，已五十年。一句佛號，尚未持到心佛相應，遑論其他各種法門。十數年來，每有誤聽人言，謂為知識，遂至信札往來，以求開示。然光固恪守本分，即以己之所知所修者奉告。若其識見高

明，智慧廣大，即令轉求高人，決不敢以己之卑劣囿人。以致不能進於高明之域，而屈其天姿才德也。有謂光禁錮人讀誦研究大乘經論者，不知凡來光處求教者，或身羈俗網，或年時已過。對此事務繁冗，來日無多之人。倘泛泛然令其徧讀研究，而不先將淨土法門之所以，令其徹底明了。其於種善根，明教理，則或有之。於即生了生脫死，或恐無有希望。以注重於讀誦研究，以期開悟而自證。不復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事也。不知凡夫具足惑業，欲仗自力，於現生中了生脫死，其難甚於登天。以故光不避譏誚，而攄誠以告耳。有不嫌蕪穢者，為之流布，名曰印光法師文鈔。又有採取意致，分類編輯為嘉言錄者。泰縣李慧實居士，又欲摘其有合初機，及引曾讀儒書，未明儒釋同而不同，不同而同之所以者學佛，共若干篇。擬排印而廣布之，祈予作序。予謂既有嘉言錄，何必又印摘要。彼以上所說意固請，遂為敘其大致云。

般若融心論重刻序

金剛經者，乃佛令發菩提心，行菩薩道者，圓離凡情聖見，以行六度萬行之軌範也。故曰，我應滅度一切眾生，滅度一切眾生已，實無眾生得滅度者。良由內不見能度之我相，外不見所度之人及眾生相，中不見所得無餘涅槃之壽者相。四相圓離，六塵不著，故得稱性徧修六度萬行，以上求佛道，下化眾生也。正所謂無所住而生心，生心而無所住。若有所住，則所生之心，便墮於凡情聖見之中。便與三輪體空，一道清淨之義相戾。是故應無所住而生其心一句，實為此經綱要。亦為一切行菩薩道者之指南。幽溪大師融心論，約四教以釋之，而會歸於圓教。俾修持者得究竟實益，實為深契佛心，有益法道。惜未流通，頗為遺憾。善法大師得一鈔本，王謀鳳居士見之，願為刻板，令光校正其鈔寫之誤。因略取金剛經之要義，以弁諸首。庶可作閱此論者之前導云。（民國十六年丁卯季秋）

普勸學佛譚序

佛法大無不包，細無不舉。凡欲學者，當事實行。否則如讀藥方而不服藥，欲求病愈，何可得乎。是故念佛之人，必須要敦篤倫常，盡己職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知因識果，希聖希賢，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又須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決定求生極樂世界。以此自行，復以化他。俾內而家庭，外而世人，同沾佛化，同生淨土。庶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若其泛泛悠悠，研究種種法門，亦復依之修持。則其作大通家，并來生得人天福報，當可有分。而欲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恐難夢著。何以故，以一切法門，均須斷惑證真，方可了生脫死。非如淨土法門，仗佛慈力，可以帶業往生也。佛力自力，奚啻天淵懸殊。了此則不敢仗自力以棄佛力，以延了生死之期於未來若干數劫也。劉達玄居士，以大劫瀰漫，太平無期，遂息心研究佛典。方知佛法為一切諸法之本。果能依佛所說而行，上之則斷惑證真，以復本性。下之則改惡遷善，而為賢人。賢人以身率物，則內而家庭，外而世人，均可相觀而善。其移風易俗，固在於不知不覺中。孟子謂窮則獨善其身，若能如上所說，雖窮亦何難兼善其鄉邑乎哉。於是用通俗文，作普勸學佛譚數十篇。以期智愚共曉，人各修持。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庶幾可以親見矣。范古農居士已發其蘊。不慧但將學佛之實行，及了生死之捷徑言之。使人人同於此生了生脫死。較比仗自力修其餘一切法，其難易不亦日劫相倍乎。（民國庚午孟秋）

因果實證序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此語依表面看，是說慶殃及於子孫。依實際論，其慶殃之歸於本人者，當更大於子孫者多多也。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方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用，以也。極，窮困苦荼也。五福六極，實示前生之善惡因，及現生之善惡果也。儒經說前因現果，現因後果。孔子箕子此二語，

最為明顯。佛經說三世因果，最為詳悉。撮要說之，則曰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人每謂現生所享受苦樂吉凶者為命，謂天所命令，不知乃自己前生所作善惡之果報耳。天豈有厚於彼，而薄於此之命令乎。故感應篇云，禍福無門，唯人自召。善惡之報，如影隨形。果知此理，則上不怨天，下不尤人。兢兢業業，恐懼修省。格除自心私慾之物，則自心本具之正知發現。由茲罔念作狂者，咸得克念作聖矣。此就儒教所說因果，尚有如此之大利益。況佛教人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初則斷盡世間煩惑，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次則漸漸進修，以至真窮惑盡，慧滿福圓。徹證自心，成菩提道。咸皆不出因果之外。故曰，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宋儒謂佛說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乃為騙愚夫愚婦奉彼教之根據，實無其事。且人死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受生。破斥因果，令人無所畏懼，無所希求。則善無以勸，惡無以懲。以善惡均無因果，堯桀同歸於盡。無遠大志向者，誰肯孳孳為善，兢兢戒惡，以求身後之虛名乎。破斥因果輪迴，誤認格物致知。徒以誠意正心，盡誼盡分，為覺世牖民，明道致治之法。而不知以格自心私慾之物，致自心本具正知，示前生現世，現生後世，因果報應為敦督。何異決堤而冀水不橫流，廢食而冀民不餓死，何可得乎。幸人各具可以為堯舜可以作佛之心。不幸而教之不得其法。則不免為鄉人為眾生，莫能返本還原也。永嘉周羣錚自幼至弱冠後，不知因果，已成罔念作狂之勢。自民國初從鄉先哲及善知識聞佛法，知因果，冀為克念作聖之徒。不禁自慼慼他，自傷傷他，以見聞確切之因果事迹，錄成一帙，名曰因果實證。將欲排印，以期人各知因識果，超凡入聖，祈為序引。遂書此以明其大致云。（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孟夏）

朝暮課誦白話解釋序

大教東傳，垂二千年。若緇若素，各隨性之所近而為修持。雖修持法門，種種不一。而誦經，持咒，禮拜，懺悔，超薦孤魂，求生淨

土，實為大宗。以故古德於諸經咒，諸法門中，擇其要者，訂為朝暮二時功課。俾諸行人依之修持。以之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報答四恩，超度孤魂。以廣佛慈，以盡己誠。其道固徹上徹下。其益亦冥陽靡遺。以故天下若宗，若教，若律，若淨之道場，無不奉為定章。清初有著日課便蒙者，但略釋字句而已。近有興慈法師著有二課合解，頗為詳明。但以文言稍深，不利初機。黃涵之居士，數年前曾著初機淨業指南，及彌陀經白話解釋，印達數十萬。外埠提倡佛學者，相繼購請。涵之固知白話不如文言之蘊藉莊重，以其能令學問淺者，由茲得入，遂將朝暮課誦，通用白話解之。誠恐己見或有不到，一一均祈其友顧顯微居士為之修正。又以其中所說名相義致，或不悉知。因先述佛法大意一冊。心經白話解釋，與彌陀經白話解釋，篇幅頗多，均提出別行。二時課誦，得此解釋。初機之人，當相繼而得其種種不思議之利益矣。雖然，持誦經咒，貴在至誠。縱絕不知義，若能竭誠盡敬，虔懇受持。久而久之，自然業消智朗，障盡心明。尚能直達佛意，何況文字訓詁與其意致。否則縱能了知，由不至誠，只成凡夫情見，卜度思量而已。經之真利益，真感應，皆無由得。以完全是識心分別計度，何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一超直入，頓獲勝益也。每有愚夫愚婦顓蒙修持，所得利益，較聰明人為多者。一則以竭誠盡敬，專心一志。一則以悠忽疏散，虛妄計度之所致也。願閱者咸知此意，則既已了知經義，於持誦時，仍復不生分別。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了無一念之可得。則其利益，殆非筆舌所能形容，此持誦之秘訣也。普願同人，勿忽此語，則幸甚幸甚。（民國十九年庚午仲春）

巢縣魚山圓覺禪院傳戒序

如來以三事故，令正法久住於世，眾生悉蒙度脫。三事者何，曰戒定慧。以眾生一向背覺合塵，輪迴六道。今欲令其背塵合覺，趣證涅槃。非戒，則無所束縛，必至隨逐塵境，起惑造業。非定，則識波奔湧，何能心無所住。非慧，則本具之真心，何由徹證。幻起之妄惑，何由頓滅。故楞嚴經云，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是則名為

三無漏學。須知此三，全三即一，全一即三。切勿謂戒，但為定慧之初基而已。夫律儀戒，執身不作，可云初基。而定共戒，執心不起。道共戒，業盡情空，真窮智朗。豈非定慧之全體大用，何得唯以初基視之。然定共道共，仍以律儀而為本體。但以持戒功用淺深，而立此二名。初非另有所說之戒本也。世人每以律儀為論，致不知如來制戒大意者，或藐視之。而真戒真定真慧，無從聞熏而冀及，為可歎也。然如來法道，弘范十界。雖宏法大士，各皆三學圓明。而門庭建立，不能不各有專主。或專主於止作持犯，則為律。或專主於修觀講演，則為教。或專主參究本來，以期徹悟，則為宗。宗名教外別傳。律教乃教內真傳。言別傳者，欲人於言外見本體也。非謂宗，迥出於教理之外也。試觀世尊拈華，迦葉微笑。本地風光，徹底顯露。了此則盡世間所有形形色色，無非世尊所拈之華。無不令人徹見自己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況如來金口所說之無上妙法。便非此華，便不能令人親見本來面目耶。而人天百萬，縱見世尊拈華，悉皆罔措。亦如騎牛覓牛，了不可得。若知直下便是，則多少現成，多少省力。由其迷不知返，如演若之頭，無端狂走，衣裡之珠，枉受貧窮，為可哀也。須知律也，教也，宗也，此三者全，方可以續佛慧命，傳佛法道。若或有缺，則便不足以上證阿耨菩提，下度一切含識矣。盧舍那佛，以戒為體。以惡無不盡名淨，善無不圓名滿。斷惡修善，乃止作二持也。是律為佛身，教為佛語，宗為佛心。心語身三，決難分裂，決難互缺。否則隻翼難飛，單輪莫運。欲自利利他，便難如願矣。魚山圓覺庵者，創自有明，延及當代。或仆或起，興廢不一。迨民國八年，住持境公和尚，發四弘誓，募化修葺。至十五年殿宇房廊，煥然一新。然而殿宇既成，乃欲傳戒，以建叢林當務。於是千里走函，索序於予，以發揮其義。予因其宏傳戒法，為法門之正典，遂不獲辭。惟光於宗於律於教，皆無心得，何能不負所囑。但以平日聞於佛祖古德，而鄙見所領會者，撮略言之，以塞其責。遺教經云，汝等比丘，於我滅後，當尊重珍敬波羅提木叉。如暗遇明，貧人得寶。當知此則是汝等大師。

若我住世，無異此也。梵網經云，我是已成佛，汝是未成佛，若能如是信，戒品已具足。又云，眾生受佛戒，即入諸佛位，位同大覺已，真是諸佛子。願受戒諸佛子，各各自知自己本來是佛。以迷背故，反承此佛性功德力，輪迴六道，受諸極苦。如轉輪聖王夢作蟻子，尋羶階下，自顧藐小。而牀上王體，依舊不失。及至於醒，方知幻作蟻形，了無實體。一切眾生，亦復如是。佛本是而未成，業原無而妄造。高推聖境，甘處凡愚。獨讓釋迦世尊，為一雄猛丈夫。豈不大可哀哉。倘受戒諸佛子，各各勉旃。則不但不負境公傳戒一番婆心。亦可慰如來出世制戒一番聖意也已。

蘇州弘化社第六屆出納報告清冊弁言

因果報應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淨土法門者，一切六道三乘，了生脫死圓證菩提之達道也。宋儒闢因果以後，治國治家治身治心之法，徒存枝葉，了無根本。以馴至於狂流莫挽，無可救藥。學佛不修淨土，縱能徹悟自心，深入經藏。若未到業盡情空地位，依舊仍在六道輪迴之中。生死海深，菩提路遠。欲仗自力了生脫死，則難如登天矣。不慧業重福輕，障深慧淺。雖有救國救民，自利利他之心，而無弘法濟眾，己立立人之道。祇可量己之力，稍為刊布宣說因果淨土切要契機之經書。以期見者聞者，同生正信，同修淨業，同皆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聊盡我心而已。民十九年庚午春，明道師擬立弘化社，流通前數年所排印各經書於上海淨業社。蒙諸大居士佽助，得以開辦。不慧於夏初掩關蘇州報國寺，概不過問。次年弘化社移至報國寺，頗形發達。至今年十月彼去世，弘化社事，無人可託，祇可自任。然以七十六歲粥飯庸僧，又復拙於應酬。倘諸大居士以為法為人之菩提心，仍舊維持。則弘化經書，固可徧布遐邇，不至以不慧接辦而廢弛也。書此祈諸大居士慧鑑。（民國二十五年丙子仲春）

杭州雲居山常寂光蘭若七七念佛緣起

念佛一法，乃如來普度眾生之特別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上之等覺菩薩，不能出於其外。下之逆惡罪人，亦可入於其中。不斷惑業，得預海會。一得往生，定證菩提。而況末世眾生，根機陋劣。不依此法，其何能淑。微軍老和尚有鑑於此，爰於杭垣雲居山立一蘭若，名之為常寂光。意以自他同念佛名，同生佛國。漸次進修，同得圓滿佛果耳。自微公逝世，其徒悉恪遵師命，永守成規。今妙燈大師以念佛一法，普攝定散。然必須專精用功，以期一心。庶可直登上品，速證寂光。擬於每年冬季，剋期專念七七日。冀心佛相契，以證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之義。感應道交，不負如母憶子如子憶母之誠。然法會既開，唯期普利。凡在家善士，欲隨喜修持者，皆所應許。唯閨閣英賢，固宜安住家中，一心念佛，不必入會。以期親得實益，而無諸譏嫌。生人景仰，而永息疑謗。各隨自分，勉力修持，實為要務。普願見聞，同生信心，同修淨業。庶可同生淨土，同證菩提。盡未來際，受諸法樂也。（民國十三年甲子仲夏）

福州海門蓮社緣起

真如性海，寂照圓融。無能無所，不遷不變。尚無涅槃之名，何有生死之事。但以眾生迷昧，全體埋沒。不了自心，妄逐幻境。由是於逆順等境，起貪瞋癡，造殺盜婬。從劫至劫，輪迴六道，了無出期。反承此寂照圓融，真如佛性之力，以作起惑造業，輪迴生死之本。豈不大可哀哉。大覺世尊愍之，隨機示導，說種種法。俾彼各得就路還家，親見佛性。無奈眾生根器不一，即生了脫，實難多得。因茲特開一信願念佛，求生淨土一門。冀彼若聖若凡，同於現生悉得解脫也。良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初非於心外別有所得也。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亦不可思議。生佛互攝，感應道交，故得易於成辦耳。海門羅禹曾居士，宿植德本，賦性慈祥。提倡淨土，不遺餘力。殆欲一切同倫，同證本具佛性，以故臨終得遂所願。其子鏗端，彥俊，勉承父志，家中設有佛經流通處。欲令附近淨侶，隨時念佛，

故於流通處中，立一蓮社，顏其額曰海門。以諸佛法海，唯念佛最易得入。真如性海，唯念佛最易親證。以此念佛法門，乃為入諸佛法海，證真如性海之門，故名海門。此約理而論。若約事說，則由其父海門居士提倡念佛。一切大眾，方知世有至極廣大，至極圓頓，至極深妙，至極簡便之淨土法門。凡來此念佛者，必須各各敦篤倫常，恪盡己分，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救濟急難。以此自行，復以此化他。能如是者，則心與佛合，心與道合。現生即入聖賢之域，臨終直登極樂之邦。庶可滿海門居士提倡之本願。而處處各建蓮社，一一仿效海門。將見佛法興隆，災障消滅。雨順風調，羣登大同之世。民康物阜，共樂熙皞之天矣。

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

大覺世尊，愍諸眾生，迷本妙心，輪迴生死。示生世間，成等正覺。隨眾生機，說種種法。雖大小權實不同，偏圓頓漸各異。要皆為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究竟成佛而已。然眾生根有大小，迷有淺深，不能直下暢佛本懷。又為末世眾生業障深厚，智慧淺薄，壽命短促，知識稀少，匪仗佛力，決難了脫。於是特開一總攝初中後法，普被上中下根之淨土法門。俾彼已證法身者，速成佛道。未斷煩惑者，亦出輪迴。其為利益，超出一代時教之上。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譬如跛夫，盡日只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徧達四洲。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開蓮社。當時高僧鉅儒之預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自茲厥後，代有高人，續焰傳燈，徧布中外。如來大法，有律教宗密淨五種。唯淨土一法，最易修持，最易成就。為律教宗密之歸宿。故古今律教宗密之知識，皆務密修，尤多極力顯化者。此法真俗圓融，機理雙契。不但為學道者，立出輪迴之法。實為治國者，坐致太平之基。故往聖前賢，通人智士，咸皆修持。若羣星之拱北，眾水之朝東焉。邇來人心不古，棄本逐末。歐風東漸，競尚唯新。廢經廢倫，廢

孝免恥，以馴致於大加提倡殺父殺母矣。有心世道人心者，見此現象，恐人道或幾乎息，羣起而設法挽救之。於是各處咸立淨業社，居士林，提倡佛學。明三世之因果，示六道之輪迴。令一切人守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行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必能懲忿窒欲，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而為世間賢人善人。發菩提心，自行化他，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迨至臨終，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而為出世間上善人。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溫州古為佛教興盛之地。前者吳璧華極力提倡，故樂清虹橋，已有居士林之建立。今吳智馨，林智明，集合各信士，於縣城中立一淨業社，以期改轉人心，輔翼國政。深恐未諳佛理者，莫明其益之廣大深遠，特祈作記，以發揮其義致。庶即心本具之妙道，人人皆可親得而實證矣。至於其所建立與所修持，另有記者，此不備書。(民國二十二年癸酉孟秋)

南通佛教居士林唐閘分林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江蘇為南方佛法肇啟之地。南通密邇蘇州，昔年固家家觀世音，處處彌陀佛矣。清季國運日衰，法運隨之而衰，以致經聲佛號，幾成絕響。近來世亂已極，民不聊生，有心者咸皆提倡佛學。居士林淨業社等，各處林立。陳慧恭居士糾集同志數十人，立一唐閘居士林。每月星期日，凡入會之林友，及隨喜之善信，同來念佛一次。暇則隨便演說淨土法門之修持方法，與其利益，及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三綱五常，十善八德。俾一切人咸知撥亂為治之道，超凡入聖之法。庶不至徒具可以作佛之佛性，永劫長淪於三途六道之中，而不得受用也。諸林友祈示綱要，因略陳法門之大致，并立林之緣起。願見聞者悉注意焉。則可不虛此生，不虛此遇，追蹤往聖，了無遺憾矣。(甲戌孟夏)

南京佛教淨業社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南京為古來佛教盛興之地。今又立為首都。凡偉人傑士，學博

智深者，皆萃於此。不有淨社，則不易修實行而證淨果。又五方同處，龍蛇混雜。不有淨社，則何由出幽谷而登喬木。於是楊先芬，魏仰山等諸居士，於公餘之暇，率諸同志，修持淨業。以聞風隨喜者多，暫租妙峰庵以為社址。又恐見聞及入社之人，不知法門利益，祈光作緣起以發明之。則即心本具之道，即俗修真之法，即念佛以護國，即潛修而輔世之益，皆可備知矣。（民國二十四年乙亥季夏）

滬西念佛社緣起

大覺世尊，調御眾生，隨機說法。雖大小偏圓不同，權實頓漸各異。要皆為令眾生親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而已。然此佛性，即心本具。非從外來，不自他得。如取家寶，受用現成。故其證也，乃極易事。無奈眾生久居生死，迷惑甚深。喻如寶鏡歷劫蒙塵，欲令即復本體，徹現照天照地之光明，固非一日二日揩磨之功所能得也。如來悲心真切，知眾生自力親證之難。縱有修持，以煩惑未斷，再一受生，不免復迷。從茲墮落者多，超昇者少。於是特開信願念佛法門。俾彼已證法身者，速成佛道。未斷煩惑者，亦出輪迴。較彼唯仗自力修戒定慧，以迄了生脫死超凡入聖者，其難易蓋天淵懸殊也。以一則專仗自力。一則兼仗佛力。譬如跛夫盡日只行數里。若乘轉輪聖王輪寶，一日即可徧達四洲。故得九界咸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以其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也。溯自大教東來，遠公首創蓮社，當時高僧鉅儒之與會者，凡百二十三人。自茲厥後，所有律教禪密，莫不以求生淨土為返本還元之末後一著。以故蓮風扇於中外，法利徧及古今。邇來人心不古，棄本逐末。歐風東漸，競尚維新。廢經廢倫，廢孝免恥，以馴致於提倡殺父殺母等惡行矣。有心世道人心者，見此現象，恐人道或幾乎息，羣起而設法挽救之。於是各處立淨業社，居士林，念佛社，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示六道之輪迴。表佛性之真常，讚淨土之超勝。令一切人守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行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必能懲忿窒慾，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而為世間賢人善人。

發菩提心，自行化他，信願念佛，求生西方，迨至臨終，佛及聖眾親垂接引，令其往生，而為出世間上善人。此各處立社建林之大意也。滬瀆為古來佛教盛興之地。今又為通商巨埠。於民國十年間，已由王一亭等諸居士，創立佛教淨業社，佛教居士林，訂立規章，克實修持。而滬西一隅，尚付缺如，爰由喬恂如，金善生等諸居士，在曹行鎮殿子廟，創立念佛社。每月朔日，率諸同志，虔持聖號，迴向西方。兼為演說修持利益。恐見聞及入社之人不知所以，乃祈光作緣起，因為述其大意。須知以上所行，乃即念佛而護國，即潛修而輔世。彼拘墟者，由無智眼，遂謂佛教滅倫理，無益人國。是何異生盲承天日覆照之恩，得以為人，以不見故，謂之為無。豈不大可哀哉。(民國廿五年丙子孟冬)

淮安觀音庵普濟蓮社緣起

大覺世尊，(至)此各處立淨業社之大意也。(全同樂清佛教淨業社緣起)淮安在昔，亦為佛法盛興之地。後遂寂然無聞。近來世風日下，有心人羣起而挽救之。於是於城中觀音庵，立一普濟蓮社。以期人各敦行倫常正理，修持淨土法門。住持無為，亦具普濟深心。緇素一心，同宏佛化。有楊佩文者，平生業儒，不知佛為何如人。因其孫未周歲而殤，頗痛惜。某居士勸令入社念佛。并令閱淨土典章，彼遂精進常念。未三月，佛前燈華，結一蓮華。中有舍利，大如粟米，色如翡翠。此殆彼之精誠所感，致佛為現此瑞，以堅諸人之信心。願觀此文者，同生正信，同務真修。則現在消除業障，增長福慧，優入聖賢之域。臨終蒙佛慈悲，親垂接引，高登極樂之邦。唯願同人，咸各勉旃。(民國廿二年癸酉冬至日)

靖江佛教居士林緣起

如來聖教，法門無量。隨依一法，以大菩提心修之，皆可以了生死，成佛道。然於修而未證之前，不無難易疾遲之別。求其至圓至頓，最簡最易，契理契機，即修即性，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為律教禪密

諸宗之歸宿，作人天凡聖證真之捷徑者。無如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念佛法門，兼仗佛力。仗自力非煩惑斷盡，不能超出三界。仗佛力若信願真切，即可高登九蓮。當今之人，欲於現生了生死大事者，捨此一法，則絕無希望矣。須知淨土法門，法法圓通。如皓月麗天，川川俱現。水銀墮地，顆顆皆圓。不獨於格物致知，窮理盡性，覺世牖民，治國安邦者，有大裨益。即士農工商，欲發展其事業。老幼男女，欲消滅其疾苦者。無不隨感而應，遂心滿願。今則人心陷溺，世亂已極。廢經廢倫，廢孝免恥，實行獸化。種種邪說暴行，極力提倡。若不挽救，則人道或幾乎熄。於是各處有心之士，羣起而提倡佛法。明三世之因果，顯六道之輪迴。示娑婆之濁惡，表極樂之嚴淨。以期斯世之人，克己復禮，生入聖賢之域。了生脫死，沒歸極樂之邦。靖江殷德增，朱慧超，黃慧真等諸居士，暨邑中士紳，於縣城立一佛教居士林。每月朔望，及佛菩薩誕期，集眾念佛。午後念佛畢，請通文理緇素，演說居塵學道，在野護國，敦倫盡分，閑邪存誠之道。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令同倫超出苦海之法。俾一切人，知人皆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之所以然。實行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力究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則於一切時，一切處，皆為希聖學佛之事。此實不居位而護國救民，不現形而移風易俗之大方便法門。林友咸以林既成立，當以大義普示來哲。庶若見若聞，咸發信心，共弘斯道。自可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函祈不慧作序，乃書此以塞其責云。(民國二十八年己卯季秋)

皋東佛學蓮社緣起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為佛法之歸宿，亦世法之源本。約俗諦論，舉凡孝悌忠信禮義廉恥之八德，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之八事，離此則不能究竟圓滿。約真諦論，舉凡斷惑證真，超凡入聖之妙道，一塵不立萬德圓具之真心，離此則不能直下親得。況乎時值末法，人根陋劣。世道淪溺，大破綱紀。廢經廢倫，將成禽獸之區域。殺父殺母，共逞

梟獍之行為。若不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與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法門，為之挽救。則人道幾乎息矣。於是有心世道者，羣起而維持之。如臬東雙墩諸善士，立一佛學蓮社，於已廢之火星殿。提倡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之世間法，以深立希聖希賢之基址。及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出世間法，以冀獲了生死之實證。使世人同知本具佛性，同敦罔念作狂。共喻出苦要道，共思克念作聖。孝弟之道，修於家庭。念佛之道，盈於道路。士農工商，均不廢其本業，而人心漸變作佛心。老幼男女，亦各盡其天職，而亂世何難成治世。根本培植既深，枝末暢茂自著。君子務本，本立而道生。欲家聲丕振，子孫賢善，國運昌隆，人材蔚起者，宜於此各盡其心焉。其研究修持各方法，自有古今著述在。此特表其所以然之大略而已。

南通餘東袁家廟佛教淨業社緣起

佛法者，長夜之慧日，饑世之稻糧，險道之導師，苦海之慈航。近世人心陷溺，競興異計。凡古聖人所立綱常倫理，各欲推翻，竟成一無法無天之世道。大張旗幟，實行獸化。以其邪說灌輸於無知無識者之耳，肆意妄為，無所拘忌。而不知其自絕於人類，以永劫常墮惡道也。人情如此，若不設法挽救，則此後之現象，何可設想。故有智之士，羣起而提倡佛學。以期人人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而勉力為善，不敢作惡，生為聖賢之徒。又令修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法門。則仗佛慈力，出此濁惡，得預蓮池海會。故餘東盛忠甫，江景春等諸善士，與本廟住持慈輝大師，組織餘東淨業社，以為提倡。俾一切人咸知佛法，不徒闡明惟心自性之妙理，因果輪迴之深義。即綱常倫理，較儒教尚為親切。故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各各令其盡自己之天職。又輔之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說。則縱極頑劣，亦當稍戢狂心，遵行正道。以冀不招惡果，得受善報。況其斷惑證真之法乎。須知佛法法門無量，修之及極，皆可以了生脫死。而於現生決定可以了生死者，唯有淨土一門。其餘則多

生多劫，尚未可決定即了也。良以一切法門，皆仗自力。念佛法門，全仗佛力。亦兼自力。由仗佛力故，易於仗自力者奚啻百千恒河沙倍也。又須知念佛法門，實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以故九界眾生離此法，上不能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此法，下不能普度羣生。若非宿種善根，何能得聞此法。聞而不修，與修而不力，則可痛惜哉。既修持矣，又當力敦倫常，恪盡己分。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恤貧濟困。躬行實踐，以身率物。存好心，說好話，行好事。則生有令名，沒登佛國。漸次進修，以至成佛。方可不負自己即心本具之佛性，如來說法度生之婆心。果能人人如是，則何有爾詐我虞，相爭相戕惡風。行看禮讓興行，干戈寢息。人禍既無，天眷常臨。則世返唐虞，人樂太平矣。縱世人不能盡如是行，而一人行之，其即可親得其益。而由一傳百，至千至萬，至無量無邊，亦唯在人之提倡勸勵之勤怠何如耳。世道壞時，由一二人而發起，以至壞得不可救藥。今欲令好，豈可不知此意，而推置度外乎。故曰因地而倒，因地而起。離地求起，決無是理。願入會諸人，與見聞者，同知此義，則何幸如之。至於淨土法門之修持法則，自有淨宗各經論著述在。此中固莫由詳說，特為標其綱要而已。

宜興佛教淨業社緣起

佛法者，心法也。此之心法，人人本具，個個不無。而為世出世間一切諸法之本。唯我釋迦世尊徹悟徹證。深愍眾生迷昧，以故隨眾生機，為說即心自性，及五戒十善，六度萬行，并三世因果，六道輪迴，與信願念佛，橫超三界等法。自東漢傳入中國二千年來，歷代王臣偉人智士，多皆崇奉修持，廣為流通。試閱羣籍，於歷代所建塔寺一事，可以想見昔年佛法之盛矣。自清季來，國運日衰，兵戈迭興。哲人云亡，庸流日多。所有僧眾，大多數皆不自振拔，自暴自棄，以致佛法一敗塗地。僧眾既少倡導，儒者絕未一閱佛經，一覲高僧。徒守昌黎曲說，以佛為異端，害世害道。以致社會庸人，同聲附和。遂成驅僧奪產，毀佛滅法之惡現象。而道德淪喪，并佚出儒教範圍諸動

作，遂甚囂於塵上矣。使一切人，各各遵守五戒十善，及悉知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何得有此禽獸不如之現象。推究禍根，不得不歸罪於昌黎之曲說也。又有愚夫愚婦，雖有好善之心，不得真實佛法，每每以煉丹運氣，當做佛法。雖有好心，或稍培世福，或趨入魔道，深為慨歎。由有此各因緣，致從前大興佛法之地，或竟無聲迹，或稍存形相。致大多數人，如處長夜，不見天日。豈佛法之不幸哉，乃吾人之大不幸也。須知佛法，是力敦倫常之法。是陰翼郅治之法。是智信，非迷信。是積極，非消極。是救世，非厭世。是兼善，非獨善。是合人生，非背人生。由世人不知佛法真相，致於此大有益於國家社會，并各人之身心性命者，加以各種譏斥之惡名，以自誤誤人。可不哀哉。同人等知見甚淺，初未研究，亦抱如上各種謬見。稍一研究，方知歷代王臣偉人智士之奉行修持廣為流通者，以其能窮究宇宙真理。能解決人生因由。能改革社會習尚。能鞏固國家基礎。能促進世界文明。能普了諸法原委故也。嗚呼，今日之世界，非一大恐怖之世界乎。今日之中國，非一地獄式之中國乎。今日之人心，非一魔術式之人心乎。吾人處此險惡環境中，若不以佛所說之五戒十善，敦倫盡分，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事，極力提倡。則人將與禽獸無異矣。用是集諸同志，隨分隨力，為之提倡修持。然佛法法門無量，唯篤修世善，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一法。為最切要，最普通，最易下手，最易成就之法。良以若不敦倫盡分，尚為世間罪人，何能上希佛佑。若不念佛求生西方，誰能現生斷盡煩惑，了生脫死。是以我佛愍念不能頓斷煩惑之人，特說此仗慈力即了生死之法。俾一切若凡若聖，同於現生悉得成辦也。而晉之遠公大師，遂力宏此法。由晉至今，千五百餘年之緇素高人，繼續宏揚。以致今日我等，同得聞熏修持，幸何如之。

慧濟居閱經室緣起

佛法者，乃十法界一切四聖六凡公共之法也。無一人不當學，亦無一人不能學。以佛法，即心法。人誰無心，又復人誰識心。世固不

乏聰明博達之士，以其專主向外馳求，不知返觀內照。雖終日用心，終日說心，畢竟不知心為何物。何也，以其只有辦事物之知識，絕無窮心性之智慧故也。今天下之亂，已至極底，廢經廢倫，廢孝免恥。直欲舉世之人，與諸禽獸，了無所異而後已。噫，可慨夫。詳觀古今治亂之由，莫不皆以家庭而為根據。使斯民通皆敦行孝友，恪盡己分。知因識果，改過遷善。如是則世未有不治，家未有不興，人才未有不蔚起，天下未有不太平者。今之天災人禍，相繼而作者。皆因理學家破斥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俾上焉者無所勉，而懈於為善。下焉者無所畏，而敢於作惡。相沿已久，殆將決裂。及歐風一吹，則人道將幾乎息矣。究其本源，乃理學家空談理性，廢棄因果之所致也。學說之貽誤，有如此者，可不畏哉。今欲挽回世道人心，俾天下太平，人民安樂。捨如來即俗修真，明因識果之道，其何能淑。良以如來遇父言慈，遇子言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主仁僕忠，一一各令盡自己之職分。則家敦和睦，人習禮讓矣。再進而修淨土法門，則即世間法，修出世法。不離倫常日用，直入如來法海。縱令根機陋劣，亦可仗佛慈力，得於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也。吳慧濟居士得聞佛法之後，深悲一切同人，未沐佛化。於是特請淺近各佛書，以送初機，期其由淺而入深，下學而上達。又擬於自己家中，另築一室，額之曰慧濟居。聚各種正知見之善書，及契理契機之佛書。冀同族同村之人，同得瞻覽，同敦孝友，同修淨業。以期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其用心可謂懇切周摯矣。所願來此閱經諸善士，各各生恭敬心，生難遭想。所宜取法者，必使措之躬行。所宜切戒者，必須斷除淨盡。由是而希聖希賢，了生脫死。現身永膺多福，後裔長髮其祥。皆可畢得矣。良由以正智慧，修行世間倫常大道，及出世間最為圓頓，最為簡便之淨土妙法。則於身，於家，於眾人，於生死，均有所濟也。慧濟居之義，蓋如是耳。非彼妄以己之法名為名，而欲人紀念不忘也。爰為發其隱義，以告來哲。（民國十八年己巳夏六月）

阿彌陀佛百頌小序

昔徹悟禪師以教義宗乘，作念佛伽陀各百首。詞理圓妙，豁人心目。余友逸人和尚，輯古今淨土各法語，為西方公據。又按彌陀因地果位各要義，以阿彌陀佛為首句，共成百頌，冀益初機。其頌以彌陀因地，棄國出家，發四十八願，(其各願之下二句均依隋慧遠法師無量壽經義疏之各願科名，為一願之主語。)具修六度萬行。以至圓滿三覺，而證十三種名號。後復略頌國土莊嚴，佛慈普被，法門利益。雖詞理遠遜徹公，而願名佛號，有利初機之記憶焉。今以百頌印書皮裡，將題及小序，印於書面，以期閱者知所以云。

徹悟禪師念佛伽陀教義百偈小序

徹悟禪師深通教義，徹悟宗乘。晚年歸心淨土，自行化他。一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為主。其所發揮，實為近代所罕見。今錄其教義百偈，以為修淨業者作一善導。

畫佛兩利小引

觀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凡憶佛，念佛，觀佛，禮佛，畫佛，皆名作佛。由其心念於佛，心中便現佛之相好莊嚴，功德威神。故曰，是心是佛。為佛弟子者，可不致力於此乎。就中惟畫佛，更加親切。以不用全副精神，不能得其相好莊嚴，慈悲態度也。吾徒李仲和，向喜作畫，稍有可觀。近以皈依三寶，欲專畫佛，以利自他。又以家貧不能隨意作諸功德，因發心畫佛，定價出請。得此筆資，除給紙筆顏料香燭外，盡數作供養三寶及公益之用，決不自己私用。若用當獲盜三寶物，與欺佛欺人之罪。如此實行以期自他同種善根，同消惡業。現生則福增慧朗，報終則直往西方，為彌陀之弟子，作海會之良朋。爰為題之曰，畫佛兩利，并略敘其大意云。

如皋募建薦孤弭災佛七道場小引

三界無安，猶如火宅。眾苦充滿，甚可怖畏。如來於法華會上，早言之矣。近世刀兵之慘，振古未聞。殺人之法，無奇不有。致令國

運危岌，民不聊生。究其源由，總因眾生在迷，不了我空。故於違順等境，起貪瞋癡，造殺盜淫之所致也。然淫盜二事，賢者以禮自防，愚者為法所制，尚不至甚。唯殺生食肉一事，世俗習為固然，恬不介意。以致彼此生生世世，互相報復，釀成如此極慘之劫。可不哀哉。同人等救世有心，弭劫無力。竊以兵災所傷，一切孤魂，抱恨九泉，久必成厲。是以大兵之後，必有疫癘及凶年。若不依佛法超薦，不但死者魂識無歸，亦使生者心神痛怛。或致疫癘凶年。則如水益深，如火益熱矣。然佛法法門廣大，無量無邊。唯念佛法門，最為第一。以彌陀因中，發大誓願。若有信願念佛者，必定垂慈接引，令其往生西方也。今訂於某月某日，於某處，起建七日念佛道場。凡屬善信，各宜發菩提心，來會念佛。以期孤魂各得超昇，災障悉皆消滅。如不便來，亦須在家虔念。但以七日之中，所有供佛之香燭果食，供眾之茶飯點心，供孤之香燭箔錠，所費甚鉅。懇祈一切善信，各隨心力而為贊助。俾來會念佛者，於七日中咸得仗眾人之財力，伸竭誠之供養，免來去奔馳之勞，得一心不亂之念。俾所薦之孤魂，仗佛力以直往西方。如邑闔境，消災障而長獲吉慶。當地各姓祖禰，悉託質於蓮池。法界所有眾生，盡棲神於安養。世界將見佛天雲護，福祉駢臻，時和年豐，民康物阜，唐虞大同之象，或可見於今日。唯祈各各不惜心力憶念，不惜財力資助。則其利益，莫能名焉。

如皋佛學會小引

世出世間事，若具熱心毅力，決無不成。鄧子璞君，前為募建金陵法雲寺大殿，立四十八願捐冊，手題其額曰，有願必成。且為標其大意。未久而其願果滿。蘇州陸西林，年逾八旬，家不甚豐，慨任一願，隨即交清。洵足為成就善舉者之模範。今閱如皋馬塘佛學會章程，并聞承辦之朱季等居士，悉皆認真淨修，而且力求撙節。當年經費僅需五百元。現雖入會者只數十人，但能廣引會員，則人捐二元，自可無虞。況尚聽人納八元六元四元乎。彼法雲殿二千元一願，尚得即滿。況此區區數元，兼有徵信清冊，年終報告。誰不樂於入會，以期親沐

佛化。現生為清淨三業之善人，臨終作高登九品之聖眾。有願必成，敢為創辦與修持者保任焉。

寧波寶慶寺念佛堂置田碑記（代益舟師作）

竊聞如來說法，眾生得度，難易遲速，大有差殊。是以圓音頓演，機熟者即證菩提。一雨普潤，根小者但長分寸。由是頓漸偏圓，廣設逗機之教。律教禪密，大開利物之門。求其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即念念佛，即念成佛。匯三乘五性同歸淨域，導上聖下凡共證真常。不斷惑業，得預補處。即此一生，直登妙覺者，無如淨土法門之殊勝超絕也。誠可謂佛教之宏綱，出塵之捷徑。所以往聖前賢，人人趨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在昔正像，代有高人。續焰傳燈，騰輝竺震。末世劣機，欲了生死，捨此法門，其何能淑。舟初預僧倫，即聞斯道。欲結廬山之社，用追雲塢之風。昔以布金無地，多年徒存此心。今則助道有人，一朝方滿所願。茲有大護法某某，宿根深厚，篤信佛乘。欲轉穢土成淨土，爰捨世財作法財。遂捐金錢若干元，用置稻田若干畝。所收租課，充念佛費。延請七位師僧，執持六字佛號。畢生皈命，盡報投誠。自茲厥後，永守不替。用報國恩，并酬檀施。所願現在未來同行外護，及見聞隨喜善信人等，佛念一舉，凡情頓斷。福山聳而業海乾枯。罪霧消而慧日昭彰。知佛所知，即持名而深達實相。住佛所住，生同居而直契寂光。又願豎窮三際，橫徧十方，一切有情，同染此香。以此功德，恭祝國基鞏固，佛日增輝。八荒戴有道之長，四海樂無為之化。

濟南淨居寺恭請大藏功德碑記（代作）

如來大法，利益宏深。陰翼郅治，顯淑民情。使民日遷善，不知所以為之者，非止唯令人斷惑證真，以自了出世而已。良由真如佛性，生佛體同。人皆可以為堯舜，人皆可以作佛。但以迷而未悟，故於六塵境緣，妄生染著。起貪瞋癡，造殺盜婬。致令長劫輪轉，永無出期。如來愍之，為彼說心具佛性之理，三世因果之事。令修五戒十善，四

諦十二因緣，六度萬行，與即心即佛，及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之道。俾上根一超直入如來地。中根漸次修習證菩提。下根洗心滌慮為賢善。芸芸眾生，無一不被其澤。又以末世眾生，上根絕少。於是特開淨土法門，冀若聖若凡，同於現生成辦道業。其法門之簡便易修，與利益之殊勝超絕。一代時教，悉無有二。故雖愚夫愚婦，若能依教修持，亦得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因茲古今有心世道人心之偉人，莫不提倡修習，護持流通焉。對梟居士宿受佛囑，乘願再來。愍濟南之道場湮沒，不辭勞瘁，特興淨居。所有因緣，具載前碑。(見增廣文鈔)又念寺雖成立，安眾行道，若無藏經，則何以備知如來立法之至意，與自行化他之所宜。妙蓮識等摸象，才堪驅烏。前委監理院務，已屬人不稱職。今又令充住持，能不即見隕越。然既莫能辭，祇可勉力維持。遂同梟老入都請經。雖蒙政府俞允，而紙料工資，皆須自備。非三千圓，不克竣事。幸蒙新河縣長潘君華齋，發菩提心，如數捐輸。其為功德，何能名焉。奉經回寺，并諸建設，皆由善信出資贊助。又梟老先募寺中養贍基金萬三千圓。近來諸凡擴張，殊覺歉絀。因又募七千圓，以為輔助。多年經營，今得圓滿。梟老與諸檀信之功德，自有佛天鑒臨，令其消災增福。生登仁壽之域，沒入極樂之邦。所願住此寺者，放下身心，專修淨業。暇則息心研究大藏經典，庶教理明而修持得宗。自行著而化他有據。能如是則邪見不信之輩，悉當深生正信，相率修習護持，以期永久流通焉。法無興衰，興衰在人。唯願現未大眾，各各勉旃。以此功德，恭祝國基鞏固，治道遐昌。佛日增輝，法輪常轉。俗美風淳，禮讓興而干戈永息。民康物阜，人心轉而天眷常臨矣。

新昌石城寺重建智者大師衣鉢塔記

智者大師，久證法身。十地等妙，均莫能測。乘宿願力，示生斯世。降靈之夕，神光燭天。眉分八采，目耀重瞳。由蘊非常之德，故現非常之相。是為梁武帝大同四年戊午歲也。甫離襁褓，臥必合掌，坐必向西。遇像必禮，逢僧必敬。蓋欲為世模範，必謹之於其初也。

弱冠出家，徧研經論。越三年，是為陳文帝天嘉元年庚辰，聞慧思大師在光州大蘇山，特往禮謁。思師一見即歎曰，昔日靈山，同聽法華，宿緣所追，今復來矣。即授以普賢道場，令修法華三昧。誦法華經，至藥王菩薩本事品，是真精進，是名真法供養如來，豁然大悟，寂然入定。親見靈山一會，儼然未散，獲旋陀羅尼。自是以後，照了法華，如杲日之臨萬象。達諸法相，似清風之遊太虛。遂以五時八教，判釋如來一代所說。俾閱經者知其指歸，不致望洋興歎，莫識津梁。以三止三觀，傳佛心印。俾修行者，親見自己常住不變寂滅真心。其所修雖與禪宗小異，其所證實與禪宗大同。以故禪宗傳燈各書，均列智者於應化聖賢科中。如上教行二事，包括佛法淨盡。然皆屬自力進修之道，上根利智，亦可即生了辦。若根器稍劣，又不知經若干生，若干劫，方能了生脫死也。於是隨順佛慈，宏揚淨土。疏十六觀，決十種疑。以六即之義釋佛，令一切行人，知自己一念心性，與佛無二。而佛則修德功極，性德圓彰。己則惟具性德，毫無修德。性體不二，故六而常即。事修各別，故即而常六。知六而常即，故不生退屈，上慕諸聖。知即而常六，故不生上慢，下重己靈。末世眾生，定慧力弱，不仗佛力，其何能淑。又得如此妙釋，誰肯棄本具之衣珠，往貧裡以循乞乎哉。由是宗風丕振，舉國欽崇。上自帝后宰輔，下及淨信士女，靡不聞風依止，草偃風行。自法流震旦，德業之盛，無有出其右者。至年三十八，始入天台山。是為陳宣帝大建七年乙未歲也。至則見其山境，與其僧定光。乃十七歲禮佛發願時，神遊之境，與所遇之人也。固知宿與此山有大因緣。自茲以後，或在山宏法，或隨機應緣，二十餘年大宏法化。具如本傳，此不繁述。隋文帝開皇十七年丁巳，揚州總管晉王楊廣，遣使迎師至揚州。師與使偕行，至新昌石城寺，知住世緣盡，遂略舉法要以示大眾。言訖，唱三寶名，如入三昧。是為十一月二十四日未時也。世壽六十，僧夏四十。遺命靈龕歸於佛隴。諸弟子以師入滅於此，故為建一衣鉢塔，以作紀念。令後世四眾見者聞者，同種善根。自昔至今，千四百年，地隨時變，頗不適宜。寺僧汝

愚，與諸緇素議，遷於大佛巖之北。實為來龍之總脈，眾山之關鍵。地勢高而矚望遠，庶可發起見聞者之善心。乃為敘述其大略云。

閩侯羅梓生居士生西記

世出世間，以誠為本。誠之所至，金石為開。況同賦此心之同人，與了無有心，以眾生之心為心之佛菩薩乎。世未有誠不至而人興觀感，佛垂加被者。亦未有誠至而人無觀感，佛無加被者。故希聖希賢，學佛學祖者，唯當致其誠而已。吾於羅梓生居士生西事，得一證據焉。居士名禹曾，字梓生，福建閩侯人。昆弟三人，伊居其次。少業儒，壯入軍籍。八歲喪父。事節母，待兄弟，以孝友聞。賦性真實忠厚，儉樸廉潔。內不欺己，外不欺人。以故軍官信任，令管軍需。十餘年除薪水外，絕不染指。而且篤信佛法，頗厭塵境。中年喪偶，其念已同槁木寒灰。民國壬戌丁母憂，遂屏絕葷腥，專修淨業。其子鏗端與彥俊，偕諸同志，組織福州佛化社。居士鼓舞贊襄，提倡尤力。甲子夏社遷西湖開化寺，人地均稱適宜。但以寺建已久，棟宇參差，佛像剝落。居士欲令來念佛者觀感興起，遂獨任修葺而莊嚴之。工甫半而謝世。時在丙寅六月初九，壽六十歲。鏗端能繼父志，俾得圓功。可謂善於事親矣。初居士將終前十餘日，忽疽生於項，殆屬宿業。內潰，寒熱間作。居士欲借此苦，速獲往生，令眷屬就室念佛，以助正念。亦有友人來助念者，每至數十。預囑眷屬，臨終不得先行洗濯換衣哭泣等。喪中無論祭神待客，俱不得用葷酒。殮服唯素布，不得用綢帛。子媳咸遵。雪峰達本方丈，特來開示。故十餘日中，雖有痛苦，心常鎮定，了無異念。至臨終時，正念分明，安詳而逝。眷屬等各節哀念佛五句鐘，方為洗濯換衣哭泣等，可謂知法。及至入殮，頂門猶溫，四肢柔軟，可為生西之證。尤異者，子媳皆發願終身長齋念佛。佛化社社友，為其念佛念往生咒者，凡三十餘家。所念佛號，有一千五百餘萬。往生咒，有十一萬九千餘徧。俱以此祈蓮品轉高，無生速證。非平生至誠感人，何能如此。噫，若居士者，可謂一鄉之善士，如來之真子矣。或疑居士敦篤倫常，力修眾善，而且多年念佛，何以臨終

尚生惡疽。不知吾人從無始來，所結怨業，莫能悉數。若不念佛，將長劫報復，無有了期。居士殆由念佛之力，轉後報重報為現報輕報，以解脫生死諸苦，直往西方。高預海會，親炙彌陀，與諸上善人同會一處也。昔戒賢法師尚嬰篤疾。玄奘法師臨終亦有痛苦。各蒙菩薩指示安慰，謂是宿世惱害眾生之報。況博地凡夫乎。故為略書所以。讚曰

卓哉居士，足稱哲人。雖居塵世，不染世塵。

稟性孝友，勤儉仁恕。家庭之樂，融融洩洩。

律身嚴謹，接物和易。翹心淨土，冀證真諦。

既啟佛化，又新佛宇。金碧莊嚴，用表感慕。

年登耳順，即示西歸。眷友助念，功德巍巍。

故致臨終，一心憶念。隨佛往生，頂煖可驗。

其子與媳，悉發誠願。素食念佛，畢生不變。

以此功德，冀增蓮品。速證無生，回度堪忍。

社友祈予，記載其事。欲令見聞，同沾法利。

爰取行略，發其隱義。用滿如來，度生宏誓。

江母汪太夫人往生記

淨土法門，利益宏深。自大法東流，以博地凡夫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因茲出五濁而登九品者，何可勝數。以佛力法力眾生心力，三皆不可思議。故得此奇特殊勝之果。實為一代時教之所無，而惟淨土法門為然也。此之法門，唯重實行。以感佛故，得仗佛慈力，帶業往生。較彼專仗自力斷惑證真，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者。其難易，不可同年而語也。婺源江易園居士，初膺教職，每為學生講說，必以篤行孝友，恪盡己分為事。至為講說義理，必期發揮盡致，了無餘蘊而後已。因茲過為勞瘁，遂成痼疾，羣醫診視，均不見效。後有友人勸

以息心念佛，遂得痊癒。由是屢親知識，專研淨宗。始知此法，實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殊勝法門。於是由親及疏，悉皆以此奉勸。其母汪太夫人，賦性賢淑，一聞其說，即發心持齋念佛。日必課佛萬餘聲。兼持觀音普門品，普賢行願品，往生，大悲等咒，以為助行。今春因匪避地，值狹路，遇牛行擠轎。轎夫與轎，跌仆田中。轎已破裂，而江母竟不驚不怖，了無損傷。以在轎中，默持普門品故。是知江母之功夫綿密，故得此感應也。年七十有八，耳聰目明，絕無老狀。至五月末，示微疾，三十日聞其孫有朋，與人講四十八願，猶令侍者諦聽。因問明日是初一乎。蓋預計歸期也。至夜半睡醒，覺痰閉而欬吐無力。於是全家念佛，以祈速得往生。易園又復示以佛願弘深，當深歸嚮。若能通身放下，一心念佛。必定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歷一時許，至辰刻，安然坐逝。逝時猶見頷動。蓋心中默念，但無聲可聞耳。自辰及申，歷五時之久，念佛不輟。申後方為洗浴著衣哭泣等。以人之將終，身力不支。若預為洗浴換衣及哭泣等，必致破壞正念，不克往生。今既不移動，又不哭泣，大家同聲念佛。使彼心中惟有佛念，了無餘念。故得正念昭彰，隨佛往生，誠可為法。願孝子慈孫，咸皆依此。其為孝慈也，大矣。且江母預先囑其子媳，令終後首不戴佛，口不含錢，不著華冠繡服，衣惟布制，項掛念珠而已。所有紙衣冥器，均不宜用。喪祭概用蔬素，不得效世俗用葷祭神等。噫，江母之言之行，皆足以為末世法。母儀閨閫，師範女流。其人雖逝，其德常存。願世之閨閣英賢，聞風興起。以江母之言行，是則是效。則相夫教子，以成賢善。俾二妃三太之懿行，又復見於今日。兼以深明即心本具之佛性，篤修即俗修真之淨業。庶幾人敦禮讓，世復唐虞。本此了無形迹致治之道，以作挽回世道人心之法。願各勉旃，則幸甚幸甚。

善女人何王氏聖緣生西記

佛言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然佛性是同，而眾生心相，萬有不齊。或有信受，或有背馳者，何也。須知眾生雖皆在迷，由宿

因現緣不同，以致發生逆順二種現相耳。佛性如種子，宿因如播種，現緣如時雨。種子既播於地，一經時雨，能不發生乎。而一切眾生，誰無佛性，長劫輪迴，決不能了無宿因。所最關要者，在善知識開導，及自己發決裂心耳。故法華經云，善知識者，是大因緣。所以化導令得見佛。楞嚴經云，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名為香光莊嚴。若上海何王氏者，本一無知無識之婦女耳。自二十九歲，得聞淨土法門，遂皈依三寶，吃素念佛。深厭娑婆濁惡，決志求生西方。三十年來精進不懈，於今民國十七年年五十九歲，至六月十九日，預知時至，囑咐家眷。吾於今夜十二句鐘歸西，汝等至時，當同聲念佛相助。切不可悲哀哭泣，以致壞我正念。因自行沐浴，著所制壽衣。先念大悲咒若干徧，次即專念阿彌陀佛聖號。至十一句鐘，闔家大小同聲助念南無阿彌陀佛。至十二句鐘，遂端坐念佛而逝。夫如此作略，雖古今學問功業蓋世者，亦不多見。況其下焉者乎。而何王氏以一無知無識之婦女，乃能於三十年精進修持，致臨終現如是相。足見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堪作佛。及淨土法門，實為轉凡成聖之第一法門。願見聞者，同事修持。庶可不孤佛化，不負己靈也已。

樂慧靜優婆夷生西記

自大法東來，廬山結社。一切善知識，多皆主張淨土法門。以其仗佛慈力，較彼專仗自力者，其難易奚啻天淵懸殊也。而一切四眾，由念佛而親證三昧，斷惑證真，直登上品者，亦不乏人。其他以真信切願，持佛名號，感佛接引而往生者，則非算數譬喻之所能知也。定海樂斌章，雖作商業，然頗信佛。今春來滬，適光寓太平寺，遂與其妻同來，求受三皈五戒。斌章法名慧斌，其妻法名慧靜。因與文鈔嘉言錄等書，令其依之修持。慧靜從此專意念佛。至五月半間得病，以迄七月初，猶能勉強支持，禮拜念佛。此後則臥牀不起，然心中常自默念佛號。至八月初七夜，咳嗽一小時，遂睡著。夢見許多僧人，及諸童子，與幢幡等。及醒病苦全愈。至初九夜，又夢見觀世音菩薩，

與眾僧及諸童子。初十夜，侍病者及諸眷屬，見彼口念佛號，手作拜勢者十餘次，遂睡去。醒云，佛已來過，吾將往生。問何時去，則云不知。次日令將所有衣服首飾，均變賣作善舉。勸家人為善修德，明因知果。至午，眼忽發光。其光似黃非黃，似紅非紅。即云佛來也。面作笑容。其身先日已浴過。又令女傭再為洗腳。自己洗面。眼光即發。謂慧斌曰，佛與大勢至菩薩，及諸童子，接我到西方去。慧斌欲再問：云莫攪亂我。但隨助念者，默持佛號，不數分鐘，即逝。夫慧靜以一弱女子，聞淨土法門未及一年，便能臨終有此瑞相。足見眾生皆具佛性，佛願不虛。永明所謂萬修萬人去者，為的確可據也。慧斌持狀來。又以遺資助印歷史感應統紀。因節錄其事，並示法門大意，而為之記。（十八年己巳季秋）

楊佩文居士得舍利記

楊佩文，江蘇淮安縣城人，年四十四歲。向讀書訓蒙，近亦輟館。今夏六月下旬，以孫未週歲而殤，頗痛惜。一居士勸其入普濟蓮社念佛，並令閱文鈔嘉言錄等，頓生信心，念心頗純切。至九月下旬晚課時，見佛前油燈，結一蓮花。花心有一黑珠，後花落而珠流於案。大如粟米，色如翡翠。頗以為異，而不知其為何物。遂持至蓮社，亦無識者。十月中旬，以書并此舍利寄光，求證明。光即以小磁盒盛之，令護關師及三四俗弟子看。時其質，大於初開封時有二三倍。亦不甚介意，即供於佛前。次晨早課畢視之，已無有矣。遂即報書彼蓮社，謂此係精誠所感之舍利。昨看畢供佛前，今晨視之無矣。或復歸原所，祈為詳察。後得彼書云，蓮社家中，俱無所有。而佩文愈生正信，知佛法不可思議，求皈依。因為取名慧潛。蓋取顓蒙念佛，即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之意。外道謂精氣神煉之久久，則成舍利。宋人刻龍舒淨土文板，及繡經，於刀下針下得舍利。及此燈花之舍利，是誰之精氣神所煉者。應以舍利身得度者，即現舍利而為說法。（民國廿二年冬至日）

阿育王佛舍利塔紀實

浙江寧波鄞縣東鄉四十里鄮山，有廣利寺。原名阿育王寺，故人仍稱之。昔佛滅後，中天竺國阿育王，統王閻浮，威德廣大。所有鬼神，悉皆臣屬。意欲普利世人，啟其祖阿闍世王所藏之八萬四千佛舍利。役使鬼神，碎七寶眾香為泥。一夜造成八萬四千寶塔，散佈南贍部洲。耶舍利尊者，伸手放八萬四千道光。一鬼捧一塔，順光而趨，至光盡處，則安置地中。東震旦國，有十九處。大教東來，次第出現。如五臺育王等是也。育王之塔，晉武帝太康三年，有僧慧達，乃利賓菩薩示迹。禮拜請求，從地湧出。遂建阿育王寺，供於殿內石塔中。塔門常鎖，有欲睹舍利者，先通知塔主。殿中禮佛，禮畢，跪於殿外階緣。每有人跪，凡欲睹者，均隨之而跪。塔主請塔出，先令居中跪者睹。次則徧令隨跪者睹。雖一日隨睹數次，亦不以為煩。其塔高一尺四寸，周圍亦只尺餘。塔之中級內空，中懸一實心鐘，鐘底正中，有一鍼，舍利附於針端。四面有窗，華格欄遮，手不能入。即於華格孔中睹之。其舍利之形色大小多少定動，均無一定。平常人睹，多見是一粒，亦有見二三四粒者。有見舍利靠於鐘底不動者。有見一鍼下垂至寸許者。有見忽降忽昇，忽小忽大者。有見青者黃者赤者白者。及一色之濃淡不同，并二色相兼之各種異色者。有見色氣黯然者。有見色氣明朗者。不獨人各異見，即一人亦多轉變不一。又有見蓮華及佛菩薩像者。亦有業力深重，完全了無所見者。見其小時，每如小菉豆大。亦有見如黃豆大棗大者。明萬曆間，吏部尚書陸光祖，篤信佛法，極力護持。與親友數人來睹，初看如小豆大。次如黃豆大。次如棗大。次如瓜大。次如車輪大。光明朗耀，心目清涼。時舍利塔壞，塔供庫房，陸遂發心重修塔殿。彼親友所見亦甚好，但無陸之奇特神妙耳。須知如來大慈，留此法身真體。俾後世眾生，種出世根。以由睹此神異，自可生正信心。從茲改惡修善，閑邪存誠，以期斷惑證真，了生脫死。直至復己本具佛性，圓滿無上菩提。此如來示現不思議相，曲垂接引之本心也。願見聞者，同深感念，則幸甚。光於光緒二十一

年幸得虔禮數旬，兼閱育王山志，故知其詳。

南通金沙區佛教居士林成立宣言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儒教聖人注重因果，見於經傳者，多難勝數。孔子之贊周易也，最初即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須知既有餘慶餘殃以及子孫，則本人之慶殃為更大矣。然本人慶殃，固不專在現生論，必并來生後世而論，方得圓滿周到。即此語以察聖人之心，其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已彰明顯著於言外矣。箕子之陳洪範也，末後則曰，嚮用五福，威用六極。此五福六極之說，深含三世因果之義。乃聖王教民希向五福，畏懼六極，修德立命，趨吉避凶之德政。世儒不察，歸之王政之賞罰。不但深誣王政，亦且事理矛盾。宋儒竊取佛經之奧義，以發揮儒教。恐人各學佛，以致儒門冷落，遂以如來所說治己治人治國治天下，普令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根本法，一刀砍斷。令一切人無希嚮往畏懼。謂因果報應，乃佛設此以騙愚夫愚婦，奉彼教耳，實無其事。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燒舂磨，將何所施。神已散矣，令誰託生。由此之故，儒者於因果輪迴，皆不敢出諸口。徒賴正心誠意，以維持世道人心。既無因果輪迴，一死即了。則正心誠意有何益。不正心誠意有何損。從茲善無以勸，惡無以懲。以馴至於提倡貪慾，獎勵惡行，不以為恥，反以為榮者。皆以破斥因果輪迴之語以釀成之。而人道將幾乎熄矣。於是有心世道之人，羣起而挽救之。居士林，淨業社等，各處建立。提倡因果輪迴，與超出因果輪迴之淨土法門，必使因地而倒，仍復因地而起。金沙居士林，已經成立，當於居士之名實事業，一肩擔荷。則世返唐虞，人希聖賢，當不久可親見矣。所言居士之名者，居家修道之士也。實者即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修行世善，以立其基。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普願自他，同了生死。能如是者，方可不負居士之名。事業者，即以身率物，宏揚佛化，唯以自利利他，己立立人為志事。於虛名浮利，略不縈心。於倫理清規，決不

違犯。俾凡見者聞者，悉生景仰之心。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世出世間，無一事不以身為本者。本若不立，縱有作為，悉是場面上事。既非真修，必招外侮。反令邪見人據此以謗佛法。自他二利既失，生死大事何了。若是入林林友，各發金剛堅固之心，誓行自他兼利之事。盡倫學儒，盡性學佛。追蹤過去先覺，不肯稍涉退屈。是名真佛弟子，是名真大丈夫。則居士之名實事業，可以光輝即世，垂裕後昆矣。（甲戌孟冬）

題吳江費陂龍靈巖藏經圖偈

高高山頂上，建巍巍寶塔，塔中貯佛像，及與諸經卷。佛經在塔中，常放大悲光，凡夫雖不見，亦冥受其益。譬如陽春到，萬卉咸發生，由此勝因緣，種成佛善根。迨至機緣熟，精進修淨行，復本有佛性，直成菩提道。古人建此塔，深欲繼佛志，塔久遂傾毀，佛經乃出現。居士費陂龍，收得若干卷，裝潢送靈巖，及與諸親友。爰繪靈山圖，作後世紀念，緬惟佛慈悲，令諸含識見。其事實難思，或聞不信受，始以風俗事，反顯其勝利。世有極毒蛇，及與極瘋狗，或齧人衣服，其人即便死。又有齧人影，或目視其人，其人亦即死，以毒業重故。此眾生惡業，勢力尚如此，何況佛慈悲，逾天地父母。一得蒙見聞，即獲難思益，若深思此義，當痛哭不息。普願一切人，感佛大慈悲，當如救頭然，念佛求攝受。凡見佛化事，及與諸眾生，一一作佛想，不敢生輕忽。以此勝功德，迴向生西方，決可臨終時，蒙佛親接引。以此薦父母，是名真實孝，以故梵網經，令孝順父母。盡法界聖凡，皆悉令成佛，庶可為盡倫，不愧為佛子。費子欲薦親，祈書所繪圖，因推原其意，書此以勖勉。（庚辰秋季）

普為施資流通歷史感應統紀及展轉傳布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三界一切法，唯是一心作。順道則善吉，逆理則兇惡。懿哉古大人，存心同天地。用己才智力，參贊其化育。事事欲普利，天下及後世。博愛而濟眾，了無居德意。功高名譽隆，德大吉慶蒞。生備享五

福，餘慶覃後裔。此風若興行，世界自安治。人各懷禮讓，咸思盡己誼。哀哉諸小人，唯知有自己。存心與作事，絕不循天理。陷人以自安，損人以自益。唯務得現利，不知折宿福。及至結果時，苦報無窮極。徒為人所憐，罪業莫由息。上啟於唐虞，下迄於明代。善惡各事迹，諸史悉備載。今世道陷溺，有識咸憂懼。吾友聶雲臺，設法為救濟。特請許止淨，輯感應統紀。排印廣流通，法戒冀自取。幸得諸善士，出資逾萬元。敬印二萬部，用普結善緣。所餘之淨資，另排報紙本。字小而價廉，慰青年學悃。報紙印四萬，流佈於遐邇。舉凡見聞者，無不生歡喜。兩種出版後，止淨重校閱。稍有所增修，比初逾親切。李耆卿居士，願任剞劂資。寫刻請高手，必期永傳持。余亦令重排，書報二種本。加以增修字，以期垂久遠。因果之理事，既以大明顯。有心世道人，得有所舒展。普願見聞者，設法廣流通。庶幾息競爭，直臻於大同。願彼發起人，及與編輯者。助印諸善士，看讀取法者。現在及未來，一切諸善人。同消諸惡業，同長勝善根。生則獲五福，沒則登九品。先亡生淨土，後裔為世準。風雨常順適，物阜而民康。俾彼四夷人，咸來觀國光。（民國十九年庚午閏六月吉日）

敬為施資流通觀世音菩薩本迹感應頌及展轉傳布看讀諸善信迴向偈

猗歟觀世音，誓願難思議。久成等正覺，復現菩薩身。隨類而逐形，尋聲以救苦。可惜世間人，多多皆不知。故特著此書，冀得廣流布。幸蒙諸善信，任印已數萬。從此屢續知，屢續相任印。能至數十萬，庶慰菩薩心。又復徧翻刻，中外廣傳播。俾知觀世音，實一切依怙。譬如大火炬，普照於昏衢。亦如巨鐵輪，普渡諸沉溺。盲人之導師，病夫之醫藥。寇賊時城郭，饑饉時稻糧。須知菩薩恩，逾天地覆載。縱盡劫宣揚，亦止示少分。願諸任印者，業障悉消除。福慧咸增長，諸凡皆如意。生則獲五福，沒則登九品。過去諸祖宗，資之生淨土。現在各椿萱，咸皆獲壽康。所有子與孫，悉能振家聲。年歲常豐登，盜賊悉革心。家家崇慈善，處處行仁義。俾此澆薄俗，轉作淳樸

風。法界諸有情，同得圓種智。（民國十五年丙寅春）

普為助印及讀誦受持展轉流通各佛經者迴向偈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一切助印者　展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普為施資流通及見聞受持展轉傳布(學佛人可否吃肉的研究)諸善信迴向偈

近世之殺劫　振古所未有　推究其根源　實由於饞口

特流布此書　欲藉以挽救　普願見聞者　戒肉咸茹素

茹素甚衛生　且不傷物命　庶我仁慈心　上繼乎往聖

殺業既不結　世道自太平　只此救物法　永利於羣萌

回諸君功德　往生佛淨土　見佛證無生　作六道恃怙

蘇州報國寺關房題壁偈(民廿四年)

虛度七十，來日無幾。如囚赴市，步步近死。

謝絕一切，專修淨土。倘鑒愚誠，是真蓮友。

禮念觀音菩薩迴向偈

稽首觀世音，慈悲大導師。久證無上道，安住常寂光。為憐眾生苦，復現十界身。應何身得度，即為現何身。近令生善道，遠令證菩提。菩薩慈悲力，諸佛莫能說。我弟子某某，從無始至今。由惡業力故，輪迴六道中。經歷塵剎劫，莫由得出離。幸承宿善根，得聞菩薩名。欲仗大悲力，現生生淨土。長時稱聖號，兼禮拜供養。懺悔諸惡業，增長諸善根。唯願垂慈憫，消我諸罪障。放光照我身，舒手摩我頭。甘露灌我頂，滌滌我心垢。令我身與心，悉皆獲清淨。我願盡此

身，及未來際劫。普與諸眾生，說菩薩恩德。令彼咸歸依，悉發菩提心。願垂慈憫故，證明而攝受。

題玉崶大師心迹頌

玉崶大師，乃光五十年前之同學。其性情質直而謙和，其修持切實而誠恪。不為住持，不收徒眾，與光相埒。注重持律與念佛，故晚年多刻律宗之著作。蓋欲堅其基址，冀來哲同生極樂。幸師已歸安養，愧光猶在此世受驚噩。願師祈佛垂接引，庶可同隨如來學。

華嚴經感應頌

華嚴一經，諸經中王。末後歸宗，導往西方。

無機不被，無法不攝。縱欲讚揚，窮劫莫竭。

若無宿根，名亦難聞。何況書寫，受持精勤。

是經義理，不可思議。果報功德，亦復如是。

紙格印妥，回祿已臨。越例夜送，人出店焚。

寫畢裝好，忽逢大劫。全家遠逃，物悉被竊。

唯獨此經，了無傷損。歸來一見，不勝欣幸。

劫屬共業，誠係別業。由誠感故，應亦特別。

經之大義，予序已明。今作此頌，用表誠靈。

願見聞者，各事修持。以期壽盡，會預蓮池。

印老法師為崧喬居士再撰寫經靈感頌，回函并囑須將經過數險得保無恙之事實，略釋幾句於頌後，俾閱者同生信心云云。按居士寫經至付文新印肆所印，初印千頁，某日下午七時印竣，肆例逾六時貨不外運。此次忽破例送居士家，甫及門，則文新已被走電焚燒。殆別有驅使之者。否則何以外送，而有如是之巧耶。

甲戌三月十三黃昏時，居士公館比鄰失慎。僅隔一垣，勢將殃及。居士寫經，神不外馳，竟充耳無聞。迨家人驚促遷避，所寫尚有兩行

未完。以自寫經以來，每一紙從未中輟，不願輕破此例，仍然安坐續寫。及寫畢，則火勢已衰，竟慶無恙。又若隱有神護者。

丙子春寫經圓滿，付湯家巷積古齋襯裱，剛裱完送回，次日對門高萬豐紙店即失火。既免殃及，又未點水濺汙經頁。有如兵戎交加，俗謂子彈中人，確有眼睛者。設非神靈呵護，奚能如是。

丁丑秋吳門失陷，驟遭大劫。居士全家遠避，所有物件，被竊一空。唯經獨存，毫無損壞。尚有宅將被燬之事實發現，得以倖免，亦賴是經。佛法不可思議，竟有如是之明征。世人仍多不信，反生毀謗，實是如來稱為可憐愍者。故老人云，願見聞者，各事修持，以期壽盡，同預蓮池。實剖心瀝血之懇切語，統祈世人共勉之。戊寅秋日奉印老法師命德森代述

焦山吉堂上人往生頌

大哉淨土門，為諸法歸宿。普投一切機，無一不得入。上則攝等覺，下不遺惡逆。萬流咸赴海，由佛大願力。偉哉吉堂師，慧根自宿植。幼即豎標格，入法超塵俗。從茲律教宗，三各得其旨。欲得現身了，遂專修淨土。特發三種心，冀登上品蓮。壽甫五十四，淨業已告圓。預知往生時，命眾念佛送。師猶朗念佛，忽爾入寂定。徒輩欲傳揚，祈余述大致。願諸見聞者，各各悉注意。

贈佛光社諸善人頌

三皈五戒六齋日，此是初機入道門。若願花開親見佛，專修淨行種深根。

贈佛光社社友大會頌詞

我佛拈花，迦葉微笑。道本在心，無他奧妙。

人同此心，心同此理。道心惟微，雖微實一。

人生有欲，欲生於境。前境若無，念亦不起。

眾欲紛乘，道心乃蔽。蔽之謂迷，覺則不迷。

迷曰無明，無明曰癡。貪心瞋心，俱生於是。

因惑造業，是謂惡因。既種惡因，苦果隨之。

佛憫眾生，發無緣慈。說戒定慧，治貪瞋癡。

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慧為般若，照破無明。

如斬妖劍，如暗室燈。由苦出樂，由凡入聖。

莫不由此，同登大乘。惟依般若，乃波羅蜜。

心經金剛，皆明此義。心經深行，在觀自在。

明心見性，五蘊何在。此乃理修，功在於解。

金剛一經，說空四相。真理既顯，四相皆妄。

書寫讀誦，為人解說。經中讚歎，福德無量。

此何以故，自覺覺他。展轉饒益，無有限量。

此乃事修，功在於行。心佛眾生，三無差別。

道同心同，是故無別。禹稷顏子，易地皆然。

道同心同，所以皆然。若無眾生，佛法不立。

若不利人，何能自利。顏子三月不違仁，禹稷本此救饑溺。眾生個個有佛性，十惡十念生淨土。大千世界同一心，是心成佛心作根。無量光兮無量壽，靈山至今未散會。

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卷四

寶山居士林開幕頌

如來大法，為諸法源。一塵不立，萬德俱圓。舉凡世間，及出世間。因果事理，無不包含。敦倫盡分，希聖希賢。必使心地，衾影無慚。修戒定慧，斷貪瞋癡。自利利他，同證菩提。譬如築室，先治地基。地基堅固，無往不宜。是以學佛，先須敦倫。倫常無虧，方合道真。末世眾生，業障重深。唯仗自力，難免沈淪。如來悲憫，開淨土

門。以真信願，持佛洪名。生以誠感，佛以悲應。感應道交，如相現鏡。都攝六根，淨念相繼。果能如是，萬修萬去。又須始終，盡敬竭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言教者訟，身教者從。相觀而化，其益甚隆。寶山創建，居士法林。特書大義，發起信心。念佛一法，普攝諸法。空含萬象，豁徹暢達。願見聞者，同皆興起。庶幾劫運，從茲消弭。人心既轉，天眷自臨。時和年豐，永享太平。

王母程太夫人懿德頌

緬維王母，宿根甚深。幼嫻母訓，孝養雙親。長歸王門，克諧以孝。相夫持家，恪盡婦道。王公逝世，撫育兒曹。嚴慈併用，法巽雙昭。子既成立，命出求學。以身許國，期追先覺。柏齡近年，深入佛法。勸母一心，修持淨業。及至臨終，念佛而逝。未見瑞相，齡頗憂慮。特加精進，觀佛及母。得見母面，與佛相似。母子在生，相依為命。沒後勖子，復垂顧映。懿哉王母，閨閫英賢。爰書大略，永用流傳。

先德比丘尼像贊

自入空門，唯佛是念。二六時中，不令間斷。念之既久，心與佛合。預知時至，屆期坐脫。欲利坤倫，特為頌讚。願彼後代，永守懿範。

高鶴年居士像贊

人言居士性甚偏，我謂所偏即是圓。由偏故不理家計。由偏故深通教禪。由偏故雲遊全國諸名勝。由偏故遍參宗教諸高賢。由偏故專修淨土特別法。由偏故普令同仁結淨緣。由偏故不立嗣續，捨家為庵，安住貞節，俾全其天。今已將離此五濁惡世，直登西方極樂世界之九品寶蓮。因王一亭老友所寫之真，特表其偏之所以然。（民國二十五年丙子季春）

飭終津梁提要

臨命終時，四大分張，眾苦畢集。若非三昧久證，誠恐不易得力。況眷屬不諳利害，往往以世情而破壞彼之正念。此飭終社之所由結集也。飭終云者，即助生之謂也。蓋以行人當此時節，得人開導而輔助之。則欣厭心生，貪愛情息。耳聞佛名，心緣佛境。自可與佛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譬如怯弱之人，欲登高山。前有牽者，後有推者，左右有扶掖將護者，自不至半途而廢耳。即使平素不聞佛法之人，臨終蒙善知識開導，令生信心。又為助念佛號。令彼隨大眾音聲，或出聲念，或心中默念。果能如法助念，無一切破壞正念等事，亦可往生。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故得此殊勝利益也。願為人子孫與諸眷屬及父母等，同知此義，同依此行。方可名為真慈孝親愛也已。

靈巖山寺念誦儀規題辭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無不令人趨吉避凶，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蓮邦。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奉勸世人，當遠罪求益，離苦得樂也。

阿彌陀經白話解釋題辭

阿彌陀經，乃一切聖凡同修之道。亦決於現生了脫之法。文雖顯略，義極宏深。古德欲人皆修習，以故列為日課。每有普通善信，文理不深，縱看古德著述，依舊莫知其義。黃涵之居士欲一切人同沐佛恩，俱獲實益。以白話體而為解釋。俾稍識文字者，悉可了然。初次印千部，未久函索罄盡。乃作廣布計，稍縮其式。同志任及二萬，以期修持淨業之初機學人，同得受持。所願得是解者，恭敬修習，展轉流通。普令同人皆得受持。以此功德，資益淨業。則盡此報身，直登九品。見佛聞法，證無生忍。其為樂也，莫能喻也。

諸大乘經，皆以實相為體。所說諦理，了無軒輊。若論機宜，則於無軒輊中，大有軒輊。以一切諸經所說法門，皆須自力修習。以至斷惑證真，方有了生死分。淨土三經所說，則博地凡夫，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兼以諸惡莫作，眾善奉行。雖具惑業，亦可仗佛慈力，帶業往生。此則一切諸經之所未有，乃如來普令一切若聖若凡，同於現生，得出六道輪迴之大法門也。而阿彌陀經，文略義豐，普透群機。其為利益，窮劫難宣。以故自佛說此法門以來，往聖前賢，人人趣向。千經萬論，處處指歸。有緣遇者，祈勿錯過，則幸甚。

觀世音菩薩本迹感應頌題辭

觀世音菩薩，誓願弘深，慈悲廣大。隨類現身，尋聲救苦。世人凡遇疾病患難，若能以改過遷善恭敬至誠之心，常念菩薩名號。莫不隨彼誠之大小，而垂加被。小之則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大之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以迄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也。可惜世多不知，故特徧閱藏典，及諸載籍。撰為頌文，詳加註釋。俾舉世咸知菩薩實為痼疾之醫藥，凶歲之稻糧，險道之導師，迷津之寶筏。伏願見聞此書者，同皆各隨己力，展轉勸導，印施流通。俾一切同倫，悉沐慈恩，共沾法化。庶可慰菩薩度生之悲心，滿當人感聖之素志也已。

佛法廣大如法界，究竟若虛空。語其淺近，凡夫皆可與知與能。語其深遠，聖人有所不知不能。世間聰明人若有涵養閱歷，便可入道。否則必以小慧自負，遂致妄以己見，毀謗佛法。以故世智辯聰，佛列於八難之中。其所警誡者，深且切矣。其病由於以凡夫知見，測度佛菩薩之境界。使知佛菩薩之境界，決非凡夫所能測度。則可廢然止矣。勿道佛菩薩境界，非彼所能測度。即彼從生至死，起心動念之主人翁，彼又何嘗稍能知見。若能親知親見自己之主人翁，便可漸知佛菩薩之境界矣。彼小慧自負者，譬如盲人不見天日，遂謂為無。羣盲聽之，讚為識見高超，的確無謬。而不知其為自誤誤人之邪說。豈不大可哀哉。是故古今凡出格大通家，莫不以佛法為淑世善民，窮理盡性之本。其建大功，立大業，發揮聖賢不傳之妙者，皆由學佛得力而來。以聰

明自負者，何足知此。病夫知醫，浪子憐客，不禁感慨悲歌，陳此忠告。倘能嘉納，則幸甚幸甚。

一切佛經，及闡揚佛法諸書，悉皆令人敦倫盡分，改過遷善。明三世之因果，識本具之佛性。出生死之苦海，生極樂之淨邦。故當格外恭敬，不可褻瀆。此書具明觀音往劫本迹，此方感應。卷一半卷，多屬經文。卷四一卷，完全是經。餘雖出自羣籍，既明觀音拔苦與樂之事，即與經同。以恩從聖施，故言由聖尊也。讀者必須生感恩心，作難遭想。淨手潔案，主敬存誠。如面佛天，如臨師保。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倘肆無忌憚，任意褻瀆，及固執管見，妄生毀謗。則罪過彌天，苦報無盡矣。譬如盲人觸寶山，反更受其損傷。可不哀哉。

敬告向未研究佛學諸君看讀方法

此書頌文三卷，分二大段。從卷一第一頁起，至第二十五頁六行止，皆頌經中菩薩往劫本迹之事。此下皆頌此方菩薩隨機應感之事。若向未研究佛學諸君，看時宜先從卷一第二十五頁第七行看。及至三卷看完，再看卷四經證。經證看完，再從卷一第一頁看。庶無或難領會，不欲卒讀之想。決定踴躍歡喜，大生感激之心。凡前人所倖免者，己亦欲免。凡前人所幸得者，己亦欲得。捨凡夫之執心，順菩薩之宏願。自憫憫他，自傷傷他。從茲常念菩薩聖號，亦復普勸一切同人。當必消除無始惡業，增長最勝善根。近得諸緣順適，無往不吉之因。遠獲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果矣。

敬告閱者務須至誠恭敬自得實益

世出世法，以誠為本。誠則能感聖應。不誠則無感，聖無有應。譬如月麗中天，影現萬川。水若昏濁鼓蕩，月影便難顯現。由水所致，非月之咎。故曰，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有一分恭敬，即消一分罪業，增一分福慧。有十分恭敬，即消十分罪業，增十分福慧。若無恭敬，則但結遠緣，難得實益。倘更褻瀆，則獲罪無量矣。又卷三第十六七八三頁，牖慧之頌與註，內多有禪機。此等語句，唯實有

所悟者，方知意旨。不可以文義卜度推求。縱令智同生知，亦是愈推愈遠。禪家語句，悉皆如是。倘能主敬存誠，執持菩薩聖號。一旦業消智朗，則所有禪機語句，一一了然。如開門見山，撥雲見月矣。

安士全書題辭

讀書須知

此書凡孔孟薪傳，佛祖道脈，格致誠正，了生脫死，與凡日用云為，居心動念，一一發明，堪為規範。誠可謂借世間之因果，示作聖之玄猷。實如來隨機利生之妙道，眾生離苦得樂之真詮。讀者當與佛經一律看。宜存敬畏，切勿褻瀆。則福無不臻，災無不消矣。敬呈讀法十條，祈鑒愚誠。

(一)將開卷誦讀時，應先發恭敬心。如見大賓，如對先哲。庶在在悟入作者之深心處。

(二)將開卷誦讀時，當先發至誠心，出懇切言。讚歎周公安士以救世宏心，成救世傑作。并欣己之有緣得讀。

(三)將開卷誦讀時，先洗手漱口，就淨室潔案，而後展誦。

(四)將開卷誦讀時，當先正襟端坐片時，懺悔一切嫉妒輕慢驕狂等惡念惡語惡行。

(五)誦讀時，於一字一句悟入處，當起大歡喜。并隨時記錄其心得，勿任忘失。

(六)誦讀時，當廣思其義。始以書攝心。繼以心轉業。終以進而不已之心，廣行勸導。轉五濁惡世界，而為極樂世界。

(七)心起妄念時，則恭敬安置，而暫止讀。

(八)讀後歡喜依法奉行，當常起羨慕周公宏法之心，悉力仿效之。

(九)全書讀畢，當廣思隨現在社會趨向，以宏攝化，而善為流布之。

(十)全書讀畢，得可以迎機宣說之處，廣為不識字人，方便宣說，作大饒益。

題後

此書措詞闡意，精詳曲盡。其於格致誠正修齊治平，窮理盡性，經世出世，悉皆有大裨益。允為挽回世道人心之第一奇書。讀者務必恭敬虔潔，息心體究。則無邊利益，自可親得。若或褻瀆，獲罪不淺。如不欲看，祈轉施人，慎勿置之高閣。又祈種種設法展轉流傳。俾現在未來，一切同胞，共出迷途，咸登覺岸云耳。

學佛人可否吃肉的研究題辭

震大法雷　演大法義　破執救劫　利益無既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一

因果報應者，儒釋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家庭教育者，匹夫匹婦敦本盡分，培植賢才之天職也。信願念佛者，具縛凡夫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妙法也。此書文雖拙樸，義甚切要。似特為修淨土者說，實寓提倡因果報應，家庭教育之道。祈得是書者，常與父母兄弟妻子鄉黨親戚朋友，講說而開導之。俾彼諸人同皆敦倫盡分，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必至生入聖賢之域，沒歸極樂之邦，何幸如之。願讀誦者恭敬信受，勿致褻瀆。展轉流通，毋或棄置。將見賢才蔚起，劫運頓消。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此不慧所馨香禱祝者。

印光法師嘉言錄題辭二

淨土法門，諦理甚深。唯佛與佛，乃能究盡。由其大小不二，權實一如。以故上自等覺菩薩，下至逆惡凡夫，皆須修持，皆得成辦也。末世眾生，善根淺薄，匪仗佛力，將何所恃。倘能仰信佛言，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加以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敦倫盡分，閑邪存誠。果能如是，萬無有一不往生者。淨土經論，文義顯明。淨土

修持，隨機自立。既無幽深莫測之悶，亦無艱難困苦之煩。且又不費錢財氣力，不礙職業營生。若能隨分隨力，常時憶念。則神凝意淨，業消智朗。自然身心安樂，諸緣順適。其為樂也，何能名焉。願見聞者悉皆修持。各懷自利利他之心，共發己立立人之願。恭敬受持，隨緣倡導。展轉流通，令徧國界。俾一切同倫，同沐佛恩，同生淨土，實為大幸。

感應篇直講題辭

因果者，世出世間聖人，平治天下，度脫眾生之大權也。書曰，惠迪吉，從逆凶，唯影響。又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皆因果之說也。至於佛法，則更為彰著。前究過去，後明未來。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後世果，今生作者是。了此，則善惡報應，不爽毫釐。吉凶禍福，皆由感召。人雖至愚，決不至幸災樂禍，避吉趨凶。惜無殷鑑，每致所作反乎所求。此憂世君子，汲汲然流通感應篇直講為急務也。

陰騭文圖證題辭

世亂已極，人咸望治。不得致治之道，徒望究有何益。是宜提倡家庭教育，及因果報應也。家庭教育，須從兒女幼時起。俾彼詳知慈孝友恭，和順仁忠，為父子兄弟夫婦主僕之天職。從茲各各恪盡己分，以期無忝所生，而為賢善。又為宣說因果報應，庶有法制心，不至越理犯分。則自私自利之惡念自消，為人為物之善心自生。如是則相爭相戕之事滅，而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矣。以故與諸同志流通此書。冀諸閱者受持依行，展轉傳布，則幸甚。

江慎修先生放生殺生現報錄蓮池大師戒殺放生文合編題辭

黃山谷云，我肉眾生肉，名殊體不殊。原同一種性，祇是別形軀。苦惱從他受，肥甘為我需。莫教閻老斷，自揣應何如。願雲禪師偈云，千百年來碗裡羹，怨深如海恨難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

聲。慈受禪師云，飲食於人日月長，精粗隨分塞饑倉。下喉三寸成何物，不用將心細較量。世間養人之物，不勝其多。如法烹調，味都甘美。何得為我口腹，殺彼生命。致令生生世世，互相殺戮，了無已時。可不哀哉。故流布此書，冀挽殺劫。願見聞者，咸皆信受。幸甚。

壽康寶鑑題辭一

人未有不願自己及與子孫悉皆長壽安樂者。若於色欲不知戒慎，則適得其反，誠可痛傷。故孔子曰，少之時血氣未定，戒之在色。孟子曰，養心者莫善於寡欲。其為人也寡慾，雖有不存焉者寡矣。其為人也多欲，雖有存焉者寡矣。由是言之，人之死生存亡，係於色欲之能寡與否，居其多半。不慧絕無救世之力，願存壽世之心，爰增輯刊布此書。以期自愛而并愛其子若孫者，得是編而詳閱之。則利害之關，明若觀火。內而戒勗子孫，外而戒勗同倫。又祈展轉流通，俾徧寰宇。庶一切同人，咸獲壽康。是所馨香而禱祝者。

壽康寶鑑題辭二

人從色欲而生，故其習偏濃。一不戒慎，多致由色欲而死。古聖王以愛民之故，即夫婦房事，不惜令遒人以木鐸巡於道路。冀免誤送性命之虞。其慈愛為何如也。及至後世，不但國家政令不復提及。即父母與兒女亦不提及。以致大多數少年，誤送性命，可哀孰甚。不慧閱世數旬，見聞頗多，不禁悲傷。因募印此書，冀諸同倫，咸獲壽康。所願得此書者，各各詳閱，展轉流通。勿令徒費心思錢財，而毫無實益，則幸甚幸甚。

羅兩峰居士正信錄題辭

堪歎世間人，多以己為智。自己真面目，尚不知名字。何況過現未，前生後生事。儒教古聖人，注重在經世。此種深道理，略示其大致。儒者不深究，遂謂無此義。佛既廣發揮，如長夜燈炬。凡有宿根人，悉皆同歸趣。致彼理學家，欲阻其進轡。特極力闢駁，以期咸關閉。不知大根人，決不受彼制。堪嗟庸碌者，便隳其正志。從茲破因

果，及輪迴理事。謂人一死後，永滅無神智。由是作惡者，大得其覆庇。以致至今日，亂極無法治。幸有大心人，種種諸行詣。羅君為錄輯，以貢現未世。故特為排印，以期廣流布。願諸見聞者，知儒釋正意。展轉為流通，使徧現未世。庶幾儒道明，佛道亦無替。人民得安樂，守道而居易。生為聖賢徒，沒登極樂地。轉此澆薄俗，同敦仁恕誼。如此區區心，智者諒不棄。

陽復齋詩偈續集題辭

易園居士十餘年來，專修淨業，為一鄉之善導。凡遇境逢緣，隨機酬答：每為詩歌。頗能豁人心目，感發信心。去年曾為料理排印。今又有續集一本，又欲付排。寄光令閱，不禁歡喜感歎之至。惜光之精神目力不給，不能代為校對，不無遺恨。爰作俚語，以示我心。

易園之詩直是話，婦孺聞之咸驚訝。佛意祖意悉融攝，最要尤在生淨界。易園之詩直是畫，心境性地彰纖芥。度厄普令五蘊空，歸命願王勸禮拜。易園之詩直是卦，禍福吉凶呈法戒。又令圓超禍福關，淨念相繼求西邁。若人常讀易園詩，身口意直無瑕疵。現生優入聖賢域，臨終定赴七寶池。我本尋常粥飯僧，除卻念佛百不能。普願法界諸賢哲，咸與海會結良朋。

甘肅定西縣郭公子固暨德配馮孺人事略題辭

為人子者，當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之道勸親。令親於此生中，即得高預蓮池海會，親炙彌陀世尊。使與彌陀世尊，同其壽量光明。其為孝也，方為真孝。至於傳布親之行實，雖為孝行之一，曷若自行化他，普令見聞同修淨業，同生淨土，同證無生，以至同成覺道之為愈乎。然郭公夫婦竭力養葬，雖為世俗之孝，似亦大不易也。今為藉轉人心，特書二十八字如左。一鄉之懿範，兩間之完人。普令見聞者，咸濟乎真淳。郭公夫婦，懿德堪欽。

塵空法師創辦蓮社紀念題詞

老實念佛。

塵空法師由蘇至黔，創辦蓮社紀念，以勖蓮宗同志數語。

悲世眾生，根鈍業重，唯念佛定可剋期生死。當觀如囚赴市，步步近死。凡我念佛同志，必須念念屏息諸緣。決要真信切願，當修念佛正行。以信願為先導，念佛為正行。信願行三，乃念佛法門宗要。以四字洪名不離念，念佛聲不斷，佛心自然相契，三昧自成矣。（元月廿二日）

莫王智睿女居士哀挽錄題辭

智睿居士能一見文鈔，即生信心，持齋念佛。為期未久，即能預知時至，念佛而逝。可謂女中丈夫，不愧智睿之名。願世之鬚眉丈夫，閨閣淑媛，無讓彼獨得解脫也。則幸甚。（民十八　己巳二月十七日）

題高杭生居士所藏無量壽佛扇面

外息諸緣　內心無喘　心如牆壁　可以入道

念佛隨筆

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吾人有志趣入，且請志誠懇切，專持阿彌陀佛聖號。若能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自可潛通佛智，暗合道妙。現生即可頓出五濁，高登九品，以至證無生忍，成菩提道。此語雖極平常，實為諸佛秘要。若是通家視之，必定為之一笑。（此文靈巖寺留有真迹，但無題目，此題由濤僭題。慧容識）

淨土法門說要

（王求是龔雲伯）記

原夫眾生與佛，本性原無二無別。祇以眾生不守自性，為塵勞所汙，習染所蔽，致迷悟攸殊，生佛迥別。惟眾生迷有淺深，根有大小。如來乃隨機設教，對病發藥。為實施權，開權顯實。於一乘法，作種種說。善根成熟者，令其直登覺岸。惡業深厚者，令其漸出塵勞。是以四十九年中，大小漸頓半滿之教，隨其種性，施以教化。

宗教法門，多仗自力。縱令宿根深厚，徹悟自心。倘見思二惑稍

有未盡，則生死輪迴依然莫出。況既受胎陰，觸境生迷。由覺至覺者少，從迷入迷者多。上根猶然如是，中下又何待言。生死了脫，是誠不易。惟念佛求生淨土法門，專仗彌陀願力。無論善根之熟否，惡業之輕重，乃至五逆十惡，但得生信發願，持佛名號，臨命終時，定蒙彌陀接引，往生淨土。善根成熟者，固頓圓佛果，即惡業深重者，亦得幸預聖流。較之仗自力者，其中難易得失，不待煩言而解。故此淨土法門，乃三世諸佛度生之要道，上聖下凡共修之妙法。諸大乘經，咸啟斯要。歷代祖師，莫不遵行。

顧或以淨土法門至簡至易，雖愚夫愚婦亦能為之，遂藐視淨土。不知淨土一門，三根普被，十界齊收。華嚴入法界品，善財童子於證齊諸佛之後，普賢菩薩乃以十大願王勸進善財，及與華藏海眾，令其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夫善財位登等覺，華藏海眾無一凡夫二乘，乃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破無明證三德之人，尚爾回心念佛，願生西方。又華藏海中，淨土無量，而必迴向西方。可知往生極樂，乃出苦之妙門，成佛之捷徑也。

又永明禪師，為修行人確示要道，開出四料簡。(一)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二)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三)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四)無禪無淨土，鐵牀併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此永明四料簡，乃大藏之綱宗，修持之龜鑑。先須認准如何是禪，如何是淨，如何是有，如何是無，然後逐文分剖，則知字字的當，無一字能移易。禪者，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即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之離念靈知，所謂純真心體也。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本來面目，明心見性。有淨土者，即真實發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禪與淨土，是約教約理。有禪有淨土，是約機約修。一理一事。理雖如是，須如理起行，行極證理。務使實有諸己也。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為

有禪。倘念佛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真切，悠悠忽忽，敷衍故事，或行雖精進，而因地不真，心戀塵境，乃至求來生富貴，生天求樂，皆不得名為有淨土。

（一)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者。其人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又復深入經藏，備知如來權實法門。而於諸法之中，惟以信願念佛一法，自利利他。其人有大智慧，有大辯才，邪魔外道，聞而喪膽，如虎之戴角。有來學者，隨機說法。應以禪淨雙修接者，即以禪淨雙修接之。應以專修淨土接者，即以專修淨土接之。無論上中下根，無一不被其澤。豈非人天導師歟。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上品。一彈指頃，花開見佛，證無生忍。即最下證圓初住，能現身百界作佛，故曰，來生作佛祖。

（二）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其人雖未明心見性，卻是決志淨土，求生西方，志誠念佛，感應道交，定蒙攝受。力修者，固得往生。即五逆十惡，臨終十念，亦皆蒙佛化身前來接引。非萬修萬人去乎。既生西方，見佛聞法，雖有遲速，然已高預聖流，竟不退轉，漸證聖果。則其開悟，可不待言。故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

（三）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其人雖略識心性，而見思未盡。直須磨厲淨盡，至於無餘，則生死方可出離。若一毫未斷，六道輪迴，依然難逃。生死海深，菩提路遠，即便命終，歸途莫測。十人之中，九人如是。故曰，十人九蹉路。蹉者，蹉跎，即俗所謂耽擱也。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眨眼之間，隨其業力，便爾受生，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

（四）無禪無淨土，鐵牀併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其人既未徹悟，又不求生淨土，悠悠泛泛，修諸法門。(非指埋頭造惡

不修行者。）既不能定慧均等，斷惑證真。又不能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畢生修持功德，感來生人天福報。現生既無正智，來生即隨福轉。享福愈大，惡業愈多。既造惡業，難逃果報。一息不來，即墮地獄，償其夙債。所謂鐵牀併銅柱是也。如是造業之人，譬如慧日，盲者不見。雖有諸佛菩薩垂以慈悲，以彼惡業障故，不能獲益，永劫受苦。故曰，沒個人依怙。

夫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專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可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又佛在世時，眾生色心業勝，依仗自力，或可證道。今當末世，根劣障重，知識稀少，若捨淨土，無由解脫。永明禪師恐世不知，故特舉料簡以示來茲。誠迷津之寶筏，昏衢之明燈也。

修持淨土念佛法門，當以信願行為宗。信者，當篤信佛力。彌陀如來在因地中，發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中有念我名號，不生我國，誓不成佛。今者因圓果滿，故我今念佛，必得往生。次信佛力慈悲，攝受眾生，如母憶子。子若憶母，如母憶時，定蒙接引。次信淨土法門，如永明禪師四料簡所言。較諸餘法，其間大小難易得失，迥然不同。雖有餘師稱贊餘法，不為所動。乃至諸佛現前勸慰，令修餘法，亦不退轉，此乃真所謂信也。願者，願以此生誓往西方。不取多生修習，於穢土中頭出頭沒，從迷入迷。復願既生西方，回至娑婆，度脫一切眾生。行者，真實依教起行。大勢至念佛圓通章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得三摩地，斯為第一。則知念佛之法，當都攝六根。都攝六根之前，尤當先攝二三根。二三根者，何也。即耳口心是也。將南無阿彌陀佛六字，一句一句，一字一字，口中念得明明白白。心中念得明明白白。耳裏聽得明明白白。稍有不分明處，即是不真切而有妄想。（祇念不聽，易生妄想。）念佛固要字句分明，不加思索。其他看經亦然。切莫一路看一邊分別，則獲益少而情想多。昔有寫經者至誠寫經，專心一意，祇管寫經，別無情見，迨天已黑，仍抄寫不輟。忽有人告以天黑，何能寫經。爾時寫經之人，情念一動，遂不能寫。夫

明暗之分，眾生之妄見也，眾生之凡情也。故當專心一意，妄盡情空之際，祇知寫經，不知天之既黑，亦不知天黑則無光，而不能寫經。迨至為人提破，無明動而情想分。妄念一動，光明黑暗，頓時判別，遂致不能寫經。故知用功之道，端在專攝，不事情想。若無思想，那有邪見。邪見既無，即是正智。

又修淨土者，當提倡因果。在上智之人，固本乎倫常，了知其所當為，與其所不當為者。對中下之人，若不將因果之說，詳細剖明，報應事迹，昭然揭示，何以警其操行，而束其身心。故因果為入道之初門。且篤信因果，亦自不易。小乘初果，大乘初地，乃真能篤信因果者。初地以降，初果以還，一遇違緣，殺盜淫妄，且不可保，起惑造業隨之。而聰明之士，猶或小視因果，以為此不過為中下人告。不知粗知其意，不足稱為信也。知而不能躬行實踐，亦不足稱為信也。惟初果初地預流聖人，乃能不受後有。不受後有，不入色聲香味觸法之人，乃能稱為篤信。故夢東云，善談心性者，必不棄離於因果，而深信因果者，終必大明乎心性。顧何以世間念佛人多，真能了生死者少。祇以念佛之人，無深信切願，但求福報，希圖來世富貴。不知希圖來世富貴，譬如仰天射箭，力盡則還，非但無益，且有損也。即如今世念佛，感人天福報，有福報而無正智。以有福報故，則有勢位富貴。以無正智故，則愚癡而不信因果。夫以不信因果之人，處勢位富貴之地，如虎附翼，益增其惡。故福報愈大，造孽愈多。既造惡業，應受惡報。此所謂三世怨也。故念佛者，斷不可存福報之心，當以猛利直前，往生西方，為了脫生死之妙法。故徹悟禪師云，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十六字，為念佛法門一大綱宗。又云，一句彌陀，我佛心要，豎徹五時，橫賅八教。甚哉，一句彌陀，微妙難思，惟佛與佛，知其究竟。等覺以還，尚有未盡，所謂菩薩少分知。若我輩凡夫，尤當信而行之。

江浙戰後開示法語

現今江浙戰事已息，而人民一時難以復原。傷哉，人民罹此鞠凶，

總因宿世惡業，感此極苦惡報。固當以三世因果與一切有緣者說，勿令再造此種業報之因，則將來自可不受此種惡報之果矣。此種惡因，多半因殺生食肉而起。凡一切人皆當令其戒殺護生，吃素念佛。則為從根本上解決之無上妙法也。惜乎，人只知有己，不知有人。尚論推及一切物類乎。及至惡報臨頭，則人之受刑殺，比畜之受刑殺，又何各別乎哉。經云，菩薩畏因，眾生畏果。畏因則可不受果。畏果則毫無所益。倘移畏果之心以畏因，則世界自可清寧矣。

開示五則

陳景藩筆記

示修行方法（一）　凡修持宜專不宜雜。念佛一法，超過一切。或薦亡，或祈親壽，并一切所求，皆可如願。但以求生西方為主。萬不可求來生福報。若求來生，便無往生之利益矣。宜熟閱文鈔，其所以然之事理自知。至於今人之病，及對症之藥，文鈔中亦俱說之。總以提倡因果報應，為挽回世道人心之據。

示修行方法（二）　修行用功，固宜專精。然凡夫妄想紛飛，若不加經咒之助，或致悠忽懈怠。倘能如喪考妣，如救頭然之痛切。則於一行三昧，實為最善。若以悠忽當之，久或懈惰放廢，固不如兼持經咒為有把握。汝祈我決，我與汝說其所以，汝可自決。總之生死心切，誠敬肫摯，則專兼均可。否則專落悠忽，兼落紛繁。良以根本不真切，故致一切皆難得利益矣。

示法海梯航不契機　著書立言，大非細事。祈且一心念佛。待其業消智朗後，欲使初機得益，再為屬筆，庶少機教不合之弊。汝之此書，究於現在人之病根，及其治法，未曾指明。雖泛示佛理，亦能令人生信。而初機之人，於此各別名詞，多不明瞭。必致互相徵詰，無事生事。而於念佛一事，反為不關緊要。此光之不贊成汝書之本意也。既不贊成，又何得略改而略批。以期汝知其所以，不致猶夢夢不已也。

示不必注意詩文　汝法海梯航不次第，詩文亦不真次第，但審慎

讀有益身心之書，及認真念佛，不必注意於詩文。若於書得其所以，於念佛得其利益。自然詩文超格。否則亦只強配硬排，究於心法，有何關涉。

示辦同善會　凡作公益事，不得沾染分毫。否則不但欺人，且成欺心欺佛。改惡遷善，須從起心動念處論。何況公然實行其欺人之事乎。今之瞎搗亂者，皆不知因果，不知罪福報應之極愚癡人也。使彼有真心智慧，即以殺身之威脅之，令其如此而行，亦必不為也。望注意是幸。

淨業社開示法語

寄塵記

今天，是念佛七的第一日。我把佛七的來歷，說與諸位聽。現在打念佛七的地方很多，其所修方法及開示的言辭，大致亦復相同。我今先將此次念佛七的因緣說說。再將念佛的大綱說說。如此可以明白念佛宗旨之所在。否則根本未知，立不定腳跟。或隨經教知識語言所轉，以致捨此而修餘法門也。念佛一法，如阿伽陀藥。梵語阿伽陀，華言普生，亦云總治。以普生總治一切病故。念佛一法，能除八萬四千煩惱，亦復如是。所以念佛法門，包羅萬象。一切諸法，無不從此法界流。一切諸法，無不還歸此法界。以其為諸法總持，故得無法不備，無機不收也。佛唯欲眾生超凡入聖，了生脫死。然眾生根機不一，心願各別。或有眾生求福求壽求財求子等，只要心誠求之，有求必應。此雖是世間法，然接引下根，漸種善根，故亦滿願。若論佛之本意，唯欲眾生一心念佛，求生西方，仗佛慈力，臨終接引往生西方。一得往生，便出三界輪迴之苦。從茲漸進，以致成佛。方為念佛究竟實義。

第一因緣　若論來因，此話很長。曾記民國十一年，光至申，住太平寺。江易園居士因大陞輪船失火，欲作佛事。光勸他念佛七日。又令彼公司主事者，陪念到底。以念佛利益，比他種佛事功德殊勝。欲令燒死溺死之人，得真實利益，故令專一念佛也。前年江君夫人死，

欲作佛事，寄洋一百元，祈光為作佛事。於是在普陀法雨寺打一佛七。圓滿之夜，頗有靈感。然江君本來對於念佛心甚切。其全家被他感化，念佛亦甚切實。因於喪事中全家念佛。不特此也，江君於家鄉頗著名望，其對鄉人也平時皆勸其念佛。一方之人，皆受其感化。凡鄉閭送奠儀者，悉皆卻之。告人言，凡來吊喪者，念佛一枝香，勝於送奠儀多多矣。自是鄉人分作數班，一日來一班念佛。念至數日方了。由有此種原因，江君的兒子，名叫有朋，於法雨佛七圓滿之夕，夢見來許多信。就中取一封上樓上佛堂看之。佛堂之燈，明逾電光。打開信封，係一圖畫，即極樂世界之境象也。法雨打佛七，共有十六僧人。於先一日，光對眾僧說，你們念佛，要老實懇切，自他俱得其益。因此僧人各各認真。此亦靈感之一因也。此事略狀，已登居士林林刊。欲知其要，可檢閱之。去年江易園居士父親死，彼亦寄洋，祈光為打佛七。今年其友吳長榮之母死，亦寄洋祈打佛七。彼信寄普陀，光於本月初三來滬，初四到南京，初七回滬，始知其事。商之太平寺真達和尚，但太平寺已應趙竹君家佛七，不能並行。復轉商於關別樵居士，就佛教淨業社為道場。關居士面允，所以今日就此處為佛七道場。江易園居士平生最歡喜念佛。對於念佛法門，提倡不遺餘力，頗著靈感。去年婺源地方亢旱，易園勸大家一心念佛，不幾日即下大雨。因此立一佛光蓮社。入社念佛者甚多。亦拉光為名譽會長。其念佛靈感，種種不一。如禱雨祈晴及愈病等事，皆頗彰著。可知念佛利益最大。此為第一種因緣。又去年李雲書居士，因其弟婦病重，來太平寺欲作佛事。我勸他打念佛七。其弟婦之病，經許多醫生醫不好，末後一醫生憫其受苦難堪，令吃快活藥以速死。雲書因為設法求佛加被，故此來與光商。光令打念佛七。不久光回山，亦不知得何利益。至今年四月初七，光往居士林看諦閑法師。李雲書亦來，言去年當打佛七第一天，他的弟婦得了一夢。夢見在三聖堂同僧眾在一處念佛，工夫甚久，且甚清爽，病遂漸輕。雲書對彼說，我在太平寺為你念佛，不是三聖堂。彼弟婦言，不是太平寺，是三聖堂。後來打聽方知太平寺是普陀三聖堂

下院。可見有病之人，若能念佛，必蒙佛力加被，令病痊癒。此其明證者一也。今年七月間，李雲書自己有病，當病重時，請數居士念佛，後以昏迷不懂人事乃止。繼思去年弟婦打佛七事，著人至太平寺訪我，及真達和尚。因我二人同在普陀，遂寄信祈來滬打佛七。以七月間普陀香市已過，時正清閒，遂在普陀三聖堂打佛七，擇於七月十四日開壇，二十日圓滿。光十三日即與雲書信，十七日彼回信，云已好了八九了。現在李雲書病體全好，只是體氣尚未復原。李雲書如此重病，藉佛七加被，得以痊癒。靈驗如此，此其明證者二也。

第二綱領　現在的人，多多好奇，好鋪排張羅。如護國仁王法會，金光明法會，持楞嚴咒法會，大雲輪法會等。此種法會，功德利益，不可思議。但以今人財力單薄色力單薄。雖云舉行，難獲勝益。以非人人能行之事故也。若念佛念觀世音菩薩，則無有一人不能行者。故其利益，非一切法會所能比也。以念佛法門，三根普被，最為逗機。雖孩提之童，亦能為之。若念經只可少數人，不能人人皆念。四五年前，四川一通告寄來，言川中戰事不息，欲祈消滅，令一切人念楞嚴咒。要知楞嚴咒能諷誦者，千人之中，難得其一。且刊印許多令人佩帶，及貼於門首等。事頗煩瑣，所費又多。何如念佛，或念大悲咒，或念觀世音菩薩，較為直捷了當。故我見彼誦楞嚴咒的倡議，甚為好笑。以其徒事鋪張，無補實事故也。既然如此，則遠不及念佛利益。以一句阿彌陀佛，即佛所證之無上菩提覺道。吾人若能以此名號自熏。久而久之，即能與佛氣分相同。況此一句，無一人不能念。即或懶惰懈怠不肯念，聞大家念佛音聲，亦有利益。兩兩比較，故勝於念經多多矣。以念佛最極簡便。即不念佛者，聞佛音聲，一歷耳根，即種善根。由此一句佛號，灌入八識田中，將來遇緣即發。設使怨鬼惡病逼迫，念佛便能卻之。所以凡具信心念佛的人，應當以此普勸修持。不獨家人父子，應當勸導。即一切有緣之人，亦當如是勸導也。問：念佛一法，何以見得三根普被。答：五逆十惡極重罪人，臨命終時，地獄相現，聞善知識教以念佛，或念十聲，或念數聲，即可蒙佛接引，

往生西方。以其苦逼，發懇切心，故得成辦。不得以泛泛悠悠念者為比而生疑也。此為下根。若論上根，以初發心住，乃至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法身大士，皆須念佛迴向往生，以圓滿佛果。由此言之，一切法門，皆以念佛為其歸宿。若唯務高深，談玄說妙，則如數他人寶，自無半錢分，畢竟自己受用不著。以業盡情空，方了生死。但能談說，有何利益。須知見思二惑，即是生死根本。不到業盡情空地位，何由得了生死。念佛則仗佛慈力，利益宏深。故清涼國師說，愚夫愚婦，顓蒙念佛，即能潛通佛智，暗合道妙。念佛法門，最合末法時機。善導和尚說，若論學解，一切法門，都應當學。若論修持，須擇契理契機者，方有實益。念佛一法，因該果海，果徹因源。最為契理契機。今人俱宜修持。然念佛法門，亦有多途。求其妥當，惟有持名。即如觀像觀想，亦有流弊。以心地不明，觀法不知，或起魔事。若觀實相，則誰能徹契。是故念佛之人，不可務為高遠，當事實行也。緬甸一後生，念佛甚切，頗現淨妙境界，自以為得。光令但期一心，勿希境界。否則難免著魔。今年四月間來信，所有境界，極其險惡。光與彼書，當攝心靜念。所有境界，皆作幻化。好勿歡喜，惡勿怖畏，自可消滅。須知千江有水千江月，萬里無雲萬里天。若到心佛相應之時，有境界無境界皆可。未到心佛相應之時，妄欲即見勝妙境界，即是招魔之根。古人云，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華嚴一經，圓該諸法。究其歸宿，迺在迴向往生西方。諸大乘經，無不讚揚淨土。四經專明其致。西天，則文殊，普賢，馬鳴，龍樹等菩薩，自行化他，悉皆指歸淨土。東土，自遠公廬山結社以來，曇鸞，道綽，天台，善導等，代有聞人。良以佛懸知後世眾生，根器薄弱，特開念佛法門。故諸菩薩祖師極力提倡，以期一切眾生，同於現生了脫生死。語云，少實勝多虛，大巧不如拙。念佛法門，須以實行做去。故蓮池大師臨終囑大眾曰，願大家老實念佛。諸位果能老實念佛，則不負如來說此特別法門之大慈悲心矣。

南京素食同緣社開示法語

（黃懺華　龔慧雲）謹記

印光無知無識，少參少學。今承諸大居士之招，實深慚愧。竊維佛法有五乘。（一）人天乘。人乘持五戒，得生人道。天乘行十善，得生欲界天。加四禪四定，則生色無色界天。（二）聲聞乘。修四諦，得四沙門果。（三）緣覺乘。觀十二因緣，得闢支佛果。（四）菩薩乘。修六度萬行，證菩薩果。（五）佛乘。行大慈大悲，成正等覺。人天乘，而兼菩薩乘佛乘者，其唯淨土法門乎。蓋人天乘，祇修五戒十善，俱是有漏功德。惟此淨土法門，乃能出三界，了生死。修淨土者，必須敦篤倫常，恪盡己分，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和婦順。加以四弘誓願，廣大其心，自行化他。普令內而父母妻子，外而鄰里鄉黨，皆修五戒十善，并修淨土法門。以深信願，念佛求生西方。是人雖係凡夫，實即菩薩。何以故，以心廣大故。昔有一沙彌隨一尊者行路，沙彌忽發自利利他上求菩提，下化眾生之願，尊者即令其前行。沙彌後忽轉念眾生若是之多，如何度脫得盡，不如自利為得，時尊者即令其隨後。沙彌忽又轉念，仍當度脫眾生，尊者復令其前行。沙彌異而問之，尊者曰，爾初發大菩提心，即是菩薩，我雖羅漢，乃係小乘，故請爾前行。繼爾退菩提心，則我乃聖人，爾乃凡夫，理應在後。後爾又發菩提心，故仍請爾前行。由此觀之，發菩提心，功德無量無邊。我等欲增長善根，非發菩提心不可。現當末劫，禮教云亡，欲挽回世道人心，必先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世間聖人所說因果，如積善之家，必有餘慶，作善降之百祥等語，辭簡義賅，後人每習焉不察。出世間聖人所說因果，至為詳盡。上智得以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中下之資，鑒於行惡而得惡果，行善而得善報，亦可勉於為善。雖窮凶極惡之人，亦有憚而不敢為。故因果報應，實徹上徹下之一法。或以因果報應之說，係屬小乘。不知六度萬行，亦是因果。如來成正等覺，乃至凡夫墮阿鼻地獄，亦無非因果也。故佛教倡明因果，其有利於人者，深矣。昔文王發政施仁，澤及枯骨，然不及二三百年，而殺人殉葬之風，徧

於天下。而且以多為榮，天子諸侯大夫士，皆隨力而為之，竟有至數百上千者。以秦穆公之賢，尚殺百七十餘人以殉葬。子車氏三子，乃國之良臣，皆殺以殉葬。況其餘者乎。其原皆由於不知三世因果之故耳。自佛法入中國以後，史冊上未聞有殉葬之舉。此亦未始非如來三世因果之說有以致之也。當今之世，殺劫方盛，尤當提倡戒殺吃素。殺劫者，殺業所成。殺業最大者，曰食肉。因食肉之故，感得一切天災人禍，旱干水潦，淫雨瘟蝗。食肉之害甚多，說不能盡。姑舉一喻以明之。昔列國時，魯有二勇士，各處一地，一日相逢，沽酒共飲。一曰，無肉不能成歡，當買肉。一曰，爾我皆肉也，何更求肉乎。乃互相割食，兼復割以互奉，以致於死。此事在吾人視之，以為大愚。不知食肉之人，不悉因果報應。他日人死為畜，畜死為人，其互相啖食，何異於是。不過隔世同時之別耳。且尤有甚者，二勇士互食而死，其因果報應，一時俱了。而食肉之人，因果且糾纏不已，報應亦無有已時。楞嚴經云，以人食羊，羊死為人，人死為羊。如是乃至十生之類，死死生生，互來相噉。經有明文，至可悚懼。茲又略述數義，以明不宜食肉之理。(一)由不忍之心，一切含靈，皆是同體。由仁民而愛物，太和元氣，布滿人間。則知殺戮生靈，了無義理。一切眾生，悉皆貪生怕死，我何忍殘生害命，以充口腹。(二)因果報應。一切生靈，皆由往昔不知因果，墮落畜類。今我殺食其肉，他年彼之惡報既盡，我之殺業方成，則我亦將為彼俎上肉矣。是故戒殺吃素，非特為生靈計，亦為自身計也。明翰林劉玉綬，船泊蘇州，夢一偉丈夫求救，自稱宋偏將軍曹翰。因屠江州，世世作豬。此對門屠者，頃所宰第一豬，即我也。祈為救援。醒而果見屠將殺豬，遂買而放之閶門一寺中。凡呼曹翰者，其豬皆回首望之。是可為人變畜生，畜生變人之證。載籍上活閻王活小鬼之事甚多。此皆天地鬼神，透露一點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消息，以警戒世人也。(三)一切眾生，皆我過去父母眷屬。吾人既明因果輪迴，則一生有一生之父母眷屬。歷劫多生，有歷劫多生之父母眷屬。如是歷劫多生之父母眷屬，輪迴六道。其間若有造惡者，

難免不投入三途。故吾人對六道眾生，應作父母妻子想。豈有孝子賢孫，而食其親者乎。豈有慈父慈母，而食其子女者乎。此際一思量，不忍食亦不敢食矣。即祭祖先，亦不應用肉，以名為敬之，實則害之也。至於以肉食奉父母，皆令父母折福獲殃。父母有福德善根者，損其福德善根。無福德善根者，增其受殺惡業。昔佛在世時，一寡婦為夫週年，購肉以祭。途遇如來，如來謂之曰，此肉汝夫之所轉變者也，何能以彼之肉，祭彼之靈乎。即推而敬天地，祀鬼神，亦不應用肉。天地鬼神，豈有不深明因果，貪此穢濁腥臊之肉，而來格來享乎。是則用血食以奉祀者，欲求福而反更得禍也。（四）一切眾生，皆是未來諸佛。以一切眾生，皆具佛性，皆當作佛，故是未來諸佛。且畜類中，時有佛菩薩化現於其中，方便度生。如清涼志中載薄荷事。一僧在五臺，遇一異僧，出一函，囑交薄荷，未言地址。一日過衛輝，見一羣小兒呼薄荷。僧問薄荷何在。小兒指牆下所臥之豬曰，這不是。僧取書呼薄荷擲之，其豬人立，以兩蹄接而置口中，便立化。方知此豬，乃菩薩所現。其屠所殺甚多，若其豬至薄荷前，則便任其宰殺，了不逃走叫呼，故其屠愛惜薄荷。凡欲殺豬，牽薄荷至其豬邊圍繞之，則直同殺死者一般。以故多年養而不殺。以其豬清潔，愛食薄荷，故以為名。初其僧受異僧之函而去，於途中思之，此函將投何所，乃私拆其封。大意謂，度眾生若得度脫，即當速返，免致久則迷失。僧異之，復為封訖。至是，方知薄荷乃大菩薩也。繞豬一匝，而羣豬即證無生法忍。其威德神力，豈可思議乎哉。又唐文宗喜食蛤，一日有一蛤堅合不開。帝親開之，中有肉身觀音大士像，莊嚴異常。由此觀之，肉尚可食乎。倘誤食佛菩薩所化之身，其罪過可勝言哉。吾人若知此理，自不敢食肉，亦不忍食肉矣。吾人當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不須別修他法。若仗自力修禪定，欲了生死，甚難甚難。以其須至業盡情空，見思惑盡，方出生死。佛在世時，見思惑業斷盡無餘者，固不乏其人。末法時代，根性陋劣，斷惑證真者，誠不易得。惟有淨土一門，能於臨命終時，仗佛慈力，往生西方極樂

世界。即已了生脫死，超凡入聖矣。又淨土法門，不可看得太輕。以法身大士，如觀音，勢至，文殊，普賢等，皆不能出此法門之外。亦不可看得太難。以凡有心者，皆堪作佛。但持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則往生一事，如操左券。修淨土者，當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身三，口四，意三，皆歸於善，是為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次則受持三皈，具足五戒，不犯威儀。次則深信因果，發菩提心，讀誦大乘，勸進行者。但皆以孝養父母等世善為根本。若依餘法門，皆仗自力。如渡海然，有翼者固能飛渡。能浮者，已不足恃，況不能浮者乎。仗佛力，則如乘輪渡海，須臾即達彼岸。又如平民致身貴顯，殊非易事，而王子甫誕，即為儲君。此其間自力他力，難易得失，不可同時而語也。顧號為通宗通教之人，往往不信淨土法門，且目為愚夫愚婦之所為。曷不觀夫大智律師，五祖戒草堂青之已事乎。大智律師，初頗藐視淨土，後讀續高僧傳，見慧布法師云，方土雖淨，非吾所願，假使十二大劫在蓮華中，受諸快樂，何如我在五濁惡世教化眾生乎，遂生誹謗。後因大病，始知毫無把握，遂發願盡此報身，弘揚淨土。二十餘年，手不釋卷，以淨土為依皈。五祖戒禪師，草堂青禪師，其功行之高，迥出恒流。徒以見思惑未能淨盡，又復輪轉人間。故知了生脫死，入聖超凡，捨淨土別無長策。念佛一門，須信願行具足。信之既深，則發願必切。發願既切，則行持必力。但念彌陀，莫加他法。當以真信切願，執持名號。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心念耳聽，字字句句，念得分明，聽得分明，便是往生正因。既以此法自行，必須又以此法化他，則化功歸己，實為往生最勝資糧。惟當先勸自家父母兄弟妻子，以身為本，由親而疏。又念佛功德，不但能往生西方，並能消除奇災橫禍。凡怨業病，醫不能治者，若至誠念佛，久之皆得痊癒。以醫者只能醫病，不能醫業。惟念佛則身病心病，無有不治也。伏願諸居士都要發菩提心，提倡因果報應，生死輪迴，戒殺護生，吃素念佛。所謂以果地覺，為因地心。故得因該果海，果徹因源。誠所謂甚難希有之法也。（丙寅七月）

世界佛教居士林開示法語

顯蔭筆記

佛法的最要問題，就是了生死。若論了生死這樁大事，很難很難。我們凡夫，根機劣，知識淺。而且五濁惡世，邪師外道甚多。要了脫生死，究竟如何了脫呢。惟有念佛法門，真信切願，精進念佛，求生淨土。佛法之中，方便多門，參宗學教，都可以了脫生死，何必一定要念佛呢。因為參宗研教，都要務到極處，如實修證，才有希望。這是全仗自力，談何容易。念佛是攸賴佛的願力加被。是兼仗佛力，自然確有把握了。譬如渡海，仗自力如飛渡。仗佛力如駕慈航。飛渡難免墮落之虞。駕慈航決定有到彼岸的日子。其中難易安危，想大家都能辨別底了。總而言之，仗自力參禪悟道，了生死，未證到家，總是不易了。念佛求生淨土，祇要信願真切，行持堅固，就有了脫的功能。若論自力他力，禪淨難易，講得最清楚最明白，莫如永明延壽大師的四料簡。照四料簡說來，不通宗教的人，固然要念佛。就是通宗通教的，更要念。雖通沒有證，總要念佛了脫生死，才是道理。永明大師，是阿彌陀佛化身。大慈大悲，開化眾生。其四料簡，是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以上十六句四料簡偈，真是慈航，望大家注意些呢。要明白這四料簡的意思，先要明白怎麼叫做禪。怎麼叫做淨。怎麼叫做有。怎麼叫做無。拿這禪淨有無四個字看清楚，就明白四料簡之意思。所以將禪淨有無，略為抉擇一下。所謂禪者，直指人心，見性成佛。如教中明大開圓解，徹證一念靈知本覺理體也。所以要親見本來面目，方能算有禪。否則不能算有。所謂淨者，是淨土三經，深信切願，求生淨土的法門。自心淨，則國土淨。自力感，則佛力應。第一要信得真，願得切，行得精進勇猛。所以須有決定不疑的信心，至誠懇切的發願，且有一定不移的行持，才算有淨土。否則不能算有。世人每以為枯坐，

看看死話頭，就算有禪。悠悠揚揚的念幾句佛，就算有淨。乃是大錯而特錯了。總而言之，有禪，乃是有明心見性的功夫。有淨土，乃是有念佛往生的把握。這是最要緊的道理。然而明心見性，但是開悟，還沒有證，總不能了生死。悟得就無生死，非門內語。當知悟是開眼，悟後才有真修實證的徑路。不悟者未免盲修瞎練，墮坑落坎。因是之故，先須開悟，這是初步功夫。若論要證到家，正須火上添油，加功進步呢。四料簡中第一句，有禪有淨土者，謂既有大徹大悟明心見性的功夫。更能真信發願求生西方。大徹大悟，猛虎相如，且有念佛了生死的把握，豈非如虎生角麼。故曰猶如戴角虎。以自己所悟的，自己所行的，拿出來教化眾生。應以禪機得度者，便為說禪。應以淨宗得度者，便為說淨。應以禪淨雙修得度者，便以禪淨法門而化度之。如是言不虛發，機無不攝。開眾生眼目，做人天師範。故曰現世為人師。以明心見性人，念佛求生。徹見自性彌陀，克證唯心淨土。臨命終時，上品上生。一彈指頃，花開見佛。便證圓教初住位。百佛世界，分身作佛。隨類應現，化度眾生。夫是之謂真精進。夫是之謂大丈夫。將來作佛祖，真語實語。伏望大眾諦信。第二偈料簡者，謂未曾大徹大悟。仗自己的力量，難望了生死。所以發願求佛接引，修行淨土法門。故曰無禪有淨土。只要能深信，只要能發願，只要能念佛。無論何人，都可以往生去的。故曰萬修萬人去。若有不懂道理的人，念佛只想求富貴，求生天，此等之人，不能算有淨土。其不得生西方，只怪自己不發願，不能怪彌陀慈父不來接引。若能發願求生，總是能去的。既得往生，親見彌陀，聽受妙法，即時開悟。一生便證阿鞞跋致，不退轉位。故曰但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再好沒有的了。第三偈料簡。謂雖能大徹大悟，若不發願求生淨土，因未證到家，不得安身立命的受用。故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也。夫所謂十人九蹉路者，謂雖能開悟，而未能一定證到家，故云蹉路。或云十人九錯路者，錯路二字誤也。豈有大徹大悟之禪家，而錯路者乎。大徹大悟的人，未有安身立命的真地位。恐怕生死關頭，

未必確能作主。臨命終時，循業流轉，隨多生之善惡業陰而受生去，可懼可畏。誠不如求佛接引，為最穩當，最靠得住也。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也。此陰境，指無始以來之善惡業境，非指五陰魔境。蓋大徹大悟之禪家，豈五陰魔而不知者，有是理乎。第四偈無禪無淨土者，謂一般不知道修心的人，既無明心見性的功夫，又無發願念佛的行持，乃是真正可危。就是修心未得開悟，總是盲修瞎練，不得解脫。雖然修得福報，無非生死業因。福報大，造業更深。福盡禍來，罪報難逃。地獄之苦，豈能倖免。生死輪迴，誰為依靠。所以讀了第四偈料簡，尤為觸目驚心。望大家知生死苦，發菩提心。無淨土者，速速發願修行，變成有淨土。有淨土者，還須精進勇猛，以決定生西為期望，要緊要緊。大家要曉得仗自力修持，自有何種力，但是無始以來的業力。所以萬劫千生，難得解脫。仗阿彌陀佛的弘誓大願力，自然一生成辦。人身難得，佛法難聞，既到寶山，切莫空手而回也。又復當知念佛法門，不是專被下根。是三根普被的。無論利根鈍根，上智下愚，直至等覺菩薩，都是向這個法門，然後能成佛。所以華嚴經善財童子徧參諸大善知識，證入法界海會諸陀羅尼門。最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從此看起來，淨土法門，真是最高尚，最圓滿的法門。若誣為愚夫愚婦之行者，直是謗佛謗法，地獄種子。不信淨土者，其愚狂墮落，是至可憐愍者也。所以淨土法門，有如是之高上者，因為普通教理修心，全仗自力。惟有淨土，是兼仗佛力。是特別的教理，非是普通的教理。以普通的眼光，來觀特別的教理，自然不得其當矣。普通教理，仗自力，如同功名上進，逐步高陞。淨土仗佛力的特別教理，譬如生在王家，出胎便為國儲。其難易曲直，不待智者而知之矣。淨土，道雖高貴，法無奇特。只要切心求佛，自蒙加被。當知佛的護念眾生，過於父母愛子，所以有感必應的。而且我們本具的天真佛性，照天照地，亙古亙今。雖十惡五逆，他的本具靈光，不減一絲毫。但如明鏡蒙塵，愚者以為沒有光明。卻不知拭去塵垢，其光明還現現成成。所以念阿彌陀佛，就是佛念遣妄念。乃是去

塵垢的最好方法。念來念去，無非顯自心本具的阿彌陀佛。自他相應，感應道交，往生妙義，可勝言哉。念佛的人，只要至誠懇切。心佛之心，行佛之行。有一分恭敬，得一分利益。具一分虔誠，得一分受用。望大家努力。現在世道日衰，人心日壞，欲根本補救，則須注意家庭教育。治國平天下，自齊家始。所以治國平天下的權力，婦女操一大半。婦女注重母教，教子循規蹈矩。童而習焉，長而行焉。良好的人格，便肇源於孩提之時。所以婦人之相夫教子，職任重大。一般女居士，須知婦人之得稱太太者，以周朝開國之初，太姜，太妊，太姒，皆極賢德，母儀天下。所以稱婦人曰太太。諸女居士當知太太之可尊可貴，各盡相夫教子之職分，為治國治天下的基本，庶幾名副其實。修心者講到極處，還在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二語。此二語三歲孩童說得，八十老翁行不得。究竟能做到這兩句，便是諸佛地步。所以望一般修心的善男信女，大家注意注意。千言萬語，總是要修心了生死。若論修心了生死的最要關頭，就是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發願念佛。望大家將這幾種意思，牢牢謹記。自然生死可了，佛道可證。勉之勉之。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成道紀念日開示法語

古農速記

今日是釋迦佛成道之日，亦是我等成道之日。何以故，釋迦佛今日成道後，即為眾生說種種成佛之法。我等但能依法修因，即可成就佛果，與我釋迦佛無異。梵網經中，佛已與我等授記云，我是已成佛，汝是當成佛。大眾能知自己是當成之佛。即能奮勉，不復暴棄，掃除一切業障，積集一切功德，當來成道，今已決定。故曰亦是我等成道也。法華經云，如來為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開佛知見，示佛知見，悟佛知見，入佛知見。所謂佛說法門，其旨趣無非欲令眾生成佛。但以眾生根器不一，根器大者，修習大法，現生成佛。根器小者，不能修大，更設方便，教令漸修。現生能了生死者，雖有其人，甚少甚少。佛以大慈大悲，在一切仗自力法門之外，設一仗佛力法門，

即是令念佛往生淨土法門。於是根器無論大小，皆得仗佛力以了生脫死。而我佛大事因緣，亦於是得以圓滿矣。現在我等壽命又短，智慧又少，皆應依念佛法門修持，往生西方。切不可自大，以為西方何足生，輕視念佛法門。須知念佛，則汝心是佛。若不念佛，則汝心不是佛。觀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人即不念佛，不能無念。既不能無念，則若不念佛，必念六凡。妄想顛倒，皆成生死根株，所以應當念佛。行住坐臥，不離此念。念來念去，念到生死根斷。西方去時，便是上品上生也。教下諸宗，性相教理，精深浩博，研究非易。即能研究，亦祇是語言文字上道理，非是心性上道理。要究徹心性上道理，甚少甚少。此是仗自力的法門。宗下或密宗，理多是妙。非根基淺薄者，所能領悟。宗下用功，要大徹大悟，明心見性，見佛成佛。但亦尚是宗門初步。既悟之後，再須修道，廣行六度。於一切境上，斷除煩惱習氣。教下用功，先要大開圓解，與宗門徹悟是同。既開悟後，亦再須廣行方便，斷除習氣，甚難甚難。念佛法門，是帶業往生。往生之後，即不退轉。壽命無量，一生成辦。彼修禪宗已經徹悟者，念佛往生，固是上品上生。證菩薩地位，便能化身他方，普作佛事。若不念佛往生，未斷煩惱習氣，仍不能了生脫死。非若念佛法門，無論悟與不悟，煩惱習氣，縱尚未斷。但得往生，便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也。修密宗者，三密相應，即身成佛。但不善用心，即易著魔。即善用心，修此法門，便與其他法門相隔。非若修淨土法門，與其他法門多無妨礙。故修密宗者，若能得益，固然是好。若一著魔，便成廢物。我佛法門無量，總要量自己身分，擇法而修，莫使求益反損也。淨土法門，是十方諸佛下化眾生，諸大菩薩上求佛道，所常用之法門也。根無大小，皆可修持，有大便宜，快修快修。不要聽人說何法，便修何法。今日張三，明日李四。口頭上說得天花亂墜，心地上絲毫也用不著。所以古來大法師，大宗師，對此淨土法門，莫不提倡。有不提倡者，不知此法門之廣大故也。今試言之，惟此法門，未成佛前，仗以自修。已成佛後，賴以度世。三根普被，凡聖兼資。上至等覺菩

薩，下至阿鼻種子。高之不能超此外，卑之亦能預其中。廣大圓滿，無以復加矣。證諸華嚴經，善財菩薩經歷百城，徧參知識，其第五十三次至普賢菩薩所，其時善財已證等覺之位，與諸佛齊等。而普賢為之讚歎如來勝功德後。對彼善財及華嚴會上四十一位法身大士，教以廣發十大願王。以此功德，迴向往生極樂世界。良以圓滿佛果，舍此末由也。其聞此法者，最下亦是初發心菩薩。修此十大願王功德，皆須迴向西方，方能勝進。再證諸十六觀經，下品下生，是五逆劣根。臨命終時，地獄相現。遇善知識，教以念佛。仗佛願力，滅罪往生。即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淨土法門，神妙難思。苟於此信得極者，修此法門，萬牛莫挽矣。然修此念佛法門欲生西方，須於身口意三業之間，修善斷惡。方可與佛合德，命終自然感佛來迎，故曰淨業。業淨則心淨，心淨則感通自易。十六觀經，以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等，為淨業正因。何以故，乃造屋固基之法也。基若不固，屋雖造高，不免傾頹。欲生西方，須做好人。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二句，在字面上看來，固若容易。然究其實際，蘧伯玉行年五十，方知四十九年之非，曰夫子欲寡其過而未能也。孔子讀易，韋編三絕，曰假我數年，卒以學易，可以無大過矣。若賢若聖，皆不能承當此二句者。昔白居易為杭州太守，謁鳥窠禪師。問曰，如何是佛法大意。答曰，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惡字，通身口意。無明四十一品，等覺大士，尚有一分無明未破，三德未圓，即是其惡。又九法界皆為惡。佛法界為善。所以此兩句，便是佛法大意。白居易曰，此二句三歲小兒亦能道。師答曰，八十老翁行不得。此是總戒律，能修到，則一切戒律，皆修到矣。如此等人，再來念佛，未有不生西方者。

今日諸位啜臘八粥，是何等因緣。須知即是慶祝佛成道的意思。但是應該昨天啜。何以故，因佛成道以前，啜乳糜故。原夫釋迦佛未成道前，為悉達太子，十九歲出家，五年修習世間禪，知非究竟。乃入雪山，思惟佛道。六年苦行，日食一麻一麥。以致形容枯槁，消瘦

不堪。出山以來，浴於尼連禪河，攀樹而起，身力不支。時諸天人，知悉達太子將往菩提道場成道，佛須相好莊嚴。乃化作牧牛女，獻佛九轉乳麋。何謂九轉乳麋，蓋先從千牛穀乳，以飲五百牛。次穀五百牛乳，以飲二百五十牛。次穀二百五十牛乳。以飲一百二十牛。次穀一百二十牛乳，以飲六十牛。次穀六十牛乳，以飲三十牛。次穀三十牛乳，以飲十五牛。次穀十五牛乳，以飲八牛。最後乃以八牛乳，和以香稻煮成粥麋。太子啜此乳麋，形體復原，相好圓滿。乃赴菩提樹下，端坐思惟，斷盡煩惱。於十二月八日明星出時，佛睹明星，豁然大悟。心鏡開朗，得正等覺。即今日佛成道之事也。臘八粥，即仿乳麋。佛啜乳麋，而後成道。我等即以啜臘八粥，為慶佛之成道，其因緣如此。故西域以乳麋為上供。佛在世，多以乳供佛者。及佛滅後，有一居士以純乳煮粥，供養一大德。大德啜之而歎。居士問故，答曰，居士之粥，雖為美味。然不如佛世飲水。以我福薄，眾生報劣，是以歎耳。佛福德厚，水勝乳味。眾生福薄，乳不及水。末世眾生福更薄，切勿作越分想。念佛法門，大家要修持。要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敬婦從。在世為賢人，出世為佛弟子。以此教人，尤須以身作則，方可令人生信。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也。無論在家出家，皆應如是。切不要談玄說妙。即能談說，亦須腳踏實地。但能談說，不能受用，如畫餅不可充饑。修佛法如食，要他不饑才好。明楚石禪師淨土詩有云，西方有路少人登，一句彌陀最上乘。把手牽他行不得，但當自肯乃相應。

世界佛教居士林釋尊聖誕日開示法語

希覺速記

諸位，今日釋迦佛誕，佛為何降生人間，無非為末世眾生作標榜。法華云，佛為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大事者，即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眾生本有佛性，業已迷失，應以戒定慧修持，反其本有。但眾生根機不一。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法門，修持不易，眾生未易擔荷。所以又特開一淨土法門。淨土法門，至簡至易，三根普被，利鈍全收。蓋

念佛一法，亦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須知淨土法門，其大無外，為一切法門之歸宿。行者切莫以為已經徹悟。倘不依此法門修，恐未易言了脫超入也。

念佛人要生信發願，持佛名號，願生西方。離信願行三者，則無有是處。只要深信切願，不必一心不亂。都可仗佛威力接引，往生西方。倘使大徹悟人，再加以念佛，必能蒙佛接引，品位加高。參禪只管叫人參，重在開悟。然開悟後，能將煩惱斷盡，固好。否則恐未易言了脫超入也。又有持咒者，云現身成佛。夫現身成佛，不過只能見自性佛，並非證佛果位。持咒人不明教理，不重戒行，只想得神通。由此心勇猛故，必將累劫多生冤業現前，容易著魔。倘以此心為消除罪障，助長修持，仍須念佛，或有好境。

又修行人不可未得為得，未證為證。此乃犯大妄語戒，最最不可。昔有某居士，云已得阿羅漢果。有人謂既已得果，可以現點神變。然彼卒不能。而煩惱卒不能除。豈有羅漢而不斷煩惱者乎。諸位切莫小看念佛法門。

觀音勢至，都是古佛示現。文殊普賢大菩薩，尚求往生。吾等凡夫，安能輕視。念佛法門，為一切法門之大海。非其他法門，如小小溝渠可比。

諸位須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世人學佛，往往不真。流覽經典，研求義學，不過圖為大通家耳。大通家於斷惑一層，恐不易易。現諦閑法師在覺園淨業社講徹悟禪師語錄，諸位可常常往聽。印光對於密宗持咒之法，竊以借此可以消除罪業。切不可妄求神通。務望大家留意，採納鄙言，發心念佛。古人所謂把手牽他行不得。靠人相牽，殊無是理。望諸位各本自有佛心，老實念佛。

上海法藏寺念佛開示

馬契西記

念佛法門，其大無外。至圓至頓，至簡至易。但須明白其所以然。

苟明其理，生信發願，無不得益。否則隨別種境界所轉，不生真信切願。雖有念佛工夫，亦不能得佛之利益。佛說法門，均須仗自力往生，必須業盡情空。非然者，恐戛戛乎難矣。果能業盡情空，再加以念佛工夫，必可以上品上生。便能與觀音大士，同一力量。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矣。如做不到業盡情空地界，不如老實念佛。不存輕慢之心，不以意識卜度。臨命終時，尚有感應之望。蓋念佛法門，全仗佛力。不比餘門，均係自力。自力與佛力相較，何啻霄壤之隔。所以從古愚夫愚婦，老實念佛，多有往生。而通宗通教者，或多失之交臂。誠可惜也。修行人須知娑婆苦，極樂樂。要願離娑婆苦，願得極樂樂。不可求人天福報，譬如處牢獄之求歸家鄉。然娑婆世界，乃一大牢獄也。極樂世界，方是好家鄉。古人詩云，自是不歸歸便得，故鄉風月有誰爭。諸君果能一心念佛，求生西方，西方有誰爭哉。要歸家鄉，不可猶豫，謂再過幾年，則不能與佛相應。至誠懇到真信切願即是西方種子。蓋淨土一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如鼎三足，缺一不可。或專崇行持，而不尚信願，則執事廢理，仍屬自力法門。與專以自性唯心，而不仗佛力之執理廢事，同一過失。所以蕅益大師云，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品位高下，全由持名之深淺。篤哉斯論，不可不知。古人說法，窮無涯際。唯永明四料簡所說，誠為末世眾生指歸家鄉之一條大路也。請言其略。

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此禪淨二字，必須分別明白。尤須知何謂有禪，何謂有淨。世之人於看話頭，參念佛的是誰，便謂有禪，執持名號，便謂有淨，非也。禪者，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隨緣不變，不變隨緣。即寂而照，無能無所，純真心體。是宗門所謂父母未生以前本來面目也。淨者，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有禪者，須參究功深力極，山窮水盡，念極情亡。一旦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置之死地而後生，可以稱之。有淨者，須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上宏下化，自利利他，乃無愧色。其人苟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備知如來權實法門，唯

以信願念佛，為通途正行。邪道斂迹，魔外喪膽。如虎生角，威猛莫敵。上中下根，利澤均沾。豈非人天導師乎。當來上品上生，證圓教，躋等覺。豈非來生作佛祖乎。

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其人雖未明心見性，然而決志求生西方故，勇猛精進。亦得蒙佛接引，證諸果位。果位中人，莫不大徹大悟。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也。阿彌陀佛，大慈大悲，有四十八願，願願度生。不但上善稱名，可以向往。即五逆十惡，苟能起大慚愧，發露懺悔，無論一念十念，佛亦必攝受之。時雨潤物，萬物無不沾益。大海納川，百川悉足匯歸。萬修萬去，的實非謬。

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此指參禪而不念佛者說。禪者，雖已明心見性，若見思煩惱，少有未除，六道輪迴，依舊莫出。生死海深，菩提路遠。躑躅中途，蹉跎濡滯。故曰十人九蹉路也。蹉者，蹉跎，諺釋耽擱也。陰境，乃中陰身境，臨命終時，方始發現。各隨其善惡業力，以支配於善惡道中。五祖戒，草堂青，真如喆，是前車之轍也。夫以三公之悟，與見地高超如此，尚不免昏迷。遑論吾儕博地凡夫矣。瞥爾，謂一眨眼，喻其速也。陰境，有指五陰魔境。蹉路，有解錯路者，均非。安有徹悟禪宗，深明教理，而不明五陰境界，而走錯路途乎。所關甚大，不可不知。

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世之人悠悠泛泛，不真參力究，不真信切願，或復兼修餘門，皆可謂無禪無淨。雖感得來生福報，而因福造業，因業墮獄。鐵牀銅柱無人依靠。雖有佛力，亦莫奈何。截流大師說，修行人不了生死，為第三世怨，可懼也已。

永明禪師，乃阿彌陀佛化身。所有提倡念佛偈句，通皆機理雙契。此四料簡，尤為參禪修淨之無上警策。雖局於偈語，然言略意周。更無一字可以增損其間。學者宜細細研之。淨土，乃特別法門。其餘，

乃通途法門。離則兩益。合則兩害。若夫修持法則，宜善言善行。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夫唱婦隨。各敦倫常，不背世法。始可謂真佛弟子。否則，乃名教所不容，如來之罪人。念佛貴乎攝心，大勢至云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入三摩地，斯為第一。可知念佛時，宜萬緣放下，都攝六根。綿綿密密，驀直念去。自有得三摩之時。三摩，此翻正修正見，或譯正定。華嚴經普賢行願品，普賢以十大願王，勸導華藏海眾，以歸極樂。華藏海眾，乃大菩薩地位，尚須向往。可知如天普蓋，似地均擎。大地山河，宇宙萬有，其能出天地之外者乎。淨土法門，普攝餘門，無以異也。世移運衰，末法人根淺劣，欲求豁破無明，斷惑證真，甚難甚難。自未能度，而欲度他，何異溺海渡人。奉勸諸賢，不可我慢高大。還是真信切願，仗慈力念佛求生西方好。

贖遷西湖放生魚募緣疏

凡在生死輪迴之中，悉皆隨業受生。忽焉為人，忽焉為物。當其為人時，則以強陵弱，以眾暴寡，不知栽培來福，任意造諸惡業。及其宿福已盡，殺業已深，難免墮於異類。口不能言，心無智謀，身無技勇，只好任人割烹咀嚼。然推究其心，其貪生畏死之情，臨危望救之念，慘凄何可名狀。所以古之賢哲，多皆愛惜物命，不忍傷害。如子產蓄魚，襄子放鳩，隨侯濟蛇，楊寶救雀，此皆本其不忍之心，以行救濟之事。尚未知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於未來，當得成佛。及從無量劫來，互為父母兄弟妻子眷屬等義。迨至佛教東來，此義大明於世。是以仁人君子，為報恩故，為免劫故，倍復注意於戒殺放生，持齋茹素也。然有大多數未聞佛法者，習以為常，任意行殺，以期悅口。由是之故，釀成兵劫。試思兵劫之中，人被殺戮，與彼物類受宰割以充口腹者，相去幾何。倘作此想，則殺彼身以悅我口之念，能不消滅乎。又我既貪生，彼豈愛死。我若一芒刺指，即難忍受。彼則臠割其身，心豈能甘。雖力不能敵，無可如何，其怨恨之心，固結莫解，生生世世，必為報復。是以賢哲之士，欲令世人同息殺業，冀合乾父

坤母，民胞物與之道，種種設法，買而放之，令盡天年。須知此舉，重在救人，非單為救物也。以其冀人因見買放，不忍特殺。既不忍殺，則怨對不結，而未來之殺劫可消，後世之福壽自永。此放生之究竟宗旨，真實利益也。不知者，每謂虛費錢財，了無所益。試設身處地，為當願人放我，為當願人殺而食我耶。杭州西湖，自宋真宗時，即為放生池。自後縱有廢弛，不久即復。今政府以為湖魚過多，致湖水昏濁，有礙衛生，擬標賣之，令彼漁人，一網打盡，以益民生。杭州上海各慈善大居士，不忍以歷來放生之魚，悉令復作食料。特派孫厚在居士來杭，懇求政府買而遷之他處。則於衛生放生，兩俱適宜。政府准以八千圓承買，作三期交，即日交三千圓，明年陽曆二月二十九，與四月十日，各交二千五百圓。遷移完竣，以六月三十日為限。承買正價八千，而數十頃湖，欲令遷盡，殊非易易。須雇許多漁船，日事打撈。又須人力挑運，而其經理鑒督者，每船當須幾位。彼船資挑資，及日間食用所費，亦須數千。懇祈十方善信，隨力隨心，各出淨資。俾彼待烹之輩，復得其所。諸大居士所願圓成。其有宿具善根之人，見此義舉，當悉愛惜物命，不忍殺傷。由此因緣，庶可消滅殺機，增長仁風。其為功德，何能名焉。將填溝壑老僧釋印光，謹為無數量過去父母未來諸佛，至誠懇禱請命。若蒙慧察，則不異身受其救濟也。謹疏。

贛州壽量寺重興緣起疏

實際理地，歷塵劫而不變不遷。佛事門中，隨因緣而有興有敗。雖否極泰來，屬於天運。而革故鼎新，實賴人為。昔世尊將入涅槃，以法道付囑國王大臣，令其護持流通。蓋預鑑後世法弱魔強，若非仗有權力之偉人，保綏禦侮。則人天眼目，如來慧命，或幾乎息矣。壽量寺者，贛州千五百年之古道場也。當蕭梁時，防禦使盧光稠為僧道誠所建。初名盧興延壽，尋改聖壽。至宋祥符間，真宗特敕賜今名。元明清來，代有興復。至清光緒間，忽罹回祿。民國四年，又遭洪水。致莊嚴佛剎，竟成丘墟。唯丈六之鐵觀音像，巍然無恙。地方正紳，

請光孝寺大春和尚兼任住持。遂與住僧德森大師，竭力經營，建觀音殿。後大春去世，德森離贛，繼住僧無狀。致市政公署視為廢地，擬改菜市場，開馬路。當地緇素通知德森，因函懇各界偉人，請求保護。中國佛教會，亦一再函電，請其維持。並一面遴選妥人，前往籌劃興復。遂令取消前議，且力任護持，令速恢復。而當地士紳劉君汲甫等，斡旋贊助，並願為後盾，圖復剎竿。蓋法道之興，各有因緣。不因經此風潮，則此寺殆將湮沒矣。惟現今時值末法，人根陋劣，匪仗彌陀大誓願力，往生西方。孰能現生斷盡煩惑，了脫生死。是故此次恢復，專修淨土法門。並附設居士林，流通處，俾當地人士，咸知出五濁登九品之要道，與敦倫常，盡己分，知因果，慎修持之良規。如是則蓮社啟而宗風丕振，禮教興而國運昌明。庶可副古人建剎命名之意。亦可慰諸君子一番維護之熱心也。但以寺無恒產，僧無積儲。祈不慧代為疏引，用懇諸大護法，及各善信，發菩提心，行方便事。輸金輸粟，轉勸轉募。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淨宗興行，人知出苦之道。因果彰顯，群趨希聖之途。將見佛天雲護，吉慶駢臻。家門清泰，人眷平安。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蘭桂芬芳，後裔納伊訓之百祥。唯冀同登隨喜，共登芳銜。(民國癸酉孟冬)

紹興偏門外婁江村興教禪寺(即小雲棲)募修大殿疏(代源湛師作)

如來調御眾生，隨機說法。由眾生根機不一，故所說法門無量。求其匯歸統一，唯律教禪淨四法。律者佛身，教者佛語，禪者佛心，淨者佛境。律教禪淨，行人歸宿之所。亦究竟圓成佛道，普度一切凡聖之法也。四法並非各別。必須法法圓通，法法俱備，方可以上續佛慧，下化眾生。不過約其注重者論，遂立律教禪淨四宗之名而已。興教禪寺，創建於晉，則為律為教。至唐鳥窠禪師重興，則為禪。明末蓮池大師徒孫內恒銓公復興，則為淨。善知識觀機逗教，因時制宜。但取益物，不執陳迹。故令一切眾生，咸沾法益也。由明以來二百餘年，其間住持法道之高人，亦復不少。清末以來，法道式微，殿堂寮

舍，悉形頹敗。而大殿為安住如來法身之所，亦屬四眾祈福之場。棟樑腐敗，椽梠差脫。若不設法修葺，必至直下傾覆。湛住持其中，心常驚懼。以故特述愚誠，徧募護法檀信，懇祈各捨淨資，成就善舉。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工。滿月金容，經劫常住。將見佛天雲護，吉慶駢臻。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高爵尊徽，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惟冀不吝，共登芳銜。（民國十五年丙寅）

湖州道場山萬壽寺募化長年齋米疏（代作）

食輪轉在法輪先，無糧難修深妙禪。若肯布施助道業，定感福壽廣增延。

道場山萬壽寺者，五代高僧伏虎志逢禪師所建之大道場也。禪師於峰頂結庵行道，一夕宴坐，毫光燭天。四方人士，謂遭回祿。次晨往觀，見師深入三昧，知為放大慈光。由是善信感化，各輸淨資，營建寺宇，成大叢林。咸謂師為地藏菩薩化身，故又稱其山為小九華焉。自後代有高人，住持其中。及至清初，宏覺禪師曾主此山。德為世祖所欽，因賜寺額為萬壽焉。蓋以萬國咸寧，同登壽域，一人有慶，共享太平是祝也。從此道風丕振，雲水咸歸，雖諸方大剎，無能過焉。至咸同間，一遭兵燹，遂賦式微。幸仗前人慘淡經營，得免泯滅。衲以菲材，濫膺住持，雖欲廣安大眾，專修淨業。日常朝暮課誦，三時念佛。每至臘月，打一佛七。以此功德，用祝國運昌隆，人民安樂。轉競爭為仁讓，變澆俗為淳風。但以寺無恒產，道糧莫出。以故謹遵佛制，入裡托缽。懇祈諸大檀越，各供長年齋米。俾所住清眾，安心辦道，十方雲水，得所棲遲。將見佛天雲護，吉祥駢臻。福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簪纓爵位，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唯冀不吝，共結勝緣。

杭州南天竺演福寺募修大殿并各堂寮疏

觀世音菩薩（至）重興淨土橫超道場。（以上已見文鈔續編）今夏蒙就近諸居士，開通左右來路。并建立山門，修葺茅蓬。佛學會諸居

士，亦允贊助建大殿事。因祈光作疏，徧募檀信。俾千餘年菩薩道場，又復重興。庶普被三根之道，即生了脫之法，得以廣布矣。懇祈十方貴官鉅紳，富商大賈，一切善信，悉皆發菩提心，行方便事。打開寶藏，培植福田。輸金輸粟，轉勸轉募。俾含空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蓮社開而宗風丕振。佛法興而天下太平。將見佛天雲護，吉慶駢臻。富壽康寧，現身獲箕疇之五福。簪纓爵位，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唯冀不吝，共登芳銜。

普陀山息來禪院募修大殿疏（代作）

普陀名山，乃大士示迹之勝地。息來禪院，實檀信植福之精藍。溯自吾祖潮音禪師，徹悟自心，深通經教。住持普濟，十有餘年。布大士之慈雲，闡祖師之心印。故致道傳四海，德感九重。屢蒙賜帑賜紫，重新圓通道場。益加為法為人，期培將來法種。但以歷年既久，勞不自勝。特築息來，以備退隱。由其宰官景仰，士庶欽崇。所以規模制度，頗為宏敞。自昔迄今，年越二百。所有殿宇，悉將傾頹。衲忝為其後，勉力修葺。羣房略已復新，大殿尚未施工。若不徹底掀翻，必至直下傾覆。擬欲幻出樓閣，當須眾力支撐。因茲疏述愚誠，徧募十方檀那。懇祈發菩提心，行方便事。打開寶藏，培植福田。俾大雄寶殿，指日成功。滿月金容，經劫常住。將見佛天雲護，吉慶駢臻。現身獲箕疇之五福，後裔納伊訓之百祥矣。倘如不吝，共登芳名。

香光莊嚴匾額跋語

如來福慧功德之香，慈悲攝受之光。竪窮三際，橫徧十方，普皆熏照。具縛凡夫，絕不聞見，如聾瞽者當午過旃檀林，了不知有檀香日光也。倘生正信心，常念佛號。以如來萬德洪名，冥熏加被。則業消智朗，障盡福崇。自可隨己份量，或得三昧而稍聞見。或證無生而大聞見。迄至以佛莊嚴而為莊嚴矣。監院妙真大師，冀蒞此者同染佛香。同蒙佛光。祈題此四字，并以跋告來哲。（民廿八年己卯秋）

淨土五經跋

戒定慧三學，為學佛及修淨業者之根本。而戒尤為要。故觀無量壽佛經，開示淨業三福，一則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二則受持三歸，具足眾戒，不犯威儀。三則發菩提心，深信因果，讀誦大乘，勸進行者。初二，多屬戒學。三則三學圓具。具此三福，則淨業大成，往生上品。故於淨土五經後，附華嚴經淨行品，及楞嚴經四種清淨明誨，以期淨業行者，於律儀戒之執身不作。進而得定共戒之制心不起。及道共戒之超情離念，斷惑證真。然縱得定共道共二種實益，猶當兢兢業業，執持律儀戒，以為自利利他，維持法道之軌範。則空解脫人，無由以大乘藉口，而因之以壞亂佛法，疑誤眾生也。(民國二十五年歲次丙子仲春)

摩利支天陀羅尼跋

摩利支天，雖現天身，實是菩薩。以其度生心切，救苦情殷，故說此咒，以作救度之本。若人每日虔誦此咒，愈多愈好。縱遇水火刀兵等災，亦能逢凶化吉。今歲長沙之變，罹禍最慘。聶雲台在上海率其各房全家同持此咒。而長沙聶氏各房屋宇，竟無傷毀。是知此咒有大神力，可為恃怙。所望同人，同發改過遷善之心。同行敦倫盡分利人利物之事。以為感格菩薩垂佑之本。則其蒙佑，當更殊勝矣。如不識字無記性者，但志誠念南無摩利支天菩薩。或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其利益亦與誦咒相同。得此咒者，必須安置淨處，不可褻瀆。否則其罪非小。(民國十九年庚午孟秋)

淨土法會課儀跋

如來一代所說一切法門，皆須斷盡煩惑，方可了生脫死。惟念佛一法，若具真信切願，即可仗佛慈力，往生西方。念佛法門，以信願行三法為宗。信願為前導，念佛為正修。有以專求一心，不講信願。及注重開悟，不求往生者。皆不知念佛之宗旨者。棄佛力以仗自力，忽佛智而矜己智。其自誤誤人也，大矣。念佛之心，必須懇切至誠，

如子憶母。縱有他境當前，終不能令此憶母之心，或有忘失。當念佛時，或聲或默，均須攝耳諦聽。不令一字一句，滑口念過。大勢至菩薩所謂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者，即此隨念隨聽之一法也。果依此說，決定往生。若或討巧，定成大拙。自誤誤人，害豈有極。

飭終津梁跋

古人云，死生亦大矣，可不悲哉。竊謂徒悲，究有何益。須知生死大事也。信願念佛大法也。既知死之可悲，當於未死之前，修此大法。則死不但無可悲，且大可幸也。何以故，以淨業成熟，仗佛慈力，直下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得以超凡入聖，了生脫死。永離眾苦，但受諸樂。漸次修習，直至成佛而後已也。然欲得此大幸，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培其基。加以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以深信願，持佛名號。便可決定即得矣。至於臨命終時，無論久修始修，皆須眷屬及與淨友為其助念。庶可正念昭彰，感應道交，蒙佛接引，往生西方矣。即平素不念佛人，臨終請善友開導助念，亦可往生。是知助念一事，最為緊要。修淨業人，當於平時與家屬說其利害。俾彼了然無疑，決不至臨時，以世俗情見，破壞正念。而於存者亡者，均有實益。念佛飭終津梁，及飭終須知，用意措詞，悉皆周摯。實為保護成就行人一大事因緣。若肯展轉流通，俾一切同人咸知其益。其為功德，唯佛能知。願世之為人子孫，及為人父母兄弟朋友者，各皆依行。以期亡人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實為大幸。（民國十九年季春）

三餘德堂名說跋

堂名大義，已為宣示。然欲利人，先須克己。倘言行或有不符，則尚難化及妻子，況鄉鄰乎。果能真誠無偽，雖異類尚能感格。況於同類之人乎。故一切法，皆以身為根本。故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於妻子。欲為天地行化育，欲為祖宗著潛德，欲為子孫立懿範，若不以躬行實踐為事，則如貧無立錐者，妄欲富貴

蓋世，祇成癡心妄想，了無實事可得。戒之戒之。

堂名三字四字，各有取義，固非一定，不可更變。南方一逸老，修庭堂，上梁時，飛來十八個白鶴，遂名其堂曰十八鶴來。意其有十八翰林之征也。

一切念佛人往生及不往生之證據

如來一代時教所說一切法門，皆令眾生修戒定慧，斷貪瞋癡。了幻妄之生死，證真常之心性者。然眾生根有利鈍，惑有厚薄。根利惑薄者，或可即生了生死，或二三四五生了生死。根鈍惑厚者，十百千萬生，或十百千萬劫，猶不能了。此係依通途教理修持而論。乃仗自己修戒定慧力，斷盡貪瞋癡煩惑者，其難也難如登天。任汝見地高，功夫深，功德大，智慧大。若三界內見思惑未盡，決不能出三界外以了生死。唯念佛法門，全仗阿彌陀佛大慈悲願力，若具真信切願，至誠懇切，念佛名號，求生西方者，無論根之利鈍，惑之厚薄，皆可於現生臨命終時，蒙佛慈力親垂接引，往生西方。既往生已，見思煩惱，不斷而斷。以西方極樂世界境緣殊勝，一一皆能增長人之功德智慧，絕無令人起貪瞋癡者。此如來一代時教中之特別法門，不得以通途教理而論。世有深通宗教，不信淨土法門者，蓋以通途教理，論特別法門也。使彼知是特別法門，則自行化他，莫敢或違矣。張福泉孀母劉氏，生性淳篤，是其宿根。及病而信福泉宗淨等所說而念佛。又加家人助念，故得吉祥而逝，面色轉勝於前。逾十四時，通身冷透，頂猶溫暖，肢體柔輭，蠅不至室等瑞相。按大集經說臨終征驗偈云，頂聖眼天生，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以人將死時，熱氣從下至上者，超生。從上至下者，墮落。若通身冰冷，唯頂上熱者，必生西方入聖道。眼及額顱熱者，生天道。心熱者，生人道。腹熱者，生餓鬼道。膝蓋熱者，生畜生道。腳板熱者，生地獄道。念佛之人，若是一心念佛，不念世間家業兒女，決定可以蒙佛慈力，接引往生。無論修持久近，乃至臨終始得善友開示，一心念佛，或止念十聲即命終，亦得往生。以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第十八願云，若有眾生，

聞我名號，志心信樂，求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由此因緣，平素不念佛人，臨終善友開示，大家助念，亦可往生。常念佛人，臨終若被無知眷屬，預為揩身換衣，及問諸事與哭泣等。由此因緣，破壞正念，遂難往生。以故念佛之人，必須令家中眷屬平時皆念。則自己臨終，彼等均能助念。又因常說臨終助念之利益，及瞎張羅哭泣之禍害。便不至以孝心而致親仍受生死之大苦。乃得即生西方之大益也。

張慧炳往生西方決疑論

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當作佛。但以從未悟故，迷而不知，起貪瞋癡，造殺盜淫。沈淪於生死苦海之中，從劫至劫，莫之能出，大可憐憫。張慧炳宿世固有善根。惜其生於無佛法之區域，及其讀書之後，漸染於程朱韓歐之學說。（程朱闢佛之力，比韓歐為巨。）則於即心自性之理，更加錮蔽，無由發明矣。所幸者，閱世既久，常罹禍亂，不免常存厭心。恰遇常慧揚以念佛求生西方相勸。則如久旱之苗，忽逢甘霖，即得勃然發生，勢不可遏。雖於佛法未能大明，而於程朱韓歐之心曲，固已灼知深見，反由此更加信心。自聞淨土法門以來，刻論時日，不滿二年，遂得正念往生，亦可謂勇猛丈夫矣。至於臨終中風失語，乃宿世惡業。當在死後來生受者，以現生修持功德，轉後報重報作現報輕報而了之也。死後面色光澤，屍體柔輭 ，面帶笑容，頂熱炙手。此種景相，均為往生之瑞相。然面色光澤，屍體柔軟，面帶笑容，生天者亦可有之。唯頂熱一事，生天者所無。經中說死後生各道之證據，有偈云，頂聖眼生天，人心餓鬼腹，畜生膝蓋離，地獄腳板出。以人死熱氣由下而上者，為超昇。由上而下者，為墮落。若通身都冷，頂上猶熱者，則超凡入聖。生西方，為超凡入聖之最勝者，故曰頂聖。若熱在額顱及眼者，則生天。熱在心者，則仍生人道。熱在肚腹者，生餓鬼道。熱在膝蓋者，生畜生道。熱在腳板者，生地獄道。以通身全冷，唯此處獨熱為準。然念佛之人，平素若有真信切願，臨終又蒙善眷助念，不為惡劣眷屬預為揩身換衣哭泣問事瞎安慰等所

破壞，定規可以往生。慧炳臨終失語，或有因此懷疑者。頂熱一事，可以為證。況又有面色光澤等事乎。前年雲南保山縣鄭慧洪死，其母愛子心切，服毒端坐，念佛而逝，絕無苦痛之相。其地向來不知佛法。其父名伯純，乃一宿儒，不樂仕進，初研易經數年，繼研丹經，後參禪宗。慧洪商於昭通，寄信求皈依，專修淨業。屢勸其父修淨業，請許多淨土經書祈看。伯純由是生信，自行化他，作念佛懇詞，懇人念佛。民廿二年慧洪罷商回家，次年春死，無甚祥瑞。而其母服毒往生，較平常善終者，無所欠憾。由是一方之人，為之感動。以伯純乃文行兼優之士，為之提倡，又得其子其夫人之奇異，雖固執邪見絕無信向者，亦不得不為感動也。宋儒讀佛經，得其妙義以自雄，反從而闢佛者，恐後人識彼之妙義所從來，故昧心為之。以致後儒皆不敢講因果輪迴，以故善無以勸，惡無以懲。近幸修淨業者多，猶可以稍挽狂瀾。否則人道或幾乎息。今由慧炳，令一方知往生西方之相。當有相繼而往生者，愈久愈多也。因書此以明其實義。凡見聞者，各宜自勉。

謝絕函件啟事

印光庸僧也，無所知識。十餘年來，多有謬認為善知識。乘郵政之便，函件紛投。光不自量，來即答覆。去冬夜校書於電燈下，目大受傷。以後凡來信，皆戒之後勿再來，而又失效。至今來函件者，較前仍未減。因不得已，故今登新申兩報，并佛學半月刊，以期周知。倘此後再有來信，決不開封，亦不答覆。如屬有關係掛號信，原函退回。平信則付字簍。以圖靜心養目，而可保守見天日之光也。若仍謬以光為知識者，祈直接向上海佛學書局，或蘇州報國寺弘化社，請閱印光文鈔，印光嘉言錄。其所獲利益，較信實多百倍。再進而閱淨土五經，及古德淨土著述。則定可以因地心，契果地覺矣。（民廿四年二月一日）

普勸全球同胞同念觀音聖號啟事

觀世音菩薩，於無量劫前，久已成佛，號正法明。但以悲心無盡，

慈誓莫窮。故復於十方世界，現菩薩及人天凡聖等身，以施無畏，而垂濟度。普門品所謂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不但現有情身，即山河，船筏，橋樑，道路，藥草，樹木，樓台，殿閣，亦隨機現。總以離苦得樂，轉危為安為事。凡遇刀兵，水火，惡病，惡獸，怨家對頭，惡鬼，毒蛇，種種危險者。果能至誠稱念南無觀世音菩薩，即可蒙菩薩加被，轉危為安。現在殺劫瀰漫，全球皆無安樂之處，亦無安樂之人。願中外同胞，同念觀音聖號，同以觀音救苦救難之心為心，同以觀音利人利物之事為事。則人我念空，鬥爭事息。自可同享太平，共樂天常。縱令定業難轉，喪身失命，亦可仗菩薩力，往生西方。則是因宿業而殞身命，蒙佛力而出苦海也。凡我中外同胞，祈共鑑此愚誠。（民廿六年）

答善熏師問（問詞略）

（一）外道守秘密，恐人知其法，故不許人出聲念佛。佛法中，無秘密之說。念佛隨各人氣力大小，而為大聲小聲。然出聲念久傷氣，故又須靜坐默念。無論大聲小聲默念，總要自己聽自己之佛聲。默念中亦仍有聲，故亦須聽。能常聽，心自歸一。此念佛最妙之法也。

（二）除佛法外，所有各門，皆是邪教。何但清淨門乎。各邪教，皆以煉丹運氣為正道。以念經念佛勸善，為引人入此教之根據。

（三）同善社，亦是外道。此云莫學齋公，蓋指學外道之人說耳。不可一概包括。

（四）扶乩，也非正法。多是靈鬼假冒。至於吃酒吃肉之僧尼，乃自救不了之地獄種子。何可藉口彼等之行為，而指責佛教乎。

（五）五葷，我國只有四，即蔥韭薤蒜。薤，即小蒜。西域有興渠，吾國無此一種。有以芫荽為五葷之一者，乃外道所立耳。

（六）三厭者，謂天厭，地厭，水厭。天厭，即雁。雁有夫婦之誼，故不可食，此道家所說。佛法中，一切肉，皆不得食，何止此三種乎。彼謂老人為白厭，何以死人請僧做條念乎。胡說巴道，何可依

從。

（七）念佛記數，是防懈惰。如無懈惰之心，不記亦可。記數也可不用掐珠子。最初當用珠子念一點鐘。以後快慢，照此一樣，念一刻，半點，一點，均可知其佛數。又文鈔中記數念佛之法，最能攝心。閱之自知。

（八）有佛像，當向佛拜。無佛像，或心中默拜，或向西拜。有香燭固好，無亦無礙。隨各人力量而行，豈崖板法乎。

（九）金剛經，說心地法門。故云，凡所有相，皆是虛妄。汝不知看經上文說的話。獨以此兩句，疑念佛求生西方。不知有有相三昧，有無相三昧。凡般若部中許多經，并禪宗所說，皆是依無相三昧發揮者。凡諸大乘經，備明修因證果，并開示念佛求生西方者，皆是依有相三昧而發揮者。汝完全不知世間道理，況出世間道理。而復自作聰明，妄論佛法。欲不招惡報，其可得乎。汝既有淨土十要，(此甚深)嘉言錄，(此最宜詳閱)何不過細看。而一味將外道無知無識之話為是。

答慕西和尚問

問：千佛衣，是否繡佛像於祖衣上。龍華衣，是否繡龍繡華。請垂示。

答：千佛衣，即賢劫千佛所制之衣。即吾人所搭之五衣七衣祖衣。無知之人繡佛像於衣上，則罪該萬死矣。愚人不知罪過，反以為榮。又復繡龍繡花，以堂堂比丘，而學女人派調。其人之資格，已半文不值。蓮池大師正訛集第一條，已說之。

問：養發，養爪，戴銀，銅圈，為頭陀相耶。

答：頭陀，是行苦行之名。頭陀行，有十二種。今人不能行，而妄以魔王外道相充之，可歎孰甚。

問：閉關人，為人念經念佛，是否邪命。

答：閉關要有正念，真實念經念佛。若專為施主念，不知自己本

所修行之事。雖曰邪命，亦非不可。若衹以閉關騙人供養，則成大邪命矣。

問：有人以此關房，為某施主所供養，乃念經酬他，法寶是否可當送禮品。又僧人為人看經，計卷論值，而寫一誦經票與之，此等僧人，有何等罪，在俗人有何福。

答：人以財施，我以法施，亦非不可。若不知佛法，專門為人念經。與為人鋤地掙工錢相同，已經下作。倘再不看，衹寫一經票為憑。比打劫稍體面點，實則同一拐騙耳。念不念不定，恭敬不恭敬亦不定，何能定他的罪。在家人有正信心，出錢請念。即僧人不念，只用一紙騙去，亦不能謂絕無功德。以後不得再來信，我無此閒功夫，論此閒事。

答念佛居士問（即周孟由）

徹悟大師復香嚴居士書，直須深信諦了，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即佛，全佛即心，一念現前，即一念相應，念念現前，即念念相應，但使此念常現在前，便是真實效驗，離此念外，別求效驗，便是間斷，便不親切，便入歧途矣。經云，是心作佛，是心是佛，正此之謂也。一大段，雖信為修淨之肯綮，而反覆玩索，其理莫易貫通，今謹臚列疑難，仰乞詳賜剖釋，藉茲增植淨因，誠為大幸。

（一）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全心即佛，全佛即心，如何謂之心，如何謂之佛，向衹依稀解說，以現前起念為心，不識當否。

答：現前念佛之心，即是心。現前所念之佛，即是自心所作之佛。故曰，是心作佛，是心是佛。

（二）此四句，與心經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意義相似否。

答：心經之色空，比觀經之作是較闊大。觀經作是，比心經之不異即是，更親切。

（三）既云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復云全心即佛，全佛即心，是何旨趣。

答：下二句，重釋上二句之義。

（四）一念現前，及念念現前之念字，與心佛之心字，意義相同否

答：心與念，祇是一個。不過約常存者，名之為心。約現起者，名之為念耳。

（五）心外無佛，佛外無心四句，是否指性德。一念現前，一念相應四句，是否指修德。

答：二俱是修德。以心外無佛，佛外無心，是功夫所致故也。

（六）一念現前，即一念相應四句，初機即能是，久修即能是。

答：初機有初機之相應。久修有久修之相應。何可死執。

（七）深信諦了，以圓融說，未到諦了，不名深信，若稱深信，便具諦了，以次第說，深信易而諦了難，未諦了，不妨深信。此書所謂深信諦了，是圓融說，或次第說。

答：此不須如此分別。以不知彼是何根機故。

（八）上云直須深信諦了，下云但使此念常現在前，便是真實效驗，似謂深信諦了後，始有真實效驗。

答：此是信與悟。

（九）於是但使此念常現在前。

答：此是實行。

（十）然未具深信，或未得諦了，即使此念常現在前，自不有真實之效驗乎。如此，則深信諦了者，不多見，而真實效驗者，亦不多見矣。

答：未能信了，得常如此現前者，亦不多。然老實頭念到極處，

亦可到此地步。

（十一）弟子夫婦惡習深重，悛改不易，因此所生諸子，荒怠乖張，殊無立達希望，擬於此時預將彼等作當來墮落想，放開懷抱，自適其適。果真臨了墮落離散之日，以觀想既熟，自不致大受惱恨，如此想念，可否行持。

答：可行持。

（十二）昔曾文正常謂凡人最忌逆臆日後之屯蹇，而讀書人此病尤甚，皆是薄福之徵，此語是否的確。

答：是的確。

（十三）又陸放翁家訓有云，居鄉，以困畏不若人為哲，如何解說，並求指示。

答：既知困知畏，知不若人，何敢與人相訟。訟者皆無此三心耳。

（十四）弟子每夢念佛飛昇，常為一室頂鋪玻璃所遮障，身體上騰，室與玻璃頂蓋，隨之上騰，欲衝出玻璃，凌虛翱翔，輒不如意，未識是何業障。

答：此夢亦不易得。若能衝出，則更好矣。然祇宜一心念佛，不可專想做此夢。免得因益反損。

（十五）有以勸人念佛求生為主，自修為助。有以自修為主，勸人為助，並出至誠，功德孰勝。

答：後者勝於前者。

（十六）一僧講因果，營寺宇，為利四眾之修淨，而人我名利之念頗重。一僧嚴戒行，專念佛，為諸眾生作往生之迴向，且人我名利之念殊微。其優降如何。

答：後者勝。

（十七）行者臨終生西，乘蓮華台，或坐，或跪，或立。

答：坐。

（十八）有時欲行一事，自覺居心亦似慈憫心，亦似瞋妒心，或慕勢貪利心，不行恐損慈憫，行則恐墮情見，當前不能自知念頭善惡之輕重，又不能權量事緣利害之緩急，又無善知識之咨決，然則如何處置是妙。

答：臨事當以義為準。否則便成無主宰之人矣。

（十九）竊見有僧，未營寺宇，意為若得完成一寺自利利他，乃可專心念佛，一意生西，迨因緣湊合，寺宇既成，漸又依戀寺宇，謀充產業，展轉攀緣，蹉誤往生，此舉一例耳。他如欲通教理，成著作，及俗人求家道寬裕，子孫顯達等，皆是弟子自量身分，懼蹈覆轍，願隨緣念佛，不圖造作，雖未能逮，誠欲勉之，可乎。

答：可。

（二十）昔在上海三女夭亡，痛惜不解，因為略作功德，嗣承賜示慰諭，謂仗三寶力，汝女當生淨土，弟子即決定相信不疑，為黃葉止啼，哀情頓息。又樓閣咒經云，寫此咒語著屍身，亡者即得生淨土。常將咒紙，印送親友附殮，亦作決定信，謂此人必生淨土，不起疑念，心甚歡慰。其有未信者，願以修持功德種種方便，令生堅固信仰，同沾法益。如此操心，當亦自度度他，真實受用之一種方法乎。未悉有何偏誤否。

答：咒力不可思議。心力不可思議。若付於泛泛悠悠之人，當亦輕減其益矣。

（二十一）弟子日課佛號二點鐘，觀音一點鐘，忙則觀音停念。心境清淨日，念佛最相應。（應字弟子向讀去聲，杭刻華嚴經讀平聲，未知孰是。）

答：平聲作心佛相應義。去聲作感應道交義。二音均可讀。

（二十二）至遇憂怖貪瞋熾盛之日，擬將二點鐘佛號，統易念觀

音，俟憂怖等消釋日，仍念佛號，可否。

答：可。

（二十三）昔承慈示閱經之法，謂須端身正坐，如對聖容，親聆圓音，不敢萌一念懈怠，起一念分別，從首至尾，一直閱去，無論若文若義，一概不加理會。如是閱經，利根之人，便能悟二空理證實相法，即根器鈍劣，亦可消除業障，增長福慧。若一路分別此一句是甚麼義，此一段是甚麼義，全屬凡情妄想，卜度思量，豈能冥符佛意，圓悟經旨，因茲業障消滅，福慧增長乎。弟子似覺此段訓示，為閱經無上妙法。但所謂不起分別，若文若義，一概不加理會，是否但以竭誠盡敬，將文字認得明白，音讀念得圓熟，如老太婆念經之模樣乎。以前弟子頗慮，照不分別不加理會文義閱法，或至難能心得，不生法喜。故每讀阿彌陀經，普賢行願品，即口誦心維極樂莊嚴，普賢慈悲縈迴胸臆，法喜盎然。繼思如此讀法，未免落於凡情妄想，卜度思量窠臼，縱使微有所得，譬如四大海水，澎湃汪洋，以手掬之，反祇涓滴。正如師訓所謂豈能冥符佛意，圓悟經旨乎。

答：文義明顯者，何妨了了。但不特生心動念理會耳。非并讀而了了亦不可也。

（二十四）又見一僧，識字不解意，乃持誦法華，而歡喜之情，溢於眉宇，可知能生法喜，與不生法喜，非專關於文義之洞解與否。果能以恭敬心，慈悲心，不起分別心，不理會文義心，驀直讀去，自然獲受實益，增長法喜。意擬今後照此讀法，迴向菩提，未知於師訓原旨，有無違異否。

答：世間聰明人，多是心常理會。於義理則可得。於法喜則難得也。

（二十五）又讀與誦，功德孰大。

答：孔子讀易，韋編三絕，讀益為大。否則孔子何得如此勞勞翻閱也。韋編三絕者，木板或竹簡之皮繩，已斷過三次。其翻閱之數，

則不勝其多也。

（二十六）普賢行願長行，常隨佛學願文內，（如今世尊毗盧遮那，如是盡法界虛空界）云云，其點句，應在遮那下，或在如是下。

答：上八字舉例，如是二字，承上起下。

（二十七）又諦老行願品輯要疏，謂偈頌，願我臨欲命終時，願我二字，改是人則彌顯矣，竊意若如是改，似與上我今迴向諸善根，為得普賢殊勝行二句，及本節我時於勝蓮華生，現前授我菩提記，兩我字，皆不貫串，且長行臨終，因誦經力，承願王引導往生極樂，即見彌陀，偈頌面見彌陀，乃生極樂，似示此推彼挽，（推字勉強形容耳）互為表裡之意，并令行者，以希望彌陀之接引為究竟，故說願我二字，想仍原字較妥，鄙見如此，未悉當否。

答：此意雖出清涼，於經文不符。乃旁意非正意。若作正意，則與經相違矣。不可從，從則有過。

（二十八）弟子近日常依淨行品發願，但逢境觸事，即默念當願眾生如何云云，祇須念一徧，或可隨意隨力，連續不拘徧數念，又願文意義不甚瞭解者，亦可照念否。

答：修持之法，了無一定。專念佛人，則何能因機因境而念。此願文各隨所好。不可執此斥彼，執彼斥此為得耳。

（二十九）前年蒙慈示，謂弟子年近半百，不可研經，祇可死心念佛，以祈往生，以後即不作研究工夫。惟近披覽大智度論，紫柏集，頗得開拓眼界，警策身心之助。然於禮誦正課外，可否乘暇取此類論著，稍加閱覽，抑一概停閱為妙乎。

答：修持非釘樁搖櫓之行，須活潑潑地。雖死心念佛，稍帶翻閱經論，亦非不可。但以主行，作稍帶，則成無所依倚之修持矣。紫柏集，雖警策，乃注重於參究。何不於淨土十要中用心乎。將謂十要，不如紫柏集之益人深乎。

答卓智立居士問

問：淨土法門，既能三根普被，利鈍全收，我佛當日，何以不專談淨土，俾萬法歸一，一路同歸，竟爾兼談各宗，反啟後人多歧之惑，且失淨土之實益乎。（師於問辭中何以不專談淨土句旁，批云胡說巴道。）

答：養人不止一穀，治病不止一藥。由有各法門，方顯此法門之妙。若止淨土一法，何以能引彼一切機宜，同入佛法乎。

問：世俗專認念佛為送死，念觀音為保生，以故修淨土未精者，及年未老者，臨終多因戀世，念觀音。助念者，往往徇其意，或從其家屬之意，因亦助念觀音，不念佛。果病愈，固無憾，否則既礙靈感之名稱，又誤生西之機緣。未知若遇此根性，如何辦法，始圓通。是否先念觀音以保生，及其既死，轉念佛號以送死乎。或始終專念觀音，亦可令彼壽未盡即愈，壽已盡即生西乎。

答：人有大病，即當作往生想，一心念佛。若壽未盡，由念佛故，即可速愈。（阿彌陀，即無量壽，即是消災延壽。）至於為人助念，何可為念觀音，又為祈壽乎。念佛，壽未盡亦能延生。念觀音，則無求往生之心念。若壽已盡，則誤事。非念佛定死，念觀音定不能往生。然癡人以無求往生之心念之，故亦只成誤事之一種業感也。無量光，即消災。無量壽，即延壽。念阿彌陀佛，極功尚能成佛，豈不能延壽而令速死乎。（師於答辭中，癡人二字旁，抹三筆以警，後死者，切勿自誤也。）

問：近有勸戒殺者，因殺難戒，遂教以痲醉殺，冀免物類慘痛死，如求減斬罪為絞罪，是法亦可謂方便法否。

答：但能減苦，也好。

問：太乙神鍼，針後須飲酒，持酒戒者，自宜勿用。但可以教人用酒否，並可用酒製藥否。

答：此亦非崖板法。有病，念佛念觀音，也會好。況不用酒，就定規不好乎。

問：糜谷為酒，變救饑之食品，為奢侈之飲料，實屬暴殄天物之甚者。世界果能全戒酒，不知又多多少救饑糧，則飲酒不止亂性已也。果能全家全戒酒時，家藏之酒器，是否悉毀之。

答：此亦不可死執。舉世無用，則可。有用，則不妨與人。

問：長素者，戒及酒與五辛，其宗旨不止戒殺一端也。未稔長素者，可代買五辛及酒與糟否，並可食酒制糟制之素藥，及酒糟所烹調之素食品否。

答：代買亦宜戒。酒製藥，不亂性無礙，素食酒氣太勝，則不宜食。輕則無礙，以不能醉亂故。

問：用活物以作藥，為其念佛以度脫，此舉似有流弊，以彼等若殺及胎生卵生之動物為藥品，亦以念佛解冤為口實，頗覺難解說。立願凡遇此等方，置之度外，不必流傳，未知可否。（師於可字旁加一圈，示許可。）

答：然亦不能死執。吾人只守己之誠而已。

問：醫者如遇惡人，以及屠子漁翁獵人等抱病求診治，教其改惡戒殺，彼不從，痊愈仍作孽，是否任之，勿與醫。

答：此亦無理之談。如汝所說，則於物有損之物，皆當勿救為是。醫者果以誠感，彼或能改業。佛尚令屠人受別種戒，可知佛之隨機化導之法。

問：家藏外道書，或邪正混亂書，以及耶教書，三官經，竈君經，血盆經，並教人特殺之醫書等，是否悉焚之。又朱注四書，有謗佛處，是否必須塗抹，或標改之，韓歐闢佛文，是否隨所見扯出悉焚之。（師於竈君血盆二經，加旁抹。）

答：朱註之訛，宜批之頂格。凡世間書，多有此種毛病。若大醇

小疵，則於頂格批之。大疵訛說者，則不可存留。

問：有字有佛像之衣服等，可作殮具否，(師旁批云不可。)經典可焚化以送亡人否。(師旁批云不可妄焚。)

答：如焚當另備化器。不可以經灰歸錫箔灰責。宜另包，用淨布作袋，內加淨沙，有人過海，投之深處。否則勿焚。不加沙，恐不沉，仍漂岸邊。

問：神能誅惡於既然之後，何不誅之於未然之前。如白起坑降卒許多萬之後，始受誅於冥府，何不於其將坑未坑時即誅之，俾其不得坑人乎。或是該降卒夙欠命債，固當坑，坑後舊怨甫平，新怨又結，始得冥誅以洩怨乎。或是作惡如服毒，必待既服入腹，始得中毒以自斃乎。

答：未行事而即誅，乃千百萬中之一耳。已行其事而方誅，乃天理人情常法耳。

問：謂神能護法，則何至被某帝滅卻許多寺乎，謂神不護法，則時有顯應降魔之事跡。豈護與不護，悉由眾生同分業力之淺深而行止乎。

答：此事不可死執。蓋法運通塞，亦如寒暑之互相資成其歲序耳。

問：歷代祖師，如蓮宗諸祖等，身後須經何人評定，始得舉世崇奉以為祖。

答：有大德，人自肯尊。豈崖板要人評定乎。

問：地理學說甚繁，精通此術靡易，地理不精，擇地猶之未擇，精擇其地，而不精擇其心，終至變吉為凶，雖得仍同未得，所謂若無心田，亦無福地也。世俗但講地理，不講天理，只慮風水有傷，不慮報應不爽，事有拂意，便咎地理之不精，慮彼礙此，無事生事，往往釀成惡劇，忘本逐末，比比皆是，較之不講天理，並不講地理者，為弊更甚。奉佛之人，為防微杜漸，力矯俗弊計，如遇造墳建屋，是否

隨緣相宜位置。但依佛理，存天理，不依俗理講地理。

答：雖不力講，亦不宜完全不令地師一看。所謂先盡人事也。若長年養瞎眼之地師，皆是不依天理，不明地理之狂妄人。

答崔樹萍居士問

問：地藏王菩薩，為奉行佛法之人，在陰曹職司幽冥教主，係入六道度眾生者。然常人每誤為神祇，或靈鬼者，諸如此類，不一而足，然則奉行佛法的菩薩，與天仙鬼神，將何由判別耶。

答：神祇乃業報所感，可云職司。地藏菩薩，以弘誓大願，在幽冥度脫眾生，何可云職司乎。世人不識凡聖，一概視作神鬼，亦無怪其然。譬如小兒，只識其家之人，餘一切人，彼皆完全不知，當謂一切人，皆不如彼父母之尊貴矣。既知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方為小乘聖人。破無明，證法性者，方可謂之大乘菩薩。而未斷煩惱，仗宿福力，得為神祇，尚與天人地位相去懸遠。況已證法身之大菩薩乎。不知佛法，縱判也不能了知。已知佛法，用不著判。

問：感應篇，誰人著作。對於他教典籍，以何法辨別之。

答：感應篇通行本，有太上二字，謂為老子所作。亦有謂本抱樸子而廣之。然不必究其為何人所作，只取其書所說之益。所謂不以人廢言也。聖人立法，固不必定取聖人所說為法，只取其益世道人心為事。蟲文鳥書，大開文字之端，敢以蟲鳥不足重，而不用其文字乎。舉此一事，可以息彼妄論是非者之無益繁詞。此種繁詞，尚不如春禽晝啼，秋蟲夜鳴之有天然風味也。

問：何謂五部六冊。

答：此外道妄著之書，分五部類，而有六冊。故名五部六冊。此種書，何須問之。問此，如不以五經四書為是，而欲研究里巷赤子所唱俚曲。枉費心神，了無所益。

問：萍任律師處文牘，職司撰稿。固隨時注意，免種惡因，然為

人申抑白冤，每遇有犯罪證據充分，委提刑訴時，雖出諸委託者之意旨，然因我作稿而坐罪，於心究有未安。而今之操律務者，就滬上言，已八百餘人，少存良心者，固不乏人，然多有不僅無此不安之心，甚至卑鄙不堪，直接間接蒙其禍害者，不勝屈指。敢乞開示，斯亦挽救人心之一端耳。

答：此種事，要常常存天地鬼神佛菩薩悉知悉見吾人之心，自可不造惡業。否則本為排難解紛立此法，實為敲詐良善，獎勵奸宄之據，可畏之至。倘有別種生計，固當脫離此範圍，為最上一著也。

答幻修學人問

問：專修持名，願得念佛三昧，期生淨土，云何用功。

答：以深信願念佛。念佛三昧，亦不易得。然須常發此心。所謂取法乎上，僅得其中耳。

問：有云出聲念追頂持，有云金剛持，有云默持，有云記數，有云隨息等。欲得一心不亂，可是專持一法否。

答：追頂易受病。大聲，小聲，金剛，默念，隨自己精神調停而用。何可死執一法，以致受病乎。隨息不如靜聽。以隨得不好，也會受病。靜聽，不會受病。

問：時而金剛，時而默持，時而記數，時而隨息等，不知於一心有礙否。

答：一心在念，不在念的聲音。何可云礙。記數，亦只可動時記。靜坐時，只可默念。不可掐珠。掐珠必受傷。

問：學人現在於靜坐時，出聲持四字洪名，攝心切念，以心口分明，清楚執持，用耳諦聽之法，稍覺輕安，欲修一心不亂，專行此法，可能達到否。

答：此法甚好。靜坐宜默持。出聲亦可。一心不亂，在心專注與懇切耳。

問：隨息一法，尊鈔頗極提倡，但未說明如何念法。寶王論云，此法大有恃怙，亦只云稱佛名號，隨之於息，仍未詳如何念法。惟餝終津梁云，隨息念佛，用呼不用吸，一呼，或一句，或二字均可。學人疑吸息不念，豈非間斷，每每試練一呼一句，頗覺吃力，且念得不甚清楚。惟有隨吸時，念阿彌，隨呼時，念陀佛，既不間斷，且能清楚，又不吃力，不知如此念法，可否。抑或吸時，不能用否。

答：吸息不念，此中何可云間斷。一呼念一句，吸則不念。呼吸俱念，必傷氣。若只念二字，則一呼一吸念佛一句，則無礙。

問：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云何行持。

答：念佛的宗旨，是生真信，（即信）發切願，（即願）專持佛號。（即行）信願行三，為念佛宗旨。念佛用功最妙的方法，是都攝六根，淨念相繼。都攝六根者，即是念佛之心，專注於佛名號，即攝意根。口須念得清清楚楚，即攝舌根。耳須聽得清清楚楚，即攝耳根。此三根攝於佛號，則眼決不會亂視。念佛時眼宜垂簾，即放下眼皮，不可睜大。眼既攝矣，則鼻也不會亂嗅，則鼻亦攝矣。身須恭敬，則身亦攝矣。六根既攝而不散，則心無妄念，唯佛是念，方為淨念。六根不攝，雖則念佛，心中仍然妄想紛飛，難得實益。若能都攝六根而念，是名淨念相繼。能常常淨念相繼，則一心不亂，與念佛三昧，均可漸得矣。祈注意。但祈都攝六根，淨念相繼，則業消智朗，心地開通。何愁不解經義乎哉。祈勉力。

答周文珊居士問

茲有所詢各節列左，敬求示答：功德無量。

（一）老法師念佛，是發何大志願。

答：願生西方，見佛聞法，證無生忍。回入娑婆，普度眾生。

（二）人身求了脫到何處去。

答：到極樂世界去。

（三）佛云眾生皆有如來智慧，是包括信願行在內否。

答：如來智慧，無法不包。在眾生分上，只是理性而已。切勿錯認。

（四）娑婆眾生妄想，是我見乎，非我見乎。

答：妄想包括一切凡情。我見乃其最甚者。

答俞大錫居士問

謹將平時疑義，開列十四條於左，伏乞誨正。

（一）修行人止惡行善，是分內事，允當加勉。惟功課及二六時中，過現未三心憧憧往來，總不能除。心業未淨，於往生有無妨礙。

答：功課宜專不宜繁。專易攝心。繁難歸一。往生在信願真切。倘無真信切願，縱心能清淨，亦難往生。不可不知。

（二）古德云，愛不重不生娑婆，愛之宜除，固是理所必然。乃兒孫之間，利害之際，總不能漠然忘情，將何道以禦之。

答：愛兒孫，要愛之以道。令彼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信願念佛。則愛便為淨業助行矣。此又禦害獲利之大根據。

（三）紫柏老人云，夢中作得主，則臨終作得主，是夢境甚關緊要。乃上床欲睡，亦曾默念，至夢時，仍是紛亂與念佛無關，甚且有吃葷之時，或即覺，或不即覺，誠為可恨可愧。將何法以挽回之。

答：欲夢境相應，當於日間力求相應。若醒時常相應，夢中自可相應矣。

（四）修行有得好境界者，或夢到西方，或面見彌陀，或聞異香，或見蓮花。湘省王季果居士常有見到。乃念佛十年，並無瑞相發現，設臨終亦如此，豈非難到極樂。究竟可否聽其自然，不生希望。

答：但求心與佛合。不須致力於見境界。心與佛相應，有真信願，決定往生。心若希求境界，或未相應，有境界現，或致著魔。

（五）年齡衰老，不能夜分即起，可否盡一日之長，盡心竭力以用功。至須誠敬之處，心不可見，多拜以表之，十大願王禮敬為第一，其利益何如。

答：年老體健，多拜固好。否則但一切時一切處，常存敬畏。亦即意業禮敬。

（六）念佛時跏趺對像坐，口念耳聽，手數珠，心想無量光佛，以冀三密相應，乃昏散仍不能免。將從容以待其純熟，抑有何法以資都攝。

答：跏趺坐念，不宜掐珠。掐珠則心難靜息，或致受病。宜按鐘計數，一刻鐘念若干佛，即與掐珠同。都攝六根，淨念相繼，乃最妙之制心法。

（七）好善似出性成。祇以力不從心，不能財施，亦無可法施，惟遇人勸導念佛吃素，兼前五年上午功課，下午出門，拾遺棄字紙。近來精力較弱，功課亦增，不及專誠出外去拾，惟於行路時注意檢取，究於念佛有無妨礙。

答：念佛人宜修一切善行，然須分出主伴正助。倘主伴倒置，則其利甚少。若能令伴助主，如一人垂拱，百辟布政，何妨礙之可云。

（八）觀經三福三心，素所謹守，惟稍縱即逝，未免有不實踐處，每自怨自艾，所以常念懺悔文，究竟其罪愆可否消除。

答：罪愆消除，不可儱侗說。若罪愆淨盡，非圓成佛道不可。吾人之消除多少，惟其誠之淺深上見之。

（九）年老人即健亦不足恃，身後辦法，宜先預備，擬不開弔，殮時完全用布，只穿海青一件，其五衣臥具，安在旁邊，按佛制此不隨殮，今皆隨殮，可不拘，戴僧帽，穿僧鞋，一切均用素，做七請僧念經。

答：當將光文鈔臨終種種誡飭，預與兒孫談說，必須照此而行。

庶不致兒孫破壞正念。

（十）念佛自知不得力，欲加課非但無力，且無時間，如長此以往，恐生西少把握，而此志又決計欲生，究用何法，能萬分可靠。

答：得生與否，全由信願之有無。何得妄說閒談，不以古人所說者為指南。

（十一）此間龍華先天兩教盛行，勸阻之則牢不可破，說此教亦可生西，究竟可作助因否，如果可行，將從而學之，以為又徑之徑。

答：汝歸依佛法，修持淨業，尚聽外道魔話，而欲學之。何不知好歹，一至於此。

（十二）念佛時心多散亂，或說是年齡關係，如年老心散，不能收束，則老年人決不能往生矣，究竟是否由於年齡，抑功夫未到家之故。

答：汝之不一心，由於心無正見。無正見，故無真信切願。有真信切願，未能一心，亦可往生。無真信切願，縱能一心，亦難往生。以往生由仗佛力故也。

（十三）此間道友中，有一人甚肯用功，受戒長齋，惟家為巨富，於功德事不肯捨財，於念佛生西，有無窒礙。

答：此種看財虜，其心地汙濁卑鄙，尚欲令子孫長富貴。恐貪財之心，轉而得餓鬼之報。而念佛之善根，乃在未來劫中，方可受用耳。

（十四）一人終日念佛，與公同半日念佛，利益孰優。（此地佛會，至禮拜三，集眾念佛半日。）

答：公同念佛，是提倡邊事。隨分隨力修持，固不關與眾及獨行。然欲真修，宜少張羅，庶有實益。

以上十四條，多是大錫切己弊病，故不憚冒昧，遠道請示，切求分條指導，即於原紙加批，不啻烹鍊之爐鞴矣。弟子俞大錫再叩。

祈熟閱文鈔，群疑自釋。滬地人事繁，故不詳書。

答王頌平居士問（問詞略）

（一）淨土既是唯心所造，當云唯心，不當又言淨土，又言所造。既是唯心所造之淨土，何得衹是唯心，別無淨土之外境乎。唯心淨土者，以清淨心，念佛求生淨土。及至臨終，由己之淨心，感佛接引往生西方。如此方是唯心淨土。若無淨土則止可言唯心。何得無中生有，添一淨土，又添一所造乎。本無有淨土，造個什麼。邪見人阻人修持，自唱高調。不知自己所說之話，完全相反。欲破人修持，實為自破，而自陳其邪知謬見也。

（二）毒惡與慈善不相敵。人若心無毒惡，蛇虎亦可為伴。即未到此地位，若常念佛念經之善人，決不被此等所害。以心存慈善，可以化彼毒惡。況修行之人，常有善神衛護。

（三）未到真窮惑盡之地，自然身心世界是實有的。既到真窮惑盡之地，則在彼分上都無。在未得此道之人分上是有。不可混凡聖理事而含糊妄說。眾生心之本體，即是真如實相。奈以從未悟故，雖終日承此真如之力，而永劫不知真如所在。其言無明本無根緒，但以眾生未悟，又欲示知非本自有。故曰真如不守自性，而起無明。實則非初無而後有也。作此說者，欲人易識本體耳。譬如鑛與金混，非初係純金，後始生鑛。須知金在鑛中，金仍非鑛。煉鑛出金，鑛不雜金。吾人當於破無明處著力。不當於世界有無，真如無明之生滅名詞上，妄生議論。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故能照見五蘊皆空。身心世界，即五蘊耳。吾人未到得深般若之地位，宜其是實有的。世界虛幻，凡夫頗疑為妄。若凡情淨盡，則山河大地，均不相礙。故古德云，若能直下亡情，山壁由之直度。

答緣淨居士問

問：念佛行人，首宜以嚴持五戒為急務，庶念佛易得心淨，臨終亦穩往生。但在家二眾，處於佛法頹衰之地，難得高僧為之如法受戒。

幸梵網經曾開異方便，許以在佛像前，至誠懺悔七日，如見好相，即可自誓受戒。而地持經亦如此說，且無見好相明文，比梵網更為便易。爾時弟子疑之，不知究遵何經為是，後閱靈峰宗論，內曾闡明梵網為未發心地持為已發心而設之理。今弟子等信願念佛，求生淨土，可算已發心得依地持受戒否。即我師文鈔上教某女士自誓受戒，亦無見好相明文，亦是因其已發心得依地持，不必拘見好相否。但某女士貞操冰潔，弟子等業深障重，可否參照而行，又是一疑義，故不揣冒昧，再為普通在家念佛行人請求判示，以便遵行。

答：佛法廣大猶如大海，隨人根性而為受持。若欲受戒，有可受處，固宜以師僧受。若無其人，則向佛懺悔自誓受。所云見好相，談何容易。恐今人無此善根，或因不明心地，以躁妄心求，則著魔者多，得益者少矣。今之稍有行持者，動言見種種境界。此境界，皆是妄心所感。若是聖境界現，雖他人不得而知，而其人當必大有心行轉變之徵。若仍然照舊，則非聖境，乃魔境也。不可不知。凡一切人，皆當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此乃三世諸佛之略戒經，人人皆宜持，人人不可犯。持則有功德，犯則有罪過。持之及極，便可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乃至成佛。彼發心受戒，無師可授。當志誠懇切佛前懺悔一七日，於佛前自誓受戒即已。固無須云好相。亦無須云已發心未發心。今之時機，非佛世之時機。然為往生西方受戒，當須真實受持。若徒求其名，則成戲弄，罪過實非淺鮮。

問：行人若不受戒，則永棄佛海，失大利益。如發心不真，顢頇受戒，犯之又一重戒罪，是受之恐致違犯，不受又失大益，似乎進退兩難。弟子對此，頗有愚見，以為如果發心真實，自必懼罪情深，必少違犯，不妨立即受戒。否則習氣太重，或因一時心感，貪一戒名，昧然受之，將來必易觸犯，反不如依律秉持二三年後，果無違犯，再行受戒未晚，斯則既得戒益又不致徒增戒罪，似乎有益無害。此法弟子曾試之，勸人吃素，頗有效驗。因近數年幾遇發心修行，即勸其先持六齋，及戒殺，減少肉食，兼作眾生一體血肉不淨等觀，不數年間，

因之而吃長素者，不下十餘人，今對於戒法，未知可否照此辦理。又有一輩行人，頗明罪福因緣，雖未受戒，而能照律秉持，孳孳念佛，求生淨土，若後往生，與已受戒念佛往生者，品位有無高下。若有，則與六祖心地無非自性戒，本來無一物，何處著塵埃之義，似乎相違。如無，而律又言如法受戒者，方發戒體，且得天神擁護，又顯與未受戒者，大有區別。弟子未明斯義，故特錄求指示。況前擬先秉持，而後受戒，如果不同，設此學戒期內有命終者，豈不失大利益，是此一疑義，尤不得不早求解決也。

答：既欲受戒，固宜真實。既不真實，又何須受。利益由真實持戒得。非有受戒之名，便得利益也。汝之疑，可謂無謂之極。凡修行在心地上論，不在形迹上論。未受戒而持戒，是為真實修行人。豈真實人，行真實行，反庸劣乎。然佛菩薩極力勸人受戒，謂受之必持。非為今之掛名受戒者發也。掛名受戒，以受戒人毀佛禁戒，罪加一等。汝之所問：皆是死執迹相，妄興議論。如此所說，皆名戲論。受戒發戒體，乃宿根深厚之人，非今之悠悠掛號者事。不受戒而能持戒，乃少數人，非多數人，故不得用此以難彼。此係特別性質，彼乃通途教道，何得崖板相比。直是本無一事，妄起風波，可歎孰甚。利益在迹相上論，不究心地實情，則舉世之人，皆好假冒修道之人矣。

問：小女現年廿二歲，矢志不嫁，吃素念佛，業已數年。今春其母亡過，伊哀思篤切，數日不進飲食。後經弟子囑其為母念佛，以期蓮品轉高，伊自後對靈念佛，寒暑無間。惟其念佛至純一時，往往見十方光明，內現佛像。曾記今夏文佛誕期，伊閉坐佛堂念佛，一日，親覺神遊淨土，腳踏地軟如氈，天花時墜，見佛及二大士掠虛而過，觀音菩薩並對之微笑，以手執柳枝灑甘露水於其額，并見無數或坐或立修行之士，相均美好有光，後因送飯伊吃，此境即失。弟子思伊所見，雖多與經論相合，然伊前曾依同善社法靜坐二年，（現對同善社坐法業已停止數年）當時亦見有光明境界。今此念佛所見不知是否淨土境相，抑仍係前之坐功幻影，故特求我師判示。又此女對佛及觀音誕

期，及祖母父母與己生辰，多持一日夜不食清齋，弟子因閱諸經論，並無讚歎不食之文，即所立八關齋法，亦只制過午不食，弟子因此令其改持八關齋，不知持日，定要依法在佛像前受過否。又弟子閱經不多，不知竟日夜不食，與過午不食，有優劣否。再家慈長齋念佛，亦已數年，靜中亦往往見有光明形像，如果不著此，亦得為善境界否。尚乞我師統一判示。

答：令愛宿根頗深。立此志願，實堪欽敬。所言境界，或是聖境，然不可以此為是。但取一心，勿慕見境。果到一心，境不見亦無礙。未到一心，或所見不真，或見之生歡喜，皆足誤事。近人多一用功便有境界，此實多半是魔境。即令是聖境，若心地不明，理路不清，一生取著，便致誤事。不可不知。所言清齋，經中未說，梁傅大士（彌勒示現居士身）每行之，亦非不可行。若勉強硬餓，則固不必行。若安然無損，自在如法，亦非不可。又今人只可按常行道修。不可特立異相。以杜好名顯異惑眾等弊。

問：弟子研究佛學，自閱楞嚴圓覺起信等諸大乘經論後，頗知天地萬物，及一切淨穢剎土，皆依一真幻現，對於心淨感淨土，心濁感濁土等義，頗能諦信確切。故雖閱宗乘語錄，不但於淨土不至生疑，且適足以堅其信願，此後似不至為禪淨性相遮揚之語所惑。惟對於經論所說，佛界不增不減，眾生界亦不增不減之語，時起疑情。蓋就性體而論，諸佛眾生，體本相即，誠無差別增減可言。至發為眾生界，雖屬紜紜眾多，然就幻形而觀，似不無數可言，既有數量，則諸佛應世，均度若干眾生成佛。佛性譬海水，眾生譬波泡，泡破歸海，言水無增減則可，而此泡相顯有數量，又何說無增減。或謂無增減者，為因一泡已平，一泡又起故爾。如此則諸佛發願度生，似為徒勞，且於眾生成佛不至再迷之理，亦為有違。若謂泡破不復起，而此性海眾生，泡雖多，則一佛已度無量數，況後復有多佛應世，則所有眾生，不但日見減少，且終有度盡之一日，果爾又不第與經論無增減之言相違，而於眾生界最初究從何起之旨，（經云無明無始，若眾生界有終，則無

明即有始矣。）亦透不過去。此又圓覺金剛藏菩薩曾有請問：佛答對佛界則引鑛已成金，不重為鑛為喻，以明佛不再迷之理。至對眾生本起無明，則云以輪迴心生輪迴見，意謂非親證圓覺，不能測度，此事並可如是分別，非為正問：而起信義記亦引鳥飛虛空之喻，以顯眾生無量，故不可說有增減，究亦難使人決然無疑。（眾生顯有頭數，何云無量。如真無量，除非一眾生能化多眾生，果此亦可免佛界不再起眾生界之疑。然一眾生一靈識，此理又說不過去矣。）然此義深遠，佛尚因眾生迷故，難以暢說，即說而眾生不知如故。弟子何人，何敢以凡夫知見，測度此事。惟敝處學佛士紳，以弟子學佛比伊輩頗早，意謂能解此理，多有質問者，弟子當雖援引經論以答：伊輩總不滿意，且疑佛學說理，亦有不圓而墮信心者，故特錄此一段，思求我師指示此理，可否另用譬喻，略為闡明。一免弟子再起此惑，二令有以酬答彼等質問也，則幸甚。

答：佛界眾生界，兩俱不增不減，此是據理而論。汝何得據幻迹而論。不觀金剛經度盡一切眾生，不見一眾生得滅度者。若以迹論，佛語便成矛盾。若知直顯理體，則如示醉人迷人，謂屋轉方移者，謂屋本不轉，方本不移也。又何得以醉人之屋轉，迷人之方移為是。而以不醉不迷者所言為非乎。如汝所說，俱屬戲論。彼醉人迷人未悟之先，斷不能死心信其不轉不移，以親見故。及至一悟，方知是妄非真。汝將以彼為準乎，抑以此為準乎。了此則何須辨論。汝作海波泡說，皆在迹上執著。以佛欲人知自己全體是佛，由迷而有眾生之相。即此眾生之相，全體屬妄。屋轉方移，汝執著於轉移。可謂捨本逐末，將見常轉常移而不息矣。佛為出鑛之金，眾生佛性，為在鑛之金。在鑛之金，絕未成金。不過明人知其有金，而始加烹煉令出，以得受用耳。佛恐眾生不肯承當，故注重於發明本體。以既知本體，斷不肯自輕而不修耳。若知從體上論，則無須疑。若舍體言迹，且請閣下另求大通家為之論判。光之庸僧，無此智慧辯才也。

批念佛居士書

（頂格寫者，均係印公批答之語。其低一格寫者，則為永嘉念佛居士之原書）

奉讀慈諭，極諄切，極方便，數載泣歧，一朝知正。今後當一心念佛，普為眾生迴向淨土。其餘期圖，若俗若真，皆已放下，唯此一著，確可安身立命，自利利他，上慰悲願，而報鴻恩。乞賜加被，常行精進。茲擬來月或八月再事禁語，默持觀音聖號，日期長短，隨力隨緣。所有關中禮念儀式，及諸疑問：謹陳於後，即請誨迪，祇遵為感。

心常存於修持，關與不關，皆無甚緊要。然須圓通，不可死執，或致心有不安，反為無益。觀音慈悲廣大，決定有感即應。但不可過於急躁求應。譬如種穀，今日下種，今日即望收谷，便成癡人。而菩薩固有一舉念，即蒙加被者。但不可作此種崖板觀念期望，則有大益矣。

入關第一天

早起念十氣佛，盥漱畢，禮十方常住三寶，各一拜，本師釋迦牟尼佛三拜，西方教主四十八拜，淨土經論三拜，觀音三十二拜，勢至海眾各三拜，地藏蓮宗諸祖（現在師僧）各一拜，念供養咒廿一徧，念蓮大師西方願文一徧，念觀音讚一徧，繼續專念聖號，於其中間，除眠食外，兼於近午過午，近晚正晚，禮觀音三十二拜。

儀節以簡為妙。

以後各天

早起念十氣佛，盥漱畢，禮觀音三十二拜，繼續專念聖號，於其中間，除眠食外，兼於近午過午，近晚正晚，禮觀音三十二拜，如第一天。

完滿一天

早起及近晚各儀如前，正晚聖號念畢，念西方願文一徧，禮西方教主四十八拜，觀音三十二拜，勢至海眾各三拜。

又蓮大師願文中，專念阿彌陀佛萬德洪名句，自應改為專念觀世音菩薩萬德洪名，餘句尚須改易否。

宜酌量。

願文中首段，今於佛前翹勤五體，念至此句時，祇須一禮便起，或須伏至以下某句才纔起。

久伏或致傷氣。不可不知。

通行觀音讚云，觀音大士，悉號圓通，十二大願誓弘深，十二大願四字，恐係誤引藥師如來因緣，應改何語。

十二大願無出處。改為慈悲誓願最弘深。亦可。

臨臥如不成寐，祇管憶念聖號，以治之，抑須暫停聖號，靜心以治之。

靜心念聖號。

欲念起時，須作已死想，抑作將死想，關中尚有應須注意之事，統祈指示。

事豈能盡指出，唯志誠恭敬，不急躁求靈應。但取心與聖號相應。不求感通，自獲感通。否則或至著魔。

平日屢夢，在屋內飛行念佛，惟被椽瓦蓋住，不能沖升，又一日在某寺見一幀水墨畫觀音像，身眼巨大，至今尚覺怖畏，以上二緣，未知是何罪障。

此夢係好境界。但尚未至業力大消，故仍有礙。見像怖畏，亦無礙。然不得常存念在心。

又恩師嘗謂行人所見之境，有一分不可說一分一，亦不可說九釐九，過說亦罪過，少說亦不可。又謂此種境界，向知識說，為證明

邪正是非，則無過，若不為證明，唯欲自衒亦有過。若向一切人說，則有過，除求知識證明外，俱說不得云云。然則行人見有境界，或因心想不周，或因文字疏拙，以致少說多說，亦有妨礙否。弟子曾蒙恩師三次示夢，當向某友等宣說，雖非欲自衒，亦非為證明，實為令其啟信，不知仍屬有過否。

夢境尚無大關係。禪定中之境，切須慎重。修行人每每犯未得為得之病。

居家處世，見人有不如法，既無威德，足資制服，又不善勸諭，使令感悟，祇好忍耐隨任，憶念觀音，以祈慈佑得乎，并懇開示幸甚。

誠之所至，金石為開。即彼不得益，自己卻得大益。

修持偈

敦倫盡分　閑邪存誠　諸惡莫作　眾善奉行　戒殺護生　吃素念佛　迴向往生

極樂世界　以此自行　復以化他　是名佛子　所應行者　若能如是　功德無量

復蔡吉堂居士書

光四月二十六日，由揚州回申，見所寄桂圓及香，謝謝。觀音大士頌稿，雖寄來，尚須詳校，方可付排。恐今年不能出書。慈幼院隨緣以辦，能多亦好，少亦無礙。即不能助，空冊寄回，亦無所礙。光於一切事皆任緣，斷不以多少有無，起分別計度心也。真達師令附筆問好。尤惜陰居士，尚未動身，不久當南去。所住地址尚未定，待彼為光開出時，當為寄來。當此天災人禍，相繼降作，宜發誠心念佛，以祈覆庇，庶不負此好時光。否則如入大海，既無導師，又無指南。欲不沉溺，何可得乎。

致心淨和尚書

今日有從如皋來，代崔宗淨之信，所說之鐘，大小適宜與否。如

其適宜當向黨部買。尚有鐘架，若非朽腐，亦當同買，以免另做。亦可即擊，以察音聲。大鼓若有人發心即已，否則令彼募造。然須合中，不宜太大。當示其尺寸大略，以便彼定做。鐘鼓之費，均須彼自己出錢。不須法雲寺補助。當以此話說在前，庶不至或有難以應付之虞。

復葛啟文居士書

大家宿業，感此惡果。汝在護國寺能誦經禮懺，實為大幸。此時除念佛念觀世音求加被外，別無良法。且莫妄想得好事，果能志誠懇切誦經禮懺，自己也得莫大利益。若只圖了事，則欲佛菩薩加被，便難如登天矣。除志誠念佛念觀音，及志誠懇切誦經禮懺外，別無第二方法。祈慧察。

復李覲丹居士書

接手書，知閣下衛道之心，極其真切。而彼欲為千古第一高人之地獄種子，極可憐憫也。起信論之偽，非倡於梁任公。乃任公承歐陽竟無之魔說，而據為定論，以顯己之博學，而能甄別真偽也。歐陽竟無乃大我慢魔種。借弘法之名，以求名求利。其以楞嚴起信為偽造者，乃欲迷無知無識之士大夫，以冀奉己為大法王也。其人借通相宗以傲慢古今。凡台賢諸古德所說，與彼魔見不合，則斥雲放屁。而一般聰明人，以彼通相宗，羣奉之以為善知識。相宗以二無我為主。彼唯懷一我見，絕無相宗無我氣分。而魔媚之人，尚各相信，可哀也。未受戒，不應著壞色五條之縵衣。此衣五條，不分塊。（五衣，五條，每條一長一短。）亦非海青，海青即大袖之袍子也。今日法門無人，任意妄為。故凡受五戒者，皆著五衣，乃違佛制。而僧俗悉各相安，亦可慨也。

復葉福備居士書

昨日當家師以汝書交光，光閱之，知強盜來搶汝物，一無所失。對房老太婆，搶去一箱及諸衣物。此即三寶加被之明證。但當勉力念佛及念觀世音菩薩，何可妄生怖畏，欲移他處。你看那裏是安樂處。

幸此處淡薄，尚無大禍。若在富庵，恐更危險。蘇州景德路合法紙店郭振聲，民十九年陪彼本家一老頭來歸依。光為彼說，現在是一個患難世道，當至誠念佛並念觀音聖號，即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次年臘月去上海，上海戰事起，不能回蘇。至二十一年春，不能不回來。火車路斷，坐小火輪，繞嘉興回蘇。來去常被強盜搶。振聲怕搶，心中默念觀音聖號。不久強盜來，一船人通搶得精光。振聲大胖子，穿的皮袍子，在人眾中，強盜並不問他。可知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決定能蒙菩薩加被，不至或有意外之禍。汝信光看過，放在桌子抽屜中，今欲復汝，徧尋無有。因思此系菩薩示汝一心念佛念菩薩防禍保身之兆。汝果至誠，強盜見汝，或看不見，或看見是他不要的東西，不至於汝有所損傷。現在無論何人，都要念阿彌陀佛及念觀世音菩薩為靠山。但一心常念，不必怖畏。祈慧察。

復康寄遙居士書一

念佛會章程，甚好。但青年婦女，令彼安住家中念佛，勿來預會。以現在人情過壞，兼有兵士。恐或途中有不如法，則彼人及念佛會皆無光彩。此為避嫌遠禍之要義。楊叔吉已於前月十三下山。現今天下紛亂，陝地更甚。何可無事，萌遊行之心。豈非居安覓危乎。千萬不可出外。即欲大家遊觀勝境，須太平無兵災時方可耳。在家雖繁，不致別有他慮。當此亂時，身縱出外不逢殃禍，一日之中，心仍計慮家眷，豈能清淨無事干心乎。希真之死，已屬天罰。彼得一進步之信，便欲盡殺一切政界中人。所以未至京即病，至京便死。使此人不死，必致大亂。老天有眼，令彼先死。則不致憑空擾亂也。熊大冥得一極有善根之子。（未半歲，即知拉彼婆及父母令拜佛，若依之拜，則便歡喜。）以預北戰，及胡憨之戰，其子遂死。彼竟同狂癡，來信告苦。光乃直指天罰。若不改行，其罰尚不止此。汝等既信奉佛法，當以佛心為心，則有益。若大冥希真，所謂枉為佛弟子矣。光目不佳，非常發疾。

復康寄遙居士書二

前寄本校所出書，即欲復說我意。以事須深思遂已。繼而思之，遊藝之說，不可如是辦。且小兒知識甫開，即導之以作戲。恐不在行孝行弟上用心思，而向扮妝生旦淨丑上做工夫，則成捨本逐末，弄巧成拙矣。光幼時聞老人云，吾鄉三四十年前，各處皆調雜戲。（即平民子弟，及工農等人，於閒時唱者。）但不唱武戲，餘與唱戲全同。有請唱者，須自具一切箱妝器具，但去空人。又須具全帖磕頭奉請，以不受錢，當上客待。迎來送去，大家以此為樂。後以每調雜戲，必遭旱災，從此遂止。可見遊藝之說，不可即以作戲實之。夫凡夫之情，隨物所移。土木形骸，妝飾美妙，即生貪染之心。況幼年子弟，妝作女身。雖云高擡教化，實有誨子弟入輕佻之咎。況欲其妝扮逼真，不下一番心思，豈能令人悅目。光本僧人，何問人教育之事。但以爾我有緣，不得不為盡一番計慮。行孝行弟之道，只可為彼講說。若令彼做出，則勿道弊端。其曠誤工夫，何可勝計。士子專習舉業，尚不能變化氣質。以好頑之機，令其扮戲，遂欲變化氣質，恐變壞者多，而變好者少也。勿借聖人遊藝之語，為子弟開一輕佻之端。數年前有遊學生數十住法雨寺，夜亦做戲。教員一邊坐視，彼便妝和尚，接香客，實侮僧。光聞之，不勝痛惜。堂堂學校，令生徒作此無益之事。不意汝皈依佛法，發心培植人材，亦極贊此事。光固不怕人謂固執不通，實為不取而特言之。至於學生著作，雖不妨淺近。而屁打馬雞等說，究何所益。徒令明眼人痛心耳。縱紙不用錢，亦不宜印此種廢話。然此光之知見，是則依之。否則亦作屁話置之。汝自行汝之教育規章，光豈能必使汝勿行乎。文鈔熊大冥有一千元，當作二千部，聞已寄九百於陝汴兩處，祈打聽大冥回秦否。彼若回秦，餘千部當寄彼，令其分送秦地信心人。祈即示回音，以便令上海書館寄也。現今時局，尚恐大變。當令家眷及一切有緣者，戒殺護生，吃素念佛及念觀世音。庶可逢凶化吉，遇難成祥。否則刀兵一至，其慘殆有不忍言者。

復康寄遙居士書三

六月之書，已收到。以行蹤不定，故不復。茲接手書而已，餘皆未到。現今兵釁大作，民不聊生。當此時際，固宜一心念佛，以求出離。並以勸有緣。

復康寄遙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汝與秦中人皆在做夢。秦地民不聊生，而欲開道場，宏法化，請諦閑法師，彼豈肯受此艱難乎。何云不得不懇請，用此曲折作麼。某某師（其人斷斷請不得）會說大話，毫無真行持。請此種法師去宏法，欲人皆學空套子大話乎。抑欲真修實踐乎。光前已與汝說過，將謂我屈抑賢哲乎。至於令光示人，光常處海上，絕無一人與光往來。知誰是發菩提心，欲普利一切之人乎。此事實為難中之難。若求吃飯穿衣僧，則誠有之。彼尚不願到北方苦寒地方穿衣吃飯去，況曰宏法利生乎哉。秦中之僧，亦如秦中之儒。將何整理而使其一一皆依儒釋聖人之道而行也。可勝浩歎乎哉。捐冊公函，已於昨日寄回矣。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居士道念精純，身安心泰，慰甚。江蘇改廟宇事，光早與魏梅蓀王幼農二公通函，祈其轉旋。魏君將光書持之見韓省長，蔣教育長。蔣君幸是佛教中人，韓君允許撤消。蔣君與幼農商，此係翻案，非各叢林聯名具呈不可。幼農遂拉出羊皮巷觀音庵妙蓮和尚，（此人頗有老成氣概）令其聯絡。妙蓮往各處通說，各處皆退縮不敢出頭。後與毗盧寺和尚說，毗盧和尚力贊其事。妙蓮往蕪湖收租，經毗盧和尚，又復聯絡。遂訂於二十四日同到金陵呈稟。其文係妙蓮託友人作，經梅老改過。又令蔣君閱過。幼農以日期尚早，因寄光看。想此事已經撤消矣。幼農（在十五前接到）謂此事定可解決。但教育會人勢力頗大，潛滋暗長，或可為虞。當聯絡諦公道公二法師，具函內務部，或可永免後患。光得書即與諦公書，過四五日方報云，有病不能握管。

光已先與莊思緘居士書，祈其至南京斡旋，向內務部疏通。想不至以光人微而不理也。（羅鬯生居士來山，言思緘往杭將回京，與彼同行，南京尚須住一日，以故光即與莊書，羅十九下山，大約二十四日，思緘可到南京矣。）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貴恙已癒，慰甚。江蘇一事，全在梅蓀竹莊幼農三人之力。而莊思緘居士又適逢其會。光致書祈其見省長為之疏通，故得全潮悉落。若謂光之功，乃不過致書諸君，祈其斡旋而已，何足掛齒。若以此為功，則是冒他人之功，以為己功也。令戚喪子折孫，約人情亦不能不感慟。至於悲悼若狂則是知有子孫，而不知有身，何迷執一至於此。試思子孫受祖父之恩，則碎骨碎身亦不能報。子孫有喪祖父而悲痛若狂者乎。若是知倫理之子孫，則亦稍具哀忱，略陳儀禮，尚可慰悅祖父之靈。若是從小驕慣放僻奢侈之子孫，則日夕願祖父之速死，以期得隨意嫖賭逍遙，無人管束耳。果得祖父真死，則心中歡喜有不能以言語形容者。從茲將祖父力持之家業，悉用於造地獄極重惡業之事上。而培德修福之事，則一文錢直等割己身上之肉，寧死亦不肯出。以此喪祖父之家聲，貽祖父之羞辱於百千世者多多也。此種子孫，在乃祖乃父固猶作掌珠看也。推其故，總由己心太重，不知寬大深遠之理所致也。可不哀哉。昔範文正公視人猶己。視疏若親。視天下為一家。視中國若一人。故能自宋初至清末，足一千年，子孫科甲不絕。長洲彭氏力行善事，於清初以來，科甲冠於天下。其家狀元有四五人。而同胞兄弟有三鼎甲者。以世世奉佛，奉陰騭文，感應篇。其志固長欲利人，而天固長施厚報也。令戚果是通人，當自慚薄德，故得此報。從此努力積德，以期天哀愍我。則當桂子蘭孫，相繼而生也。現今世道人心，沈溺至極。天災人禍，亦頻數之極。或流布有益世道人心之善書，以期同登覺岸。或拯濟遭水遭風之窮民，以期死中得生。與其留資財以供子孫吃喝嫖賭，令人唾罵。何如自己做濟人濟世之事，為自己培來生福，為子孫作百千世之受用為得也。今夏風災

最慘，會稽道所轄二十縣，有十八縣報災。八月初十間，台州又發大水。有處民屋中，水深數尺，河地俱水，船行橋上，其慘狀可想而知。道尹黃涵之，名慶瀾，篤信佛法，長齋念佛。前年台州災，大為捐賑。今年災更甚。以捐款維艱，災民可愍，擬欲燃指籌賑，或可感發人心。救得一人，功尚無量，況多人乎。令光代為勸募。光自愧薄德，言誰肯聽。因令戚之憂思，動光心之惻隱。倘彼憐憫兒孫中年夭折，為彼行賑濟事，以薦其靈魂。為己培福德，緣以邀夫蘭桂。或荐父母宗親。或祈家門清泰。但令出自誠心，斷無不得福報者。現今之人，多多借公濟私，以故人難取信。若論黃涵之之為人，可謂官長中無二無三者。彼在寧波，每年施藥，當過二萬元。況其施送善書，及種種善舉乎。彼之為官，乃以家資貼用者。非朘民誤國以肥家者比也。張瑞曾與彼為施送善書之友。瑞曾於揚州立一借錢利平民之局，（不要利，只交本）函祈涵之於寧波開辦，涵之即開辦。凡做小生意無本錢者，皆可無所憂慮矣。即此一事，可知其概。閣下親知中富家甚多。若張黃等彼固生於富貴，不知貧窮之苦。倘肯發悉為天地之子女之心，以行救濟。則固無家門不幸，喪子折孫，及子孫敗壞家聲，令祖父含恨九泉之事矣。倘肯發心，當直交寧波道署道尹黃涵之收，光固絕不干涉也。光貧無卓錐，前年兩次撥刻文鈔洋五百元賑饑。去年幾處亦用百元。今夏以友人施文鈔洋百元，撥送黃道尹賑災。用別人之財，聊盡我之心而已。

復劉觀善居士書三

節居中秋，天高氣爽。想居士心月孤圓，亦如天上之月，光明皎潔，無境不照。欣慰欣慰。江蘇謀廟一事，已經撤銷。此事魏梅蓀斡旋之力居多。而王幼農亦復頗費心力。其妙處尚在蔣竹莊教。

法幢和尚傳略

師諱行幟，號法幢，別號二雪。家章安，姓林氏，原名增志，字可任。其先出宋進士正仲公，十五傳以文學贈東閣大學士得昭公，即

師考。未脫襁褓，昭公見背。師孝友天植，性嗜學，十六游庠，二十三乙卯舉於鄉。讀書興善寺，契禪衲，信出世法。二十七，母旌表節孝，贈夫人，江氏歿，師哀毀不欲生。思借佛法以報劬勞，因請諸法寶誦之，如宿習。自此所行，皆放生掩骼諸善事。三十三遷館頭陀山密印寺，即唐一宿覺道場也。日與受業師僧摩馬聘君往來講習，益知有向上事。僧摩曾見博山無異禪師，寺古殿將傾，適龍過山砦，草木盡拔，蕩然如新築，師於時即有改造之意。三十五戊辰成進士，高等擢某經第一，初筮楚蒲圻令。御史黃宗昌見僧摩刻有宗門三關語，因問師，儒亦有三關乎。師曰有。問初關，師曰不知為不知，是知也。二關，師曰吾有知乎哉，無知也。三關，師曰吾無行而不與二三子者，是丘也。黃公豁然，結契甚厚。師嘗於官驛觸溺器有省，偈曰，奇哉籐溺器，通身黑漆漆，陡然勘破時，雪消地上濕。凡為政以德教為先，至誠格天，感甘露屢降，巡按宋賢異之。為賀相公逢聖李大宰長庚同章進御。隨傳旨科道不必盡由考選，館員必須先歷推知，時議僉云他日膺盛典者，必林蒲圻也。於是有楚蒲記瑞之刻。蒲民建甘露生祠，兩分楚闈。建中隱園於署，朔望講學，鄰邑生徒來聽如市。時有講學法羽之刻，任滿擢翰林編修。會東宮出閣選講讀，師與焉。進易師卦講章，惓切上爻，管六曹章奏，召對記注誥敕撰文纂修會典六子格言，晉經筵講官，轉詹事府右春坊右中允兼侍讀學士，復晉少詹事分校，癸未會闈，甲申李賊犯闕，師蒙國難，酷刑幾斃，抗節不屈，賊敗乃間關南旋。時明藩隆武起閩，堅以內閣大學士起師。既而隆武遷粵，師知天意有歸，遂就呂峰過遵者宿剃染。時丙戌冬月師五十四歲也。大清一統，徵用天下遺老，師獨不奉檄。有司迫就道，師欲自殺。遵曰，子讀書不達其道，夫當國破時，清師仗義入關，一戰滅賊，為烈皇報讎，誠有德於大明者也。子如不事二姓之主，往請巢由之志，未必不許也。師即以僧服赴，果遂所願。自是切磋厲行，究心生死大事。一夜聞鐘聲，凝膺頓釋。有偈曰，此夜鐘聲恰異常，一椎打破臭皮囊，百單八下如雷吼，情與無情何處藏。遂旋密印以了夙願，改創祖庭，

事多玄感，具載重興碑記中。師向留意宗乘，每得悟處，略不自肯，至是切慕徧參。偶昆陽余孔謙參雪竇雲和尚歸，述竇語曰，法幢禪者，若要參方，還是我費兄當，師聞之曰，真善知識語，吾有以見雪竇矣。遂之四明上雪竇，禮拜次，竇曰，只如老僧不在，禮拜是，不禮拜是，師欲進語，竇震威一喝，師不覺汗下，頓見雪竇用處。至晚竇驀築一拳曰，作麼生，師曰，合取兩片皮。竇又築一拳，師曰，再犯不容。竇復掌師曰，不受和尚謾。次日竇舉香嚴，我有一機偈徵師，師曰，此處不消疑得，竇曰，畢竟作麼，師出禮三拜而退，即呈偈曰，瞬目當機換話頭，何如秖用老拳酬，祖禪會得休輕信，一葉初飛徧界秋。一日茶次，語及當事，贈真覺再來額，竇曰，上座還承當得麼，師曰，承當不是好手，竇曰，古人遂知是般事，便休喚甚麼作是，師曰，盡力道不出，竇休出。師之武林，竇送以偈曰，乳峰剛兩月，獨步去錢塘，一句超方外，全機絕覆藏，臨濟正法眼，滅卻瞎驢旁，只者破沙盆，待將為舉揚。至聖果山，掃馬居士墓，蓋師不忘所自，徧謁諸方，還雪竇受具，典藏鑰，一日竇落堂，忽打師一棒曰，道道，師曰，剜肉作瘡，竇曰，卻只道得一半，師曰，連這一半也不消得，自後箭鋒相柱，脫落無餘，中書君莫能殫述。癸巳春辭還東甌，竇大書卷首曰，親吃老拳，囑以偈曰，別我春風裡，臨行一句親，杖頭宣大意，足底播芳塵，往復乃無事，縱橫已絕倫，到家嚴面目，所以接嘉賓。竇之於師，猶應庵華之於密庵傑焉，甲午竇應密印之請，晉師西堂，解制後竇還乳峰，師復上省覲，適四明紳衿請住鄞之大梅保福寺，師以漢尉舊隱，且慕常禪師高風，遂欣然赴之。竇題其頂相，有青出於藍誰似你，大梅峰頂看風雷之句。八百餘年荒庭，師不憚與諸禪衲披霜立雪，本分提持，近遠趨蹌，漸成叢席。是以費隱容和尚有法門領袖荷人望，八萬松杉記笑顏。牧雲門和尚有峨峨太白祖燈傳，眾角雖多一麟足等贈。到天童，木陳忞和尚請師陞座，見其提倡，大擊節稱歎，為序大梅錄，舉風穴慈明祖孫東山照覺父子相證，以為直令千秋振響，三尊宿又不啻妙喜之極口應庵矣。師住梅凡六年，以院事付日休寤首

座，遂赴東甌請，庚子冬開爐密印，較梅尤盛。丙午應括蒼淨覺請，復以密印付多子無西堂。丁未夏季示微疾，舟還陀峰，八月十五日對眾說偈曰，七十五年閒打鬨，總無奇特出常倫，而今撒手懸厓去，一任諸方說幻真。寂然而逝。師生於萬曆二十一年癸巳，沒於康熙六年丁未，世壽七十五，僧臘二十三。

復方家範居士書

欲生淨土，須先認清宗旨。普通修持，無不以開悟為希冀。而開悟一事，亦非易易。若知淨土宗旨，決不預期開悟。若不注重信願，開悟亦難了脫。若能一心念佛，不悟亦可往生。汝信中謂縱具厭穢之情，未識自性奚若，是志在開悟也。開悟而有信願，是為禪淨雙修，最為高上。然世絕少真開悟者。何謂真開悟，即所謂明心見性。乃於自心中徹底明了，非只會說而已。會說不名開悟，且勿誤會。真到明心見性地位，尚須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世人凡求開悟者，皆不注重於信願求生。而欲以此依稀彷彿之悟了生死，則是自誤誤人。固不如老實念佛者為穩當也。光老矣，不能為汝詳說。今且為汝寄書二包，汝息心讀之，當可備知淨土宗旨。若或不能於此各書生信，又去求明心見性，求現身成佛，光也不怪汝。但恐塵沙劫又塵沙劫，仍在輪迴六道中。然欲了生死，必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以為世間賢人善人。若倫常有虧，三業多愆，欲於臨終蒙佛接引，以與佛氣分相反，何有無感之應。凡遇有緣，皆當以此告之。今為寄淨土五經，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了凡四訓，印光文鈔，嘉言錄，歷史感應統紀，觀音頌，飭終津梁，念佛懇辭，初機先導合編各一部。至於受戒，當依文鈔與徐福賢書，在佛前自誓以受。今為汝取法名為慧範。謂以佛智慧所說之淨土法門，自行化他，以為世范。祈顧名思義而實行之，則幸甚幸甚。（七月十六）

以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即向弘化社請經書，亦不許順便與光書。以無力應酬故也。

復圓拙大師書

接手書，不勝嗟歎。世人只知效迹，不究其是非利害。往往作福之事，反造大業。俗人且勿論，即僧人亦多如是。世所流通之西方公據，前刻法會圖，後刻彌陀經，往生咒，後刻九品蓮臺，各坐一佛。傍刻〇，令人點。點完之後，將此經燒之。友人欲重訂而廣印。光謂點完必燒，經佛亦隨之而燒。以點得烏黎巴皂，亦不好受持。因商其辦法，不刻經像，但列九品蓮臺，并〇以備記數。其訂正排印，皆光經理。何得云有大報恩塔之事乎。因往庫房求其附本，果有其事，而其頁數至二十而止。此塔之頁數，乃另起一二。足知以後欲契合俗情，乃後所增，足見俗情之難轉也。王大有所售之印度香，其盒四面共五十餘尊佛。光不許人買此香，并與彼店經理說其利害。雙掛號寄，祈其必復，然竟不復。吾人無權，將奈彼何。血盆經，壽生經，乃劣僧偽造以求利。令不知佛法之人，謂佛經都是劣僧偽造。無知之善信，非破血湖，還壽生不可。即為全國最有名之叢林，亦無一剎不許作此佛事者。以此是利源，而不計及為滅佛法之禍本也。現在書不能寄，一友以與李慧澄論焚經事，鈔附信中。李據別人說有功德。開首即以有功德起，而說其罪過。切勿誤會，謂光直許其有功德也。法門垂晚，訛謬太多。若常與人諍論，或致羣起而攻之。則反致無益於人，有害於法與己也。即此幾事，可以備知。光老矣，目力精神均不給，祈勿再來信，來決不覆，祈慧察是幸。(十月初二)

與陳燮和居士書

聞士牧將往雲南，以老父已八十有二，不能常侍膝下，陪以念佛為歉。光決於九月滅蹤，爾我有師弟之誼，不能不再與汝一番敘述也。人生七十古來已稀，況八十二乎。若其已得不生不滅之證，則固不必用光一番絡索。若其未得，固當如喪考妣，如救頭然，以生真信，發切願，持阿彌陀佛萬德洪名，以求生西方也。現今世亂已極，為有天地已來之破天荒大亂。況當此衰年，朝不保夕，豈可如少年無知，因循過日，以致虛生浪死。雖遇佛法，仍莫由得其巨益乎。幸智育淨英

等，尚能認真念佛。當於此時立一規約，若至臨終，切不可預為著衣洗浴，（詳看嘉言錄臨終所示，此不備書。）及與哭泣。以致攪亂其清澄之心，令失正念。而與佛不相契合，莫由蒙佛接引，依舊輪迴此三途六道之中。則所謂落井下石之孝，其為害也，莫能名焉。當看嘉言錄示生死事大數章，自可悉知。倘於此時不努力，唯圖逸適。則千生萬劫，了無出苦之日矣。如其心力衰弱，當令子媳孫女等，輪班助念。此一事有多種利益。一則輔助己之正念。二則曲為彼等種最勝善根。三則開通風氣，以期大家效法。四則若至臨終，自不致張羅忙亂，破壞正念。臨終一關，要緊之極。即平時功夫得力，若遇不知法門之子孫破壞。則便留住此世界，不得往生矣。若知此義，子孫能助念佛號，成就正念，雖平素功夫不甚恰當，亦能往生。是以光於老人，特為致意。切勿謂迂腐，則幸甚幸甚。

與羅鏗端陳士牧二居士書

日前接手書，知貴地佛法，將有復興之象。所作緣起，不能令人感佛恩德。光另作一篇，文頗繁瑣，用否任汝，光不強人。若用當做一木榜。請善書者，用恭楷書於八尺雙宣紙上。或貼或刻於木榜上，則可久存。或作四塊六塊，（并文忠公發隱，或作八塊。）以備時局不好，收而藏之。林文忠公行輿日課發隱，關係甚大，亦宜如此辦法。此文將從前古大人之隱，通為發表，非止文忠公一人也。公乃閩人，有此一文，拘墟之士，便不敢妄加誹謗。所說林陽寺，照靈巖章程，萬做不到。勿道別人來做不到，即令靈巖當家妙真師來，也做不到。汝等少閱歷，故不知其難。光以五十餘年之閱歷，故為汝等直言之。念佛堂對聯，明蓮池大師之聯好極，絕未見人用過。光屢為人抄令掛之，由大師之德，感人必深。令光寫字，乃不知光一向不寫大字。近來目力衰極，非手眼二鏡並用，不能看字寫字。本欲早為寄信，以紙昨日方來，今仍寄回。以後無要事，切勿來信，以無目力精神答覆也。弘化社，前之三人，皆由時局大變，亦變得很合時宜，均已去了，光不過問。德森師住上海太平寺候校，大約今年恐不能了。他回來時，

隨他料理。所要之書，當可寄到。現在只照本一法，半贈全贈皆沒有。此次仍作送，以後均以照本辦。今寄童蒙須知，觀音慈林集二本，以毒乳殺兒之廣告，欲汝等為一切人說也。祈慧察是幸。(八月十二)

主極樂六八大願之慈尊，絕限量壽命光明，不離當處。

過娑婆萬兆佛邦之淨土，妙莊嚴樓臺池沼，原是吾鄉。(明蓮池大師撰)

復智牧居士書

接手書，不勝欣慰。一切眾生，皆有佛性。若無人提倡，則善根無由發現。如種子在地，不有時雨，則莫由發生滋長。汝父固宿有善根者，故一撥便轉。從前之謬執，隨之消滅。將來之往生，必可希冀。今為取法名為德和。以燮者，和也。若不知自心固有之明德，則不能上和諸佛之宏誓大願，而決志憶念，以至心佛相應，如水乳和。亦不能下發起一切同人深信切願，而一心執持彌陀萬德洪名，以期現生出此娑婆，登彼蓮邦，如母子和，永無背戾也。倘能悉心詳看文鈔，再看淨土三經，普賢行願品，淨土十要，淨土聖賢錄等。則其自利利人之道，即可知其綱要。再加以懇切至誠，諄諄然與家屬鄉黨親戚朋友說之，則其益大矣。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則必高登上品。汝父多生之善根，由茲得其實益。汝之事親之道，已得其大者。尚祈多方勸喻，令其信心增長，則其利溥矣。祈為洞察是幸。侄婦心芝，具有善根，一聞即信。且欲皈依。今為取法名心馥。以本有之真心，極其清淨，亦極其香馥。由種種妄念，相續而起。則便成汙穢景象，失其香潔之本體矣。彼既發心修持，又當以此心香，熏其丈夫與其兒女。俾彼各各去其汙穢之心念，復其本體之香潔。而女人家第一功德，在孝翁姑，相夫教子。既為佛弟子，而不知孝親相夫教子。則於自己本分之責任未盡，人或由此指斥其非，便不能令人相觀而善也。若能篤盡己分，再加修持淨業。遠近見聞，皆生景慕。所謂以言教者訟，以身教者從。匹夫匹婦若善，亦可移風易俗。若不善亦可移風易俗。今之學界不知

此義，動以男子之職業，令女人習學。而不知以相夫教子為訓。是學為亂，非學為治也。吾常曰，教子為治國平天下之根本。而教女尤為切要。蓋以人之少時，日在母側。受賢母之熏陶，未有不成賢人者。故於此覼縷言之，宜令親友女人悉知之，則幸甚。

復丁福保居士書一

接手書，并大詞典樣，不勝欣慰。閣下此書一出，令彼研究佛學者易於入門，直同指迷途者令得正路，其功德何可稱量。但須過細考察，祈勿以訛傳訛。一切經下所敘古昔及外國光皆不知。但其敘事，多有錯謬。如明成祖作世祖，成祖永樂十八年刻大藏經，歷廿一年，至正統五年方圓工，此明北藏也。南藏乃太祖時刻，但以未有題跋，不可考其年月。決非成祖時刻也。成祖雖有兩京各刻并刻石之語，實止刻一北藏板耳。何以知之，以南藏規矩，函卷皆不次第，豈一人刻經，南藏另立一規矩乎。又北藏續者，南或未有，南藏續者，北或未有，可知是太祖洪武時刻無疑也。其石刻，并未施行。法珍尼刻藏事，人屬元朝，藏屬梵本。前藏藏下明，康熙二十三年，雍正六年，而我國清藏於雍正十三年開工，乾隆三年圓工，何全不提起。又京西石經山，晉琬公法師刻石經，貯封石洞，慮末法經滅淨盡，企有大士乘願開洞，印經以徧流布。自晉至明末，尚有人刻而貯之。外用鐵條封其洞口，但能在外看，不能入其中。其石板皆實堆滿洞，有好多洞。紫柏憨山文集，皆載其事。又詞典二字，通而言之，一大藏教，皆可名為詞典。局而論之，唯專發明名相等書，可以當之。如教乘法數，大明三藏法數之類。若宗門語錄，乃以機鋒轉語，專闡向上一著之法，尚不可以名之為教，何可以名為詞典。自馬祖後諸大禪師，皆有語錄，雲門稍後，何在前者不名詞典，而獨以雲門為詞典。又雲門說法如雲雨，絕不喜人記錄，故香林遠，雙泉寬，各以紙為衣，偷而錄之，即今所傳者是也。閣下敘之不甚清白，不知者，或當做雲門自己私記，則成自禁而行之矣。祖庭事苑，乃載宗家言行之書，如林間錄，宗門武庫之類，亦不合名為二次改良之詞典。以此二書，係記宗家直指人

心之言句及事實耳。此第二篇序，似宜將宗改作教。敘如來說經，諸祖傳宏，徧傳中外，其中名相法數非讀破全藏不易了知。因茲有著教乘法數，大明三藏法數者，乃此書之本源也。光目力甚衰，加以精神不給。初始至山，以舟中受風，十餘日，頗不安適。自後雖好，日間或復書，或校書，略無少暇。六祖壇經，只看王柳劉三碑，餘皆未看。閣下志期利人，以一書為諸經之總注，當多須三二年之考察研究力，俾閱者決了無疑，則其功德大矣。倘唯欲速以出書，斷難無訛。通家則無所礙，初機便致不知所以。光宿業深重，不能為閣下稍效微力。但一念愚誠，唯恐舉世之人，或有不蒙其益者，故為瑣屑言之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

昨接佛學之基礎，並手書，不勝欣忭。知閣下唯企人各各皆修萬丈高樓而速即成功，永無傾覆也。生臟者，食未化之部位。熟臟者，食已化之部位。故子在母腹，居於生臟之下，熟臟之上。閣下深通醫道，剖腹圖等悉曾熟悉，其部位自當知之，光但知其名義而已。佛學基礎，排得頗的確。但光之蕪語，列於瓊林，氣類不倫，不勝感愧。禪和尚序甚好，足可發人信仰，何須光之蕪評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三

昨接所惠佛學小詞典一部，閱之不勝感激。(不過翻翻而已，一排亦未卒業。)孫繼之居士發此大心，導利初機，功德無量。但其字過小，看久則必致壞目。此書久研佛學者，看不看皆無不可。竊恐素有信心，未曾入門，一見此書，便倚之為重城為泰山，勢非目不受傷，不肯稍置。閣下與孫君，同以利人之心，由茲而壞人之目，雖結法緣，恐亦貽來生目嬰痼疾之禍。印光生即病目，今則惜人之目，甚於己目。每見聰敏少年，多皆近視，問之，則曰看小書所致。竊謂書肆書賈，唯以稀奇衒異為求巨利，不問與人有利有害，瞞心昧理，力求獲利之道，此種人何堪與語，只好任他去了。閣下孫君發大菩提心，亦效彼等之式，殊為光所不取。又以心交有舊，故不得不陳其愚誠。以期於

一切同倫，肉眼法眼，同皆明朗。則閣下與孫君，當獲五眼圓明之報，永絕目昏之憂矣。此書再版，當宜改式。大詞典一部，萬勿用此壞目字法，則印光受賜多矣。揀魔辨異錄式，與南京揚州大小同。但內有雙行，老人看之便覺吃力，印光通改作單行，企其得益而不受損也。春間所惠佛學指南，叱令酌訂，光勉承雅命，擅自久許未及詳閱。因蔚如居士有友人於日本藏中抄出十一面神咒經疏，以傳之既久，頗有錯訛。因去歲彼依日藏所刻隨自意三昧寄光，光詳閱之，心不自安，遂妄行修治，隨即寄去。彼深加讚許，擬即重刻，又令作序詳陳所以。其序，閱下當於時事新報已垂青盼矣。因是之故，又令修十一面疏，其字甚小，光但看十餘紙尚未動筆，而目大受傷，廿餘日中不敢稍用。至今佛學指南及十一面疏概未寓目。恐閣下待久，或致責讓，故述其由。近來人事應酬外，尚有七百餘頁書未校，故不能速副雅懷。揚州刻工，托拉延緩。本期四月，即去料理，今擬七月初去，早則無益。

復丁福保居士書四

頃接來書，知閣下既已博學，而又不恥下問。光實無知無識，不妨以己之所知者貢之。按大明重刻方冊大藏緣起，第一篇陸光祖序云，昔有女子崔法珍，斷臂募刻藏經，三十年始就緒，當時檀越有破產鬻兒應之者。聖朝道化宏廣，越前朝遠甚，豈無勝心豪傑乎。不能倡而成之，而諉以為難，是丈夫之志，不如一女子也。第二篇馮夢禎序云，宋元間，除京板外，如平江之磧砂，吳興之某寺，越之某寺等，俱有藏板，不啻七八副，法道之盛，此其一端。迨國朝僅有兩京之板。又云，因記磧砂藏板緣起，弘道尼斷臂募化，弘道化後，其徒復斷臂繼之，更三世其願始滿。吾儕丈夫，不能深心荷擔大法，鏤板流通，反一女子之不若，即生清世佛乘，空手入寶山，豈不愧死。陸云，女子崔法珍者，即馮所謂磧砂寺之弘道尼也。其法珍弘道二名，或一舉字，一舉號，並非二人。言女子者，優下文丈夫之志不如一女子之勢耳。言崔法珍者，古者度牒書名，皆冠以俗姓，故或有并俗姓稱之。如馬大師，王老師，沈蓮池之類，非謂此繫在家女人，非尼僧也。下云聖

朝道化宏廣，越前朝遠甚。又按馮序，知人非明朝。何以知其非宋而是元耶。以刻板一法，始於五代馮道九經板，刻數十年始成。至宋雖愈刻愈精愈快，照以龍舒淨土文之百餘頁書，於南宋之世，尚刻數月之久。以女子之倡首，三十年完全大藏，當在元朝無疑也。何以知其經屬梵本，其第五密藏大師序云，太祖既刻全藏於金陵，太宗復鏤善梓於北平，蓋聖人弘法之願，唯期於普，故大藏行世之刻，不厭於再也。後浙之武林，仰承德意更造方冊，歷歲既久，其刻遂湮，此佛經方冊之權輿也。古者凡屬佛書，皆用梵本。光在京曾見楞嚴會解，華嚴疏鈔流通本，皆梵冊。不但此也，即沈士榮所著之廣原教論，亦是梵本。可知古時佛典，概用梵冊也。自方冊流行以後，人皆圖便，遂無論經律論著述，皆用方冊，此刻藏緣起，閣下不知有否。今秋已令繕寫刻板，明春當可出書，出則當以數冊貢之閣下及一二知友，以結法緣，光所知止此，故即以所知貢之。其餘事迹，則不得而知也。

刻藏緣起共十八篇，各人各規矩，故有實寫者，有空一格者，空二格者，以讓抬頭。十八篇外，有刻藏校對等規約共八十餘頁。光照現刻經款十行二十字，實寫共成五十頁。文係原文，法按現法，故省三十餘頁紙，庶易於流通耳。佛學大詞典，為入佛法之初門，祇可遲出三二年，不可欲速而有訛謬。雖閣下慧光普照，如日出徧照寰區，然在淺見寡聞者分上，不妨以淺見寡聞之見識貢之，以將其至誠嚮慕之愚忱而已。又法珍弘道，決非二人，若是二人，陸何以只說法珍，馮何以只說弘道，此種出格事，何可遺而不舉，況欲借此以發起丈夫之殊勝荷法心乎。

復丁福保居士書五

昨接手書，及佛教宗派注，不勝欣慰。光近來事務紛集，無暇詳看，只看其總序而已，餘皆隨便一閱，廿六頁第四行小字天冊之冊，訛作丹。武氏之武，訛作慈。此係排字者之疏略所致。萬君久親函丈，且受其指示，當不至有所刺謬也。安士書承閣下認收書資，并及流通，光當代為國民日向三寶前禮謝矣。安士先生，最初立法，亦未盡善。

以訓文與彼自立之徵事論心等俱頂格，為主賓不分。閣下命改二號字實為至理名言。但恐行法難調，或不如法。光擬除載事迹之文外，餘皆令其低一格，庶無相混。于公四句，去歲滇督發心刻板，光已將帝君及四句事迹錄出寄去。唐君雖退，書當刻成，但未寄來，當另鈔一分，附於卷首目次之後，并作一小序，以明所以。庶不動原文，而令若文若義皆無所欠，不知閣下以為何如。安士書乃挽回世道人心之要書，雖曰擬印萬部，然多多益善，何可自畫。又令人出錢有似割人之肉，即現已得六千有奇，縱絕無一人再肯出資，亦差可告慰諸位之婆心耳。萬事隨緣，不必執定，方為安樂法也。吳藝瑛女士所書之楞嚴，其夫為之流通。莊閑女士所書之法華，(即莊思之妹)其夫陸稼軒，亦欲與之流通。祈鶴年居士，以其經持來，令光鑑訂，并求題跋。因略閱之，見其字迹猷勁清秀，始終一律，但以字體多有文人習氣，或用俗，破，帖，變等體，或反以時行正體為非，而改用古體。光以隨俗違時，不足為法，作書斥之。令其重寫，兼須字迹稍大，庶受持者應赴者皆樂購請。其人見光書頗佩服，次日隨其夫來拜見，光命如進士對策書之，則功德大矣。聞其人頗守女訓，凡一切遊戲場概不一去，而為盛杏蓀夫人之所欽敬者。莊吳之書，不知為姊妹行耶，姑侄行耶。孰為姊姑，孰為妹侄也。倘若二次再書成，光不能不為一題，又恐仍煩閣下為之流通也。近來佛學風氣大開，閨閣英賢，亦多奮起，亦聊以解憂國憂民者之焦思耳。

復丁福保居士書六

前惠佛學起信編，其因果報應，足可震聾發聵。因隨便與一二友人言之，彼亦欣欣欲觀，但以無便人去申為欠。光因擬隨順彼意，祈見字即寄佛學起信編一包來，其包止按郵局分兩為準，不論本數多少。開一價單，一本請資幾何，待光六月底至申，當即如數繳還，必不致誤。

復丁福保居士書七

前奉一函，諒已接到。昨日包玉堂君見訪，持閣下手書并佛學撮要一包。此書由淺而深，因果事迹，輪迴報應，以及往生西方，了生脫死，直是於暗室中與人一燈，俾身前身後之修因結果，皆可預決，以故為信心人所共好樂而不惜金資以流通也。伍君語刪之亦好。凡欲斷疑啟信，不可用半信半不信，及發揮義理不依實理之語。以此等語，亦能啟人信心，亦能開人疑竇故也。第八章，似宜加於其後，則於體裁亦合宜，亦可令人知有此等書可請而閱也。其該刪該添者，祈君自裁之。光近來事務多端，日不暇給，祈垂原諒。包君來時，光已勸其在家即俗修真，無須出家。恐出家之後，日與懶惰懈怠僧同處，久而久之，但成一賴佛投生漢矣，未知彼肯依從否。

復丁福保居士書八

茲接手書，并佛學起信編十八本，六道輪迴錄尚未來。每次寄書及信，常常作兩次來。六道錄光亦不能多看，所看皆無大謬。但此種書，當以發明因果報應為主。若末後所譯外國靈學志等亦可證明，外國近亦信有鬼神。既有鬼神，則前生後世，當即不無，而了生脫死，尤為急務。但閱者推不及此，便覺浮泛不親切矣。以後凡錄古事，今事，皆以因果報應，彰灼著明，能令人若聞若見，無不毛骨悚然，生警懼心為主。至於泛論有鬼之語，當讓小說家為之綴輯流布也。有謂閣下謀利之說，亦非無因。閣下以宏法利生為己任，不當效書肆，出一新書，便以新書訂價，不論紙張工本。閣下所刊諸書，當於工本外微加少分贏餘，庶大法流通，而亦不賠本，倘過於工本數倍，則人將功反議為過矣。（如佛學小詞典，其價過為定多。）以叨認同志，故敢直言，祈垂原諒。

復丁福保居士書九

光素無學問：兼盲於目，故於古今名人著述，皆未寓目。摩詰之碑未見其文，其上下文意語脈，皆不得而知。若不奉答：恐閣下致怪，

今且按我盲人本分作摸象之說，以塞其責，是則未必全是，非亦未必全非，祈明眼者裁度而去取之，則幸甚。鼓枻海師者，殆指經中每言人入海採寶之謂。不知菩提之行者，殆指禪宗，即眾生煩惑示諸佛智體之謂也。意謂入海採寶者，不識本有家珍，至尊至貴，而能出生無量眾寶，向外馳求，何異懷寶迷邦，騎牛覓牛。須知貪瞋癡之實性，即是佛性。若能徹悟此之佛性，則覓貪瞋癡了不可得，當體即是真戒真定真慧。亦無真戒真定真慧之相可得。六祖所說大意如是。以此二句，為反顯勝妙之文，此光之拍盲瞎摸也，不知閣下以為何如。又禪宗貴在參，不貴在講。壇經雖有義路，若不開宗眼，不是挽宗作教，即是以迷為悟。故裴公美云，得其旨則疾成佛道，失其旨則速入泥犁。光教亦不通，何況乎宗。但二宗門庭，頗知入路。惜無足，又兼無目，故不能一涉藩籬耳。此經亦能利人，亦能誤人。若能於法法頭頭，揭示直指人心見性成佛之旨。又復不背教義，即謂六祖出世，亦非過譽。否則既不能令人見性，又或致因宗背教，則宗教兩益皆失，應公美次句之義，固不如還他本來面目為嘉耳。閣下利人之心甚切，光防誤人之心亦甚切，故不得不預白，而以盡知己之區區愚忱而已。

禪宗語句，須另具隻眼，若不善會其意，未免依文解義作三世佛怨。若或違背教義，只成離經一字，即同魔說。易則易如反掌，難則難如登天。非宗教具通，雙眼圓明之人，固不宜輕易從事註解此經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

光賦性愚戇，無所知識。兼以不解世故，不能曲順人情，以故發願畢生做一長掛搭僧。幸居士不以無狀見棄，凡有所說，縱屬狂悖，亦蒙獎譽，感愧無極。語云，蒼蠅附驥尾而致千里，光之愚誠，由閣下之力，直令一切信心人，同生敬畏經像之心，庶幾滅我罪愆，增彼福慧，推其本源，皆閣下樂道人之善心所成就也，感謝感謝。貴門人萬居士，問寶華三昧傳，法雨無有其書。貴局既無，則他處亦難搜求，宜問於寶華，則必得之。此人殆菩薩示現非常人也，係慧雲馨公之徒，

見月體公之師。見月於崇禎十年，在其座下受戒後，即嗣其位，至順治十年，已在華山作住持，尚不知入院已幾年矣。以此可知其為明末人。靈隱晦公所說，即此人也。

顢頇佛性，儱侗真如，乃斥見道不真者之常談，何必問其出處。縱指出出處，亦未必即是最初之言，故不如不標出處為得也。　菩提達摩傳衣钵於中國，凡五代。至六祖唯傳法印，衣缽不傳，當查六祖壇經，自知其因緣。吾人本有心源，皆被情識遮蔽，不能顯現。若能返照回光，直下看此幻妄情識，從何而起。則內不由心，外不由境，兩頭坐斷，中亦不立，所謂情識，化為烏有。情識之障蔽既除，則心源徹底顯露矣。此即宗門大徹大悟之景象也。　勦，滅也。從刀不從力，從力則非其義。　後後遜於前前，亦教家常談，不能指其最初之語，何人所說，不若不標。大凡一切事，前人創而後人繼。雖在後之後，愈精愈妙，其功仍不能踰於在前之前，以前人係創立故。況佛法中著述前人之創者，多屬法身大士，乘願再來。後人繼者，縱其法之精嚴勝於前人，而其入理深談大綱要旨，何一非前人已發明者。即未發明，亦由前人語脈中推出。以故後後勝於前前，實遜於前前也。　光影門頭，即指見道不真之象。蓋以天月人形譬道，彼只見月光與人影，便以為得，其可乎哉。又即以天月譬道，以月光月影譬道之流露處亦可。月光月影乃月之流露處，但當由光影而仰視天月，不當即天月之光，及水中之月影，便為真月也。惠果事，宋僧傳未載。自宋傳後，無輯僧傳者。明高僧傳二本，只就己所知者錄其一二，不足以名為接宋僧傳之書。今北京道階法師請人廣為搜輯，擬續宋僧傳之後以至於今，則其部帙當不下百十卷矣。　密宗以三密加持，能令凡夫現生證聖，其功德力用，不可以心思，不可以言議，故云不思議力用。雖然，此就密宗之本旨說，然須是其人方可。其人謂誰，如金剛智，善無畏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今之學密宗者，皆得其皮毛。全無金剛戒力，菩提道心。不去持咒以斷惑證真，多效現字現象，以問吉凶禍福，前因後果，則與靈鬼作用相同。是之謂敗壞密宗，吾恐避罪不暇，說

甚即凡成聖也。吾人但以淨土法門為一座大須彌山，全身靠倒，庶幾不被一切知識所奪，而現生可以了脫矣。否則隨風倒浪，了無已時。哀哉。　大藏秘要，未見其書，想是東人所傳。奪人境等四句，乃臨濟四料簡語。奪即泯寂迹象之謂。不奪，即顯示理體之謂。人境，即人法境智之謂。生則決定生，去則實不去，為奪境不奪人者，顯能生之人，泯所生之境故。去則決定去，生則實不生，為奪人不奪境者，顯所生之境，泯能生之人故。去則實不去，生亦實不生，為人境俱奪者，人境兩寂故。去則決定去，生亦決定生，為人境俱不奪者，以人境雙顯故。雖有四句，只是事實有生，理實無生耳。亦是彰照泯寂，彰寂泯照，寂照雙泯，寂照雙彰之妙旨耳。生必有其人，故謂為人，去必有其境，故謂為境。此理甚深，宜認真念佛庶可親得。否則便成口頭禪，妄談般若矣。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一

昨接手書，并觀世音經，大著詞典，不勝感激，謝謝。但以字迹過小，不能詳閱，只略閱其序與凡例數條而已。如河伯望洋，不勝浩歎。自慚孤陋寡聞，空在佛門，了無所益，感愧無極。茲有懇者，奉化孫玉仙居士，近於佛學頗生信向。以彌勒菩薩示迹奉化，更切志流通其事迹，企啟一切人信心。前年刻出錫六環一書，乃其先祖所著。去春來山送光一部，光閱之，其中所說，皆以凡夫知見所測度者，絕不知佛法之所以然，及彌勒之所以然。而且措意措詞，直同里俗，謬妄褻瀆，動人痛悼。光詳陳其弊，謂此書流通，於尊先祖，於佛法，於眾生，皆無益而有損，祈勿流通。彼一經光說，遂即劈板，後遂刻彌勒傳。此書甚好，彼於春初即寄與光，謂於傅大士道場，得其語錄，亦欲刻板。光曾見興慈法師，令彼皈依弟子所刻之本，其錯訛不勝其多，恐是此板，因問是否，彼即將其書寄來，係石印者，比興法師所刻，錯訛更多，因令緩刻。光前年勸興慈師另刻，彼亦應許，彼若刻，則不刻亦可，刻則照彼此次刻本，庶少錯訛。玉仙又謂傅大士碑記，係陳朝徐陵所作，文深義奧，閱者多不解了，令光懇求閣下為詳註，

則一切閱者，更能發菩提心，庶可現生往生西方，將來預龍華會。光謂註時，必須詳看語錄，庶知因由及與事迹并其提倡大略。現在所刻，錯訛甚多，若不詳察，難免或一致誤。待興慈師二次刻出然後再註，一省心力，二無訛謬，庶可引證的確，開人正眼，彼心甚殷，至昨又致書，意欲即成此舉，以期與傅大士語錄，并彌勒傳共行。令光致書閣下，祈其為眾生故，發菩提心，俾彌勒道奧，人所共知，不勝懇禱，光因將光所酌訂之傅大士集，掛號寄來，并將玉仙之書，一并封於信函。諒必滿玉仙與光之微願，而以大筆為彌勒點出光明，令其照天照地於盡未來際也。

傅大士道場，僻居山陬，近來絕少高人蒞止。故其語錄，頻經抄寫刻板，每次必增其錯訛，或有贅疣，或有脫落。光見之，不勝痛惜。乃以下劣知見，為之配訂。興慈師重刻，當依此本。然世無善本，光無正知，未必一一皆能如法，其所改正者，當居多半，縱有改訛者，亦只居其少半耳。以世無善本，不能不為酌訂。則死守慎重，不敢更換一字之例，則大士一片婆心，將封於錯訛脫贅之閑文字中，而無由彰顯矣。(此光自不量力行酌訂之苦衷也。)按佛祖統紀卷七三紙後幅，天台六祖法華尊者，即徐陵後身。智者當陳朝，弘法京師，徐陵皈依座下，發願來生弘法故也。傅大士語錄，一書之中，有三四名。書籤封面，皆作集，卷一二作傳錄，卷三作詩偈，卷四竟無正名。碑文則云附錄碑文，餘則只有附錄二字。光酌立一名，通名傅大士集。初二卷旁書傳錄，三卷詩偈，四卷於碑文則標附碑文，各傳則云附某某傳。興慈法師本，已與彼寫樣子，此係光所存本，故未標示耳。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二

數日前，孟由之弟羣錚，擬欲施送閣下所著諸因果書，及龍舒文，并光文鈔。但以現世之讀書人，絕不以恭敬聖賢經書為事，恐受者仍以讀儒書之態度讀之，則罪過無量。因致書於光，令作一勸告文，擬刊板印於皮面，庶有知者，不至仍以慣習為事也。光即作一篇寄去，但以學識短淺，殊難令人警省，然必有因此少改故習者。又唸書已訂

好，加印實難，稍不留心，便可塗汙。因思閣下若肯於所著諸經書之皮面，皆印此語，固於閱者大有利益，亦以法化人之一端也。今將其文另附呈。然此不過大致而已，倘閣下肯運大手筆，另作悚目驚心之文，則更為美善，固不必定用光文。但期人知敬畏，則人各得益矣。欲得佛法實益，須向恭敬中求，此十方三世不易之常法也。惜今人多於此忽略，因茲只有虛研究之名，而不得親斷證之實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三

光無知無識，迫不得已，效攢葉聚草之法以塞其責，蔚如謬為流通，亦不過暫時而已，久必湮沒。蒙閣下錄於大著各書中，決可徧及天下後世，真所謂蒼蠅附驥尾而致千里，感愧無似。慧命經，前次尊札文略，光未得其意。今接手書，知閣下欲徧拔邪見之根，標其名而引光語破斥之，可謂深慈大悲，至極無加矣，謝謝。光蕪鈔由閣下過為讚揚，當流通遐方，於初機學佛者，大有裨益。待其已得門徑，不妨以為芻狗，即仍為圭臬，亦無不可，以法無優劣，取益在人故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四

接手書，諄諄以徧閱大詞典為囑，足征閣下虛懷無我，猶如大海，普納眾流，了無足之日。光目力類盲，愧不能一效尋行數墨之勞，愧何如之。廿三日，方接到黃君所註之大士碑。竊思此碑文字典故，極難詳悉，以故孫玉仙屬意於閣下，擬為注出，以發起一切閱者之善根，俾現生得入淨土，將來輔助龍華，其利益實非淺。今見黃君之注，凡人所不易知之典，悉一一指出，不但光與玉仙欣慰不已，即彌勒菩薩在常寂光及兜率天，亦當開顏而謂其能暢己出世本懷矣。此文一刻，必徧界流布，永永無已。光以無知，更欲助其流通，因將其中有彼此傳寫之訛處，及注中發揮不甚顯暢處，用號碼法標之，另書於紙，以期再為正訂。古人著書，不嫌三四易稿，知黃君與閣下心交，斷不以光之瑣屑見怪，而樂於更訂，以期於龍華會上，蒙彌勒世尊推為多聞智慧第一也。所惜者，山川遙阻，不能面晤於著時以盡朋友切磋琢磨

之誼。其所標者，未必盡是，但以光之愚見，只如此耳。譬如野人獻芹，童子奉沙，盡其自分，豈必欲人之見用哉。緬維閣下無我，黃君亦當無我，唯欲成就自他善根，當不以光為多事也。若黃君肯另修，則何幸如之，如其不肯，祈即將原稿寄回，即令玉仙刻之可也。　大詞典七本，一〇二九中層，印壞文成，下註謂鎔蠟作印，置之泥土上，不的確。此殆指金泥，乃以蠟印印於熔化之金泥上。以金泥未冷，故軟而能受印，以雖能受蠟印之印而成文，而其熱力，隨即化其蠟印，雖則化其蠟印，而印文一一顯現，如是則印壞文成，同在一時。若作印於泥土，何能即令印壞。此雖不關緊要，聊表光之愚誠而已。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五

適接手函，不勝慚惶。印光何人，敢當此譽。閣下欲初機易於入道，曲垂方便，光實欽仰不已。至於惠施大衍法財，極為感佩，但印光身不餘錢，近以刻板刷印等亦不妨為閣下作功德。今日接蔚如函云，印光文鈔，又於商務印書館重排印。此款必須帶來，待排妥，即用此款請光蕪鈔結緣。又祈郵至普陀數十部，以廣閣下法施。又祈閣下交代商務書館留板，省得二次有要者又復重排。又祈交代，勿用有光紙。仍照蔚如所印紙印。蔚如於廿四日已進京去，祈閣下費心交代。又觀音靈感錄，第五章第二十二頁前幅，梁恭辰一段，觀音告梵王咒心十種相貌名義，第一大慈悲心是，乃至第十無上菩提心是。前年佛學指南中作如此句法。以是字置於每句之上。光已詳告，今又作如此句法，知閣下事多，絕未一一檢點故也。此雖小故，然令通家見之，則見誚。不通家見之，則相效。光固直心直口，常欲以他山之礪石，為荊璧作資成之益也，故又白云。又十二行阿伽羅，羅字，係陀字之訛，乃阿伽陀也。友人以天台山萬年寺圖見贈，今轉贈，以作心游之資耳。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六

適接手書，知閣下志期利人，而又慎重其事。恐或有不當，則於法道有礙，可謂真心護法，真心益物。又以光貧於財，特寄郵票十雙，

謝謝。末世少真知識，每有無知俗僧，教人念佛，謂念佛一聲，陰間即有一錢。而愚人見小，謂日念數萬佛，即有數萬錢，世間生意，辛苦艱難，絕無如此大得利事，遂發心念佛，作積錢計，並不知念佛之所以然。由其心心念念，以至誠心作積錢計，故隨心隨業現而為錢。張斌之事，的確不是妄造，所可惜者，未遇明眼知識，示其念佛所以耳。倘知其所以，以此懇切之心，發自利利人之願，則斌將高登九品，果證無生矣，尚何積幾倉金錢，以待至冥用哉。至冥君謂凡八齋戒至心念佛一聲，亦注一銀錢，足見世之以念佛作積錢用者多多矣。不知念佛功德，唯期死有錢用，如以如意寶珠，博貿一衣一食，豈不可惜。雖然，以尚書而因懇求織蒲鞋者，遂得還陽贖罪，其發大菩提心念者，其功德則非世間凡夫知見所能測度。故省庵云，暫持聖號，勝於布施百年，一發大心，超過修行歷劫，二語皆依經論所說而明，並非杜撰。凡錄此等事實，當於其後，原其佛法正理。并闡明凡夫見小，只知念佛積錢，遂隨心所感，隨業所現，實有金錢幾倉，貯於冥間耳。凡念佛者，當發普度眾生之大菩提心，則現生諸緣順適，臨終正念往生，從茲出凡夫流，預聖賢會，承佛慈力，及己願輪，回入娑婆，普現色身，度脫眾生，豈區區一尚書而蒙恩滅罪哉。如此則令閱者斷除下劣知見，開發真實信心。若止錄本文，絕不評論，愚人謂念佛乃積冥錢之一法，從茲一唱百和，只期做鬼有錢，便失生西公據。智者見之，謂集錄之人，絕無正眼。評其所以，則兩得，否則兩失。世間載籍，皆有與佛法互發明處，由其人未開正眼，故每致乖戾。如紀文達，袁子才，極欲令人深信因果，而自心未明，故每每自語相違。或錯認消息，以魔境為佛境，況其他哉。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七

適接手書，并大士集，不勝欣忭。大士碑文，經黃君注出，則大士恩澤，徧沾羣萌矣。隨即與玉仙書，說其所以，併將閣下之信，一併寄去。注成刊板，固不必說，不刊，則彼何汲汲然欲祈閣下註也。但註成之後，當將原稿由光處轉寄，待彼閱過，則刊木板，或排鉛板，

方可定奪矣。其萬君所問：當書之於後。　大著大詞典，字過小，光目力不能看，偶見一二則，似有可商酌處，亦書之於後。蒙佛接引一段下，所說不錯。天親論，即無量壽經論，亦名往生論。大藏目錄，名為無量壽經優波提舍。優波提舍，即論之梵語耳。隔陰之迷，陰謂色身，即五陰也。由此菩薩，未斷三界內之見思惑盡。一經受生，猶有所迷，故云隔陰之迷。許多大根器人，最初亦與凡夫同一迷悖。或遇逢緣，或一聞開示，立地便悟，直同兩世人一樣。皆因宿世深植善根，未斷煩惑。一經轉世，便成迷悖矣。以未死為現陰，死而未受生為中陰，受生則為後陰。此後陰且約未死前說，若約受生後說，又名為現陰矣。隔陰之說，指此。撥置西方彌陀，以為心外取法，此參禪不得意人之通病。唯執有心不知有淨土，與淨土之教主也。意謂一切唯心，彌陀既在西方，即是心外取法。不知一切唯心，娑婆乃唯心之穢所感，極樂乃唯心之淨所感。西方之阿彌陀佛，即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吾人自性天真之佛，即西方極樂世界之阿彌陀佛。不達唯心，妄生取捨，其過可勝道哉。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以心淨則佛土淨，心穢則佛土穢，境之善惡，由心之善惡所感。斷無有善心淨心而感惡境穢境，惡心穢心而感善境淨境者。以是之故，故曰心外無境，境外無心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八

接手書，知佛學撮要重修排印，廣結法緣，不勝欣忭。所寄二十本，未曾接到。初恐包裹另行，或有遲一二日者，故擬書到方奉復耳。至今尚未到，恐郵局失落。然此善書，但有人看，即為得所，亦不必以光未見為憾。然郵局所寄物多，倘皆如此，不幾誤人大事乎。當與郵局說明，庶或留心耳。廿二史感應錄刻本，閣下已有六七種，其諸史之奇聞異事，當無遺漏。閣下又肯併而排之，流通宇內，俾偏執斷見，及唯信史鑑，不信餘書所說因果報應者，皆得利益，是為不思議功德。不但於佛法有益，實為修齊治平之大法猷也。願成書後，特賜一部，以舒愚懷。亦當不辭煩劇，徧向眾有緣前宣說也。

復丁福保居士書十九

適接所寄觀音靈感錄，佛學初階，不勝感佩。光於戊午年，即受陳錫周纂修山志之請。光擬將大藏觀音靈感事迹，一一搜集於志中，以作發明山主本迹實義。奈目昏如故，無由措手。今見閣下所集，不禁為娑婆無怙眾生，得蒙依怙之慶。當藏之經廚。倘萬一得遂，目力重明，重新修志之願，當採用之，以答大士之鴻恩，以慰閣下之苦心，而令嚴令慈之蓮品，當得轉陟上上矣。佛學初階，當相其有信心者送之，以廣閣下法施。前所寄八大人覺經，當已收到。其所飭作初階題詞，文詞鄙俚，不能發揮，所以不過塞責了事而已。

復丁福保居士書二十

光本是毀謗佛法之地獄種子，幸承宿善，中道覺悟出家，修持淨業，以期脫此苦惱耳。豈料契西，必欲令我入阿鼻地獄，將我之地獄種子，竟然做成了一個活菩薩。美則美矣，但是閻羅大王，決不許以凡濫聖。必要請我這個假菩薩，到那鑊湯爐炭劍樹刀山等處顯顯神通，恐怕就將這付頭面送掉了。不但西方不能生，恐怕在阿鼻地獄裡常住不出了。你若憐憫我，快將此傳焚燬淨盡，令彼再不要做這號空套子事，則萬幸萬幸。

復丁福保居士書廿一

接手書，及三藏法數，不勝欣慰。然光一向要書根印字，以後印書，通須書根印字，以便檢查，而防遺失，此法乃保存書之良法也。高僧傳尚待三年方刻板，五年始出書，其中錯訛甚多，以喻昧庵身有職業，代為纂輯，寫排之際，皆未詳校。彼再三祈光校，而光直日不暇給。今日來信，言期緩三年，則不足憂。然其所閱書，多屬各省府縣志及所列種書固不甚多，其中遺佚當不在少。汝於羣籍，頗稱博覽，凡有出格古德傳中無者，當為抄出，按訂年時，以備刻時隨科前後附入。又此集無論。光欲請許止淨居士作論。俾與前三集體裁一同。又梁唐宋三集，皆有遺佚，如於古書中見有出格高僧傳中無者，亦抄出，

附一補遺一編於後。許止淨筆高萬英，文雄一代。現為光作觀音感應頌。正文已成，光令加注，明年三月當可告圓，則大士恩澤，普被寰宇矣。

復周群錚居士書

了清和尚，以手書見示，深感居士為法真心，愛我至意，而不知其為愛之之道，故不得不略陳梗概，以去疑情。佛門彙載，乃欲以振興法道，開導愚迷，非理致淵深，筆墨超妙如海闊天空，金聲玉振，令人一見即能猛省，如暮夜聞鐘，頓醒幻夢者，何堪湊入。印光一介庸僧，百無一能，兼以久嬰目疾，不能徧閱經論，又以素無聞性，徹過徹忘，方寸之中，了無所有，何能預此嘉會乎哉。數十年來，無事不親翰墨，蔚如搜其蕪稿，為之刻板，已屬過分，況今又作以貽時事新報館乎。語云，無米不能炊飯，光非不要體面，但以無米之故，不能以土石穅穭假充佳餚，以貽人誚讓。至於俗家族第，出家年歲，及所住之處，所作之事，乃大通家有功法道，後人錄之以作標榜，發人景仰企慕之心，不得不爾。若光之庸劣，食息之外，了無所知，了無所能，何堪用此一套。用此一套，乃成刻人糞為旃檀，美則美矣，只是臭而不香。亦如以土木作金碧，華則華矣，但唯色而無光。光未出家，即以虛張聲勢為愧，況今欲從諸上善人，優遊於安養世界，豈肯無而為有，以欺世自欺乎哉。　一句南無阿彌陀佛，只要念得熟，成佛尚有餘裕，不學密法，又有何憾。一日念佛三十萬，則是意根舌根俱利。然不可徒羨其所念多，當致力於都攝六根，淨念相繼而已。又今之泛泛然修行者，多多皆是不修實行，止圖虛名。光曾見許多日課十萬彌陀者，皆屬虛張聲勢，以自誑誑人耳。此種習氣，染之則徒勞無功，小則無而為有，大則以凡濫聖，非徒無功，其罪有不可盡言者。現今僧人雖多，能弘法者甚少，由請法師不易，故致如是。然聽經如為修持淨業，發明自力他力之所以然，則其利大矣。若止求通達教義，不以淨土為事，則斷惑證真，恐無此力，帶業往生，又以不生信願，雖有佛力，莫由依仗，則成有因無果之業識茫茫人耳。須知一代所說，

皆屬自力法門，乃通途教理。淨土乃特別法門，全仗佛力。若能現生斷惑證真，不仗佛力，亦不為過。不能現在斷惑證真，而又不仗佛力，則非愚即狂也。今之大通家，類皆如是，哀哉。　學道人事事從實，信札後何得空用百拜字，將以此虛套子為恭敬乎。以後不宜如此，但云頂禮而已。　林心蓮信，問及李卓吾，此人蓋亦似是而非者。觀其出家而不受戒，便自說法，及地方人謂為狂悖邪說，則又加冠為儒。以卓吾之學識，何不能推陳儒釋心法，而便率爾還俗，則其行為，無有定章，任己意見而為，尚得謂之為明理盡性之君子乎。居士傳特為立專傳，實為過舉。恐林尚不以光言為是，故補書於汝書中。　汝久欲出家，不知若何懇切。今見汝在太平寺，蓋亦悠悠泛泛之倫。其欲出家，乃圖清閒自在耳。若果欲修持，斷不至如此寬泛。　楞嚴有何不可研究，但須以淨土為主，則一切經皆發明淨土利益經也。楞嚴開首征心如是難，則知末世眾生，猶欲以研究了事者，其為自誤誤人大矣。而況二十五圓通，列勢至於觀音之前，其主持淨土也大矣。至於發明五陰魔境處，破色受二陰之人，尚有著魔之事，足見自力了生死之難，佛力了生死之易，能如是研究，則其利大矣。凡研究時，必須息心靜慮，凝神詳閱，則如入大寶洲，必有所得。倘如趕路之只圖快，恨不得一下看完，則不但經義莫得，久之或反受病，以致傷氣吐血等也。善得益者，無往而非益，甘受損者，無往而非損。楞嚴一經，實為弘淨土之妙經。然未知淨土法門者，每每因楞嚴而反藐視淨土法門。所謂仁者見仁，智者見智，由己未具正眼，故以己意會經意之所致也。楞嚴貫攝頗明暸，然釋文最易明暸者莫如指掌。但指掌大關節，多有與文句不合處，是在各人之善會耳。初須將淨宗研究到無動惑處，方可泛閱各經論。倘淨宗未能了明，一經泛閱經論，難免隨經教知識語言轉，反將淨土置之度外。今人稍於經教有得，即注重於研究。稍於宗意有所發明，便注重於參究。其源總因不知自己是業力凡夫，不能自證解脫耳。極深妙者，即極平常者。譬如一句佛號，本極平常。念至及極，則百千法門，無量妙義，均可悉得。又如樹木，本極平常。

而生根出芽，成幹成枝，出葉開華結果，實有不可思議之妙。故知看做平常者，方能實有諸己也。若唯知其深妙，則多分難以措之躬行，只成深妙之說語矣。　令友患病，只宜勸其回家將養，萬萬不可令來普陀。以彼係大派頭，食用須精，屋宇須華，供役須伶俐。一不如意，便生煩惱，法雨一件亦不能合彼之意。況彼自大自高，絕無信心。雖汝兄開名代祈歸依，光至上海絕未一次禮拜過。(光非責彼不敬，由是知彼自大，兼乏信心耳。)何得令至山養病。若不將此種種說明，彼或受汝兄弟二人勸，冒然不思自己是甚麼身分性情，法雨是甚麼區處，或可即來，便成障礙，仍然不久即去，反成無益有損矣。千萬不令來山，以致彼此不安。　弘一師只好作自了漢，萬不能任事。以心行細微，任事必受傷，受傷則中輟耳，若自己用功，則自適其適矣。　買物放生，若依究竟自愍愍他而論，固當埋之不可仍倒於水中，以死物浮水，究非善策。若謂已死，與家人食，并施與貧人，亦無不可。當令食者多多為彼念佛，以此是放生物，否則食之有罪過。若能為彼念佛，則彼此各有利益。以此相勸，亦能誘彼食者少種善根。即非放生物，本屬自己辦來食料，為其念佛，亦於彼此各有利益。汝崖板如此，謂已說歸依念佛者，便吃不得，則是令食肉者概勿念佛也。彼等吃肉之人，只知肉為美味，不知後來自己也做了美味教人殺的吃時心裡難受。他既是這樣不洞事，任他後來教人殺的吃便了，何必要費盡心思勸他，他要討到教人吃，你教他不要討此苦頭，他心裡反不安樂。儘他去，讓他替人做菜吃，到了那個時候，心肝疼爛也無益。那時他自曉得今日之錯，及我與汝之話，不是弄聳他，已遲了也。　藥是治病之物，有業則藥便不奈何。況要死，藥豈能回生乎。即無業能志心念佛，病自不生。有病，藥亦可用。若專靠藥，則富貴人醫生家，便皆無病長壽矣。　彼食肉者，貪心所使，欲令勿食，當從因果報應及被殺之生苦痛怨結上說，則易於動人。若但辨明是淨非淨，乃其末事。而且彼既要吃，那論涉及非淨之事。前有一大居士，弘法數十年，尚日日食肉，(此人之名，光不說，汝可想而知之。)況泛泛然者乎。汝

若真欲利人，宜流通古人極慘淒之成訓。若汝所作之一人放生，十家獲益，及此非三淨說，乃講家支離瑣碎之義。有信心者，尚生善心。無信心者，或更誹謗。十種利益收到，送盡。詳細思之，頗有令門外漢起異議處，祈送完勿再印為是。不謂汝所說不是，只為未能得其要領。要領何在，在於結怨聯讎，生生世世互相殺戮。汝但至心念佛，為彼屠者及所屠之物作超脫計，則有大利益。若區區然以一文登於各佛報，究有幾多人看。汝妻與妹定要用肉待客，此二人一死，定規要變豬羊雞鴨魚蝦。若不變此種被人殺而食之東西，則天地亦當易位，日月亦當東行。何以故。以如是因感如是果故。祈以光此語令彼看，或尚有可救。否則當常常作人待客之最好食料，不知他心滿意足，或痛苦望救而萬無可救之機緣耳。世之素食者多強健，肉食者多疾病。以肉食濁惡，易生欲心。素食清淨，欲心輕微。愚人不明理，以肉食養人，係欲自他來生後世皆變畜生耳。可不哀哉。　汝今之欲求即生西方，此念頭也好，然亦只任己之因緣。若特起一種之決烈心，必期於即去，則便成著魔之根，後來之禍，何堪設想。中庸云，君子素其位而行，素患難行乎患難。此行乎患難，汝今當仿而行之，為素疾病煩惱而行乎疾病煩惱。視己為常病之人，則無躁急求愈之心，而一心念佛，方能速愈。見所瞋所愛之眷屬，即作此人乃我做工夫之試金石，偏要宜生瞋者不生瞋，宜生愛者不生愛，即所謂轉煩惱為菩提，轉病苦為安樂也。一心念佛，求速往生，如其一時不能即生，切勿起一念躁急之心，則病苦自能消滅，眷屬自能調善，願深思之。　病未大還原，斷斷不可近女色。　現在除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不可挽救。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劉池諸君，可謂知病知藥。然未提及家庭教育，尚未能圓滿具足，祈與諸君詳言之。　如來說法，悉順人情，不強人以所難。如受優婆塞戒者，或一，或二，或三，或四，或具受之，悉隨人意。即如淫戒，出家則須全斷，在家則唯制邪淫。以男女居室，大倫所關，故不為制。然既受佛戒，必須節欲。若不為宗祀，唯圖快樂，雖不犯戒，亦有大過，不過比邪淫為輕減耳。菩薩處

俗既有妻室，雖無慾念，亦當俯順人情，時行夫婦之事。以凡夫不能無情，若欲絕不與相親，則或出怨恨，致起毀謗佛法之釁。不但不能增長善根，或致造謗業，墮落惡道。以故先以欲鈎牽，後令入佛智，乃曲順人情，巧設方便之大慈悲也。但當節欲，不必絕欲，一季一親，庶不致妻有怨望之苦，於汝修持亦無礙，且可以誘令修持淨業。當云，若不修行淨業，即永與絕交，彼自會勉而行之。至於生子與否，固不須論。以汝兄弟子甚多，豈必自己有子，方為不絕先祖之嗣哉。良以夫婦相處，殆有夙緣。不能使其種善根，忍令致彼墮惡道乎。詩云，妻子好合，如鼓琴瑟。兄弟既翕，和樂且湛。宜爾室家，樂爾妻孥。孔子曰，父母其順矣乎。汝一意修行，斷絕欲事，彼或長時怨望，或致抑鬱而死。汝果上品上生，固無大礙。否則於親有拂意之咎，於妻成怨對之人，亦屬大累。較稍開欲事之累，深之多多矣。光為僧人，斷不勸人造業。人既以身從汝，當盡夫婦之道。此實修行要義，倫常至情。祈發菩提之心，攝彼不知欲為苦本者，同生無慾之極樂世界，庶可不負夙生有緣，今為夫婦矣。　又妻若生子，則為大累，無子則安樂之極。而侄子一羣，何一非子。刻實而論，汝之福，較汝兄汝弟為殊勝多矣。但世人多看不到此，遂畢生為兒女作奴僕。試一思之，實為大幸。此語雖違情，實至理至情。　令友七祖兄弟，乃一父所生。五祖兒孫，皆一曾祖遺胤。二間邊屋之交涉三百餘元之出納，便欲經官理論，當必花錢。而諍訟一事，唯逞口辯，彼無理更欲反為有理。使彼起惡心，發惡言，俾旁人世人，謂彼家祖德已衰，故此等子孫同室操戈，鬩牆見詠，其辱及先祖罪孰甚焉。家庭之間，屑小事體，當上顧祖恩，破格從寬，不得如同世人一樣論。即屬世人，尚有舉行義務，唯欲人各得所，雖千金不顧惜者，況同一曾祖遺胤乎。且七房各有產業，其家中用度，固不靠此以為過活，何得彼此效尤，各不相下。為爭此數十元之故，經官理訟，未必七房一元不花。縱一元不花，無如祖德已喪，其辱甚於破家敗產。彼一房自己，尚自給足。以祖業公產，欲為獨得，致六房羣起不平之心，已是棄祖先於度外，唯欲為子

孫謀富耳。夫背祖德，犯眾惡，莫道三百餘元，即三百萬元，亦非子孫之福，乃為子孫招禍以企滅者也。讀書明理，何暗昧如此。試觀古今凡屬濟人利物，尊祖敦族者，其子孫莫不居高位，享厚福，世德相承，緜緜不絕。其唯知利己，不顧祖宗國民者，莫不三世而滅絕相續也。何以故。其根本心地已壞，如以毒水灌溉花木稻菽，不唯無益，而又害之。彼既如是，其他六房，何可效尤。而必欲所行相埒，絕不肯高佔地步，而決定要同彼同廁足於卑汙濁穢之中乎。當思先祖若不留此屋，將不復為人乎。又先祖幸有厚遺，若一貧如洗，其將共誰爭乎。以此思之，讓彼堂兄弟數十元，有何不可。範文正義田為周族人，況同堂乎。范氏從宋初至清末，科甲不絕。乃由文正公厚德，及子孫能世守以修祖德之所致也。令友同房兄弟等，皆是書香子弟。縱佛法甚深道理未聞，此等事想亦曾聞。何不見賢思齊，以培祖德為事乎。祈將光此書徧示令友各房，或可各念祖德，歸於舊章。否則勸令友將己之資，為公用之，以期息事。渠無子女，亦當作為子女用之，則有光祖德，有光法道矣。過此以往，非光所知也。

復李覲丹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粥飯僧耳，除著衣吃飯外，別無所能。幸尚肯學愚夫愚婦之派，不致徒歎奈何而已。閣下欲受皈戒，何不擇道德學問高超者，而擇一粥飯僧。然則閣下亦將欲逐愚夫愚婦之隊，而不願附於高超奇特之班耶。雖然，當茲時世，尚是愚夫愚婦之所行為有實際。倘高超奇特者，肯將高超奇特放下，其結局必有大高超奇特者在。若不肯放下，則其結局，亦只得高超奇特之虛名，決無高超奇特之實際可得也。念佛一法，理極高深，事甚平常。欲求心佛相應，第一是志誠懇切，第二是聽，反聞念佛聲，誠聽兼到，昏散自除。

復李覲丹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居士自任，及募任大士頌以二千部為準，不勝欣慰。居士慨人心之不古，善書之散出者絕少效力。然吾國之人近五萬萬。

安士全書，光先刻付木板，次令中華排印，募止四萬。中華帶印與另印共一萬二千部。若論效力，亦有一二。特人未詳察，多不知耳。關絅之之相信佛法，乃因安士全書木刻本起。志圓為之講說，從之生正信心。使滬無絅之，滬地之景象，恐遠不及此。吾人但發一與人為善之心，其人之能奉行與否則任之。印光之於淨土法門生信，由於龍舒淨土文下卷，足知書之益人也，深且遠矣。觀世音為法界眾生恃怙，倘人各知之，由冀消災免禍，以迄了生脫死者，當大有其人。惜世之未有搜輯，致不習學佛法者，皆不得知。此光之所以請許止淨居士之著此（大士頌）書也。

復李覲丹居士書三

日前明道師來，言汝之宋藏，送於顯寧，功德無量。彼自不量力，杭州破寺接到四座，皆由滬上各居士佽助及彼師維持。後山上三聖堂被回祿，燒其一半，其師無力兼顧。現欠工匠及各貨賬三千多元，無法可設。光處之餘資，多歸靈巖壽量兩寺，亦不能為彼設法。彼惟求前已出過功德者，各借三百元，然恐未能一一全付。居士若肯救彼燃眉之急，則明年尚可進行。否則便成半途而廢，豈非功敗於垂成乎。

復李覲丹居士書四

宗門中語，只好置之不論。若欲知其所以然之意，必須要有點悟處。否則縱看其書，亦如與外國人說話，完全莫名其妙。況年已及耆，而時世如此，何可以最可寶貴之時光，究此無頭腦語句。每有在宗門數十年，猶不知其話為何意。縱用意猜度，也是在夢中說夢。祈取消此念，一心念佛，念到心佛兩忘時，一見此語，不禁好笑。即不能如是，但得往生，尚可親證其理，況解其語乎。若不以光言為是，終日看宗門語錄，則宗亦未能通，淨也不注重，生死到來，便只好隨業受生去。

復李覲丹居士書五

昨接手書，知聖定已生西方。臨終正念，歿後頂暖，面色愈好，

酷暑不臭。即此數端，決可定其往生。至於生品，總在中品。以中品皆戒善世善所生，亦不必要好聽，定其上生。即下品下生，業已超過三界諸天之上，況中品之下生乎。四十九日佛聲不斷，不但於亡人有益，於現在眷屬大有利益。靈巖例不念經，拜懺，放焰口，做繫念，做水陸，傳法，收徒，講經，傳戒，做會。日常功課，與普通打七同，唯有信心，不務繁華者，求打佛七則允許。若廣招親友，及少年女眷，七先即來，七後方去者，亦不允許。十七年張鳴岐（係皈依者）打七七未去一人，十八年亦（係皈依者）打二十一七，亦未去一人。十九年有二十多七，不過五六家去人，然亦只住一二天二三天耳。二十年以人多屋小，大起修造，其七更多。今將碑記寄汝一張，閱之即知。汝若欲利濟聖定，在生常素，喪期想不至於用葷酒。至於葬及後來之祭祀，當戒令郎勿效俗例。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彼法名，迴向三七，以盡師生之誼。

復李觀丹居士書六

所言作事亦不忘念佛，此係念心純熟之相。何可名昏沈，歸於無記。然亦非無念而念，但係無念而念之氣分。若即認此為無念而念，則有類於鑽木見煙，而謂得火，即便息鑽，火便無由可得矣。汝之功夫頗好。到此境界，亦不容易。然須專精用功，且莫學今之好高務勝，見異思遷者。則將來之益，自可有不思議處。然此是行門中事，信願門中，尤宜致力，庶可決定深得念佛之實益。若效他宗，專以工夫為事，棄信願而不講，則便成仗自力之法門，其失大矣。　三輪體空，即不居其功，不以為德之意。如汝所說，便成混然無知，何名體空。所言體空者，了了分明，以分別其當施不當施。但不自以為有功德於人，亦不以為人受我恩惠而已。金剛經所謂不著色聲香味觸法而行布施者，此之謂也。若好人壞人不分別，盡量施於壞人，令彼得之造業，則成罪過，不名功德矣。

復李觀丹居士書七

佛法廣大，無量無邊。吾人以博地凡夫之資，欲於現生了百千萬劫難了之事，當籌度己力之大小以修。且莫妄充通家，此法尚未真得，又去鑽研他宗。致於此最易得益之事，反弁髦視之。以致仍舊百千萬劫不能了耳。佛法猶如太虛，了無東西南北四維上下。所言東西南北四維上下者，約自己所立之地位言也。既自己不能與太虛相契相合，須必按自己所立之地位以論。不妨於無東西南北四維上下中約自己而定以東西南北四維上下。而禪宗，相宗，密宗，無一宗不好。然以年已半百之人，得仗佛力，能以具縛凡夫即了生死之法，而復致力於其仗自力之法門，雖能助淨業而圓通見解，誠恐心力不及，則以彼為正，以此為稍帶，必至難以得力。光并非拒人研究他宗，有不諒者，加以嚴厲之譏，謂禁拒人研究他宗。則光於冥冥中得福，而大眾以光為佛怨矣，祈自裁度而定之。　又南京慈幼院成立後，汝出三百元，其年尚未開辦，次年開辦，故未再收。聞前年仍出三百元，去年去信云係特別捐，故今年亦不敢去信。前余峙蓮說及，擬求汝任一長年捐。或數十元，或一百元，隨意。法雲寺自去年以來，學生蒸蒸日上。有王建屏者，一商人耳，家道不過三幾萬金。而聞法雲之慈幼院，特往瞻察喜極。為各學生，縫衣，縫被。所有程度可以出而謀生者，彼包薦出於各行店。彼之門生，開行店者有二三十人，兼及朋友，故彼膺此重任。從去年至今夏，已為薦出四十八人，尚有要者。以程度太淺，不肯令去。故學生加額至一百六十名，所有舊屋不敷用，又修十餘間作工場。而王建屏又令彼店中作紐扣師來院教之，不要學俸。學生學好即按貨開工錢。此一宗，不須本錢，頗為有益。又法雲寺所作器物，人皆爭買，以堅實得受用故。近幾年來，雖有加入任捐者。而先所任捐之人，或有移之遠方者，或有去世者。而院中經費，比前較大，頗覺吃力。

復李觀丹居士書八

法門秋晚，訛謬甚多。但能生正信心，持諸淨戒，則根本已得。

其餘枝末，悉皆從寬。若一味依古，則今人既不深悉佛制，今時所行，一一皆不可依，便成拒人入佛法之言論矣。　若一一皆依佛制，今之僧人，皆屬白衣道人，未必皆能合法合律，況在家二眾乎。又佛制亦有隨方俗所立之例，即如今日之僧衣，亦非佛國僧衣之制。然行之既久，固當為法。又佛制僧皆露頂，跣足。露頂夏則悉依，冬則能依者，便無有幾。跣足，則更難見其人矣。是以不宜固執枝末以論，當從本源而修，則有利益。若一一要悉準佛昔日原制。則今日之經，皆不應受持。必取貝葉梵文者以受持，則方為不背佛法矣。

復李覲丹居士書九

宋藏，靈巖係光為請。佛日係天津一弟子為靈巖請，已有，故歸於佛日。福建一弟子，託光為其鄉一寺請一藏。及請後，已交款，(預約先交清)彼查一友已為請之。故光為請之一藏，歸於龍居。(在佛日之前)光已自出資請兩部，法雲寺李耆卿請。安徽江灣佛光社亦有人為請。汝之經，若肯送之遠方，當待月餘，光為打聽一二處。若有，則不送，無則送之。昨靈巖當家師說，現住五十多人。念佛之人有四十位，餘各有職業。(事務)佛七或請四十人，或只請三十四人均可。又明道師又接一顯寧寺，風景甚好。(去佛日七八里)真達和尚，擬在此養老，或可送經於此，則省事。若送此，候明道師回，令將已來之經請太平寺去。以後再出版，令印經會將汝之經，送太平寺。佛日龍居二處之經均送太平寺。龍居乃古道場，住僧不堪，將賣與學堂。地方有二三信士不忍，強江西一僧接之。彼於佛法，未甚明白，因請前在報國寺住之了然師同住，以故光以為閩師所請之經送之。了然師先注重於禪，近十年來，專以淨土為提倡。

復李宗本居士書

汝學佛法，何得學世間商人誇張虛浮。汝云寄一盒糕即已，何得說得如此好聽，如此貴重，又令光寫信再要再寄，汝直以光作小孩子看，汝太不知世務了。以後切戒此種虛浮誇張之劣習，念佛當可得實

益。否則縱有修持，皆被虛浮誇張喪盡。到頭不濟事，尚不知自取之禍，反謂佛不慈悲，佛法不靈。而不知是自己自衒之所招感也，哀哉。光老矣，目力不給，拒絕一切信札。今見汝信，不禁心痛。汝見我信，能改前非，則後來定可往生。否則一派虛假，何能得其實益，依否由汝，且盡我心而已。　所言貓瘟，不知為何病，亦不知何藥可治。當令其家至誠念南無觀世音菩薩，戒殺吃素，當可獲效。此後不許再來信，亦不許介紹人皈依。若來信決定不復，以目力精神均不給故也。一函徧復中所說，無論何等人均宜依之而行，并傳子子孫孫。若能依行，家道自可興盛，子孫自可賢善。若以為老僧迂腐之談，則其家聲欲振者，如敲冰而取火，決無可得之希望矣。

與妙真和尚書

昨下午王幼農居士來言，前日往李柏農家，言靈巖將欲建念佛堂。柏農云，正值歲煞，不宜建造。光因時局之故，言法雲大殿，幸未動工，且待時局平靖。幼農言，靈巖不宜建。即宜建，如此時局，亦宜從緩。今木料已來，宜堆於念佛堂後之屋基上下。須用石墊二尺高，庶不至潮濕霉爛。須二面太陽都曬得到，木頭面上，不可蓋草，蓋草則永遮日光，買幾領大草蘆席蓋之。柏農與滌民所說，雖各有理。但以時局關係，故宜仍依幼農之言。待來年秋後動工，較為妥善，祈慧察是幸。

復崔益榮居士書一

接手書，知汝慕道之心，頗為真切，意欲皈依。然光乃粥飯庸僧，實不足為人作師。但能專志修持，依光所說而行，固無有不滿汝所願者。譬如無足之人，坐於三叉路口。有歸家者問之，則直示其所行之路。斷不可以彼不能行，而不依其說以自誤歸途也。今為汝取法名曰宗淨。宗者，主也。淨則現所修之淨土法門，將來往生之極樂淨土也。淨土法門，為佛法中至極簡便至極深遠廣大之法。若依餘法修持，誰能現生即了生死超凡入聖。若依淨土法門，但具真信切願，無一不往

生者，此固宜專主於淨土法門之大義也。又凡欲學佛，須令心地清淨。凡一切不善心皆為垢染，必須打掃乾淨。凡一切善心，必須擴充推廣。所謂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戒殺護生，吃素念佛。自行如是，化他亦然。世人尚宜普化，況父母妻子等，豈可令彼不沾佛恩，仍舊輪迴，以失為子為父為夫之道乎哉。今之世道，亂已至極。其源皆由兒女小時，未受父母因果報應，及利人即是利己，害人即是害己之善教。當與令妻詳說利害，令兒女必須認真教訓，勿任性慣，令其習以成性，致為家國天下之害也。

復崔益榮居士書二

前接汝募鑄鐘之信，以冗忙不能即復。旋致書梅蓀，彼極贊成。又以鑄之銅鐘之量，去信相商。以妙蓮往赤山，遲二十餘日。梅蓀來書言，初以妙師未在，今令商酌妥貼。所用之銅，并鐘之量，方可致書，祈師作疏。昨接汝書，知汝於此事尚未瞭然。必須說其若干斤，并用甚麼銅。該銅每斤需若干錢，方可令人取信。凡鑄鐘宜用響銅，則音聲自好。響銅甚貴，如不全用，也須用一半，大約連工帶料每斤總在一元以上。汝若以為難，即便取消。如縱二三千元亦須要鑄，則待南京信來便可作疏寄汝矣。　汝侄之不知努力做人，乃從小失教所致。小時失教，大了便難成器。汝際遇如是，但當仰念汝父母，汝兄之故，勿生煩惱，認真念佛，求佛加被於彼，俾開知識，自可做好人矣。若自己生煩惱，則於彼無益，於汝之身，并教養姪之德，皆有損矣。汝果志誠念佛兼念觀音，一心懇求加被於彼，誠之所至，金石為開，彼當漸漸轉變為好人，不至長作浪子及廢人耳。宜勿分別，作己子不才想，但求佛菩薩憐憫加被，此是唯一不二之轉變妙法。　沙居士所作之二篇文，當寄之上海淨業社，登月刊中。光之勸戒殺吃素文，所該者廣。聶雲臺曾照樣排單張送人，光令附於龍舒淨土文後。龍舒文彼印三千留板。但此次甚貴，合三角多一部，以後印時當省一半。觀音頌有七萬多部，文鈔亦另排。此文，文雖不好，頗將一切不宜殺生之理由說明矣。　拜經愈疾，乃業消災滅之祥。申江之行，以時局

不靖，擬待九十月或來年耳。大士頌尚未付排，欲往申江，正為此事。倘時局有變，則恐有誤，故不敢付排，即付排，至少亦須上十月方可出書。若出，自當寄汝及沙，范李諸君，不須再說。　關帝皈依智者大師，（在隋文帝時）開玉泉山，此事出佛祖統紀。佛教以關帝為護伽藍神，亦本此。待有暇，當為文以表彰之。　吃素不難，難於不肯捨貪口腹之心。若不貪口腹，有何吃素之不便乎。雖吃華素，不吃素日，亦須少吃。以一切物類，皆是貪生怕死，皆知疼痛苦楚。但以口不能言，故為人作食料。倘其能言，其臨殺之悲哀怨恨，尚忍聞之乎。思及此，則肉自不便下嚥矣。　拜經念佛，當以恭敬至誠為本。恭敬大，則功德利益大。恭敬小，則功德利益小。若不恭敬，但做道場，則是自欺。欲欺人尚不能，況欺佛菩薩乎。祈真實恭敬行去，其利益莫大焉。

復崔益榮居士書三

鑄鐘事，已與梅蓀言。令酌其大小量度，未見來書。昨到佛頂山鐘樓，見其鐘亦不甚大，言有四千多斤，然則法雲之鐘，亦當須三千斤，況響銅每斤約一元多。汝發心募，亦不一定。多也好，少也好。多則用鑄磬，報鐘，火板。少則南京地方再為湊集，固不必執定完全不多不少也。彼既不來信，當大約說三千斤。待後鑄再定准斤兩，序當為作之。　光於八月初一下山往申，住陳家浜太平寺，大約須二三十日方可回，設法印大士頌。中華工人罷工，若不設法，不知延於何時。　放豬事，前得梅蓀書，已知。當寄於淨業社載之月刊，俾大家同生兢惕。　李仲和既欲皈依，不妨為彼取一法名。彼名壽平，夫真實之壽，唯是自性。此性非智莫顯，有此智則知一切眾生，一念心性，與三世諸佛，六道眾生，悉皆平等。此平等之智，實為最上最妙。今為彼取名智上，以此最上之智，自行化他，修持淨業，俾一切眾生，同生西方，同證此平等無二之本壽，是為最要之事。能如是，則不愧為如來弟子矣。祈為彼言之。

復崔益榮居士書四

接手書，知全家念佛，不勝欣慰。念佛時突起妄想，但不隨彼妄念轉，久之自可不起矣。　不妄語，亦須漸漸練習，久之自無。　所言照片，光一向不喜照相，以徒耗資財，了無所益。若必欲要者，當到上海照以寄來。此間香會過，無照相者。　今寄文鈔一包，祈送李勉與其子，但肯依之而修，自可超凡入聖，了生脫死。若以文字觀，則殊堪刺目，不得實益矣。

復崔益榮居士書五

佛七小引，此刻無暇，待六月遲早當寄來。其期宜於冬初，以此時收穫已畢，人各閑適，則念佛者多。然但以念佛為事，不得張羅鋪排，及糊紙紮等。　至於來山進香，且宜作罷。以汝家不甚豐，且膺人家職務，往返旬餘，用洋數十元，尚不能隨意作功德，令凡所交涉者，皆生歡喜。觀世音菩薩無處不在，豈必唯在普陀乎。未曾去過，則一瞻道場。去過而家寒，事多，則不必也。　汝子與汝，殆有宿緣，宜善教之。切勿任性驕慣，致成敗類。世之不肖子弟，皆其父兄不善教養之所致也。

復崔益榮居士書六

接手書，知健庵居士歸西，不禁為居士幸為如皋人嘆也。（已失嚮導）觀其平生信心，臨終正念，雖未聞見佛，而能隨家人默念，亦可往生。以佛昔有誓，若有眾生，至心信樂，欲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正覺。又十方眾生，發菩提心，修諸功德，至心發願，欲生我國，臨命終時，假令不與大眾圍繞，現其人前者，不取正覺。健庵居士平素修持，臨終正念，足可往生，況又有異香頂溫之證乎。此係仗佛力往生，往生即了生脫死矣，則可決定，斷其了無含糊。若修餘法門，勿道如此景象，不能了生脫死，即有大智慧，有大神通，要去就去，要來就來者，不能了生死者，尚有一半多，是以必須要專志修持淨土法門也。所寄事實擬另述一篇，附於新排文鈔之後。當與

其子說，宜及早將訃啟寄來。有可采者，略為采之。又彼以未見光為憾，今則將其事迹附文鈔中，亦可釋此遺憾。又光於朝暮課誦迴向時，稱彼名為之迴向三七，以盡法門神交之誼。新排文鈔，三四月即可出書，令其子任印若干部，以施送於有信心通文理者。一可釋其父之遺憾，二可以傳其父之事迹。校彼特印單張送人，看過則置之者超勝萬倍也。若肯發心，速為通知，以便書名於後。此次比前多一百三十頁，共四百三十頁，以現候壽康寶鑑排完，(即同付印)便止不附，故尚不能定準頁數。此次當印一萬部，以後則令書局自印而自賣耳。若向書局請，比此則貴，大約一部須八角上下。觀音頌二百十頁，尚須三角四分，此係前年八月所定之價。近來戰事，紙貴許多矣。　又健庵居士，深通儒禮，前年陳正有，寄來所作論喪中飲酒食肉之弊甚痛快，知居士素以儒道自任。況近又深信佛法，專志修持，其子當仰承其父之志與道，概不徇俗以用酒肉，滿其父之志願。若徇俗而行，不但與佛法不相應，且與其父相違抗。祈與其子說，否則或恐被無知者搖惑，則反為不美也。

復崔益榮居士書七

所祈作之文，已作好，名普勸戒殺吃素挽回劫運說。備說祭天地，孔子，關帝，祖宗，養父母，會客，自奉等，俱不宜殺生食肉。帶說娶妻，生子，祝壽，亦不宜殺生食肉。正文二千六百多字，附於觀音頌卷一之末，(以此卷有大士示現於物類之關係。)恰有三頁，已寄中華書局令排，排好即出樣張，當寄來與汝一看。觀音頌印二萬部，每頁三十元，此錢不須汝貼。汝願印五十部，係十七元，(每部三角四分，以加十餘頁，加一分尚欠，且加一分耳。)汝欲貼印此之印費者，當任印觀音頌二百或三百部即已。　此文欲廣布，單印也無益，宜附於大士頌後。若大士頌印十萬，此文亦有十萬。汝若肯出錢，若一頁兩萬部，三十元，二頁則六十元。汝若無力，亦不要汝出錢，我自會開消。又附於文鈔中，則文鈔印多少，此文有多少。當於正月初作，勿念。

復崔益榮居士書八

本月初三，接李仲和及汝之書，以冗忙無暇，故未復。昨始將沙居士往生記作好，今寄一分，祈持與沙君毅，并項子清看。汝及仲和子清并其子之訃文哀啟皆不書名，而且絕不提及生平事迹。今依項君及汝與仲和所說推情度理，略表衷曲。雖汝等未說，光絕未與居士一會，而心之意見，有可知者。所敘之事理，絕非憑空虛構者。若有錯謬，祈速示知，以便改正。否則即以此排印於文鈔中，以祈廣布懿範。令後之拘墟者，因之捨謬知見而得正知見，趙尊仁亦為一記。璞君欲作傳則可，欲修塔則不可。在家居士只宜作墓，況當此人多妄為，不守本分之時，若為倡之，是破壞法門儀範，祈與璞君說之。　文鈔近以戰事，毛太紙上海買不到，毛邊紙前中華書局估一價須一元多。（須權作四百頁算，須九角多，大約排完，總在四百二十多頁，是以要一元出頭耳。）尚是印五千部價，若少則更貴矣。以彼須必將排板，紙板，鉛板，各工價算之於中。近聞北兵退，若不打仗，毛太紙當可續來。有毛太則定用毛太，則當少些。沙君毅欲任百部。且匯一百元於上海靜安寺路中華書局總廠，交俞仲還先生收，彼收到即寄一收據，待書印出，按錢寄書，若毛太可包三部，毛邊只能包二部。書局寄（每包一角五分，掛號五分，則成兩角。書局寄定規掛號者，以防送書者偷賣之弊耳。掛號有號票，無從作弊。以故書局無論大小件通皆掛號。）定規掛號，百部即五十包，郵費則須十元。若上海有可託之人令帶，則省錢多矣。倘遲點毛太紙來，則書價郵費二皆省錢矣。　項君欲皈依，何不擇道德高超者以為師，而欲以光之粥飯庸僧為師，其主見已錯。然恐不允，或謂光為不近人情，今且將錯就錯，為彼取一法名為智源。彼名本源，今名智源，須知智源即是自己真如佛性，一切福德智慧，皆由此源流出。世人迷背本性，以故真智不能顯現。所有知見，皆屬妄想計度。若能真知此源，念念返照，自能閑邪存誠，克己復禮，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再加以信願念佛，求生西方。則現生便可優入聖賢之域，臨終決定往生極樂之邦。如是則可謂大丈夫真佛子矣。餘

詳文鈔，此不具書。祈持此與彼閱之，即不以為然，亦無關要緊。

復卓智立居士書一

光陝西郃陽縣人，汝看文鈔，豈未見蔚如（名文霨）之跋乎。詩，在洽之陽，即指此也。以縣在洽水之南，故名洽陽。水於漢即干，故去水加邑，作郃陽耳。在洽之陽之洽字，音合，不可念作狹音，餘皆讀狹音，不可讀合音。郃陽乃伊尹躬耕之地，故亦名古莘。幼從家兄讀書，初則值亂，擔閣兩年。次則多病，學無所成。初生半歲，即病目，六個月未曾開眼。除食息外，鎮日夜哭，不歇氣。後好，尚能見天。十餘歲時，見韓歐闢佛之文，頗喜，兼欲學理學，故於時文，俱不願為。家兄以其長有病也，任之。二十一出家。（光緒七年）其修淨業，由彌陀經，淨土發願文，并龍舒淨土文起，絕無一知識開示者。以先師及所交遊者，皆禪家宗旨，光絕不受教導，以自量無此智識，故不敢耳。二十六（十二年）離陝西，至北京紅螺山。光緒十九年，由北京至法雨寺，至今已三十一年矣。在法雨作閒廢人，（因法雨住持請藏經，為其查考，彼遂令同來。以知光不願任事，故令閒住。以後各住持悉依舊例，故得如此之久耳。）凡常住事務，概不預聞。初則凡山上有筆墨因緣，多令光作，光則用彼口氣。如不便用彼口氣，則用一別名。二十餘年，印光二字，未曾一露於外，故無一過訪與通信者。自民國元年，高鶴年居士紿（音臺，上聲，欺也）其稿去登佛學叢報，彼以光不欲令人知，因用一常慚之名，此非是名。而徐蔚如，周孟由見之，甚喜其與己之知見合。徧問諸人，皆不知。至四年，蔚如問於諦閑法師，諦師以光告。常慚，諦師亦不知。以鶴年持其稿，令諦閑法師看過故也。從此，蔚如搜羅排印。（在北京）至七年，持初編文鈔來山求皈依，光向不收皈依，令彼皈依諦閑法師。八年，又排初編，次編。九年，又令上海商務印書館排印留板。從此以後，日見擾攘。欲求一日之閒，不可得也。自此以後，不能不用印光之名。故凡有求題跋者，皆書常慚愧僧釋印光耳。生性剛直，故絕不萌住持道場，剃度徒眾之念。近有拌命欲求光出家者，光則拌命辭。皈依初則

拒之，今則只好任之矣。平生不好華飾，雖名人之字畫，亦所不須。照相曾有三幾次，有逼到令照者，除彼自取，光絕不要。即送來，亦隨便送人，概不留之。汝能依我所說，即我契友，何須要我之醜相。念佛人當專精拜佛，拜一粥飯庸僧，有何利益。今年六十有三歲，陝西鄉人，及督軍屢催回鄉。光初以庸辭，及勢不能辭，則以現事經手，不能遠行告。明年普陀志成，文鈔排印好，當回陝一次，尚恐復來。以梵天法雲因緣，須待其大成，方可不去關顧。然人命無常，或即隕滅，固不能隨己預定也。六年，陳錫周祈光修普陀山志。光欲將大士感應本迹各事理，搜輯大備，用頌體頌之，仍於每句注其事。但目力不給，尚須懺悔，求大士加被，再行徧閱大藏之大士因緣。豈知從此以後，信札人事，日見增益，了無閒暇。前三年，知事欲修，光以此意止之。去年之知事，極力護持普陀，亦急欲修。光初猶以此意告後，彼尚不肯息心，遂令彼託人修。光則無暇料理，無由滿我所願。豈知大士感應，來一江西居士，係前清翰林，筆墨超妙。見光，光問其吃素否，彼云吃華素，（研究佛學已八九年，一心念佛，但未吃長素。）光大聲喝斥之，彼極佩服。因令彼為之，彼極願意。山志請一文學家修，大士一門，許居士修，成則合之。又排印別行以廣布，令天下人沐大士恩德。此事今年可成，明遲早可出書。此志乃天下名山志書之冠也，幸何如之。汝所疑所悟者，另紙書之。

復卓智立居士書二

接手書，知能反躬自勘，頗為欣慰。但其問詞，多有固執偏見，不達經常達變之道。若一一俱釋，則非十餘紙不能盡了。今只與汝說其概，則自能體會，以光近來，直是日不暇給。因目力不給，二十年來，夜不用目。以夜若用目，次日便不能用矣。於十月半，以信札校對者，鑑訂者，索題跋者，堆積纍纍，僅於夜間了之。幸三寶加被，日間仍能照常，此蓋出乎意料之外。自茲夜了二三點鐘事，然後做功課。睡三點多鐘，仍起做功課，尚不至目覺吃力，而復不能悉了。十月十一月，來信有百數十封。只此一事，已不暇了，況校對等乎。汝

閒無所事，想出種種當理不當理之問。雖是好學，亦顯不知深思。何以故。世間飲食衣服，人資之以活命者。若不知按己所宜，則飲食衣服，皆能殺人。及其已死，則得令世間人，盡棄飲食衣服乎。將令人酌量其宜，而為服食乎。佛法大無不包，細無不舉，何得執一而論。汝所問者，似乎有理。實則皆屬不善用心。汝若信得及，請認真行持。待業消智朗時，不禁自笑其愚執而慚愧不已耳。若不見信，即不復以佛為師。仍舊入彼外道，亦只可任汝而已。回也，聞一以知十。賜也，聞一以知二。知二者，因此而達彼也。非崖板止二，而不至於三也。聞一知十，則聞其始而知其終也。舉一隅不以三隅反，聖則棄之。汝必欲一一執崖而詳問之，光以衰老多事，能與汝作紙墨之閒談乎。至於外道謗佛之語，何可據以為是。(汝若見過釋迦應化事迹，便知其概。即未見過，何得聞謗即便懷疑乎。)不見盜跖之罵堯不仁，舜不孝，禹淫佚，湯武放弒，孔子盜道乎。汝又所問者多不當理，已概示之，不欲詳釋。繼思汝正信未固，正智未開。或經呵斥，便懷怨望，而生退悔。以故不得不略為點示，以盡我老婆誘子歸家之心耳。

復卓智立居士書三

接手書，知又殤一子，深為痛息。雖然，明理之人，決不以己之境遇，謂天道無知，佛法不靈。吾人從無量劫來，所造之種種惡業，何能了結。昔日之果已熟，今日之因未熟，豈可以因兒屢殤，便謂無有因果。且汝欲以博地凡夫，現生即得了生脫死。若無苦境逼迫，則頗難成就真實欣淨厭穢之心。生，老，病，死，愛別離，怨憎會，求不得，五陰熾盛，八苦交煎。有血性者，決不於此世界生係戀心。然既在世間做人，亦決不可放棄自己所應行事，而一味作厭世觀也。不於此處進德修業，反生怨望，則其心尚有自矜之念，即此足見器小量狹，未可以擔荷世間聖賢素位而行之道，況欲普度一切眾生，同生西方，了生脫死之無上大道乎。以此見識，完全是未聞世出世間大道之見識故也。準兒死相，似有宿根。汝宜以此，深明因果之決不虛棄。使汝不知念佛，賢准何能得此善相。又烏知非以此痛砭汝夫婦愛戀兒

女之心，以期其成就厭離娑婆之心，而得決定往生之大利益耶。

復卓智立居士書四

昨接來書，不勝歎息。汝十數年來，完全不在自己心地上用功，但於表面上強支持。人生世間，各有職分。汝上有父母，中有弟，彼等既不能依汝，只可任之。自己但為父母弟等，與所殺之生，念佛超度。為父母弟等，解怨釋結，何可生此極大之瞋恨心乎。（孝弟之心安在）此心，即是墮惡道毒蟲之最猛利心。若是由此命終，汝不生毒蛇猛獸中，將何所生。學佛要解脫煩惱，（盡己心，不計人之依否。）汝反增長煩惱，試思汝若不聞佛法，還能與世異趣乎。（恐汝好殺好吃之心，更盛於彼等。）祈從此只究自心，不計他非。俗知見人，能勸化則善巧勸化，不能則一心念佛。只生憐憫彼等若殺生者若所殺之生之心。又須生欣幸心，我若不聞佛法，現在同彼殺食生類。將來墮於生類，為他所殺。生此二心，極力念佛，則瞋恨不生，善緣增長，前途必有大相應境，不至終日以佛法結惡緣。華嚴行願全經云，（四十卷行願品中）牛飲水成乳，蛇飲水成毒。智學了生死，愚學入泥犁。吾言止此。

復卓智立居士書五

人生世間，宜盡所當盡之義務。如汝所說，為雲遊集哀挽錄，尚要求光鑑定作序，你直把我當做奴隸。此種驕奢，虛浮之惡習，吾人雖不能挽此頹風，何可附和而效法之。俾一切虛張聲勢無聊之惡後生，羣以此為沽名釣譽之最上一著，可不哀哉。汝切勿為此，即定欲為之，切勿與我寄來，令我燒。你就自在當處燒之，免得彼此煩神。你學佛學到這樣知見，不學佛又當如何。彼妻子之孤苦無依，尚欲開此奢風，則是雪上加冰，於亡於存，均皆有損無益。光數十年來，為先父，先母，先師，先兄，（即讀書之師。）了無一字之記述，以不願附此虛張聲勢之惡派，兼不願人謂此恐是粉飾之語，未必為真實事迹也。我豈肯為皈依者，提倡此事。試問彼不過供職無忝而已，究於國家人民，

有何功德，可令人歌頌也。此風一張，一班下劣不堪者，通皆效之，作俑之人，謂無罪咎，可乎。即其弟欲為，亦當勸止，況汝欲勸其弟乎。汝能擔任此費用，尚不可。況汝絕無此財力，而勸彼弟乎。居士住寺廟，不過看廟之一道人而已。汝謂為住持法道，則其僭也大矣。世俗以住廟僧為住持，為當家，彼亦如是稱，乃隨俗便，固無甚背戾。汝謂住持法道，則完全以凡濫聖之謬說。彼以何德住持法道乎，看廟而已。

復卓智立居士書六

前智聲智牧有信來，祈鑑訂所作之圖書館緣起。光絕未將佛利生濟世之恩德表出，因另作一篇。以字數太多，恐難適用。又將林文忠公行輿日課發隱抄去。借文忠公之德望，以折伏拘墟者偏執邪見，亦是利人之一大榜樣也。蓮宗祖師向未見讚，董君之讚甚好，光亦作一讚。雖不及董君之好，然亦可以承用。淨土一宗，肇自普賢。震旦遠公續法源，中外廣流傳。徧令聖凡，現在證涅槃。華嚴經末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西方，此釋迦佛法中最初首倡也。(小乘見思惑盡便了生死，證真諦涅槃，故以了生死為證涅槃。大乘成佛，方為究竟涅槃。不可謂此涅槃，為佛之究竟涅槃也。)

復卓智立居士書七

光一向不喜照相。良以照相一事，皆為耗費信施。以有用之錢財，作此無益虛華之事，豈行道人之所宜者乎。汝詳審吾言，深體吾心，雖未見面，當為見心，何欠憾乎。否則縱與佛同居一室，心不依從。如調達，善星，尚須生身陷入阿鼻地獄，況今之泛泛悠悠者乎。祈以躬行實踐率彼生徒，及諸鄉里，則是余之所望也。朝暮禮佛即已，何得於禮佛後，隨即禮光，禮光竟有何益。若必曰念指示恩，於朔望朝暮行之，平日固不必也。汝但能依光所說，即為佛之真子。光與汝同於此生，即生淨土，為蓮邦摯友，則幸甚矣。大殿之對，當以佛之道為文。彼與汝之文，乃閒文。今另擬一聯。願重悲深，舉三根而普度。

真窮惑盡，超十地以獨尊。三根，徧指六道三乘也。真窮者，所證之理，已證到極處也。惑盡者，所斷之惑，已斷得淨盡也。十地，即十地菩薩，將近成佛之人。唯，獨也。用獨尊，覺明了點。唯尊，或有文字淺者，不大明白，以獨字平仄略不如法，祈斟酌用。然此種對聯，非試帖詩，亦無關緊要。林鴻猷，二三年來夫婦各有鉅疾，其殆宿業所招，固宜認真懺悔。又當省其所作，或有不法，極力懺除，改往修來。庶可即蒙慈佑也。祈將光意與彼說之。

凡屬外道，皆係偷竊佛經，祖語，改頭換面，以為己之經書。夫吾國自佛法東傳，唯初二三四五六祖，舉世皆稱為祖。六祖之法孫，名道一，俗姓馬。因西天廿七祖有馬駒踏殺天下之讖，當時皆稱馬大師。歿後悉稱馬祖。此外無一直稱祖者。即初二三四五六祖，亦歿後人尊稱之，非當時即稱為祖也。　天地間人數甚繁，宿根各異。雖受佛化，由彼之種性不善，故發為邪見。如天地以陰陽二氣，化生萬物。陰陽之氣是一，而其所生則萬有不齊。甘者毒者，各隨種類。彼以同有念佛之語，遂謂為同。何異謂同受陰陽之氣，即謂為同乎。汝鄉無通佛法人，宜此等邪說大興。汝既無正智慧眼，只宜爾為爾，我為我，各守各法，各行各道。亦不附入彼黨，亦不攻訐其非。則雖與其同居，亦無相染及相忌等。和光而不同其塵，是為守己之道。言和光者，非隨彼修持，但不攻訐，亦不讚歎之謂。若隨彼轉，則便成同塵矣。同塵，則便成佛法之罪人矣。　凡夫修行，當發利人利物之大菩提心。其利人利物之事，則力能為者，勉而為之。不能為者，必令此心常存。則固與大乘之願心，不相背也。　汝結瘤病，不用蛛絲，只念觀音，也會好。以汝究欠正信，故心心奔馳於醫藥中。彼世間出格偉人，每以小病由醫致命。彼之致力於醫，醫亦未必誤，特宿業使然。凡極難醫之病，均以念觀音為治。果虔誠，必有奇效，汝何以瞋恨心如此之盛。可知宿世定是大有權勢之人，致其習氣，已成為性。今當學謙抑，總知己不是，不見人不是。久而久之，涵養成性，習氣消滅矣。　譚命，宜以袁了凡立命篇為本。則無論何人，均可獲益。於此留心，其

益大矣。而改過，積善，謙德，三篇之意，均可相機為說。較之良醫活人，功德更大。　汝果能秉正本清源之心，以行培植人材之事。即是不據位而行政，不昇座而說法矣，何樂如之。至於念佛，豈便有礙。朝暮隨力稱念。若於此外，則不用心思時，隨便念念。但具真信切願，自可往生。若必曰躬耕而易念佛，不知躬耕之時，以辛苦故，決不能念也。汝作此想者，皆不反躬自省。這山看見那山高之情見。非深體自心，徹了世故之智識也。汝但以諸惡莫作，眾善奉行，深信因果，力敦倫常。兼以信願持名，求生西方。以此自行，亦以此化他。縱不能大有作為，亦可以不愧為人，不愧為師，而頂天立地也已。　汝是凡夫，不是聖人，睡何能免，食何能止。但不貪睡，不貪食，取其養息充饑即已。若如汝所說，仗神咒止睡，果真持咒有大靈感，或可不睡。汝初持之夜便不睡，乃是心切之極，已稍傷神，故不睡。若傷神久，則睡便不醒矣。初心人，每每以一時精進過度，後便退惰。　褲腿敞開，此南方之習慣。若北方上等人，亦無此派，況學佛之居士乎。故居士亦應將褲腿紮起來方好。僧之真修者，睡亦不放開，況白日乎。知有所不能，而竭力勉其所能，則為菩薩大慈大悲心行。知有所不能而概不戒，則成地獄種子矣。邪見人每以有所不能者阻人。謂人之一吸，即有無數細蟲，入其腹中，皆為殺生，皆為食肉，汝何能不殺不食。此正如通身埋沒於圊廁，亦欲拉人入中。人不肯依，乃曰，汝以我為臭，汝身上常有蠅子，蚊子，蚤子，屙屎，屙尿，還不是在圊廁中，還說我臭乎。此種知見，皆屬邪見，皆生於聰明人，可畏哉。　佛法以利人為重，利人之道，當自親始。倘不於父母兄弟妻子前，以此道相勸，而勸他人，是為捨本逐末，須二者齊施并行方可。　以文字勸人，是極好事。然也須有體格。若汝最初所寫之字，直是講究人上帳也不肯用。近雖不用從前之派，然亂說亂寫，直同瘋癲。若遇高明，便看汝不起。　且依凡夫章程修持，勿想出人頭地，則有實益。否則後來必有大發癲狂之一日在。由是反令無知之人，退其信心。祈詳閱文鈔及古德淨土著述，庶可去此習氣，不至著魔。否則難保不魔。掩

耳持咒，何若息妄持咒。掩耳，亦是魔派。　業通三世，凡夫則避之而不敢當其鋒，聖人示生世間，則任業，如還債然。彼已超然於生死之外，不妨與世人示宿業今受，以息後世人之殺心。汝如此會，真所謂以凡夫心，妄測聖人，罪過無量。其僧之所證，雖不可知，然不可死執決無業報。以致世人不生警懼，而力持聖號焉。　由其現惡人而遭苦，則令其止惡。或由遭惡報而生善念也，則令其自新。為畜生為餓鬼之事迹甚多，現面然餓鬼，大開濟度之門。今之蒙山，焰口，水陸，皆由此始。現畜生至末後顯本，則令現時後世，由茲生信念佛，斷惡修善者，不計其數。汝絕未寓目，而曰奚益，可不哀哉。　佛雖慈悲廣大，而欲度眾生，須有折攝。若慢佛，毀佛，佛實不生憎愛。然不行折伏，則無以為勸。以故護法神，必令其遭禍，以儆其效此作惡者，其慈悲為何如也。汝之所說，不洞事務之混賬話也。一切唯心，實為至論。然亦不得不明折伏之意，而專說唯心也。　西方勝境，昭示目前。要其人心心念念，與佛相應方可。否則一見此境，反致發生魔事。喻如病體未癒，不敢受清涼之樂。蓮池之願，在念佛一心上，固為正理。汝之說，在不念即見上，則為胡說巴道。生盲不見杲日，鴟梟晝不見泰山，詎杲日，泰山，不出，不在乎。以彼自業所障，故不見耳。　背覺合塵，指本體言，非指事修言。未修之本體，如未出鑛之金。恐人不識是佛性，故名為覺。修而顯發本體，則如出鑛之金。則是由修顯性，因始覺而合本覺矣。如是，則如既成精金，不復為鑛矣。汝只曉得亂說道理，絕不肯深思其義，勞我枉費多少筆墨，與汝作引兒戲弄之行為，何若已之。　如來從右脅而生，其母七日即逝世，生忉利天。後佛成佛，升忉利天，為母說法。在天安居一夏，優填王思念如來，因始造像。讀文鈔，何以不知。至於臨終佛以大慈，示同世人吉祥而臥。欲警誡眾生，亦如病人身體不舒坦，謂曰，我今背痛。而後，恐諸凡夫，視為實然。復湧身虛空，現數十種神變。及其入滅，已入金棺，佛母自天而下，佛又從棺坐起，安慰其母。畢後，仍臥棺中。迨迦葉從耆闍崛山來，佛於棺中，露出雙足，迦葉奉足撫摩。詳

見大涅槃經（此四十卷）後（此二卷）分。外道毀謗，作如此說。彼等猶如狗子，只曉得屎香，反罵嘉餚為臭。若是狗子，則固信不疑。若非狗子，則污耳汙口，豈以此掛口齒也。外道謗法之語，多分如是。唯明理者，自不受惑。　汝真不通世務之人。孔子惡其因俑而致殺人殉葬，故曰，其無後乎。汝以木魚例之。此等說話，真成兒戲。舉世之人，皆以魚為餚膳，豈未作木魚之前，世人從未一食於魚之事乎。此種話，本不應答：以其戲也。若不答：汝將謂我有口辯，能令無知無識之盲師結舌。　行道比丘，不拜帝釋，汝何得除去比丘二字。以比丘是佛弟子，拜則不宜。非在家學佛，通不許拜。在家人雖通佛法，若世間正神，暫一設拜，亦非不可。若以日夕常同佛一樣拜，則亦非宜，是即所謂敬而遠之也。至於多生之父母說，亦屬強說。多生之父母，徧於六道，汝何不徧拜馬牛羊雞犬豕乎。是以佛令人戒殺放生，以其歷劫互生故。令其發慈悲心，以行救援也。　汝專會執邪見以為正法。彼岸實應自登，若不念佛，至心淨佛土淨，能自登乎。汝聞理性，便欲廢事修。甘露灌頂，唯致誠至極，心佛相應者方能，何得名為外鑠。以一刻工夫，令盡法界眾生皆悟，乃外鑠也。以自己未到心佛相契之時，何能蒙佛加被也。　前後陰則有，有而無用。佛三十二相中，孔門相具，即是後陰。馬陰藏相，即是前陰。馬陰藏者，謂如馬之陰，藏而不現於外耳。西方人生者，各有三十二相。以佛相推之則有。然西方無有女人。思食得食，所食者乃化食，食之亦無渣滓，故前後陰，皆不過示同世人而已。汝問化生之時，了與不了。可知汝看淨土書及文鈔，皆是囫圇吞棗，并不理會是甚麼滋味。念佛人臨終預知時至，不了了而能然乎。即不能告訴別人，既蒙佛慈接引，豈有糊里糊塗，如夢之不知是夢，亦不知何以而覺乎。汝真會說無道理話。怒於生徒，何用發火不能自遏。不過略現嚴厲之相，俾其畏憚即已。若再過厲，亦不過如是畏憚，尚能有加乎。設教之策，宜嚴氣正性。一言一動，毫無苟且輕佻，則生徒自如臨師保。倘平素了無沈重氣象，又復與彼喜喜哈哈，如此縱怒至氣死，於彼何益。汝作此問：知汝及

汝師，皆不善為表率，否則決不至如此之怒。何況於說容其自改，及姑息養奸乎。一幼僧恌僻非常，一切人皆莫如之何，其師因浼光教訓。（其師與光係至交）光說其所以，以人當時面無血色，已懼之不已。後送來，光與彼和氣詳說，令勿違我命，違則決不輕恕。彼心雖畏懼，究未親試，不二日即犯規矩。光將打，與彼說其規矩不許動，不許哭。未打先避，光曰，此第一次，不加罰。再避，則定罰，遂打。如植木然。從此半年，未須一高聲說，況用如此不可遏之怒乎。此光緒十二年（在春天）事（至八月十五，光下山上北京紅螺山，從此未返長安，已卅八年矣。）　汝何專門用這種死執著，說論佛法乎。誰教你執中無權。執中無權，尚不可，汝先便在執一上著手，何曾有一點中之氣象乎。汝以六祖守網放生，為破盜與妄戒，是孟子所說，不揣其本而齊其末者之見識也。汝真可謂是一腐儒，亦何不知輕重之若是也。須知佛教以慈悲為本，通人以達權為要。如汝所說，其父攘羊，而子證之，乃為正道。坐視其嫂之溺，而不肯用手援，乃為正道。既不能按此道行，必須致踰東家牆而摟其處子矣。何以故，以不親近非禮，此亦非禮，何必擇哉。如此說理，名矯亂說，佛不許答。因持殺戒，遂致不行罰，不治病，不吃飯。汝真是死執著人，食古不化。如此，何能自利利人。況曰貓捕鼠，蛇吞蛙，救此必殺彼。若依汝說，則戒殺必先殺殺生之物。然人於一世，殺生而食者，不知其幾何數。固當盡人而悉殺之，方為不作殺生之果耳。可憐可憐，具此聰明，如此不通道理也。　持戒之人，逢人逢神，皆以輪迴生死為諭。縱用素祭素飯，神人將從而怨之乎。況我持佛戒，彼邪鬼神，敢怨而加之以禍乎。若果怨之，是神尚得為正神，人尚得為正人乎。果自己所行真實，人與神當相感而化，何怨之有。若自己偷著吃，於敬神待客，則示以持戒。如此，則神必怒而人必怨以其偽也。偽君子，則如娼妓之逢人誇貞潔也，人誰信之。　汝真不洞世務之人。佛經義意無窮，雖不明白，如一極香之物，置之身中，其身自香。汝擬一切書亦如是觀，則如以臭物置之身中，其身會香乎。金剛經云，是經義不可思議，果報亦不可

思議，他書不論好歹，有此義否。凡看世間書，心即散而不淨。凡看佛經，心即凝淨。此其義，可見佛為大聖人，其言為轉凡成聖之法言。故楞嚴經云，若眾生心，憶佛念佛，現前當來，必定見佛，去佛不遠。如染香人，身有香氣，此則名曰香光莊嚴。汝欲以一切書，與佛經同，則成不知香臭之人矣，哀哉。　災患之來，亦屬宿因。然能皈命佛菩薩，自可轉移。汝初以誠心，許願淡食，固是一番為眾之誠心。及至苦境已過，心力稍疲，則便形困難。行道之人，固宜適中。顯異惑眾，佛所深誡。當以蔬食為是，不必又復續行廢菜佐食之事也。但能憫彼無知，常相勸導，俾種善根斯可矣。　高王經，念之頗有利益，然此經實非佛說。真信佛人，固當依普門品所說，令人念觀世音名號，以祈加被為事也。　地藏經所說服水方法，非泛泛悠悠者所能得效。固當以志誠念佛，為消除業障，增長福慧之道。　大悲咒，摩摩下之所加，不必用，用則反成隔礙。古德持誦通不加，雖經中有之，非屬咒文，固無不可不用之典。囉多讀作拉音。　念佛兼憶兩菩薩名號，久則或致傷心力。念佛心憶佛像及二菩薩像，比憶名號尚省心力。凡學佛人，當依佛言教，何得自立章程。　牛乳取之於牛，雖不傷生害命，然亦有損於牛，固宜不食。食亦不涉犯戒之咎。　芥辣椒姜，是辛非葷。何得云，俱各辛臭，有似蔥韭乎。豈非無事生事，亂說道理乎。芥辣椒姜，是辛非葷，椒，姜，芥，素食人均宜服。辣椒固宜少食，以食多則於人無益故也。　心能造業，心能轉業。須心極誠懇，方有實效。為人子者，曲從世禮，為親所制，不得不行，持酒薦腥，亦無不可。但須心中常為親懺悔宿業，冀其回心。有機可乘，婉言勸諭，是為真孝。若只知從世禮，不發度親之心。則是見親落井，隨之下石，以期立即殞命也。是故親無信心，當曲從以行世禮。親有信心，宜依法以益慧命。相宜而行，庶兩各有益也。　味精說明，有不如法。彼有地址，汝當去函詳說。而轉令我說，汝將謂我終日無一事乎。我有許多事皆不暇顧，那有工夫論此種。汝謂人微言輕，彼固為求名，兼求利益。豈汝之正言，不肯依從乎。又須知彼印此仿單，不知印幾多

萬。若改亦須將此用完，下次用改者。汝若見仿單未改，便謂彼不見聽，則為不知事務矣。汝真算有心，我便不暇及。至謂由一語之不妥，便為抱薪救火，助桀為虐，何其不恕之甚也。然則廢棄此事，任人純食肉味，則火當煞勢，桀當仁厚乎。佛為不能持淨素者，尚開三淨，及六齋日，十齋日，汝便一個字都不許言及。汝能令一切人皆不沾肉味也否。至光用一最痛心之事，令人閱之，中心忐忑不安，勢必少吃以至於斷。汝謂啟殺機而令削之，是汝之戒，嚴於佛多多矣，況光乎哉。汝何不量輕重之若是也。　汝與宏大善書局書，不知宏大之所以。使知，當不費此事。然其意甚有利益，此書當留之以令印善書者看，然亦不可死板。若將凡占物命之藥通去之，則外科便難措手矣。吾人存心利物，且莫作此種推義至盡言論，則人當依從。否則人反以推義至盡者責汝矣。　人生世間，禍福相為倚伏。椒山死於權奸之手，故得名宣宇宙。設無此禍，一經得志，決定滅佛。則於國於己，皆有大不利在。何以知之，彼在狄道作典史，為民興利除弊，數百年之弊，皆為革除。其年譜云，（作典史之年。）其地喜拜佛燒香，雖士夫有所不免，因嚴禁之。初以為不便，未幾則皆知崇正而惡僧矣。狄道典史，不足一年尚如此，使為宰相，能不行滅佛之大事乎。滅佛之事成，於社稷也有大關係，不但身死墮阿鼻地獄而已也。嘉靖向好道而惡佛，若大用椒山，的確能為國為民，興利除弊。而由飽服程朱之毒，必以滅佛為第一大功德而奮志行之也。椒山完全未看過佛經，而年譜中敘受打刑時，了不知痛。其妾某氏為念觀音。意為觀音加被所致，故極刑不痛。此亦良心發現。其妻亦不知佛，上疏代死，已與二子，均無一言念佛者。人之將死，其言也善。若依椒山心行，宜深惡其妾之愚迷，方合彼心。彼既感妾之念觀音，何得嚴禁人民燒香拜佛乎。可知彼雖不信佛，及大難臨頭，良心上亦或吐出相信話耳。甚矣，學說之誤人也。以椒山之天姿，若再研窮佛法，則其於國，於民，於身，豈止如此而已乎。　汝既作詩作偈勸人，而不用正韻，用本閩韻，又不許改，寄我何為。又汝將印光二字拈以作對，不厭其多，將欲何為。

以此寄我，為表汝誠乎，為作兒戲乎。拈名作對，及作偈，乃近世俗派。汝當做正經事做，豈非無事找事做，光豈悅汝如此之恭維乎。汝之利人利物之心，實為難得，而不知事務。恐不為說破，後來益發執著，必至做人不來。以故光憫汝之誠之執，說此一番絡索。若謂不然，則光秦人也，汝閩人也。地相去數千，人未曾一面。汝行汝志，以後不須再來信，免得與汝相衝突。　汝如此問：我如此答。若有幾人，如汝之人，我將累死。汝文鈔有，淨土書有，不在此中取法，向我口頭筆下取。我若能普現色身固無礙。否則汝未得益，我先勞死。後若再有此等絡索，即不回復。

復蔡契誠居士書一

鬻香一事，最易培福，亦最易造業。製造不精潔，裝潢競新異，以佛菩薩像印作仿單，及印於香盒之上，又以佛菩薩像攝於香珠眼中，無知之人，競為購取，褻瀆之罪，何可名言。仿單香盒，隨便丟棄。如此求利，吾恐不但子孫滅絕，恐其人一氣不來，永墮阿鼻地獄。以自彼發起褻瀆佛菩薩像，令敬佛者亦獲大罪，況了無信心者乎。上海某香店，一小盒四面有五十幾尊佛，光去年見之，致書於老闆，未得復。春間廈門某香店，託一居士，祈為題字。以目力精神不給，只題四字。言有香付郵寄來，信去後數日香始來。其香有數種，皆不可聞。蓋只求其香，不計其物質之潔穢也。印度香不可燒，乃以麝添入香。不但香得令人頭昏，且恐花果孕婦，由此而致落花墮胎之禍。此種鬻香者，罪業之大，莫可言狀，彼尚以為得意。前廈門某店，光已略說其弊，不知肯依與否。汝雖欲做此生意，恐完全不知其弊，縱令得利，其如得罪何。

復蔡契誠居士書二

果必有因，切勿怨天尤人。君子素其位而行，素富貴，行乎富貴。富貴之人，有財力勢力當以己之財力勢力，利人利物。素貧賤，行乎貧賤，昔本富貴，今已貧賤，則勤儉節用，若向來就是貧賤之人。素

夷狄，行乎夷狄。若遭世亂，捨家避難，於偏僻陋處，亦若就是陋處之人。素患難，行乎患難。既有憂患災難，則亦無所怨尤，若應該受此憂患災難一樣。是以君子無往而不樂天知命，中心坦然也。汝已貧矣，還想擺先前的架子，則憂勞不堪。恐由此或成廢疾，或致殞命，是嫌宿業所感之苦小，而自己不肯忘情於先前之景況，徒受憂勞，令其加大，不唯無益，反受大損。試思天下之人，比我苦者，不知有幾千倍。我幸半生尚好，今雖不好，校比生而不好多矣。世間男女，為人作僕使者多矣。事事親為，乃人生之本分。即為人作僕使，只要我不存壞心，不做壞事，亦很有面子。若自己用人，就覺得榮耀，若為人用，就覺得羞辱，此世間賤丈夫之心相。若大君子，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隨遇而安。雖富貴，而守貧賤之本分。即貧賤，亦覺得無所欠憾。汝學佛之人，幸有錢，就妄欲發大財。效做印度香，此香罪過，光絕不燒。此即是汝不善處富之現相。今竟貧矣，又復不做一事，妄想從前之富境，此亦是汝不善處貧之現相。汝能忘情於先富後貧之境，光許汝決定可以念佛往生西方，否則難免來生比今生還苦矣。

復康寄遙居士書

某君之來秦，關係甚大。使彼冰清玉潔，循規蹈矩，則秦中人之善根，當斷大半。幸而貪瞋癡全體發現，被秦人藐視，則彼之所說，無人肯信從矣。汝所問書，非彼所知，均不能回書。幸汝一問：否則彼必謂秦無人焉。知之非艱，行之維艱。彼素信光者，以一函之誤，則成反對。可見其人，非真信心。忍辱未生而瞋恨滋熾，可不哀哉。光之為人，無可不可。來者不拒，去者不追。來去任伊，於我無預。今年事務繁重，無暇回秦。以若回秦，則大士頌，普陀山志，悉無人校對料理矣。況尚有南京法雲寺，增設慈幼院之事。彼馮夢老，王一亭等，悉拉光於中以助鬧熱。然光之所幸，在無貪心。使稍有貪名之心，則法雲寺開山第一代，豈肯讓人。而光視此名位，直同牢獄囚犯，唯恐或被拘縶也。　汝於相宗，頗有入處。然借此以折伏狂徒，使迴向淨土，則可。若專一用心於此，將信願念佛置之腦後，則恐娑婆世

界常為主人矣。以娑婆為己有，亦很大名目。但被娑婆拘縶不得自在，則有不如無之為愈也。　某法師學問頗高，但其性情好高務勝，不能俯循初機。則其利益，便以不能領會而小矣。　文鈔已出書，聞熊大冥之九百部書已寄去，(係河南友人五百，陝西四百。)不知已收到否。彼有二千部書，光擬稍平靖，當盡彼之書寄於陝西。一以普大冥之法施，一以伸印光之鄉情。若欲看者，宜向大冥處討之，恐一時難以寄來耳。　終南規約，光不能干預。以今人無論何事，皆只空空一張規約。若能依得一半，已是萬幸。光固知其弊竇不易革除，以故絕不干預耳。　中華新報，既欲兼登佛學。則凡導淫導詐之小說，理宜不登。庶於國民，方有實益。如其只圖下流社會之投機，則多一分報，固不如少一分報之為愈也。　秦民待賑孔殷，數十萬了不沾其實惠。縱大家少攢湊若干，豈能保其一出於為公之心，而不涉弊竇乎。則是秦民之定業所使也，可不哀哉。光亦秦民，聞此慘狀，能不痛傷。今將流通文鈔洋撥一百元，以作賑災之費。祈持字往本埠陳家浜太平寺，向真達大和尚處領之。　中華新報序，當於三月初旬寄去。現校文鈔，了無有暇。文鈔寄來廿餘日矣，以香期人事甚繁，故遲至今耳。　令慈之紀念冊題詞，已有諸名人之作。光另行一路，語似浮泛，意頗切實，不知可用否。如不欲用，亦無所礙。光以今人事親行己，皆作一場套子話說說，便算數了。求其勉力修持，實難其人。汝昔所為，大有過愆，今當極力實修以補之。若徒以虛華語言取悅人目，人必反斥其昔過而罪責之。縱人可瞞，自心其可瞞乎。自心不可瞞，故天地鬼神，悉不可瞞，況佛菩薩乎。以自心與佛，菩薩，天地，鬼神，相融攝故。以後事事求實，心心省己。當可與直心為道之如來合。自可感應道交，生蒙加被，歿蒙接引也。

復劉觀善居士書一

接手書，不勝感愧。光之所說，大似跛夫行路。若行者不以不能行見棄，則不妨歸家安坐，由一步莫行者而得之。令慈宿世於淨土有大因緣，當常以淨土不思議之事理相諭。則以慈善諷經功德，悉作往

生資糧。決定俯謝凡流，高預聖會。世之尊親孝親，孰有過於此者。成就一人往生，即成就一凡夫作佛。可於生我者，不竭力勸諭，以期其必果所願乎。　徐友天性純摯，惜理路不明。以凡夫知見，妄測佛智。彼謂得丹獲神通，於人天中見母，方肯與母同生西方。此刻若以獨生，於心有不慊然者。其意雖甚善，其事與從井救人，相去不遠。一則少看淨土經論，一則未與淨土知識往還，故有此不通之愚見。夫古今緇素名人，以誦經念佛濟孤者何可勝數。徐君未必不聞其事。樂邦文類第四本，五十八九頁，臨終請僧念佛二次，即獲往生。由此令宗門大老，發心念佛。可知佛慈廣大，有願必從。固不計久修暫修，等垂攝受也。觀經下品下生，乃五逆十惡圓具之人。臨終地獄已現，而遇善知識教念佛名。彼念或十聲，或數聲，即便命終，尚得往生。今以純孝慕親之心，若能發弘誓願，稱念佛名，(四弘誓願，必須普為法界眾生，以不發此心，乃凡夫情見，不易感通。）以此功德，為親消除罪業，增長福慧，求佛慈悲，接引往生。而心與道合，心與佛合。何待彼與母同生，當必母先往生，彼後往生耳。　須知淨土法門利益，唯佛與佛乃能究盡。徐君何人，宜其不知，生此種不情之愚見，豈不大可哀哉。當令彼看樂邦文類此段，又當令看淨土聖賢錄等書。則盲猜瞎斷之臆見，便可消滅淨盡矣。　念佛時，毫無感應。係不知佛力，心不懇切。不知佛力，由未深研淨土經論故也。念觀世音自能懇切者，以習聞菩薩尋聲救苦故也。閣下謂彼宿生有業，此語亦頗的確。彼於淨土法門無宿業障，當聞斯行之。何待人勸之再三，尚以此為皮毛，而以丹為主體乎哉。然業由心造，業隨心轉。大丈夫生於世間，豈可任業牽縛，而一一聽命於彼乎。徐君若是個漢子，一聞此言，當如見母墮於水火，急求有大勢力之阿彌陀佛救援。豈肯且緩緩煉丹待成，神通具足時，方求彌陀接引乎哉。　念佛一法，徹上徹下，非此法唯被下根也。下根於他法不能修者，於此法固無一不能修之，此所以為如來最大慈悲普度之法門也。攝心念佛，為決定不易之道。而攝心之法，唯反聞最為第一。閣下天姿聰敏，不以禪教自高，專心念佛，足

見宿生於此法門有大因緣。不但閣下現生當獲實益，且令令慈，并與闔家眷屬，悉於現生了生脫死。可謂劫外優曇，火中蓮花，不勝欽佩。所云習氣尚強，光不知閣下所指。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閣下已長齋斷葷，斷不至有飲食之習氣。至於女色，亦不至有非理之涉。若其欲心不能即伏者，但常觀不淨，則欲心自息矣。不淨觀名相甚多，一一詳觀，乃專作此觀工夫者之事。吾人不專作此工夫，則儱侗觀之固為省力。譬如見美色時，因愛生欲。其對色生愛者，不過一薄皮之光華所惑耳。試揭去此光華之薄皮，則愛心雖至濃，亦當轉而為怕懼厭惡。從前愛心，了無絲毫可得矣。再進而觀其血肉屎尿等，則死屍圊廁了無有異。雖具足莊嚴，直下見其底裏。能作此觀，則不見光華之薄皮，只見內外三十六物種種不淨。古謂觀空既久，不見全人。光謂能作此觀，則不見人，但見此種種不淨耳。若瞋習強，當常存憫念一切之心。凡有不如意處，悉當原諒他人之情，深培自己之慈。則怨尤不起，仁愛常存，而瞋習便化為烏有矣。此世人習氣之大者，大者既伏，小者自無從生矣。一心念佛，則天清地寧，了無塵氛可得矣。佳作聲韻鏗鏘，惜以凡濫聖，致不貼題。光四十年來斷絕此事，（以杜心中常時推敲之弊耳。）故不能和。

復劉觀善居士書二

昨接手書，並令慈傳心彙錄，閱之不禁慨歎不置。光常謂之喪亂，由於家庭失教所致。教子固要緊，而教女更甚。以女若得其善教，則成就四德，相夫教子。俾有天資者，成就聖賢學問品格。即無天資者，亦必為一循分良民。女若失教，不但不能相夫教子，於義於道，且將誘子為非，教其作惡。凡古今之大奸大惡，皆非賢母所生。欲家之興，國之治，當從教養子女起，此根本解決之道也。春間見閣下出身富貴，少年老成。雖居滬上，志慕真修。意其家庭教育，當必有出於尋常富貴家之上者。今見令慈之純孝苦節，豈但閣下親炙休光為之轉變，即千百年後，見聞其懿德淑範，亦當為之轉變。惜世之講求治安者，棄聖道而崇夷法。不知其本何齊其末，以致愈欲治而愈亂，雖聖賢出世，

亦末如之何矣。尚祈閣下與儕輩常言之，亦未始非敦本重倫，齊家治國之一助也，令慈坤德克全，所歉者，未聞淨土法門而已。祈閣下於朝暮迴向時，代為迴向往生，則可謂大孝尊親也已。法華經註，流通有數種。其大義當以法華會義為首，其消文則法華指掌最詳。會義，科注，入疏，三種皆宗文句。而蕅益大師發揮，遠勝餘師。然欲得其實益，尚須依光前次所說為主。　令慈已往，雖已勸進淨業，只可代為迴向。令本生慈，既有信心，可不日為講論，以期其高登蓮品乎哉。人子報親，度生，皆以此為第一。祈勉之，則幸甚。

復汝愚和尚書

數日前接手書，知改建智者大師塔，令光作記。光文字拙樸，湊起八百六十餘字，實則錄諸記載，非我所作，故名為述。高僧傳，釋氏稽古略，均訛作壽六十七。故將生，及出家，入天台，以及圓寂之皇帝年號，年月歲次。一一俱錄，以為決疑之據。大師弘法數十年，何能備述，故略叙判教傳心，及弘揚淨土之各要義而已。當請善書者用楷體書之，不宜用俗體，破體，帖體等字，以昭鄭重。須先算定字數，寫一樣子。每面多少行，每行多少字，照樣子寫，自不至多寫或少寫。寫好，過細校對數次，再貼石以刻。若偶寫錯，或多或少，亦不須另寫，但剜補所錯，餘均不動。此鑿上石，非屏對等，剜補恐不好看。寫樣寫碑，通寫一行即校一行，庶不至大有錯也。光老矣，精神不給，以後切勿又令支差。續宗派三十二字，約淨土法門說，雖無大發明，然亦可用以取名，不必定以恭詞深義為事也。

復李濟華居士書

今為取法名為智脫。謂以智慧脫離煩惱，修持淨業。迨至報盡，直登蓮邦。如囚出獄，歸本家鄉也。汝娣張氏法名智熏。謂以佛功德香，用以自熏，復以熏人。俾彼一切，內而眷屬，外而親朋，並見聞者，同受其熏。熏之久久，則濁惡凡夫，皆具如來戒定慧功德香氣矣。黃本嚴，法名宗敬。嚴者嚴肅，即敬之存於心而表於外者。今又表之

以敬，則於一切處，不致或有放僻邪侈之心。以此心念佛，則易得與佛相應，而必可往生，如其所羨矣。

復項子清居士書

令妹預修淨業，臨終又得其夫，與子，與娣，為之助念，故得有頂暖之瑞相。可謂宿有善根，現獲助緣，何幸如之。而又感其夫其娣，皆欲皈依佛法。所謂人以類聚，物以羣分也。

復德元居士書

昨接德森法師信，知德貞已於十二日去世。此日佛事不多，故助念者多，亦無礙。若佛事多，助念者多，則無地多容，此亦德貞善根使然。雖無瑞相，亦無苦相，承大家念佛之力，當可往生。人命無常，汝於五十六歲時，頗尪羸，今已十餘年，比昔尚健。德宏，德貞，均去，約世間法論，汝之命甚苦。約修淨土法論，一心念佛，求生西方，有大助力。切勿學愚人妄生怨尤，則於宏貞無益，於汝有大損矣。凡此苦相，皆為成就汝現生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道。以眷屬雖好，若非真實修行者，則障道事多，助道事少。以故諸佛以八苦為師，而得成無上道。祈勿生悲感，隨遇而安。光先為彼迴向祈痊愈，昨已迴向往生矣。

致卓宏縈居士書

近接令郎智立書，言閣下兩次拾得觀音大士像。一次贖將鎔之大士銅像，及夢騎古式武裝人。與夢食僧糍，及聞怏怏投誠修正果，脫離苦海見世尊。以此數事，知閣下宿世固有善根。惜此生不遇善知識，為之啟發，故至今猶泛泛悠悠，若有若無，仍與從前無甚各異，亦大可慨歎也。蓋由貴地士大夫，通法者少，無相觀而發起之益。然福州近來念佛者，亦頗不少。由羅鏗端介紹，函祈皈依三四次，當有五六十人，況又有皈依別高僧者。現今各處，均為之發起念佛社，居士林。只無錫一縣，念佛蓮社有一百多處。有知識者，均知各各投誠修正果，以期脫離苦海見世尊耳。然此諸人，亦未聞見，或者不能發起閣下之

信心。今請一位閣下最佩服者，來為閣下說法，閣下斷不能不生景仰而效法也。此人乃閣下之老鄉，即林文忠公則徐也。此老之學問智識，志節忠義，即在當時，在後世，非喪心病狂之人，無有不景仰嚮慕。彼當政務繁亟之時，猶然不廢修持。特親筆恭楷寫彌陀金剛心經三經，大悲往生二咒，作小梵冊，以備來往轎中持誦。可知如此大人物，政務叢繁，於來往行輿中，猶誦經咒，以修持淨業。吾人比彼，萬不及一，何可於此一事，不加致意乎哉。此事為舉世所不知者，今由其曾孫翔，字璧予，大任之弟，將其經本持來擬印，祈光作序而知。恐閣下猶未直下生信，今將其序之草稿寄來，祈先閱之。待其經印出，璧予當送數十本於光，再為閣下寄數本。此序不須抄錄，寄璧予（其人在南京考試院銓叙部）之序，猶有略更改者。待經來，則文忠公學佛，古之大孝，大忠，建大功，立大業，道濟當時，德被後世之學佛，均可悉知其大略矣。故其序名為發隱。非徒發林文忠公之隱，蓋徧發古大人之隱，亦冀發閣下之隱也。

復白慧導女士書

廣西乃佛法不流通之地，汝以女身，能自得師，修持淨業，實為難得。光於七月十七下山，十九至上海，二十八至杭州，八月三十復回上海。信札差事堆積，日不暇給，兼以人事冗繁。汝之信，由山轉來，亦不暇復。十月初六回到山，抽要復之。今為汝由郵局寄觀音本迹頌一包，文鈔一包，壽康寶鑑一包，祈息心詳看。則佛法之大義，為人之宏規。現生了生死之法門，匹夫援天下之道理，皆可悉知矣。今為汝取法名為慧導，謂以智慧自導，並導其父母，翁姑，丈夫，及與兄弟，姊妹，妯娌，親戚，兒女等。俾同沐佛化，同念佛號。現生作一真實善人，臨終直往珍池受生。古人嘗曰，天下不治，匹夫有責。匹夫匹婦，何能令天下治平乎。須知天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家庭有善教，則所生兒女皆賢善。家有賢子，則國有賢才。窮則自淑，化及鄉邑。達則兼善，普益斯民。如是之益，出於家教。家教之中，母教最要，此所以世人稱女人為太太者，以其能相夫教子，以正乎內。

故其效，必致丈夫成德業，兒女悉賢善。如周之太姜，太任，太姒也。汝果能按文鈔所說，自利利人，俾貴地同沐佛化。以此功德，迴向往生，則當直登上品寶蓮矣。所言匹夫匹婦，援天下之道，且勿誤會。即盡己之分，敦篤倫常。父慈，子孝，不負天職。又復提倡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尤須注重因果報應。能如是，則一切人，自可期其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又復修持淨業，普利含識。其為援也，如是而已。彼今人動云男女平權，欲令女人做男人事。不知相夫教子處發揮，可悲孰甚。明年尚有印光法師嘉言錄，彌陀經白話註印出，亦當寄若干包來。文鈔，觀音頌，壽康寶鑑，若有信受者，亦當於明春再寄若干，以祈普利貴地之人。念佛之念，不可加口。念字從心，加口則成呻吟之詞，非憶念之義矣。汝之詩頗好，然不宜常作。以常作則心中常事推敲，念佛成皮毛，作詩成骨髓，何能得念佛之真實利益。凡一切文人欲得實益，皆須如此。況汝是女人，何得以詩名乎。凡諸經書，說佛法者，皆須恭敬，不可褻瀆。欲送人者，先以此誡之，庶不致誤得罪報。

復慧衷居士書

大危險中，一聲佛號，即無危險。可知從前儒者謗佛之自誤誤人，其罪深且大也。既一念即蒙加被，則臨終之往生，亦可無疑，而固當極力提倡也。信紙印紅字，只可略有微微之色，何得直印深紅色。即所附字之色，已過紅了。況諸惡莫作八字，直成擾亂。老目昏花，均不知為何文。汝作此印，可知不諒人情處多多也。汝自己能看見，有看不清者，或致誤事。何可以我之信，令閱者費心力目力，究於自己有何利益，此種俗派，萬不可用，用則折福，且招人嫌怪。

致楊慧通居士書

古人云，蓋棺方成定論。以具縛凡夫，隨業緣轉。未到啟手啟足之時，常須戰戰兢兢，如臨深淵，如履薄冰，恐陷恐墜。到啟手足之時，方可曰，吾知免夫。前朝有某大員，學問：功業，品行，為世所

欽。六十以後，遂放恣無度，某名譽一落萬丈，誠可惜可憐也。學佛之人，古今亦有。初則知見甚高，極力自利利他。後則知見僻謬，且引一班人學己邪知謬見，為可悲可痛。究其受病之源，皆因好戴高帽子。致無知識之人，各以高帽子為彼戴。戴之已久，正知正見已失，完全成邪知邪見。縱欲救援，反成按劍，只好任他去。凡好心學佛者，皆當令其立志自省，庶不至成此結果也。　前者寄對紙十分，為汝寫六付。一釋迦，二彌陀，三地藏，四三聖通用。以精神不給，此付下聯亦照上聯寫，祈裁開調作一合。此很好改，故不另寫。五，六，乃學佛人客廳，寮房，俱好用。為別人寫三付，共九付。有二隻各掉了一個字，不能用，作廢，故只寫了九付，六付掛號寄來，祈查收。光老矣，精神目力均不給，以後再有求汝轉祈寫者，祈婉辭之，勿答應。在商務印書館聞費范九前以千手眼觀音，并閻立本所畫之觀音，又以弘一之對，及光之對，同售一元。妙真師以像與對各異，祈光作二付。千手眼聯云，大士現千手眼，徧攜普照。眾生當一心念，皈命投誠。閻畫觀音云，妙相莊嚴，徧攝庶類。悲心惻怛，普度羣萌。記不甚清，意固不悖，范九印一萬分，任人請，只一元。欲求光寫字，當令請此二像，使得兩付對聯。表而供之，令見聞者生正信心。

復王守善居士書

汝發心守墓，以期令慈未往生則得往生，已往生即高增蓮品，當念佛號。每日分二時，看淨土五經。金剛經功德雖大，於淨土法門，未能發明。不如看淨土五經，於亡於存，均有實益也。念大悲咒亦分一時，此外則專一念佛。念時，字字句句，必須聽得明明了了。即心中默念，也要聽得明瞭。

復兆鏞居士書

閱汝書，可謂苦上加苦。須生感激心，切不可謂修持無功，而生退惰，及怨天尤（怨也）人之心。當知汝之宿業應受大苦。由修持故，改重為輕。從今以後，事事利人，心心省己。則後來境遇，當可轉好

矣。須知吾人宿世，業深滄海，罪高須彌。雖境不好，尚不至甚。回想幾多大富大貴者，家敗人亡。況我宿生無福，今尚不至凍餒。校彼苦相，尚勝萬倍。以勸人念佛求生西方，為自利利他之法。心果真誠，則業消福增，日漸康泰矣。

百丈清規序辨訛

按百丈禪師，生於唐玄宗九年，壽九十五歲，至憲宗元和九年正月歸寂。所著清規，首章即祝釐，次章即報恩，又次章即報本，此種極嚴重之佛事，若無佛殿，向何處舉行乎。自百丈寂後，歷二百餘年，至宋真宗景德元年，楊億為清規作序。有不立佛殿，唯樹法堂者，表佛祖親囑受，當代為尊也。竊疑乃前立佛殿，後樹法堂，正合佛祖親囑受之意，而近千年來，無人改正。今弘儲禪師，亦據此為論斷，不禁痛心疾首。禪寺無佛殿，將絕無佛耶，抑傍邊小屋供佛耶，奉旨祝釐於偏傍小屋，不唯輕佛，其輕君也大矣。以此一事，知此不字，唯字，乃前字，後字之訛。揚州所刻清規證義，已令改正。今避難寓靈巖，見所錄儲公所作寶王殿記，深恐以訛傳訛，將人天師表之百丈，竟以魔外之行為誣之。因略為辯論，以期後之來哲，各各尊佛尊祖，以維持法道於無既也。知我罪我，所不計焉。

印光法師文鈔續編發刊序

淨土法門，其大無外，如天普蓋，似地均擎。無一法不從此法建立，無一人不受此法鈞陶。以如來一代所說，一切大小乘法，皆隨眾生根性而說。或契理而不能徧契羣機，或契機而不能徹契至理。因茲如來出世度生之本懷，鬱而不暢。眾生即生了脫之大法，卷而未舒。華嚴雖已導歸西方，而人天權乘未聞。諸經亦多略示端倪，而法門綱要未著。由是如來興無緣慈，運同體悲，特於方等會上，說彌陀淨土三經。普被三根，全收九界，闡如來成始成終之妙道，示眾生心作心是之洪猷。機理雙契，凡聖齊資。如阿伽陀藥，萬病總治。如十方虛空，萬象總含。普令聖凡，現生成辦道業。大暢如來，出世度生本懷。

倘如來不說此法，則末世眾生，無一能於現生了生死者。光宿業深重，受生佛法斷滅之鄉。出世半年，又遭六月閉目之痛。入塾讀書，屢受盜匪兵戈之擾。稍開知識，復中程朱闢佛之毒。所幸學識全無，不能造生陷阿鼻之業。設或才智等伊，必至作十盧莫容之愆。由此意惡，長嬰病苦。數年直同廢人，一旦始知錯誤。於是出家為僧，冀滅罪咎。宗教理深，無力研究。淨土道大，決志遵行。擬作粥飯自了僧，不做弘法利生夢。三十三歲至普陀法雨寺，住持化聞和尚，知光只會吃飯，別無所能。遂令常作食客，不委一毫事務。二十餘年，頗得安樂。經年無一人來訪，無一函見投。宣統三年，上海佛學叢報，高鶴年屢為郵寄。見所載文字，多合公道。間有涉政治而稍側重者，竊恐人以此譏誚佛法，因用雲水僧常慚之名，寄書祈其秉公立論，勿令美玉生瑕，編輯者並未寓目。後鶴年來山，為說所以。伊紿去數稿登報，署常慚名，絕無知者。民國六年，徐蔚如得與其友三信，印五千本，名印光法師信稿，送人。七年，搜羅二十餘篇，排於北京，名印光法師文鈔，持其書來普陀求皈依，光令皈依諦公。八年，又印續編。秋，其母歿於申寓，喪事畢，令商務印書館，合初續為一部，作一冊。十二年，光令商務館另排增訂本，作四冊，留板，初次印二萬部。十四年，又令中華書局排增廣本，仍作四冊。此後無論何種文字，概不留稿。一免曠用施主錢財，一免徒刺明人慧眼。十九年，掩關蘇報國寺，當家明道師，令人偷鈔。二十四年，彼去世，遂止。二十六年，避難靈巖山，鈔者以其稿交當家妙真師，妙師又令於半月刊等報鈔錄。光知之，勢不能已，只好詳校令排，滿彼之願。光幼失學問：長無所知，文極拙樸，不堪寓目。然其所說，皆取佛經祖語之意，而隨機簡略說之，不敢妄生異見以誤人。又加五十餘年之閱歷，若肯略其文而取其義，不妨作一直指西歸之目標。宜致力於西歸，勇往直前，勿以木標惡劣並西歸之路程亦不顧視，則豎標歸西，兩無所憾矣。又初編雖印上十萬部，大通家以專說信願念佛，因果報應，敦倫盡分，家庭教育，直是勸世白話文，絕無撥雲見月，開門見山，豁人心目，暢佛本懷之語

句，故若將浼焉。亦有與光同一根性者，視作妙寶，由茲返迷歸悟，返邪歸正，生敦倫常，歿生極樂者，大有其人焉。續編於初編所說外，益產婦念觀音，毒乳殺兒女，此皆古今高僧醫人，所未說者，光則屢屢說之。古人不為良相，必為良醫，以期濟世活人。光以無知無識粥飯僧，由徐蔚如一人傳虛，竟致承虛接響之萬人傳實，以為善知識。彼既以訛傳訛，光不妨將錯就錯，教人生有恃怙，死有歸宿，產無厄難，子不橫死，以盡我心。雖有刺於明人慧眼，但以有益於人，無害於世，因隨順明道妙真二師之意，而令其流通，並略叙其緣起。知我罪我，所不計也。

示靈巖打七規矩（為在家弟子說）

靈巖規矩，係光所立，與天下叢林不同。(唯杭州彌陀寺彷彿，彼亦光立，後稍帶點應酬派，也放焰口。）常年功課，與打七同。有請打七者，不過多加三次迴向而已。無論請多請少，全堂通通照常念。所有〔貝＋親＋見〕資，全堂并外寮均分。無偏無黨，不以開多開少起爭執。一律同念，〔貝＋親＋見〕一律均分。但施主，請多人彼只得多人之功德，以故無一人不念。若照別處，則打七者打七，不打者便閒住。於功課有間斷，於僧眾有閑否。此法實為辦道應酬佛七之第一法，為從來所未有，故人多樂於靈巖打七也。

題佛舍利偈

如來無生滅，眾生有罪福。福感佛出世，罪感佛入滅。佛雖示入滅，仍不捨眾生。故留諸舍利，作得度因緣。當知此舍利，即是佛生身。亦即佛法身，宜瞻禮供養。恪遵如來教，專修淨土法。速出五濁界，期暢佛本懷。

靈巖新建彌勒殿奠基祝願讚

緬維地神，護法功深。彌勒樓閣重建新，願輸保護心。俾此法門，萬古無災屯。

張母王太夫人西歸頌

懿哉張母，宿有慧根。賦性賢善，慈和如春。

厚德載福，周濟饑貧。子孫咸堪，詠吁嗟麟。

敬恕堂匾跋

陶遺居士，相識有年。見其謙抑敬謹，知其所禀者遠。茲令為書堂名，言先父惕甫公，修堂三楹，名敬恕。蓋欲後世子孫，永作規繩。意欲請有德者書之，不幸而居其間九日即逝。遺與仲兄，謹承先志。四十年來，額尚未書。祈光為書，不計工拙。光愧無德，又不善書。為塞責計，聊允其請。

相醫要義

有心無相，相隨心生。有相無心，相逐心滅。以此四句，對一切人說。令有好相者力勉，無好相者力修。必期於好者永保其好，不好者即變為好。相士常能以此告人，即居廛為政，以相化民，其為功德，最為殊勝。以此迴向西方，定可滿其所願。其力勉力修之道，無越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以此自行，復以化他。尚可超凡入聖，況世間數十年富貴福澤乎哉。醫士醫病，亦宜注意於此。能如此者，是名真醫，是為大醫王之真弟子也。

免難軼聞

此女人，命不該死，故坐於汽車之外。及車墮下河正下時，揚於其岸，故衣絕未濕。蓋佛天鬼神，於坐車時，已為救之之法於前矣。想必如是。　又民十幾年，潘對鳧重修濟南淨居寺。開光唱戲，來客甚多。一人領一小孩，在井邊看。小孩墮下井，立使人下井撈，水面無一物。用竿子徧井底攪，亦無一物。其人回家，則小孩在家裡睡。如癡如呆，衣服盡濕。問何以到家，云不知。因刻一碑，蓋一亭，名其井為聖井，搨之寄光。光送真師，真師裱而掛於太平寺大殿下客廳。

此致夢庵，猜猜此夢。

民廿七年，避地甌江度歲。臘底有青田至金華公路汽車一輛。晚開出，隔麗水數十里之荒野江邊。司機不慎，車墮江中。乘客四十餘人，均遭滅頂。翌日黎明，前往營救時，有一婦人，年約三十左右，坐江岸道旁，如癡如醉，詢以何來，答言，昨暮乘車至此，問以全車遇險，爾何無恙，對曰不知。質以當時情況，亦不了了。連日兩處新聞披露，莫不咄咄歎奇。還山後，曾以此一段新聞，備告師尊，當時亦祇互相驚異。予歸寮舍，後師飭侍役持此字條見示。看後挾書中，亦未重視也。公今往生矣，用特檢出，以待裝池。殘零隻字，片羽吉光。曾憶某記載有保存王右軍沽酒數斤之字條者，異常珍貴。則吾師此紙之價值，不待他年評定也。庚辰除夕前二日敬識。辛巳花朝後數日，書於靈巖山寺之養心室中。甲午十月廿二日，奉妙真上人示，敬謹錄書。弟子慧健時年七十有七（慧健為夢庵法名）。

名賢題詠冊小引（代靈巖常住作）

貴客蒞止，為古剎光。特備粗冊，祈題鴻章。用鎮三門，結蓮社香。百年壽終，同往西方。

詩人張永夫後身

張永夫，善詩性介，死而友盛青嶁，葬於靈巖山麓。越十八年，青嶁誕期，一少年翰林來賀，即永夫後身也。

答丁福保居士代友人問一則

令友所問，以果地覺，為因地心者。以阿彌陀佛所證之菩提覺道，即阿彌陀佛一句萬德洪名，包攝淨盡。念佛眾生，果能懇到執持憶念。則以彌陀果德，熏染自己業識妄心。熏之久久，業盡情空。心與佛合，心與道合。全眾生心，成如來藏。因該果海，果徹因源。以果地覺，為因地心，如是如是。

文疏

植福祈嗣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秋月以當空。法化流行，若時雨之潤物。所求皆遂，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名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齋，植福延齡祈生令嗣信（男女）□□一心上叩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世界阿彌陀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弟子，叨生盛世，忝預人倫。光陰已過四十，子息尚無一個。總因宿業深厚，現善微弱。致令子嗣缺乏，不能慰承先啟後之心。福慧淺薄，無由行愛物仁民之事。由是特發誠心，恭就□□寺，啟建佛七一堂。於□□月□□日開壇，恭請□□戒德師僧，逐日稱念無量壽如來洪名聖號，至□□日圓滿。又於□□日，設放普濟孤魂焰口一堂。於□□日，設如意大齋一堂。又以□□元，助修天王寶殿。以此功德，專祈佛慈加被，法潤深滋。罪霧消而壽山聳峙，石麟降而千蠱聯芳。又祈祖禰同生蓮邦，現生眷屬悉增福壽。又祈雨順風調，民康物阜。干戈永息，中外協和。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眾生，同圓種智。恭干三寶垂慈，證明攝受。謹疏。時維天運□□年□□月□□日具呈

薦亡生西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杲日以麗天。法化流行，若甘露之潤物。有求皆應，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啟建薦亡生西佛七道場，□□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教主阿彌陀佛，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生於□□年□□月

□□日□□時，歿於□□年□□月□□日□□時。痛念渺爾去世，永背音容。未修念佛三昧，難免隨業昇沈。三途固屬苦荼，人天亦非安樂。若不往生西方，決難身心自在。由是恭就□□寺，啟建薦亡生西念佛道場七永日，仗憑戒德師僧，稱揚彌陀聖號。獻六味之香齋，供常住之三寶。六時憶念，七日精修。所集功德，專祈□□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九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又祈歷代祖宗，咸歸極樂。現在眷屬，均獲吉祥。四生九有，同歸淨土法門。八難三途，共入彌陀願海。恭干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年□□月□□日具呈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

伏以佛天普覆，但有感而皆通。法海無邊，唯竭誠者得益。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省，□□縣，□□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啟建植福延齡佛七道場，信（男女）□□本命□□月□□日□□時建生，現年□□歲，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教主無量壽佛，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切念弟子叨生盛世，忝預人倫。善根微弱，未知出世之方。過咎滋多，久昧修因之路。又以天覆地載，師教親生。受恩則大越虛空，報德則少逾涓滴。若非投誠三寶，曷由普報四恩。由是謹於即日，恭就□□寺，啟建植福延齡念佛道場七永日。仗憑戒德師僧，稱揚無量壽佛聖號。獻六味之香齋，供常住之三寶。六時憶念，七日精修。所集功德，專祈罪山崩倒，業海乾枯。壽隨日增，福自天錫。現前眷屬，膺五福而培勝因。過去宗親，仗佛慈而生淨土。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下略）

懺悔發願佛七文疏

（上略）切念弟子□□宿業深重，現過殷繁。雖則專志淨業，未得心佛相應。多年疾病纏綿，現今更加沈重。由是特祈□□寺，啟建

念佛求生西方道場一七。懇祈彌陀慈父及諸聖眾，特垂慈悲，速來接我，令我正念分明，隨佛往生，不離當念，即生西方。見佛聞法，悟無生忍，承佛慈力，及己願輪，回入娑婆，度脫眾生。若其世壽未盡，願祈速愈。當盡此報身，弘揚淨土，廣度眾生，以報佛恩。又願先父，先姑，承此功德，神超淨域，業謝塵勞，蓮開上品之華，佛授一生之記。家母□氏，深信佛法，專修淨業。臨終正念昭彰，蒙佛接歸極樂。先室□氏，於此佛七壇中，蒙佛慈悲加被，不離當念，便預蓮池。又願歷代祖宗，累劫怨親。同登淨土玄門，共入彌陀願海。又願家門清吉，人眷平安，兵劫早息，中外協和。恭干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

植福延齡普佛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眾生之恃怙。藥師妙典，洵苦海之舟航。有求皆應，無感不通。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因，啟建植福延齡普佛道場。信（男女）□□暨領闔家善眷人等，是日沐手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蓮座下。願舒紺目，俯鑑丹忱。竊念弟子雖生末法，幸處中華。蒙佛聖之庇庥，賴父母之撫育。不唯受恩而冀報，兼欲懺罪而自新。由是謹於即日，恭就□□寺，啟建植福延齡普佛道場一堂。仗憑戒德師僧，稱揚藥師聖號，虔禮藥師海會佛及聖眾。以此功德，專祈弟子□□業障消除，善根增長。壽與日而俱永，德隨時以益新。並願歷劫怨親，等蒙解脫。現在眷屬，各獲安康。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恭干三寶慈悲，證明攝受。謹疏。

□□國□□年□□月□□日具呈

植福延齡佛七文疏

伏以佛光普照，如秋月以當空。法化流行，若時雨之潤物。所求

皆應，無願不從。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名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市□□路□□界下居住，奉佛修齋，植福延齡信（男女）□□，暨闔家善眷，一心上叩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極樂世界阿彌陀佛，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蓮座下。願舒蓮目，俯鑑葵忱。竊念弟子叨生盛世，幸預人倫。賴祖先之德澤，致衣食尚無乏。每欲報德植福，修持淨業。無奈根機淺薄，罪障宏深。悠悠虛度，未得實益。現被二豎所困，愈驚三界無安。由是特發誠心，恭就□□寺，啟建專持阿彌陀佛萬德聖號佛七一堂。擇於本月□□日開壇，恭請□□位戒德師僧，逐日一心稱念佛號，至□□日圓滿。是晚設放普濟孤魂焰口一堂，以此功德，專祈佛慈加被，法利潤滋。罪霧消而身心安樂，慧月朗而諦理洞明。現在道業增進，優入聖賢之域。臨終形神俱妙，高登極樂之邦。又祈過去祖禰，同生西方。現在眷屬，悉增福壽。又祈雨順風調，民康物阜，干戈息而中外協和，禮讓興而風俗淳善。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眾生，同圓種智。恭干三寶垂慈，證明攝受。謹疏。時維

公元□□年□□夏歷□□月□□日具呈

普利水陸請牒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眾生之恃怙。妙法靈文，乃苦海之舟航。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鄉□□界下居住，奉佛修齋，薦先延生，信（男女）□□行年□□歲，本命□□宮，□□月□□日□□時建生。維日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世尊，十方三世無盡三寶。願展慈光，俯鑑葵悃。竊念弟子與諸眾生，自無始來，輪迴六道，迷心取境，背覺合塵。於真常中妄見無常，於極樂中翻受極苦。不遇良緣，則何由滅罪而增福。不修勝法，則無從薦親而解冤。逢□□寺糾集眾善，啟建萬年普利水陸，亦隨一分，以冀備膺福祥，均資恩有。每年於□□月□□日開壇，

至□□日圓滿。於中一心奉請，十方法界四聖六凡，萬德萬靈，光降法筵，以申供養。伏憑清眾諷誦□□如上合集功德。仰冀三尊允鑑，萬聖垂光。宏開拔苦之門，大啟與樂之道。四恩三有，法界有情，悉皆頓出苦輪，即生樂國。預會弟子，生崇福壽，沒歸蓮邦。本壇依科修奉外，各給牒文一道，俾本人隨身佩執。俟百年報滿，仗此牒文，即生淨土。為此具牒，須至牒者。給付預修培因信（男女）□□隨身收執。時維

公元□□年□□月□□日主修法事功德沙門□□給

禮拜大方廣佛華嚴經文疏

伏以大覺世尊，實眾生之恃怙。華嚴妙典，乃苦海之舟航。有求皆應，無感不通。仰叩洪慈，俯垂洞鑑。爰有一四天下，南贍部洲，□□國□□省□□縣□□山□□寺，秉釋迦如來遺教奉行，主修法事功德，沙門□□。今據□□省□□縣□□界下居住，奉佛修因，植福延齡信（男女）□□，行年□□歲，本命□□宮，□□月□□日□□時建生。是日熏沐焚香，一心歸命娑婆教主釋迦文佛，極樂導師阿彌陀佛，消災延壽藥師如來，大方廣佛華嚴尊經，現坐道場觀音大士，十方三世無盡三寶，各寶金蓮座下。願舒紺目之慈光，俯鑑愚誠之葵悃。竊念弟子自無始來，輪迴六道。迷心取境，背覺合塵。縱身口意，造殺盜淫。與諸眾生互相殘害。於真常中，妄見生滅。於極樂中，翻受苦毒。不遇良緣，則何由滅罪而增福。不修勝法，則無從報恩而解怨。由是特發誠心，虔請□□寺戒德僧□□大師，一字一拜，志誠頂禮大方廣佛華嚴經一部，八十一卷。茲值功德圓滿，佛事周隆。仰企三尊加被，萬聖垂光。俾弟子本身及闔家眷屬，悉皆災障冰消，吉祥雲集。福澤深於東海，壽量高於南山。歷代先亡，蒙法利而同生極樂。綿延後裔，沐佛恩而均享安康。四恩總報，三有齊資。法界有情，同圓種智。仰干三寶慈悲，證明攝受。本壇因即給牒一道，俾彼隨身佩執。俟百年報滿，仗此功德，往生淨土。須至牒者。右牒給付修因企果植福延齡信（男女）□□收執。時維

公元□□年歲次□□□□月□□日主修沙門□□謹具

拜經比丘□□恭簽

楹聯

三門

淨土法門普攝羣機實如來成始成終之道

彌陀恩德徧沾含識示眾生心作心是之方

彌勒閣

彌勒為當來世尊遠本蓮經不宣實則久成無上道

樓閣乃法界全藏妙諦華嚴略顯觀茲可曉住斯人

寶閣覆十虛直同萬象空含圓彰法界修因事

分身徧塵剎宛若千江月印預攝龍華授記人

大雄寶殿

願重悲深舉三根而普度

真窮惑盡超十地以獨尊

地藏殿

眾生度盡方證菩提悲心無既

地獄已空始示成佛慈誓莫窮

觀音（二首）

妙相莊嚴普攝庶類

悲心惻怛廣度羣萌

大士現千手眼徧提普照

眾生當一心志歸命投誠

念佛堂（二首）

都攝六根淨念相繼

專注一境畢命為期

莫訝一稱超十地

須知六字括三乘

贈法空大師

修行以對治煩惱習氣為本

省己以不肯放縱自欺為功

贈郭介梅居士

杯量容三千世界

渡生盡十二含靈

贈戴滌塵居士（二首）

勸親修淨盡儒道

祈眾往生暢佛懷

五蘊皆空一法不立

諸惡莫作眾善奉行

上海護國息災法會法語（自序見文鈔續編）鄧慧載記錄

第一日說吃素念佛為護國息災根本

印光本一無知無識之粥飯僧，祇會念幾句佛。雖虛度光陰七十餘年，而於佛法，絕無徹底之研究。此次既以護國息災法會諸君之邀請參加，情不可卻，且事關國家福利，亦屬應盡之責。遂不辭簡陋，來預此會。但今天所講者，並無高深之理論，祇述護國息災之根本方法。至於此次法會之要義，待明日再講。

此次法會之目的，為護國息災，但何以方能達此種目的。余以為根本方法，在於念佛。蓋殺劫，及一切災難，皆為眾生惡業所感。人

人念佛，則此業可轉。如只有少數人念佛，亦可減輕。念佛法門，雖為求生淨土，了脫生死而設，然其消除業障之力，實亦極其鉅大也。而真正念佛之人，必先要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尤須明白因果，自行化他。今日之非聖非孝，蔑道廢倫，殺父公妻等等邪說，皆是宋儒破斥因果輪迴，以致生此惡果。如人人能明白因果道理，則斷無人敢倡此謬說也。世間一成不變之好人少，一成不變之壞人亦少，大多皆是可上可下，可好可壞，所以教化最為緊要。孔子曰，惟上智，與下愚不移。祇要加以教化，無不可以使之改惡歸善，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惟在人之信念而力行耳。今日中國社會之所以如是紊亂者，皆無教化之故也。但教化須在幼小時起，所謂教婦初來，教兒嬰孩。若小時不教，大則難以為力矣。何則，習性已成，無法使之改易也。故念佛之人，須注意教育其子女，使為好人，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果能人人如是，則災難自消，而國亦常蒙擁護矣。

念佛法門，根本妙諦，在淨土三經。而華嚴經中普賢行願品所示，尤為根本不可缺乏之行願。蓋善財以十信滿心，參德雲比丘，即教以念佛法門，得入初住，分證法身。從此歷參五十餘員知識，隨聞隨證，自二住以至十地，歷四十位，最後於普賢菩薩處，蒙其開示加被威神之力，所證與普賢等，與諸佛等，即是等覺菩薩。然後普賢菩薩，以十大願王，導歸極樂，勸進善財，及華藏海眾，一致進行，求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故知念佛法門，始自凡夫，亦可得入，終至等覺，亦不能超出其外。實為十方三世一切諸佛，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之總持法門。故得九界同歸，十方共讚，千經俱闡，萬論均宣也。

凡學佛之人，更有應注意之事，即切戒食葷，因食葷能增殺機。人與一切動物，生於天地之間，心性原是相等，但以惡業因緣，致形體大相殊異耳。若今世吃吃他，來世他吃汝，怨怨相報，則世世殺機無已時矣。若能人人茹素，則可培養其慈悲心，而免殺機。否則縱能念佛，而尚圖口腹之樂，大食葷腥，亦未能得學佛之真利益也。

再者，今人好言禪淨雙修，究則所謂雙修者，乃看念佛的是誰。此仍重在參究，與淨土宗生信發願求往生，迥然兩事。又禪宗所謂明心見性，見性成佛，係指親見當人即心本具之佛性而言。密宗所謂即身成佛，蓋以即身了生死為成佛。若遽認以為成萬德具足，福慧圓滿之佛，則大錯大錯。蓋禪家之見性成佛，乃是大徹大悟地位，若能斷盡三界內之見思二惑，方可了生脫死。密宗之即身成佛，不過初到了生死地位。此在小乘，則阿羅漢亦了生死。而圓教初信斷見惑，七信斷思惑，即已了生死。七信與阿羅漢，了生死雖同，其神通道力，則大相懸殊。八九十信，破塵沙惑，至十信後心，破一品無明，證一品三德秘藏，而入初住，是為法身大士。歷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四十一位，方入佛位。其歷程尚有如此之遠，非一蹴即可驟至也。修淨土者，即生西方，即了生死，亦是即身成佛，但淨宗不作此僭分說耳。而與禪宗之純仗自力，較其難易，實為天壤之別。尚望預會諸君，三復斯旨。

第二日說因果報應及家庭教育

昨日講淨土法門，今天講護國息災法會之意義。所謂護國息災云者，是國如何護，災如何息。因是欲達此項目的，有二種辦法，一者臨時，二者平時。如能平時茹素念佛，以求護國息災，固有無限之功德。即臨時虔敬而求護息，亦有相當之效力，不過仍以平素大家護息為好。蓋平素大家茹素念佛，願力相接，則邪氣消而正氣長，人人存好心，說好話，做好事，國家得護而災殃自消矣。古書有云，聖人不治已病治未病，不治已亂治未亂。蓋已亂之治易曉，未亂之治難明。夫治國亦如治病，有治標者，有治本者。治病者是已亂之治，若求其速效，所謂頭痛醫頭，腿痛醫腿，治其標也。其標既癒，然後再治其本，俾氣血周流，營衛舒暢。本既痊癒，則精神振起，方能奮發有為。現者國家危難，已至千鈞一髮之際，余以為今日治國，須標本兼治。兼治之法，最莫善於念佛吃素，戒殺放生，而深明乎三世因果之理。現在世界之劫運，吾人所受種種災難，皆是過去惡業所招，以致感受

現在苦果。故知此惡業者，即過去惡因之所造成也。欲免苦果，須去苦因。過去已種之苦因，念佛懺悔，乃能消去。現在如不再種苦因，將來即能免受苦果。何謂苦因，貪瞋癡三毒是也。何謂善因，濟物利人是也。若人人明達因果之理，則諸惡莫作，眾善奉行，災害自無從起矣。唯今人不明因果之理，私欲填胸，無惡不作，祇知自己，不知有人。詎知利人即是利己，害人甚於害己。故余平素常言，因果者，聖人治天下，如來度眾生之大本也。舍因果而談治國平天下，何異緣木而求魚，吾未見其能有得也。佛言，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來世果，今生作者是。如今生所作所為皆是惡事，來世定得惡果。如今生所作所為皆是善事，來世定得善果。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書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其理與吾佛所講因果正同。所謂餘者，乃正報之餘，非正報也。本人來生後世所享受者，乃所謂本慶本殃也。餘報乃在其子孫，餘慶餘殃，皆其祖父所積而成者也。

世人不知因果，常謂人死後，則告了脫，無善惡果報，此為最悞天下後世之邪見。須知人死之後，神識不滅。如人人能知神識不滅，則樂於為善。若不知神識不滅，則任意縱欲，殺父殺母，種種罪惡，由此而生。此種極惡逆之作為，皆斷滅邪見所致之結果。人人能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則天下太平，人民安樂。然此尚非究竟法。何為究竟法，是在念佛求生西方，了生脫死。並須敦倫盡分，閑邪存誠，則國運可轉，災難可消。蓋今日之災難，皆大家共業所招。如人人念佛行善，則共業可轉，而劫運可消。如一二八滬戰時，念佛之人家，得靈感者甚多。彼自己單修，尚得如此靈感，況人人共修者乎。故知國難亦可由眾人虔懇念佛挽回也。又如觀世音菩薩，以三十二應身，入諸國土，尋聲救苦。如至誠誦觀音聖號，自能得感應。古今得靈感而見諸載記者甚夥，諸君可自翻閱之。除普門品中所述外，凡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救度之。應以山河大地橋樑道路身得度者，即現山河大地橋樑道路身而救度之。現在之人，發信心者太少，不發信心

者太多。若人人發信心，則何災不可消哉。且人之信心，須在幼小時培養。凡為父母者，在其子女幼小時，即當教以因果報應之理，敦倫盡分之道。若待其長大，則習性已成，無能為力矣。尤重者必在於胎教，孕婦能茹素念佛，行善去惡，目不視惡色，耳不聽惡聲，身不行惡事，口不出惡言。使兒在胎中稟受正氣，則天性精純，生後再加以教化，則無不可成為善人者。昔周太姜，太任，太姒，相夫教子之淑德懿行，故能成周朝八百年之王業。印光常謂治國平天下之權，女人家操得一大半。良以家庭之中，主持家政者，多為女人，男人多持外務。其母若賢，子女在家中，耳濡目染，皆受其母之教導，影響所及，其益非鮮。若幼時任性嬌慣，俾其自由，絕不以孝弟忠信因果報應是訓，長大則便能為殺父殺母之魔王眷屬矣。是故子女幼小時，切須養其善心，嚴加約束。要知今日殺人放火，無惡不作之輩，皆從彼父母嬌生慣養而來。以孟子之賢，尚須其母三遷，嚴加管束而成，況平庸者乎。現在大家提倡男女平權，謂為擡高女人的人格。不知男女之身體既不同，而責任亦各異。聖人所謂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正位乎內者，即實行烹飪紡織，相夫教子之事也。今令女人任男人之事，則女人正位之事荒廢矣。名雖為擡高女人的人格，實則為推倒女人的人格。願女界英賢，各各認清自己的人格所在，則家庭子女，皆成賢善，天下豈有不太平之理乎。以治國平天下之要道，在於家庭教育。而家庭教育，母任多半。以在胎稟其氣，生後視其儀，受其教，故成賢善，此不現形迹而致太平之要務，惜各界偉人，多未見及。願女界英賢，於此語各注意焉。世俗皆稱婦人曰太太，須知太太二字之意義甚尊大。查太太二字之淵源，遠起周代，以太姜，太任，太姒，皆是女中聖人，皆能相夫教子。太姜生泰伯，仲雍，季歷，三聖人。太任生文王。太姒生武王，周公。此祖孫三代女聖人，生祖孫三代數聖人，為千古最盛之治。後世稱女人為太太者，蓋以其人比三太焉。由此觀之，太太為至尊無上之稱呼。女子須有三太之德，方不負此尊稱。甚願現在女英賢，實行相夫教子之事，俾所生子女，皆成賢善，庶不負

此優美之稱號焉。

其次須認真茹素，人與動物，原是同等，何忍殺其性命，以充自己口腹。己身微受刀傷，即感痛苦。言念及此，心膽慘裂，何忍殺生而食。況殺生食肉之人，易起殺機。今世之刀兵災劫，皆由此而來。古語云，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夜半聲。世有許多人，雖明佛法道理，而視戒殺茹素為難行。民國十年，余往南京訪一友，其人請魏梅蓀見余，以信佛念佛，而不能吃素。告余令其熟讀文鈔中，南潯極樂寺修放生池疏數十徧，即能吃素矣。以其文先說生佛心性不二，次說歷劫互為父母兄弟妻子眷屬，互生。互為怨家對頭，互殺。次引梵網，楞嚴，楞伽經文為證。熟讀深思，不徒不忍食，且不敢食矣。魏居士未過二月，即絕不食肉矣。又上海黃涵之居士之母，不能食素，且不信食素為學佛要事。黃涵之函詢其法，余令其於佛前朝夕代母懺悔業障，以母子天性相關，果能志誠，必有感應。涵之依之而行，月餘，其母便吃長素矣。時年八十一，日課佛號二萬聲，至九十三歲去世。余望一切大眾，從今日起，注意戒殺茹素。並勸自己之父母子女，及親友，共同茹素。要知此亦護國息災之根本方法也。今日餘所講者，為護國息災之意義，而實行方法，乃在念佛茹素。諸君幸勿以為淺近而不介意也。

第三日申述因果原理并以事實證明

前昨兩日，余曾將因果道理，及護國息災的方法，略略敘述，今日本可不必再談因果。但有不得不申述者，擬進一步，將因果之原理，與事實，互證說明，俾大眾知所儆惕。現在世人不曉因果之原理，以為妄談邪說。處處討便宜，不肯吃虧。殊不知便宜即是吃虧，吃虧即是便宜。如今之為父母者，多溺愛其子女，不嚴加約束，致養成其好錢財，好貪便宜，以為可以保守家產，不致損失。豈知適得其反，遺患終身。間接則與國家社會，亦有無限之影響。茲舉一事為例。隋代州趙良相，家資巨萬，有二子，長曰孟，次曰盈，盈強孟弱。其父將終，分家資為二，孟得其上。及良相死，盈盡霸取其兄之產。止與孟

園屋一區，孟傭力自活。無何，趙盈死，生孟家為兒，名環。後孟亦死，生盈家，與盈之子為兒，名先。洎長，而孟家益貧，盈家益富，趙環即與趙先作僕使為活。諺云，天道弗平，盈者益盈。環一日聞其寡母曰，趙盈霸汝家產，致汝世貧，今至為其奴，可不恥乎。環因懷恨，欲殺趙先。開皇初，環從先朝五臺，入峨谷東數十里，深曠無人。環拔刀謂先曰，汝祖，我父，弟兄也，汝祖霸我產業，致我世貧。今為汝僕，汝其忍乎，吾今殺汝也。先即疾走，環逐之入林，見草庵，遂入。有老衲曰，子將何為。環曰，吾逐怨也。老衲大笑曰，子且勿為，令汝自識之。各以藥物授之，充茶湯，食已，如夢初醒，忽憶往事，感愧自傷。老衲曰，盈乃環之前身，霸他之業，是自棄其業也。先乃孟之再來，受其先產，父命猶在耳。二人棄家從釋修道，後終於彌陀庵。見清涼山志。因果報應，彰明顯著，如響應聲，如影隨形，絲毫不爽也。又如現在流傳五臺山人皮鼓一事，亦是因果最顯明可畏者，為言其詳。唐北臺後黑山寺僧法愛，充監寺二十年，以招提僧物，廣置南原之田，遺厥徒明誨。愛死，即生其家為牛，力能獨耕，僅三十年。牛老且病，莊頭欲以牛從他易油。是夕，明誨夢亡師泣曰，我用僧物，為汝置田，今為牛，既老且羸，願剝我皮作鼓，書我名字於鼓上，凡禮誦當擊之，我苦庶有脫日矣。不然，南原之阜，變為滄瀛，未應脫免耳。言訖，舉身自撲。誨覺，方夜半，鳴鐘集眾，具宣其事。明日，莊頭報老牛觸樹死。誨依其言，剝皮作鼓，書名於上。即賣南原之田，得價若干，五臺飯僧。誨復盡傾衣鉢，為亡師禮懺。後送其鼓於五臺山文殊殿，年久鼓壞，寺主以他鼓易之，訛傳以為人皮鼓耳。見清涼山志。蓋因果昭彰，無能或逃。然趙氏二子，夙世種有善根，能邂逅高僧，居然成道。若一般凡庸，焉可自蒙，而且撥無因果，自誤誤人，自害害人。今人皆唯看目前，不顧後世，好佔便宜，不願吃虧。其子女耳濡目染，相習成風。而社會風俗，亦因之險惡。爭奪以起，大亂以興，殺人盈城盈野，而目不為瞬，心不為顫，無非職是故也。且殺人者，殘忍惡毒，不以為可悲可懼，反自矜其功，而他亦交

相讚歎。甚有殺父母，殺兄長者，反自命為大義滅親。噫，禍變至此，天理絕，人道滅。不僅道德喪亡，抑將浩劫相續。故現在欲救護國家，應從根本做起。根本為何，即確信因果是。如洞明因果之理，而又篤信實行，則世道人心，自可挽回。余以為世界之宗教哲學，皆無佛教精奧而易行。今人之不信因果，大多受宋儒之影響。宋代理學，如程明道，伊川，朱晦庵等，由看佛大乘經，略領會全事即理之意致。及親近宗門知識，又會得法法頭頭，不出一心之旨。實未備閱諸經論，及徧參各宗知識。遂竊取佛經之義以自雄，用以發揮儒教之奧。又恐後人看佛經，知彼之所得處，遂昧心闢佛。精妙處不好闢，即在事實上闢。謂佛所說之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事理，皆是騙愚夫愚婦奉彼教耳，實無其事。謂人死之後，形既朽滅，神亦飄散，縱有剉斫舂磨，將何所施。又神已散矣，令誰受生。由此之故，大開肆無忌憚之端，善無以勸，惡無以懲。謂天即理也，豈真有冕旒而王者哉。謂鬼神為二氣之良能。謂打雷為陰陽之氣擊搏而成聲。將實理實事，認作空談。專以正心誠意，為治國治民之本。不知正心誠意，必由致知格物而來。彼以致知，為推極吾之知識，以格物，為窮盡天下事物之理。而不知物，乃心中私慾，由有私慾，障蔽自心，則本具真知，莫由顯現。由格除私慾，則其本具之真知自顯，真知顯，而意誠心正矣。正心誠意，愚夫愚婦一字不識者，亦做得到。若如彼說，推極吾之知識，窮盡天下事物之理，雖聖人亦做不到。故知此處一錯，治世之根本已失。又以無因果輪迴，令人正心誠意，以無有因果，一死永滅，善惡同歸於盡，誰復顧此空名，而正心誠意乎。又理學家謂有所為而為善即是惡，此語直是破壞世間善法。何以故，蘧伯玉行年二十，而知十九年之非，行年五十，而知四十九年之非，欲寡其過而未能，是有所為耶，無所為耶。孔子以德不修，學不講，聞義不能徙，不善不能改，為憂。年已七十，尚欲天假數年，以期學易而免大過，是有所為耶，無所為耶。然自程朱以後，儒者皆不敢說因果。以說則受人攻擊，謂非純儒，謂悖先賢。故凡識見卑劣者，隨聲倡和以闢佛。識見高明者，無不偷看

佛經以期自雄，無不痛闢佛法，以為後來入鄉賢祠，入文廟之根據耳。在程朱當日之心，只欲儒教興隆，不顧佛教存滅。馴至於今，由彼破因果輪迴之餘毒，至今爆發，廢經廢倫，廢孝免恥，以成殺父殺母之惡劇，可不哀哉。

現在綏遠戰事甚急，災禍極慘，我忠勇之戰士，及親愛之同胞，或血肉橫飛，喪身殞命。或屋毀家破，流離失所。無食無衣，饑寒交迫，言念及此，心膽俱碎。今晨圓瑛法師，向余說此事，令勸大家發心救濟。集腋成裘，原不在多寡，有衣助衣，有錢助錢，功德無量，定得善果。要知助人即助己，救人即救己，因果昭彰，絲毫不爽。若己有災難，無人為助，能稱念聖號，佛菩薩於冥冥中，亦必加以佑護焉。余乃一貧僧，絕無積蓄，有在家弟子布施者，皆作印刷經書用。今挪出一千圓，以為援綏倡。能賑人災，方能息己災。現在一般士女，務尚奢華，一瓶香水之值，有三四十圓，至二三百圓者。何如將此靡費之資，移作助綏之用。又有一般人，多好斂財，生前既不願用，死後仍期帶於地下，欲其子女以厚葬之，或留為子女用。殊不知現世有掘墓之危險，留之反受其害。如現在陝西有掘墓團之組織，專門做此工作。為人子者，既孝其父母，何忍因孝而使其枯骨暴露於地，莫如將此巨款以救濟他人之為善也。又有貧苦之人，雖有志於此，而力未逮。余以為可以念佛為助，既可息人之災，又可息己之災，果何樂而不為乎。當滬戰時，蘇州曹滄洲居士之孫，奉父命由滬赴蘇，迎其三叔祖，及叔父等往滬，彼叔祖叔父通不願去。其人以其妻之珠寶等，纏之於腰，坐小火輪往滬。忽強盜來，欲跳上岸，適墮水中，所帶金珠，可值二三萬，均送與為己換衣之一人，而自稱貧士，為教蒙學之教師。倘大強盜知，則又不知要幾多萬令贖，豈非錢財之禍人耶。今人只貪目前便宜，不能看破，為錢財而吃虧，其例甚多，不勝枚舉。昔有某居士，問余以挽回劫運之方。余曰，此易易事，在明因果之理，而篤行之耳。能發信心，必有善果。且作偽之心自消，心中坦蕩蕩，任何災難，皆冰雪消融矣。洪楊之役，江西木商袁恭宏，被匪所獲，

縛於客廳柱上，門上加鎖，俟時而殺之。渠自意必死，乃默念觀音聖號。良久入睡，醒而身在野地，仰首見星辰，遂得逃脫。以是，甚望大家大發信心，秉乾為大父，坤為大母之德，存民吾同胞，物吾同與之仁，凡在天地間者皆愛憐之，護育之，更能以因果報應，念佛求生西方之道勸化之。倘人各實行，則國不期護而自護，災不期息而自息矣。

第四日說成佛大因果并略釋四料簡要義

前兩天余曾將因果談過，今天仍談因果。須知前兩天所談者為小因小果，今天所談者為大因大果。

佛之所以成佛，常享真常法樂，眾生之所以墮地獄，永受輪迴劇苦者，皆不出因果之外。凡人欲治身心，總不能外於因果。現在人徒好大言，不求實際，輒謂因果為小乘法，實為大謬。詎知大乘小乘，總不外因果二字。小乘是小因果，大乘是大因果。小因，是依生滅四諦，知苦斷集，慕滅修道。小果，是證阿羅漢果。大因，是修六度萬行。大果，是證究竟佛果。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有其因必有其果，未之或爽也。所以不獨世間人皆在因果之中，即菩薩佛，亦不出因果之外。若謂因果為小乘，則菩薩佛，亦是小乘矣。其言之狂悖可知矣。

本會是護國息災法會，余以為但息刀兵水火之災，尚非究竟，須并息生死煩惱之災，乃為徹底辦法。吾人昧己法身，斷佛慧命，可悲可痛，較之色身被禍，何止重百千萬倍。故必能護持法身慧命，斷生死煩惱，方算盡息災之能事。

佛教大綱，不外五宗。五宗者，即律，教，禪，密，淨也。律為佛法根本，嚴持淨戒，以期三業清淨，一性圓明，五蘊皆空，諸苦皆度耳。教乃依教修觀，離指見月，徹悟當人本具佛性，見性成佛耳。然此但指其見自性天真之佛為成佛，非即成證菩提道之佛也。密以三密加持，轉識成智，名為即身成佛。此亦但取即身了生死為成佛，非成福慧圓滿之佛也。此三宗，均可攝之於禪，以其氣分相同也。以故

佛法修持之要，不過禪淨二門。禪則專仗自力，非宿根成熟者，不能得其實益。淨則兼仗佛力，凡具真信願行者，皆可帶業往生。其間難易，相去天淵。故宋初永明壽禪師，以古佛身，示生世間，徹悟一心，圓修萬行，日行一百八件佛事，夜往別峰，行道念佛。深恐後世學者，不明宗要，特作一四料簡偈，俾知所趣。其偈曰，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祖。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無禪無淨土，鐵牀并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此八十字，乃如來一代時教之綱要，學者即生了脫之玄謨。閱者先須詳知何者為禪，何者為淨土，何者為有禪，何者為有淨土。禪與淨土，乃約理約教而言，有禪有淨土，乃約機約修而論。理教則二法了無異致，機修則二法大相懸殊。語雖相似，意大不同。極須著眼，方不負永明之婆心矣。何謂禪，即吾人本具之真如佛性，宗門所謂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宗門語不說破，令人參而自得，故其言如此。實即無能無所，即寂即照之離念靈知，純真心體也。（離念靈知者，了無念慮，而洞悉前境也。）淨土者，即信願持名，求生西方，非偏指唯心淨土，自性彌陀也。有禪者，即參究力極，念寂情亡，徹見父母未生前本來面目，明心見性也。有淨土者，即實行發菩提心，生信發願，持佛名號，求生西方之事也。倘參禪未悟，或悟而未徹，皆不得名為有禪。倘念佛偏執唯心而無信願，或有信願而不親切，皆不得名為有淨土矣。至於雖修淨土，心念塵勞，或求人天福報，或求來生出家為僧，一聞千悟，得大總持，宏揚佛法，教化眾生者，皆不得名為修淨土人。以其不肯依佛淨土經教，妄以普通教義為準，則來生能不迷而了脫者，萬無一二。被福所迷，從迷入迷者，實繁有徒矣。果能深悉此義，方是修淨土人。眼中無珠者，每謂參禪便為有禪，念佛便為有淨土，自誤誤人，害豈有極。此已說明禪淨有無，今再將偈語，逐段剖晰，方知此八十字，猶如天造地設，無一字不恰當，無一字能更移。

其第一偈云，有禪有淨土，猶如戴角虎，現世為人師，來生作佛

祖者。蓋以其人既徹悟禪宗，明心見性，又復深入經藏，備知如來權實法門，而於諸法之中，又復唯以信願念佛一法，以為自利利他通途正行。觀經上品上生，讀誦大乘，解第一義，即此是也。猶如戴角虎者，以其人禪淨雙修，有大智慧，有大禪定，有大辯才。邪魔外道，聞名喪膽，如虎之戴角，威猛無儔。有來學者，隨機說法，應以禪淨雙修接者，則以禪淨雙修接之。應以專修淨土接者，則以專修淨土接之。無論上中下根，無一不被其澤，豈非人天導師乎。至臨命終時，蒙佛接引往生上品，一彈指頃，華開見佛，證無生忍，最下即證圓教初住，亦有頓超諸位，至等覺者。圓教初住，即能現身百界作佛，何況此後位位倍勝，直至四十一等覺位乎。故曰，來生作佛祖也。

其第二偈云，無禪有淨土，萬修萬人去，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者。以其人雖未明心見性，然卻決志求生西方。佛於往劫，發大誓願，攝受眾生，如母憶子，眾生果能如子憶母，志誠念佛，則感應道交，即蒙攝受。力修定慧者，固得往生。即五逆十惡，臨終苦逼，發大慚愧，稱念佛名，或至十聲，或止一聲，直下命終，亦皆蒙佛化身，接引往生，非萬修萬人去乎。然此雖念佛無幾，以極其猛烈，故能獲此巨益，不得以泛泛悠悠者較量其多少也。既生西方，見佛聞法，雖有遲速不同。然已高預聖流，永不退轉，隨其根性淺深，或漸或頓，證諸果位。既得證果，則開悟不待言矣。所謂，若得見彌陀，何愁不開悟也。

其第三偈云，有禪無淨土，十人九蹉路，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者。以其人雖徹悟禪宗，明心見性，而見思煩惱，不易斷除。直須歷緣鍛鍊，令其淨盡無餘，則分段生死，方可出離。一毫未斷者勿論，即斷至一毫未能淨盡，六道輪迴，依舊難逃。生死海深，菩提路遠，尚未歸家，即便命終，大悟之人，十人之中，九人如是，故曰，十人九蹉路。蹉者，蹉跎，即俗所謂耽擱也。陰境者，中陰身境，即臨命終時，現生，及歷劫善惡業力所現之境。此境一現，眨眼之間，隨其最猛烈之善惡業力，便去受生於善惡道中，一毫不能自作主宰。如人

負債，強者先牽，心緒多端，重處偏墜。五祖戒再為東坡，草堂青復作魯公，此猶其上焉者。故曰，陰境若現前，瞥爾隨他去也。陰，音義與蔭同，蓋覆也。謂由此業力，蓋覆真性，不能顯現也。瞥，音撇，眨眼也。有以蹉為錯，以陰境為五陰魔境者，總因不識禪，及有字，故致有此謬誤也。豈有大徹大悟者，十有九人，錯走路頭，即隨五陰魔境而去，著魔發狂耶。夫著魔發狂，乃不知教理，不明自心，盲修瞎鍊之增上慢種耳。何不識好歹，以加於大徹大悟之人乎。所關甚大，不可不辨。

其第四偈云，無禪無淨土，鐵牀並銅柱，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者。有謂無禪無淨，即埋頭造業，不修善法者，大錯大錯。夫法門無量，唯禪與淨，最為當機。其人既未徹悟，又不求生，悠悠泛泛，修餘法門。既不能定慧均等，斷惑證真，又無從仗佛慈力，帶業往生。以畢生修持功德，感來生人天福報。現生既無正智，來生必隨福轉，耽著五欲，廣造惡業。既造惡業，難逃惡報。一氣不來，即墮地獄，以洞然之鐵牀銅柱，久經長劫，寢臥抱持，以償彼貪聲色殺生命等種種惡業。諸佛菩薩，雖垂慈愍，惡業障故，不能得益。清截流禪師謂，修行之人，若無正信求生西方，泛修諸善，名為第三世怨者，此之謂也。蓋以今生修行，來生享福，倚福作惡，即獲墮落，樂暫得於來生，苦永貽於長劫。縱令地獄業消，又復轉生鬼畜，欲復人身，難之難矣。所以佛以手拈土，問阿難曰，我手土多，大地土多。阿難對佛，大地土多。佛言，得人身者，如手中土，失人身者，如大地土。萬劫與千生，沒個人依怙，猶局於偈語，而淺近言之也。永明禪師，恐世人未能將禪淨之真義，觀察清晰，故作此偈以明之，可謂迷津之寶筏，險道之導師，厥功偉矣。良以一切法門，專仗自力，淨土法門，兼仗佛力。一切法門，惑業淨盡，方了生死。淨土法門，帶業往生，即預聖流。世人不察，視為弁髦，良堪浩歎。今人每以話頭看得恰當，臨終去得好，便為了脫，不知此語，乃未開正眼之夢話也。茲引數事為例。如清乾嘉間，有三禪僧，為同參，死後，一生江蘇，為彭文章，一生

雲南，為何桂清，一生陝西，為張費，三人，唯彭記得前生事。後入京會試，俱見二人，遂說前生為僧事。二人雖不記得，一見如同故人，成莫逆交。殿試，彭中狀元，何榜眼，張傳臚。彭也放過主考學臺，然頗貪色，後終於家。何作南京制臺，洪楊反，失南京，被皇上問罪死。張尚教過咸豐皇帝書，回回要反，騙去殺之。此三人，也不是平常僧，可惜不知求生西方，雖得點洪福，二人不得善終，彭竟貪著女色，下生後世，恐更不如此生矣。又蘇州吳引之先生，清朝探花，學問道德相貌俱好。民十年，朝普陀會余，自言伊前生是雲南和尚。以燒香過客，不能多叙，亦未詳問其由。十一年，余往揚州刻書，至蘇州一弟子家，遂訪之，意謂夙因未昧。及見而談之，則完全忘失了，從此永無來往。迨十九年，余閉關報國寺，至十一月，彼與李印泉，李協和二先生來。余問：汝何以知前生是雲南僧。伊云，我二十六歲做一夢，至一寺，知為雲南某縣某寺，所見的殿堂房舍，樹木形狀，皆若常見，亦以己為僧。醒而記得清楚，一一條錄。後一友往彼作官，（張仲仁先生，尚知此人姓名。）持去一對，絲毫不錯。余曰，先生已八十歲，來日無多，當恢復前生和尚的事業，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庶可不負前生修持之苦功矣。伊云，念佛怎麼希奇。余曰，念佛雖不希奇，世間無幾多人念。頂不希奇的事，就是吃飯，全世界莫一個人不吃飯，此種最不希奇的事，汝為什麼還要做。伊不能答：然亦不肯念。伊問二位李先生，君等念否。答曰，念。伊仍無下語。至十二月三十夜，將點燈時去世，恰滿八十歲。此君前生也很有修持，故今生感得大功名，大壽命。今生只盡倫常，佛法也不相信了，豈不大可哀哉。然此四人，均尚未有所證，即已有所證，未能斷盡煩惑，也難出離生死。如唐朝圓澤禪師，曉得過去未來，尚不能了，況只去得好，就會了乎。唐李源之父，守東都，安祿山反，殺之，李源遂不願做官，以自己洛陽住宅，改做慧林寺，請圓澤做和尚，伊亦在寺修行。過幾年，李源要朝峨眉，邀圓澤同去。圓澤要走陝西，李源不願到京，定規要由荊州水道去。圓澤已知自己不能來矣，遂將後事一一開明，夾

於經中，尚不發露，遂隨李源乘船去。至荊州上游，將進峽，其地水險，未暮即住。忽一婦，著錦襠，在江邊打水，圓澤一見，雙目落淚。李源問故。圓澤曰，我不肯由此道去者，就是怕見此女人。此女人懷孕已三年，候吾為子，不見則可躲脫，今既見之，非為彼做兒子不可。汝宜唸咒，助我速生，至第三日，當來我家看我，我見汝一笑為信。過十二年，八月十五夜，至杭州天竺葛洪井畔來會我。說畢，圓澤坐脫，婦即生子。三日，李源去看，一見，其兒即笑。後李源回慧林，見經中預道後事之字，益信其為非平常人。至十二年，李源預到杭州，至八月十五夜，往所約處候之。忽隔河一放牛孩子，騎牛背，以鞭打牛角唱曰，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慚愧情人遠相訪，此身雖易性常存。李源聞之，遂相問訊，談敘。敘畢，又唱曰，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吳越江山游已徧，卻回煙棹上瞿塘。遂乘牛而去。此種身分，尚了不了，況只話頭看得恰當，去得好，就會了乎。仗自力了生死，有如此之難，仗佛力了生死，有如彼之易，而世人每每捨佛力而仗自力，亦莫名其妙。今二語為之說破，只是要顯自己是上等人，不肯做平常不希奇的事之知見所誤也。願一切人，詳思此五人之往事，如喪考妣，如救頭然，自利利他，以修淨業，方可不虛此生此遇矣。

第五日略釋天台六即義兼說吃素放生

淨土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契理契機，至頓至圓，洵為利生唯一無上法門。唯現在之人，或者自高自大，謂既云眾生即佛，則我即是佛，何必再念佛乎。或者以我既為苦惱凡夫，何能了生脫死，唯求來生不失人身耳。此兩種人，皆不明因果所致，故今日仍講因果。須知眾生即佛者，以其具有佛性之真因也，設不修念佛妙行，佛性無由顯現，何能得了生死成佛道之實果乎。譬如寶鏡蒙塵，光明不現，實未失之也。若肯用力揩磨，自可照天照地矣。若言我是苦惱凡夫，不能生西方了生脫死，以至成佛者，乃業深障重，自甘墮落也。且今世之人，有下棋嗅麻雀而累死者，不知有多少。若能以此勞苦，修行

念佛，何愁不往生西方，上證佛果乎。蓋佛本是眾生修持得證佛果之人耳。隋天台智者大師，著觀無量壽佛經疏，立六即佛義，以對治自甘墮落，及妄自尊大之病。六即佛者，一理即佛，二名字即佛，三觀行即佛，四相似即佛，五分證即佛，六究竟即佛也。六明階級淺深，即明當體就是。譬如初生孩子，與其父母形體無異，而力用則大相懸殊。不得謂初生孩子非人，亦不得以成人之事令孩子擔當也。若能知六而常即，則不生退屈。知即而常六，則不生上慢。從茲努力修持，則由凡夫而圓證佛果，由理即佛而成究竟即佛矣。

理即佛者，一切眾生，皆有佛性，雖背覺合塵，輪迴三途六道，而佛性功德，仍自具足，故名理即佛，以心之理體就是佛也。無機子頌曰，動靜理全是，行藏事盡非，冥冥隨物去，杳杳不知歸。以一切眾生，未聞佛法，不知修持，而一念心體，完全同佛，故曰，動靜理全是。由其迷背自心，作諸事業，故曰，行藏事盡非，事完全不與佛性相應也。終日終年，昏昏冥冥，隨煩惱妄想之物慾而行，從生至死，不知返照回光，故曰，冥冥隨物去，杳杳不知歸也。

名字即佛者，或從善知識，或從經典，聞即心本具寂照圓融不生不滅之佛性，於名字中，通達瞭解，知一切法皆為佛法，一切眾生皆可成佛，所謂聞佛性名字，即得瞭解佛法者是也。頌曰，方聽無生曲，始聞不死歌，今知當體是，翻恨自蹉跎。以從前只知生死輪迴，無有了期，今知佛性真常，不生不滅。既知當體就是成佛真因，則汲汲修持，反恨從前虛度光陰，以致未能實證也。

觀行即佛者，依教修觀，即圓教五品外凡位。五品者，一隨喜品，聞實相之法，而信解隨喜者。二讀誦品，讀誦法華，及諸大乘經典，而助觀解者。三講說品，自說內解，而導利他人者。四兼行六度品，兼修六度，而助觀心者。五正行六度品，正行六度，而自行化他，事理具足，觀行轉勝者。頌曰，念念照常理，心心息幻塵，徧觀諸法性，無假亦無真。既圓悟佛性，依教修觀，對治煩惱習氣，故曰，念念照常理，心心息幻塵。了知一色一香，無非中道，一切諸法，無非佛法，

一切眾生，皆當作佛，故曰，徧觀諸法性，無假亦無真。

相似即佛者，謂相似解發，即圓教十信內凡位也。初信斷見惑，七信斷思惑，八九十信斷塵沙惑。頌曰，四住雖先脫，六塵未盡空，眼中猶有翳，空裡見華紅。四住者，一見一切住地，乃三界之見惑也。二欲愛住地，乃欲界之思惑也。三色愛住地，乃色界之思惑也。四有愛住地，乃無色界之思惑也。初信斷見，七信斷思，故曰，四住雖先脫。然由色聲香味觸法之習氣未盡，故曰，六塵未盡空，此但指七信位說。八九十信，塵沙惑破，習氣全空矣。習氣者，正惑之餘氣耳。如盛肉之盤，雖經洗淨，猶有腥氣。貯酒之瓶，雖經蕩過，猶有酒氣。眼中猶有翳，空裡見華紅者，以無明未破，不能見真空法界之本體也。

分證即佛者，於十信後心，破一分無明，證一分三德，即入初住，而證法身，是為法身大士。從初住至等覺，共四十一位，各各破一分無明，證一分三德，故名分證即佛也。以無明分四十二品，初住破一分，以至十住則破十分，歷十行，十迴向，十地，以至等覺，則破四十一分矣。初住，即能於無佛世界，現身作佛，又復隨類現身，度脫眾生，其神通道力，不可思議。何況位位倍勝，以至四十一位之等覺菩薩乎。頌曰，豁爾心開悟，湛然一切通，窮源猶未盡，常見月朦朧。豁爾心開悟，湛然一切通者，頌其分破分證之景象也。窮源猶未盡，常見月朦朧者，頌其猶有無明雲，未能徹見性天真月之光輝也。

究竟即佛者，從等覺，再破一分無明，則真窮惑盡，福慧圓滿，徹證即心本具之真如佛性，入妙覺位，成無上菩提道矣。頌曰，從來真是妄，今日妄皆真，但復本時性，更無一法新。從來真是妄者，未悟以前，只此皆空之五蘊，而妄生執著，色法心法，互相形立，則苦厄隨生。既悟之後，亦只此五蘊，而全體是一個真如，了無色心五蘊之相可得。故曰，從來真是妄，今日妄皆真也。然此所證之真，并非新得，不過復其本具之真如佛性而已。故曰，但復本時性，更無一法新也。又眾生在迷，見佛菩薩，及一切眾生，皆是眾生，故毀謗佛法，殺害眾生，不知罪過，反以為樂。佛既徹悟心佛眾生三無差別之心，

見一切眾生，完全是佛，故於怨於親，皆為說法，令得度脫。縱令極其惡逆不信之人，亦無一念棄捨之心，以見彼是未成之佛故也。

今晨黃涵之對余曰，圓瑛法師言，道場將近圓滿，於圓滿日，舉行放生，於十六日，說三歸五戒，祈為大眾宣說放生受歸戒之大意，俾大家同發利人利物之心，故不得不為宣說也。本法會原為護國息災，若推究災之來因，多由殺生而起。欲止殺業，須從戒殺吃素護惜物命，及買放物命而起。大家各需發心，護惜物命。欲知世上刀兵劫，但聽屠門半夜聲，此語當奉為箴銘，力加警惕。蓋放生之意義，即是使大家發心護生，自己放生，當然不再殺生，即己不放生，看到他人放生，抑又何忍殺生。如人人能護惜生物，不加殘害，則殺劫可消，而國運可轉矣。但世人，尚有一面出資放生，一面仍照常殺生吃肉，如此，雖有放生之小功德，何能敵殺生之大罪過乎。現本會定於圓滿日舉行放生，願諸位發心捐助，自利利物，功德不可思議。至於此次皈依弟子之供養，決定完全作為賑災之用，印光絕不取用分文。蓋余一孤僧，既無廟宇，又無徒弟，除衣食外，留錢何用。一旦命終，用火燒後，骨燼投入大海，不須造塔，及作任何紀念也。且此皈依之事，最初余本不應允，卒以圓瑛法師，及屈文六居士之敦勸，以為諸人求法心殷，為滿彼等之願，情不可卻，故乃允許。余素輕視金錢，不似他人每名弟子須出香敬若干，始准皈依，余則即無錢亦可皈依，祈要其能有虔心修持耳。蓋勿以皈依一事，如做買賣，須出價若干，方能購貨幾許看，則方是真實皈依佛法之信徒，方可得了生脫死，超凡入聖之大利益矣。

第六日以真俗二諦破諸執見及說近時靈感

世人執空執有，妄生己見，故迷而不覺。世尊設教，即欲令眾生破此二見，特設一念佛法門，俾其從有而至空，得空而不廢有，則空有二法，互相資助，得益甚大。況仗彌陀願力，故其力用，超過一切法門，而為一切法門之所歸宿也。世有一種下劣知見人，教以念佛求生西方，則曰，我等業力凡夫，何敢望生西方，但求不失人身即足矣。

此種知見，由不知眾生心性，與諸佛之心性，一如無二。但以諸佛修德至極，性德圓彰，眾生唯具性德，絕無修德，縱有所修，多屬悖性而修，反增迷悖耳。又有一種狂妄知見人，教以念佛，則曰，我就是佛，何須念佛。汝等不知自己是佛，不妨常念，我既自知是佛，何得頭上安頭。此種知見，由於只知即心本具佛性之佛，不知斷盡煩惑，圓滿福慧之佛。此種人若知性修理事，不可偏執，力修淨行，則遠勝生下劣知見者。否則自誤誤人，永墮阿鼻地獄，了無出期矣。故執空執有之謬知，下劣狂妄之謬見，唯念佛最為易治。以是心作佛，是心是佛，若不作佛，則不是佛矣。此二句經文，為破下劣狂妄二見之無上妙法也。剋論佛法大義，不出真俗二諦。真諦一法不立，即聖智所見之實體也。俗諦萬行圓彰，即法門所修之行相也。(俗，即建設之義，不可作世俗，俗鄙講。)

學佛之人，必須真俗圓融，一道齊行。以其一法不立，始能修萬行圓彰之道。萬行圓彰，始能顯一法不立之體。今為易解，特說一喻。真如法性之本體，如大圓寶鏡，空空洞洞，了無一物。而胡人來則胡人現，漢人來則漢人現，胡漢俱來則俱現。正當空空洞洞，了無一物時，不妨胡來胡現，漢來漢現。正當胡來胡現，漢來漢現時，仍然空空洞洞，了無一物。禪宗多主真諦，即在萬行圓彰處，指其一法不立。淨宗多主俗諦，即在一法不立處，指其萬行圓彰。明理智士，自無偏執。否則寧可著有，不可著空。以著有，雖不能圓悟佛性，尚有修持之功。著空，則撥無因果，成斷滅見，壞亂佛法，疑誤眾生，其禍之大，不可言宣。吾人念佛，當從有念而起，念至念寂情亡時，則既無能念之我，亦無所念之佛，而復字字句句，歷歷分明，不錯不亂，即所謂念而無念，無念而念也。念而無念，無念而念者，正念佛時，了無起心念佛之情念。雖無起心念佛之情念，而復歷歷明明，相續而念。然此工夫，非初心所能即得。若未到無念而念之工夫，即不以有念為事，則如毀屋求空。此空非是安身立命之所。古之禪德，多有禮拜持誦，不惜身命，如救頭然者。故永明壽禪師，日課一百零八種佛事，

夜往別峰，行道念佛。況後世學者，不重事修，而欲成辦道業乎。以大悟一法不立之理體，力行萬行圓修之事功，方是空有圓融之中道。空解脫人，以一法不修為不立，諸佛稱為可憐憫者。蓮池大師云，著事而念能相續，不虛入品之功。執理而心實未通，難免落空之禍。以事有挾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故也。吾人學佛，必須即事而成理，即理而成事。理事圓融，空有不二，始可圓成三昧，了脫生死。若自謂我即是佛，執理廢事，差之遠矣。當用力修持，一心念佛，從事而顯理，顯理而仍注重於事，方得實益。如等覺菩薩，尚以十大願王，迴向往生西方極樂世界，以期圓滿佛果。今以凡夫而不自量，視念佛為小乘，不足修持，則將來定入阿鼻地獄矣。又念佛人，要各盡己分，不違世間倫理，所謂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若不孝父母，不教子女，乃佛法中之罪人，如此而求得佛感應加被，斷無是理。故學佛者，必須父慈子孝，兄友弟恭，己立立人，自利利他。各盡己分，以身率物。廣修六度萬行，以為同仁軌範。須知孝弟忠信，禮義廉恥，亦在六度萬行之中。世之不信佛者，如戴著色眼鏡，以觀察事物，紅綠彩色，由鏡而異，不得事物之本色。故大學有格物致知之說，良有以也。我等學人，切勿妄執己見，如妄執己見，坐井觀天，一俟閻羅索命，方悟前非，亦悔之晚矣。斯世澆漓，社會紊亂，天災人禍，疊環相生。欲謀挽救，須人人敦倫盡分，孝親慈幼，愛人若己，大公無私方可。以人心和平，世界自安，國難自息矣。現在最大之禍患，在於人存私心，私心之極，則親子可殺其父母。世人多羨唐虞之治，熙熙皞皞，天下太平。而歎今之世風頹喪，人心澆漓。然一究其何以至此，則公與私耳。公極，則世界大同，私極，則子殺其父母。若彼此破除私見，無相殘害，則唐虞三代之世，又何難復見於今日哉。昔普陀一老僧行路，適腿碰其凳，遂將凳踢倒，連踢幾腳。此種知見，皆因任己我慢，絕不返省之所致也。此見大發，則必至殺父殺母，尚不以為恥，反以為功矣。現在殺機更盛，殺人之工具亦益見巧妙，大劫當前，誰能逃得，唯有大眾虔誠念佛，哀冀佛力之加被。滬戰時，

閘北房舍，多成灰燼，獨余皈依弟子夏馨培之寓所，未曾波及。蓋當戰事劇烈時，彼全家同念觀世音聖號。且最奇異者，戰事起後第七日，渠一家人，始由十九路軍救出。及戰停歸家，室中諸物，一無所失。非菩薩之佑護，何能如是。渠供職新聞報館已數十年，夫妻均茹素念佛甚虔。是知觀音菩薩，大慈大悲，遇有災難，一稱聖號，定蒙救護也。或曰，世人千萬，災難頻生，觀音菩薩僅是一人，何能一時各隨其人而救護之耶。即能救護，亦不勝其勞矣。殊不知並非觀音處處去救，乃眾生心中之觀音救之耳。觀音本無心，以眾生之心為心，故能應以何身得度者，即現何身而為說法。如皓月當空，所有水中皆現月影，千江有水千江月，此月為多為一耶。不可言一，萬水之月各現矣。不可言多，虛空之月常一也。諸佛菩薩之救度有情，亦復如是。其不得感應者，唯以眾生之不虔誠，非菩薩之不救護也。如一池汙濁之水，欲月現其中，豈可得乎。明乎此，我等大眾念佛，猶有不正心誠意，虔懇而為之者，吾不信也。山西聞喜縣，一弟子葉滋初，騎騾行於大嶺間，一邊高峰，一邊深澗，雪凍成冰，騾滑而蹶，遂跌下澗，半崖有一株大樹，恰落到樹之中間，得以無虞，否則粉身碎骨矣。此樹何由而有，乃觀音所示現也。又民十七年，寧波蔡仁初，於滬開五金玻璃店，人極淳厚，與聶雲臺善。雲臺令常念觀音，意防綁票，仁初信之。一日，將出，自己汽車在門外，綁匪以手槍趕開車者去，匪坐其上。仁初一出即上車，隨即開去，方知被綁，乃默念觀音，冀車壞得免。已而輪胎爆裂，車行蠕蠕。再前行，油缸炸破，車遭火焚。匪下車恨甚，向之開三槍，而蔡以三跳免，遂乘人力車歸。其年六月，與其夫人，同至普陀皈依。又張少濂，為某洋行經理，素不信佛。一日，坐汽車行於冷靜處，二匪以小六門趕開車者去。張云，君上車坐，令彼開往何處即已。二匪人各持手槍向張。張默念觀音，行至鬧熱處，適有二人打架，巡捕吹嘯，二匪跳下車逃去。蓋以念觀音之故，致匪誤會為捉己故也。其舅周渭石，先皈依，一日請余至其家，少濂亦皈依。又鎮海李覲丹之子，為洋行買辦。得吐血病二年，有時吐，即不

吐時，痰中亦當帶血。一日，為匪綁去，覲丹畏懼異常，全家念觀音求救，復請法藏寺僧助念。後匪索銀五十萬圓，李家祇允五萬，匪魁謂非五十萬不可。然每說五十萬時，頭即作痛，竟以五萬圓贖回。且自匪綁去，不但不吐血，連吐痰也不帶血了。二年多之痼疾，由被綁而全愈矣。以上所述感應事迹，宜深信之。

現在學佛人頗多，然能深知佛法者甚少，外道之語，人多信之。江浙俗傳，謂念佛之人，血房不可入，以產婦血腥一衝，以前所念之功德，都消滅矣，故視作畏途。雖親女親媳，皆不敢近，猶有預先避居別處，過月餘方敢回家者。此風徧行甚廣，亦可怪也。不知此乃外道邪說，蠱惑人心，何可妄信。民十二年，袁海觀之次媳，年已五十多歲，頗有學問：有二子，二女。其長媳將生子，一居士謂曰，汝媳生子，汝家中一個月內供不得佛，也念不得佛。彼聞而疑之，適余至滬，彼問此事。余曰，瞎造謠言，歸告汝媳，令念觀音，臨產仍須出聲念，汝與照應人，各大聲念，定規不會難產，及無苦痛血崩等事，產後亦無種種危險。彼聞之甚喜，不幾日而孫生，其孩身甚大，湖南人，生子必稱，有九斤半。且係初胎，了無苦痛，可知觀音大慈悲力，不可思議。平常念佛菩薩，凡睡臥，或洗腳，洗浴時，均須默念。唯臨產不可默念，以臨產用力，默念必受氣病，此極宜注意。須知佛力不可思議，法力不可思議，眾生心力不可思議，唯在人之能虔誠與否耳。明高僧壽昌慧經禪師，生時頗難，其祖立於產室外，為念金剛經，以期易生。開口念出金剛二字，即生，其祖乃取名為慧經。長而皈依，及出家，皆不另取名，其人為萬曆間出格高僧。由是觀之，可知佛法之有益於世間也大矣。念觀音於生產有如是利益，豈可為邪說所惑，而不信奉耶。

世人食肉，已成習慣，當知無論何肉，均有毒，由於殺時，恨心怨氣所致。雖不至即時喪命，然積之已久，則必發而為瘡為病。年輕女人，若生大氣後，喂孩子乳，其子必死，以因生氣而乳成毒汁也。人以生氣，尚非要命之痛，尚且如此。況豬羊雞鴨魚蝦要命之痛，其

肉何能無毒乎。余十餘年前，見一書云，一西洋女人，氣性甚大，生氣後喂其子乳，其子遂死，不知何故。後又生一子，復以生氣後餵乳而死，因將乳令醫驗之，則有毒，方知二子皆乳藥死。近有一老太婆皈依，余令吃素，以肉皆有毒，并引生氣西婦藥死二子為證。彼云，伊兩個孩子，也是這樣死的，以其夫橫蠻，一不順意，即行痛打，孩子看見則哭，便為餵乳，遂死，亦不知是乳藥死的。其媳亦因餵乳死一子。可知世間被毒乳藥死的孩子，不知有多少。因西婦為發起，至此老太婆，方為大明其故。凡喂孩子之女人，切勿生氣，倘或生大氣，當日切不可即喂孩子。須待次日心平氣和，了無怨恨時，乃無礙矣。若當日即喂，或致即死，縱不即死，或遲遲死。是知牛羊等至殺時，雖不能言，其怨毒結於身肉者，亦非淺鮮。自愛者固宜永戒，以免現生後世種種災禍也。此事知者甚少，故表而出之，幸大家留意焉。由此證之，須知人當怒時，不獨其乳有毒，即眼淚口水亦有毒。若流於小兒眼中身上，亦為害不淺。一醫生來皈依，余問醫書中有此說否，彼云不知。世間不在情理之事頗多，不可因非科學而鄙視之。如治瘧疾方，用二寸寬一條白紙，寫烏梅（兩個）紅棗（兩個）胡豆（按病人歲數多少，寫多少顆。如十歲，寫十顆。二十歲，寫二十顆）摺而疊之，於未發一點鐘前，男左女右，綁於臂膊上，即不發矣。百發百中，即二三年不癒者，亦可即癒。非符非咒非藥，而能癒痼疾，豈可以常理推之乎。世間事體，均難思議，如眼見耳聞，乃極平常事，人人知之。若問眼何以能見，耳何以能聞，則知者絕少矣。佛法有不可思議而可思議者，有可思議而不可思議者。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豈可以常情測度乎。

第七日論大妄語罪及佛大孝與致知格物老實念佛等

法會今日圓滿，七日之期，瞬息過去。但是法會雖圓滿，而護國息災，當盡此一報身而為之，非人人吃素念佛，往生西方，不能謂為究竟之圓滿也。

現世學佛之人，多有自謂我已開悟，我是菩薩，我已得神通，以

致貽誤多人。一旦閻老索命，臨命終時，那時求生不得，痛苦而死，定墮阿鼻地獄。此種好高務勝，自欺欺人之惡派，切勿染著。有則改之，無則加勉，戒之戒之。

殺盜淫等，固為重罪，然人皆知其所行不善，不至人各效法，其罪尚輕。若不自量，犯大妄語，未得謂得，未證謂證，引諸無知之輩，各相效尤，壞亂佛法，疑誤眾生，其罪之重，莫可形容。修行之人，必須韜光隱德，發露罪愆。倘虛張聲勢，做假場面，縱有修行，亦被此虛偽心喪失矣。故佛特以妄語為各戒之根本戒者，以防護其虛偽之心，庶可真修實證也。修行之人，不可向一切人，誇自己工夫。如因自己不甚明了，求善知識開示印證，據實直陳，不可自矜而過說，亦不可自謙而少說，按己本分而說，方是真佛弟子，方可日見進益矣。

六祖大師云，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覓菩提，恰如求兔角。是知世間一切事事物物，均為佛法。吾人舉心動念，都要了了明明，不要為妄念所迷。即如世間極惡最壞之人，以及孩提之童，如有言其不善者，則怒，言其善者，則喜。其怒不善而喜善者，豈非其本覺之真心發現乎。所可惜者，不知自返而擴充之，仍復日為不善，致成好名而惡實，入於小人之域矣。使其自返曰，我既喜善，當力行善事，力戒惡事，近之則希賢希聖，遠之則了生脫死，成佛覺道矣。其所重在自覺，覺則不肯隨迷情去，卒至於永覺不迷。若不自覺，則日欲人稱善，日力行諸惡，豈不大可哀哉。即自喜人稱己為善之念，足證眾生皆有佛性。而順性逆性之行為，一在自勉自棄，一在善惡知識之開導引誘也。現世之災難頻生，由於人多不務實際，徒事虛名，好名而惡實，違背自己本心之所致也。若能迴光返照，發揮原有佛性，不自欺欺人，明禮義，知廉恥，則根本既立，無悖理亂德之行，災患自息矣。

學佛之人，最要各盡其分，能各盡其分，即是有廉有恥。如父慈子孝，兄愛弟敬，皆當努力行之。大學所謂，大學之道，在明明德。上明字，即是克己省察之修德。下明德二字，即是自心本具之性德。

欲明自心本具之明德，非從克己省察修持不可。進之，始可言在親民，在止於至善。此之親民，即是各盡其分之意。止於至善，即是居心行事，自行化他，悉皆順乎天理人情，不偏不倚之中道。能如是，為聖為賢，可得而致矣。且佛法之教人，在於對治人之煩惱習氣，故有戒定慧三學，以為根本。蓋以戒束身，則悖德悖理之事不敢為，無益有損之語不敢說。因戒生定，而心中紛紛擾擾之雜念漸息，糊糊塗塗之作為自止。因定發慧，則正智開發，煩惑消滅，進行世出世間諸善法，無一不合乎中道矣。戒定慧三，皆是修德。由正智親見之心體，乃明德也。此之明德，在中庸則名誠。誠，指淳真無妄，明德，指離念靈知，誠與明德，皆屬性德。由有克己省察修持之修德，性德方彰，故須注重上一明字，則明德方能徹見而永明矣。佛法世間法，本來不是兩樣。或有以佛辭親割愛，謂為不孝者，此局於現世，不知過去未來之淺見也。佛之孝親，通乎三世。故梵網經云，若佛子，以慈心故，行放生業。一切男子是我父，一切女人是我母，我生生無不從之受生。故六道眾生，皆是我父母，而殺而食者，即殺我父母。佛之於一切眾生愍念而度脫之，其為孝也，不亦廣且遠哉。且世間之孝，親在則服勞奉養，親沒則祇於生沒之辰，設食祭奠，以盡人子之心。設或父母罪大，墮於異類，誰能知所殺而食之生物中，決非曾為我之父母乎。昧三世無盡之理，而以數十年之孝責人，其所知見之淺小，為可憐也。故佛教人戒殺放生，吃素念佛者，其慈悲救濟也大矣。或又謂，豬羊魚蝦之類，乃天生以資養人者，食又何罪。此以身未歷其境而妄說，若親歷其境，則望救之不暇，何容置辯。勸戒類編載，福建浦城令趙某，長齋奉佛。其夫人絕無信心，誕辰之先，買許多生物，將欲殺而宴賓。趙曰，汝欲祝壽，令彼等死，可乎。夫人曰，汝之話皆無用，若依佛法，男女不同宿，不殺生命，再過幾十年，滿世間通是畜生了。趙亦無法可勸。至夜，夫人夢往廚房，見殺豬，則自己變成豬，殺死還曉得痛，拔毛開肚，抽腸割肺，痛不可忍。後殺雞鴨等，皆見自己成所殺之物。痛極而醒，心跳肉顫，從此發心放所買之生，而吃長素

矣。此人宿世有大善根，故感佛慈加被，令親受其苦，以止惡業。否則生生世世供人宰食矣。世之殺生食肉者，能設身處地而作己想，則不難立地回頭矣。

又有一類人說，我之食牛羊雞鴨等肉，為欲度脫彼等耳。此說不但顯教無之，即密教亦無之。若果有濟顛之神通，未為不可。不然，邪說誤人，自取罪過，極無廉無恥之輩，乃敢作是說耳。學佛者，須明白自己之身分力量，不可妄自誇大，至囑至囑。梁時，蜀青城山，有僧名道香，具大神力，秘而不露。該山年有例會，屆時眾皆大吃大喝，殺生無算，道香屢勸不聽。是年，乃於山門掘一大坑，謂眾曰，汝等既得飽食，幸分我一杯羹，何如。眾應之，於是亦大醉飽，令人扶至坑前大吐。所食之飛者飛去，走者走去，魚蝦水族，吐滿一坑。眾大驚畏服，遂永戒殺。道香旋因聞志公之語，當即化去。（有蜀人，在京謁志公。志公問：何處人。曰，四川。志公曰，四川香貴賤。曰，很賤。志公曰，已為人賤，何不去之。其人回至青城山，對香述志公語。香聞此語，即便化去。）須知世之安分守己者，一旦顯示神通，當即去世示寂，以免又增煩惱耳。否則須如濟公之瘋顛無狀，令人疑信不決，方可。

學佛者，務要去人我之見，須己立立人，自利利他，然後方可言入道。即如大學曰，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此所謂物，即是與天理人情不合之私慾。既有私慾，則知見偏邪，不得其正矣。如愛妻愛子者，其妻子再壞，彼不見其壞，以溺愛之私慾，錮蔽本具之良知，以成偏邪不正之惡知。若將溺愛之念，格除淨盡，則妻與子之是是非非，直下徹見矣。是知格物一事，所宜痛講，切不可以窮盡天下事物之理為格物。格除自心私慾之物，乃是明明德之根本。窮盡天下事物之理，乃末之又末之事。以末之又末之事為本，宜乎天下之亂無可救藥也。佛法之去貪瞋癡，即是格物。修戒定慧，即是致知。

貪瞋癡之物，蘊之於心，亦若戴著色眼鏡，以視諸物，皆不能見其本色耳。物之禍害，可不畏哉。

念佛之人，勿自仗聰明智慧，須拋之於東洋大海外。不然，恐為所誤，自貽伊戚，蓋以其知見多而不一也。反不如一般愚夫愚婦之念佛，正心誠意，而受益甚眾。故念佛一法，最好學愚夫愚婦，老實行持為要。俗言，聰明反被聰明誤，可不懼乎。如雲南保山縣，皈依弟子鄭伯純之妻，長齋念佛多年。其長子慧洪，上前年死，其母以愛子故服毒，了無苦相，端坐念佛而逝。且死後面色光潤，驚動一方。伯純以老儒提倡，而信者甚少。由其妻子之死，而信者十居八九矣。端坐念佛而逝，雖無病而死，也甚難得。況服毒而死，能現此相，若非得三昧，毒不能毒，能有此現相乎。

宋楊傑，字次公，號無為子，參天衣懷禪師大悟。後丁母憂，閱大藏，深知淨土法門之殊勝，而自力行化他焉。臨終說偈曰，生亦無可戀，死亦無可捨，太虛空中，之乎者也，將錯就錯，西方極樂。楊公大悟後，歸心淨土，極力提倡。至其臨終，謂生死於真性中，猶如空華，以未證真性，不得不以求生西方為事也。將錯就錯者，若徹證真性，則用不著求生西方，求生仍是一錯。未證而必須要求生西方，故曰將錯就錯，西方極樂。蓮池大師往生集，於楊公傳後，贊曰，吾願天下聰明才士，咸就此一錯也。此可謂真大聰明，不被聰明所誤者。若宋之蘇東坡，雖為五祖戒禪師後身，常攜阿彌陀佛像一軸以自隨，曰，此吾生西方之公據也。及其臨終，逕山惟琳長老，勸以勿忘西方。坡曰，西方即不無。但此處著不得力耳。門人錢世雄曰，此先生平生踐履，固宜著力。坡曰，著力即差，語絕而逝。此即以聰明自誤之鐵證，望諸位各注意焉。

淨土法門，契理契機，用力少而成功易，如風帆揚於順水，以仗佛力故也。其他各宗，用力多而成功難，如蟻子上於高山，全憑自力故也。等覺菩薩，欲圓滿佛果，尚需求生西方。何況我等凡夫，業根深重，不致力於此，是捨易而求難，惑之甚矣。且今世殺人之具，日

新月異，若飛機大礮，毒氣死光等，山河不能阻，堅物不克禦，我等血肉之軀，何能當此。而人生朝露，無常一到，萬事皆休。是以欲求離苦得樂者，當及時努力念佛，求佛加被，臨終往生。一登彼土，永不退轉，華開見佛，得證無生，方不孤負得聞此法而信受也。唯願大眾精進行持，是所至禱。

第八日法會既圓為說三皈五戒十善及做人念佛各要義

今日為汝等皈依之日，汝等既已皈依，當明皈依之道理，茲為汝等述之。

汝等為何而皈依，余想總不外欲求生西方，了脫生死而已。如何方能達到此等地步，即須皈依三寶，所謂皈依佛，皈依法，皈依僧也。能皈依三寶，如實修持，才得了脫生死，往生西方。且所謂三寶，有自性，住持二種。佛者覺悟義。自性佛者，乃即心本具離念靈知之真如佛性也。法者規範義。自性法者，乃即心本具道德仁義之懿範也。僧者清淨義。自性僧者，乃即心本具清淨無染之淨行也。住持三寶者，釋迦佛在世，則為佛寶。佛滅度後，所有范金合土，木雕彩畫之佛像，皆為佛寶。佛所說離欲清淨諸法，以及黃卷赤軸諸經典，皆為法寶。出家染衣，修清淨行者，皆為僧寶。皈者，皈投，如水皈海，如民皈王。依者，依託，如子依母，如渡依舟，人在生死大海，若不皈依自性三寶，與住持三寶，則便無法可出。若肯發志誠心，歸依三寶，則便出生死苦海，了生脫死矣。如人失足，墮於大海，狂濤汹湧，有滅頂憂，當此千鈞一髮，生死存亡之際，忽有船來，即便趨赴，是歸投義。由知自性三寶，則克己省察，戰兢惕厲，再求住持三寶，及十方三世一切三寶，則可消除惡業，增長善根，即生成辦道業，永脫生死輪迴矣。如遇救登船，安坐到岸，曩時凶險已過，現在得慶更生。無限利益，由此而得，是依託義。世事紛龐，煩惱苦痛，處此生死大海，當以三寶為船，眾生得所歸依，鼓棹揚帆，不懈不退，自可登於彼岸。既皈依佛，當以佛為師，始自今日，直至命終，虔誠敬禮，一息無容或懈，再不得皈依天魔外道，邪鬼邪神。既皈依法，當以法為師，自

今至終，不得皈依外道典籍。既皈依僧，當以僧為師，自今至終，不得皈依外道徒眾。若已皈依三寶，仍信仰外道，尊奉邪魔鬼神，雖日日念佛修持，亦難得真實利益。以邪正不分，決無了生死之希望，其各凜諸。（皈歸二字通）

三皈之義既明，再述五戒之義。所謂五戒者，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邪淫，四不妄語，五不飲酒也。不殺生者，好生惡死，物我同然，我既愛生，物豈願死，言念及此，何忍殺生。一切眾生，原是同等，輪迴六道，隨善惡業，形體以變，昇降超沈，了無底止。我與彼等，於多劫中，互為父母，互為子女，如是思之，何敢殺生。一切眾生，皆具佛性，直下與三世諸佛，無二無別，於未來世，皆可成佛。但以宿世惡業之力，障蔽妙明佛性，不能顯現，淪於異類，當具憐憫心，慈悲心，以拯救之，何忍宰割其體，以飽己腹。我輩今生既得為人，乃前生之善果，宜保此善果，使之發揚光大，繼續永久，當戒殺生。如其廣造殺業，必墮惡道，酬償宿債，展轉互殺，此仆彼起，無有窮期。欲求生西方而免輪迴之苦者，又何敢造殺業乎。故須首重戒殺。

不偷盜者，即是見得思義，不與不取也。此事凡知廉恥者，皆能不犯。然人非聖賢，孰能無過，蓋私欲若起，則易為物遷。若大利現前，能避之若蛇蠍，狂奔急走者，不數數覯也。且所謂盜，并非專指盜人財物而言。即居心行事，有類於盜者，亦名為盜。如以公濟私，損人利己，以勢取財，用計謀物，忌人富貴，願人貧賤，皆是。又如陽取為善之名，若遇諸善事，心不認真，事多敷衍。如設義學，不擇嚴師，誤人子弟。施醫藥，不辨真假，誤人性命。凡見急難，漠不速救，緩慢浮游，或致誤事。但取敷衍塞責，不顧他人利害，如是之類，皆名為盜。心存盜心，事作盜事，社會因之紊亂，天下亦不太平矣。故須並重戒盜。

不邪淫者，陰陽相感，萬物以生，男女居室，人之大倫，生男育女，教養成人，上關風化，下關宗祧，故所不制。若非己配，苟合交

通，是為邪淫。此乃逆乎天理，亂乎人倫，生為衣冠禽獸，死墮三途惡道，千萬億劫，不能出離。然人從淫欲而生，故淫心最難制伏。如來令貪慾重者，作不淨觀，觀之久久，則見色生厭矣。又若將所見一切女人，作母女姊妹想，生孝順心，恭敬心，則淫欲惡念，無由而生矣。此乃斷除生死輪迴之根本，超凡入聖之階基，宜常儆惕。至如夫婦相交，原非所禁，然須相敬如賓，為承宗祀，極當撙節，不可徒貪快樂，致喪身命。雖是己偶，貪樂亦犯，不過其罪較輕耳。故須并重戒淫。

不妄語者，言而有信，不虛妄發也。若見言不見，不見言見，以虛為實，以有為無，凡是心口不相應，欲欺哄於人者，皆是。又自未斷惑，謂為斷惑，自未得道，謂為得道，是為大妄語，此罪極重。以其壞亂佛法，疑誤眾生，定墮阿鼻地獄，永無出期。故須并重戒妄語。

以上四事，名為性戒，以體性當戒故。不論出家在家，受戒與否，犯者皆有罪過。未受戒，按事論罪。已受戒者，於按事論罪外，又加一重犯戒之罪。故此殺生，偷盜，邪淫，大妄語，四種，一切人皆不可犯，犯皆有罪。已受戒者犯之，則兩重罪。

不飲酒者，酒能迷亂人心，壞智慧種，飲之令人顛倒昏狂，妄作無恥之事，凡修行者，絕不許飲。要知一切妄念邪行，皆由飲酒發生。故須并重戒酒。此是遮戒，唯受戒者，得犯戒罪，未受戒者，飲之無罪。然以不飲為是，以其能生種種罪之根本也。

至於十善，亦當遵守。十善者，不殺生，不偷盜，不邪淫，是為身三業。不妄言，不綺語，不兩舌，不惡口，是為口四業。不慳貪，不瞋恚，不邪見，是為意三業。若持而不犯，則為十善。若犯而不持，則為十惡。十惡分上中下，感地獄，餓鬼，畜生，三惡道身。十善分上中下，感天，人，阿修羅，三善道身。善因感善果，惡因感惡果，決定無疑，莫之或爽。此十善，總該一切善法，若能遵行，無惡不斷，無善不修。汝輩既皈依受戒，全須遵守。又須一心念佛，求生西方，

不可疏忽。若不介意，及至臨終，方感為緊要，而業風所飄，不得自主，悔無及矣。

學佛之人，於三皈，五戒，十善諸義，既已明瞭，當竭力敦倫盡分，閑邪存誠，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尤當注意者，任作何事，須憑天理良心。如作醫生，有良心者，救人危急，當可大積陰功。無良心者，可使人輕病轉重，從中漁利，良心喪盡，定得惡果。清蘇州孝廉曹錦濤，精於岐黃，任何險症，無不著手回春。一日，欲出門，忽有一貧婦跪門外，泣求為其姑醫病。謂家道貧寒，難請他醫，聞公慈悲為懷，定可枉駕為治，曹公遂為往治。曹公歸後，貧婦之姑枕下，白銀五兩，不知去向，想為曹公偷去。婦登門詢之，曹公即如數與之。貧婦歸，其姑已將銀取出，婦大慚愧，復將銀送還謝罪。問：公何以自誣盜銀。曹公曰，我欲汝姑病速好耳，我若不認，汝姑必定著急加病，或致難好。故只期汝姑病好，不怕人說我盜銀也。其居心之忠厚，可謂至極無加矣。所以公生三子，長為御醫，壽八十餘，家致大富。次為翰林，官至藩臺。三亦翰林，博通經史，專志著述。孫曾林立，多有達者。彼唯利是圖之醫，縱不滅門絕戶，則已微之微矣。易曰，積善之家，必有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餘殃。所謂餘慶餘殃，乃報在子孫者。本慶本殃，乃報在本身者。餘慶餘殃，人可見之。本慶本殃，乃己於現生，及來生後世所享受者，世人不能見之，天地鬼神佛菩薩，固一一洞知洞見也。須知本慶本殃，較之餘慶餘殃，大百千萬倍。故望世人，努力修持，以期獲慶而除殃也。曹公甘受盜名，救人性命，而善報在於子孫。若自己更能替子孫念佛，求三寶加被，令子孫亦各吃素念佛，善報當在西方矣。汝輩既已皈依，當虔受三皈，為翻邪歸正之本。謹持五戒，為斷惡修善之源。奉行十善，為清淨身口意三業之根。從茲諸惡莫作，眾善奉行。三業既淨，然後可以遵修道品，了生脫死，得預極樂嘉會。善惡因果，如影隨形，莫之或爽。實行其事，實得其益。若沽名釣譽，好作狂言，自欺欺人，自謂已得佛道，是大妄語，應受惡報。修行人，須心地光明，三業清淨，功德無

量。觀經云，孝養父母，奉事師長，慈心不殺，修十善業，是為三世諸佛淨業正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有為者亦若是，願各勉旃。

由上海回至靈巖開示法語（民國二十五年十月十七晚說）

靈巖，乃天造地設之聖道場地，吳王夫差不德，不依乃祖太王，泰伯，仲雍，正心誠意，勤政愛民之道，唯以淫樂是務，遂於此築館娃之宮，其獲罪於天地祖宗也大矣。宮成數年，國亡身死，可不哀哉。至晉，司空陸玩，築室其上，後聞佛法，遂捨宅為寺，此靈巖最初開山之緣起也。至梁，而寶志公祈武帝又為重興。智積菩薩，屢以現身畫像，顯示道妙，引導迷俗。至唐，宰相陸象先（蘇州人）之弟，病於京師，國醫無效。一僧求見云能治，令取淨水一盞，向之念咒幾句，含水噀之，立即全癒。謝以諸物皆不受，曰，我名智積，汝後回蘇，當往靈巖山會我。後其人至山問之，無有名智積者，心甚惆悵。徧觀各殿堂，見壁間畫像，乃為己治病之僧也，因特建智積殿，而寺復中興。自晉至唐，所有住持，皆不可考。至宋，而凡為此山住持者，皆宗門出格大老，靈巖道場，遂為江蘇之冠，以地靈故人傑，以人傑故地靈也。明末清初，又復大興，聖祖高宗兩朝，數次南巡，皆駐蹕山上行宮。洪楊之亂，焚燬殆盡。後念誠大師，住塔洞中，適彭宮保玉麟公遊山相見，因為查出田地六百多畝，蓋十餘間殿堂房舍。至宣統三年，住持道明，係軍人出家，性粗暴。因失衣打來人過甚，山下人起哄，道明逃走，寺中什物均被搬空，成一無人之寺，此即靈巖道場復興之機。否則，縱能恪守清規，亦決不能成此全國僅有之淨業道場。禍福互相倚伏，唯在人之善用心與否耳。嗣由木瀆紳士嚴良燦公，命寶藏僧明煦，請其師真達和尚接管。真師派人往接，并命明煦暫為料理，意欲有合宜人，當作十方專修淨土道場。民十五年，戒塵法師來，遂交彼住持。住僧以二十人為額，除租金數百圓外，不足，則真師津貼。不募緣，不做會，不傳法，不收徒，不講經，不傳戒，不應酬經懺。專一念佛，每日與普通打七功課同。住持無論台賢濟洞均可，祈論次數，不論代數。但取戒行精嚴，教理明白，深信淨土者即可。若

其他皆優，而不專注淨土者，則決不可請。自後住人日多，房屋不足，於二十一年，首先建念佛堂，四五年來，相繼建築。今大雄殿已落成，祇欠天王殿未建，然亦不關要緊。光於十九年二月來此，四月即入關，已六年多矣。以老而無能，擬老死關中。因佛教會諸公之請，祈於護國息災會中，每日說一次開示，發揮三世因果，六道輪迴之理，提倡信願念佛，即生了脫之法，以挽救世道人心。固辭不獲，遂於本月初六日出關往滬，以盡我護國之義務。十五日圓滿，十六日為說三歸五戒。今晨由滬徑來此間，而蘇垣季聖一等諸居士皆先來。至山，見其殿宇巍峨，僧眾清穆，不禁歡喜之至。茲由監院妙真大師，請來堂中，為諸位演說淨土法要。若但說法要，不敘來歷，及現在各因緣，則住者來者，均莫知其所以然，或致於此道場與他道場一目視之。在大通家則無所不可，在愚鈍如光，又欲即生出此三界，登彼九蓮者，則莫知趣向，故先為敘述緣起焉。（此段記者未錄，乃老人補記，故全用文言。）

我們所修持的這個淨土法門，是最殊勝超絕的，大家不要輕視了。為什麼呢，因為佛所說的種種法門，無非是觀機而說，好比對證下藥一般。如果自己的根機，和這個法門不相應，修起來，是很難得益的。一切法門，皆仗自力修戒定慧，斷貪瞋癡，必須惑業淨盡，方能了生脫死。或者煩惱尚有一毫未斷盡的，生死還是不能免，況全未斷者乎。這是要用自己的力量去幹到徹底才可。

唯有念佛一法，是如來普應羣機而說的，亦是阿彌陀佛的大悲願力所成就的。無論上中下根，皆可修學。即煩惱惑業完全絲毫未斷的凡夫，只要具足真信切願實行念佛求生西方，亦可蒙佛接引，帶業往生。一得往生，生死就可了脫了，所以說是最超勝的。

佛在世的時候，十個人修行，就有九個可以成道。因為那時的人，天性淳厚，根機是很猛利的。到了後來，眾生的業障逐漸增加，根機也就漸漸的陋劣下來，再要和從前一樣，是不可得了。然在晉唐時候，還有這種仗自力可以了脫生死的人，但已是逐漸減少，越後越少的。

到了現在，已沒有這樣的人了。如此看來，就曉得仗自己的力量去斷煩惱了生死，是一件很難的事情。此時如仍不自量力，要說大話，輕視這個念佛橫超法門，而去別修其他法門，那恐怕要了生死，就比登天還要更難了。

我并非說其他的法門不好，實在是因為法門有契理不契機的，有契機不契理的。唯有這個念佛法門，三根普被，利鈍全收，理機雙契，不可思議。尤其是在末法世中，更為適合眾生的根性。所以大集經云，末法億億人修行，罕一得道，唯依念佛，得度生死。

為什麼念佛求生西方，叫做橫超法門。古人有個譬喻，拏來解釋，就把我們具足惑業的凡夫，比做一條蟲，生在一根竹裡最下的一節，這根竹子，就比做三界。這個蟲子要想出來，祇有兩個法子，一個是豎出的，一個是橫超的。豎出的，是自下至上，一節一節的次第咬破，等到最上的一節咬破了，才能夠出來。這是比修別的法門，定要斷盡見思煩惱，才能出三界的。見惑有八十八使，思惑有八十一品，這許多的品數，就比做一根竹子的節數。那蟲向上直鑽出來，就叫做豎出。例如一個斷見惑的初果聖人，要經過七生天上，七生人間的長久時劫修習，才能證阿羅漢，了生死。二果，亦要一生天上，一反人間，才能證四果。三果，欲界思惑已盡，還要在五不還天，漸次修習，才能斷盡思惑證四果。這才算是出三界的無學聖人。如果是鈍根的三果，還要生到四空天，從空無邊處天，以至非非想處天，才能證四果。者豎出的法子，是如此艱難久遠的。橫超的，就是這條蟲子，不向上面一節一節咬，只向旁邊橫咬一孔，便能出來。這樣的法子，比那豎出的，是省事得多了。念佛的人，亦復如是。雖沒把見思煩惱斷除，但能具足信願行的淨土三資糧，臨終就能感動阿彌陀佛來接引他生到極樂世界去。到了者個清淨國土，見思煩惱，不斷而自斷了。何以故，以淨土境勝緣強，無令人生煩惱的境緣故。如此便得三不退，一直到破塵沙無明，成就無上菩提，何等直捷簡易的事。所以古人說，餘門學道，如蟻子上於高山。念佛往生，似風帆揚於順水。今且拿一段故

事來證明這個豎出艱難的道理，大家且靜聽聽。

唐朝代宗大歷間，有個隱士，叫做李源，捨宅為慧林寺，請圓澤禪師為住持。後李源想要去四川朝峨眉山，因約圓澤同去。圓澤欲由長安經斜谷，陸道去，李源要自荊州入峽，由水道去。兩人意見不同，各有所以。李源不知圓澤之事，圓澤了知李源之心，恐到長安，人或疑伊想做官，便由荊州去。一天乘船到了南浦地方，因灘河危險，天未暮即停舟。那時有一婦人，身穿錦背心，負罌而汲。圓澤一見了他，便俛首兩眼流淚。李源問道，自荊州以上，像這樣的婦人，不知有多少，為什麼生此悲感。圓澤道，我不欲從此路來者，就是怕逢此婦人，因為他懷孕三年，還未分娩，就是候我來投胎。現在見了，已是無法可避了。請君少住幾日，助我速生，及葬吾山谷。三天之後，請來看我，我就對君一笑，以為憑信。十二年後，中秋月夜，到杭州天竺寺外會我。說完了，就更衣沐浴，坐脫去了。李源後悔無及，只得把圓澤葬了。三天之後，就到那家去看，果然婦生男孩。因把詳情告訴他，并要求和小孩見面，果然一笑為信。李源因茲無意往川，便回洛京。及回到慧林寺，才曉得圓澤在未行之先，已經把後事都囑付好了，因此越曉得他不是平常人。過了十二年，李源就如約去杭州，到中秋月夜，就在天竺寺外等候。果然月光之下，忽聞葛洪井畔，有牧童騎牛唱道。三生石上舊精魂，賞月吟風不要論，慚愧情人遠相訪，此身雖易性常存。李源就曉得是圓澤的後身，就上前問道，澤公健否。牧童答曰，李公真信士也。便略敘數語。又唱道，身前身後事茫茫，欲話因緣恐斷腸。吳越江山游已徧，卻回煙棹上瞿塘。遂乘牛而去。如是看來，能曉得過去未來，和有坐脫立亡本領的圓澤，還不能了脫生死，逃避胞胎。何況我們具縛凡夫，一點本事也沒有，如果不念佛求生西方，要想了生死，是做夢亦做不到的。

有人說，禪宗明心見性，見性成佛的道理，不是很好嗎。殊不知見性成佛，是見到自性天真的佛，叫做成佛，并非是成福慧圓滿的究竟佛。為什麼呢，因為宗門下的人，工夫用到開悟的時候，就知道他

自己的真性，原來是和佛一樣，所以叫做見性成佛。但他的粗細煩惱，絲毫尚未斷，不過能常自覺照，伏住煩惱，舉動就和聖人相近。假使是失了覺照的工夫，伏不住煩惱，那造起業來，比他人更要厲害。因為他的煩惱裡頭，有開悟的力量夾雜著，就變做狂慧，所以造業的能力，也異常的猖獗。這樣不但沒有成佛的希望，而且還要墮落三惡道。所以已經開悟的人，更要加工進修，時時覺照。等到見思煩惱斷盡了，方是了生死的時候，并非一悟便了。類如前朝的五祖戒，和草堂青禪師，因為悟後未證，仍不免輪迴之苦。覆轍昭然，是不可不知的。若說真成佛，更加差得很遠了。

福慧圓滿的究竟佛，是怎樣成呢。據台宗來說，一個斷盡見思惑的圓教七信菩薩，修到十信的時候，才把塵沙破盡。再經過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的四十一個位次，每破一品無明，就昇進了一個位次，得一分三德秘藏。者樣次第，到了最後的等覺地位，才把四十一品無明斷盡。再斷一品無明，再進一位，才能成就福慧圓滿的究竟佛。像這樣子，的確不是輕易的事情。大家曉得這個道理，就不會誤解了。

又有人說，我們各人的自性，本來是一塵不染，清淨湛然，就是淨土。自性本來不生不滅，亘古亘今，不遷不變，就是無量壽。自性本來具有大智慧光明，照天照地，就是無量光。如果離了者個本有的自性，另外要有個淨土可生，阿彌陀佛可見，那就是頭上安頭，無有是處。并且認為這樣，就是禪淨雙修的道理，亦是錯的。因為這樣的話，完全是偏於禪宗，對淨宗是完全不適用的。何以見得，因為禪宗是不教人生信發願，也不教人念佛，只教人參究話頭，求明心見性。就說是離了自性，沒有淨土可生，彌陀可見。話雖不錯，但終是偏於理性的見解，不能和事相融通，亦就和事理無礙的淨宗隔別，所以說不是禪淨雙修。修淨土人，專以信願行三法為宗，大家要明白的。

還有密宗即身成佛的話，縱然聽起來，是如此動人，但是事實上，并沒有如此快便。即身成佛的意義，是說密宗工夫，修到成功的時候，

現身就可成道。然而者樣成道，不過是了生死而已，勉強說做成佛，或亦可以。如果是真的當做成了五住究盡，二死永亡的佛，那就大錯特錯了。譬如一個小孩子，剃下頭髮，人人就叫他名和尚。或是受了三壇大戒的比丘，亦叫他為和尚。或是在叢林裏頭做方丈的，亦是叫做和尚。但如上的和尚，勉強亦可說得。如果是當做真的和尚，亦是不對的。就事實來講，是要有道德學問：能夠有使人生長法身慧命的力量，才算是名符其實的和尚。

要知道我們這個世界，在釋迦牟尼佛的佛法當中，只有釋迦牟尼佛一人是即身成佛。再要到了彌勒佛下生的時候，才可算又是一尊即身成佛的佛。在者個釋迦滅後，彌勒未來的中間，要再覓個即身成佛的，無論如何，亦是不可得的。即使釋尊重來應世，亦無示現即身成佛的道理。

在前清康熙乾隆年間，西藏的活佛到臨終的時候，能曉得死後要去那家投胎，叫弟子們到時去接他。且在出胎時候，亦能說他是某某地方的活佛。然而雖有這樣本事，也還不是即身成佛。何以知道呢，因為如果真是即身成佛的，自然就能像釋迦佛那樣的，能說各種方言，一音說法，亦能令一切眾生皆能會得。何以西藏的活佛，中國的語言，他就不懂呢。如此一件小事，就可證明他不是即身成佛了。何況後來的活佛，死時亦無遺言，生時亦無表示，都是由人安排，拈鬮而定的，那更是不必說了。

又修密宗的工夫，要成功，也是很不容易。如專求神通速效，不善用心，且還有遭遇魔事的危險，還不如念佛的來得穩當。民國十七年，上海有一皈依弟子，請我到他家吃齋，便說他有個親眷，是學佛多年的女居士，學問亦很好，已有五十多歲了，可否叫他來談談。我說可以的，於是就叫他來。等到見面的時候，我就對他說，年紀大了，趕快要念佛求生西方。他答道，我不求生西方，我要生娑婆世界。我便回答他道，汝的志向太下劣了。他又云，我要即身成佛。我又回答他道，汝的志向太高尚了。何以那個清淨世界，不肯往生，偏要生在

此濁惡的世界。要知道，即身成佛的道理是有的，可是現在沒有這樣的人，亦非汝我可以做得到的事。像這樣不明道理的女居士，竟毫不自量的口出大言，實在是自誤誤人的。

還有兩個要求生華藏世界的人，有一天，那個害了毛病，這個就去看他。後來因見他病勢不對，就趕緊的叫他念南無大方廣佛華嚴經，華嚴海會佛菩薩，大家亦在旁邊助他念。過了一刻，就問他看見什麼境界沒有。他答道，沒有。者樣的問過兩三次，都說沒有。到了最後一次，他就說道孃來了。唉呀，這個問他的，才曉得他們如此靠不住了。因為在他的心裏，以為念這樣的佛號，和這樣的希求，應當要看見華藏世界才對，為什麼反見孃來的陰間境界呢。自此以後，他才回頭來修淨土法門了。要曉得華藏世界，是要分破無明的法身大士，才能見得生得的。其餘就是斷盡塵沙的菩薩，亦沒有分的，何況是具縛凡夫呢。就是華嚴會上，已證等覺的善財童子，普賢菩薩，還教他和華藏海眾，以十大願王，迴向極樂，以期圓滿佛果。可知淨土法門，是無機不收的。所以我常說，九界眾生，捨念佛法門，上無以圓成佛道，十方諸佛，捨念佛法門，下無以普度羣萌，就是這個緣故。譬如天下的人，個個都要吃飯，亦個個都要念佛的。

奉勸諸位，不要不自量力，打出格的妄想。總要老老實實的念佛求生西方，才不孤負如來說這個上成佛道，下化眾生，成始成終的總持法門，及不枉費十方聚會，在此靈巖清淨道場的殊勝因緣。望大家珍重。

德育啟蒙

孝親

身體髮膚，受之父母，父母與我，實為一體。

我愛自身，應孝父母，能不辱身，便是榮親。

友愛

兄弟姊妹，手足骨肉，痛癢相關，休戚與共。

兄愛弟敬，和和睦睦，相推相愛，家庭之福。

敬師

師嚴道尊，人倫表率，道德學問：是效是則。

養我蒙正，教我嘉謨，不敬其師，何能受益。

擇友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朋友相處，有損有益。

益者近之，損者遠之，勸善規過，端賴乎茲。

布衣

衣取遮體，兼以御寒，大布之衣，惜福養廉。

莫羡綢緞，錦繡華美，折了福壽，自暴自棄。

蔬食

蔬食衛生，肉食傷生，殺時恨心，其毒非輕。

勿貪吃肉，吃了須還，還的時候，真個可憐。

惜字

字為至寶，遠勝金珠，人由字智，否則愚癡。

世若無字，一事莫成，人與禽獸，所異唯名。

惜穀

田中五穀，以養人民，愛惜五穀，即是善心。

修善者存，不善者亡，惜穀獲福，殄穀遭殃。

惜陰

七十古稀，彈指即過，過則已無，何敢懈惰。

努力勤學，立德立業，自利利他，為世作則。

仗義

一舉一動，唯義是取，義之所在，無往不利。

小人見利，即忘其義，雖得小利，究竟吃虧。

清廉

人生福澤，前世所修，非義而取，是食毒物。

清而不汙，廉而不貪，世所崇敬，榮無加焉。

知恥

恥之一字，其利無窮，有與聖近，無與獸同。

慚恥之服，無得暫卸，我佛訓誨，莊嚴第一。

盡忠

一秉真誠，不被妄侵，事親接物，了無二心。

祇期盡分，不計人知，如是之人，堪為世儀。

守信

守信之人，言不妄發，說到做到，不矜不伐。

無信之人，事事皆假，人所厭棄，不如牛馬。

仁慈

仁愛慈悲，心之生機，此心愈真，福澤愈深。

若無此心，勢必殘刻，縱有宿福，折盡受厄。

不殺生

凡屬動物，皆有知覺，貪生怕死，唯命是惜。

若戲頑殺，及殺而食，現生後世，決定報復。

不偷竊

凡有主物，不可偷取，偷小喪品，偷大招禍。

偷人之物，折己之福，欲得便宜，反吃大虧。

不邪淫

淫慾為害，傷身喪志，雖屬夫妻，亦當節制。

若是邪淫，更非所宜，古今志士，無一犯之。

不說謊

言為行表，是本心術，心既不真，行何能正。

望爾後生，切勿妄語，口是心非，終無結局。

不吸煙

煙俱勿吸，以傷衛生，口氣常臭，熏天熏人。

鴉片香煙，其毒極烈，花錢買害，癡人可憐。

不飲酒

酒是狂藥，飲必亂性，醉則反常，越禮犯分。

最好勿吃，免致大喝，聰明智慧，常保清白。

不賭博

賭錢博奕，喪志失時，專心於此，正事棄遺。

有限光陰，送之兒嬉，破家蕩產，罪無了期。

不奢侈

奢侈誇富，買禍買賤，君子下看，盜賊來劫。

布衣蔬食，聖賢儀式，現生後世，人各取則。

不傲慢

傲慢輕人，實自呈短，明人知伊，學養俱罕。

縱到聖位，猶不輕人，絕無凡聖，念存於心。

不嫉妒

人有才德，我當讚歎，彼於社會，必有貢獻。

若生嫉妒，是謂愚癡，業報奪汝，宿世慧思。

不偏見

人有小智，未聞大道，每執己見，以為最妙。

坐井觀天，所見者小，若登高山，前見自了。

不遷怒

有富貴人，氣量或小，每因拂意，忿怒牢騷。

遷怒無益，自他煩惱，海涵寬恕，是無價寶。

不恥問

能問不能，多問於寡，冀人從己，故先自下。

若是無知，尤當問人，博學審問：造詣方真。

跋一

印光大師文鈔正續兩編，先後刊印不下百十萬部，流布國內外。民國二十九（一九四〇年）印公生西後，諸山尊宿，海內知識，紛以大師文鈔正續編未收之遺稿，錄寄上海弘化社印光大師永久紀念會。後經羅鴻濤居士發心編輯印光大師外集，曾四次在弘化月刊發表徵求遺著啟事，經七年搜集，終於一九五〇年印公生西十週年，即農曆十一月初四日結集成冊，請慧容法師楷書抄寫，并承妙真和尚，德森老法師，賓存我居士審閱校勘。於一九五八春重新裝訂成十六冊，又目錄一冊共十七冊。因緣不湊，未能付梓，遂將此稿移交蘇州靈巖山寺，由妙真和尚保存，珍藏於經樓。十年浩劫，靈巖山寺頻遭破壞。一九八〇年元旦靈巖修復，明學於藏經樓清刻龍藏櫃內發現此稿，完整無恙。劫後倖存，彌足珍貴，生大歡喜心，深感印公於常寂光中慈光加被所致。明學於一九八四年十二月詣福建莆田廣化寺謁見圓拙老法師，談及此事擬付梓流通。即蒙圓老慈悲贊同，一九八九年間，圓老

偕持德法師來靈巖山寺，將原稿計費回廣化，著手付梓，并由圓老及數位熱心居士等負責校對，得以圓滿夙願，嘉惠四眾，靈巖山寺為紀念印光大師生西五十週年，曾重印增廣，續編文鈔，今又新印此編，時節因緣，甚為希有，不勝讚喜，謹為之記。

靈巖山寺明學謹識（一九九〇年十月一日）

跋二

靈巖印光大師為近代法門泰斗。力倡淨土，匡扶正法，天下景從，厥功甚偉。所著文鈔正續編，早已風行海內外。李圓淨居士輯其嘉言錄，李淨通居士復編菁華錄，亦均流布甚廣，四眾幾人手一冊，前後發行無慮百十萬部，古今罕覯漪歟盛哉。大師遷化後，羅鴻濤居士又廣搜遺稿輯為文鈔第三編。未及問世，羅亦西歸，存稿二三十年，多歷滄桑，終獲完璧。今靈巖廣化共謀付梓。大師辭世垂五十年，此編得付剞劂，足征遺澤入人之深，久而不替與佛法之不可思議也，是輯所收，以書信獨多。師住世時，遠近問法絡繹不絕，一函徧復發出後，咨叩仍多，大師慈悲，有問必答：且復詳審。雖居暮年，一筆不苟，精力充沛，迥異常流，堪與永明壽禪師日課百八事前後媲美，凡此皆大人先生作略，非凡夫所可蠡測。嗚呼，大師往矣，無可復詢，今獲讀誦殊勝因緣。幸懍難聞難遇，彌加珍惜，唯誠唯篤，身體力行，方不負耆哲婆心而獲真實受用也。讚喜之餘，謹贅數語以殿其後。

一九九〇年庚午初夏弟子貢南楊智堅頂禮敬跋於福州之杜園

跋三

夫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豈易言哉。無信闡提，固無論矣。即令歸依佛教，學佛數十年，亦往往不得其門而入。門尚未得，安望其能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耶。此所以學佛者多，而成就者少也。余於五十餘年前，即得讀印光法師文鈔。初尚未識其妙，其後反覆讀誦，始略窺門徑。今已日薄桑榆，死期將至，重讀遺編，恍然大悟。深知末世凡夫，真欲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非遵循印公遺教不可也。入佛之

門，其在是矣。請略言之。

一者，入道之初，發足伊始，必須遵循印公遺教，致力於克己復禮，閑邪存誠之功。克者，勝也。己者，私慾也。六塵之境，五欲之樂，凡心之所好，情之所慕，粗則聲色貨利，細則學問知見。乃至進退毀譽，盛衰得失，死生禍福，足以動吾心者，皆為私慾。必戰而勝之，不令纖毫，滯於胸中。然後心地空明，皎若琉璃，脫灑自在，無所障礙。必至此地，學佛方有入手處。復者，還也。禮者，理也。戰勝己私，而後始得還歸於真如之理也。一切凡夫，蔽於己私，而違逆於真如之理也，久矣。今日發心學佛，固當以此為始也。閑者，防閒也。邪者，非理之思也。凡淫聲美色，蕩心佚志。狂情戾氣，悖理違真。游辭浮文，廢時愒日。異端曲說，背經侮聖。如是之類，皆名非理。當防閑之，不令入於吾心。即是防非止惡之意也。存者，持而不失也。誠者，真實之心也。即起信論所說直心正念真如是也。斯乃自利利他二行之本也。近世號稱知識者，往往好鑽研名相，馳騁空有，涉獵三藏，揮斥五宗，卻不知克己復禮，閑邪存誠為何事。於是心口相違，表裡不一。甚則閑居為不善，無所不至。身猶在世，心已先亡。及乎臨終捨報之時，怕怖憧惶，不知所措。反咎修行無益，佛法匪靈。豈不謬哉。

二者，必須遵循印公遺教，深信因果感應，事相不虛。夫全事即理，全理成事。全事即理，故因果感應之事，全即真如實相之理。全理成事，故真如實相之理，全成因果感應之事。且事有挾理之功，理無獨立之能。執事昧理，不虛往生之益。執理廢事，必墮空亡之禍。是故，學佛之人，必於因果感應之事相，篤信而無疑也。凡吾之所作，身口意三業，皆因也。吾之所受，依正二報，皆果也。因之與果，如鏡之現像，如影之隨形，無無因之果，亦無無果之因。又吾之所為，皆感也。諸佛菩薩，乃至天地鬼神，現身設化，福善禍淫，皆應也。感如磁鐵，應如桴鼓。有感必應，應必由感。禍福無門，唯人自召。昇沉殊途，皆由業作。是故，古之賢聖，無不戰兢於起心動念之時，

惕厲於應事接物之間。造次顛沛，不敢怠荒。印公大師常教人讀感應篇彙編，陰騭文廣義諸書，極有深意。惜乎。今之學佛者，多不識此義，更無論乎服膺。乃有盛倡無神，妄說真空，撥無因果，全廢行持。食肉殺生，不礙菩提之路。淫坊酒肆，皆是寂滅之場。聽其言也，高在九天之上。察其所行，則卑於九地之下。正信學人，不應為此類邪說所惑也。

三者，必須遵循印公遺教，欣淨厭穢，持佛名號，仗他佛力，求生西方。一切眾生，本具真如之性，是為正因。遇諸佛菩薩，善知識等，以之為緣。因緣具足，則能厭生死苦，欣求涅槃，發心修行。必須先有欣厭之心，方可入佛。若無此心，即是一闡提，當墮蔑戾車，不足與言佛法也。已具欣厭，當識入道之門。歸元無二，方便多門。凡夫入道，宗說殊途。而龍樹菩薩判一代時教為二種道。一者，難行道。二者，易行道。言難行道者，謂在五濁之世，於無佛時，求阿毗跋致為難。譬如陸路，步行則苦，故曰難行道。言易行道者，謂以信佛因緣，願生淨土，起心立德，修諸行業，佛願力故，即便往生。以佛力住持，即入大乘正定之聚。正定聚者，即是阿毗跋致不退位也。譬如水路，乘船則樂，故名易行道也。難行道者，謂仗自力。易行道者，仗他力也。何謂自力。譬如有人，怖畏生死，發心出家，修定發通，游四天下，名為自力。此則談何容易。若仗自力，吾輩下劣凡夫，萬劫千生，脫苦無望。何者他力，如有劣夫，以己身力，擲驢不上，若從輪王，即便乘空，游四天下。即輪王威力，故名他力。是知吾輩凡夫，欲出苦輪，惟有仰仗彌陀法王之力，起心立行，求生淨土。臨命終時，即見彌陀如來光臺迎接，遂得往生。高登九品，長謝百优，見佛聞法，證無生忍。然後乘大願輪，行普賢行，現身塵剎，廣利眾生。普賢行願品偈云，彼佛眾會咸清淨，我時於勝蓮華生，親覩如來無量光，現前授我菩提記。蒙彼如來授記已，化身無數百俱胝，智力廣大遍十方，普利一切眾生界。此皆仰仗他佛慈力之所致也。又，淨土之行，念佛為宗。念佛法門，亦復多途，唯有持名一法，下手易而

成功高，用力少而得效速，為最適宜於末世行人之所修。自善導和尚，著觀經疏，特重持名，至印公大師。淨宗諸祖，莫不皆然。蓮池大師臨終教人，老實念佛，莫揑怪。言老實念佛者，即老實持名也。小本所說，一日至七日，一心不亂，謂持名也。縱令散心，亦得離苦，況獲事理一心者乎。是知真欲斷惑證真，了生脫死者，當此末法，必修淨土持名念佛法門而後可也。不墮邪網，不被魔罥，不惑異說，不迷歧途，遵大王路，入華屋門，後之學者，當知所務矣。乃復有人，於此殊勝法門，不願修學。而欲長住娑婆，徒受痛燒，萬劫千生，無有依怙。縱令極其愚昧，亦不應不識是非，若是之甚也。印光法師文鈔正續兩編，久已出版流通，風行遐邇。四十餘年前，上海羅鴻濤居士，復廣抄錄正續兩編未收之遺文數百篇，題曰印光法師文鈔三編。其手抄本，藏於蘇州靈巖山寺，以因緣未湊，莫能出版。一九八四年十二月，明學和尚詣福建莆田廣化寺謁見圓拙老法師，談及此事，擬付梓流通，圓公早年住靈巖念佛堂，親聆印公開示，於印公遺教，崇敬之至，一向受持奉行，并以此教人，普應羣機。聞知是事，歡喜贊同，遂請回廣化校對排版付印。今三編即將出版，令余作序。余以下劣凡愚，豈敢以鄙文陋詞，冠於祖師法教之前。然亦不敢違逆圓公之命，遂作此文，略陳所見，附於卷末。仍乞正其謬妄，匡其不逮，則不勝感禱之至也。

公元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私淑弟子王永元頂禮謹跋

中興淨宗印光大師行業記

師諱聖量，字印光，別號常慚愧僧，陝西郃陽趙氏子。幼隨兄讀儒書，頗以聖學自任，和韓歐闢佛之議。後病困數載，始悟前非，頓革先心。出世緣熟，年二十一，即投終南山南臺蓮華洞寺出家，禮道純和尚剃染，時清光緒七年辛巳歲也。明年，於陝西興安縣雙溪寺，印海定律師座下受具。師生六月即病目，幾喪明，後雖癒，而目力已損，稍發紅，即不能視物。受具時，以師善書，凡戒期中所有寫法事宜，悉令代作。寫字過多，目發紅如血灌。幸師先於湖北蓮華寺充照

客時，於曬經次，得讀殘本龍舒淨土文，而知念佛往生淨土法門，乃即生了生脫死之要道。因此目病，乃悟身為苦本，即於閒時，專念佛號，夜眾睡後，復起坐念佛，即寫字時，亦心不離佛。故雖力疾書寫，仍能勉強支持，及寫事竟，而目亦全癒。由是深解念佛功德不可思議，而自行化他，一以淨土為歸，即造端於斯也。

師修淨土，久而彌篤，聞紅螺山資福寺，為專修淨土道場，遂於二十六歲（光緒十二年丙戌）辭師前往。是年十月入堂念佛，沐徹祖之遺澤，而淨業大進。翌年正月，告暫假朝五臺，畢，仍回資福。歷任上客堂香燈寮元等職。三載之中，念佛正行而外，研讀大乘經典，由是深入經藏，妙契佛心，逕路修行，理事無礙矣。年三十（十六年庚寅）至北京龍泉寺為行堂。三十一（十七年辛卯）住圓廣寺。越二年（十九年癸巳）普陀山法雨寺化聞和尚，入都請藏，檢閱料理，相助乏人。眾以師作事精慎，進之。化老見師道行超卓，及南歸，即請伴行，安單寺之藏經樓。寺眾見師勵志精修，咸深欽佩，而師欿然不自足也。二十三年丁酉夏，寺眾一再堅請講經，辭不獲已，乃為講彌陀便蒙鈔一座。畢，即於珠寶殿側閉關，兩期六載，而學行倍進。出關後，由了餘和尚與真達等，特創為蓮篷供養，與諦閑法師，先後居之。未幾，仍迎歸法雨。年四十四（三十年甲辰）因諦老為溫州頭陀寺請藏，又請入都，助理一切。事畢南旋，仍住法雨經樓。師出家三十餘年，終清之世，始終韜晦，不喜與人往來，亦不願人知其名字，以期晝夜彌陀，早證念佛三昧。

然鼓鐘於宮，聲聞於外，德厚流光，終不可掩。民國紀元，師年五十有二，高鶴年居士，乃取師文數篇，刊入上海佛學叢報，署名常慚。人雖不知為誰，而文字般若，已足引發讀者善根。逮民六年（五十七歲）徐蔚如居士，得與其友三書，印行，題曰印光法師信稿。七年（五十八歲）搜得師文二十餘篇，印於北京，題曰印光法師文鈔。八年（五十九歲）復搜得師文，再印續編，繼合初續為一。九十兩年，復有增益，乃先後鉛鑄於商務印書館，木刻於揚州藏經院。十一至十

五年間，迭次增廣，復於中華書局印行，題曰增廣印光法師文鈔。夫文以載道，師之文鈔流通，而師之道化遂滂浹於海內。如淨土決疑論，宗教不宜混濫論，及與大興善寺體安和尚書等，皆言言見諦，字字歸宗，上符佛旨，下契生心，發揮禪淨奧妙，抉擇其間難易，實有發前人未發處。徐氏跋云，大法陵夷，於今為極，不圖當世尚有具正知正見如師者，續佛慧命，於是乎在。又云，師之文，蓋無一語無來歷，深入顯出，妙契時機，誠末法中應病良藥。可謂善識法要，竭忱傾仰者矣。故當初徐居士特持書奉母，躬詣普陀，竭誠禮覲，懇求攝受，皈依座下。師猶堅持不許，指徐母子往寧波觀宗寺皈依諦公。民八年，周孟由兄弟，奉庶祖母登山，再四懇求，必請收為弟子。師觀察時機，理難再卻，故為各賜法名。此為師許人皈依之始，而文鈔亦實為之緣起也。師之為文，不獨佛理精邃，即格致誠正，修齊治平，五倫八德等，儒門經世之道，不背於淨業三福者，亦必發揮盡致，文義典雅，所以紙貴洛陽，人爭請讀。由是而慕師道德，渴望列於門牆之善男信女，日益眾多。或航海梯山，而請求攝受。或鴻來雁往，而乞賜法名。此二十餘年來，皈依師座之人，實不可以數計。即依教奉行，吃素念佛，精修淨業，得遂生西之士女，亦難枚舉。然則師之以文字攝化眾生，利益世間，有不可思議者矣。

師之耳提面命，開導學人，本諸經論，流自肺腑。不離因果，不涉虛文。應折伏者，禪宿儒魁，或遭呵斥，即達官顯宦，絕無假借。應攝受者，後生末學，未嘗拒卻，縱農夫僕婦，亦與優容。一種平懷，三根普利，情無適莫，唯理是依。但念時當叔季，世風日下，非提倡因果報應，不足以挽頹風而正人心。人根陋劣，非實行信願念佛，決不能了生死而出輪迴。故不拘貴賤賢愚，男女老幼，凡有請益，必以諸惡莫作，眾善奉行，因果報應，生死輪迴之實事實理，諄諄啟迪，令人深生憬悟，以立為人處世之根基。進以真為生死，發菩提心，信願念佛，求生西方之坦途要道，教人切實奉行，以作超凡入聖之捷徑。雖深通宗教，從不談玄說妙。必使人人皆知而能行，聞者悉皆當下受

益。此即蓮池大師，論辯融老人之言曰，此老可敬處，正在此耳。因師平實無奇，言行合一，所以真修實踐之士，咸樂親近。致使叩關問道者，亦多難勝數。且師以法為重，以道為尊，名聞利養，不介於懷。民十一年（六十二歲）定海縣陶在東知事，會稽道黃涵之道尹，彙師道行，呈請大總統徐，題賜悟徹圓明匾額一方。賚送普陀，香花供養，極盛一時。緇素欣羨，師則若罔聞知。有叩之者，答以虛空樓閣，自無實德，慚愧不已，榮從何來等語。當今競尚浮誇之秋，而澹泊如師，實足挽既倒之狂瀾，作中流之砥柱，若道若俗，獲益良多。

師儉以自奉，厚以待人。凡善信男女，供養香敬，悉皆代人廣種福田，用於流通經籍，與救濟饑貧。但權衡輕重，先其所急，而為措施。如民十五年（六十六歲）長安被困，解圍後，即以印文鈔之款，急撥三千圓，託人速匯振濟。凡聞何方被災告急，必盡力提倡捐助，以期救援。二十四年（七十五歲）陝省大旱，得王幼農居士函告，即取存折，令人速匯一千圓助急振。匯後，令德森查帳，摺中所存，僅百餘圓。而報國寺一切需用，全賴維持，亦不介意。二十五年（七十六歲）應上海護國息災法會說法時，聞綏遠災情嚴重，即對眾發表，以當時一千餘人皈依求戒等香敬，計洋二千九百餘圓，盡數捐去，再自撥原存印書之款一千圓為倡。及回蘇，眾在車站迎接，請師上靈巖一觀近年景象。猶急往報國，取摺飭匯訖，而後伴眾登山。師之導眾救災，己饑己溺之深心，類皆如是。魏梅蓀，王幼農等居士，在南京三汊河，發起創辦法雲寺放生念佛道場，請師參加，並訂定寺規。繼由任心白居士，商請上海馮夢華，王一亭，姚文敷，關絅之，黃涵之等諸大居士，開辦佛教慈幼院於其間，一一皆仗師之德望，啟人信仰，而得成就。且對慈幼院之教養赤貧子弟，師益極力助成。其中經費，由師勸募，及自捐者，為數頗巨。即上海市佛教會所辦慈幼院，師亦力為贊勷。至其法施，則自印送安士全書以來，及創辦弘化社，二十餘年，所印各書，不下四五百萬部，佛像亦在百萬餘幀，法化之弘，亦復滂溥中外。綜觀師之一言一行，無非代佛宣化，以期挽救世道人

心，俾賢才輩出，福國利民。而其自奉，食唯充饑，不求適口。衣取禦寒，厭棄美麗。有供養珍美衣食，非卻而不受，即轉錫他人。若普通物品，輒令持交庫房，俾大眾共享，決不自用。此雖細行，亦足為末世佛子，矜式者也。

師之維護法門，功難思議。其最重要者，若前次歐戰時，政府有移德僑駐普陀之議。師恐有礙大眾清修，特函囑陳錫周居士，轉託要人疏通，其事遂寢。民十一年（六十二歲）江蘇義務教育期成會會長等，呈准省府借寺廟作校舍。定海知事陶在東，函師挽救。師即函請王幼農，魏梅蓀二居士設法，並令妙蓮和尚奔走，遂蒙當局明令保護。十六年（六十七歲）政局初更，寺產毫無保障，幾伏滅教之禍，而普陀首當其衝。由師捨命力爭，始得苟延殘喘。及某君長內政，數提廟產興學之議，竟致舉國緇素，驚惶無措。幸師與諦老在申，得集熱心護法諸居士計議，先疏通某君，次派代表請願，而議未實行。逮某君將退，又頒驅僧奪產條例，期次第剝奪，以達滅教目的。幸條例公布，某即交卸，得趙次隴部長接篆，師特函呈設法，遂無形取銷。繼囑焦易堂居士等鼎力斡旋，始將條例修正，僧侶得以苟安。二十二三年（七十三四歲）安徽阜陽古剎資福寺，唐尉遲敬德造供三佛存焉，全寺為學校佔據。山西五臺碧山寺廣濟茅篷，橫遭厄運。兩皆涉訟官廳，當道偏聽一面之辭，二寺幾將廢滅。各得師一函，忽轉視聽。廣濟因此立定真正十方，永遠安心辦道之基礎。資福亦從茲保全，漸次中興。二十四年（七十五歲）全國教育會議，某教廳長，提議全國寺產作教育基金，全國寺廟改為學校。議決，呈請內政部，大學院備案。報端揭載，羣為震驚。時由佛教會理事長圓瑛法師，及常務理事大悲明道諸師，關黃屈等諸居士，同至報國叩關請示。師以衛教相勉，及示辦法。返滬開會，公舉代表，入都請願。仗師光照，教難解除。江西廟產，自二十二至二十五（七十六歲）四年之內，發生三次大風波，幾有滅盡無遺之勢。雖由德森歷年呼籲，力竭聲嘶。中國佛教會，亦多次設法。終得師之慈光加被，感動諸大護法，羣起營救，一一達到美

滿結果，仍保安全。此其犖犖大者。其他小節，於一函或數言之下，消除劫難，解釋禍胎，則隨時隨處，所在有之，不勝枚舉。非師之道德，足以上感龍天，下孚羣情，烏能至此。

師之無緣慈悲，化及囹圄，及與異類。民十一二年，應定海縣陶知事請，物色講師，至監獄宣講，乃推智德法師應聘。師令宣講安士全書等，關於因果報應，淨土法門各要旨，獄囚亦多受感化。及滬上王一亭，沈惺叔等居士，發起江蘇監獄感化會，聘師為名譽會長。講師鄧樸君，戚則周，(即明道師在俗姓名)喬恂如等居士，皆師之皈依弟子。由師示以心佛衆生，三無差別，及注重因果，提倡淨土，為講演之要目。而獄官監犯，因之改過遷善，歸心大法，吃素念佛者，亦大有其人。其於異類也，十九年（七十歲）二月，師由申太平，赴蘇報國，鋪蓋衣箱，附來臭蝨極多。孳生之蕃，致關房會客牕口與外之几上，夏秋之間，均常見臭蝨往來。有弟子念師年老，不堪其擾，屢請入內代為收拾，師皆峻拒不許。且云，此只怪自己無道德。古高僧，不耐臭蝨之擾，乃告之曰，畜生，你來打差，當遷你單。蝨即相率而去。吾今修持不力，無此感應，夫復何言。泰然處之，終不介意。至二十二年（七十三歲）臭蝨忽然絕迹，師亦不對人言。時近端午，德森念及問師，答云，沒有了。森以為師年老眼花，故一再堅請入內檢查，確已淨盡，了無蹤迹，殆亦為師遷單去矣。師在關淨課外，常持大悲咒加持水米，以賜諸醫束手之危病者，輒見奇效。一日報國藏經樓，發現無數白蟻，師在山聞之，賜大悲水令灑之，白蟻亦從此絕迹，此為二十七年夏事也。師之法力神應，類多如此。

師固不喜眷屬，故無出家剃徒。然渴仰親近，迭承訓誨，深沾法益，在家二衆，不可勝數。其出家緇侶，除與諦老法師為最相契之蓮友外，而久承攝受，飽餐法乳，仍承以蓮友相待者，過去則有了餘和尚，現在尚有了清和尚及真達二人。確居學人之列者，已故則有圓光，康澤，慧近，明道諸師。現在尚有妙蓮，心淨二和尚，及蓮因，明西二師，與妙真，了然，德森等，暨現在靈巖報國二寺諸師。此乃專指

常久親近，屢蒙教導提攜，沐恩戴德，有逾剃度恩師者。若隨緣請益，通函問道，及讀師之文鈔，與流通各書，而沐法澤者，蓋亦不可勝舉。然則師雖不收徒弟，而中外真正佛子，實多數賴以為師。師又宿誓不作寺廟主，自客居法雨，二十餘年，晦迹精修，絕少他往。自民國七年，印安士全書以來，迭因事至滬，苦乏安居之所。真達於民十一年，翻造太平寺時，為師特闢淨室一間，從此來滬，卓錫太平。而力護法門諸君子，如南京魏梅蓀，西安王幼農，維揚王慧常，江西許止淨，嘉興范古農，滬上馮夢華，施省之，王一亭，聞蘭亭，朱子橋，屈文六，黃涵之，關絅之等諸居士，或因私人問道，或因社會慈善，有所咨詢，亦時蒞太平，向師請益。至各方投函者，更僕難勝數。則太平蘭若，名傳遐邇，亦自師顯。至民十七年（六十八歲）師因厭交通太便，信札太多，人事太繁，急欲覓地歸隱。真達乃與關絅之，沈惺叔，趙雲韶諸大居士商。三居士，遂將蘇州報國寺，舉以供養。即由弘傘，明道二人，前往接管，真達以數千圓修葺。故十八年，師離山在滬，校印各書，急欲結束歸隱，時有廣東弟子黃筱偉居士等數人，建築精舍，決欲迎師赴香港，師已允往。真達乃以江浙佛地，信眾尤多，一再堅留。終以法緣所在，遂於十九年（七十歲）二月往蘇，即就報國掩關。先是木瀆靈巖，真達請示於師，立為十方專修淨業道場，一切規約章程，悉秉師志而定。三四年來，以舊堂狹隘，不能容眾，正在設法改建堂寮，從事刷新。適師至蘇，與靈巖咫尺，內外施設，請益多緣，而仰承指導，日就振興。靈巖迄今，推為我國淨土宗第二道場者，豈偶然哉。師在關中，佛課餘暇，圓成普陀，清涼，峨眉，九華，各志之修輯，及函復弟子學人問法。今四山志，已早出版流通，函答諸文亦已有文鈔續編印行，多為師至蘇以後之所賜者，可謂恒順眾生，無有疲厭者矣。逮二十六年（七十七歲）冬，為時局所迫，蘇垣勢不可不住，不得已，順妙真等請，移錫靈巖。安居纔滿三載，孰料智積菩薩顯聖之剎，竟為我師示寂歸真之地耶。

師之示寂也，預知時至。二十九年春，復章緣淨居士書，有云，

今已八十，朝不保夕。又云，光將死之人，豈可留此規矩。逮冬十月二十七日，略示微疾。至二十八日午後一時，即命召集在山全體職事，及居士等，至關房會談。告眾曰，靈巖住持，未可久懸，即命妙真任之。眾表贊同，乃詹十一月初九日為升座之期，師云，太遲。改選初四，亦云，遲了。後擇初一，即點首曰，可矣。旋對眾開示本寺沿革，達兩小時餘。後雖精神漸弱，仍與真達等，時商各事，恬適如常，無諸病態。初三晚，仍進稀粥盌許。食畢，語真達等云，淨土法門，別無奇特，但要懇切至誠，無不蒙佛接引，帶業往生。此後精神逐漸疲憊，體溫降低。初四早一時半，由牀上起坐云，念佛見佛，決定生西。言訖，即大聲念佛。二時十五分，索水洗手畢，起立云，蒙阿彌陀佛接引，我要去了。大家要念佛，要發願，要生西方。說竟，即移坐椅上，面西端身正坐。三時許妙真至，承囑咐云，汝要維持道場，弘揚淨土，不要學大派頭。後不復語，只唇動念佛。延近五時，在大眾念佛聲中，安詳西逝。按數日之間，一切安排，如急促妙真實任住持等，雖不明言所以，確是預知時至之作略。身無一切病苦厄難，心無一切貪戀迷惑。諸根悅豫，正念分明。捨報安詳，如入禪定。觀師之一生自行化他，及臨終瑞相，往生蓮品，當然不在中下。師生於清咸豐十一年辛酉，十二月十二日辰時。寂於民國二十九年庚辰，十一月初四日卯時。世壽八十，僧臘六十。靈巖賴師以中興，而得師示現生西模範，時節因緣，有不可得而思議者矣。茲謹卜明年辛巳，二月十五日佛涅槃日，適師西逝百日之期，舉火荼毗，奉靈骨塔於本山石鼓之東南。

師之葉落歸根，悟證如何，吾人博地凡夫，皆無他心道眼，不敢妄評。唯讀師迭次出版之文鈔，與本年新印之續編，及凡經手流通各書。其提倡念佛，發揮道妙，自行化他，篤切修持之實行，有功淨土，足徵為乘願再來之人無疑也。凡信願念佛，洞明淨宗確旨之士，當不致有何擬議。達等隨侍最久，知之頗詳，爰將師之一行業，略述梗概，而為之記。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歲次庚辰臘月初八日　真達妙真了然德森等頂禮敬述

弘一法師復王心湛居士書（一九二三年二月溫州）

心湛居士道席，損書，承悉一一。小印倉卒鐫就，附郵奉慧覽。刻具久已拋棄，假鐵錐為之。石質柔脆，若佩帶者，宜以棉圍襯，否則印文不久即磨滅矣。朽人於當代善知識中，最服膺者惟光法師。前年嘗致書陳情，願廁弟子之列，法師未許，去歲阿彌陀佛誕，於佛前燃臂香，乞三寶慈力加被，復上書陳請，師又遜謝。逮及歲晚，乃再竭誠哀懇，方承慈悲攝受，歡喜慶幸，得未曾有矣。法師之本，吾人寧可測度，且約迹論，永嘉周孟由嘗云，法雨老人，稟善導專修之旨，闡永明料簡之微。中正似蓮池，善巧如雲谷，憲章靈峰，(明蕅益大師)步武資福，(清徹悟禪師)宏揚淨土，密護諸宗。明昌佛法，潛挽世風，折攝皆具慈悲，語默無非教化，三百年來一人而已，誠不刊之定論也。孟由又屬朽人當來探詢法師生平事迹，撰述傳文，以示後世，亦已承諾。他年參禮普陀時，必期成就此願也。率以裁復，未能悉宣。

二月四日　曇昉疏答　錄自弘一法師

附記

頁碼	行數	原文鈔上冊精裝本	校正後建議修改
全文	全文	回向	迴向
全文	全文	吃	吃
全文	全文	个	個
全文	全文	道場	道場
三十	第十四行	「够」用	「夠」用
三二二	第十五行	「譁」拳	「划」拳

淨空法師專集網站(簡)製作

若發現有任何錯別字，敬請來信告知，以便修正，功德無量！